

世界民间故事宝库
紫色篇
SHIJIE
MINJIAN
GUSHIBAOKU



黑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前 言

陈伯吹

我不知是否可以这么说：民间文学乃是一切文学的“根”，或者说它是“源”。文学作品中所有的各种“体裁”（也有人称作“样式”），都从它那儿生发开来，演变出来，传递下来的。

上古时候，劳动人民从他们的生活工作中，有所思索，有所发现，有所感触，从而叙述之，讴歌之，赞叹之，原始文学于是愈来愈丰富，其中有怪异的传说，荒诞的童话，吟唱的歌谣，智慧的谜语，讽刺的寓言，等等，它们都是在“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的闲暇里，进行的口头创作。这些民间故事在时间的长河里，辗转流传，所有那些《水晶鞋》、《玻璃鞋》、《红缎鞋》、《绣花鞋》，等等相继问世，虽然命题因时因地而异，而其内容情节则大同小异，基本上一致。如此年复一年，代复一代，不断地转述相传，不断地加工，修改，甚至补充，删节，终于“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地愈来愈美好，愈来愈“枝繁叶茂”了。

可不是，以欧洲的童话为例：法国贝洛尔（1608—1703）在他《鹅妈妈的故事》里有一篇《小拇指》，而在德国格林兄弟（1785—1863；1786—1859）的《儿童和家庭童话》中出现了情节大致相同的《大拇指》，更在丹麦安徒生（1805—1875）的笔下，旧瓶盛新酒地写出了《拇指丽娜》。为什么作品会如此仿佛姊妹般地彼此相似乃尔？无他，其源盖都出于民间文学。

这里再可以举一例证：俄国普希金（1799—1837）的著名童话诗《渔夫和金鱼的故事》，而格林兄弟俩几乎同时也就出了他们的《渔夫和他的女人》，两者遥隔千里，竟不谋而合。仅仅在题材上：前者主角为“金鱼”；而后者主角为“比目鱼”；前者文体为诗的童话，后者文体为散文的童话（其中还插写了具有诗意的短歌。）我没有能力鉴别谁影响了谁，但可以肯定的是这个题材古已有之，只是作家各写各的，作品不完全相同而已。

民间文学既然是人民大众的创作，当上古初民不再逐水草而居，也不再天涯流浪，变迁居为定居，聚族相处一寨一村，在劳动生活的余暇，每当星光灿烂的夜晚，自然而然地各自要求表白自己的所见所闻，更附丽着思想、感情、意志，以及愿望与理想，促使并推动了文学的发展。所以高尔基说“文学是人学”，这就说到了节骨眼上了。

此后，社会进步，文人辈出，所有民间文学的传统和特色，得到了继承和发扬，至此，文学进到了“百花齐放”的境地，不仅作品的体裁繁多，质量也日益提高，一直前进到现代的、近代的文学。

为使我们的精神粮食能哺育人民，特别是更好地向下一代提供丰富的营养——要求是最精美的“细粮”，不能不对民间文学予以收集、研究、编审与评价，催化它发挥更大的作用，这不仅仅对一般读者提供阅读、欣赏、启迪、增智，更可以从中研究古代人民衣食住行的体制，社会风俗习惯的状况，在文学之外，兼起社会学、历史学的效益，何况作品中也不缺乏教育意义，这对孩子们来说，尤其重要，可不能放松阅读指导啊！

这部《世界民间故事主库》的编辑方法，有其与众不同之处，即根据其内容、主题，归类分辑。因受篇幅限制，共编出四篇二十辑，厚厚的四大本，与丰富的民间文学宝库相比，乃是沧海之一粟也！

古史上载称“韩信将兵，多多益善”。阅读这样一部大约有一百八十余

万字的大书，是要对文学、科学、历史和地理等各科知识都有些根底，才能消化吸收；更要对民俗学知之有素，才能有所了解，所以对少年儿童来说，这四部大书，非常需要阅读指导！否则，“陛下将兵，不过三千”，老师与家长，是否需要再思三思？希望不是“杞人忧天”之谈。

世界民间故事主库紫色篇

神 仙

宙斯的礼物

[希 腊]

世界刚刚形成时，和今天的样子截然不同。那时的人们根本不知道有什么疾病、严寒、饥饿和忧患，对于长生不老、安享幸福的人和植物而言，冬天是不存在的。当时的人是那样的强大、聪明和美好，以致宙斯感到不安起来，担心王位将会被人抢去。于是宙斯决定一劳永逸地战胜人的力量。

一次，宙斯唤来儿子赫淮斯托斯，对他说：“拿些铜，给我铸造一个姑娘，要使她的美丽超过一切美女，天下无双。”

赫淮斯托斯走进了他在里本诺的一座大山深处的工作间。一天天地过去了，他没有再到地面上来，而是不停地工作着，在熊熊的炉水中冶炼着铜块，锤打着，并不时地用他那洞察秋毫的艺人眼睛审视着。然而他总是不满意，一次次地毁了重新开始，不知疲倦地继续工作着，他要使自己的作品完美无缺。

一天，众神终于听到他那敲打的锤声停止了。不久赫淮斯托斯疲惫不堪地从山中走了出来，他满脸流淌着黑汗，双手托着一尊像，犹如一个真正的婴儿。他自豪地把它放在宙斯面前，揭去苫布——一个犹带稚气的女郎，亭亭玉立地出现在他的面前。宙斯看过后，情不自禁地露出了微笑。

赫淮斯托斯不愧是位真正的工匠！

对宙斯而言，铸像仅仅美丽是不够的。他唤来众神，让每个神祇赋予女郎一种特质。雅典娜给了她智慧；阿佛洛狄忒授予了她媚态；赫拉赠给她贵族的风度；阿耳忒弥斯使她获得力量和灵活……。这样，每位神祇都给了她一项优点。最后，宙斯把她拿到手中，给了她最高的礼物——生命，并为她起名叫潘多拉。之后，他让赫耳墨斯把她带到了大地。

赫耳墨斯首先把她直接领到了普罗米修斯的面前，因为他是人的最强者，也是他们的保护者。普罗米修斯不屑一看，立即拒绝。随后，赫耳墨斯领她走进了普罗米修斯之弟艾比米修斯（又译厄庇墨透斯）的小屋。神的使者说：“众神和人之父宙斯，给你送来了这个姑娘，借以向你表达他对你和所有的人的爱。”

艾比米修斯一瞧潘多拉，立即被她的美丽迷住了。显然他会立刻毫不犹豫地把她接受下来的。但就在这时，小屋突然暗了下来，一个高大的身躯出现在门前，挡住了光线，那人高声喊道：“宙斯不爱人类，他送礼物不是出于好意！唉，难道，你竟要接受这种礼物？！”

赫耳墨斯愤愤地转过头去，是谁胆敢出此狂言！但他的双眼看到的竟是气宇轩昂、坚定如磐的普罗米修斯，他只好胆怯地低下了头，一言不发。

艾比米修斯再看看潘多拉，感到她是那样的天真无邪，美丽非凡。潘多拉立刻明白，此刻他正处于犹豫不决之中，于是微笑着向他伸出了手臂。她的微笑甜蜜可爱，使艾比米修斯忘记了哥哥及其忠告。他伸手将她拉到了自

里本诺是爱琴海北部的一个岛屿。

潘多拉是希腊文的音译，意思是大家的礼物。

己身旁，快活地喊道：“你现在就留下吧！你是我的人。”

赫耳墨斯再转过头来看普罗米修斯时，发现普罗米修斯已在门前消失。直到此时，他才轻松地喘了口气，给艾比米修斯拿出一个大木匣。

“这是宙斯送给你的一件礼物，但他吩咐未经允许，不准打开。”他一边说，一边将木匣放到房间的角落里。完成了这项嘱托后，赫耳墨斯愉快地飞回了奥林匹斯。

艾比米修斯和潘多拉相亲相爱，生活得十分幸福。有时，艾比米修斯想起哥哥的忠告，不安地观察他的妻子，头脑中思考着普罗米修斯预言将出现的灾害。

但潘多拉总是笑容可掬，甜蜜可晕，于是艾比米修斯又忘记危险，平静下来。

一天，潘多拉一人留在家中，她的视线无意中落到了那个木匣上。

“这是什么东西？”她边想，边好奇地看着，随后弯下身，观赏木匣上面奇怪的雕刻。

“里面藏着什么？”她自言自语着，之后若有所思地把手放到了木匣上。让她能看见里面究竟藏着什么东西，该多么好啊！她动了一下锁，发现锁已经打开，仅仅挂着一线。要掀开它，真是轻而易举。

她想：为什么不许我们打开呢？难道，我只是看一眼，只是悄悄地瞧一眼都不行吗？！她的手指玩弄着锁头，随后机械地把它取了下来。“假如我打开匣盖，又有谁能发现呢？”于是，她抓住沉重的匣盖，吃力地掀开了一个缝隙。

突然，飞出了什么可怕的东西，象是一团乌云，将她团团围住。灾难、疾病、忧伤、坏事充满了房间，随后从窗口窜出，扩散到截至那时为止一直充满幸福的世界。

潘多拉大喊一声，立刻把木盖放下，但已为时过迟了。宙斯的礼物结出了预期的恶果：鲜花开始凋谢，人们开始衰老和死亡，太阳躲藏起来，寒风开始呼啸……。

潘多拉被吓得颤抖起来，用双手蒙住了面颊。突然，传来一阵轻微的敲击声，使她更加惊恐不安。

声音来自匣中，似乎是在呼唤她：“打开！”她又慢慢地掀起了匣盖，一个微小的、闪闪发光的生灵，向她微笑着走了出来。这微笑，犹如一股暖流，流进了她的心田。

或许由于疏忽，或许出于怜悯，宙斯把“希望”也和全部坏东西混在一起，关进了木匣。所以当这个世界充满灾难时，希望也就在人们的身旁。它用微笑医治着人们的痛苦，把力量给予绝望的人们。

王延生 译

普罗米修斯

[希腊]

普罗米修斯（又译普罗密修斯）是人中之最强大和最聪明者。他有着高尚的思想和无穷的力量，在同伴中居于支配地位，同时又象慈父一般保护着他们。

据说，和他的名字一样，他在做什么事情之前，总要先在心里考虑周全。他做出的决定总是聪明和智慧的结晶。他教人们如何工作，向他们传授技术和科学，力图使他们独立于奥林匹斯，因为众神祇歧视人类。他的全部聪明才智完全用在这项事业上了。宙斯事实上开始怕起他来了。

他们，一个是神祇的最高统治者，一个是人的领袖。当宙斯取得反对提坦神的巨大胜利后，他们之间的第一次冲突爆发了。宙斯登上奥林匹斯的王位，掌管起了陆地和天空的全部事务。宙斯规定，人们必须宰杀牲畜向他祭祀，而且条件十分苛刻。普罗米修斯义愤填膺，决定把人类从这种沉重的负担中解救出来。

一天，普罗米修斯宰杀了一头牛。他把内脏、肉和肥膘放在一起，用兽皮裹上；把骨头放在一起，用板油盖上。然后请宙斯从两份祭品中选择一份，以表明他希望人们向他奉献什么。宙斯笑着选择了骨头。从此之后，给神祇的祭礼就是骨头。宙斯明白自己受了愚弄，于是立即给人送来了潘多拉和她那著名的木匣，世界从此充满了灾难。

但这未能伤害到普罗米修斯，因为他拒绝了潘多拉。他又强大又勇敢，能自由地上下奥林匹斯山，并用他那宏亮的叫喊声威吓众神。宙斯再次惩罚人类，进行报复。一天，他制造了一场可怕的暴风雨，让洪水淹没了整个大地。但普罗米修斯登上了奥林匹斯山。等洪水退去后，他重新用水和土控制了很多人，从而使大地上又充满了人的欢歌笑语。

不久，普罗米修斯勇敢地向宙斯提出，要取得神祇们最秘密的东西。他说：“你把火给我吧，人们需要它。”

宙斯紧皱着眉头，凶狠地回答：“不给你！”

但是人们正在严寒和饥饿中受煎熬，于是普罗米修斯决定偷偷地登上奥林匹斯山。他窃取了火种，把火种带回大地。不久，宙斯从高处望见了遍布大地的火光，嗅到了烟味，惊异地问道：“发生了什么事？”

普罗米修斯被唤来见宙斯。他骄傲而又满怀胜利喜悦地对宙斯说：“你看，你的火已遍布于大地。你拒绝了我的要求，但我把火种拿走了。你昼夜在此寻欢作乐，可要当心点啊！人将变得比你强大，因为他们总是在工作和操劳。”

怒不可遏的宙斯向普罗米修斯头上打出一个雷霆。普罗米修斯轻蔑地笑了笑，没有受到伤害。随后宙斯唤来了赫淮斯托斯以及他的两个奴仆维亚和克拉道斯（暴力和威力），命令他们抓住他的劲敌，并用铁链把他锁在斯基西阿的一块庞大的岩石上。

普罗米修斯在希腊语中有预先思考、预先得知的含意。

一般称锁在高加索的山崖上。斯基西阿是公元前7世纪到3世纪存在于俄国南部的一个精骑善射的部落。

普罗米修斯勇敢地奋力反抗，但终因寡不敌众，力竭而败，被赫淮斯托斯用巨大的铁链锁在岩石上。赫淮斯托斯做完这件事后，也情不自禁地流出了热泪，因为他本人也是赞赏和热爱普罗米修斯的。

从此以后，每天夜晚都飞来一只兀鹫，撕破被禁锢者的肚皮，吃掉他的内脏。但他的内脏每天又都重新生长好。被惩罚者每天夜晚都要听到兀鹫翅膀的拍击声，看到它那双血红的眼睛，忍受着它吞噬自己内脏的痛苦。就这样，他孤苦伶仃地被铁链锁在岩石上，一年又一年，一个世纪接连一个世纪地苦度着时光。

但普罗米修斯并没有屈服，有时甚至在铁链下疯狂地挣扎，想挣断这无情的束缚。兀鹫在他的叫喊声中惊慌地飞走了。普罗米修斯再次一动不动地躺着，然而他的心却仿佛沉入了地狱，他不禁黯然神伤。

忽然有一天，赫拉克利斯（又译为赫刺克勒斯）来到此地，发现了他。赫拉克利斯是人中的又一强者，但他惧怕奥林匹斯山上的众神，屈服于命运。经宙斯允许，赫拉克利斯射死了兀鹫，砸开了铁链。普罗米修斯缓缓地站起身来，两位英雄长时间地互相凝视着。

在赫拉克利斯的眼中，普罗米修斯是位永不屈服的、无法驾驭的巨人，而且在他那深邃的眼中，依然闪耀着尚未熄灭的火焰；而在普罗米修斯眼中，赫拉克利斯却仅仅是一位大力士。他有着水牛般宽阔的前额，惊人粗壮的手臂，但他已习惯于向神和命运屈服，因此他转过身，默默无声地向死神走去。

普罗米修斯希望人们是另外一副样子：更加自由，更加强大。

王延生 译

阿波罗和札弗妮

[希腊]

泽夫卡利奥纳斯经历的大洪水过后，陆地上的水流走，但在大陆上却留下了一条可怕的巨龙。它的大口犹如一个巨大的山洞，牙齿如同毒蛇的牙一样沾满了毒液。它的存在使周围的一切充满了恐惧和不安。它所到之处，地上的一切都被它用尾巴毁坏，什么人啊、房子、牲畜……一切都立即遭殃。它呼出的炽热的气体，引燃了树木和房屋，因此，它经过之后，留下来是一片黑乎乎的焦土、空旷的田野和死亡。人们绝望了，纷纷跑去向阿波罗敬献宰杀过的牲畜，祈祷神明搭救他们脱离这场灾难。阿波罗接受了他们的请求，手握弓箭离开奥林匹斯山。他搭上了箭细心瞄准，把金箭头深深地射进了怪物的心脏。

阿波罗用一只脚踢了踢这头怪物的尸体，高兴地笑了。这是一头凶险的怪物，甚至在它死后，看到它依然令人毛骨悚然。除了阿波罗之外，有谁敢在它活着时靠近它呀！

阿波罗高傲地转过头，向周围看了看，发现那边树荫下，一个长有双翅的小孩正在睡觉。阿波罗小心翼翼地走过去，只见孩子的双唇上流露出一丝狡猾的微笑。

这小孩就是爱神阿佛洛狄忒和战神阿瑞斯儿子——埃罗塔斯（爱情之意）。他还十分幼小，一受到招惹便发火，有时甚至会怒火大作。阿波罗慢慢地、小心翼翼地拿起挂在埃罗塔斯身上的小箭筒。他还没有来得及拿出箭，这位小神祇就醒了，立即向他扑来。埃罗塔斯发现他的箭已到了阿波罗的手中，眼睛立刻闪出凶光，他那漂亮的小脸蛋也由于生气而涨得绯红。

“把箭还给我！”他断然地喝道。

而阿波罗却只是微笑，开始逗他，对他说：“你拿箭做什么？把它交给我吧，我要用它去射杀野兽和怪物！再说，你哪有那么大的力气射出这些箭啊！”

埃罗塔斯被他的言词深深地刺疼了，立刻向他扑过去，想抢回他的箭。但阿波罗伸出一只手，阻止了他，装出十分严肃的样子说：“小小的孩子不能有这种玩具，因为说不定，他会误伤自己的……对吗？”他说到此，发现埃罗塔斯已气得不能自持，向他扑过来。如果再逗他，他会举起双拳向阿波罗打来的。

“噢，可怕的埃罗塔斯。你可别打死我，快拿走你的箭吧！我真怕你那双凶狠的眼睛把我吃掉。”

说罢，阿波罗扔下箭筒，逃进了一片小树丛中，哈哈大笑起来。埃罗塔斯收起了他的箭，但双眉依然紧锁在一起，生气地用牙咬着红红的嘴唇。

这些箭有着奇异的特性：当埃罗塔斯用金箭头射中了一个人，被击中的人并不会感觉到，但他会深深地爱上随后看见的第一个人，并且以后永远也不会把他（她）忘掉。如果他是被铅箭头击中，那么他就会对另一个人——不管他是谁——感到害怕，并产生强烈的仇恨。埃罗塔斯飞到阿波罗坐着的地方，搭上一支金箭，径直地射中了他的心脏。随后他又向周围观望，发现就在附近，有一位妙龄少女札弗妮正躺着睡觉。他用铅箭头射中了她。随后，他对自己的报复行为感到满意，张开双翅飞走了。

札弗妮非常不安地醒来，一种莫名其妙的恐惧感油然而生。她拨开树枝，看到阿波罗正在一边摆弄着那枝箭，一边轻轻地唱着歌。她立即感到阿波罗很可怕，于是松开了拉着树枝的手，准备重新躲藏起来。但是阿波罗已经看见了那个漂亮的姑娘，对她的爱立刻涌上了他的心头。他抛下箭迅速地向她追来，大声喊着：“美人，你站住！你跑什么？我是阿波罗，是我在喊你！”

但吓得疯了似的札弗妮跑得越来越快。

太阳神又喊道：“札弗妮，你听我说，我要娶你为王后，让你生活在奥林匹斯山上，让你的美丽超过爱神阿佛洛狄忒。让你成为象赫拉一样伟大的女神……。”

然而他的喊声使她感到更加恐惧不安。她不顾一切地跑啊跑。衣服被荆棘撕破了，头发也时时被周围树枝挂住，因为它们也想为阿波罗获得爱情而把她抓住。但没有任何东西能够抓住她。恐惧感为她添上了双翅，使她象风儿一样迅速地奔跑着。

突然她跑到一条河边。她的父亲就是这条河的河神，但她无权跃入河中。她绝望地向后面望去，看见阿波罗已经追上来了。他那金黄色的头发，犹如神圣的光环围绕着他的头。飘拂着，他那双眼睛，如同太阳一样，闪着光芒。然而札弗妮却被恐怖搞昏了头脑，大声喊道：“父亲，救救我！”

突然她感到自己的双脚钻进了大地，一个什么硬硬的东西渐渐地把她掩盖起来，她的双手变成了树枝。阿波罗赶到河边时，札弗妮已经不见了，只有一棵深绿色枝叶繁茂的美丽小树挺立在河边。她的父亲听到她的呼救声，搭救了她。惆怅迷惘的阿波罗，折断了一根树枝，做成了一个花环戴在头上，并说：“从现在起，我要永远戴着您。您树上每个树枝的价值将超过世界上全部黄金的价值。”

从那时起，人们就给胜利者以及荣立功勋的人戴上最珍贵的象征物——月桂树枝编成的花环（桂冠）。

王延生 译

关于太阳神、月亮神、风神的故事

[欧洲]

有一个国王和王后，他们生了三个女儿和一个儿子。有一回，国王和王后出门去巡视他们的王国，叮嘱儿子好好照看三个妹妹。儿子答应了，国王和王后坐车出了宫殿。

第二天正中午时分，有人敲着窗户喊道：“杨科、杨科，年轻的王子，把你的大妹妹嫁给我做妻子吧！”这是太阳神。王子叫来大妹妹，问她：“妹妹，你想出嫁吗？”

“当然想啦！”妹妹回答说。“那就走吧！”杨科边说边领着她走到窗旁，两手抱起她，从窗口交到太阳神手里。太阳神安排她坐到太阳车上便回家去了。

到了傍晚时分，又有人来敲着窗户喊道：“杨科，杨科，年轻的王子，把你的二妹嫁给我做妻子吧！”这是风神。杨科把二妹妹叫来问她说：“妹妹，你想嫁人吗？”

“当然想啦！”二妹妹回答说。“那就走吧！”杨科说着抱起她，从窗口将她交给了风神。风神把她搁在翅膀上，便带着她回家夜里又有人来敲窗子，喊着：“杨科，杨科，年轻的王子，把你最小的那个妹妹嫁给我做妻子吧！”这是月亮神。杨科把小妹妹叫来，似乎知道她也会乐意出嫁，便二话没说，把她从窗子口递给了月亮神。月亮神拉着小公主的手，沿着银桥带她回家去了。

当父母回到宫里，不见三个女儿时，便问杨科，他们的女儿们在哪儿。“我把她们三个全嫁出去了。”杨科回答说。

“我的上帝！”国王和王后都惊叫起来，“你把她们嫁给谁了？”

“我把大妹妹嫁给了太阳国王，二妹妹嫁给了风王，小妹妹嫁给了月亮国王，也就是月亮神。”

“你把她们嫁给了这么荣耀的国王？太好了！”国王说，他对儿子的做法表示满意。只是王后心里有点儿难受，因为没有亲手为女儿们操办婚礼。

过了一段时期王子对国王说：“父亲，我去探望一下妹妹，好知道他们生活得怎么样。”“既然你想去，我也不拦你，你可藉此了解世界，增长见识。祝你走运，亲爱的儿子！”父亲说。连母亲也没拦他，于是杨科便上路了。

他在广阔的荒原上和浓密的森林里跋涉了好些时日。有一天，终于走到了一块大草坪上。坪里尽是白乎乎的死人骨头，“什么恶魔把你们害了呀？”杨科拾起一个头盖骨，自言自语地轻声说。“是大力士女郎，美丽的乌兰安娜！”头盖骨回答说。

“干吗要把你们杀了呀？”——“我们的国王想要娶她为妻，可又征服不了她，结果让她用自己的宝剑一下把我们大家连我们的国王在内都杀了。”

杨科放下头盖骨，继续朝前赶路。又来到一块大草坪上。又看到满地都是人骨头。杨科又拾起一个头盖骨说道：“什么恶魔杀死了你们？”

“是大力士女郎，美丽的乌兰安娜。我们的国王想娶她为妻，可又征服不了她。”头盖骨回答说。

杨科放下头盖骨，继续赶路。来到第三块草坪上，这儿象木头块似的躺

满了一具具尸体。他弯下腰来，听到一个尸体喃喃地说：“大力士女郎，美丽的乌利安娜杀了我们。我们的国王想娶她为妻，可是没能征服她。”

“那个美丽的乌利安娜住在哪儿？”

“在大盆地那边的大理石宫堡里。”死者回答完毕闭上了眼睛。杨科继续朝前走，他穿过大盆地，看见那座大理石宫堡耸立在面前。他大胆地走了进去，一直走到一间房子里面，不见一个人影，只见一把宝剑挂在墙上，还不时地从剑鞘里跳出来。“既然你想跳，就跳到我这儿来吧！”杨科说着抽出那把沉重的剑，并将自己的那把挂在墙上，而将墙上的那把配在自己的腰上。他刚将宝剑插进鞘里，美丽的乌利安娜便走进了大厅。他们互相鞠躬问好，美丽的乌利安娜问道：“你为什么来到这里？”

“我是来和你搏斗的！”杨科回答说。

“你既然这么勇敢，那咱们就来斗一场吧！”大力士女郎嚷道。她跳到墙跟前，拔出剑来，但她没有注意到，这剑不是她的，她向杨科冲去；杨科拔出原属于乌利安娜的那把剑，轻轻一挥，便把乌利安娜的剑挑得飞出老远。“看得出来，你的力气比我的大，”美丽的乌利安娜说，“你就留在我这儿吧！”杨科很中乌利安娜的意，便在宫中留下了。

乌利安娜拉着杨科的手，领着他参观了十二个房间，真是一间比一间漂亮。然后又用她最好的饭菜招待了他。他们在一起幸福地生活了好几天，杨科忘了探望妹妹们的这回事，在美丽的乌利安娜身旁他把一切都忘了。可是有一天，乌利安娜对他说：“我亲爱的杨科，我得留下你独自一人，可是很快我就会回来的。这是开十二间房子的钥匙，你哪间房子都可进去，可就是别到那第十三间房子里去，否则你我都要遭大难。”说完之后就抛下杨科走了。杨科象丢了魂似的愁眉苦脸地从这间房走到那间房里。到第三天，他便对一切都感到厌烦了，在无比烦恼之中，他想起了第十三间房子。他好奇心重，拿起钥匙，打开了第十三间房子的门，只见里面躺着一条捆了三道铁圈的龙。

“谁把你锁在这里？”杨科问道。“我把一切都告诉你，可是求你大发慈悲，从最后那只桶里舀一点儿葡萄酒给我，我快渴死啦！”善良的杨科给它端来了一杯葡萄酒，恶龙刚喝下那杯酒，它身上的铁圈便掉下来一个。

“你已经给了我一条命。”恶龙对杨科说，又求他再给一杯酒。等杨科刚一满足它的第二个愿望，又从它身上掉下第二个铁圈，“你给了我第二条命。”龙说，“你再给我一杯酒，我就把一切都告诉你。”杨科要是稍微有点心眼儿，琢磨琢磨它为什么老要酒喝，就不会再给它端酒了。可是他什么也没想到，所以又给了它第三杯酒。恶龙刚把第三杯酒喝下去，身上的第三个铁圈掉了下来。就在这一刹那乌利安娜走了进来。恶龙哈哈大笑，一把抓住美丽的乌利安娜。还没等杨科醒悟过来，恶龙便带着乌利安娜骑上一匹神马消失得无影无踪了。这时杨科才明白，原来上了恶龙的当。他痛哭着，埋怨自己，可是一切都白费力气。他离开了宫堡，又踏上去妹夫太阳神家的路。暗自期望着能在他那里打听到点什么。他走了好久好久，一直走到这位太阳国王家里。太阳神不巧没在家，可是王后，杨科的妹妹却非常高兴地接待了他。向他询问父亲和母亲的情况，直到太阳神回到家里。

“我觉察出家里有人，谁来咱家了？”太阳国王问道。

“这是我哥哥啊！”妹妹说。

“原来是你哥呀，那就是我的大舅子啊！”太阳神说罢立即对杨科表示

了欢迎。吃晚饭的时候，杨科问及乌利安娜的情况，太阳神对她一无所知，打发杨科去问他的弟弟——月亮神。

二妹和月亮神也非常高兴地迎接了杨科。当他向他们述说了一切，并向他们打听乌利安娜的情况时，月亮神回答他说：“我没见到她，你最好还是问问风神，他对每个角落都很熟悉。跟我来，我指给你看在哪儿可以找到他。”杨科稍微喘了口气，便又上路找妹失去了。他在半路上就遇见了风神。他们互相问候之后，杨科便把自己的不幸告诉了他，问他是不是知道美丽的乌利安娜的下落。“我知道，”风神说，“火龙把她关在火宫里，美丽的乌利安娜必须从早到晚地为他干活，一辈子用开水来为他洗洗涮涮，”杨科谢谢了他，问他怎样才到得了火龙那里。“跟我来，等我们养养神喘过气来，我便给你一匹马，你骑着它到那里去。”风神对他说。杨科和妹妹问长问短地聊了一会儿之后，便坐上风神妹夫给他的马告别离去。马儿把他带到火龙的火宫那里，他的乌利安娜正在一口井旁用开水洗衣服。杨科高兴得嚷了起来，他跳下马，一把将乌利安娜拽上马背，带着她扬鞭就跑。可是又有什么用呢，火龙的马跑得比风还要快啊！

火龙刚刚吃过午饭，正在休息，突然听到他的马在嘶鸣和磨蹄子。“你干吗要打扰我？”火龙嚷道，“你难道没有贵如金子的干草和葡萄酒般的饮料？”

“我倒是贵如金子的干草和葡萄酒般的饮料，可是美丽的乌利安娜跑啦！”马儿回答说。恶龙象挨了一颗子弹似的跳了起来，可是马儿对它说：“再睡一个钟头的觉，再抽一个钟头的烟，我们也能追上他们。”恶龙放心了。它睡了一个钟头的觉，又抽了一个钟头的烟，然后才坐上它的快马。这马一开跑，没多久就追上了杨科。恶龙从他身边把美丽的乌利安娜夺过来说：“我本可以把你撕成碎片，但你放了我出来，已经给了我一条命。你要是再敢跟我捣乱，我可不会再送给你第二条命的！”还没等杨科回答它的话，它便带着乌利安娜从杨科眼前消失了。杨科哭着回到妹夫们那里，又来求他们出主意。

“我亲爱的兄弟，”风神说，“你要是想从恶龙那儿把美丽的乌利安娜救出来，你得有一匹比它的马跑得更快的马，否则的话你永远也逃不出它的魔爪。”

“我到哪儿去找到这样一匹马呢？也许全世界也找不出这样一匹马来。”杨科说着直叹气。

“你可以得到这样的马，可是你得去见一个丑八怪老婆，由她喂着和恶龙的快马同胎生出来的马。你在那里得完成她交给你的一切任务。好多不怕死的人都到她那儿去闯过，可是一个个都事败身亡。”“管它身亡不身亡哩！我偏要去！”杨科坚决地说。妹夫们知道拦也拦不住他，便给了他三根棍子上路。太阳神给了他一根金棍，月亮神给了他一根银棍，风神给他一根空心棍。并对他说：“你什么时候需要我们，便把一根棍子插到地上，我们中间的一个立即会出现在你面前。”杨科谢谢了他们，正准备要去，风神对他说：“亲爱的杨科，你要是自己走去，走上一年也到不了那里。在这期间你的乌利安娜就得受尽折磨。坐到我的翅膀上来吧！我们飞快就能到达那里。”杨科高兴地听从了他的话，风神载着他越山过岭，漂洋渡海，一直来到丑八怪老婆的院子门前。杨科进了院子门，看见老婆正待在院子里。

“你在这儿找什么？”她冲着他吼了一声。

“想找点活儿干。”杨科回答说。

“找活儿？你会放马吗？”老大婆问他，还用她那恶毒的目光从头到脚地打量他。“怎么不会呢？我会！”杨科回答说。

“你既然会，就留在这儿干活吧，你将给我牧放三匹漂亮的马。三天之后，你要什么就能得到什么。可要是马跑了，我就要你的脑袋。”老巫婆说得斩钉截铁。

第二天早上，老巫婆把三匹骏马牵到院子里，这实际上是她的三个女儿。杨科赶着它们朝牧场走去，心想：这活儿根本不重，凭什么我看不住三匹马？！可是没过多久他就发现，他牧放的是三匹什么样的怪马啊！刚把它们赶到牧场上，便都变成鸽子飞上了天。“你们可真是一些了不起的马呀，让魔鬼去放牧你们吧！”杨科悲伤地说，他傻呆呆地望着鸽子在空中飞翔。突然，他想起了他的妹夫，立刻将空心棍插在地上，顿时风神便出现在他面前：“你有什么请求，兄弟？”

“这鬼老太婆，她让我给她牧放三匹马，可刚把它们赶上牧场，便都变成了鸽子。如今，你瞧，它们在哪儿！”杨科边说边指着老高老高飞在天上的三只鸽子。

“我去给你赶回来！”风神说着交给杨科三个马笼头，“等它们一飞下来，你就将三个马笼头套住它们，它们就会立即变成三匹马，你就可以把它们牵回家去了。”风神说完这些话就消失不见了。突然刮起了大风，鸽子的翅膀已经虚弱无力，巨风逼得它们降到地面杨科的身边。杨科立即将马笼头盖住它们，三只鸽子重又变成了三匹马，再也不离开它们的牧人了。等到该回家的时候，杨科把它们送到巫婆跟前，却把马笼头留在自己身边。巫婆见杨科居然把马匹带了回来，感到十分惊奇，但她什么也没说。

第二天早上，她又把三匹马牵到院子里，叫杨科带到牧场上去，并对他说：“要是跑掉了，我就要你的脑袋！”杨科刚把马匹赶到牧场上，它们便都变成了三只野鸭子飞到湖中间去了。杨科毫不迟疑，立即把银棍插到地上，月亮神马上出现在他面前，问他：“你需要什么，兄弟？”

“这老太婆真该挨颗子弹，她让我去放三匹马，可是你瞧，它们在哪儿！”杨科指着湖上的野鸭对他说。

“别担心，我给赶过来。”月亮说罢走到湖边，将一条长长的大围巾扔到水里，湖里的水全都被这条围巾吸走了，野鸭没水可游了。杨科跑了过去，将马笼头套住它们。顿时三只野鸭又变成了马，从此不再离开牧人。快到傍晚时分，杨科便把马儿赶回家了。老巫婆比头一天更加感到惊讶，但是一个字也没说，让他吃得饱饱的，喝得足足的，装成很满意的样子。

第三天早上，老巫婆又把三匹马带到院子里交给杨科去放牧。杨科好奇地等着看她又会现出什么新花样，马群刚一来到牧场上，便都变成了三棵又高又大的松树。杨科没有迟疑，立刻将金棍插到地上。太阳神马上出现在面前，问他：“需要我帮什么忙，兄弟？”

“真该让这老巫婆得场重病死掉！她让我来放牧三匹马，可是刚一赶到牧场，它们便都变成了松树。你瞧，在这儿哩！我怎么动得了它们啊！”

“可我能弄得动它们啊！你等一等！”太阳神说，“等你回到家里，老巫婆就会问你想要什么作报酬，你别的都甭要，就要在垃圾堆里打滚的那匹老马。”太阳神说完便开始用大火焚烧这三棵松树，针叶落了，树皮直爆裂，当它们实在无法忍受大火的焚烧时，便又变回成三匹马。杨科立即将马笼头

套住它们，牵着它们回家了。老巫婆见这小伙子又把三匹马牵回家来时，气得要死，可她没露声色地对他说：“你放牧得不错，现在我想酬谢你，你说，你想要什么！”

“你把在垃圾堆里打滚的那匹马给我吧！”

“你要这匹没用的东西干吗？七年来连老母鸡都拿它的马衣当鸡窝。我给你一匹配有金鞍子的好马吧！”

“我只需要这么一匹在哪儿都能打滚的普通马，你就把这一匹给我吧，别的我都不想要。”

“那你就耍了它吧。不过在你牵走它之前，先替我把三匹母马的奶挤了。”老巫婆用不怀好意的目光盯着杨科说。

“挤就挤吧，那又没什么难的。”杨科回答说。老巫婆扮了一下鬼脸，出去牵母马去了。垃圾堆里的骨瘦如柴的老马对杨科喊道：“杨科，杨科，年轻的王子，你挑对了，挑了我。等你给三匹母马挤完奶，她会叫你到马房里洗个澡，在你坐进澡盆去之前，你先把我叫来！”老巫婆把三匹母马带到院里的大木桶旁边，让杨科先给它们挤奶，然后在马奶中洗个澡。“我一定洗！”他回答说，表示愿意一切照办，“可是得让那匹可怜的瘦马守在我身旁，我想一洗完澡就骑上它。”

“这没问题，你把它叫来好啦！”老巫婆又扮了一下鬼脸。

“喂，垃圾堆上的老马啊，请到我这儿来！”杨科喊着瘦马。瘦马一拐一拐的，仿佛弱得快要走不了路啦。它一直走到杨科跟前，站到奶桶旁边。杨科刚一跳进奶桶，马奶开始沸腾起来，瘦马立即把头伸进桶里，一口气把桶里全部热度吸掉了。马奶凉了，杨科舒舒服服地洗了一个澡，比原来更英俊。老巫婆一见杨科啥事也没出，而且比原来更英俊，便暗自想道：“既然他洗完澡后变得比原来更英俊，那么我也可以下去洗个澡，变年轻些，好让杨科做我的丈夫。”老巫婆跳进了奶桶，这时，瘦马走过去，又把头伸进桶里，将原来吸出的热量全部呼了出来。马奶立即沸腾起来，老巫婆烫死在桶里，杨科毫不迟疑，骑着马跑出了院子，走到一条小溪旁，老马停下脚步对杨科说：“你先下来，把我遍身刷洗一下。”杨科跳下了马，把那件母鸡用来做了七年鸡窝的马衣扔得远远的，把瘦马牵到溪中洗得干干净净。马从溪中走出来时，杨科为它的美丽惊呼起来。它的鬃毛像金子般地闪闪发光，它一甩头，周围光芒四射。

“你把马衣也洗一洗吧！”马儿对杨科说。杨科把马衣浸到溪里，等再捞出来时，整个都是用金丝珠宝编织成的。

“现在你骑到我背上来，紧紧地抓住我。”马刚一说完，杨科便跳上了马背，骏马腾跃而起，比风还快地直奔恶龙宫院而去。美丽的乌利安娜正在井边用开水洗衣服，幸好有风给她把水吹凉点儿。突然，杨科骑着神马来到她的跟前，对她说：“来吧，我美丽的乌利安娜，这一回火龙追不上咱们了，我要把你救出来！”乌利安娜有些犹豫，说：“恶龙又会抓住我们，把你撕成碎片的。快逃跑吧，我亲爱的，别让它听见你的声音，别管我了！”杨科已经跳下了马，把亲爱的乌利安娜抱到马背上。这时，谁也没听见他们，谁也没看见他们，只是恶龙的快马嗅出了情况，它又是嘶鸣，又是踢脚，弄得惊天动地的。“你干吗吵醒我？”恶龙对它吼道，“你难道没有金子般的干草和葡萄酒般的饮料？”

“这我都有！可是王子杨科已经把乌利安娜带走了！”

“我还可以睡一个钟头的觉，抽一个钟头的烟，然后一样能追上他们。”恶龙喊道。

“你不能再睡一个钟头觉了，也不能再抽一个钟头烟了，这回是我的兄弟驮着他们，它比我跑得还要快哩！”恶龙听了猛地一下跳起来，坐上神马去追杨科。恶龙的神马使尽了全身的力气，跑得比风还快直朝它兄弟追去。已经看得见它的背影了，眼看就快追上。恶龙心情很坏，一个劲儿地抽打它的马，催它更快地追赶。它脑子里已在盘算着要对杨科和乌利安娜处以最残酷的死刑。这时，身为弟弟的那匹神马对哥哥说：“别再追赶你的亲弟弟了！把恶龙甩掉，同我们一道走吧！”恶龙的马一听见这话，立刻一抖动，便把恶龙抛进万丈深渊。它和弟弟走在一起，驮着杨科和乌利安娜朝着他们的宫堡走去。

杨科的父亲，老国王早已在全宫堡挂起了黑色的丧布，他没想到还能见到自己的儿子。可是，突然，杨科竟然带着他的新娘子回来了！全王国一片欢腾。国王连忙叫人取下黑布，挂上喜气洋洋的红布，举行了盛大宴会。老国王正式宣布立杨科为国王，从此人民过着安乐太平的日子。

刘垦灿 译

月中老人

[缅甸]

传说，从前村子里有个老人，他已是将近六十岁的人，身材短小，须发苍白，黄色的脸皮上有着一缕一缕的汗纹，乱蓬蓬的头发沾满了浮粉，好似草上的秋霜一般。他几十年来，靠着替人舂米勉强维持生活。他没有一个要好的朋友，也没有伙伴，只有一只老兔子。白天和有月亮的晚上，老人舂着米，老兔子蹲在旁边，吃着主人散落的糠皮。

一个月夜。那晚上真是他一生都忘记不了的美丽的一夜，天上没有一片云，八分满的月亮高高挂在东方的天角上。老人在舂米时自言自语说：“舂好了米再筛糠，真是浪费时间啊。如果有个老妇人和我在一起该多好，她除了给我的兔子作伴外，还可以帮我筛糠呢。”月亮女神听了他的话，觉得他很可怜。

第二天晚上，月儿变成清白色了。月亮女神变成一个老妇人，来同这位老人作伴，用筛子筛去米里的糠。老人舂着谷。夜深了，她就悄悄回到月宫去了。

照往常一样，每天月亮女神都变成一个老妇人，来跟老人和兔子作伴。夜深了，她总要走开，因为她得回去照顾她的月亮。如果是没有月亮的夜呢，老人不言米，不用她帮忙，因为他在黑夜里无法干活。

日子过得真快，一转眼已经过了好几个星期，老人终于问道：“你是谁？你为什么天一黑就走呢？”老妇人回答说：“我是月亮女神。”“把我和我的兔子带到你的月亮上去好吗？”老人恳求说，“让我们永远和你在一起过活，因为没有你，我们过得真是孤单、苦恼和伤心呀。”月亮女神被这位老人的一席话感动了，就把老人和兔子带到她的月亮里去，让他们永远和她在一起了。

现在，每当月圆的时候，孩子们总是仔细地望着月亮，只要他们不是“爱哭的娃娃”，他们就可以看见月亮里那老人仍旧在舂米，那老兔子仍旧在吃老人散落的糠皮呢。

王维正 等编译

嫦娥奔月

[中国]

“嫦娥应悔偷灵药，碧海青天夜夜心。”这是唐代诗人李商隐《嫦娥》诗中的两句。嫦娥奔月的故事，早在我国古代就广泛地流传着。

传说嫦娥是天帝的侄女。她长得漂亮，天帝很喜欢她，她要什么，天帝就给她什么。她在天宫中过着优裕的生活。

后羿是天帝手下的一员大将，练就一身好武艺，射箭的技术很高，百步之外，百发百中。

当时，天狼为害天廷，天帝很害怕，派了几员大将去，都未能平定。天兵天将，个个惊恐，不敢出门。后羿自告奋勇，要去射杀天狼。他身背长剑，腰悬箭壶，手持彤弓，驾起火轮车，飞奔向前，与天狼搏斗了几天几夜，最后，一箭把天狼射死。从此，天廷安宁了。天帝封后羿为护卫大将军，掌管护卫军的大权。

嫦娥见后羿得到天帝的信任，长得威武英俊，就打定主意要嫁给他。

嫦娥知道，要成就这段婚姻，必得天帝做主。她就让侍者到银河里弄来一千颗明珠，再把明珠镶嵌在一顶王冠上。她自己拿了这顶王冠做为礼物给天帝送去，请求天帝成全她和后羿的婚事。

天帝知道后羿爱上了伏羲的女儿洛神，本来不想管这些闲事，但架不住嫦娥一再请求，又收了她这样贵重的礼物，就不好推辞，他又想，嫦娥是自己的亲侄女，和后羿结了亲，多了一层亲戚关系，后羿就更会成为自己的贴心人。想到这些，就对嫦娥说：“这事待我慢慢地想办法。”

过了些日子，天帝借故把洛神调离天宫，让她去管理洛水，不许她再返回天廷。

又过了几天，天帝吩咐摆酒宴，请后羿来吃酒。他暗中让人在后羿吃的酒里放上一种叫忘情草的药。后羿吃了这酒，就把以前和洛神相爱的事全忘了。等到后羿吃酒吃到微醉时，天帝命嫦娥出来给后羿敬酒。嫦娥在天宫也算得上是美人，加上打扮、穿戴的光彩照人，又增加了几分美色。天帝指着嫦娥对后羿说：“这是我侄女，人们都说她长得好看，手艺还极灵巧。我这顶王冠就是她亲手做的。我想把她嫁给你，不知将军意下如何？”

后羿喝了忘情酒，此时又喝得醉醺醺的，他看了看嫦娥，呆呆地向天帝点了点头。

就这样，嫦娥成了后羿的妻子。

一次，天帝得到下界尧帝的报告，说人间有许多恶兽为害。这些恶兽中有猊猊(yà y)、凿齿、九婴、大风、封豕等，很是厉害。猊猊的形状就十分吓人，它长了一个龙头，四只爪子象猛虎，吼叫起来象狂豹，这只凶兽不知吃了多少人，凿齿也是个怪物，它长着野兽的头，毒蛇的身体，牙齿象锐利的锯齿。九婴是个九头水怪，它行凶的时候，左边的四个头能吐火，右边的四个头能喷水；大火能把庄稼烧死，大水能把村庄淹没。这些恶兽同时在各地为害，老百姓不能生产，无法生活。

上界天帝得到下界尧帝的报告，就派天兵天将到人间去除害，派了好几批去，都被恶兽吞食了。天帝很是害怕，让后羿好好保卫他和天廷的安全。后羿说：“恶兽不除掉，人间不得安宁，天廷也难保安全。”后羿主动要求

去除掉这些害人的猛兽，天帝怕恶兽危及天廷，就同意了后羿的请求。

后羿背上彤弓，挎着箭袋，来到人间。凭着他的神箭，在畴华之野射杀凿齿，在凶水之上除掉了九婴，在青丘之泽射死大风马。他跟踪猊貅的足迹，转战南北，终于把它射死。在桑林擒获了封豕，又在洞庭之畔除掉了害人的大毒蛇。

后羿为人民除了大害，人民感念他的功德，天帝又加封了后羿的官职。

后羿受到人民的尊敬与爱戴，又受到天帝的加封，嫦娥自是欢喜。但她感到很不满足，因为后羿常到外面去为大家办事情，很少在宫中陪伴她。

当时，天上有十个太阳，这十个太阳都是天帝的儿子。开始，十个太阳还都很规矩，他们每天一个个轮流着出来。百姓们的生产生活很正常。后来，有些太阳仗恃着老子的势力，逐渐地骄横跋扈起来。有时八九个一起出去，胡作非为。江河湖汉里的水干涸了，龙王对他们又怕又恨。地面上的庄稼苗干枯了，老百姓恨得要命。可天帝是他们的老子，人们有苦到哪里去诉！

这十个太阳中，只有最小的一个心肠好。他常劝说九个哥哥收敛些，不要一起出去胡闹。可哥哥们不听，他也无可奈何。

十个太阳成群结伙地出去胡闹，百姓们怨声载道。下界尧帝打来的报告，到不了天帝的手里，就被半道上压下了。

这事不知怎么被后羿知道了。

一天，后羿走出天宫，到外面去办事，恰好碰见一群太阳乘坐着火轮车子到处闲逛，一个个指手划脚，吵吵闹闹。他们把太阳老十夹在中间。太阳老十低着头，好象被抓的俘虏。

后羿见这些太阳横行无忌，给人间带来灾害，很为难过。他知道，他们是天帝的骄子，自己只是天帝手下的一员将官，管不了他们的事。可再看看老百姓受的罪，又觉得不能不管。他又想，如果出来制止，还牵涉到嫦娥的关系，也有一层难处。不管倒省事，可是刚除掉了各种猛兽，老百姓才过了几天好日子，又遇上这些太阳的残暴，怎么受得了！他决定去用好言劝他们一劝。

谁知后羿刚一开口，就受到几个太阳的嘲骂。后羿耐着心性继续劝他们：“我劝公子们回去歇歇吧，你们看，老百姓都快要热死了。”话音还没落，就听到一阵叫骂声：“滚开，滚开！我们愿意这样，百姓的冷热管你什么事！”

后羿想拿出弓来吓一吓他们：“公子们，回去吧，别再胡闹了。再胡闹我可当真不客气了。”

“你敢！你是什么东西！再多管闲事的话，我去告诉我爸爸，抽你的筋，剥你的皮！”

这一下可把后羿激怒了。可他还是忍着性子劝：“公子们，不要太任性了！再不听劝说，我可真的要放箭了。”

太阳老十也小声地劝哥哥们：“咱们回去吧，后羿将军的话有理。再说，那次要不是他射死天狼，我们也活不到今天。”九个哥哥不仅不听小弟弟的劝告，反而并排地站在一起，把强光射向大地。还把他们的一部分热集中成一个小点，象银针一样向后羿刺去。

太阳老十见哥哥不听劝告，任意胡行，和后羿的关系闹得十分紧张，就趁着大家不注意的时候，悄悄地溜走了。

后羿忍无可忍，他举起神弓，搭上箭，对准太阳老大，“飏”的一箭射去，那箭不偏不斜，直穿太阳老大的心窝。霎时之间，天空中一团火球爆裂

开来了，流火乱飞，金色的羽毛纷纷飘散，接着一团红亮的东西坠落在地上。人们上前一看，原来是一只金色的三足乌鸦。

此时空中还有八个太阳，他们仍不肯收敛，继续在那里捣乱，后羿想，要为民除害，就顾不得许多，况且祸已经闯开了头，一不作，二不休，于是又连着开弓放箭。他一连又放了八支箭，八个太阳又应弦坠地。

不久，地面上渐渐凉爽起来，尧帝和下界的百姓都跪在地上行礼，感谢后羿救命之恩。有的人担心：“还有一个太阳没射死，他会不会来报复？”后羿解释说：“大家放心。太阳老心心地善良。他常劝说他的哥哥们不要为害人民，自己也做了一些有益的事，他是有功于人民的，大家不要怀疑他。”

从此，天上只有一个太阳，他无法同时遍照整个大地，就把时间安排好：每天从东海扶桑树下出发，经过一天漫长道路的跋涉，到西边的昆仑山那边落下；然后再转到扶桑树下，睡一觉，再从东方升起。就这样，日复一日，把光明和温暖送给人间。他成了人间最敬爱的太阳神。

天帝得知后羿射死了他九个儿子，很为恼怒。一气之下，把后羿赶出天廷，贬谪到人间受苦。

后羿心想，你身为天帝，应该主持公道，没想到你也这样护短。你的儿子成天在外面为非作歹，难道你真的不知道吗？后羿很伤心，这倒并不单是为了自己遭贬，还因为他从没想到，天帝竟也有这样的私心。

嫦娥嫁给后羿，本来想跟着享一辈子荣华富贵，没想到后羿竟失去了天帝的欢心，被贬到人间，还把她也连带着赶出天宫。她天天把一肚子不高兴往后羿身上撒。

后羿知道嫦娥从小没受过什么委屈，如今受到自己的连累，被贬出天宫，觉得有些对不起她。不论嫦娥怎么埋怨，他也不计较，还尽可能想法安慰她。谁知嫦娥的脾气越来越大，骂后羿道：“天帝看得起你，让你当了天官，你不体谅天帝的心意，自己逞能，被贬出天廷，连我也跟着你受苦！”

后羿小心地向她解释：“不是我有意逞能，实在是他们把百姓害苦了，我怎么能看到人们受苦而不管呢？再说……”没等后羿再往下说，嫦娥又哭又叫，和后羿大吵大闹起来。

后羿为民除害，遭到贬谪，已经很难过，嫦娥又天天埋怨他，心中异常烦闷。好在他心地开阔，又是个不愿在家里闲坐的人，于是每天背上弓，骑上马，到山林中去打猎。他常常借着与野兽的搏斗来暂时忘掉心中的不快。

嫦娥却天天坐在家哭一阵，又发一阵脾气。后羿回来安慰她，她却只是向后羿发脾气，诉委屈。后羿说：“现在的生活虽然比不上天宫，可也不算错。你看，百姓为照顾咱们，把自己舍不得吃的瓜菜送给咱们吃。”嫦娥愁眉不展地说：“百姓对咱们好有什么用？失去了天帝的欢心，从此再也回不了天宫，可不就全完了吗？”

“在这里有苦也有乐，和百姓在一起不也很好吗？”

“好什么！在人间，过几年就会变老。人失去了青春和美丽，还有什么意思？”

“我们在这里可以帮着百姓做些事情，比在天宫闲着好。年老有什么可怕！”

“你不怕，我还怕呢！你有本事，就想个长生不老的法儿！”

就这样，嫦娥天天在后羿的耳边絮絮叨叨，后羿实在听得烦了。

这天，后羿打猎回来，嫦娥絮叨了一番，说道：“我想起来了，在天宫

时我听说西王母会配制长生药，你去求求她，弄几剂来吃。”

“西王母在哪里？”后羿漫不经心地问。

“在昆仑山，虽说远，你为这事去跑一趟，也费不了多少事。”

“好吧，西王母既有这样的灵药，我明天就去弄些来和你吃。”

嫦娥高兴了。这天，她除了几次催促后羿早动身，没说别的抱怨话。

昆仑山是西方的一座大山，传说是炎帝和黄帝的帝都之所，西王母也住在这里。昆仑山的下面有很深的弱水环绕着，弱水深不见底，即使一片羽毛掉在水里也会沉底，载人的船在水上更浮不起来。弱水的外面又有火山围着，火山上的火昼夜不息。无论什么东西，一碰到这火，立刻化为灰烬。西王母虽有长生灵药，因为一般人进不来，所以还没有谁得到过这种药。昆仑山的风景很美，气候适宜，一年四季温暖如春。山上高大的绿树，一年四季长青，遍山开着各种鲜艳的花朵。林中的鸟儿，宛转啼鸣，十分悦耳。

后羿来到山脚下，凭借着他的神力和不屈的意志，克服了重重困难，终于通过了水火的包围，登上了山顶，进了西王母的宫门，见到了西王母。

西王母衣着华丽，有三只青鸟在左右飞来飞去。西王母早就听说后羿为人类除了大害，对他的勇敢和献身精神很为赞赏，对他的不幸遭遇表示同情，得知后羿的来意，就拿出一包药来，说道：“这药是从不死树上采下的果子，经过提炼之后制成的。不死树三千年开一次花，三千年结一次果，三千年才成熟。这果子很稀少，这药也很少。你把它拿去，如果你一个人吃了，就可以升天。要是分开两个人吃，虽不能升天，却都可以长生不老。”

后羿求到长生灵药，高高兴兴地往回走，准备回家和嫦娥一起吃。

后羿一到家，就把灵药拿给嫦娥看，说道：“现在你该满意了吧？明天是好日子，我们一起来吃。”他还把一个人吃了可以升天，两个人分开来同吃，都可以长生不老的话，详细对嫦娥讲了。

嫦娥看了看那包药，心里很是高兴。再看看后羿，后羿的脸又黑又瘦，看他那疲倦的样子，就知道他这次去吃过苦，受过大累。

后羿的确是疲劳得厉害。他一到家，饭也没顾上吃，水也没顾上喝，坐在那里，一会儿竟睡着了。

嫦娥看到丈夫疲劳成这个样子，不由想起他去昆仑山走后的日子：自从后羿走后，尧帝和当地的百姓常来看她，常常给她送来米面瓜果蔬菜之类好吃的东西，生活比以前好得多了。可是嫦娥总觉得人间比天宫差远了。她一心一意想回天宫。

“两个人吃了，可以长生不老；一个人吃了，可以升天。”后羿的这句话在她的耳边回荡，脑海中同时浮现出天宫中仙女跳舞，乐宫奏乐，厨人进膳等等场面，她长叹了一口气，说道：“人间生活虽好，怎么能和天宫相比？”

嫦娥的手不由向那个药包伸去。手刚触动了一下那包药，心就不由得怦怦地直跳。她再看看后羿，后羿睡得死沉死沉的。

“该怎么办呢？回到天宫，还是留在人间？”嫦娥心中老是嘀咕着。她一时拿不定主意。再看看后羿，后羿睡得正香，脸上露出了微笑。嫦娥一时感到自己脸上有些发烧。手颤抖了一下，又缩回来。

嫦娥镇静了一下，伸手取过纸包，刚要打开。“嫦娥……”后羿在梦中喃喃地说。这突如其来的一句，使嫦娥打了个寒噤。她看看后羿，后羿仍睡着，嘴里断断续续地说，“明天是吉日……我们两人一起吃……”后面的话听不清了。原来后羿是在说梦话。

嫦娥心神不定，她站起身，在屋里走了一圈儿，然后坐在桌前，头也不抬地打开药包，迅速往嘴边一送。那药一入口，甜甜的，凉凉的，很快咽了下去。她走出房间，圆圆的明月挂在半天。她还没有决定此刻要干什么，就觉得身子轻飘飘地飞了起来，越升越高……

“到哪里去呢？”嫦娥想。此时就回天宫是不妥当的。还没找人事先打好，天帝不会原谅她，众神也会嘲笑她。嫦娥此时心中很乱，到哪里去呢？她拿不定主意。这时，她越升越高，已经离月宫不远了。嫦娥来不及多想。忽然脑中闪出一个念头：“没有别的地方可去，先到月宫中躲藏几天再说吧。”就这样，她一直向圆圆的月亮奔去。

月亮里有一座宫殿，名叫广寒宫。广寒宫外表虽然富丽堂皇，里面却极冷清。这里除了一只白兔，一个蟾蜍，一棵桂树之外，再也没有别的了。那时罚到月宫里砍树的吴刚还没有去。广寒宫这样冷清，是嫦娥没有想到的。此时，面对着一片寂寞，嫦娥很失望，很灰心，但已经来了，只能在这里住下。可是时间越长，越感到这里冷清得难耐。此时她才想起丈夫给了她许多好处，想到家庭中的乐趣，觉得过去在人间的一切，都值得怀念。她懊悔，怎么当时在一起的时候却没有感到它的可贵呢！她又埋怨自己。假使当时心胸宽一些，两个人分吃了那药，两人都长生不老，岂不比自己来这里过这冷清的月宫生活好！

嫦娥这时才真正懊悔。她多么想重新回到人间和丈夫一起生活啊，然而，已经晚了。

从此，嫦娥孤孤单单地住在月宫里。成了月宫里的神仙。

老人神

[印度]

有一天，老人神（印第安人尊奉的天神）正在野外散步，忽然听到一阵非常奇特的歌声。他四下张望，想看看到底是谁在那儿唱歌。结果，他发现几只白尾巴的棕色兔子在那边唱边玩魔术。他们不知什么时候生了一堆火。现在，火堆里已积了厚厚的一层柴灰。他们躺在灰堆里，悠然地唱着歌，还有一只兔子，在他们旁边，把灰盖在他们身上。唱歌的兔子只能在火灰里躺一小会儿，这是因为，火灰还是很热的。

“小兄弟们，”老人神说，“你们这套魔术可真奇妙呀，灰堆这么热，你们躺在里面却没有被烫坏。请你们教教我，这种魔术到底怎么玩法。”

“那你过来吧，老人神，我们这就教你。你要学我的腔唱歌，另外，别在灰下面呆得太久。”

老人神唱起了兔子的歌，然后躺在了灰堆上，兔子们就用热呼呼的火灰给他盖在身上。老人神并没有被烫伤，因为他躺了几分钟就爬起来了。

“真妙呀，”老人神说，“你们这套魔术的诀窍现在我全明白了。你们快躺下，让我来给你们盖灰。”

兔子们一个个地躺在了灰堆里，老人神用火灰盖在它们身上。但老人神老不停地往它们身上加灰，把它们压住了，它们大多数再也出不来了，皮毛被烧焦了。有一只兔子跑了出来，但已被吓坏了。老人神把它抓住，又要往火灰里送。

“行行好吧，别把我往火灰里送，”这只兔子哀求地说，“我的孩子们都留在家里，它们需要我照顾它们呀！”

“好吧，”老人神说：“就放你回家去吧，其余的我要烤着吃。”

老人神放了这只兔子，向灰堆里添了些柴禾。等兔子烤熟了，就把它们一只只地从灰堆里取出来。

老人神坐了下来，待兔子稍凉些，准备吃。这时，一只山狗一拐一拐地朝老人神走过来。

“老人神，”山狗说，“你有这么多烤熟的兔子，分给我一只吧！”

“去你的吧！”老人神说，“你这个懒鬼，想吃兔子自己去逮！”

“我的腿被摔坏了，”山狗说，“什么也逮不住了，我饿得发慌，就给我半只充充饥吧。”

“这些兔子都是我的，”老人神说，“半点也不给你。但是，咱们俩可来场比赛，看谁先跑到小山那儿，如果你先到，我就赏给你一只。”

“好吧，”山狗欣然同意。

比赛开始了。老人神跑得很快，而山狗却一拐一拐地朝前走。就在老人神快到小山跟前时，只见山狗猛一转身，腿也不瘸了，飞一样往回奔跑——它的腿跟本就没有被摔坏过。

老人神好半天才赶回来，等它到火堆旁边时，山狗已吃完最后一只兔子，扬长而去了。

青枝 田苗 编写

小仙女

[南斯拉夫]

从前，国王和王后有个独生儿子。小王子长大成人，国王和王后为他举行盛大的洗礼仪式，并且按照民族习惯，替他剪短头发。他们邀请全国最显贵的人们来参加宴会。窗上映射出千百点烛光。金银珠宝使得雪白的帐篷闪耀异彩。傍晚，姑娘们在花园里跳起“科罗”舞，优美的舞姿，令人目不暇接。美丽的少女们跳着舞，温柔的视线都离不开王子，简直要用眼光把他吞吃午夜时分，宾客们纷纷辞别回家，王子毫无倦意，信步走进一座小树林。树林显得神秘莫测——老菩提树的粗干投下了黑黝黝的阴影；月光透过枝叶的缝隙，又在地上描绘出希奇古怪的花纹；菩提花散发出阵阵芳馨，仿佛教堂的神香。王子恍恍惚惚，在松软的草地上漫步，不知不觉走进另一片林中草地。他看见草地上，月光下，站着一个小巧的、神奇的仙女。仙女身穿雪白的衣裙，金线绣的花朵闪闪发亮。她长长的头发披散在双肩，头戴镶满宝石光彩夺目的黄金冠冕。这个仙女也实在小，只相当于一个小木偶！王子站住，一眼不眨地凝视着她。忽然，小仙女开口说话了，清脆的声音赛过银铃：

“善良的王子！我也接到了邀请，但是没有勇气来赴宴，因为我太小了。此刻的月色，对我来说就是阳光，我要在这月色中向你祝贺！”

这奇怪姑娘的突然光临，并没有使王子畏惧，他喜爱这个小巧玲珑的仙女。王子走到小仙女面前，拉住她的手。但冷不防，她挣脱开去，隐身不见了。王子手中只剩下仙女的一只小手套，竟然小到这种程度，王子好不容易才把它戴到自己的小指头上。他郁郁不乐，回进宫里，在任何人面前都缄口不提自己在老菩提树底下的奇遇。

第二天夜晚，王子又走进树林，在皎洁的月光下徘徊，寻觅娇小的仙女。可是哪儿也没有她的踪迹。王子满腹愁闷，从怀里取出小手套吻了一下。就在这刹那间，小仙女已经出现在他的面前。王子惊喜得说不出话来！他胸膛里的那颗心，怦怦乱跳！

他俩在月光下长时间地散步，欢悦地互诉衷肠。说也奇怪，当他俩情话绵绵的时候，在王子的眼中，娇小的仙女明显地长大起来。等到分手的时刻，仙女已经比隔夜长大了两倍。这样一来，她戴不进那只小手套了。她把小手套赠给王子，并且说：

“你收下小手套，作为定情之物，好好保存吧。”

话间刚落，她又立即隐去了。

“我要把你的小手套珍藏怀中！”王子高喊。

从此以后，王子和仙女每晚在林子里的老菩提树底下相会。白天，阳光普照的时候，王子失魂落魄，他每天思念、时刻牵挂着心爱的仙女，等到暮色苍茫，月上中天，又总是猜测着：我的仙女今晚来吗？

王子对娇小的仙女爱得日益热烈，仙女也一夜比一夜长大。到第九夜，月亮圆得如同银盘，仙女也长得和王子一般高了。

“今后，只要月上中天，我就每夜都来到你的身边。”仙女欢欣地、温柔地说。

“不，亲爱的！没有你，我活不下去！你应该是我的妻子，我要让你做王后！”

“我的心上人！”小仙女回答，“我将成为你的妻子，不过你要向我保证，一辈子只爱我一个人！”

“我保证，保证！”王子不假思索，脱口喊叫：“我保证爱你，始终如一，对别人看也不看一眼。”

“好，但是切记莫忘——什么时候你违背自己的诺言，我就不再是你的妻子了。”

三天以后，他俩举行了婚礼。宾客们都为小仙女的美貌惊叹不止。

王子和年轻的妻子幸福地生活着。七年以后，年迈的国王突然死去，许许多多人参加了葬礼。国内最美丽、最显贵的一些妇女，在灵柩旁痛哭流涕。其中有个美女，眼珠乌黑，头发棕黄，她既不向上帝祈祷，也不为亡故的国王哀哭，却目不转睛地凝视着年轻的王子。王子发觉有个棕黄色头发的美女，目光始终盯在自己的身上，心中也感到异常愉快。

出殡的行列来到陵墓的时候，和妻子挽手并行的王子向黑眼珠美女看了三次。蓦地，他的妻子被自己的衣裙绊了一下，差点儿跌倒。

“哦，你瞧，我这衣裙太长了。”她惊呼一声。

真的，王子也诧异地发现，他的妻子变矮了一些。

安葬了年迈病故的国王以后，人们返回王宫。棕黄色头发的美女尾随着王子，总是离得很近；王子也偷偷地再三回顾。就这样，王子没有觉察到，他的妻子重又变成了小小的仙女。当他们一走到菩提树底下，小仙女就消失了踪影……

王子娶了棕黄色头发的黑眼珠美女。然而他和新的妻子在一道，甚至没能幸福地过上三天。起先，美女要求买一张镶满钻石的床。这还不过是开个头罢了。一种要求刚刚得到满足，她马上提出另一种，而且都是任何人也想不出来的、刁钻古怪的要求。万一王子不能使她如愿以偿，她便顿时眼泪鼻涕，又哭又闹，咒骂丈夫。这个美女如此贪得无厌，王子被纠缠得实在没法忍受，终于把她逐出了宫门。

直到这时候，王子才懊悔自己铸成大错。他长吁短叹，深深怀念娇小的仙女。每逢月上中天，王子依旧走进小树林，在菩提树底下呼唤着心爱的、善良的仙女。

王子寻觅自己的小仙女，呼唤着，期待着，直到白发苍苍。但是，娇小的仙女再也没有回到他的身边……

王志冲 译

仙女下凡

[法国]

如果在美妙的春夜您仰望天空，也许您能发现一颗遥远的行星，放射出悦目的玫瑰色的光芒。知道这颗行星存在的天文学家并不多，因为妄想看到它，不仅是需要借助于最强有力的天文仪器，而且需要诗意。

因为这个行星没有名称，我们干脆就称之为“小星座”吧。在平静而纯洁的小星座的环境中住着一些仙女，她们本来是在地球上的。她们之所以不得不离开我们这个星球，是由于战争，是由于人们的嫉妒心和自私自利，以及一切其它人世间狠毒和卑鄙的表现。假如仙女们晓得，她们在地球上只能看到听话的孩子和浑厚的成年人，那她们就可能很愿意再飞回到地球上来的。

仙女们的女皇在小星座的京城里召开了一个大会。议程上有一个重要问题，引起了热烈的讨论。一位最美丽的淡黄色头发的名字叫罗洁塔的仙女提出正式请求，要回到大地上去。

仙女们的女皇试图把这件事拖延一个时期，她指定了一个审查委员会，要求写出几份冗长的记录，希望以此打消自己年幼的臣民原来的念头。然而女皇的计谋没能奏效，因此今天的会议必须做出相应的决定。

问题在于小星座上有一条严格的法律：仙女们可以关心别的行星上的生活，可以在夜间以隐身者的身份去访问其它星球，然而不得再变成人类血肉之躯，否则将被永远从小星座上驱逐出去。

可是尽管有这项严厉的法律，罗洁塔还是要求回到地球上去。

“她有了爱人。”仙女们在彼此之间谈论着。她们回忆起，有一个春天的傍晚，罗洁塔久久地注视着一个青年人，显然是一位大学生，他正在一家凄凉的下等旅店一个房间里做功课。一个爱讲话的仙女说，第二天夜间，罗洁塔在自己心上人的窗旁飞过，用全力向房间里吹气，使房间内充满了她那玄妙的呼吸的香味。每一位仙女在自己的记忆当中，都找到了某一种证据，证实了她们这位女友内心之平静已被爱情所破坏。

开始讯问的时候，仙女们之女皇假装对关于她的臣民当中流传的谣言，毫无所知。

“我的孩子，”她柔和地说道，“您在准备采取一种不明智的行动。您通晓我们的法律，虽然我对您有好感，我也不能违反法律。我们这些所有在场的人都柔情地爱着您。当真您会为了某种古怪的念头而牺牲我们真挚而又永恒的友谊不成？”

“仁慈的女皇陛下，”罗洁塔说，“我想在大地上生活。”

“我的孩子，难道您不明白，您这样会丧失什么么？您是晓得地球上的情况的。您在凡人身旁度过许多夜晚，比其他仙女们要多得多，您力图安慰他们并引导他们走上正路。您能够常常达到这种目的吗？最后还有一点，罗洁塔，您在云端可以描绘出如此美丽的图画，可以用稀有金属制造出极其美好的雕花酒杯和许多装饰品。难道您忍受得住住在到处是低级旅店、简陋房舍和官方纪念碑的人世间的每天每日的折磨不成？”

“仁慈的女皇陛下，”罗洁塔说，“我想在大地上生活。”

“我的孩子，既然您坚持自己的要求，我没有权力阻止您，但是我可以

对您提出最苛刻的条件，而且我会这样做的，目的在于防止别的缺少理性的仙女仿效您的榜样。”

然后女皇要求罗洁塔回避，她同有地位的仙女们，议会的成员们，开始考虑不驯顺的仙女要想获得脱离小星座的许可而必须接受的条件。讨论持续了很久，这是因为那些淡黄色头发的。漂亮的仙女们是宽大的，而灰色头发、干瘪了的仙女们则是很严峻的。

罗洁塔再次出现在议会面前时，她看见了一些激动不安而又忧郁不欢的面孔。但是，她听到裁决时，连抖动都不曾抖动一下。

“我的孩子，”女皇说道，“您将要动身到地球上去，将要变成一个女子，然而您的身体将要由稍微温暖的白蜡做成。因此您只能生活在寒冷的地带，永远不可靠近火，而且要当心自己被阳光晒着。否则您就会融化，您的身体也就会永远消失，因为永远不会再次准许您具有人形。除此以外，我们的小星座对于您来说，今后永远是关闭着的。您接受这些条件吗？”

“仁慈的女皇陛下，”罗洁塔说，“我想在大地上生活。”

“永别了，我的孩子！您的女伴们委托我转交给您几枚金币、一束紫罗兰，这束鲜花的生命将和您的生命同样长，还有这一件衣服，是她们用精细的凡而纱制成的。现在仙女瑶兰达送您下凡。您希望在哪里降落呢？”

“仁慈的女皇陛下，在我的心上人旁边降落。”罗洁塔回答说。

小仙女从天上降落在一座大城市里，这座城市她从前常常来过。变成一位女郎之后，她没有立刻跑到她的心上人落脚的那个凄凉的旅店里去，而是失去烫好自己淡黄色头发，使自己变得更美丽一些。她发现地面上的理发师们丝毫不逊色于天上的，她对于自己和人们的初次接触感到满意。

罗洁塔若是穿着自己那身在天上用凡而纱制成的衣裳，白天在街上走路，不可能不引起周围的人的注意。因此她立刻走进一家裁缝店。她从那里出来又走进一家时兴的女帽店，然后又去一家鞋店。

她在这座大城市里颇感兴趣地兜来兜去的时候，忽然感到十分疲劳。她的前额流下了大颗的汗珠。这时，她想起了仙女之女皇对她的警告，随即不再走进商店，因为那里边太热了。

罗洁塔对于自己的外表装束感到满意，对于自己本人也感到有信心。她毫不犹豫地走进了那个小旅店，她向感到惊讶的女店主要了一间房子，紧接着兴高采烈地在这间简陋的、糊着已褪色的壁纸的斗室内定居下来。这个时候仙女罗洁塔沉思起来了。她很清楚人们的风俗习惯，要想同一个陌生人交谈，光靠一个愿望是不够的，而必须有一个借口。虽然罗洁塔具有无边无际的想象力，但是她没能够找到一个适当的借口去结识自己心爱的人。她所具有的谦恭谨慎压倒了焦急心情；她决定把结识一事拖延一个时期。于是她关闭了暖气，躺在鬃褥子上面了。

第二天，唤醒了罗洁塔的，不再是小星座奇妙的星光，而是灰蒙蒙的人世间的黎明。她用了一段时间才回想起昨日的主要事件：仙女之女皇的裁决、髻头发……她由于意识到自己的独立地位和靠近心爱的人而感到幸福。

她穿好衣服以后，脑海里产生了一个念头，要到下面旅店账房间去，探听一下使她感兴趣的消息。女店主极亲切地接待她，罗洁塔还没来得及开口，她已经把自己的童年、自己儿子的生活和丈夫的死亡都告诉了她。而等到小仙女直爽坦白地把自己住在旅店的原因讲给她听以后，她的话语就滔滔不绝地流了出来。

“啊，这是弗兰苏阿先生呀！小姐，您永远找不到更可爱、更正派的意中人。可惜您来的太迟啦，因为今天傍晚他就要走了。是的，小姐，就是今天傍晚。他胜利地通过了最后一次比赛，被任命到某一个移民区去供职。我不能告诉您，究竟到哪一个移民区去，就知道是在南方，那些地方有野人喝人血，而且用人骨头作乐器。要知道那是移民区啊！……”

罗洁塔没有足够的勇气向女店主解释并不是所有的移民区的情况都是这样凄惨的。只有一个字使她十分动心：南方，也就是炎热！

尽管如此，当天傍晚仙女还是上了一节火车，坐在长条椅子上；这列车是向南开的，车上也坐着弗兰苏阿。她的膝头上放着一束紫罗兰，她的眼睛闪烁着灵感的光芒，她那修长的手指紧紧地抓住了粗糙的座椅包皮。

第二天，罗洁塔登上一艘巨轮，弗兰苏阿就是乘这条船去上任的，表面上看来她象是一位无忧无虑的年轻女郎，实际上如果她的思想已陷入永恒的境界，那死亡对她来说又算得了什么！

天气有些阴沉沉的，海面上吹来了凉爽的和风。小仙女扶着栏杆站在甲板上，感到自己很幸福。海港上刺鼻的气味她觉得胜似仙女之国的芬芳。周围的一切都是美好的：压瘪了的船舶零件、没刮脸的老海员，生活本身……

他们当中是哪一个先说话的？我不知道。要么是罗洁塔第一个对他微笑了一下，要么是弗兰苏阿递给她一支烟，或者是为她摆好了躺椅。反正不管怎么样，当天晚上，两个青年人在海洋和群星的怀抱中交谈起来，仿佛他们一向就认识一样。南方出现了小星座，发射出异常鲜明的光芒，然而罗洁塔遥远的女友们打来的信号，她并没有看见，她仅仅看见了自己男朋友的眼睛。

那些仙女们注定不会尝受到此类夜晚的幸福。两个青年人，在波涛拍溅的催眠声中，共同留在甲板上一直到天明。天空上出现了朝霞时，弗兰苏阿从迷醉中清醒过来，说道：

“您觉得冷了嘛，您的手都冻僵了，该回到船舱里去了。”

“我从来不会觉得冷的，”罗洁塔赶忙回答说，“我就是怕热。”

弗兰苏阿笑了起来，说道：

“那样您就必须在前面头一个码头下船，然后改乘向北方行驶的船只，要知道我们要去的地方，日晒几分钟就可以烧熟鸡蛋。”

“请您告诉我，您一定要去那个地方吗？”罗洁塔稍事沉默以后问道。

“那当然喽。对于男子来说，没有比职务更重要的事了。某些人在移民区遭遇到失败，或者丧了命（这样对他们来说就更倒霉了），可是我的心脏是健全的，我的神经是坚强的。”

“您不觉得，为爱情而死，胜似被蛇咬死，死于肝病，或者由于在办公室呆了三十年而死去吗？”“您的想法好奇怪呀，亲爱的！”弗兰苏阿感到惊奇。可是，他对着她那极美的年轻的脸看了一眼以后，又低声地补充了一句：“难道说相爱而又不死就不行吗？”

她一句话也没有回答。

这一天，仙女之女王根据仙女瑶兰达的要求，又召开议会的会议。

“仁慈的女皇陛下和姐妹们！”会议开始以后仙女瑶兰达说，“我知道，破坏你们的法律而不予惩罚是不行的；然而我们大家，除了心狠的仙女卡拉包萨以外，都是有恻隐之心的。正因为如此，我才为我们小罗洁塔的案件提出申诉。你们大家都知道，她正在面临着毁灭。我们真的不采取任何措施去拯救她吗？”

“我的孩子，”女皇回答说，“现在罗洁塔已经置身于我的权力范围以外了。如果我们的怒火发泄在罗洁塔的情郎身上，她的毁灭就更加不可避免了。使她摆脱她心甘情愿选定的归宿又有什么意思呢？她是幸福的嘛。”

“仁慈的女皇陛下！”瑶兰达说，“请您把这种爱情从罗洁塔的心里驱逐出去吧，要不然就请您让那艘船改变航道吧！”

“不，”女皇说，“我们不再干预地球上的事情。”

仙女们也都附和了女皇的意见。

弗兰苏阿整天整天地坐在甲板上，沉溺在玄妙的幻想之中。罗洁塔只有在黄昏以后才走出船舱。这个时候对于弗兰苏阿来说，生活才有了新的意义。他设想了一些未来的计划，罗洁塔总是毫无异议地表示赞同。弗兰苏阿向她叙述了自己的过去，谈到了自己的老母亲，讲到了有些耳聋的婶母，提到了他在那里降生的村镇，在那个村镇里他曾经是人人喜爱的孩童。使他感到惊讶的是，她关于她自己一句话也没讲给他听，也没有给她看过她的照片。似乎是世界上一切国度她都知道，可是她对这些地方了解的程度完全一样，也许只有他在那里读过书的一座大城是例外。他在猜想这里面有什么秘密，可是一个严肃认真的、彬彬有礼的人能够靠猜想来弄清真情实况吗？

几天以后，弗兰苏阿发现罗洁塔变了样子，她消瘦了，她的双目凹陷，声音发抖，眼光惊慌不安。罗洁塔却安慰他说：

“这都是无关紧要的小事，弗兰苏阿，我需要的不过是适应炎热的气候而已。”

他认为罗洁塔进食很欠思考，就劝阻她不要贪吃过多的冰淇淋和清凉饮料，建议她改喝热茶，想不到她断然地拒绝了。

航行到第七天，罗洁塔昏倒了，但是她不许去请船上的医生。最近的一个停船之处，至少要过一个星期才能到达，船长却又不同意为了一个生病的女旅客而改变航线。

“既然她不愿意请医生，”船长嘟哝着说，“那就让她自己去照顾自己吧。”

弗兰苏阿由于感到自己在她这种怪病面前束手无策，而陷入绝望之中。到了第九天他又有了希望：猛烈的暴风雨来了，天气变得凉爽一些，罗洁塔又活过来了。她上升到甲板上，漂漂亮亮的，高高兴兴的。然而她已消瘦得那么多，以至于那件凡而纱的衣裳在她身上，象挂在棍子上一样摇摇荡荡的。

当天晚上弗兰苏阿向罗洁塔求婚。她一句话也没回答，只是温柔地抱住了他，她的两只眼睛充满了欢乐和绝望。

仙女之皇啊！您看得见正在舞蹈着的罗洁塔在她未婚夫的怀抱中显得多么瘦小吗？难道说在您心中一丁点儿怜悯之心也没有吗？难道说由于人类的狠毒也使您冷酷起来，因而您继续让您的魔杖锁在用云彩制成的箱子里吗？

可叹哪！到了第十天，太阳是空前的灼热，船舱也不再是足以躲避酷暑的地方了。

罗洁塔试图用毛毯和冰块保护自己的身体和面孔，然而她体内的火焰使她受到了损伤。她明白她要死了。

中午时分，她照了照镜子，在镜中她看见的只是一张瘦瘦的小脸和干枯了的身体。她不愿意让弗兰苏阿看见自己这个样子。她知道，此时此刻他在睡觉，为的是养足精神，好整夜地陪伴着她。于是她安详地最后一次穿上自

己那件天上的衣裳，这件衣裳现在实在过于肥大了；她走上甲板，避开了旁人的眼睛，置身于午后的太阳酷热的光线之下……

吃午饭的时候，一个水手给弗兰苏阿送来了一件被他拾起的凡而纱女衣，惊慌不安的弗兰苏阿急忙跑进罗洁塔的舱房。舱房空无一人，只有桌子上摆着一束枯萎了的紫罗兰。

小星座依旧对那些善于观察太空的人闪射着光芒。罗洁塔终于没能够再回到小星座上面去。然而仙女们的女皇不肯让她永无休止地在无边无际的太空中游荡。如果您能看到一颗流星，比别的流星颜色更红、光线更强，您就应该知道，在这颗流星上面小小的融化了的仙女的灵魂找到了栖息之处。

李霍甫 译

荷花仙女

[中国]

从前，有座玉清山，山前有个玉清庄，庄里有个年轻汉。他从小就死了爹和娘，只靠种藕为生；日久天长，人们都叫他藕郎。

提起藕郎来，可真是少有。无论春夏秋冬从没见过他有一时的闲着，整日不是泡在湾里修剪荷花，就是挑起担子进城去卖藕。虽然他是这样的勤劳，可是他家里穷的连一个破杌子底也没有；五冬六夏穿着他那身祖传的破棉袄，上面是补丁连补丁，乍一看，真以为他穿的是件蓑衣。半间座落在湾边上的小草屋，就是他的全部家当。藕郎就是这样孤独地过着他的苦日子。有时他闷了，就蹲在屋前，出神地望着那些娇艳的荷花。他常想：要是荷花能说话就好了。

有一年，这一带大旱，旱的草也枯了，花也萎了，树叶黄了，平地上咕突咕突地直冒热气。不用说庄稼啦，就是人也坐不住睡不安；狗伸着舌头，热得乱钻门洞。

藕郎眼看着一湾荷花旱的花箭弯了，叶也黄了，湾里露出了泥底来，急得饭也吃不下，觉也睡不安，天天围着湾边转；看着眼前的荷花，心里象刀刺一样。于是他开动脑筋想啊想啊，终于想出了个办法。第二天就挑起水桶上了玉清山。太阳把玉清泉照的明光光的，水影里倒站着满脸堆笑的藕郎。他多少天来的愁闷没有了，他的心一下子变得象眼前的泉水一样，又明快，又亮堂。

一天天，没白没黑，藕郎一股劲地挑水浇花。他的肩给磨破了，鲜血洒在山道上，道旁的野花又开放了鲜艳的花瓣；毒日晒得他汗水不住地流在山道上，道旁的枯草又变成了绿色。

泉水浇在湾里，泥土吸吮着清泉，荷花又挺起了头。

藕郎一直挑了三个月。

六月二十四日荷花节到了。这天藕郎挑完水，把湾边扫得干干净净的。说也怪，这时却下起雨来了。

晚上，藕郎在灯下缝棉袄，猛听到湾里的泉水“哗啦”了一声。他忙放下袄，要出去看看什么东西在糟蹋他的荷花。突然一阵红光在他面前一闪，他吓得一退。说也奇怪，在他面前却站着一个大姑娘。说起这个大姑娘长的那个俊，就甭提啦：墨黑的头发，鹅蛋似的脸蛋，水汪汪的大眼，高鼻梁，小嘴抿着，满脸堆笑；再加上她穿的水绿裤子，象荷花一样鲜艳的粉红袄，把她衬得简直和画上的仙女一样。屋子里顿时香气喷喷，红光闪闪。

这可把藕郎惊奇坏了。他上下打量着她，前前后后从没见过这么个闺女。可是这个大姐却笑嘻嘻地直盯着他。藕郎问道：“你这位大姐深更半夜到我这里来做什么？”大姐听了突然噗哧一笑，说道：“看你这个人，以前你是整日盼，俺真来了你又赶！”这更把藕郎闹糊涂了，心想：真怪，我根本就不认识她，怎么说我整日盼她？大姐好象知道他想什么似的，于是便说了：“藕郎，我实话和你说了吧，我是荷花仙女，天天见你一个人冷丁丁地过日子，多么孤单呀！我想给你做伴儿，你愿意不愿意呀？”她说完了，两眼直瞅着藕郎。藕郎一听荷花仙女的话，乐得简直和上了天一样，脸上露出了从来没有的笑模样。嘴里没说，心里早就愿意了。荷花仙女明知道他愿意，还

是故意说：“你倒是要说话呀！”藕郎红着脸点了点头，随即藕郎拿起破袄，抹了抹炕沿，请荷花仙女到炕上坐，荷花仙女坐在炕上，顺手拿过藕郎的破棉袄缝补起来。

屋外小雨沥沥拉拉地下着，灯光下他俩低声低语地谈笑着。藕郎说：“荷花姐姐，我有句话想对你说，不知你生气不生气？”荷花仙女答道：“看你，说吧！”藕郎往前凑了凑说：“你能不能给我做个……”荷花仙女抬起头来问道：“什么呀？”藕郎脸羞得和茄子一样，又红又紫，半天才难为情地说：“媳妇。”谁知荷花仙女听了，小嘴一撅，说：“看你这个人，人家好心好意来陪你玩，你却胡想啦，以后俺再也不来了。”这下可把藕郎急坏了，上前一把拉着荷花仙女，说：“好姐姐！千万别生气，我再也不说了。”荷花仙女一看藕郎这个样，噗哧一声笑了，说：“我是和你闹着玩的，可是要叫我做你的媳妇，你要答应我一件事。”藕郎一听，她有心答应，可喜坏了。心想：只要咱俩能成夫妻，就是刀山我也敢上，火海我也敢下。于是便问：“你有什么事，说吧。”这时，荷花仙女把棉袄也缝补完了，站起来拍了拍身上，就说：“我是湾里的一枝荷花，如果你明天在太阳出来之前，能把我找着，我就答应你。”藕郎刚想说湾里那么多荷花，谁知道那朵是你？可是荷花仙女一晃身子，红光一闪就不见了。藕郎呆呆地站着，心里又惊又喜。这时雨也住了，天也明了。

藕郎跑到湾边上，只见那些雨后荷花都活鲜鲜地开放着，水珠儿在花瓣上左滚右翻，明晃晃的和珍珠一样。他眼睛一眨也不眨地寻找。可是朵朵都是一样的美，枝枝都是一样的艳。东方红了，眼看太阳就要出来了，藕郎急的满脸是汗，心里一个劲地直扑通，眼也看花了，腰也弓酸了。看看湾里一片红色，就和东方的红霞一样。

突然，一阵小风吹得湾里的荷花起伏，留在花瓣上的水珠儿轻轻地滚进了水里。藕郎一看，心里一动，“啊！有了！”他乐的几乎跳起来。眼也不花了，腰也不酸了。他沿着湾找，果然找到了一枝花瓣干巴巴的荷花，好象昨夜的雨水没有淋着她一样，上面一个水珠也没有。

藕郎赶快跑过去，小心地采下来。突然从花枝心中飞出了一个小蜂子，吓得藕郎连忙闭着眼。刚闭上眼，耳边就听有人“嘿”的笑了一声。他一看，手里拿的哪里是枝荷花，分明是荷花仙女那只象葱白一样的嫩手儿。他又惊又喜地望着荷花仙女，荷花仙女笑嘻嘻地看着他。于是，他俩手挽手的回到屋中。

田玉朋 陈兰惠 搜集整理

牡丹花仙

[中国]

“洛阳牡丹甲天下。”这话是有来历的。

洛阳有个书生，名叫常大用，他最大的嗜好是酷爱牡丹花。他听说曹州牡丹花的品种最名贵，就一心一意想到那里去看看。他一直没找到个去的机会。

这一年因为有别的事情要到曹州去，这可趁了常大用的心愿。他想，无论如何也要借这个机会欣赏一下曹州的牡丹。

事情办完后，常大用借了一家大户人家的花园暂时住下。因为那时才是2月初，天气还有些寒冷，牡丹花还没有开。如果不等牡丹花开就回去，这一趟就等于白跑了。等吧，还得等好些日子，他的心情很急，可也没有办法。他天天在牡丹花园里走来走去，目不转睛地看着刚发出嫩芽的牡丹，希望它能早日长出花苞，早日开放。

可牡丹自有它开放的时日，并不因人们急于看到它的花朵而提前绽开。常大用看花心切，无法排遣，晚间回来，就写思念牡丹的诗。时间久了，他竟写了一百多首关于思念牡丹的诗。

等了些日子，牡丹花终于含苞待放了。可是常大用的盘缠早已用得净光了，就把暂时穿不着的衣服送到当铺里去典当了。典当的钱也快要花光了，每天把稀粥分成三份，早中晚各喝一点，聊以充饥。就这样，艰难地等待着牡丹花的开放。

一天，天刚微明，他就到了牡丹花园，花还没有开放。花株丛中有一个女郎站在那里，后面跟了一个老太婆，象是女仆人，可穿戴挺讲究。常大用以为这是大户人家的宅眷到这里来游玩赏花的。心想，我性急，这么早就来看花，没想到还有比我更早的。他见有人在这里，而花还没开，就掉转头回到自己的寓所。天快黑的时候，常大用又到牡丹花园里去，见那位女郎和那位老人已先在那里了，他又悄悄地回避了。这样，一连又遇到过好几次。这一次，常大用留心看了看那女郎，她穿的衣服十分华丽，衣服的式样也不一般，似乎皇宫中也没有这样的。他想，一般大户人家的女郎，也没有这样穿着打扮的。他猜想了半天，也没猜出女郎的身世，他心里暗暗说：“这一定是个仙女，人间哪里会有这么漂亮的女郎？”

常大用想，这次我一定去问问她。他大着胆子走向牡丹丛中，女郎已回头走了。他跟在后面，刚转过一座假山，恰巧遇见那位老仆人。女郎坐在后面的石头上没动，老女仆赶紧走上前去，用自己的身体遮护着女郎，回头对常大用喝叱道：“狂生，你要干什么！”常大用赶紧上前作揖，说道：“这位娘子一定是位天仙，小生这厢……”还没等常大用把话说完，老仆人就又训斥他说：“一派胡言！象你这样，该把你捆起来送到县衙门里去！”

常大用吓出一身冷汗。女郎倒没生气，只是微微地笑了笑，说道：“走吧。”说完，转过假山，走了。

常大用可吓坏了。往回走的时候，两腿直打战，两脚也不听使唤。他想：“这一下可闯下乱子了。女郎回去，若告诉她父兄，必然有一场大的麻烦。”他越想越后悔，暗恨自己：“这是何苦呢，自己是来看牡丹的，干吗在女郎面前冒冒失失的！”可此时后悔也来不及了。他回到寓所，饭也没吃，一头

倒在那张空床上，只是恨自己不该这样唐突。所可庆幸的是那女郎还没发脾气。这一夜，他又懊悔，又痛恨，又害怕，翻来复去睡不着。经这一折腾，常大用病了。

第二天，竟没有人来捉拿他，也没有人来骂他，常大用多少放些心了，可再回忆那女郎的言行举止，声容笑貌，历历如在眼前，无一处不动人。这时把害怕的心思又变成对女郎的思念了。这样一连3天，吃不下饭，睡不着觉，一会儿害怕，一会儿思念，把自己折腾得病情加重，堪堪不能起床了。

一天夜间，人们都已经睡定了，常大用迷迷糊糊地躺在床上。这时，那位老女仆走进他的寓舍，手里提了个瓦罐子。她把瓦罐往桌上一放，说道：“这是我家葛巾娘子亲手和的鸡汤。鸡汤是剧毒药水，喝下去不多会儿就毒死了，你也就不会受疾病之苦了，快喝了吧！”常大用很为吃惊，说道：“我和你家娘子素来没有冤仇，为什么要用毒药来毒死我？”过了一会儿又说：“也好，既然是小娘子亲手制的毒汤，我就喝了它。与其这样思念，病中受罪，不如喝了毒药死去痛快！”说完，拿起药罐，一仰脖子喝了下去。

老女仆看到这小伙子的憨厚样子，笑了笑，拿起那个瓦罐，出门，走了。

常大用喝过毒药，躺在床上，等待药性发作，死去。可他觉得药味清凉，还有一种特别的香味。喝过不久，觉得头脑清醒了些。他把眼睛闭上，躺着不动。过了会儿，觉得心胸渐渐地宽松了许多，遍身都很舒服，他不再考虑如何死法，也不再想其它的事情，不知不觉地睡着了。第二天醒来，早晨的阳光已照射在窗子上了。他已病了三天不能起床，此时觉得病痛消失，他试着起身下床，走了几步，病已完全好了。他更加认定那女郎是位仙女。

常大用一心想去见见这位仙女，但不知她住在哪里，又找不出个理由来去见她。没有别的办法，只好在没有人的时候，诚心诚意地对天祷告，以表达他对女郎的思念之情。

一天，常大用又要去看牡丹花，刚走到一个小树林中，恰巧碰到他思念的那位女郎。他往四下里一望，别无他人，就高高兴兴地走上去施礼问讯。女郎客客气气地还了礼。常大用闻到女儿身上有一股奇异的香气。他刚要再和她说话，老女仆从远处走来。女郎让常大用暂到一块大石后面避一避，又用手向南指了指，小声说：“夜间踏着花梯过墙，看那所四面有红窗的房子，就是我住的地方。”说完，急匆匆地走了。

女郎走后，常大用象丢魂失魄一样，不知该怎么办好。

这天夜间，他要找个梯子扛到南墙跟。到了南墙跟前，有一个梯子已经在那里放好了。常大用很高兴，爬上梯子，越过垣墙，到了里面，果然有一所房子，四面都有窗子，窗子上都挂着红绢窗帘，里面的灯光透过红窗帘射了出来，整个窗子都是红的。他小心地走近窗前，听到里面有人在下棋，棋子敲打棋盘的声音不时传了出来。常大用久久地站在外面，不敢往里走。站了好长时间，里面下棋的仍未结束。他想，与其站在这里等候，还不如先回到自己那边，等到里面下完了棋，再过来。常大用登上花梯，爬回到墙这边。等了一会儿，他又爬过墙这边看看，见棋局还没散，就再爬了回来，如此往返，爬了四五趟，仍没有机会进屋。

是谁在和女郎下棋呢？常大用决定从窗缝里往里望望。原来和她下棋的也是一位女郎，长得也很美丽，只是衣服穿得更淡雅些。那个老女仆也坐在里面，还有一个丫鬟，常给两位女郎端茶，剪烛花儿。常大用见此时代仍不能进去，又踏着梯子越墙回到自己这边。这时听到谯楼上鼓打三更。

这次，常大用登上花梯，趴在墙头上，目不转睛地看着里面的动静。不久，就听到老女仆从屋里走了出来。常大用心中高兴：“你们可都走了！”谁知老仆人没回自己的住室，却走到墙脚下察看，说道：“花梯子怎么放在这里？是谁放的？”说完，又招呼丫鬟出来，把梯子搬走了。常大用心中直埋怨这老太婆多事。

梯子搬走了，常大用想再过去，已过不去了，没有办法，只好回到自己的寓所。

第二天晚上，常大用又去了，来到墙下，见梯子又安放好了。他四下望了望，幸好四周没有人。他越墙而过，见女郎一个人坐在室内，象是在等人，又象是在思考什么事情。女郎见常大用进来，惊惶地站了起来。常大用上前行过礼，说道：“我知道自己缘份浅薄；怕今生见不到你了。没想还终于能见到你。”常大用激动得不知该说什么话好，女郎说：“有志者，事竟成。你请坐。”常大用刚要对她说自己的心里话，就听到远处传来说话的声音。女郎赶紧对常大用说：“我妹妹玉版姑娘来了，你赶快趴到床底下去躲一躲。”

常大用只好顺从地爬到床底下去。他趴在那里，大气儿也不敢出一声。

一会儿，一个女郎从外面走进来，笑着说：“败军之将，还敢再和我战吗？走吧，我那里已经泡好茶，摆上棋盘等着你呢！今天我非和你下个通宵不可！”女郎推托说：“今天身上不大舒服，有些发困，不去了。”玉版姑娘哪里肯答应，非让她去下几盘不可。女郎推托着不肯去，一直坐在床沿上没动。玉版姑娘急了，走上前去，取笑说：“一个人在这里坐着，空屋子有什么可恋的！莫非床底下藏着汉子！”边说笑，边生拉硬拽着走。女郎这才站起身，默默地跟着走了。

女郎走后，常大用十分懊丧。他从床底下爬出来，环视室内，室内整齐清洁，香气袭人，但并没有什么梳妆打扮的化妆用品。看她床上，也没有什么多余的陈设，只有一块水晶如意，芳香清洁，十分可爱。他想：“没有别的可拿，我就拿它权当个信物吧。”于是把那柄水晶如意揣在怀内，越墙而回。

常大用回到自己的寓所，思念时，就拿出水晶如意来展玩。看到如意，闻到芳香，又更加思念那女郎。他想起前天伏在床底下时的情景，听到玉版姑娘说的那些话，真觉得有些后怕。如今偷拿了她的水晶如意，一方面觉得不好意思，但又很盼望女郎能来寻找。

几天之后的一个晚间，女郎果然来了。笑着说：“我还以为你是个君子呢，没想到却是个小偷。”常大用应声说道：“不错，不错，我当过一次小偷。偶然偷了一次，只是希望能够‘如意’罢了。”说着赶快向女郎让坐，女郎大大方方地对面坐下。女郎一入室，室内异香扑鼻，沁人心脾。常大用说：“我第一次见面时，就觉得你是个仙女，现在看来，更加证实了我的想法。我只怕这是一场梦。”女郎笑着说：“你想得也太多了。明明是我和你在一起，怎么会是梦！不过，以后还是小心些好。现在的人，往往爱无端说些闲话。人言可畏，倘或被他们捏造些黑白，那时，你不能生出翅膀来飞走，我也不能乘风飞去，弄得说不清道不明，多不好啊！”

常大用觉得这女郎很有见识，说得也有道理。听她说的这些话，很象平常的人，但看她那相貌、穿戴、举止，又不象平常的人。常大用问她贵姓、芳名，女郎笑了笑说：“你既然认为我是仙女，何必再问姓名！”常大用见她不肯道名姓，也就不再追问，就说：“那位老人是谁？”女郎说：“她是

桑姥姥，我从小就受到她的照顾，所以，我一直没把她当仆人看待。”

谈了一会儿，女郎起身告辞，说道：“我那里耳目众多，不可久留。以后有时间，我们再约时间叙谈。”临走的时候说：“那块水晶如意，不是我的，是玉版妹妹放在那里的。”常大用问：“玉版是谁？”女郎说：“是我堂叔姊妹。”常大用把水晶如意拿出，交给女郎。女郎带上走了。女郎走后，满屋里香飘四溢，久久不散。

从此，常大用常和女郎会面。

常大用为了等待牡丹开放，又恋着常和女郎会面，一直在这曹州等待着。典当衣服的钱早又花光了，早没的可卖了，就要去卖马。女郎知道了，对他说道：“你为了我，把衣服都当了，现在又要卖马，这可使不得。洛阳离此，千里迢迢，没有马骑怎么回去？我还有点积蓄，你先拿去用吧。”常大用不肯，说道：“你的一番好意，我心领了，你的钱我不能接受。”女郎说：“不必客气，就算我借给你好了。”她不等常大用分说，强拉着他来到一棵老桑树下。指着一块石头说：“你把它转动一下。”常大用照女郎说的作了。女郎从头上拔下一根金簪来，在土中刺了几下，又说：“你把这土挖一下吧。”常大用伸手将女郎刺的土挖了两下，一个瓮的口就露出来了。女郎向瓮中取出白银五十余两。常大用说：“够了，够了，不用再拿了。”女郎不听，又从中拿出几根金条来。还要往外拿，常大用只拿了一半，其余的又放进瓮中，掩埋了起来。

一天晚上，女郎来对常大用说：“最近有人说咱们的坏话，看来咱们不能常在这里住了，应该早作打算才好。”常大用听说，非常吃惊，说道：“这可怎么办好！我是个书呆子，一点办法也想不出，你说怎么办就怎么办吧。”女郎说：“没有别的办法，只好逃走。一不做，二不休，干脆另找个地方，就说咱们是夫妻，一起过得了。”常大用没有主意，问道：“逃到哪里去好呢？”女郎说：“你家在洛阳，我就跟你去洛阳吧。你先走，我随后去找你，我们在洛阳见面。”

常大用整理好行装，骑上马先走了。他一路打马快跑。心想，自己先到洛阳，打扫好房舍再回来迎接女郎。等到他赶回洛阳，女郎的车马也来到他的家了。女郎和常大用一起拜见父母，就和正式夫妻一样，没有人知道女郎是私奔的。常大用自己老是觉得拐人家的女儿逃回家中，心里常常惴惴不安。可女郎很坦然。她对常大用说：“你尽管放心。不用说千里之外没有人知道我是私奔的，就算有人知道了，也没关系。我是曹州名门世家之女，他们还能说什么！当年卓文君不是也曾跟着司马相如逃跑的吗？卓文君的父亲卓王孙知道了，不也没把她怎么样吗？不但没有人说闲话，而且还传为佳话。”常大用听了女郎的这番话，才略微放心些。

常大用有个弟弟叫常大器，女郎看了看他的相貌，说：“弟弟的才情比你高，前程也比你大，现在还没完婚。我妹妹玉版，你是见过的，和弟弟的年龄也相当，他们倒是天生的一对儿。”常大用说：“远隔千里，怎么去说亲？”女郎说：“这也不难，玉版妹妹和我最好，让桑姥姥驾车回去一趟就成了。”常大用怕自己拐着她来的事情暴露，不敢这样做。女郎笑着说：“不妨事。”就打发桑姥姥驾车去了。

桑姥姥到了曹州，不久就把玉版接回洛阳。女郎安排大器与玉版成了亲，从此，兄弟两个都过得很合美。日子也过得一天富起来。

一天，来了一群强盗，闯进常大用家。常大用赶快率领全家躲到一个楼

上。强盗一进宅就把楼团团围住，声言不答应他们的要求就放火烧楼。常大用大着胆子问他们什么要求，强盗头儿出来说：“只有两条。第一，听说你们兄弟两个娶的媳都很美，让她们出来，我们见一见；第二，我们一伙五十八人，每人给五百黄金。”常大用说：“每人给五百黄金，我能做主。要弟媳妇和夫人出来见你们，得去和她们本人商量过后再说。”

众强盗齐声呼喊：“不答应，这就点火烧楼！”人们都吓得了不得。

女郎和玉版妹妹都身穿华丽的衣服，戴上贵重的首饰，迈着轻盈的步子，慢慢地从里面走出。她们姊妹俩走下楼来，站在下面的楼梯阶上。女郎对众强盗说：“我姊妹俩都是仙人，名列仙籍，暂时来到人世，对正直的人，我们情愿扶持，却不怕强横威胁。你们每人要一万两黄金，我也拿得出来，就算给你们，你们也不敢要！”许多强盗听了这话，又见她们飘飘然赛过天仙，忙跪下说：“不敢，不敢，我们这就要走。”其中有一个却说：“不要听她的，她是骗人的！”

女郎和玉版本来要回身上楼，听了这强盗的话，就转回身，站在原地，问道：“你要怎么样，说吧，现在说也还不晚！”众强盗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没有一个敢回话的。过了一会儿，女郎手挽着玉版的手，姊妹俩从从容容的上楼去了。强盗见两个仙女已走，只好哄然散去。

过了两年，女郎和玉版各生了一个男孩，女郎这才渐渐露出自己的身世。在一次谈话中，她说：“我姓魏，母亲封为曹国夫人。”常大用有些怀疑，他想，曹州没有姓魏的世族大家。再说，一个大家世族的女儿，跟人家私奔，家里能够不找吗？这个疑团一直悬在他的心里。

后来，常大用又借故去曹州调查询问，访遍了曹州各地，果然没有姓魏的大家族。一次在朋友家里做客，见其墙壁上悬挂着一首诗，题目是《赠曹国夫人》。他听自己的妻子说，她母亲封为曹国夫人，就问道：“曹国夫人是谁？”朋友笑了笑说：“我这就和你去见见曹国夫人。”于是领着他来到后花园，指着一株和屋檐一般高的牡丹说：“这就是曹国夫人。”并告诉常大用说，这株牡丹在曹州牡丹花比赛中，名列第一，被封为曹国夫人。这是最名贵的品种，俗称“葛巾紫”。

常大用了解到这些，心中很是惊骇。他怀疑自己娶的女郎是花妖，弟弟娶的玉版也是花妖。

常大用从曹州回到洛阳，没敢直接问妻子，只旁敲侧击地拿《赠曹国夫人》诗来试探，看看她的反应。女郎见常大用这样怀疑自己，觉得受了极大的屈辱。她没想到自己诚心相爱的人，竟这样怀疑她。她立即着人让玉版妹妹抱着孩子来，自己也把孩子抱在怀中，对常大用说：“三年前，感激你真心思念我，我也真心实意地来报答你。今天被你无端怀疑，我们也就不能再留在你这里了。”说完，和妹妹玉版一起举起怀中的孩子，远远地抛了过去。两个孩子一落地就不见了。常大用惊慌地回头看时，两个女郎也都不见了。常大用悔恨不已。

又过了几天，两小儿落地的地方，生出两株牡丹。这两株牡丹长得很快，一夜之间长了一尺多高，当年就开花，一株开紫花，一株开白花，花朵都比盘子还大，比一般的葛巾、玉版花瓣更多，颜色也更美丽。几年之后，就长得一丛一丛，十分茂盛。把它分别移到其它地方，也就变成其它品种，人们都叫不出它们的名称来。从此，牡丹之盛，没有哪个地方能比得过洛阳的。直到今天，仍然传说着“洛阳牡丹甲天下”的佳话。

天上人间

[波兰]

一个矿工在自己的矿井里差不多劳动了半个世纪，如今死神来到，敲了敲他家的门。

这个时候，那火红的太阳，好象是从一棵大树上锯下来的一个大圆盘，正沉落在树林子后面。傍晚的雾霭比夜幕先来了一步，笼罩住醋栗树的树丛。啤酒花翠绿的叶子正好面对着草房，遮住了窗子，好似有花纹的窗帘，篱笆外边的丘陵上看得到煤矿井架黑乎乎的影子。

矿工用逐渐发暗的目光吃力地望着窗子。老矿工想站起来走到篱笆门外面去，最后一次看一看田野，再欣赏一下矿井架上的辐条。可是体力越来越衰弱了，衰弱的体力正在离开他那虚弱的身躯，正象水从打破了的器皿里向外流淌一样；这时他的双眼充满了临死前的哀伤。

“你要死啦……你怎么舍得离开家呢？怎么舍得离开我呢？……”老太婆坐在他的床边，哭哭啼啼地说。

“我当然不愿意喽，”他有气无力地说，“舍不得你，当然舍不得。可我最舍不得的是矿井。”

老太婆莫名其妙了：

“那矿井里又不是只有你一个人。”

“我在那里干活有五十年啦……有了感情啦……”

可是死神对于人类的悲哀是无动于衷的，它越来越凶猛地来夺取老矿工的生命。草房子完全黑下来的时候，死神把他的生命完全夺走了。

矿工沿着银河走着，他觉得这条路太不好走了，许多石块象星星一样闪闪发光，照得人眼花撩乱，习惯于在大地上走路的两条腿不敢迈开大步走。他觉得，从前他每天到矿井去，走的那条煤渣路可是好走得多了。

他总算走到了天堂的大门口，举起烟斗小心翼翼地敲了敲门。这只烟斗是他带来的，预备走长路抽烟用。他刚一敲门，里面就有了动静，有人咳了一声，门栓响了一下，两扇大门打开了。

管钥匙的圣徒彼得站在大门口，老矿工一眼就认出了他，因为他和本教区礼拜堂里画的圣徒一模一样：雪白的胡须，秃光光的头顶，两旁是灰白的卷发；腰上挂着许多钥匙，衣服上有许多褶子，不大象男人的衣裳，倒象女人穿的裙子。

老矿工向天上管钥匙的圣者低低地鞠了一躬，圣者亲切地还了礼，喻声喻气地问道：

“到天上来啦？”

“不能不来嘛……追荐的时候教士说，我干了那么多年的活，正好有资格到天上来度过无休止的假期。请让我进去吧，圣徒彼得，我该在天国的苹果树下睡一会儿了，我简直累坏啦。走了那么长的路，而且老是象爬山一样……”

“欢迎你来，”圣徒允许他走进去，“不过你要把烟斗留在过道里，因为在这里，在天上，是不许抽烟的。”

“那我没有烟斗怎么行呢？”老矿工发起愁来，“一直到死烟斗几乎没离开过我的嘴呀。”

他想争辩一下，可是及时地刹住了口，他想起来他这是跟圣者讲话，而不是跟别的什么人……

他把烟斗和烟袋都扔在野玫瑰的花丛里，恭恭敬敬地走进了天堂。两扇大门又关上了。天上管事的圣者巴维尔马上接见了，带着他去见了应该见的神明。在上帝面前他吩咐老矿工跪下来，然后就允许他随便去什么地方都可以。在天堂里无论干什么，谁也不管谁。

圣者们都到别的地方去了，只有一个老矿工留在原来的地方。他四面望了望，心里想道：

“我先在天堂的梨树底下坐下来吃两只梨子再说。关于天上的梨子听人讲的多了，我倒要尝尝它是什么滋味。至于天堂上的奇迹，那有的是工夫去看的，反正这也不是要忙着去干活。大家都知道，在天上谁也不干活的。再说，如果把这一切一下子都看光了，那么以后这永恒的日子又怎么度过呢？……”

如今他已经从旅途的疲劳当中休息好了，用天上的食物把肚子也填饱了，他开始观看四周的风景。这里真是无所不有，又是花园，又是池塘，一群一群的动物，各种奇禽异兽，象在动物园里一样。天使们，各式各样的圣者们，一片一片的白云，一颗一颗的星星……他向白云当中一个小窗口望了一眼，心里想：“看一看大地上有什么东西。”可是他什么也没看见。显然是大地离得太远了，大概是在一大片乌云后面，在雷雨云后面。只能看见一个比较高的地方有一个黑乎乎的东西，也许是矿井架上的轮子吧，也许不是。他从这样高的地方到头来还是没能看清那个东西到底是什么。他四面八方都看过以后，就比较放心大胆地在天堂上的各个花园里逛起来了。他躺在草地上休息了一阵子，尽情地欣赏着各种花草树木，奇花异草是那样美妙而柔嫩，真象在云雾上织成的花纹图案。他用手抚摸着奇禽异兽，天堂里的禽兽都是驯服温顺的。仙草散发出芳香，熏得他胸口都喘不过气来了，因为他在矿井里已经习惯于烟雾和穿堂风。清沏的小溪里金色的鱼儿在戏水，这些鱼儿比矿工的邻居采矿工长家里养的鱼可好得多了。他坐在岸边把两只脚一伸进溪水里，鱼儿就顽皮地游过来擦得他的脚后跟直发痒。五颜六色的蝴蝶儿团团飞舞，好多黄莺儿唱得那么婉转动听，赛过最美妙的芦笛。

过了几年，也许过去了许多年，永恒的时间谁能算得出呢？老矿工在天堂里日子过得很好。

可是却出现了一种意外的情况，这是他在天堂，在天堂的舒适如意的条件中他自己怎么也没料到的事：老矿工开始怀念从前那种每天都要劳动的生活，怀念起那些小路和山谷，怀念起矿井和坑道来了。他想再看到老伙伴们那些熟悉的、操劳的、长满了胡须的面孔，想再看到白天和夜间的交接班，想再看到那种炎热的气候和刮风下雨的天气。永无休止的清闲生活使他厌烦了。两只手闲得直发痒，忍不住要找活儿干。落花芬芳之雨使他感到厌倦，走来走去的天使们和一行行剪得整整齐齐的仙树他也看腻了。假如突然落下一场真正的大暴雨，响起一阵真正的雷鸣，他是不会感到不开心的。经常不变的单调生活，永恒不变的幸福，使他很难受，象影子一样到处追随着他。

他慢腾腾地到大门口去过一次，后来又去过一次，正好遇到管门的圣者放进新来的人走入天国，趁着这个好机会，他曾把头伸出门外。他真想再找到烟袋和烟斗，装上一袋烟，美美地抽它两口。可是现在，在他走进天堂时扔掉烟斗和烟袋的地方，在玫瑰花的花丛里，已经长满了草，哪里还能找得

到烟袋和烟斗呢！

这一切都是白操心，天国的大门又关上了。守门的圣者用象镐头那样长的钥匙，向他发出了警告，又说了几句满厉害的威胁的话。

“一个人到了天堂，”圣者下结论说，“那就是永恒不变的事儿了。天国之门等于是一条分界线，不过它所分开的，不是田野间的土地，而是生与死。”

说实在的，老矿工再也忍不住了。在大家顺着布满了星辰的小路上散步的时候，他去找圣者们想同他们闲谈一会儿，就象从前同老朋支们闲谈一样，谈谈工作，谈谈矿井，谈谈煤炭。可是，难道能同圣者们谈这种事儿吗？圣者们光知道合起双手做祷告，光知道在上帝面前低下头来，那上帝是个小老头子，靠在彩云织成的枕头上打瞌睡，可是圣者们却无尽无休地赞扬他。至于谈到矿工的手镐或者矿井的支架，那他们是一句话也说不出，总是闷声不响的。他们好象害怕煤块会染污了舌头一样。也许他们从来没听说过什么是矿井。

他再也不到圣者们那里去了，老是一个人孤零零地走来走去，越来越感到孤独难忍。他肚子里有数，他心中想念的是大地，是那个老矿井，是他那些当矿工的朋友，他想的是矿井里担子沉重的工作日。五颜六色的天国云遮不住他眼底这些心爱的景色。他没有办法控制自己了。他在光辉灿烂的天国里，象鸟儿在笼子里一样撞来撞去，不停地寻求着出路。

他忧心忡忡地到处跑来跑去的时候，却也打听到了上帝最喜欢呆的地方。他悄悄地溜过去，绕过了天堂卫士的警戒线，惊动了孤独安静的上帝。他咕咚一声跪在上帝脚下。上帝老儿甚至吓得倒退了一步。他住在天堂里，竟然也受到了惊动！

“你要什么？为什么你的眼睛里含着悲伤？是露水落在你的睫毛上呢？还是流出了泪珠？在天国流泪，几乎是等于犯了渎神之罪呀！”

当然，上帝早就什么都知道了，他这不过是责备他两句装装样子，为的是让请求者能够无拘无束地讲清道理。而老矿工需要的正是这个！他开始讲了，讲得有条有理，好象在读文章。他活着的时候，讲话从来不曾讲得这样好。

“上帝呀！我并不是由于什么伤心的事情掉眼泪，也没有什么人欺负我。天使们踮起脚尖在我身旁走来走去，丰衣足食，一切无缺，生活得如鱼得水，活得无忧无虑，周围都是愉快的事。可是不幸也就在于此。”

“这是怎么一回事呢？”慈祥的上帝又后退了一步。他越来越惊奇了。

老矿工沉默了一刹那，他觉得，对于上帝的殷勤接待这样来报答，实在不好意思。可是他到底忍不住了，怀念故土的心情占了上风。

热烈的恳求的话接连不断地从老矿工的嘴里倾吐出来：

“老是一些花儿啦，鸟儿啦，葡萄啦……风景都象画的一样……这一切都不中我的意，我的五脏六腑都闷得要翻出来了。我想回矿上去，天堂的一切奇妙事物对我都毫无用处。上帝慈悲吧，放我下凡去！允许我再让煤块染黑我的双手，再去拿起手镐在坑道里流汗吧！”

上帝毕竟是上帝，不象你我凡人。他的心是用蜜和蜡做成的。他的宽宏大量是惊人的，他的慈悲是无限的……可是在这件事上总有点难以理解，甚至觉得难堪，矿工有幸到了天堂，可是他并不满意。

上帝微微地笑了一笑，摇了摇头，看样子他觉得很奇怪，然而他想起了

一句俗话：“萝卜青菜，各人喜爱。”上帝叫来了管门的，对他说：

“彼得，你放矿工回去吧，留他在这儿是没有意思的。既然对他来说，劳动比天堂的苹果树更可爱，那就让他去劳动吧。既然他愿意用天堂去换矿井，那就让他永远留在矿井里吧。”

上帝又微微地笑了笑，转过身子，迅速地迈着小步沿着布满了星星的小路走了。他走过去欣赏天使们的舞蹈，去欣赏天使们在天堂林间空地上的嬉戏。正好今天他的司智天使们要表演一个新的舞蹈节目。

可是严峻的管门圣者却把一串钥匙抖动得叮叮当当地响。

上帝的宽宏大量和矿工的忘恩负义使他大为恼火。但是他没有胆量违抗上帝的旨意。他敞开了天堂的大门。

殷勤的天使们搀着老矿工的两只胳膊，把他从天上放到地上。在地上又把他放到更低的地方——矿井里。矿井里黑乎乎的，照明的不是亮晶晶的星星，而是忽明忽暗的电石灯。

从这个时候起，曾经是天国中可敬居民的老矿工一直呆在地下了。他在地底下穿凿巷道，睡在煤堆上，指点着掌子工哪里有丰富的煤层，帮他们干活，提醒他们避开各种各样的危险。

矿工们都叫他司库官，也就是地下宝库的掌管者。他永远也不会讨厌黑色的煤层，因为对于他来说，煤是宝贝，比宝石还要贵重。

由于热爱矿井，他甚至放弃了天堂。

而人们叫他司库官是对的，再也找不到对他更合适的名字了。

李霍甫 译

魔鬼与上帝

[波兰]

有一天上帝遇到了一个魔鬼，或者按照老百姓通常的说法，遇到了一个小鬼。

小鬼鞠了一躬，说道：

“上帝老爷，你好！”

“你好，小鬼。”

“上帝，请你告诉我，为什么我恭恭敬敬地称呼你老爷，可你干脆叫我小鬼呢？”

上帝回答说：

“你可知道，我是万物的主宰，我赐恩惠给人们，而你总是搞阴谋诡计，人们连看都不想看你。”

他们就是这样一边走，一边谈。忽然他们看见一条牛在草地上吃草。

小鬼高兴地说：

“我们来看看，这个畜生，怎么样对待咱们俩。”

上帝表示同意说：

“行啊，你先到牛那儿去，我们来看看它会对你怎么样。”

小鬼走到黄牛身边，牛伸出了犄角，眼看着就要顶过来了。

上帝眉开眼笑地说：

“看到了吧，你这个鬼儿子，连牛都不喜欢你。”

小鬼回答说：

“上帝老爷，现在该轮到你啦，你走过去吧，倒要看看它会对你怎么样。”

上帝老爷走到黄牛身边，可怜的牛一看见上帝身上发光，吓了一跳，它拚命地逃，连路也认不出来了，结果掉进山沟里。山沟底下都是泥，牛怎么也爬不上来。

这时候小鬼就说：

“上帝呀，看你干的好事！现在我们可怎么办哪？”

幸亏这个时候放牛的来了，一看见牛在山沟里，他马上跑回村子里去叫牛的主人。主人跑来了就骂：

“是哪一个鬼东西把你搞到那里去的？”

小鬼一听就抱怨说：

“上帝啊，这公平吗？是你把牛赶到山沟里去的，倒来骂我？”

那庄稼汉子自己没办法，就去找人帮忙。邻居都来了，大家又是喊，又是叫，胳膊又是甩，又是摇，可是谁也不愿意下到泥里去。

小鬼看着心里烦了。他说：

“上帝，我不是对你说过吗，鬼比你本事大。现在你瞧着吧。”

小鬼走了过去，帮助庄稼人把牛从山沟里拉了出来。

人们都高兴起来，马上来道谢：

“哎呀，谢谢上帝帮了我们的忙。”

小鬼笑了笑，对上帝说：

“上帝老爷，请你别怪罪这些人，他们常常不晓得自己搞的是啥名堂。”

李霍甫 译

龙女

[中国]

传说东海里有个海龙王。海龙王有个女儿，名叫琼莲。琼莲长得又聪明又漂亮。

常言说，美不过天堂，富不过龙王。龙王主管着水府，水府中各种宝物应有尽有。琼莲从小受到父母的宠爱，过着富裕的生活。

琼莲长到 18 岁，感到心中好烦闷。为什么呢？她自己也说不清。

龙宫里规矩大，戒备森严，平日她不能随便到外面去。她听说，海外有座大山，山上有佛寺古刹，风景十分优美。她只能自己在龙宫里想象这美景，可从来没见过。她多么想到外面去看一看啊！可是父母拘管得紧，又有什么法子！

这天，老龙王夫妇出门作客去了，琼莲决定走出龙宫，就带了丫鬟翠荷偷偷地溜出大海。她一出水面，觉得外面的天地太广阔了。她往上看，蔚蓝蔚蓝的天空和大海连接在一起。极目远眺，远处水天一色，十分壮观。海上的景色这样美，人间的景色如何呢？她怀着一颗向往着美好景物的心，信步向着岸边走去。

琼莲来到大海的岸边，天色已经慢慢地黑下来了，晚风送来了阵阵悦耳的琴声。她侧耳细听，琴声有时象风吹松涛吼不断，有时象河中流水响淙淙，有时象环佩相击丁冬响，有时象战马咆哮鸣不停。她越听，越觉得琴声悠扬，妙不可言，她打发翠荷前去看看，是什么人在那里弹琴。

翠荷领了小姐之命，寻声来到一个寺庙。她仔细看了看，回来报告说：“弹琴的是一个秀才。这秀才年轻貌美，温文尔雅。他的琴弹得好极了，不用说小姐您知音，便是我这不懂音乐的人听了，也觉得动人。”翠荷报告完了，极力撺掇小姐前去听琴。

这弹琴的书生名叫张羽。张羽从小学习刻苦，不幸父母早亡，家中贫困，只好晚间借寺庙的灯光学习。除了攻读经史之外，琴棋书画，样样精通。

这天晚间，张羽正在弹琴，弹到高兴之时，有根琴弦忽然发出高亢之声。张羽把琴慢慢地往旁边一推，自言自语地说：“琴弦忽发高亢之声，莫非有雅人在听？”他站起身来，要到外面去看看。

琼莲在窗外听琴，听着听着，心驰神动，已完全进入了音乐的美妙境界。正听到高兴处，琴声嘎然而止。她还没从音乐的境界中走出来，张羽已从室内走出来了。

琼莲见有人走来，忙转身躲避。刚要移步时，张羽已来到面前。她举目观看，见这秀才十分英俊，不禁暗中赞叹了一声：“好一个英俊的书生！”张羽看见琼莲，也在心中暗想：“人间竟有这样美的女子！”这样一边想着，一边上前施礼：“小生这厢有礼了。敢问小姐贵姓芳名，家住何方？”琼莲急忙还礼，答道：“姓龙，小字琼莲，家在绿波东。”

琼莲回答，已含蓄地告诉他，自己是龙王的女儿。可张羽却没有往这方面想，说道：“小姐为何深夜至此？”琼莲说：“刚才听到远处传来琴声，十分悦耳，特来欣赏。”张羽客气地说：“既是专为听琴而来，那就是知音了。请小姐屋里坐坐，待小生再奏一曲，敬请指教。”

琼莲见张生很诚恳，说声“领教”，就带着侍女翠荷走进张羽的书房。

她听完了琴，又问道：“敢问先生高姓？”张羽见问，就滔滔不绝地答道：“小生姓张，名羽，本贯潮州人士，暂借寺内僧房一间，早晚温习经史。”说完之后，又补充了一句：“小生父母早丧，只孤身一人，尚未婚娶。”

侍女翠荷见他絮絮叨叨说了一大堆，深怕小姐听了多心，就假装生气的样子，嗔怪道：“你这秀才，谁问你有无妻室来？”张羽的小书童见丫鬟这样说，就走到她的面前，顽皮地说：“不仅我相公没有婚娶，我书童也还没娶妻呢！”琼莲倒落落大方，并不介意。又把自己是东海龙王的女儿的身世，如实地告诉了张羽。

张羽见琼莲不但貌美，而且举止大方，谈吐不俗，就正式向她求婚。琼莲想了想说：“先生知识渊博，为人正直。您好意向我求婚，我心中倒是挺乐意的。只是有父母在堂，需要回去禀明父母。你可在八月十五中秋节，前来我家。我父母若同意，就可招你为婿。”张羽说：“既然你自己已经同意，何必还要等到中秋节！时间太长了，我明天就去不好吗？”琼莲说：“有情不怕隔年期。既然真心相爱，这时间也不算太长。”张羽说：“如此，就依小姐，只是不知如何能到你家里去？”琼莲说：“我家离这里并不算太远。虽然说沧海三千丈，险似巫山十二重，只要有信心，有勇气，就能去得了。”

张羽没法儿，只好说：“既然小姐这样说了，只希望小姐言而有信。我张羽是个老实人。”琼莲说：“先生只管放心，只要你误不了约期就好。”张羽说：“小姐既已许诺，能不能给我留下个信物？”琼莲说：“我出门时，什么东西也没带。”她又想了想，说：“我身边只有一个冰蚕织的鲛绡帕，送给你权当个信物吧。”临分别时，琼莲一再叮嘱他：“八月十五日，一定要到海边来，千万不要误了日期。”

琼莲与张羽话别的时候，书童和侍女翠荷也在道别。书童说：“翠荷，你送我个什么东西作为信物呢？”翠荷笑了笑说：“我没有别的东西，只有这把蒲扇，送给你生火炉时扇火用吧。”

龙女琼莲走后，张羽日夜盼望中秋节早日到来。他过一天好象过一年，还离中秋节好长时间，就等不及了。他也不带领书童，一个人离开了古寺，向着海边走去。书童得知相公一个人走出，就赶紧去寻找。

张羽走了好多天，这天走到一个半山腰里。他抬头看，见青山幽幽，古木参天。再往前走，有一条大山涧挡住去路。往前走，走不过去，往回走，又迷失了路径，一时没有办法，只好先坐在一块大石头上喘气。

恰好东华仙姑打这里经过。张羽赶上前去施礼问路：“仙姑，请问这是什么地方？到东海去该怎么走？”东华仙姑看了看张羽，没有回答他的问话，反问道：“你是哪里人氏？因何到此地来？为何到东海去？”张羽很有礼貌地老老实实地把自己的事情告诉了东华仙姑，还说：“此时迷了路，请求仙姑指引。”东华仙姑又问道：“依你说来，那女子乃是龙王的女儿，你怎么敢和龙王打交道？你可知道龙王的厉害吗？”张羽说：“我看那女子很是温柔，想来她父亲也不会太厉害。”东华仙姑说：“你有所不知，龙王的脾气可大啦！他一抬头，就会掀起万丈波涛；他一翻身，就能淹没四海良田；他一生气，就能摧毁三山五岳；他一发怒，就能倒海翻江。他喜怒无常，霎时之间能兴云吐雾；转眼之时，可使雨骤风狂。你一个文弱书生，去和他打交道，倘若惹他生了气，岂不白白送掉性命！”

张羽听了东华仙姑的话，心想，老龙王既然这样厉害，这门亲事怕是难成了。东华仙姑见他沉默不语，就劝他说：“依我之见，你还是回去吧。试

想，龙王的女儿，住在海底，你如何能见得到她？”张羽听着仙姑的话，耳边响着琼莲嘱咐他的声音：“只要有信心，有勇气，就能去得了！”他就对东华仙姑说：“那女子是一片真情。就凭这一点，我也要去找她。哪怕千难万险，我决不后退。”东华仙姑问道：“怎见得那女子对你是一片真情？”张羽说：“她若不是一片真情，就不会给我留下信物。”说着，他把鲛绡帕拿出来给东华仙姑看。

东华仙姑接过鲛绡帕看了看，说道：“这鲛绡帕果然是龙宫之物，看来那女子待你是一片真心，只怕她父亲脾气古怪，不肯把女儿嫁给你。”张羽虽然很发愁，但他去东海的决心和意志并未动摇。东华仙姑看到这情形，就自言自语地说：“罢了罢了，我就成全你们这件好事吧。”说着，从身边取出三件宝物：一个银锅，一枚金钱，一柄铜勺，对张羽说：“你把这三件东西带上，只要按照我说的办法去做，就能降伏龙王。”

张羽向东华仙姑行了礼，拜领了三样宝物。东华仙姑又教他用法：“你到海边，把银锅架好，用铜勺从海中舀三勺水盛在银锅里，把这枚金钱放在锅内的水中煮。银锅的水煎下去一分，海里的水就要下去十丈，若是银锅里的水煮干了，东海里的水也就干了。海里要是没有水，龙王怎么办！他怕你煮干，必然会出来求告于你。这时你和他讲条件，他自然会答应的。”张羽听了，十分高兴，又给仙姑行了礼，问去东海还有多远。东华仙姑说：“不远了，我把你送出这个山涧，再走几十里，就看到海岸了。”

张羽谢过东华仙姑，沿着仙姑指引的方向，向着海岸走去。

书童沿着张羽的足迹寻找主人，他赶到这里的时候，正是主人接受东华仙姑三件宝物的时候。等主人和仙姑告辞后，他就追了上去，随着主人往海岸而去。

八月十三，张羽就带领书童赶到海岸边。他在海边等了三天，不见琼莲出来。他认定，琼莲不会食言，一定是老龙王不让她出来，他决定，按东华仙姑教的办法办。他拿出三件宝物来，让书童找了几块三角石头把银锅支起来。自己拿了铜勺到海中舀了三勺水，添在银锅里，把那枚金钱小心地放到银锅中。书童就要点火，张羽说：“再等片刻看看。”

龙女琼莲那天与张羽告别，回到龙宫，把自己听琴、张羽求婚和约他中秋节来等等经过，对父母说了。老龙王说：“他是凡人，如何能作我水府的女婿！”并责怪女儿不该私自出水府与凡人交往。他不但不同意琼莲的婚事，反而对她管束得更严了，不准他越出水府一步。琼莲只好在龙宫里干着急。

张羽等了又等，一直不见琼莲出来，也不见大海有别的什么动静。书童性子急，几次要点火煮，张羽一次次劝他：再等片刻。最后实在等得没有指望了，只好答应书童举火。书童点起火来，湿柴不易燃，冒着浓烟。正好他带着龙女的丫鬟翠荷送给他的那把蒲扇。他用蒲扇煽了煽，火烧得正旺，不一会儿，银锅里的水就沸腾了。这时，大海也不安起来。

大海里的水上下翻滚，海内的大小鱼儿都急得乱跳，龟将军、鳖元帅，连同那些虾兵蟹将，一个个都慌了神，赶紧去向老龙王报告。老龙王听说，赶紧召集大臣商议对策。武将们说：“必须立即兴兵，驱逐煮海者，否则，全水族都要被煮死。”文臣们说：“他既有煮海的宝物，一定有些来历。最稳妥的办法是到石佛寺中请长老出面调停，请他把火熄掉。”

老龙王采纳了文臣的建议，派人去石佛寺央求长老。

石佛寺长老正在禅床打坐，见东海龙王派员来求情，长是个好心人，

听说海内告急，岂能坐视不救！就答应到岸边去看看。

长老来到岸边，见张羽和书童在用盛火煮海水。他走上前去问道：“秀才，你在煮什么？”张羽回答：“我在煮海。”长老问：“为什么要煮海？”张羽回答：“老龙王不通人情。他女儿琼莲真心约我来相会，是他不让他女儿出来。”长老问：“你怎么知道她是真心约你？”张羽回答：“有她给我的信物为证。”说着把琼莲赠送他的鲛绡帕拿给长老看。长老看了看，说道：“这真是龙宫之物。”他劝张羽不要再煮了。张羽说：“长老，你不要管我。老龙王若不让他女儿出来，我就不能停火！”

长老见张羽的意志很坚定，就说道：“秀才，不要生气，也不必煮了。老僧带你到龙宫去，劝说龙王，让他招你为东床，由老僧作媒，你看可好？”张羽说：“感谢师父一片好意。只是这白茫茫的一片大水，无边无岸，小生是个凡人，如何能去得？”长老说：“秀才不必多虑，你有一片诚心，只管跟我去就是。”

张羽吩咐书童收拾起三件宝物，以便跟着长老去会龙王。书童对长老说：“要去也可以，须是小姐身边的丫鬟翠荷配我。不然的话，我依旧在这里烧火煮海。”长老说：“你怎么知道翠荷肯配你？”书童说：“她也给我留了信物。”说着把扇火的蒲扇举给长老看。长老笑着对书童说：“你快收起宝物在这里等着，让你主人先跟我去见龙王。我定让有情的人全都称心如意。”

长老带领着张羽来到水府。这时海龙王正被煮得难耐。见长老到来，喜得老远就去迎接。又见后面跟着个书生，长得眉清目秀，举止不凡。又见他煮海的本领，对他与女儿的婚事心中已是认可了。就吩咐把书生领到客厅招待，自己和长老留在殿内商量如何安排当前的事。经过长老的劝说，老龙王同意了琼莲的婚事，并请求长老做媒。

张羽和琼莲当晚就举行了婚礼，两人相见，说不完离别之苦，道不尽相思之情。说了一会儿眼前的幸福生活，又谈了一番日后的理想。说着说着，不觉天已大亮。这时老龙王又着人来叫他们前厅会客，会完客，老龙王就和张羽拉起家常来。老龙王问：“你煮海的宝物从何而来？”张羽不好意思地说：“我是个穷书生，没有什么宝物，只有一片赤心。是一位仙姑送给我的。”老龙王说：“果然是诚心感动真佛身。可你这一煮啊，险些热煞老夫。”又笑着对女儿说：“这事都是琼莲惹出来的。”琼莲也顽皮地说：“这事全怪爹爹。依我看，幸亏这一煮！若不是这一煮啊，哪里就有今天这般美满？爹爹要是不回心转意，我倒愿意这火烧得更旺些呢。”一席话说得大家都笑了。龙王见小女琼莲与张生情投意合，也分外高兴。就吩咐重新摆开酒宴，庆祝女儿新婚之禧。

死神与老太婆

[匈牙利]

从前，在七个大洋彼岸，甚至比玻璃山更远的地方，在连炉壁都没有的摇摇欲坠的炉子（好的地方不坏；坏的地方不好）后面，在“别找我别问我”山的山脚下，流淌着一条河。河岸上长着一棵歪歪扭扭、疙里疙瘩的古柳，每一根柳枝上都爬满了蚤子！但愿所有不留心听我讲故事的人都变成放牧蚤子的人。要是他让一只蚤子逃了，让他变成它们嗜血复仇的牺牲品，而且被它们咬死！

从前，不在这儿，也不在那儿，而是在我们世界的某个地方，住着一个非常非常老的老太婆，她比群山老，甚至比上帝本人的花匠还要老。她从来没有想到死，而且在她满口牙齿全掉光以后还在干活，干呀干，盼着有一天会富起来。她整天忙个不停，笨手笨脚，不是绊倒这个，就是踢翻那个，把凡是她的手指尖能碰到的东西都捡起来，藏好，恨不得把整个世界都往家里搬，尽管如此，她还是孑然一身，无依无靠。但是，她的汗水并没有白流。她终于富裕起来，人也发胖了，而且愈来愈富，也愈来愈胖。她家里什么都不缺，从最小的斧子到最大的斧子，应有尽有。

一天，死神用粉笔在她门上打了个记号，来带她走。可是老太婆舍不得离开自己的财富，乞求死神再给她一点时间，比如十年、五年，或者一年半载。然而死神对她的恳求置若罔闻，说：

“快快跟我走，不然我可要动武啦。”

老太婆还是一个劲地苦苦哀求，让她再多活一小会儿，不过死神可不是好说话的；然而，最后死神还是拗不过老太婆的韧劲，终于答应说：

“好吧，再给你三个钟头。”

“太少啦，”老太婆回答。“别今天带走我，请你推迟到明天吧。”

“不行！”

“为什么？”

“不为什么……”

“还是推迟一点吧！”

“唔，”死神终于说，“既然你这么坚持，就饶你这回！”

“我还有一个愿望。请用粉笔在我们门上写上‘明天’才好。看到这两个字，我会感到安全些。”

死神不想多费口舌同她争论，从兜里掏出半截粉笔，在她门上写上“明天”两个字就走了。

第二天太阳出来的时候，死神出现在老太婆的屋前，发现她还躺在床上。

“跟我走，”死神喊她。

“别催啦，”老太婆回答，“瞧瞧门上写的是什么。”

死神朝门上望去，念着自己写在上面的两个字：“明天！”

“好吧，不过我一定会再来的。”说完，死神就遁去了。

死神按照自己说的第二天再来时，又发现老太婆还躺在床上；她再一次拒绝跟死神走，指了指写着“明天”的门板。

这个把戏一直延续了一个星期。到第七天，死神不耐烦了，对老太婆说：

“够啦！你休想再糊弄我，用粉笔写上的字，我这就把它抹去，”死神

把门上的粉笔字擦掉，接着说。“记住我的话，明天我还回来把你带走！”

死神撇下可怜的老太婆走了。老太婆非常沮丧，因为她知道不管自己愿不愿意，明天是必死无疑了。她难过极了，象一片发颤的杨树叶，在瑟瑟抖动。

第二天早晨，她恐怖得几乎失去理智，为了躲避死神，可能的话，她甚至会钻进一只空瓶子里。她上上下下，到处寻找一个藏身之处，猛然间记起在贮藏室里有一只装蜂蜜的桶，便爬进桶里，只有眼睛、鼻子和嘴巴露在蜂蜜上面。

“要是死神在这里找到我怎么办呢？不如藏在我的鸭绒毛里保险。”

于是她从蜂蜜桶爬出来，钻进鸭绒毛里。她依然觉得不安全，便又从里头钻出来，打算再寻觅一个更安全的地方。就在这个当儿，死神出现了。死神认不出冷不防站在自己面前的奇形怪状的东西，吓得夺门而逃；据我所知，直到今天，死神不敢再靠近老太婆。

张春风 等译

密林女皇

「波兰」

许多年以前，在图霍里附近的密林里，有过一个密林女皇，她是原始大森林的主宰者和保护者。虽然她没有用长矛和弓箭武装起来的战士，然而这位女皇并不是没有防卫能力的。她一声召唤，就有成群的大力士的熊、长着犄角的鹿，跑来为她服务。她一声呼唤，就有成群的目光锐敏、无所畏惧的雄鹰和许许多多林中小仙女飞来，围拢在她四周。女皇一声令下，他们就立即执行。

而且没有任何武器，比女皇的目光更为锐利，她的目光可以洞察一切，而又犀利无比。从巴列奇卡开始到诺切青沼泽地为止，都是女皇管辖的极为庞大的森林领地，其中发生的一切事情，女皇无所不知，无所不晓。她的目光一落到一个人的身上，那个人就立即陷入这位强有力的女皇掌握之中，而无法从密林里逃脱出去。如果这个人还试图逃脱，他就会象一个盲人一样，在密林里迷失方向，每走一步，都有神秘的林中仙女跟踪追击，这些仙女是毫无保留地听命于女皇的。因此任何人也不能从密林之中逃出来，不能摆脱密林主宰者的掌握。

女皇住在无法靠近的原始大森林当中，她以青苔为卧榻，以巨大的树墩为桌几，以那些被雷电劈倒的树木躯干为长凳。遇到宾客来访，女皇就请客人坐在身旁；服侍她的仙女们就会飨以草莓、马林果、黑莓、榛子和森林王国里盛产的各种食物。她同宾客交谈，有林中歌手们组成的合唱队伴奏，这些歌手是鸫鸟、灰雀、布谷鸟，无数的羽毛五颜六色的鸟。仙女们用接骨木的枝条和茉莉花来点缀女皇的宫殿。空气中充满了新鲜松脂奇妙的气味。到了冬天，胡须雪白的严寒老人把密林女皇的住所变成了一座极美的冰的城堡，布满了精细的雕刻花纹。

而女皇的衣装是多么华丽啊！在春天和夏季，她那些娇小玲珑的仙女侍者们收集了许多蛛丝，为自己的女主人编织成轻薄透明的衣料，这种编织品，凡人的手是难得制造出来的。而到了树木脱叶的季节，仙女们就用金黄色的叶子为女皇缝制衣裳。冬天的时候，仙女们就用雪白的毛皮裹住了女皇的身躯。

密林中发生的一切，女皇都了如指掌。她的目光可以洞察任何秘密的地方。另外还有灵巧的仙女们到处飞来飞去，收集各种消息，来向女主人禀报。从仙女们的口中，女皇可以晓得，一棵若干世纪的橡树倒下来枯死了；一头懒熊睡了一个冬天终于醒来，它伸了伸懒腰，初次出来春游。太阳已经把温和的视线投射在密林之上，于是在温暖的阳光下面，各种小甲虫和蝴蝶都开始跳起舞来。蜜蜂从树穴中的旧蜂房里开始分房，各自寻求新的住所。仙女们也禀报说：候鸟已经归来；快腿的羚羊已经生下了小羊羔；鸟类都在产卵，耐心地孵着雏鸟；只有狡猾的布谷鸟，象往常一样，已经跑到别人的巢里去过了，它太懒了，自己不肯生出后代来。

密林里生气勃勃。一切老朽的东西都让位给新生的事物，于是女皇警觉地注视着自己的领地，护卫着领地上的居民。遇到暴风雨即将来临之际，森林的主宰者就派遣仙女们去提醒飞禽走兽和各种虫类：

“回家去吧！赶快藏在林中巨人的庇护所里吧！暴风雨马上要开始啦！”

林中居民们听到仙女们的喊声，急急忙忙地躲藏起来。

也有这种时候，使者们来警告说：

“当心！有人来了。”

森林主宰者觉得奇怪、觉得无法理解的是，人是最聪明的生物，却成了她的敌对者。常常有成群的人，手中拿着斧头，闯进了原始森林，四面八方地砍伐树木。被砍倒的林中巨人被人们折断了手臂，摧残得四肢不全的树干被人们运到不知什么地方去了。

森林女皇看到有人蹂躏她的王国，从这个王国有生命的身体上残忍地折断一块又一块的骨肉，她感到很痛苦。有时候她怒不可遏，偶尔也曾把一个绿色的巨人放倒在人们的身上，压死了这些胆大妄为之徒。

然而也有一次女皇遇到了一人，她觉得他可怜，拯救他摆脱了灾难。这是个农奴，叫伏采禾，本来是给地主在田里干活的狠毒的地主常常打他，给他吃的很坏，却迫使他干力所不及的重活。可怜的农奴忍受了很久，终于反抗起来——离开了地主，跑进了密林。他陷身于密林深处，不幸的人十分恐惧。他已习惯于一望无际的田野，可是在这里，四周围到处是参天的大树；而且多得不可胜数，形成了一圈不可逾越的墙壁，把人围在中间。在最初时刻，伏采禾似乎觉得，每一棵树后面都藏着一个人，眼看着就会向他扑来。

他已经害怕得要逃出树林子，再回去当奴隶。然而密林女皇已经什么都看见了，什么都知道了，她派遣自己那些忠诚的侍女们去找他。她们劝说新来的人继续往深处走。农奴仿佛觉得，有人在低声地歌唱着：

在那寂静的密林深处，
交织着茂盛葱郁的树木，
小昆虫在其中成群飞舞，
我们使你脱难把你庇护。

这些歌词使无依无靠的人有了勇气，他继续向前走去。走着，走着，他一直走到原始森林王国的统治者面前才停住脚步。农奴一看见她，就胆怯起来。可是她看着他，态度是那么和善，那么亲切，使得他的一切恐惧立即无影无踪了。庄稼人在等待着森林主宰者开口讲话。她问道：

“你怎么走到这密林深处来的？”

伏采禾讲述了自己的痛苦境遇，结尾是这样几句话：

“我从奴役中逃了出来，脱离了地主老爷。可是我心中没数，在这里，也许会遇到更大的苦难。”

女皇安慰他说：

“在这里，没有人会伤害你的；你也不会再遇到苦难。”

伏采禾对森林女皇低低地鞠了一躬，向她道了谢。她又问他：

“你会捕鱼吗？”

“哪能不会呢！在地主手下没有没干过的活。”

“那你朝那边看看，看得见湖吗？”

“我看见了。”

“那你就在湖边给自己盖一所小房子吧。湖里的鱼多得很，你要多少可以捉多少。”

伏采禾照办了。从这以后，也不晓得又过了多少日子。忽然有一天，惊

慌不安的仙女们又飞到自己的女主人身边。

“有一群人坐着马车来了。”她们禀报说，“一定又是来伐木的。”

然而大智大慧的女皇回答说：

“并非所人的人都是我们的敌人。他们当中有些是穷人。人类恶毒之心驱赶穷人们离乡背井，他们来到我们这里寻求避难之处。这样的人应该予以帮助。”

就在这个时候，一辆属于贫农的大车，套着两头犍牛，沿着林间小路，慢腾腾地走来。残缺的车轮常常在断树根上颠簸。赶牛车的是一个庄稼人，他的年纪已经不小了，穿着粗布衣服和草鞋。他忐忑不安地东张西望。他身后是一个女人，穿着用自己织的布缝成的长衫，带着两个衣衫褴褛的小孩子。

这是农民斯力瓦带着自己的家眷。木轴上的车轮发出震耳的吱吱响声，吓得成群的鸟儿忽然之间腾空飞走了。

林中仙女们遵照女皇的命令来到这几个人身边，低声地唱起来：

在那寂静的密深处，
交织着茂盛葱郁的树木，
小昆虫在其中成群飞舞，
我们使你脱难把你庇护。

于是斯力瓦带着自己的家眷继续往前，一直来到森林主宰者面前才停住。斯力瓦和家人一看见面前这位夫人穿着如此绮丽的衣装，都呆住了。可是密林女皇和善的笑容驱散了他们的恐惧。

“可怜的人们，”她问道，“是什么使你们到这个树林子里来的？”

老斯力瓦当即向女皇禀报了自己可悲的身世。

“我本来是一个自由的农民，自己有过一小块土地。犁地，种田，然后收割庄稼，我一家人生活还过得去。可是有一天，忽然总督的急使骑着马来了，命令我离开我的土地，说这块地要划为城市所有。不错，总督准许我留下来给他当佃户。可我不想给他干活，于是到处流浪，寻找没有总督的地方。于是我就带着家小和全部什物到了这里。”

善良的密林女皇吩咐斯力瓦定居在林中空地上，烧掉一些树丛，开垦一块土地，种上了庄稼。

“你们自己干活吧，在这里是没有人会欺负你们的。”她说。

一批又一批的穷人逃脱了水深火热的处境，来到此地避难，有雇农，有农奴，也有农民。女皇吩咐一些人去捕鱼，另一些去养蜂，还有一些人去种地。她允许所有的人采蘑菇，采浆果，采榛子，也允许他们享受森林的其它财富。

过了许多时光，在分散开的几所孤单的小茅舍之旁，出现了一批又一批新的草房，从而形成了整座整座的村庄。这些村庄都按照最初移居者的名字而命名为：斯力瓦村，贝斯拉夫村，斯拉丸村，威什呼村。

原始森林曾经给予逃亡者以庇护之所并拯救了他们性命的远古时代，现在的人们已经记不清了。然而神话故事依然把这件事保留在自己的记忆里，而这种神话故事则通过树林的每一阵沙沙作响的风声，传到我们的耳中。

李霍甫 译

圣者雕像

[波兰]

我告诉你们，在从前，我们的天主教教堂可比现在远多了。离这儿近一点的地方，比如说象在沙夫拉尔或者多瑙城这样的城市附近，在当时是没有教堂的。于是，到了该去教堂的时候，我们就到沙夫拉尔城去，或者到多瑙城去。

我们考虑过来，考虑过去，总算想出来一个主意，给沙夫拉尔城捐赠一样东西。我们比较常去的地方，是沙夫拉尔，但是我们不愿意老是空着手到该城的教堂里去。可是年头够苦的，我还要告诉你们，人们真是穷得够受的。

村长命令召开村公所会议，等到老人们都来齐了，村长开始询问大家，他们打算送个什么礼物去。他们想来想去，决定捐赠圣者安杰的圣像，这位圣者也就是沙夫拉尔的庇护者。那么就这样办吧，不管好坏，总算找到了两个庄稼人，一个是班库夫卡村里的人，另一个是皮托尼家里的人，派他们两个人到雅沃仁卡山谷里去，挑选一棵做圣像用的罗汉松，可是谁知道，也许是一棵冷杉。他们找到了一棵大得吓死人的树木，开始削砍，砍倒了，削光了，然后削成了一个圣者雕像。不过，嗨！搞的真不大象。两只眼睛是用两颗小石子代替的，这两个雕刻工确实不大高明。我对你们讲，在那个时候，象现在这样的雕刻品，我们那里根本不曾听到过。因此，人们没有学会雕刻象现在这样绝妙的人形。

于是，不管办得好还是办不好，庄稼人开始盘算，如何把圣者雕像送到教堂里去，而到那里有两海里远。既然是圣者，用牲口拉的车运去当然不行。说老实话，谁也没有给他举行圣洁化仪式，不过，既然称之为圣者，那就不能用车拉，而要自己背去。人们开始寻找一个比较壮实的、能够把这份薄礼背到沙夫拉尔的庄稼汉子。大家考虑来考虑去，总算想出来一个办法：哪个人肯把圣者背到目的地，就算他赎了一百天的罪孽。他们断定说，一定可以找到这样一个羡慕一举可以赎罪一百天的人。一个从戈鲁巴来的人果真羡慕此事，他叫雅采克，抱起圣者雕像就上了路。他抱着圣像走啊走，走到班库夫卡村，再往前他就走不动了。他一看，来了一个壮壮实实的农妇，看样子，是个虔诚信教的女人，雅采克知道，这样的女人对于赎罪，都渴望得不得了。于是他对你说：

“你来帮帮忙把圣者送到沙夫拉尔去，你会因而赎罪二十五天。这是可以从那一百天里扣除的，来吧！”

那婆娘走到圣者身旁，拚命鼓足力量，以至于她身上的骨头和脊背都发出了响声，五脏六腑都受了伤，可是那圣者却一点儿也不动。这婆娘也就不需要什么赎罪了。雅采克休息了一会儿，又把圣者背在背上，继续往前走。在白多瑙城他又请求一个庄稼人帮他背，那个庄稼人看了看圣者，摇了摇头。雅采克答应，只要他肯背，就把一百个赎罪日统统让给他。然而那个庄稼人无论如何不肯干，一个劲儿地摇脑袋。

“这算什么，”雅采克对圣者说，“我把你背了又背，可一个小钱儿也没挣到！既然谁也没有给你举办过圣洁化的仪式，那你算个什么圣者！”

他又走近一些，仔细地端详了一阵子那圣者，然后说：

“有人老是对我说，你是圣者安杰呀，你是圣者安杰！可你算个什么圣

者安杰？！只不过是一个喂马的饲料槽子！”

我对你们说老实话，这个圣者确实从上到下裂开来一些缺口。

雅采克把圣者雕像丢进水里。河水把圣者带往下游，一直到沙夫拉尔才有人把他捞起来，然后直放在教堂里。

注定要站着的，那是不会淹死的。因此圣者雕像终于到达了沙夫拉尔。

就是这样，我对你们说，开始时的设想，是想得相当巧妙的，然而没有送到目的地。之所以如此，完全是因为有罪的凡人要背一个圣者，那是办不到的。

李霍甫 译

歌神的传说

「中国」

歌象山花遍地开，
山下飘到山上来，
山前山后唱不尽，
天鹅小娘传下来。

早先，人们不会唱山歌，那时，大盘山是属于滚滚胡南瓜 潘尖的。潘尖人狠心辣，逼得人们好苦，谁都被弄得吃不饱来穿不暖，只有愁闷闷地埋头刨土过着苦日子。

一天，大盘山顶的天空白云层里，飞出一只玉雕雪堆似的红顶顶大天鹅来，这天鹅在大盘山不停翅地盘旋，飞呀转的，飞呀转的，一直绕了一天一夜，落在草丛里生只蛋，才飞去了。这只天鹅蛋给一个打柴的盘老爷爷捡到啦！

天鹅蛋的蛋壳金光烁亮，对着太阳一照，里面晶莹莹地盘着一个小娘哩！盘老爷爷喜孜孜地把蛋揣在怀里焐（wù）。焐呀焐的，焐了七七四十九天。这天夜里，天鹅蛋裂开啦，从里面爬出一个很小很小的天鹅小娘。

盘老爷爷见了又新奇又喜欢，乐得嘴也合不拢，腿也起了劲。于是向东邻讨碗米汤，到西村要口奶水，慢慢把天鹅小娘喂大了。

天鹅小娘一长大，就山前山后跑着劳动。

天鹅小娘开山呵，砍刀一上一下忽闪着，真象天鹅在欢乐地抖翅膀。天鹅小娘讲话呵，简直就是唱山歌，象山泉汨汨那么清脆动听。老年人见了听了，捏起胡子笑；青年人见了听了，草刀割破了手指头都不知道疼。大家都要天鹅小娘唱得响些，唱得高些，多让大家欢乐欢乐。

那时候的大盘山，山顶盖满乌云，团团乌去把大盘山罩得沉闷闷的，好难受呀！天鹅小娘听大家话，象阵旋风飞上大盘山尖，唱起山歌来：

“ 盘山乌云结成块，
压得人们苦哀哀，
山歌是把破天剑，
划开乌去太阳来。”

歌声宛转直上，冲破云层，果然，把团团乌云驱散开来，太阳的金色光辉洒遍了大盘山，人们跳呀舞的好快活！

那时候的大盘山，遍山茅草，好荒凉呵，天鹅小娘听大家话，象阵旋风一样在大盘山边兜（都 d u）了一圈，唱起山歌来：

“ 山歌是把金钥匙，
能把荒山打开来，
鹰盘长空鸟儿啼，

万紫千红百花开。”

山歌似条金光闪闪的带子，飞呀飘的，没多时，飘过整个山岙。百鸟欢唱起来啦，花朵开放起来啦，人们好快活呀！

滚滚胡南瓜潘尖看见云散天开，花放鸟鸣，惊异极了，便问狗子。狗子说，是天鹅小娘唱的山歌呵，山歌震散乌云块，引来金太阳，迷得鸟叫唤，逗得花乱开。

潘尖问道：

“哪来的天鹅小娘呀？”

狗子回答道：

“是打柴盘老爷爷捡来的。”

潘尖听了，叫人把盘老爷爷找来，要他交出天鹅小娘。盘老爷爷说什么也不肯，潘尖就把盘老爷爷狠狠地打了一顿。

盘老爷爷被打得脸肿骨折，又气又恨，泼口大骂，潘尖一恼怒，意叫人把盘老爷爷活活用乱棍打死啦！天鹅小娘知道，悲伤极了，就跑到潘尖家门口，愤怒地唱道：

“潘尖打死我爷爷，
满腔怒火天大仇，
仇恨化为一团火，
烧烂潘尖这狗头。”

潘尖看看是个小娘哩，装着没听见，走到天鹅小娘面前，张嘴龇牙笑着说：“小娘小娘你唱什么呀？”

天鹅小娘回答道：

“天上云多月不明，
地下狼恶不宁。
爷爷无辜被打死，
山歌如刀砍潘尖。”

潘尖听了一瞪眼，但看看天鹅小娘多美呵，迷住啦！眯（咪 m）着眼睛说：

“我给你金来给你银，你不要这样唱吧！”

天鹅小娘说：

“一把芝麻撒上天，
畚家山歌万万千，
山歌似刀又似剑，
我用山歌杀潘尖。”

潘尖听见好恼怒呀，叫道：

“不准你唱！”

天鹅小娘“哼”了一声说：

“一粒种子万颗收，
刀砍笼衣春又抽，
我洒歌种遍天下，
唱它万春与千秋。
唱得大山团团转，
唱得大河滚滚流，
唱得人人都欢喜，
唱得潘尖掉了头。”

潘尖怒吼道：“你要睁眼看看我是谁？！”

天鹅小娘冷笑着说：

“一只滚滚胡南瓜，
满嘴黄牙象豺狼，
你是山里吃人兽，
你是人间活阎王。”

潘尖听了，牙齿咬得格格响，把腰刀一抽说：

“我要谁扁谁就不能圆，你再逞强我就劈了你！”

天鹅小娘挺着身子，对潘尖说：

“我歌似水砍不断，
我歌象花处处开，
你就把我劈两半，
歌花永远开不败。”

潘尖气疯啦，赶上去一刀把天鹅小娘劈死了，骂道：

“唱吧唱吧，我看你还能唱山歌！”

多么好的天鹅小娘竟然被砍死了，大盘山的人们好悲哀呀，围着天鹅小娘尸首，“滴滴嗒嗒”流下了眼泪。

突然，砍死天鹅小娘的山岗边，长出一片翠葱葱的山竹，风吹起，枝叶摇曳（叶 y è），“伊伊唔唔”象歌声，有人用这山竹做成竹哨，一吹，“嘀嘀嘟嘟”的，多象天鹅小娘在唱山歌呀。于是，人们都喜用山竹做竹哨，“嘀嘀嘟嘟”吹个不停。

潘尖听见竹哨声，她象听到天鹅小娘在骂他，恨极啦，带上狗子，“劈哩啪啦”把山竹都砍倒，然后放上一把火，烧啦！

山竹“劈劈啪啪”烧着了，火焰越烧越旺，突然从火焰中飞出来一只玉雕雪堆似的红顶顶的天鹅。潘尖见了，忙用箭去射，一箭射去，天鹅给射落七根雪白雪白的羽毛来。

七根雪白雪白的羽毛飘呀飘呀，在火焰上打了个转转，就变成七只玉雕雪堆似的红顶顶的天鹅，潘尖见了，忙叫狗子们都用箭去射，一箭箭射去，每只天鹅都被射落七根雪白雪白的羽毛来。

七七四十九根雪白雪白的羽毛飘呀飘呀，在火焰上打了个转转，就变成了七七四十九只玉雕雪堆似的红顶顶的天鹅。潘尖见了，心里发慌，忙喝令

狗子们：“快射！快射！”一阵阵乱箭射去，一根根雪白雪白的羽毛落下，一根根雪白雪白的羽毛在火焰上打个转转，就又变成玉雕雪堆似的红顶顶的天鹅。一时间，天上飞着成百成千，成千成万只玉雕雪堆似的红顶顶的天鹅，忽上忽下的飞舞着，把大盘山罩得白花花的一片。

突然，成千上万只天鹅一齐鸣叫，飞下来用翅膀“呼呼呼”地扑打着火焰向潘尖扇去，潘尖和狗子们想逃，满山满岗都燃烧着烈火呵，哪里逃得了呀！没一会，都被烧得焦头烂额，烧成灰灰了。

潘尖被烈火烧成灰灰了，可是，恶人死去还想着害人，他的骨头变成为恶刺，专刺人；他那颗黑心变成毒蕈（训 xùn），专害人。这恶刺就叫“潘尖刺”，因为生长在大盘山里，所以又叫“盘尖刺”。在盘尖刺丛里，就会有那害人的毒蕈。

天鹅小娘呢？三公主把她收到天上去啦，叫她当“歌神”，从此，歌神到处飞，把优美的山歌传给人们。

唐宗龙 记录

尼亚拉姆

[印度]

一个有钱的人有两个儿子。他十分宠爱长子，一点儿也不喜欢小儿子尼亚拉姆，对待他很严厉，无缘无故地就惩罚他。

大儿子长成一个被宠坏了的青年，什么事也不会做，也根本不想做；他知道父亲喜爱他，会把全部财富都交给他的。

而尼亚拉姆长大了却是一个巧手的匠人。他用木头雕刻成各种人物和动物，然后涂上各种颜色。这些雕像都是栩栩如生的。

这一天尼亚拉姆对母亲说：

“父亲不喜欢我，你同他谈谈，如果他允许的话，我就离开家里。我想在别的地方寻求幸福。”

母亲同父亲谈过了，父亲当然是求之不得的，随便他到什么地方去。母亲烙了一些饼给小儿子在路上吃，在每张饼里放进一个小金币。

尼亚拉姆很快就收拾好了行装，他同母亲道了别，向父亲鞠了躬，离开了故乡。

尼亚拉姆流浪了好久，终于走进了一个陌生的城市。夜降临了。尼亚拉姆决定到城边上一所陈旧的小房子里，请求允许他借宿一宵。

小房子里已经是很黑了，可是年老的主人还坐在那儿干活。他正在制作木头凉鞋。

“请进，请进，过路的人！”他对尼亚拉姆说，“看得出，你是从远方来的，一定是又累又饿。我老婆马上做饭给你吃。”

接着老人就叫妻子给客人烧饭吃。

“老头子啊，”妻子回答说，“我们烧的柴没有啦。到树林子里去砍已经晚了。我可怎么给客人烧饭吃呢？”

尼亚拉姆听到了这些话，就指着一双做好了木头凉鞋说：

“这些木头凉鞋完全可以当柴烧嘛。”

把自己做的木头凉鞋当柴烧，主人心里舍不得，可是又不能同客人顶嘴。他妻子把木头凉鞋放进炉灶里，点着了火，烧好了饭。

翌日清晨，尼亚拉姆走进树林，收集了一些木柴，也砍来了一棵干枯的树木。他用这种木头做了好看的凉鞋，交给了主人。

老人离开家到市场上去卖自己做的木头凉鞋，也把尼亚拉姆做的带去了。在市场上，尼亚拉姆做的木头凉鞋立刻被人买去，老人收到的这双鞋钱，比自己做的全部鞋子，还要多十倍。回到家里老人把这件事告诉了自己的妻子，老两口对这件顺心的事都很高兴。

从这一天起，尼亚拉姆就留在老人的小房子里住下来了。他制作木头凉鞋，由老人带到市场上去卖，总是能卖许多钱。

有时候尼亚拉姆用木头雕刻成各种飞禽走兽。

有一次尼亚拉姆雕刻成许许多多的鸚鵡，染成五颜六色，拿到外边去晾干。鸚鵡刻得象活的一样。

在这一天夜里，有一个魔法家经过木头凉鞋制造者的家。他看见了这些木刻的鸚鵡，十分欣赏雕工的精巧，心中想：“若是把它们变成活的，又该如何？雕刻工匠在明天早晨一看见自己的鸚鵡都变成活的了，一定会大为惊

奇的！”

魔法家没有考虑多久就念起了咒语，于是全部木刻的鸚鵡都展翅飞翔起来。魔法家径自走去。

尼亚拉姆早晨醒来，睁眼一看，他的那些鸚鵡有的落在树上，有的在空中飞翔，有的在引吭歌唱。它们一看见尼亚拉姆，就围拢在他身边，一点儿也不怕他。尼亚拉姆却惊讶得呆若木鸡。然后他把主人叫出来，看一看这种奇迹。老人刚一高兴，立刻转喜为忧，说道：

“可要知道这每一只鸚哥儿每天都要喂一把米呀，但是我们是勉强凑合着过日子的。还是把它们扔掉好吧？”

尼亚拉姆不同意老人的办法，于是他们俩争吵起来。

“若是你不愿意离开你的鸚哥儿们，你就带着它们离开这儿吧！”老人怒气冲冲地说。

于是尼亚拉姆不得不离开了制造木头凉鞋的老人。

他在树林子边上找到了一个住处，同鸚哥儿们生活在一起。

这些鸚鵡根本没有成为他的负担。大清早起它们就飞入林中，吃得饱饱的，傍晚时分飞回家来。尼亚拉姆这样生活了相当长的一段时间。

有一次在夜间，他做了一个不寻常的梦。他梦见七个大海以外有一个遥远的国家，其中有一座绝妙的宫殿。宫殿周围有七道壕沟和七面大墙，那大墙一道高似一道，而且每一堵大墙上面都安插着锋锐的矛。宫殿里有一位世界上最美丽的姑娘。

第二天尼亚拉姆去找了好几位智者，请求对他解说这个奇特的梦。然而没有一个智者能够说出一个所以然来。

尼亚拉姆暗自思忖：“鸚哥儿们能不能给我解开这个梦呢？鸚哥儿是一些有智慧的鸟儿，说不定它们会解开我这个梦的。”于是他去请教鸚鵡。

“这样一个国家是有的。”鸚哥儿们对尼亚拉姆说，“在七道深沟和七道高墙围着的宫殿里，住着一位美女，她是一个国王的女儿。她发过誓，只有能够跳过七道沟和七面墙的勇士，她才肯嫁给他。很多人试探过，结果都是粉身碎骨，死于非命。”

过了许多日子，可是尼亚拉姆怎么也忘不了他梦见的美女。他打算找到这个海外之国，哪怕是看一看那个奇妙的宫殿也是好的。尼亚拉姆询问自己的鸚哥儿们，是否认得通往那个国家的路。

那些鸚鵡回答说：

“路我们是认得的，我们把你带到那儿去是办得到的。只是你要当心，可千万别想跑到宫里去，那样你会丧生的！”

尼亚拉姆着手准备上路。他织成了又细又牢的一张网。

大清早，鸚鵡从四面八方用嘴叼住了载着尼亚拉姆的网，一齐振动翅膀，飞上天去，在高高的空中向前飞翔。

尼亚拉姆飞行了很久，飞越了一片又一片的森林，一块又一块的田野，一座又一座的城市，一个又一个的村庄。夜间，尼亚拉姆就和一群鸚鵡一同休息在树上。终于鸚哥儿们飞到了七面大海的旁边。它们日夜不停地飞越过这七个大海。这一群鸚鵡累得厉害，它们刚一降落在海岸上，立刻飞落在几棵树上休息。可是尼亚拉姆却迫不及待地跑去观看美女的宫殿。

在路上，他遇见了一个老太婆，就向她问路，怎么样可以走到有七道沟和七堵墙围着的宫殿那里去。

“你干啥要寻找这个宫殿哪？你这个疯子！”老太婆对他说，“由于公主这种古怪的念头，已经有好几百个小伙子死在那里啦，你去也会丧命的。哪个人能够跳过七道壕沟和七堵高墙呢！”

“老奶奶，我只是要去看一看这座宫殿。”尼亚拉姆回答说。

老太婆指出了通往这座城市的道路。在城边上尼亚拉姆看见了一座宫殿，四面围着七堵大墙，一堵比一堵高，锋锐的矛尖在阳光下闪烁。“不行，人是不可能跳过这几堵大墙的。”尼亚拉姆心中考虑了一会儿就回到鸚鵡呆着的地方去了。

尼亚拉姆要求他的一群鸚鵡：

“你们再把我用网抬起来，然后从美女之宫的上边飞过去。从上边我可以看清下面的一切！”

一群鸚哥儿都答应照办。于是它们飞到宫殿附近，又腾空而起，在上空飞越了六堵大墙，也飞过了第七道沟。它们刚刚越过第七堵墙，尼亚拉姆一纵身跳了下去。鸚哥儿们鼓动翅膀，飞入高空，尼亚拉姆却跌在矛上，摔死了。

正在这个时候，国王来看望自己的女儿。他看见了一个断了气的美少年的尸体，他觉得他很可怜。国王对自己的女儿十分生气。

“你给我这个家带来了不幸。”他说，“为你而死的青年已经有数百人之多，如今又是一个新的牺牲者！你的疯狂念头现在必须结束了。你必须嫁给这个青年，因为他已经跳过了七道墙。我要把你和你的亡夫送到森林里去，在那里你要干什么，就随你的便吧。”

人们执行了国王的命令：公主和死去了的尼亚拉姆举行了婚礼。侍从们把他们夫妻二人放在担架上，抬到原始大森林的深处，把夫妻二人都留在那里了。

只剩下高傲的公主一个人了。她望着自己的已死的丈夫痛哭起来。这个青年如此漂亮，致使她爱上了他。可是现在还有什么办法呢？他死去是要归罪于她的，她自己也要死在这座森林里。美女哭得很伤心，甚至野兽们都觉得她可怜，因而没有伤害她。

她这样坐着哭了很久。忽然间，在很近的地方，在灌木丛中，她听到了沙沙的响声，发现那里有两头胡狼。公主听见两头胡狼在用它们的兽语谈论着某一件事。而公主懂得兽语。她听见一头胡狼对另一头说：

“这个女人若是知道这个青年可以救活的话，就不会这样哭了。”

“怎样才能救活呢？”另一头胡狼问。

“是这样，在峡谷的一条河边长着一种高大的斑年草。它的叶子挤成汁可以治伤，也可以起死回生。不过这种叶汁必须在日落前给这个青年吃下去，否则就太迟了，无论什么也不能使他复活。”

国王的女儿一听到这些话，立即象一阵风一样，飞奔而去寻找起死回生的仙草。她找到了仙草，这时候太阳已经快沉落了。公主扯下一些仙草叶子，更快地跑回来。太阳眼看着就要沉没了。

公主不顾一切地忙碌起来，树枝和荆棘扯碎了她的衣裳，划破了她的身体。她跑回原地，迅速地搓碎了叶子，挤出了汁液，滴入青年的口中。

结果和那头有智慧的胡狼说的完全一样。太阳还不曾完全沉没，尼亚拉姆已经睁开了眼睛。他一看，他躺在森林里一棵大树底下，身旁坐着一个美人儿，正是他梦见的那一个，她正在哭着。

猛然间，树叶子沙沙地响了起来，在尼亚拉姆的头顶上一群鹦鹉正在盘旋。它们在森林里找到了自己的主人，纷纷落在树上，高兴得大声地叫了起来。公主把一切发生的事都讲给尼亚拉姆听了。就这样，尼亚拉姆找到了自己的美人儿。

鹦哥儿们把尼亚拉姆和他的妻子带出森林，夫妻俩开始过着和睦幸福的日子。

众神与巨怪的战斗

[希腊]

奥林匹斯被称为众神的居住地。众神长生不老，永恒地生活在美好与和睦之中。他们畅饮着仙酒玉液，品尝着仙馐佳肴，聆听着太阳神阿波罗演奏七弦琴。

宙斯最强大，是众神之首。正如人们所说，他是众神之父，也是人类之父。他，恬静，强大，无所不知，战无不胜，在众神中身材最高大魁梧。他的话就是法律。

众神经常降临人间，置身于凡人的爱和恨之中，以及人们的灾难和妒嫉之中。这一切在人的各个庇护神之间也会引起反响。有时人的苦难和仇恨还会使众神产生分歧，爆发战争。由愤怒激起的怨恨和敌意，常常驱使众神跑去拜见宙斯，请求他作出裁决。宙斯坐在王位上，一手握着权杖，一手擎着雷霆，进行裁决。他的话就是结论。如果有谁敢不听从，其后果将不堪设想。他能够打出霹雳，把最强大的神祇击败，并把他投入无法逃脱的塔尔塔拉监狱中。塔尔塔拉深埋在地下。据说，奥林匹斯超出人世间大地的高度，就是塔尔塔拉深埋在地面之下的深度。这里是黑暗的世界。大铁门紧紧地关闭着。上面世界的一丝光亮和一点声音都无法传到这里。宙斯把他的敌人永远监禁在此。在地面上犯过滔天大罪的人，死后也被关押在这里。

宙斯并不需要总是进行如此严厉的惩罚，因为大家都尊敬他，惧怕他。他只要浓眉微微蹙起，整个世界就会震惊，众神和人都会被吓呆的。

他这种权威并不是一开始就具有的。他经历了一系列严酷的斗争，才使众神服从。奥林匹斯的和平、宁静与和谐，也经历过一系列可怕的世界性的动乱。

从混沌和黑夜中产生了第一代神祇，即地母该亚和天公乌拉诺斯。他们繁殖出了奥林匹斯和整个自然界的一代神祇。

天公乌拉诺斯与地母该亚的第一批孩子是三位百手神和三位独目神，之后是男女提坦神。他们是神祇的第一代，即面貌可怖的一代。百手神有五十个头，一百只手；独目神只有一只眼睛，大如车轮，长在前额中间。他们和提坦神从外貌上看，都是令人生畏的“庞然大物”。

也许因此，天公乌拉诺斯对他们可以自在地活动感到不安，便把百手神和独目神关进了塔尔塔拉。这时，地母该亚和其他孩子们起来搭救自己的兄长。但敢于听从母亲的话起来反抗其父的，只有幼子克洛诺斯。他用母亲交给他的镰刀向乌拉诺斯砍去，把他砍成重伤。随后，克洛诺斯从塔尔塔拉放出了自己的兄长们，并和他们共同战胜了父亲天公。于是，克洛诺斯成了众神之首。

但克洛诺斯迅速地忘记了那些相貌丑陋的兄长们的功绩，而把他们再次投入了塔尔塔拉。这一不光彩的行动，导致了他最后的毁灭。因为几世纪后，当他的儿子宙斯起来反抗他时，独目神帮助这位年轻的神祇取得了最后的胜利。这场大战，即提坦神之战，共进行了十年。克洛诺斯及其提坦神兄弟们以奥斯里山为基地，而宙斯则据守在奥林匹斯。为宙斯助战的共有十位兄弟神祇，其中包括地狱之神普路同、海神波塞冬、女神赫拉、女神艾思蒂娅、农业女神得墨忒耳等。男提坦神中只有奥凯阿诺斯拒绝支持克洛诺斯，而所

有的女提坦神，尽管其中的莱娅是克洛诺斯的妻子，却无一支持他。克洛诺斯是莱娅的丈夫，而年轻的神祇们则是她的孩子。因此莱娅只能不安地注视着这场没完没了的战争。

最后，宙斯听从了地母该亚的劝告，从塔尔塔拉放出了地母的孩子。宙斯独自来到塔尔塔拉狱，杀死了看守地狱入口的怪兽坎皮，放出了独目神和百手神。这六位巨神立即投入了向克洛诺斯复仇的战斗。

独目神是著名的工匠。他们向每位神祇赠送了一件武器：普路同一顶看不见的头盔，波塞冬一个巨大的三叉戟，而送给宙斯的则是雷霆，这是一件威力强大的武器，它使宙斯压倒了众神，取得了最后的胜利。宙斯的雷不停地轰击在提坦神的周围，不时地打在他们的前面、身后、头顶和胸上，使他们无法坚持，败阵而逃。当他们从奥斯里山逃下来时，宙斯用最后一个雷霆把他们打入了塔尔塔拉，并派百手神去看守。

独目神作为献身宙斯的忠实奴仆，不分昼夜地为他赶制着雷。宙斯握有这一武器，成为不可战胜的神。

在不长的一段时间里，秩序得到了恢复，但世界仍未获得和平。宙斯的一些前辈和野蛮势力依然存在，所以他仍然不得安宁。

克洛诺斯砍伤乌拉诺斯时，他的血滴在了地母身上。生长出了一批丑陋不堪的巨怪，称为伊甘泰斯。它们只知道进行破坏，其中最坏的一个叫蒂丰纳斯。它的身体比群山还大，头可以触到繁星。当它伸开双臂时，一只手臂还在东方，另一只已到了西方。它的双眼向外喷着火舌。而每个指头都是一头凶龙。当它身体蜷曲时，如同盘绕着的毒蛇，而当它展开那犹如巨大的蝙蝠翅膀的双翼时，遮天蔽日，天空立刻变得昏暗起来。它是那样的令人恐怖，以至当它向奥林匹斯山冲去时，众神都被吓得惶恐不安，争先恐后地逃往埃及，藏身到大沙漠之中。每位神祇都取得了一个动物的形象：阿波罗变成了一只苍鹰；阿瑞斯变成一条鱼；赫淮斯托斯变为一头山羊；赫耳墨斯变为一头朱鹭。只有宙斯和雅典娜没有去避难，他们在奥林匹斯静候蒂丰纳斯的到来。这是宙斯所经历的最惊心动魄的一场战斗。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结局难测。而且这头怪物一度几乎要取得胜利。最后，在宙斯的雷霆不停的轰击下，蒂丰纳斯支持不住，开始后退，并转身要逃。这时，宙斯竭尽全力向它抛去了整整一座大山，把它压在了山下。

这是一个巨大的胜利。但对众神而言，并非一切危险均已过去。其他巨怪仍在自由自在地活动着，并已联合起来，企图战胜众神。它们妒嫉奥林匹斯的美好和幽静。它们既然无法获得这些，那么把它破坏掉，也许会使它们感到一些满足吧！它们个个都是庞然大物，头上是密密麻麻的尖硬的毛发，脸上长满胡须，周生长着长毛，只有踏着巨蛇的双脚生有鳞片。它们的吼叫声令人毛骨悚然。它们可以把整条整条的大河水的河吸进肚里，之后向众神喷去；它们可以把连根拔起的大树当做投枪，向众神掷去；甚至能抓起生长着森林和野兽的山崖，向奥林匹斯投去。为了登上众神的住地，它们把一座座大山垒在一起。当它们非常接近奥林匹斯时，全体神祇，包括女神们，都把手边拿到的一切东西当作武器，被迫投入战斗。黑夜和月亮女神艾卡蒂拿起火炬；赫淮斯托斯端起烧熔的铁水；月亮和狩猎女神阿耳忒弥斯握起了弓箭。

根据希腊神话，蒂丰纳斯被宙斯压在了西西里岛的埃特纳火山之下。

在这场战斗中，比较勇敢的是阿波罗、雅典娜和波塞冬，而首屈一指的则是宙斯。他用威力巨大的雷霆不断地打在巨怪身上。巨怪们战得精疲力竭，纷纷倒向大地。但当它们的身躯触及到大地——它们伟大的母亲时，立即获得了新的力量，重新冲向众神，没有什么力量可以把它们击毙。

但它们不是永生不死的。

一个预言说，只有凡人和永生不死的神并肩战斗，才能战胜巨怪。于是宙斯被迫去寻求人的援助。他找到了自己的儿子赫拉克利斯。赫拉克利斯也愿意同父亲及其他神祇并肩战斗，投身到这场风暴之中。这场“风暴”使大地颤抖；天空昏暗；群山崩裂；河川改道；大海咆哮着涌向陆地；岛屿被抛上山巅；闪电划破夜空，照亮深渊……。

这些巨怪中最强者是波尔菲里奥纳斯。宙斯单独与它交战。正当众神与巨怪酣战之际，宙斯发现波尔菲里奥纳斯竟把女神赫拉抓到了手。宙斯大吼一声，向它头上打出了霹雳。他的吼声压倒了战争的喧嚣，波尔菲里奥纳斯不得不转过身来，迎战危险的敌手。它接连不断地把石块、山崖、燃烧着的树干等一切可以拿到的东西向宙斯投去。宙斯巍然屹立，不畏强敌。只见他手持雷霆，迅速向前冲去。巨怪被迫拖着一大块山岩，向后倒退，一条腿陷入大海。雷霆雨点般地落在它的头上，使它头昏目眩。它伸出一只手去抓武器，抓起季洛斯岛 准备向宙斯掷去。

这时宙斯喊道：“赫拉克利斯和我一同打他。”

赫拉克利斯拿起箭，拉满弓弦。随着弓弦的响声，利箭飞驰而去。正当宙斯的雷霆击中巨怪之际，赫拉克利斯的箭也射中了它的咽喉。巨怪的身体摇晃着，抛下手中抓起的岛屿，跌入大海。溅起的海水淹没了巨怪和季洛斯岛。当海水平静下来时，这座神圣的小岛又在金灿灿的阳光下浮现在水面上。

赫拉克利斯高声欢呼着，独自向另一个叫阿尔基奥内阿的巨怪冲去。它也有着猛兽般的力量。他们在帕里尼半岛 上搏斗起来。巨怪把岩石一块块地向赫拉克利斯的头上抛去，而英雄的大棒也在巨怪的头上开了花。巨怪立即失去知觉向地面倒下去，但它立即重新站立起来而且比之前更为有力。

这时雅典娜提示道：“赫拉克利斯，它正站立在它生母的身上，把它推下帕里尼半岛。”

赫拉克利斯随即想起，这些巨怪是大地所生，只要它们站在大地母亲的身上，是不会被击败的。于是他象一头野牛似地向巨怪冲去，用头撞在它的胸上，使它跌下大海。赫拉克利斯迅速拉满弓弦，不待巨怪清醒过来，他的箭头已射入了它的心窝。

待赫拉克利斯转过身去寻找雅典娜时，她已远远地离开了。女神正高举着投枪和战刀，追逐着一个叫恩凯拉佐的巨怪。她那充满愤怒的眼睛，如同闪电一般，在闪闪发光。她那接连不断的攻击凶猛异常，恩凯拉佐丧魂落魄，开始仓惶逃窜。女神一边欢呼着胜利，一边象愤怒的风暴，紧紧地追逐着。赶上以后，女神举起一座山，向它头上打去。这座山就是今天的西西里岛。在它的下面至今还埋葬着恩杰拉佐。有时它挣扎着，企图掀开身上的大山，这时地面上就开始地震。

巨怪波里沃蒂斯曾与波塞冬交手，结果也落到了相同的下场。海神用铜

季洛斯岛是爱琴海中基克拉迪群岛中的一个小岛。

帕里尼半岛即今日哈尔基季基州的卡桑兹拉半岛。——原注

质的三叉戟不停地向它刺去，迫使它后退。它被战得精疲力竭，跳进大海逃窜。海神紧紧追赶，追到科斯岛时，波塞冬抓起一大块山崖，把巨怪压在下面。这块山崖就是今天的小岛尼锡罗斯。

其他神祇也参加了战斗，表现出了与上述诸神同样的勇敢精神。阿波罗看到赫拉克利斯正在与巨怪艾发尔蒂斯战斗，便大喊一声：“我来了。”太阳神和英雄赫拉克利斯一同拉开了弓弦，两支锋利的箭一齐飞去。赫拉克利斯击中了它的右眼，阿波罗射中了它的左眼。艾发尔蒂斯的性命就这样告終了。

一个叫帕拉斯的巨怪被雅典娜击毙。女神象剥兽皮一样剥下了它的皮，裹在自己的埃依札上。巨怪克里蒂奥被女神艾卡提用火炬所杀。巨怪米玛则被赫淮斯托斯用烧熔的铁水所杀。而巨怪埃弗利托则被酒神季奥尼索斯用长春藤缠绕的大棒击毙。其余的巨怪都被宙斯的雷霆和赫拉克利斯的利箭所战败。

神与巨怪的战争就这样结束了。

喧嚣和吼叫声停止了；大海平静下来；河川返回了自己的河床；一度尘土飞扬污染着天空的田野回复了一片寂静；大地和蔚蓝色的天空重又现出静谧壮丽的景象。

奥林匹斯也安静下来。这是众神的最后一场大战。从此，宙斯的绝对统治地位树立起来了。人和神都接受他为最高统治者。他的法律主宰了全世界。随着丑陋巨怪的被消灭，那些原始的暴力、盲目的伤害、野蛮的破坏也被根除。自然界恢复了常态。群山，犹如伸向四方的手臂，不再崩裂毁坏大自然；火焰般的热气流不再使森林燃烧；大地披上了绿装，财富和生物在成倍增长，人类开始生活和繁衍。他们耕耘土地，建造庙宇，修建城郭，创建宗教和哲学……。

古代人们为了对众神和英雄赫拉克利斯表示敬意，在他们制作的大量雕像和陶器上，反映了这些神话，使它们永世流传。

科斯岛和尼锡罗斯岛是爱琴海中斯波拉提群岛的两个岛屿。
科斯岛和尼锡罗斯岛是爱琴海中斯波拉提群岛的两个岛屿。
埃依札是宙斯和雅典娜用的盾牌或某种防护用的武器。——原注

妖 魔

魔牛和它的主人

[匈牙利]

从前，在很远很远的地方，在七个大洋和七个大岛的那边，生活着一个穷汉，他只有一个儿子。穷汉的妻子死了，他又娶了一个妻子，这女人带来五个女儿。最小的女儿有三只眼睛，她上面的一个有四只，第三个女儿有五只，第二个有六只，最大的有七只眼睛，其中的一只长在后面，在颈背上。

穷汉有两头小公牛，其中一头叫西莱伊。儿子每天都赶着两头牛出去放牧。每天早晨，小伙子的后母只给他烤一个馓子面包，他只能吃到这么点食物，而且天天如此。西莱伊可怜他，对他说：

“亲爱的主人，你别的什么吃的都没有，光靠馓子面包度日。我右边的犄角里有的是食物，把它拔下来，你可以美美地吃一顿。不过要小心，别让人瞧见喽。”

男孩揪下牛的右犄角，噫，瞧！一瞬间，他面前摆着满满一桌子的食物。男孩吃饱喝足后，又把犄角安回到牛头上。

就这样过了一天又一天，少年长胖了，而且看上去很壮实。后母一直很纳闷，他的继子吃的是馓子面包，怎么会长得这么好呢。于是她设了个计谋，打算派她最小的女儿跟着去盯梢，看看他到底吃些什么。傍晚，少年出去喂牛。然而，西莱伊是一头魔牛，已经知道第二天将会发生什么事。它对男孩说：

“当心！三眼姑娘明天要跟着我们。你得同她一道玩耍，直到她睡着。不过一定要看准她所有的眼睛是不是全闭上了，不然她会发现你吃的东西的来源，那你就要倒霉啦！”

少年照它说的做了。他同姑娘一直玩到她睡着，而且三只眼睛全闭上了。然后，他拔下牛角，饱餐一顿，再把牛角安回去。傍晚，他们回到家，母亲问女儿：

“他吃了什么？”

“除了馓子面包，什么也没吃。”姑娘回答说。

第二天，母亲派四眼姑娘跟着去，要她查明男孩吃了什么。但牛再次告诫男孩要提防，叫他陪着姑娘玩耍，直到她睡着，四只眼睛全闭上。少年按照它说的做了。他一直同姑娘玩耍，直到她闭上四只眼睛睡去。当他肯定姑娘已经睡熟了，就拔下牛角，吃饱喝足后又把牛角装上。他们傍晚回到家时，母亲问女儿看见了什么，然而，姑娘看到的不比妹妹见到的多。

第三天早晨，母亲打算派她五只眼睛的女儿跟着男孩去放牧。牛又告诉男孩会发生什么事，要他同姑娘玩耍，直到她的五只眼睛全闭上，睡熟为止，少年依言行事。他一直同她玩耍到她睡着。他拔下牛角，吃饱喝足后，安上牛角，然后取出馓子面包，还分给姑娘一些。但是，姑娘带着别的食物，拿出来吃个精光，根本不想再吃馓子面包。他们傍晚到家时，她告诉母亲说：除了馓子面包，她什么也没看见。

“他还分给我一些呢。”

第四天，这女人决定派出六只眼睛的女儿，要她盯住少年，看他干什么。然而，她并不比妹妹们走运。晚上，她母亲结结实实地抽了她一顿，因为她也什么都没看见。后来，母亲左思右想，决定让七只眼女儿跟着去。牛再一次警告少年要加倍小心。牛哭着说：

“同七眼姑娘玩耍，直到她的七只眼睛全闭上，睡着了。要仔细查看她所有的眼睛！你一不小心，咱们都要遭殃！”

少年陪伴着姑娘玩耍，直到她躺下睡着了。他仔细察看她的眼睛，却看不到她颈背上的那只。天哪，这只眼睛还睁着哩，而且看见少年在干什么，看见他怎样拔下牛角，怎样饱餐一顿。晚上，她告诉母亲为什么他那么快活。

“因为，”她说，“他从西莱伊的犄角里吃到了国王和男爵才配吃的食物。”

于是，这女人就装起病来，对丈夫说，除非吃上西莱伊的肉，否则她就没救了。她丈夫怀着沉重的心情，最后下决心宰牛。西莱伊流着泪告诉少年，什么样的命运在等待着自己，因为少年还蒙在鼓里呢。

“啊，亲爱的孩子，明天我就要被宰了。现在，记住我的话，因为咱们俩得一起逃走。明天，他们赶我去屠宰场时，求你父亲让你领着我去那儿。当我卧下时，你赶快跳到我两个犄角中间来。”

第二天，牛就要被带去宰杀了。当牛卧倒时，少年爬到它两个犄角中间。噫，看哪！牛不再踩着地走，而是腾空而起，同少年一起飞走了，把目瞪口呆的人们抛在身后。

他们飞呀飞，飞了好长时间，最后，他们来到一座美丽的铜森林。少年被吸引住了，他渴望得到铜花，便对牛说，他要摘一朵花插在帽子上。说着，他赶快摘下一朵花，插在帽子上。但是牛说：“噢，我的孩子，你干吗要去惹这个麻烦呢？现在，我又要为此受罪了。”

他们刚要离开铜森林，一只很大的狼冷不防站到他们跟前。

“嘿，叫你呢！站住，你们为什么伤害我的铜森林？西莱伊，现在你得同我较量较量。”

“好吧，”西莱伊，也就是魔牛说，“咱们就比试比试吧！”

于是，它们打了起来，打到第三个回合，西莱伊把狼顶在犄角上，向空中抛去，足有三米高。当狼掉到地上时，再也动弹不了了，因为它的脖子和四肢都摔断了。牛便对男孩说：

“你看见了，我差点成了狼的牺牲品。所以你别再摘森林里的任何东西了。”

他们走呀走，走了好长时间，直到他们到达一座美丽的银森林。森林是那么美，全长着银叶子和银花，少年开始恳求牛让他也在这里摘一朵花。牛求他不要那么做，否则它肯定又得进行一场恶斗。但是，少年苦苦哀求，末了，牛只好让步，允许他在森林里摘一朵银花。

他们接着往森林边沿走。但当他们正要离开森林时，一头狮子跳到他们跟前。

“嘿，叫你呢！西莱伊公牛！你知道我听到从我的森林里传出什么声音了吗？你弄坏了我的银森林。”

接着，它们便打了起来，牛顶破了狮子的肋腹，狮子却咬掉了牛的右耳。

“你看见我是怎样留下残疾了吧，”牛对少年说，“可不要再干第三次了，因为那会要了我的命的。”

他们走呀走，不久来到一座纯金的森林，树上开满美丽的金花。少年又哀求牛让他只采一朵金花。牛含着泪恳求他说：

“什么也别摘吧，因为有两个卫士在守护着这座森林哩。”

但是，少年把这当耳边风，还是摘了一朵金花。

牛摇着头说：

“我看我的末日到了。当我同小兔子搏斗时，我的右犄角会飞出去很远。你要仔细看着，去把它捡起来，马上藏进你的手帕里；那样，你就不愁没吃的了。”

当他们来到森林的尽头时，一头老虎、一条三头龙和一只小黑兔挡住了他们的去路。

“嘿，叫你呢！西莱伊公牛！现在，你老老实实投降吧，你和这个少年，今后一辈子当我们的奴隶，要不然你就得同我们仨，一个接着一个地打。谁叫你们弄坏金森林呢。”

少年害怕牛会被打死，很伤心地哭了起来，但牛对他说：

“别哭，这次还不至于死。我还能智取它们。”

它们第二天中午一交手，牛便用犄角刺穿老虎的咽喉。结果了老虎后，牛要去吃草，便对少年说：

“如果有谁来找我，就说我明天正午会在这里，如果非要找到我不可，你就吹响你的芦笛，我会立刻回到这里。”

不久，一只小黑兔来向少年打听西莱伊公牛的去向，少年立即用笛子吹起欢快的舞曲，但小黑兔阻止他说：

“别吹了！告诉西莱伊，它必须在明天正午同我较量。这是三头龙，森林之王的命令。”

就在这时，牛出现了，问男孩：

“干吗吹这么欢快的曲子？”

“当那么一只小小的兔子说，你要交手的是它时，我能不吹欢快的曲子吗？”

牛说：

“就是它会拧断我的脖子。”

现在，牛不得不同小兔子交手了。兔子先绕着牛不断地跳舞，终于找到机会钻到西莱伊肚子下，把它抛得老高，以至它当场摔得粉身碎骨，而且右犄角飞出三四远。少年跑去追牛角，把它捡起来，包在手帕里。

他怀着沉重的心情，独自一人漫无目的地走呀走。最后，他来到一块肥美的牧场。他在一口井边坐下，取出牛角，吃喝完毕，便躺下睡去。他一觉醒来，看见整个草地上云集着密密麻麻的牲口。它们全是从牛角里走出来的。他苦苦思索，看怎么才能把它们赶回牛角里去，却始终想不出法子来。

噫，看呀，那儿来了一个老太婆。她是个货真价实的巫婆。她看见闷闷不乐的年轻人，年轻人就把发生的事对她说：

“我没法把牲口群赶回牛角里。”

“如果光是这么点事，”巫婆说，“倒不是什么大不了的祸事。

我这就把它们赶回去，而且不要你太多报酬。你只要发誓永远不结婚就

行了。”

少年忧心忡忡地起了誓，接着，老太婆眨眼工夫便把牲口群赶回牛角里。于是他向老太婆告辞，上路了。

不久，他来到一座磨坊，在那里落了脚。磨坊主有个非常美丽的女儿。小伙子爱上姑娘，姑娘也爱上小伙子。然而，姑娘爱他爱得更深，因此要求他娶她。但是，小伙子把永不结婚的誓言告诉了她。

“如果光是这点烦恼，”磨坊主的妻子说，“我能帮你。快快活活地过日子吧，不会有任何灾难降临到你头上的！”

于是他们结婚了，婚礼过后，宾客们相继离去，他们全家人也都上床睡觉。磨坊主的妻子躺下之前，把一个大面包和一罐水放在桌子上，还在门边立了一把长柄勺子和一把扫帚，这两样东西都是倒立着的。半夜，巫婆来了，对着扫帚喊叫：

“打开门，扫帚！”

扫帚说：

“我不能，因为我头朝下哩。”

于是，她又对铁勺喊叫：

“打开门，铁勺！”

铁勺说：

“我不能，我也头朝下哩。”

接着，巫婆便对着房里嚷嚷：

“出来，你这违背誓言的家伙！你的末日到了。”

面包回答说：

“噢，你这该死的巫婆，难道你不能像我那样宽恕人吗？我被种下，长了出来，我被收割、脱粒和碾磨，还被搀和着水揉捏，然后被烘烤，最后被吃掉。所有这些我都忍受了，而且宽恕了！”

“哎呀，天啊！”巫婆叫道，“这巫婆的能耐比我还大呢。”

说着，巫婆勃然大怒，立刻裂成两半。而两个年轻人呢，要是他们没死，会一直幸福地活到今天。

张春风 冯植生 译

胆大的小伙子

[非洲]

我要给你们讲的这个故事，连到托卡伊城堡参加过七次要会的巫婆都不知道。从前有一个父亲，他有一个儿子，人家都管这个儿子叫大胆汉，因为他不知道什么叫可怕。只要一听说哪儿闹鬼，哪怕是深更半夜，他也要跑去看看。不管听多么恐怖的故事，别的人连头发根儿都吓得竖了起来，可是他却若无其事，笑眯眯地听得津津有味。人们可以随便打发到他到哪里去，比方说偏僻无人的教堂啦，骨殖房啦，绞刑架那儿啦，他去哪儿都不害怕。有一次，他突然想到要出去见见世面。“既然家乡没有任何可以使我害怕的东西，那我就得到世界上去闯闯，不认识什么是恐怖决不回来！”他暗自想道，也立刻把这个心思告诉了父亲。父亲非常疼爱自己的儿子，当然不因为他的儿子要离开他出去闯世界而感到高兴。他担心儿子的大胆会给他带来什么灾难，便一个劲儿地劝他还是别出远门，还答应教会他害怕，只要他肯留在家。里。“这您恐怕办不到，父亲！”大胆汉表示怀疑。

“我要是教不会你，那时你再走我也不拦你。”父亲说。儿子同意了，等着父亲教他学会害怕，父亲跑去找教堂看守，答应给他许多钱，只要他能想出个办法来使他儿子害怕。

“这很容易嘛！”教堂看守说，“你今天晚上把他打发到我这儿来，我要吓得他头发竖起来。”

父亲高高兴兴回家了，晚上便打发儿子去找教堂看守。教堂看守从骨殖室找了一具尸体，爬到教堂的塔顶上，把它拴在钟绳上面。大胆汉来到教堂，问教堂看守给他什么活儿干，并说是他父亲派他来的。教堂看守对他说，让他替有病的撞钟老人到钟楼上去敲响九点。“那有什么？！我去！”大胆汉说，立即爬进钟楼。钟楼里一片漆黑，他走着走着摸到了钟。伸手去抓撞钟绳，却摸到一双冰冷的脚；再往上摸，摸出来是一个人的躯体。

“我的老天爷，”大胆汉嚷道，“你既然有病，干吗不躺在炕上？你还要往钟上爬？可你又没劲儿撞响这钟啊，快下来吧！”大胆汉以为是那个有病的撞钟老头。可是当那个撞钟的既不说话，也不动弹时，大胆汉便叮嘱他抓稳点儿，接着便撞起钟来。尸体跟着一晃一晃的，月亮透过乌云照射着。大胆汉看见那个躯体泛青色，便停止了撞钟。“现在下来吧，松手！”他喊了一声，“你的手肯定疼了，”可是听不到回答，那身体一动也不动。

“你既然不想下来，那你就待在哪儿吧，我管那么多闲事干吗！”大胆汉嘟哝一声便离开钟楼走了。

“怎么样？”教堂看守问他。

“什么怎么样？！那个疯老头爬到撞钟绳子上，死活不肯下来，我让他还待在那儿。”

“好，好，谢谢你的帮助，明天再来吧！”教堂看守对他说。大胆汉答应明天还来，说完就回家了。父亲在家里急不可待地等着他，心想他这一回总该知道什么叫可怕了吧，可是大胆汉对“恐怖”二字毫无印象。第二天晚上，教堂看守把死人所需要的棺材、蜡烛等一切都找齐了，让他老婆告诉大胆汉，要他到教堂里去守死人，守到半夜再由教堂看守来接替他。天黑时，教堂看守把脸抹得死白，用一块被单裹着身体躺到棺材里。没多久，大胆汉

来了，他瞅了一眼死人，坐到棺材旁边，然后站起来，在教堂四处转了转，又坐了下来。到深夜十一点的时候，这个假死尸坐起身来说：“你干吗来打我？躺到我这地方来吧，要不你别想无病无灾地活着出去！”

“这算怎么回事呀，你乖乖地给我躺着吧，我跟死人没有任何瓜葛，”大胆汉说。死人慢慢地站起身来，两手伸向这位年轻人。“你这个该雷打火烧的！我看你准是在告别人世时没死利索，让我来帮帮你是不是？”大胆汉举起长柄连枷朝那假死人挥去，这倒霉的便又躺到棺材里了。钟楼敲响了十二下，大胆汉把教堂门一锁，把钥匙交给了看守的老婆。

“您在那儿过得怎么样？”看守老婆问他。

“相当不错，我只是很生那个死人的气。他突然开始七翻八滚的，还坐了起来，喊我到他的那个世界去。把我气得往他的脑袋上揍了一下，免得他再爬起来。”大胆汉说完就回家了，看守的老婆连忙跑进教堂她那不省人事的丈夫那儿，好不容易才把他救活过来。教堂看守再也不敢教大胆汉学习害怕了。

父亲见儿子在家里学不会害怕，便尽最大的努力给儿子作好了上路的准备，大胆汉便启程了。他走了好几天，也没走出那黑悠悠的冷杉林。他爬山岗，过陡坡，越磐石，淌水洼，不知走过了多少草地，高原和牧场，可是却没见过一个人影。只听得狗熊叫声和鸟鸣。他母亲给他带在路上的吃的粮食：面包、点心和腌肉也早已吃光。饿了时，就像狗熊一样以野果充饥。他想大概得死在这座林子里了。有一天，他爬到一个高高的秃山顶上，朝四下里了望，看看是不是能找到个村庄、城堡或庄园什么的，可是没有看到。他又爬到一棵大像树上，看见一块盆地中有所类似房子的东西。他下了树，朝这方向走去。来到这块盆地，只见一座漂亮的宫堡耸立在他面前。他毫不犹豫地走了进去，院子里没有人，前厅里，房间里都没有人，到处死寂得象一座坟墓。小伙子走遍了整个宫堡，没有找到一个活物，只发现在一间最漂亮的房子里，摆着一张铺了一块小桌布的桌子，上面摆着鲜美的饭菜和一瓶葡萄酒。

“管它是谁的，我来得正是时候！”大胆汉说着便坐到桌子跟前，吃得肚子饱饱的，也喝了个痛快，心里美滋滋的。吃饱之后，他四下里环顾了一下，立刻看到铺好的床。这就怪了！他心里想，这宫堡里准有一个什么人把他照顾得周周到到。于是他又四处寻找了一遍，他东走西走，发现一扇小门，这是他在以前没有注意到的。他打开小门，发现里面是一个非常美丽的花园。他想进去好好瞧瞧，于是进到里面，看到许多奇花异草，名贵树木，可是就连这里，也跟在宫堡里一样，不见一个活物。他终于走到一个小湖边。瞧！小湖中间水面下有一个美丽女郎的身影，被妖术控制着不能动弹。大胆汉的目光不舍离开这位女郎，便对她说：“美丽的姑娘，你从湖中出来吧，帮我消除孤寂吧！”女郎回答他说：

“亲爱的小伙子，我不能到你那里去。”

“为什么不能呀？你已经早就困在这里受罪了吗？这是怎么回事？谁照看你呀？为什么宫堡里没有人？”小伙子一个劲儿地向她提问。

姑娘回答说：“我的父亲本是这个地区的国王，直到现在还在三座山峰之间的黑海那边当王。有一次，外国国王们侵犯了他的国土，抢走了他的财产，只给他留下了一个宫堡，他们想杀害我的父母，可是没能伤害他们，因为我的父母都在善神保护之下，只是对我施了妖术，已经过去十二年了，我还留在这里受罪，谁也没法把我救出来。”

“唉，可怜的人啊，”小伙子说，“他们给你施的什么妖术？怎样才能把你救出来？我为你献出生命也心甘情愿。”

公主高兴地听到了他的话语，立刻告诉他必须怎么做，才能救出她。“我亲爱的朋友，你若想救我，必须接连三天，每天受一个小时的苦难折磨，你要是能把我救出来，也就能救活这座宫堡，你要是不成功，得付出自己的生命。可是我相信，只要你能耐心地忍受一切，你一定能经受起磨难。你要是决定一试，今天晚上，所有地狱怪兽都会来找你，对你表示欢迎。你不要去管它们说些什么，你一个字也别讲；不管它们耍些什么花样，你都不要害怕，你只管用剑砍它们，但是嘴里别出声。一个小时之后它们就会停止对你的折磨，自动走掉。你便去躺到床上，那张床的上面挂着一个杯子，杯子里面是油，你用它抹到身上，马上会消疼痊愈。你得这样连续干三次。”

“为了你，我一切照办，上帝会帮我忙的。”小伙子说完便回到自己房间里去了。他坐下来吃晚饭，毫无畏惧地吃饱喝足之后，又点起一根香烟，等待着那一个钟头的到来。十一点钟左右，宫堡里突然猛地一晃，吓人的一声巨响，仿佛整座宫堡就要毁灭。小伙子站起身来，手里紧握着剑，等待着即将发生的一切。不一会儿十二个怪物拿着棍子冲了进来。第一个长着一只狮子脑袋，第二个长着两只脑袋，第三个长着三只脑袋，以此类推，第十二个长着十二个狮子脑袋。开始，热烈地欢迎了他，给他提了各式各样的问题，接着便向他进攻，“那么说，是你想消灭我们的权力和我们的王国啦？是你想解放公主？好啊，小东西，要你的好看，你是逃不出我们的手心的！我们要把你的骨头抽出来，磨成粉末，好啊你！”

小伙子像鱼似的默不作声。所有怪物为他的沉默而感到惊讶。突然，怒火中烧的小伙子挥起宝剑，使尽全力地一通砍，直到他累得昏了过去。敲响十二点钟，怪物的时辰已过，连那些正在抽打大胆汉的在内，统统跑了出去。小伙子用杯子里的油来擦身——像公主对他所说的那样。也真的一擦就恢复了健康。他接着躺在床上，一觉睡到大天亮。天一亮，大胆汉就醒了。桌上已经摆好早点等着他。他首先想到的是公主。他跑进花园，当他看到湖水已经降到公主的腰间时，他是多么地吃惊啊！他为她的美而惊讶得说不出话来。她也亲切地望着他，她的脸色已比昨天明快多了。“我的美姑娘，到我这儿来吧，投入我的怀抱吧！”大胆汉喊着。

“不能啊，我亲爱的，”公主说，“你要是想让我从湖里出来，来到你的身边，你还得受两个晚上的罪。”

“我乐意为你去忍受一切，甚至为你献出生命。”小伙子喊道。他们就这样彼此安慰着，对着话，一直到傍晚时分，大胆汉仿佛觉得自己的力气倍增。

晚饭已经摆好在房间里等他。他迅速吃饱肚子，可是快到那不幸的时刻时，他突然感到身体不舒服，背上发冷。客人们一蜂窝闯了进来，像头一次一样，先是和和气气地对他说，问他各种问题。小伙子站着一动也不动，然后拔出剑来，没头没脑地一顿砍，谁一碰他，不是让他掉了鼻子，便是让他少个耳朵，再不然就是连整个脑袋都掉了下来。搏斗时间越长，大胆汉越是精疲力尽，怪物们把他围起来，把他一直拖到大厅，在那里抽着风箱往他肚子里灌风，他的肚子差点儿没爆裂开；然后又拿他当球踢，用棍子拨着他滚来滚去。要是再不敲响十二点，他恐怕就要被折磨死了。钟一响，怪物消失了，把半死的大胆汉扔在地上。

“我怎样才能拿到那个油杯子呢？”小伙子叹了一口气，好不容易才爬到床上，他刚一抹上杯里的油，立即健康如初。他睡了一觉，第二天一早便到花园里去见公主。公主非常快乐，把手伸向他，站在水面上，就像站在干地面上一样。

“我亲爱的，到我怀里来吧！”小伙子迫不及待地喊道。

“还不能啊，我亲爱的，我的一双脚还钉死在湖里哩，”公主回答说，他们互相倾诉着，安慰着，鼓励着。公主真不知怎样感激这个将要救出她的小伙子好，小伙子一直到傍晚地盯着她，为她的美所吸引，怎么也看不够。

到了一定的时辰，他又回到自己的房间，他不思饮食，心里有些七上八下。他知道，莫大的折磨在等待着他。傍晚，开始乌云密布，打雷闪电，来了一场吓人的暴风骤雨，宫堡像发疟疾似地发抖。刚到十一点，怪物们便带着铁叉闯了进来，大胆汉也吓了一跳。它们像前两夜一样，先是对他表示欢迎，甜言蜜语地跟他说话，问他各种问题。见他始终沉默，便像发疯了似的找他发泄，他奋力和它们搏斗，像砍白菜似的砍着它们的头，可是不幸得很，剑断了，三个最大的怪物抓住大胆汉，说是要用铁叉叉着他去烧烤。要不是响了十二点钟，它们真会这样做的，怪物们已经失去魔力，丢下钥匙便彻底地离去。精疲力尽的大胆汉往身上擦过油，睡了一觉，直到第二天早上。他跑到公园里，老远就看见公主穿着节日盛装从湖面上朝他走来。

“我已经实现了我许下的诺言，请把它们的咒语和所受的苦难忘掉，到我这儿来吧！”他朝她喊道。公主快活地朝他跑来，拥抱了他，亲吻了他。

“我曾被判为终身襟锢，”她说，“我要谢你救我之恩。我没有别的，只有以身相许，以回报你伟大的爱情，送你这条白绸巾作为定情之物，上面用金线绣着我的名字。请你再答应我，尽快带我去见我的父亲，然后我再与你成婚。”大胆汉握住公主的右手，向她许诺说，他将爱她至死。在宫堡里，他们找到了许多人，这些人都是与公主同时被解救出来的。大家都兴高采烈，感激小伙子，为他干这干那。于是大胆汉成了一个拥有宫堡、仆从和美丽的未婚妻的人。

没过多久，大胆汉决定会实现为公主许下的新诺言，带她去见父亲。他们作了充分的准备，带着大队人马出发了。他们快乐而幸福，可是他们的幸福没有持续多久。他们走了四天路，来到了黑森林。大胆汉说：“我得给你去找个好点的地方过夜，找一块可以生火的林间空地。你在这儿等着，我去看一看马上就回来接你。”他说完就走了。

他在森林里转了好久，一直爬到一个小山岗上，由这儿看到了一座美丽的花园。他直朝花园奔去。他离它越近，越觉得它美丽。发现里面开着一些美丽非凡的花朵，可是他不敢进去，后来他实在忍不住了，终于鼓起勇气，打开门，走进了花园。他走着走着，不知不觉后面跟来了三个美丽的小姑娘，他连忙闪到玫瑰丛中，免得她们看见他，让他碰上意外的不幸。小姑娘们打他身边走过，最大的一个说：“瞧，姐妹们，这里准有点什么事儿，玫瑰丛还在摇晃哩！”她们拨开玫瑰枝，发现了大胆汉。她们叫他出来，三人架着他，把他带进了宫殿。这宫殿里住着一个女妖，这三个姑娘就是女妖的女儿。女妖和她的三个闺女都喜欢大胆汉，他长得的确壮实。她们商定要把他留下，让他娶她们三个中间的一个为妻子。她们劝他，求他，威胁他，可是当她们使尽一切花招也无济于事时，便把他关进牢房，用饥饿和干渴来折磨他。

这时，公主到处寻找她的未婚夫，她万分悲伤，担心她的未婚夫遇到了

灾难，便跑遍世界各处寻找。

第三天，女妖把大胆汉放了出来，因为他已答应她娶她的一个女儿为妻。为了保险起见，女妖施了妖术，使他最多只能离开宫殿一刻钟路程远。大胆汉伤心地在院子里踱来踱去，观察每一个角落，细看每一棵树木，幻想在某个地方找到他亲爱的未婚妻。可是一切徒劳，他心都碎了，哭得像孩子一样伤心。

她即使在世界的尽头，我也要去找到她，他暗自想道，可是又有什么办法呢？连宫殿门都出不了啊？他在这些不信上帝的恶魔爪子下关得像老鹰爪下的一只鸽子，他被折磨得一天天瘦下去，两脚无力，像个影子似地晃悠。

有一次，他朝森林那边漫步，边走边为他心爱的人儿而伤心痛哭，突然，遇上一位善心的女魔师，问他为什么悲伤，为什么哭泣。“老奶奶，你要是知道我为何难过，你也会为我而伤心痛哭哩！”他回答道。

“我知道，你为什么难过，”女魔师说，“安静下来吧，一切都会转好的，你真的这样希望见到你的未婚妻？”

“噢，老奶奶，您怎么知道？”大胆汉惊奇地问道。

“我要是不知道世界上发生了什么事情，那还叫什么魔师呢，你只管告诉我，你是不是想见到公主！”

“至少一次，即使是最后一次，我也愿意见她一面。”年轻人喊了起来。

“既然如此，”女魔师慈祥地笑了，“我让你的愿望得以实现，给你这根魔草，把它放进你的左脚鞋子里，回到宫堡去。你什么也不用怕，女妖无力压过你，她将变成一只猫。等你一进宫堡，这只猫便会往你身上跳，你用左脚踢它，它便会像抹了油的车轮立刻跑掉。你收拾好自己的东西，跑到我这儿来，我再告诉你去找你未婚妻的路。”

大胆汉照着女魔师的话去做了，回到了她跟前。这位智慧老人迎着他说：“你都照我的话做了吗？”

“做了，”大胆汉回答说。

“你啥也不用怕，”老婆婆说，“我不过问，女妖就动不了。现在你沿着中间这条路一直往前走，别向左拐也别向右拐，一直走到一座山峰，你一级一级台阶地走上去，一直走到山顶上，就会在那儿看到一个大花园，园中有很多漂亮的花，可是每朵花都压着一根人骨头，你把所有的骨头都收集起来放到一个坑里，用土埋上。这一行动就能给你带来幸福。你要是不听我的话，不完成这一切任务，你的骨头也会被用来压花。你在干活的时候，有一只强大的野兽会走过来夸奖你的行为，问你想要什么报酬。你别的什么也别要，只要它告诉你，你最心爱的人在哪里。这头野兽是所有四脚禽兽中之王。”

大胆汉答应她一切照她所说的去办，谢过她之后便离她而去，他幸运地来到了这个花园，从花上收集拢所有的骨头，把它们埋在坑里，花儿重又变得艳丽无比。等他干完这一切之后，那头大兽走近了他，夸奖了他，问他：“你帮了花朵的忙，你想要什么报酬？”

“我别的什么都不要，只希望找到我的未婚妻。”

“等一等，”巨兽回答说，“我把我的部下全叫来，问问他们，”兽中之王说完这些话之后，拿起一把大号，使劲吹得地都摇动了。片刻之后，各式各样的动物都聚拢来了。兽王从小到大一个一个地问它们是不是看到过这样一位姑娘，可是连一个野兽也没见到过她，年轻人感到非常难过，伤心地

哭了。

“别伤心，”兽王说，“我的臣们如果不知道，飞鸟们会知道的。你去找找我那统治着所有鸟类的兄弟吧，他会告诉你怎么去找法的。”大胆汉听从它的话，动身找鸟王帮忙。

“我乐意帮助你，”鸟王说，“为了酬谢你在我哥哥花园里所干的一切。”它也拿起一把大号，吹得地都摇动，没多久，飞来了数不清的各式各样的鸟，压得树枝都断了。鸟王立即问它们是不是见到过这样一位姑娘。

“没见到过，没见到过！”一片回答声。

大胆汉急坏了，痛哭他的不幸。这时林中传来一阵沙沙声，大家回头一看，只见空中飞来一只大老鹰。鸟王一瞅见它便大声喊道：“你这胆大包天的，我吹了那么久的号，你怎么敢迟到？”

老鹰开始恭恭敬敬地向它解释说：“国王陛下，我因驮着一个姑娘渡黑海，所以来晚了。”

“什么样的姑娘？”大胆汉马上用快活一些的声音追问他。

“黑海王的女儿”老鹰回答说。

“她还活着吗？”欢欣的小伙子又问。

“不仅还活着，她正准备结婚哩！”大胆汉一听老鹰的话，脸色变得苍白。我这个倒霉鬼啊，我怎么办？我怎么能走完这么远的路呢？我要是失去未婚妻，就将终生不幸。我真恨不得马上到达她身边！大胆汉急得对老鹰说，“可怜可怜我，把我驮到黑海那一边去吧，你发发善心啊！”

“我老了，”老鹰说，“没有这么大的力气来驮你。”

“可是大胆汉还是不停地求它，直到老鹰答应他的请求为止。

“好吧，咱们上路！可是在海上要是出了什么事，那是你的罪过，不能怪我！”

“哎，我的鹰大哥，”小伙子高兴地说，“你要是把我幸福地送到我的亲爱的那里，我将衷心地报答你。我将像爱护自己的眼睛一样地保你到死。要是我们活不成，这只能说是上帝的旨意。”

大胆汉说完这番话之后又向鸟王道了谢，坐到老鹰背上飞走了。老鹰驮着他安全地渡过了黑海，来到一座城市，公主的父亲就住在这里。大胆汉热情地谢谢了老鹰，问怎样报答它的恩情最好。老鹰回答说：“放我回去就是酬报。”说完就飞走了，还给大胆汉留下了一大堆金币以备急需。大胆汉收好钱币，进了城，走进一家小店里，一坐到桌边便问道：“你们这儿有什么新闻，老板？”

“我们的国王，”老板回答说，“要嫁女儿了。这女儿曾受妖魔控制在宫堡里待过许多年。国王高兴地向全城宣布，邀请所有的人去参加他女儿的婚礼，凡是去参加婚礼的人，不仅可以尽情地吃、喝、跳舞，而且每个小时能得到一块钱币。”

大胆汉听后，立即请老板为他备一辆漂亮的马车，找六匹好马，雇了几个仆人，为他们、也为自己买了漂亮的衣服。然后向全城宣布，谁到某某小店来找某某先生，不仅能请他尽情地吃，喝，跳舞，听音乐，而且每隔一小时赏给他五块钱币。这个消息传出之后，人们都放弃了去王宫的机会，纷纷来到这所小店。

国王一听外面发生的事情，连忙派些侍从去请这陌生人上王宫来一趟。大胆汉说，一定去向国王请安。他与仆人换了衣服，并对他说：“等到他们

把你当贵宾款待时，你向国王请求，让他允许你的仆从与新娘子跳一小节舞。”

王宫贵族马上殷勤地款待了穿着主人服装的一个仆从，设宴招待他，并邀请他与新娘子跳一场舞。

“我不会跳舞，”仆从说，“可是请允许我的仆从和新娘子跳一场。”他们答应了他的请求，大胆汉与新娘子跳起了舞。跳完之后故意丢下她曾经赠送给他的那条白绸巾。公主拿起绸巾，一看到它上面绣着她的名字，立刻回头去找同她跳舞的人，可他已经同他的仆人消失不见了。公主对父亲说：“我的丈夫只能是丢下白绸巾的那个人。”

突然，大胆汉穿着华丽的衣服回到了宫殿，未婚妻一见到他，便向他奔出，高兴得说不出话来。他们又是拥抱又是接吻，总也没个够。全城一片欢腾，举国庆祝这个欢欣的日子。

过了些日子，大胆汉便和他的妻子一道去探望他的父母。老父母见他们早以为不在人世的儿子时，高兴得差点儿晕死过去。

“唉，我的好儿子，你学会害怕了吗？”父亲问道。

“说真的，父亲，连地狱里的魔鬼我都不害怕，可就怕凶狠的女妖老婆。”大胆汉回答说。他把父母接到自己的王国，过着幸福的生活，直至离开人世。

刘星灿 译

国王和才女

[俄罗斯]

古时候，有一个国王和皇后。他们没有孩子。国王到一个很远的国家去了，很久没有回来。这时，皇后生了一个男孩，叫伊凡王子。国王还不知道这件事。

他起程回国，快到自己国境的时候，遇上一个大热天，太阳晒得能烤饼。他口渴极了，什么东西都不想吃，光想喝水。他往四周一看，发现不远的地方有一个大湖。他走到湖边，下了马，弯下身子，大口大口地喝水，他只顾喝水，没想到祸从天降，水魔王抓住了他的脖子。

“放了我！”国王哀求说。

“我不放，你敢不经我的允许喝水！”

“你要什么我都给，只要你放了我。”

“把你家里不知道的东西给我。”

国王左思右想，家里没有什么东西不知道，他觉得家里有的东西自己都知道，于是答应了。他动了动，没有人掐脖子，站起身来，骑上马，回家去。

他回到家里的时候，皇后和王子高高兴兴迎接他。当他知道这是他的儿子，马上流出了眼泪。他把路上的事情告诉皇后，两人抱头痛哭，可是没有办法，哭也没用。

他们照常过日子，王子象发了酵的面粉，长得很快，不是一天一个样，而是一个小时一个样，不到一个月就长大成人了。

“不管在身边带多久，”国王心想：“最后还是要交给别人，无法挽回。”

国王牵着王子的手，来到湖边。国王说：

“你找一找，我昨天不小心在这里丢了一个宝石戒指。”

他留下王子一个人，自己回家去了。

王子沿着湖边找戒指，遇到一个老太婆。

“上哪儿去，王子？”

“走开，老妖婆，别讨厌，我够烦的了！”

“那好，上帝保佑你！”

老太婆走开了。王子想了想：“我为什么骂老太婆？现在去把她找回来。老年人见多识广，也许能出个好主意。”

他叫老太婆回来：

“老奶奶，你回来，我说了粗话，对不起你。我是心烦才说的。父亲要我找宝石戒指，找了半天，怎么也没有找着。”

“你父亲不是为了找戒指把你放在这里，而是要把你交给水魔王。待会儿他出来，要把你带到水晶宫去。”

王子痛哭起来。

“别难过，王子，只要你听我老婆子的话，就会逢凶化吉。你躲到小树丛后边去，不要喘大气。有十三只鸽子，是十三个美女，会飞到湖里洗澡。那时你把第十三个美女的衬衣拿过来，她不送你手镯就不要还给她衬衣。如果做不到这一点，你就永远别想活了。水魔王宫殿周围是高高的栅栏，有好几里长。每根柱子上挂着一个人头，只有一根空着，你不要去凑这个数！”

王子向老太婆道谢，然后走进小树丛里躲起来，等待机会。

忽然飞来十二只鸽子，落在地上变成美女，一个个都是无法形容的漂亮。她们脱下衣服，跳到湖里洗澡。她们互相泼水，说说笑笑，打打闹闹，又唱又跳。跟着又飞来一只鸽子，落在草地上，变成一个美女。她从身下脱下衬衣，下水洗澡。她的容貌最好，最漂亮。

王子目不转睛地看着她，很久才想起老太婆说的话，悄悄走过去拿走她的衬衣。

她在水里出来，想穿衣服，发现衬衣不见了，被谁偷走了。姑娘们一齐找，找呀找呀，没有找到。

“不要找了，好姐姐，你们回去吧。我自己不小心，怪我自己。”

姐姐们在地上一跺脚，变成鸽子，张开翅膀飞走了。剩下她一个人，看了看周围，嘴里念叨着：

“偷我衬衣的人，赶快出来。如果是上了年纪的人，就做我的爸爸！如果比我大，就做我的哥哥；如果和我一样大，就做我的好朋友。”

她刚说完，王子就走出来了。她把手镯送给王子说：

“哎呀，伊凡王子，你怎么这么久不来。水魔王生你的气了。你看，那儿有一条路通水晶宫，你大胆走去，会在那里看到我。我是水魔王的女儿华西丽莎。”

华西丽莎变成鸽子，离开王子飞走了。王子向水晶宫走去，发现这里同外面一模一样，有稻田，有草地，有树林，有太阳。

水魔王见到他，大声质问：

“为什么这么久才来，现在罚你做一件事，我有一块荒地，方圆几十里，到处是深沟和乱石。我希望明天那里变得像地毯一样平，还要种上黑麦，长得高高的，乌鸦能在里面藏身。你如果做不到这一点，我叫你人头落地！”

王子眼泪汪汪，离开水魔王。华西丽莎从窗户看见了他，便问他：

“你好，王子，怎么哭了？”

“我可不哭吗，”王子说，“你父亲要我在一夜之间，把荒地上的深沟和洼地填平，推倒乱石，还要种上黑麦，天亮前要长得高高的，乌鸦能藏身。”

“坏事还在后头呢，上帝保佑你，睡去吧，车到山前必有路。”

王子睡了，华西丽莎走到台阶上，大声呼喊：

“喂，我的忠实的仆人，赶快把深沟填平，把乱石搬走，种上黑麦，天亮前要长熟。”

王子早晨醒来，抬头一看，沟和洼地填平了，荒地像地毯一样平，黑麦长得高高的，乌鸦可以在里面藏身。他去向水魔王报告。

“谢谢你办成了事，”水魔王说：“现在再给你一件事做：我有三百垛麦子，每垛一百捆，明天天亮前，你要碾成麦粒。麦垛要保持原样，麦捆不能拆散。如果你不办成，我要你人头落地！”

“遵命，陛下！”

王子流着眼泪，在院子里走过。

“哭什么？”华西丽莎问他。

“水魔王命令我在一夜之内，把麦垛碾成麦粒，麦垛要保持原样，麦捆不能拆散，我可不哭吗？”

“坏事还在后头，上帝保佑你，去睡吧，车到山前必有路。”

王子睡了，华西丽莎走到台阶上，大声呼喊：

“喂，所有的蚂蚁听着，你们赶快到这里来，把麦垛里的麦粒挑出来！”

第二天早晨，水魔王把王子叫去问：

“事情办好没有？”

“办好了，陛下！”

“我们去看看。”

他们来到打谷场上，麦垛堆得好好的，粮仓里装满了麦子，“谢谢你，老弟，”水魔王说，“你再用蜂蜜给我造一座教堂。明天天亮前要造好，这是给你的最后一件差事。”

王子满脸流着眼泪，走到院子里。

“你哭什么？”华西丽莎从高高的闺房问。

“水魔王命令我一夜之内用蜂蜜建起一座教堂，我能不哭吗？”

“这算不得坏事，坏事还在后头呢，睡觉去吧，车到山前必有路。”

王子睡了。华西丽莎走到阳台上大声呼喊：

“喂，蜜蜂，全世界的蜜蜂都飞到这儿来，用你们的蜜筑一座教堂，天亮前要筑好。”

第二天早晨，伊凡王子起来一看，用蜂蜜修的教堂造好了。他去向水魔王报告。

“谢谢你，伊凡。我有很多仆人，但是没有一个像你这样能干。这样吧，你做我的继承人，管理全国。我有十三个女儿，你随便选一个做妻子。”

伊凡选中了华西丽莎，当天结婚，热闹了三天三夜。

过了一些日子，伊凡想念父母，想回去看看。

“你怎么闷闷不乐，伊凡？”

“呵，是这么回事，华西丽莎，我想念父亲，想念母亲，想回去看看。”

“这就坏了！如果我们逃走，会来追的。水魔王会发脾气，把我们杀死，得想个好办法。”

华西丽莎向三个房角前吐了一口痰，锁上门，和伊凡王子逃走了。

第二天早晨，水魔王派人去叫华西丽莎和伊凡进宫去。来人敲了敲门：

“起来，起来，父亲叫你们去。”

“早着呢，我们还没有睡醒，呆会儿再来。”第一口痰回答说。

来人走了，过了一会儿又敲门：

“睡够了，该起床了。”

“等一会儿，我们这就起床穿衣服。”第二口痰回答说。

来人第三次敲门：

“水魔王生气了，问你们为什么这么拖拖拉拉的。”

“来了，来了。”第三口痰回答说。

来人等了一阵，又敲门，没有人回答。他们砸烂门，屋子里空空的，一个人也没有。

华西丽莎和伊凡走出很远了，马不停蹄地跑。

“伊凡，你趴到地上听一听，水魔王是不是派人追来了。”

伊凡下了马，耳朵贴在地上听了听说：

“我听到了人说话和马蹄的声音。”

“这是来追我们的。”华西丽莎说。她把两匹马变成一块草地，伊凡变成牧羊老人，自己变成一只乖乖的绵羊。

追的人赶上来问：

“喂，老头，见到一个美男子和一个漂亮的姑娘过去吗？”

“没有，好人啊，”伊凡回答说：“我在这里放了四十年的羊，没有一只鸟飞过，也没有见到什么野兽溜过。”

追的人回去向国王报告：

“陛下，什么人都没有见到，只遇到一个放羊的人。”

“为什么不把他们抓起来，这就是他们两个人。”水魔王大喊大叫，派另外的人去追。

伊凡和华西丽莎已经跑出很远很远了。

“喂，伊凡，趴到地上听一听，是不是水魔王又派人追上来了。”

伊凡下了马，耳朵贴在地上听了听说：

“我听到人说话的马蹄的声音。”

“这是来追我们的！”华西丽莎说。她把自己变成一座教堂，把伊凡变成一个老神父，马变成了树。

追的人赶上来问：

“喂，神父，你见到一个牧羊人过去吗？”

“没有，好人啊，我在这个教堂做了四十年了，没有见过一只鸟飞过，没有见过一只野兽溜过。”

追的人回去报告说：

“陛下，到处都找不到牧羊的人，路上只见到一座教堂和一个神父。”

“为什么不砸烂教堂，不把神父抓起来？这就是他们两个人。”水魔王大喊大叫，自己跑去追。伊凡和华西丽莎已经跑出很远。

华西丽莎又对王子说：

“伊凡，趴到地上听一听，是不是有人追来了？”

伊凡下了马，耳朵贴在地面上听了听说：

“我听到了人说话和马蹄的声音，比上一次更清楚。”

“这是水魔王自己追来了。”

华西丽莎把马变成一个湖，王子变成一只公鸭，自己变成母鸭。

水魔王来到湖边，认出了鸭子是什么人。他在地上猛击一下，变成一只鹰，想把鸭子打死。他从空中向公鸭扑去的时候，公鸭扎进了水里；向母鸭扑去的时候，母鸭也扎进了水里。扑来扑去，总是扑个空。

水魔王回到自己的水晶宫去了。华西丽莎和伊凡抓住机会离开，向自己的祖国走去。

他们走了很久，回到了自己的国家。

“你在这个树林里等我，”伊凡对华西丽莎说，“我先去告诉父亲和母亲。”

“你会忘记我的，伊凡。”

“不会，我不会忘记你。”

“不，伊凡，你不要说了，你会忘记我的，要是两只鸽子飞到窗台上来，那时候你一定要想起我。”

伊凡回到了家，父母亲看见他，走上去抱住他的头亲了又亲。伊凡高兴得把华西丽莎忘了。

伊凡和父母亲在一起住了两天，第三天才想起来好像要与一个什么公主结婚。

华西丽莎走进城，给一个卖烧饼的老板娘当工人。华西丽莎做烧饼，拿着两把面做了两只鸽子，放进炉子里烤。

“你猜猜，老板娘，这两只鸽子会怎么样？”

“把它吃了就完了，还会怎么样！”

“你猜得不对。”

华西丽莎打开炉子，开开窗户，两只鸽子扑哧一下飞走了，飞到宫殿的窗台上。不管宫殿里的仆人怎么赶，也没有把鸽子赶走。

这时候，伊凡才想起华西丽莎，派人四处打听，寻找华西丽莎，最后在烧饼店找到了她。伊凡拉着她的手吻了又吻，把她领到父母面前，俩人结了婚，日子过得很美满。

亲戚夷 译

猎人的秘密和野牛姑娘

[非洲]

从前有一个女人，生了一个男孩。可是不久她就发觉，她生的不是一个普通的孩子，因为他生下来不到两个钟头，就能够走路和说话了。几个钟头后，他已经长大成人；当天晚上，他已经拿起一枝枪，说要去打猎了。

父亲母亲对这件事大为惊异，可是他们没有办法阻止他。几天以后，大家看这个猎人长得这么快，虽然奇怪，但慢慢地也就看习惯了。大家发觉他竟是一个很老练的猎人，在出生那天第一次打猎，就不仅杀了几只小野兽，还杀了一只象和一只野牛。事情虽然很奇特，但是人家看他这样会打猎，也就觉得没有什么可诧异了。他继续这样干下去，杀死了许许多多野兽，扫破了一切猎人的纪录。不久，人人都知道他是个了不起的猎人。

他在狩猎时，打野牛特别内行。他杀得非常多，直杀得那些野牛惊惶万分。因此有一天，所有的野牛就开了一个会，商量如何阻止这位猎人，不让他这样大量杀害他们。会议决定，由一头母野牛变成一个漂亮的姑娘到他那儿去。这姑娘有着非常好看的皮肤，长着美丽、乌黑、浓密的长发。

她走到猎人家里，要求见他。他的母亲问她有什么事？她说，自己是从另一个城市来的，因为听见他打猎的名声，对他很敬慕，特来问一问他愿不愿意收她做妻子。猎人那天下午正好在田里干活，一听说有位美丽姑娘在家里等看他，没等把土堤上的工作干完，就把弯刀往灌木丛里一丢，把铁锹往堤边一掷，立刻回家去了。他经过那条小溪时，不象平常那样，只洗洗他的脸、手和脚，而洗了胸部，洗了整个胳膊和大腿。当他看见那位等着他的美丽姑娘时，欢喜得不得了，说她可以当他的妻子。

当天夜里，那位野牛姑娘没有浪费时间，就开始行动了，因为延迟一天，那就要多死掉她的一些亲族了。她开始对他说，她如何听到人家都在谈论他，她如何敬慕他。然后，她大大地恭维了他一通，问他怎么会成为这样一个了不起的猎人，他怎么不怕那些野兽发怒，因为野兽对于狩猎过多的猎人，可总是要报复的啊。猎人回答道，这说来很简单，因为他有几句有特效的咒语，一旦什么愤怒的野兽来追击他时，他把咒语一念，就可以变个形状，然后逃脱。

“你倒举个例子说说看？”野牛姑娘问道。

“比如说，要是有一群危险的野牛追着我，那我就可以变成一阵微风。”

“如果他们知道你变成了微风呢？”

“哦，他们不会知道的，就是他们知道了，我还可以再变成一些落叶。”

“如果你不变为落叶呢？”

“唔，我可以变成一个蚁冢。”

野牛姑娘一个劲问下去，猎人把他能够变的各种东西一一告诉了她，一直到最后，只剩下一个名字没有说出来了。他正打算把这个名字也告诉她，这时候，睡在隔壁房间里的母亲听见了猎人讲的话，便大声尖叫起来，把他拦住了：“喂，够了！”她喊道，“老婆讨来才一天，又是一个陌生人，你干吗就要把肚里的话都对倒出来？”猎人听到他母亲的声音，说了一半，住口不讲了。他正要说“泰莫列别列别”——一种蝌蚪的名字——但是他只说了“泰莫”两个音节。野牛姑娘要他把这个字说完，但是他觉得母亲的话

有道理，便不说下去了。他说，跟上面说的那些名字一样，这两个音节就是这个字的全名。野牛姑娘的任务完成了，她就爬起身来，对猎人说，她要到后院去一下，走出屋去了。

过了好一会儿，她还没回来，猎人出去找她，但是哪儿也找不到。她恢复了原形，回到那个野牛会上去了。

第二天，猎人又去打猎，可是关于妻子的下落，仍然不知道。这时，他发现一大群愤怒的野牛正在那片密林里等着他。他们把他一下团团包围住了，想要杀死他；他连忙变成了一阵微风。但是那头母野牛指着摇动着的灌木树叶大叫道：“他说他会变成微风的。捉住他！”

这时猎人才知道自己上当了，他绝望地从这样东西变成那样东西，可是，每一次那头母野牛都记起了这件东西的名字，叫别的牛在后面追他。

最后，他一头钻进肮脏的溪水中，变成了一个小蝌蚪。那些野牛赶到溪边，困惑地站住了。那头母野牛一再重复地喊着他跟她说过的最后的名字：泰莫。于是那群野牛踩着沙子，看看是不是那位猎人；他们折下了芦苇；甚至捉了一只蜻蜓和一条小鱼；但是他们却找不出叫做“泰莫”的东西。

那群野牛终于沮丧地走掉了，猎人回复了他的原形。他回到家里，把经过的事情告诉了他的母亲，并且谢谢她，多亏她的拦阻，才救了他的命。从那天以后，猎人再也不泄露他的秘密了。汤一贞译

黑马张三哥

[中国]

从前，有一个姓张的老阿奶，她本来有儿有女，日子过得满好，可是，这地方有个九头妖怪，吸人血，吃人肉，害得人们无法生活。老阿奶家的人被九头妖怪吃掉了，她过着孤苦伶仃的穷日子。

老阿奶家里只有一匹黑骡马，黑骡马成年累月伴着老阿奶。老阿奶哭时它也流泪；老阿奶高兴时它也就跳蹦起来。一天，老阿奶发现黑骡马的肚子大了，她还以为马吃多了。可是肚子一天天大起来，她一摸，好象有个东西在蠕动。她又惊又喜，盼望能早点生个驹子。天天盼，夜夜盼，末了，骡马却生了个衣胞胎。老阿奶想，怎么会生个怪物呀？叹了口气，说：“真是运气不好，该受一辈子的孽障！”老人也没敢向外传，悄悄把衣胞埋到马槽旁边。

过了三天，老阿奶去喂马，看见埋衣胞的地方在动。阿奶觉得奇怪，就挖了出来，用刀慢慢割开，原来是一个白胖胖的尕男娃。

阿奶高兴极了，给孩子起了个小名，叫“黑马”。老阿奶可爱黑马娃啦，有好吃的让他吃，有好穿的让他穿。黑马也很聪明，四五岁上就什么都懂啦！

一天，阿奶哭了。孩子问：“阿奶，你为啥哭？”老阿奶本不想说，孩子问得不行，也就说了：“傻孩子，你不知道呵！你的阿哥、阿姐都被九头妖怪吃了，怎叫人不伤心……。”老阿奶原原本本把家事告诉了孩子，要孩子记在心上。

黑马知道后，要阿奶给他副弓箭，奶奶照着做了。一天黑马背起弓箭，给阿奶说：“阿奶，阿奶，你把我养大了，我要到外面找几个弟兄去……。”老阿奶觉得孩子小，放不下心；又想，还是让孩子出去好，心一横，就忍着泪，把孩子送走了。

黑马走了一天，到了深山，碰见一块大石头，象房子一样。他向大石射了一箭，一箭把石头射翻了，石头底下，一个人说话了：“喂！往上走的往上走，往下走的往下走，哪位大哥射翻了我的房子？想干什么呀！”黑马说：“我不往上走，也不往下走，我要请你出来结拜个兄弟哩。”这时石头底下出来了一个又高又大的人，说：“我当哥哥，还是当弟弟？”黑马说：“你是石头底下出来的，就叫你石头大哥吧。”

两人上路，石头大哥问：“咱往哪里去？”黑马说：“先上山打猎去呗。”

走了一阵，遇见一棵又大又粗的松树，黑马向大松树射了一箭。一箭就把大松树射倒了，树底下有人说：“往上走的往上走，往下走的往下走，哪位大哥射倒了我的房子？想干什么呀！”黑马说：“我不往上走，也不往下走，我要请你出来结拜个兄弟哩。”这时大树底下出来一个身材高大的人，说：“我当哥哥，还是当弟弟？”黑马说：“这位是石大哥，你从木头底下出来就当木头二哥，我小，就叫我黑马张三哥呗！”从此，三人成了同甘共苦、生死与共的弟兄。

兄弟三人上了山，走呀，走呀，走到一个空山沟里。没有人烟，只有一

孽障，这里是生活困苦的意思。

尕（g 嘎），小的意思。

间破房子。他们就在这儿住了下来。白天上山打猎，晚上在房里歇息，这样过了很久，很久。一天，兄弟三人打猎回来，房子里有一锅热腾腾的饭，香气扑鼻。黑马张三哥说：“奇怪、这空山沟里，有谁来给咱做饭呢？”石头大哥，木头二哥端起碗来就要吃。黑马张三哥阻止了：“慢着，甭着急，让我先尝尝，吃了没事，咱们再吃也不晚。”黑马张三哥尝了尝，嘿！好吃极了。兄弟三人放开肚子吃了个饱。饭也做得不多不少，正好。

第二天，打猎回来，又是一锅热饭。兄弟三人又吃了个饱。这样天天有人做饭，黑马张三哥说：“咱们兄弟三个天天出去，也不知饭是谁做的，明日咱们得有个人看家呀！”石头大哥说：“明日我守家，把住门口，看谁能进来。”黑马张三哥说：“好，好，明天你守门呗！”

这天，石头大哥在大门口等着，等到下午还不见人影。天黑了，回去一看，又是一锅热饭。石头大哥很扫兴，觉得凭自己这样结实高大的身材，还没看到人进来，真气人。兄弟二人回来，看见石头大哥丧气的样子，也没说什么。末了，木头二哥说：“明天我看门，看看是谁进来。”

第二天，木头二哥躺在炕上，不知不觉睡着了。到天黑，又是一锅热饭。兄弟二人回来，都埋怨木头二哥粗心大意。黑马张三哥说：“昨天石头大哥守门，今天木头二哥守门，都没守好；明天，你们打猎去，我看家。”

第三天，黑马张三哥躺在床上，装着睡觉，等到后晌，从窗口飞进三只鸽子，一到房里就变成了三个美丽的姑娘。她们一个烧火，一个提水，一个做饭，很快饭就做成了。三个姑娘说说笑笑，拾掇停当，正要飞走，黑马张三哥猛然“嘿”了一声，三个姑娘吓得楞住了。黑马张三哥说：“三位姑娘，不要怕，你们是从哪里来的，告诉我。”姑娘们又羞、又怕，只有那个年龄最小的说话了：“我们是天上的仙女，看到你们兄弟三个天天打猎，很辛苦，就来给你们做一下饭。”黑马张三哥说：“天上那样好，你们下来干啥哩？”大姐、二姐都羞得不敢答话，还是三姐胆大，她说：“天上再好，也不如和你们在一块好呀！”黑马张三哥说：“那你们不要回去了，和我们弟兄们结亲好不好？”三个姑娘羞红了脸，点了点头，背过脸，乐得抿不过嘴。大姑娘、二姑娘都长得粉桃花似的，唯有三姑娘脸黑了些，但象一朵腊梅花。

两位大哥还没到门口就问：“老三，你今日守得怎样？”黑马张三哥说：“今天我守家，等来了三位姑娘给咱们弟兄作媳妇哩。你们看，她们多好啊！”大哥二哥看了，乐开了，说：“三弟真行，真行！”

三个姑娘盛好饭，大姑娘给大哥端，二姑娘给二哥端，留下三姑娘，把饭端给黑马张三哥。他们就这样结成了甜蜜的夫妻。

男子们打猎，媳妇们管家，弟兄们的日子，过得满快活。有一天，黑马张三哥忽然懊丧着脸，象有什么心事一样，大哥、二哥、大嫂、二嫂都很纳闷：“老三哪，为什么愁眉苦脸的呀？”

黑马张三哥说：“咳！要是能回家去，把阿奶接来才好呢。”木头二哥说：“老三，上回我没守好门，这事交给我办吧！用我这条长腿一天打个来回，保管把阿奶背回来。”石头大哥和三个媳妇都说可以，黑马张三哥也只好依从了。

木头二哥两条长腿走得真快，一天真打了个来回，把阿奶背来了。阿奶抱住黑马张三哥，乐得流出了眼泪，看看儿子有吃有穿，有这么个好媳妇，还找到了这么几个好心弟兄，心里真象开了花一样。

没过多久，一天，九头妖怪来了。碰巧兄弟三人上山打猎去了。九头妖

怪进来说：“老婆婆，哈哈，肉这么多，还有三个漂亮的阿姐，好啊！今天吃你们的肉，还是喝你们的血呀！”大家都吓得说不出话来。唯有三姑娘不怕，她想了想说：“这里肉多得很，你先吃吧，吃完了再吃我们也不迟。”九头妖怪说：“好，那也可以，反正你们跑不了。”

兄弟三个回来，老阿奶把九头妖怪的事说了一遍。石头大哥生气了：“嘿！真是岂有此理，明天我守门，一刀砍它两截。”黑马张三哥说：“也好，只是明天阿奶和媳妇们都不要待在家里了。”

第二天，石头大哥，挡在大门口，站了一天，不见九头妖怪的影儿。原来九头妖怪从后门进来，吃了肉，背了油走了。晚上大家回来问石头大哥：“见到妖怪没有？”“哎！门口站了一天，没见到。”媳妇们看肉少了：“没看见，肉咋会少了这么多？”木头二哥说：“明天我守门，九头妖怪跑得再快，也要抓它回来。”黑马张三哥，再三叮咛二哥，千万不要睡着。

第三天，木头二哥等了一上午，不见来。等着，等首，就睡着了。九头妖怪又吃了肉，背了油走了。大家回来一看，木头二哥在睡觉，说了他一顿。他自知没理，也没说什么。黑马张三哥说：“明天我守门。”

第四天，黑马张三哥，拿了一把刀子，藏在门背后。九头妖怪来了，嘴里说：“三个漂亮的阿姐儿哪里去了？”话没落音，黑马张三哥一刀砍去，把九头妖怪的一个脑袋砍掉了。九头妖怪急转身就跑，喊着：“不得了，这房里有厉害人哩！”黑马张三哥也没追，便把妖怪的头挂了起来。

晚上哥嫂们，阿奶回来了，问：“老三，你今天守得怎样？”黑马张三哥说：“看，我砍下来了妖怪的一个头。”二位哥哥说：“三弟真行，真行。”老奶奶说：“孩子们，要斩草除根，妖怪还有八个头哩！”黑马张三哥说：“奶奶放心，我们兄弟三人一定要把妖怪除掉。”

晚上，黑马张三哥和两个哥哥商量好了办法，第二天，弟兄三个，背上刀，别了阿奶和媳妇们，找妖怪去了。

下得山来，望见一个村庄。遇到一个尕娃在山坡放羊。黑马张三哥问道：“尕娃，请告诉我，九头妖怪在什么地方住？”尕娃说：“我就是给九头妖怪放羊的，它可凶啦！自把我捉来，每天侍候它，还要打我。”黑马张三哥说：“那好，今晚你引我们到九头妖怪家里去，我们一起把它杀死。”尕娃很高兴地答应了，并说：“这两天九头妖怪在养病，每晚叫我给他送茶、舔伤疤，晚上我把你们带进去，乘他不防，就下手。”

到了晚上，三人夹在羊群里混进九头妖怪的住宅。尕娃把他们引进九头妖怪的房子。石头大哥和木头二哥藏在门背后，黑马张三藏在柜子后面。九头妖怪叫放羊尕娃给他倒了茶，又叫舔伤疤。舔得舒服，妖怪渐渐睡着了，黑马张三上去一刀，砍下了妖怪的四个头。妖怪大叫一声：“不好！”爬起来就往外跑。刚到门口，石头大哥和木头二哥一齐从门背后跳出来，一人一刀，把九头妖怪的头砍完了。兄弟三人上去又砍了几刀，九头妖怪才断了气。

兄弟三人带上放羊尕娃，一起又回到山里，见了阿奶和媳妇们，告知杀了九头妖怪，大家又唱又跳。从此，他们就在这里过着幸福的生活。

王 殿 等搜集整理

画上的媳妇

[中国]

很早很早以前，不知道是在哪一朝哪一代啦，有一个叫“柱子”的小伙子，人长的棒实实的，也很精明，二十多岁了还没有个媳妇，嘴里不说，心里不大痛快，娘看出儿子的心事，劝他说：“孩子，咱过这号穷日子，谁家闺女会到咱家里！”

离开娘说这话，有三个多月就过年了。

柱子娘想到，平时吃糠咽菜，大年黑夜，怎么的也得吃顿饺子，没有白面，使高粱面，买不起白菜，买点萝卜包包。柱子听了娘的吩咐，便拿了仅有的十个小钱去赶年集，还没到菜市，就看见一个老汉拿着一些画在那里卖，其中一张画着一个媳妇。

媳妇画的那个俊相，说都说不上来。柱子越看越爱，把十个小钱都给了老汉才买了来。拿着画就回了家。

娘看了叹了一口气，也没说什么，柱子把画挂在自己屋里。

到了晚上，他回到自己房里，把灯才点上，就听着那张画哗啦啦地响了两声。屋里又没有风，怎么会有响声，柱子奇怪地抬起头来看时，只见画上的那个媳妇，一动、一动的变成个活人凸了下来，柱子又惊又喜，媳妇笑嘻嘻地坐下和柱子说话。两个人越说越亲热，柱子也不觉得害怕了。鸡一叫，媳妇又上了画，晚上又走了下来，这么样过了有个把月，有一天晚上，媳妇对他说：“你是个勤快人，我实在不忍看你受穷挨饿，我有心露一手，又怕引了祸来家。”

柱子说：“咱俩在一起，我心里就高兴！”

媳妇说：“咱的日子不能老叫它这样苦，我给你二十个小钱，明天你到集上买一点丝线来吧！谁问你，千万不要对别人说起来我来。”柱子欢喜的答应了。第二天便把丝线买了来。

到了晚上，媳妇照样又从画上凸了下来，接过丝线来说道：“你睡觉吧，我做点活，再来。”鸡叫啦，天明了，柱子睁眼一看，满屋里都是闪光的绸和缎，这花样那花样，看花了眼。

娘跑来一看，简直的愣了，柱子把根本来由对娘说了，娘听了又惊又喜又害怕。柱子把绸缎拿到集上买了很多的钱，从这以后，娘儿俩过着富足的日子。

有一天，柱子下地干活去了，半头午的时候，来了一个化缘的老道士，一见柱子娘就惊叫道：“你脸上有妖气呀！”柱子娘一听很害怕，老道士紧接着又说：“你赶快把你织绸缎的那个媳妇交给我吧，不的话，你就要家破人亡啦！”柱子娘越想越害怕，急忙到儿子屋里揭下画来，卷了卷，拿着就往外走。

画里那媳妇叹了一口气，说：“柱子要是想我，你叫他到西西去找我。”柱子娘听到说话，更吓慌了，三步两步走到门口，把画交给老道士，老道士拿上就走了。

柱子从地里回来，听娘一说，急的直跺脚，从这以后，他就病倒了。娘给他请医吃药也不见效，眼看快要死了，娘守着他哭道：“柱子呀！我就你一个儿子，娘从来没错待了你，你要怎么的，就怎么的吧！”

柱子掉了一滴眼泪说：“娘！我实不瞒你，只要我能再见她一面，我的病就好了。”

娘说：“唉！柱子，娘也后悔了，那时，我临拿着画往外走时，她说：“叫你到西西去找她，也不知西西在哪里，也要等病好了才能找她呀！”

柱子一听心里有了盼头，从此病就慢慢的好了。娘把卖绸缎的钱给他收拾了一布袋，柱子牵着一匹马，驮着钱就向西走去。

走了不知道多少日子，吃饭宿店的，一布袋银子也花光了，还是不到西西。马也卖了，还是不到西西。柱子只好一路给人家做短工，挣几个钱做盘费，一路往前走。

这样又不知过了多少日子，走着、走着村庄就稀了，他常常走到晚上也找不到个地方宿。柱子挨着饿、忍着渴还是往前走。这一天，走了一整天也没看见个庄，一整天汤水没进口，第二日半头午的时候，他老远的望到了一条小河，他欢喜地赶快跑过去，一看，河里的水干了，他顺着河走去，终于找到了一个小水湾，他蹲下正要去喝水，看到一条黑色的小鱼，他又停住了，心里怪为难的，自念自说的：“小鱼呀！我要是喝了这点水，就把你干死了，我要是不喝这点水，我就渴死了。”他想了想又说：“我就是不喝这口水，再过一天水也就干了，你还是当不了要死呀！”他站在那里停了老一阵，才想出了一个办法，把自己的手巾放到水湾里淹了淹，把鱼包了进去，才把剩下的水喝了，又往西走。

不知又走了多少里，天半过午了，只见一条南北大河挡住了路，河水滚滚的看不见底，柱子愁的在河边坐下。他一下想起鱼来，看了看还没有干死，他说：“我自己怎么的还不知道，别忘了把你放进水去！”

小鱼被放到河里，打了个照影就不见了。柱子东看看西望望，大河好似通着天上样的没有个头，又没有船怎么能过去呢？

正在发愁，听到后面有人喊道：“柱子！”

他回头一看，没有人，心想：荒山坡地，怎么会有人叫。才掉回头又听到有人喊他，他又回头一看，一个大黑汉子站在跟前问道：“你要过河吗？”柱子说：“怎么能过去呢？”

黑汉子说：“搭个桥吧！”说着弯腰折下一根柳条，向河里扔去，柳条变成了一条独木桥。柱子也不怕掉到河里去。大踏步地从桥上跑了过去，刚上了岸，回头一看，桥也没有了，黑汉子也不见了。只见那条小鱼快乐地在河里游着。

他又朝前走，爬过一个岭，见到一个村庄，道北面有一座大门楼，门口站着一个小道士。看看日头已快没了，柱子上前求他留个宿，小道士皱了皱眉头，答应了，把他领到三间厢屋里去。屋子是纸糊的墙壁，只有一张床，一张空桌子。小道士把他安排好，临出去时说：“你在这里不要随便翻弄。”

小道士走了以后，柱子躺在床上，猜想起来：“屋里什么也没有，我能翻弄什么！”心里怪纳闷的，睡也睡不着，手不觉的揭着墙上的纸。揭着揭着，心里一震，这哪里是墙壁，原来是一个小半门子，从门缝里射进一丝月光来。他开开小门一看，后面是一个花园，花园里有一座小楼，楼上还点着灯。不多一歇，有一个女人从楼上走了下来，他正想离开半门子，不觉又惊又喜地喊道：“你在这里呀！”月明地里，柱子看的明明白白的，从楼上走下来那个女人，正是他所要我的画上凸下来的媳妇。

媳妇摇手不让他喊，走到他跟前悄悄地说：“这就是西西，我偷了老道

士的宝剑来啦，咱们快逃吧！”说完，割下了一块衣裳襟，叫柱子站了上去，衣裳襟变成了云彩，飘飘摇摇地飞到半空中。柱子觉着好像坐轿一样，还挺自在的。媳妇这阵掐指一算说：“老道士赶了来啦！”她把宝剑抽了出来，后面响起了雷声，风声，雨声。媳妇说道：“他赶上来了，你不用害怕，闭上眼吧！”

柱子听到震天震地的，也分不出是什么响声来。

老大一阵工夫，才不响了。他听到媳妇叫他睁开眼。一看，不知什么时候已经落到地上了，眼前躺着一条斩下头来的妖怪。

董均伦 江源 记

着了魔的奶油

[英国]

两百多年前，在那出过大名的鄂格伏村附近，住着一个有钱的农民，名叫白利安·喀斯梯根。他有一个很大的奶牛场，养着一大群奶牛。他每年出卖牛奶和奶油，赚了不少钱。这里附近的牧地，一向是青草茂盛，人所共知。因此白利安的母牛也就成为境内最好的产奶最多的牛了。他的牛奶和奶油，最是肥浓甘美，每到市场上去出售这些东西，总能卖上最好的价钱。

白利安·喀斯梯根的情况，就是这样顺利地发展着，直到有一季，他突然发现他那些母牛的身体在衰弱下去，他的奶牛场几乎一点盈利也没有了。起初，白利安以为这是由于天气的变化，或者由于类似的缘故，可是不久，他发现了些理由，认为这是由于另一种绝不相同的原因。这些母牛外表上虽然看不出有什么毛病，但却一天天地衰弱下去，在它们的牧地上几乎爬也爬不动了。许多牛挤出来的不是牛奶，而是鲜血。有些牛虽然还能挤出少量的牛奶，可是味道苦极了，连猪也不要喝。用这种牛奶做出来的奶油，质量极差，而且发出可怕的恶臭，连狗也不要吃。白利安向境内那些走方郎中和巫婆请教医治的方法，可是一点办法也没有。多数的人都说牛群所生的怪病，超出了他们的本领。其余的人虽然很快意识到这里面有什么东西在作怪，可是他们声称他们没有能力控制这件事，因为使他的产业日渐减少的魔法，力量非常巨大，除了老天爷出来干涉以外，再没有别的东西能够破解了。这个可怜的农民几乎要发狂了。他眼看着家破人亡就在眼前，这可叫他怎么办呢？把这些牛卖掉，再买些进来！不行。这是连想也不用想的事，因为这些牛看上去一副可怜相，瘦得不成样子，就是送给人也没有人要。至于卖给屠牛的人，那也是不可能的，因为他杀过一头牛给自己家里人吃，可是牛肉黑得象块煤，而且发出恶臭，好象是最腐烂的尸肉。

这个不幸的人完全给弄糊涂了。他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他成天闷闷不乐，人也不灵活了。晚上睡不着觉，白天整天在他那群牛中间走来走去，象个痴子一样。

事情就是这个样子继续着，直到七月下旬的一个黄昏，天气非常闷热，白利安·喀斯梯根的妻子坐在家门口，正在纺织着，心里十分愁闷不安。她家门外是一条狭窄的长满青草的小巷，通向大路。这时她偶然向这条小巷望一眼，忽然看见一个赤脚的小老婆子，身上裹着一件淡红色的旧外套，正在缓步走过来，她一只手拄着一根拐杖，另一只手拄着一根棒儿。农民的妻子，看见这个模样古怪的来客，心里觉得很高兴。当那老婆子走近来的时候，她也不知为什么微笑起来。一阵模糊的说不出来的欢喜涌上她的心头。当那老婆子走到门口的时候，她向她表示“欢迎”，那种亲切的态度，很清楚地说明她说的话都是真心诚意的。

来客一边走进屋子，一边就说：“上帝保佑这个好人家，保佑一切属于它的东西。”

喀斯梯根的妻子回答说：“上帝保佑你，不论你是谁，欢迎你进来。”

那老婆子意味深长地咧开嘴笑道：“嘿，我知道，我知道。要不我就不来打扰你了。”

农民的妻子奔过去端一张椅子放在火炉边，请来客坐下。可是她不愿

坐在那边，却靠近喀斯梯根的妻子刚才纺织的地方，在地上坐了下来。喀斯梯根的妻子这时可以仔仔细细把老婆子全身打量一下了。她看上去年纪已经很大。她的面貌极丑陋，叫人讨厌。她的皮肤很粗糙，深褐的颜色，好象是长期曝晒在某种热带的气候中。她的前额又低又窄，刻着上千条皱纹。头上戴着一顶亚麻布的白色的大盖帽，帽子下面拖着扭成一根根乱蓬蓬小辫子的灰色长发。她害着烂眼睛，眼球血红，而且有点斜视。她说话的声音沙哑发抖，而且有时含糊不清。她分开两腿，坐在地板上，用探究的眼光，把屋子四面打量。她的两只眼睛从这个墙角搜索到那个墙角，非常认真的样子，好象她能够看透地底最深的地方，跟古时希腊传说中寻找金羊毛的水手一样。喀斯梯根的妻子一直在察看她的动作，心里又是奇怪，又是敬畏，又是喜欢。

那老婆子最后打破了沉默说：“大娘，天气热得我口干极了，你能给我点喝的吗？”

农民的妻子回答说：“哎！除了水我没有旁的东西给你喝的了，要不还用等你开口问我要吗？”

那老婆子说：“我在那边看见的牛群，难道不是你的吗？”她的口气和手势，很明显地表示她早已知道了。

喀斯梅根的妻子回答是的，并且把牛害病的事情说了一个大概，老婆子仍旧一声不响，只是一再摇着她那满是灰色头发的头，同时仍旧观察着屋内四处，神气很是自重和自负。

喀斯梯根的妻子说完以后，老婆子继续静默了一会儿，好象在沉思一般。最后她说了：

“你屋子里有这种牛奶吗？”

那一个回答说：“有的。”

“给我一点儿喝喝。”

她就从桶里倒出一壶来，递给那个老婆子。老婆子接过来嗅一嗅，尝一尝，立刻把喝到嘴里的牛奶吐在地板上。

她问：“你的丈夫呢？”

回答是：“在外边田里。”

“我一定要见见他。”

她立刻派人出去喊白利安，不多一会儿他就回来了。

来客说：“朋友，你的妻子告诉我，这一季你的牛群对你很不利啊。”

白利安说：“她说得不错。”

“你为什么不去找医治的法儿？”

白利安学嘴说：“医治的法儿！哎，大娘，我哪里会不去找医治的法儿？我已经找得心碎肠断了，全都没有用。它们一天不如一天了。”

“要是我替你把它医治好了，你给我什么酬劳？”

白利安和他的妻子同声高兴地说：“只要我们办得到，什么酬劳都行。”

那老婆子说：“我只问你们要一枚六便士的银币，还要你们听我的吩咐；我吩咐你们做什么，你们就做什么。”

农民和妻子听见她的要求这样低，好象很是惊奇。他们表示愿意送她一大笔钱。

她说：“不，我不要你们的钱。我不是一个骗子。本来我连六便士也不

想要，只是我必须用了你们的银子，才能动手。”

他们立刻拿出一枚六便士的银币给了她，而且夫妻两人都遵照他们所答应的话，绝对服从她的命令，因为他们把这个丑老太婆看作自己的救星。

老婆子从她帽子里面抽出一根裹头的黑丝带，交给白利安说：“现在你出去，用这根带子碰一碰你所遇到的第一头母牛，并且把它赶到院子里来。可是千万不要碰第二头牛。在没有回到家里以前，一句话也不要说。还要留神别让带子碰到地，要不一切都完了。”

白利安接了这根神奇的带子出去，不多一会儿就回来了，前面赶着一头红色的母牛。

老婆子迎出去，走近那头母牛，开始拔它尾巴上的毛，一边拔，一边用爱尔兰话唱着歌儿，声音很低，调子古里古怪，而且断断续续的，母牛显出倔强和不安的样子，可是老婆子仍旧继续她的神秘的歌唱，拔到第九根尾巴毛时，她下令把母牛赶回到它的牧地上去，自己又进了屋子。

她对农民的妻子说：“现在你去从你们所有的母牛身上挤一点儿奶来给我。”

她去了不多一会，就提了一大桶牛奶回来。那牛奶的颜色很可怕，是奶、血和腐烂东西的混合物。老婆子把它放到搅奶器里，进行搅奶的准备工作。

她说：“现在你们俩都必须搅奶，把门窗关紧；除了火炉以外，不让房里射进一点儿光。我不叫你们说话，你们不要开口。只要遵照我的话去做，我相信在太阳落山以前，我们就可以找出那个强劫你们的万恶的坏蛋。”

白利安关上门窗，开始搅奶。老婆子坐在火炉旁边。炉里的火这时烧得烈焰熊熊。她又唱起刚才拔牛毛时唱的那支古怪的歌来。过了一会，她把九根毛里的一根抛在火里，同时仍旧唱着她的神秘的歌，一边非常注意观察施法的程序。

突然听见一阵狂叫，好象是一个女人在危急中发出来的，渐渐向他们的屋子逼近来。老婆子停止念咒，注意地听着。叫声来到了门外。

老婆子大声说：“快把门打开。”

白利安把门打开，三个人一齐奔出去。到了院子里，只听见同样的叫声，却看不见任何东西。

老婆子大声说：“完了，完了，错了一着，这一次的符咒不灵了。”

他们垂头丧气地走回来，刚要跨进门的时候，老婆子低头一看，发现门槛上钉着一块马蹄铁，她大叫起来：

“我明白啦。怪不得我的咒语失灵了。刚才在门外大声叫嚷的，就是用魔法损害你们牛群的那个坏蛋。我把她引到这屋子来，可是这块马蹄铁却使她不能走近门来。赶快把这块马蹄铁拿掉，我们再来试试运气看。”

白利安把马蹄铁从门槛上拆去，然后依照老婆子的吩咐，把它在火炉里烧红，放在搅奶器下面的地板上。

他们又恢复他们的操作。白利安和妻子动手搅奶，老婆婆再次唱她的奇怪的歌，并且把她的牛毛抛到火里去，直到后来几乎把全部的牛毛都烧光了。她的脸上开始露出烦恼和失望的神情。她脸色发白，咬牙切齿，手哆嗦着，当她把第九根也就是最后一根牛毛抛到火炉里去时，她的样子已经不象一个人，完全象一个女鬼了。

他们又听见了刚才的那种叫声，只见一个年老的红头发的女人，正在朝他们的屋子迅速走过来。

老婆子大声说：“呵，呵！我早知道会这样的。我的咒语已经成功了。我的预料已经实现，你们看她已经来了，她就是损坏你牛群的那个坏蛋啊。”

白利安问：“现在我们该怎么办？”

老婆子说：“不要对她说什么话。她要什么就给她什么。其余的事情由我来办。”

那女人一边往前走，一边高喊着。白利安走出去和她会面。她是一个邻人。她说她的一头最好的母牛淹在水池里了。家里只剩她一个人，因此她恳求白利安去把那头母牛从危亡里救出来。

白利安毫不迟疑，就陪了她去。他把母牛从危急的境况里救了出来，一刻钟以后，他又回来了。

这时太阳已经落山，喀斯梯根的妻子动手准备晚饭。

吃晚饭的时候，他们谈到白天的这些古怪事儿。一说到咒语的灵验，老婆子一再发出可怕的笑声。她又问，那个被他们这样奇异地发现的女人，究竟是个什么人。

白利安把详情一件一件告诉她。原来那个女人是邻近一个农民的妻子。她的名字叫拉契儿·赫金斯。很久以来，人家就怀疑她了。她有五六头牛。她的邻居们都看出来，每年她出售的奶油，多于别的农民的妻子，而人家却有二十头牛呢。白利安从他的牛群开始衰弱的时候起，就疑心她是掠夺者。可是他没有证据，因此只好不响。

老婆子恶狠狠笑了一声，说：“单单发现强盗还是不够的。如果我们不采取措施，处罚她的过去，同时防止她将来的侵犯，那么一切都是白费劲。”

白利安说：“那应该怎么办？”

“我来告诉你。今晚十二点钟一到，你就到牧地上去，还带两条跑得快的狗去。你在离牛群不远的地方躲藏起来，留神观察。要是你看见什么东西走近母牛，不管是人或是畜生，你就放出那两条狗。可能的话，叫它们把那侵犯者咬出血来。到了这时候，事情就全部完成了。要是在太阳出来以前还没有东西走近牛群，你就回来好了，我们另想别的办法。”

这里刚好住着一个替邻近地主放牛的人，他是一个强壮勇敢的青年，养着两条非常凶猛的狗。白利安就找他来帮忙。那青年欣然答应陪他一同去，还建议去牵他东家的两条最好的灵来，因为他的狗虽然凶猛和残忍到极点，跑起来却不够迅速。他答应白利安十二点钟以前再来，两人这才分了手。

这天晚上白利安没有睡觉。他焦急地等候着半夜的时分。最后这时刻来到了。那放牛的朋友遵守诺言，准时赶来。他们又听那老婆子吩咐一番，然后动身。到了田野，他们商议最好躲在什么地方。最后他们在田野的尽头，靠近边界的田沟旁选定一小堆羊齿丛，那条沟里密密地长着巨大的老山楂树。他们就蹲伏在那里，叫两条狗躺在他们的旁边，急切期待着他们的来客。这位神秘的来客究竟是谁，他们还不知道呢。

有很长一段时间，白利安和他的同伴守在这里，神经一直紧张着，可是并没有什么东西走过来。很明显，天倒是快亮了。他们开始有点不耐烦起来。可是正当他们商议要回去时，突然听见从他们背后传来一阵悉悉索索的声

音，好象有一件东西，在他们背后浓密的藩篱里，勉强才能走出一条路来。他们向那边一看，不觉大吃一惊，原来是一只巨大的野兔，正从田沟里跳出来，跳到他们附近的地上。他们现在已经确信，这就是他们焦急地期待着的目的物，因此他们决定仔细观察它的行动。

到了地上以后，它静止了一会儿，留神朝四面观望着。然后它开始用游戏的态度，跳跳蹦蹦。一下子用快速的步子向母牛走去，一下子又突然后退，可是在这样一次次的突击中，它渐渐地走近了。最后它走到了离它最近的母牛身边，吮了一会儿奶。然后它走到第二头牛身边，这样吮遍了田野里每一头母牛。这些母牛一直大声地叫着，显出极其吃惊和不安的样子。从灰兔开始吮第一头母牛的时候起，白利安就一心要向它进攻，简直难以克制自己了。可是他的同伴比他聪明，他向他建议最好等到它吃完了再动手，因为到那时它的体重会增加，不象现在这样跑得掉了。这个说法果然不错。眼下那灰兔吮遍了所有的母牛，它的肚子看上去胀得很大很大。它慢慢地走开，显得很吃力的样子。它朝方才穿过的藩篱前进。它刚走到它的敌人隐藏着的那堆羊齿丛，他们狂喊一声，跳了起来，呼唤猎狗向它扑过去。

灰兔用极快的步子跳开去，一面把它所吮的牛奶从嘴巴和鼻子里喷射出来。猎狗很快地追赶着它。在晨光微熹中，拉契儿赫金斯房子在远处出现了。很明显，那兔崽子似乎想奔到那边去，不过它在后面的田野里绕着一个大圈子跑着。白利安和他的同伴另有他们的主意。他们抄近路向那房子走过去。刚到那里，兔子也奔过来了，气喘吁吁，几乎精疲力竭了，猎狗就在它短尾巴的后面。它绕着房子跑，显然因为这里出现了两个人，使它惊慌失措。可是最后它向门边跑过去。门底下有一个半圆形的小洞，跟鸡鸭棚的特制的出入口很相象。为了溜到这个洞里去，这兔崽子临了拼命跑去，它果然成功了，硬把头 and 肩膀钻了进去，可是追在最前面的一条狗，却蹦了过来，猛咬它的腰部。它尖厉地大叫一声，拚命从猎狗的口中挣脱出来。最后虽然没有被抓住，臀部的一块肉却给猎狗咬掉了。白利安和他的同伴这时把门推开。屋里炉火烧得很旺，整个地板上淌着血，可是灰兔却找不到。因此两个人确信，这一定就是赫金斯那老婆子了。她靠了魔鬼的帮助，变成灰兔的样子。现在他们决定只要她还在人间，一定要把她捉住。他们走进卧室，听见一阵低沉的呻吟声，好象是一个人在极端苦痛中发出来的。他们走到呻吟声发出来的屋角，果然看见拉契儿·赫金斯在一堆刚采下来的灯芯草里极其痛苦地扭动着身体，几乎浸在血泊里。这两个人大为吃惊。他们向这个可怜的老婆子招呼，可是她没有回答他们，也许是不能回答，也许是不愿回答。她的伤口还在大量出血。她的苦痛好象在增加。很明显，她快要死了。她的一家人全都惊醒起来，围在她的旁边，号哭着，悲啼着。她好象并不注意他们。她越来越沉重了。她的尖厉的叫声，可怕地刺着旁观者的耳朵，最后她断气了。

白利安和他的朋友回到家里。那老婆子早已预料到拉契儿赫金斯的命运，可是大家都不知道她是怎样获得这种力量的。她对她自己的神秘法术，很是满意。白利安再三要她接受一些酬劳，可是她都拒绝了。她在他家里住了几天，最后向他告辞了，没有人知道她到什么地方去。

拉契儿老婆子的尸体，就在那天夜里埋葬在附近的教堂墓地里。她的结局大家都知道了。她一家人不好意思在本村住下去，因此把产业变卖掉，远离了这个地方。可是在四乡村民的记忆中，这个故事还是很新鲜的。

钱 遥 译

音乐家塔姆全

[蒙古]

一个穷牧人有个儿子叫塔姆金。当塔姆金长大成人时，父亲就对他说：“你不会做任何好事情吗？你必须迈出帐篷去向人们学习怎样生活。”

塔姆金离开父亲，在外过了三年，到第四年他回来了。

父亲问道：“你学会了什么？快告诉我。”

“我学会了拉双面提琴。”塔姆金回答说。

父亲生气了，训斥道：“别人家的儿子有的会打铁，有的会驯马，而你只会拉提琴！你学会拉提琴又有什么用处呢？”

塔姆金回答说：“谁听了我的拉琴，他生活就会变得轻松，而他的心会愉快地跳动。”

“依靠你拉琴，对家庭生活不会有任何益处。”父亲说，“你还是去学习为生活所需要的事情！”

塔姆金又辞别了亲爱的家。他走呀走，来到了海边。他坐在海滨石头上，拉起了提琴。也不知拉了多长时间，突然，他看到从大海里走出一个穿着白衣裙的姑娘。姑娘走近塔姆金说：

“我父亲派我来叫你。他喜欢听你拉琴，跟我一起走吧。”

塔姆金看着姑娘，舍不得把目光从她身上移开，在地面上他还没有遇见过这样漂亮的美人。这是海中可汗（国王）的女儿。她拉着他的手，催促道：

“我们快点走吧，父亲等着我们哪！时间久了，他要生气的！”

塔姆金拉着美人的手。

“那就走吧！我相信，你是不会对我有恶意的。”

姑娘命令他闭上眼睛，嘱咐他跟她到海里去。过了不一会儿，姑娘对音乐家说：“你可以睁开眼睛了！”

塔姆金睁开了眼睛——在他面前是一座五颜六色的水晶宫殿。在宫殿正中，海中可汗坐在绿色的地毯上。

姑娘把塔姆金带到父亲面前，海中可汗说：

“我非常喜欢你的琴声，你会多少就为我拉多少吧。”

塔姆金拉起双面提琴，大家都在一旁听着。

他拉了一天，两天，到第三天他疲劳了，把琴放在脚旁。

“这样的音乐即使听一百年也不够！”海中可汗叫嚷道，“你就永远在这儿为我拉琴吧。为此我要给你一座宫殿，一座宝石山。”

“大王，放我走吧！”塔姆金恳求道，“我不需要宫殿，也不需要宝石，我还是愿意生活在我出身的陆地上。我想使人们从我的琴声中得到快乐。”

“我不能放你走！”海中可汗叫喊道，“我要一个人听你拉琴！”

塔姆金把双面提琴靠近胸脯，说道：

“不管怎样，我一定要逃到陆地上去！”

可汗笑起来，说：“谁能为我指引通往陆地的路呢？任何人都没有！你还是忘却陆地吧。你将永远生活在这里直到老死为止，为了我高兴，快拉吧！”

深夜，当只剩下塔姆金孤身一人时，他拉起了悲伤的曲调。突然他听到一个姑娘的声音：“不要难过，让我来帮助你吧。”

他看到，海中可汗的女儿站在他的面前。“请您闭上眼睛，拉着我的手，

我会带你返回陆地的。”

塔姆金闭上眼睛，跟在她的后面，走呀走呀，不知不觉地从海底踏上了地面。

“既然你非得回到自己的陆地上，那你走吧。”可汗女儿说完后哭了起来。

“你哭什么呀？”塔姆金问道。

“我舍不得和你分离。”可汗女儿说，“我想一辈子听你拉琴。”

“那你就留在陆地上吧！”塔姆金说，“我们将生活在一个帐篷里，你将成为我的爱妻。”

他们一起在草地上走着，看到了许多帐篷。在井旁有一个帐篷是没人居住的。

塔姆金就和他的妻子——那位海中姑娘，在这个帐篷里定居下来，开始了和睦的家庭生活。

到处都有塔姆金同情的穷人。谁发生了不幸的事，只要来到塔姆金的帐篷，听塔姆金拉琴，他们的痛苦就会化为乌有。谁心中有悲伤的事，也能从琴声中得到安慰。

过了一段时间，陆上可汗同他的护兵骑马来到草原上。他在草原上打下两只野鹌鹑。那可汗将大臣召唤到跟前说：

“快到附近的帐篷去，把这两只鹌鹑烤一下。”

大臣朝井旁一个帐篷走去。帐篷里的炉火正旺，大臣将鹌鹑架在火上，环视一下四周，他看到了塔姆金的妻子。她是那样绝色美丽，大臣的眼光一下子被吸引住了。

大臣只顾看美人，忘掉了鹌鹑。当他突然“醒”来的时候，两只鹌鹑早已变力一堆灰烬。大臣恐惧地惊叫起来。

“我该怎么办呢？这下可汗要砍我的头了！”

“不要害怕，”塔姆金的妻子说，“我也有两只鹌鹑。我现在就去烤，你把烤熟的鹌鹑带给可汗就是了！”

她把烤熟了的鹌鹑交给大臣。可汗吃着鹌鹑，奇怪的是鹌鹑就是吃不完。他招来一千个卫兵，款待他们，但他们也不能将两只鹌鹑吃完。

可汗认定这两只不是一般的鹌鹑，他将大臣召到自己面前说：“你说说从哪儿得来的鹌鹑！”

大臣害怕了，他讲述了自己怎样在井边一顶帐篷里遇到了美人，而这个美人又怎样为他烤了她的两只鹌鹑的经过。

可汗命令大臣道：

“你回到那个帐篷去，把她的丈夫给我带来。”

塔姆金的妻子知道了可汗派大臣来找她丈夫，就对塔姆金说：

“可汗要是命令你把我献给他作妻子，你就说，如果他能在我们的帐篷里两次找到你，你就答应他。如果他找不到，就要他赠给你一千匹马。”

塔姆金来到可汗那儿，可汗问道：

“你帐篷里的美人是谁？”

“是我的妻子。”塔姆金回答说。

“那让她到我帐篷里来生活吧！”

“好吧，”塔姆金爽快地说，“但有一个条件，你先要在我帐篷里连续两次找到我。如果办得到，那她就属于你的了。不行的话，那你就要赠给我

一千匹马。”

在帐篷里找人，算什么难事呢？可汗同意了，让塔姆金去帐篷里藏起来。

塔姆金跑回家，告诉妻子：

“现在可汗要来找我了，我该藏在哪儿呢？”

妻子挥了一下右手，念动了咒语，塔姆金一下子变成了一个木杵。妻子在石臼里倒了些粮食，将木杵拿在手里，坐下来用木杵在臼里捣着。

可汗闯进帐篷，到处找塔姆金，找呀找，就是找不到他。可汗走出帐篷，叫道：

“我找不到你，现在你来找我吧。你要是找不到，我就赢了！”

妻子对塔姆金说：“这个可汗会魔法，他也能变许多东西。”

塔姆金走出帐篷，在四周寻找可汗，同样找不到。突然他看到，一眼井旁长春一株幼树。塔姆金猜到了这是个什么玩意。他走近树苗，大声说：

“多好的一棵树！我可以用它来做马鞭的木柄。”

塔姆金拔出腰刀，但树却叫了起来：

“不要砍我，我是可汗！”可汗现了原形。

“我找着你了，请你给我一千匹马吧！”塔姆金喜悦地说。

可汗不同意道：“你再一次藏起来，我一定能找到你！”

塔姆金回到帐篷，妻子把他变成一只苍蝇，停在可汗的帽沿上，一动也不动。可汗把整个帐篷都找遍了，就是找不到塔姆金。这时他只得走出帐篷，高声叫道：

“我找不到你！现在你再找我一次，要是找不到的话，还算你输！”

妻子对塔姆金说：“当日落时，有一百只白羊和一只黑公羊朝湖边走去。那只黑公羊就是可汗。”

塔姆金走到湖边，坐着等。过了一会儿，一群羊咩咩叫着，朝湖边走去。塔姆金抓住黑羊的角，自言自语道：

“我早就想有一张羊皮做靴子，现在可如愿以偿了。

那羊大声疾呼：

“快放开我！我是可汗。”于是可汗又现了原形。

“我找到了你，”塔姆金说，“你应该赠给我一千匹马！”

可汗不同意，蛮横地说：“先别急，让我们骑马比赛，谁的马在三个小时里走了三天的路，那他就赢了。”

塔姆金走回家，伤心地问妻子：“现在我该怎么办呢？可汗有一千匹跑得快似旋风的马，而我们连一匹马驹子也没有。”

妻子安慰道：“在死亡面前不要想到死亡，在痛苦面前不要畏惧痛苦。让我们一起到海边去吧。”

他们来到海边，塔姆金拉起了提琴。海中翻起波浪，水面上出现了海中可汗。妻子对他说：

“爸爸，赠给我们一匹千里马吧。”

“我赠给你们，”海中可汗回答说，“只是必须让你丈夫在这里拉琴，直到太阳落山。”

塔姆金拉了整整一天，一直到太阳落山才结束。当天空呈现出绯红色时，从海底走出一匹八条腿的小马驹。

塔姆金给它装上马鞍，牵回帐篷。小马驹勉强能走动，它有八条腿，一条钩着一条。

塔姆金悲伤地对妻子说：

“这匹马驹不会跳跃，哪能同可汗的马相媲美呢！”

妻子还是这样回答他：

“在死亡面前不要想到死亡，在痛苦面前不要畏惧痛苦。你明天大清早就骑着这马驹到湖边去，在那里等着可汗。”

清晨，塔姆金牵着马驹来到湖边，等着可汗。可汗胯下是一匹乌黑烈马，慢慢迈动马蹄。只要它一声咆哮，草原上的草会自动铺开。

可汗看到塔姆金骑着八条腿的小马驹，大笑起来。卫兵也跟着哈哈大笑道：

“骑上母牛比赛，也比骑上这只小东西强呢！”

可汗止住笑，说道：

“你先到前面去吧，当我要超过你时，你得赶紧让开一点！”

“你骑到前面去。”塔姆金不服地说，“我在后面！”

可汗用短鞭抽了一下自己的乌黑马，跳跃着向前奔去。

塔姆金等到可汗的马看不见了，才拉了一下小马驹的缰绳。马驹顿时象闪电一样腾空飞跃起来，消失在天际。草原上飞沙走石，塔姆金一下子到了草原的尽头，又返身飞驰回来。回到湖边一看，连可汗的影子也没有。可汗直到中午才回到他出发的地方。

“现在你该给我一千匹马了吧？”塔姆金问道。

“如果你能做到使这个湖里的水都沸腾起来，那时我就给你，”可汗无赖地说，“如果你不能办到，那你再也见不到你的妻子了。”

塔姆金回到自己的帐篷，将这一切告诉了妻子。

“我们一起去海边吧。”妻子说。

他们又来到海岸边，塔姆金拉起了提琴。海涛翻滚，出现了海中可汗。

妻子对海中可汗说道：

“你掌管全部的水，请你明天使湖水沸腾起来。”

海中可汗说：

“谁会拉出这样美的琴声，那他的任何要求都不会被拒绝。这里有两块小石头：白的和黑的。你把白的那块扔到湖里，湖水就沸腾了，黑色小石头放到腮帮里，无论多烫的水也不会烫伤你。”

塔姆金来到湖边。可汗在湖边等候他，一千名骑着马的卫兵同可汗站在一起。

“怎么样，准备好了吗？”可汗问道，“你能使湖水沸腾吗？”

塔姆金随手将一块白色石子扔进湖水里，顿时湖水一下子沸腾起来。

可汗看到塔姆金又赢了，就说：

“如果你现在能游到对岸去，那我就给你一千匹马。”

塔姆金不慌不忙地将黑色小石子放进腮帮，跳入湖中。他游了个来回，全身完好无损。卫兵们惊奇极了。塔姆金对可汗说：

“我在湖水里来回两次，现在你也该横渡一次了吧。”

可汗想：“他只是个穷音乐家，而我是可汗。他能做到的，难道我不能做到！难道我的卫兵们比这个穷小子还要差劲？”

于是可汗命令全部卫兵从马上下来，跟着他跳入湖水里去。卫兵们只得这样做了。他们还没有游十步距离，都被活活烫死在湖里了。

塔姆金一个人在岸上，他数了一下可汗的马匹，正好是一千匹。

塔姆金骑上可汗的乌黑烈马，赶着马群回到了自己的帐篷。

从那天起，他和妻子开始了无忧无虑的生活，每天都拉双面提琴，琴声使人们得到欢乐。

忻俭忠 等编译

恶魔的尾巴

[法国]

从前，在一个地方有一个很懒惰的人。他不爱劳动，总拾些山毛果和树莓当饭吃。

这个懒汉竟也有妻子和儿子。妻子千方百计地劝他去劳动，但是没有用。懒汉照旧整天闲遛达。

于是，生活一天不如一天，变得越来越困苦了。家中缺衣少食，有时候连一片面包也没有。

有一天，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事。

这个懒汉突然成了个阔人。他穿上考究的家服，牲畜棚里养上了牲口，面包柜里也堆满了白面包。

儿子非常吃惊，就去问他这是怎么回事。但是，他哆嗦着，用奇特的目光望着儿子，什么话也不说。

这件事发生后不久，这个懒汉死在森林的池塘边，变成了一具僵尸。这天晚上，他的妻子也死了，仿佛跟着她的丈夫一起去的。

儿子伤心地哭着，安葬了双亲。葬礼结束后回到家里，一阵凄凉、孤苦的感觉紧紧地攫住了他。他独自坐在空荡荡的屋里，风吹动房门发出咯吱咯吱的响声，听上去简直象鬼神在诅咒。

忽然，他往衣柜的抽屉里看了一眼，这下真把他吓瘫了。

呀！抽屉里竟装满了金币！这些金币的旁边有一份文书。乳白色的封面上写着字，好象是张买卖契约。

儿子渐渐往下念，他又一次吓呆了。

这是懒汉跟恶魔签订的契约。他用二十四万法郎把儿子的灵魂卖给了恶魔。契约上写着，交魂的日期是儿子满二十一岁这年。这个契约，恶魔那里也保存着一份，到时候，恶魔如果拿不出契约，就无权从儿子那儿提走灵魂。

小伙子脸色苍白地叫道：“再过一星期我就满二十一岁了，我必须在这之前赶紧采取行动，把恶魔的钱都分给别人，并且一定要从恶魔那儿把契约拿回来！”

他把一些钱分给穷人，又寄了一些给慈善医院。

处理完钱以后，他就把家里剩下的三个鸡蛋煮熟，然后把一块面包、一把仔细磨好的菜刀一起包好，带着这些东西离开了家。

黎明时分，他来到一个树木繁茂的地方。

树林旁边，有一个人正在那儿劈柴。

“喂，请问，我要去见恶魔该往哪儿走？”

这个人不说话，只摇了摇头，似乎说：往哪儿走都行。

又走了一会儿，碰到两个女人。他又问了同样的话。这两个女人在胸前划了十字以后就把路告诉了他。

他顺着那条路一直走去。不一会儿，在原野上遇见一位活泼而健康的牧羊姑娘。他又象前两次那样，向姑娘打听恶魔的住处。姑娘答道：“你不能再往前走了，再朝前三步，就是恶魔的土地。瞧！那儿有一块高大的岩石，上面峙立着一座塔，在那座塔里，每天晚上都要举行恶魔的宴会。男魔鬼、女魔鬼、还有地狱里的妖精们都来了。到那儿去的人，没有一个能回来，你

千万别走近那地方。”

“但是，我为了得到自由，一定要到那儿去。”

于是，小伙子就把这件事原原本本地告诉了那姑娘。姑娘并没有象其他人那样感到害怕。她握着小伙子的手，温和地说道：

“既然那样，就拿出勇气来吧。上帝一定会保佑你的。”

听到这话，小伙子感到勇气倍增。

“不管恶魔长着多么可怕的角，我也一定要把那份契约拿回来。”

姑娘又说道：

“无论什么对手，都要看准他的弱点。恶魔的致命伤不是角，而是尾巴。所以，你应该把它的尾巴作为进攻的目标啊！”

然后，她把手里拿的榛木手杖交给了小伙子，继续说：

“这根手杖，是以前蛇和兽送给我自卫用的，它一定能保护你，不让你受到恶魔的伤害。”

就这样，小伙子终于登上了恶魔的城堡。

城堡的客厅里，魔鬼们喝酒唱歌，闹得不可开交。

恶魔宴会的客人有蛇、鸟大的胡蜂、金龟蜂、獾、野猪、蚜虫、虱子、草鞋虫等等，一看就知道尽是一帮臭味相投的家伙。

时间一点一点地过去，可怕的怪物一个接着一个出现了。有长着狗头的猪、长着猪头的狗、还有比一般山羊和狼大两倍到三倍的羊和狼……

怪物们齐声高喊：

“嗨——老爷驾到！嗨——老爷驾到！”

这时，恶魔闪电般地出现了。它长着长长的角，还有一条披着浓毛的尾巴。

小伙子躲到隐蔽处，等候机会。

当恶魔刚刚跨过门槛的时候，小伙子用尽全力一下子把门关上，夹住了恶魔的浓毛尾巴，然后飞快地把姑娘送的手杖插进门缝之间。

恶魔惊慌失措，拼命挣扎，但是，尾巴怎么也拔不出来。

小伙子立即取出菜刀，在最靠近门的地方，把恶魔的尾巴“咔嚓”一下切断了。

“放开我！把尾巴还给我！”

恶魔翻来覆去地哀求着。

小伙子仍不罢休，他叫道：“把那张契约还给我！”

在门的这一边和门的那一边，恶魔和小伙子一直对峙着：

“把尾巴还给我！”

“把契约还给我！”

“契约在地狱里！”

“派人去拿！”

“放在我的柜子里！”

“那就让仆人去拿！”

恶魔“嘎嘎”地叫嚷着，但是小伙子既不打开门，也不放开尾巴。

恶魔对他毫无办法。

恶魔终于认输了，他没办法，只好把契约从门缝里塞过去。

小伙子把契约仔细检查了一遍就藏进怀里。

然后，他才从门缝上拔掉榛木手杖。

恶魔拿回尾巴，把它缝到屁股上，立刻狼狈不堪地逃走了。从此，它不敢再上那儿去。

小伙子和送手杖给他的那位牧羊姑娘结了婚。

他们依靠自己的劳动果实生活着。在他们的幸福生活中，只要有棒子、土地和白面包就足够了。

李慰慈 彭佳红 译

满满一袋金币

[法国]

从前，某个地方有个贫穷的农民。他有十个孩子，还借了一大笔债，生活非常困难。

那一年，老天爷特别作对，过了五月还降了一场严霜，把正抽穗的小麦全糟蹋了。播下七升种子，只收到二把小麦，不用说做面包，就连明年播种需要的种子也不够了。

住在茅屋里的农民，无论如何也吃不上饭了。他不得不一再去借钱，不多久就借了一百个银币。

可是，借钱的人必须在规定的期限内还债，如果到时间还不出钱，那可就要倒大霉了。而倒霉的日子往往一转眼就来到了。

农民想：“如果弄不到一点钱，我就只好去当乞丐了。听人们说，山上有一块叫魔桌的岩石下面有好多金币。但是，那张桌子只有在圣诞节那天半夜做弥撒时可以抬起来，从下面的洞里去掏出金币来。可是现在离圣诞节还有好多天呢，要是等到圣诞节那天，我大概早已死在路旁了……”

农民走投无路。

“好歹到魔桌去一次吧。”

他这样决定之后就出门了。魔桌在山林深处的一个阴暗角落里，那是一个凄凉可怕的地方。

农民站在桌前，又想到：

“这个岩石下的金币都是属于恶魔的。我求求他，也许他肯把钱借给我吧。”

“喂——”

刚叫了一声，他就再也没有呼唤恶魔的勇气了。他垂头丧气地下了山。几小时过去了，几天过去了，几个星期过去了，但是只要一想起借钱的事，岩石底下的金币就似乎出现在眼前，怎么也赶不走它。

“还是只好去求恶魔了！”

农民终于下了决心。一天，也是在深更半夜，他抱着一只黑猫来到魔桌旁。连声呼唤恶魔三次，恶魔出现了。

农民脱下帽子，恭恭敬敬地鞠了一躬，一边打哆嗦，一边用尽可能恭敬的口气说：

“您能开恩借一百个银币给我吗？如果能开恩，我真是感激不尽……”

恶魔满不在乎地回答说：

“一百个银币？那么一点儿钱有什么用呢？你尽管说，我给你钱。可是你想过没有？一百个银币花完了以后怎么办？总还要到处奔走借钱吧。其实，你不要那么小器，胆子再大些，怎么样？拿出勇气来，好好找找窍门。哪！和我订个契约怎么样？”

“订契约？……”

“一百银币，现在就给你现钱。然后、你准备一个最大的口袋。什么时候给你呢？那么，就订在圣诞节晚上九、十点钟的时候给你吧。到时候，我用金币把你的口袋装得满满的。”

“那么，我用什么来回礼呢？”

“回礼吗？是这样的。我要得到维持你生命的东西，也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东西，就是你的灵魂。我给你满满一袋金币来作为换取你灵魂的代价。怎么样？这主意不坏吧。来，订契约吧。”

“唉，唉；这事来得太突然了，有点不好办。如果我不跟妻子商量一下的话……”

“哈、哈、哈！胡说什么！你这笨蛋！这样简单的事也要跟老婆商量？要订契约的话，现在马上就订。如果你老婆以后不满意，反正最多说说我的坏话罢了。”

农民一点也不明白出卖灵魂是怎么回事，它会造成怎样的结果。因此，开始想先和妻子商量以后再订契约的，但在恶魔再三催促下，他只好签订了契约。

农民接受了一百个银币，又跟魔鬼约好了交货的日子就高高兴兴地下山去了。靠这些钱，他还了债，总算能凑合着过日子。但是，渐渐地，他的担心与日俱增。

农民的心事越来越重，渐渐连饭也咽不下去了。临到圣诞节的时候，他简直已经坐立不安了。

农民的妻子见丈夫这般模样，就问他：

“喂，老头子，你到底怎么啦？近来你很反常啊！脸色象槁木那么苍白，整天象参加葬礼那样郁闷，你到底干了什么事，你得对我说呀！”

“没有什么，不用担心。”

“不，你一定有什么事瞒着我，我问你，那一百个银币是从哪儿借来的？”

“不是说过了没什么嘛！”

可是女人一般总是那样，一开口就没完没了。那农民的妻子正是这样的女人。她刨根究底地追问着。到了第三天，农民终于把什么都坦白说出来了。

女人一听这事，大吃一惊：

“唉呀！你当真把灵魂卖给了恶魔？！那可不得了！常言说：男人在订任何契约时一定得跟老婆商量，不然的话，就会闯出这样的大祸来。”

农民只是耷拉着脑袋。女人重新振作起来，又问道：

“恶魔到底什么时候把那笔钱送来？”

“今天晚上。按理说，半夜的时候，恶魔会到这里来。那时，我就把口袋递给他。他说这袋子无论多大、多长都可以……实在是没办法，当时我刚一说起要和你商量商量，他就说我是笨蛋，看不起我，取笑我……”

“好啊，说和我商量就是笨蛋！我饶不了它！家里人被人家瞧不起，你还沉得住气？快说，恶魔是在这儿交钱吗？”

“嗯，他说了‘到你的茅屋去’，但没有再说什么，比如说袋子不能超过一百英尺长啦等等……”

“袋子一百英尺长！……对了，我想出了一条妙计。我要准备一个口很小，而又很长很长的袋子。”

“不管袋子长也好短也好，反正我已经把灵魂卖掉了。”

“你啊，精神振作起来！反正把口袋放在什么地方也决定了。你照我说的干就行了。……也许能想办法得救的。”

女人非常兴奋，信心十足。晚饭后，等孩子们睡着了，就马上开始做准备工作。她一边找出口袋一边想：

“今天是圣诞之夜，上帝一定会保佑我。有上帝的帮助，一定能狠狠地整一整那恶魔。我要在圣诞节半夜弥撒时，拿一把金币作为供品供在耶稣像前……求上帝保佑！”

然后，女人就把今晚上要做的事详细地告诉了农民。值得庆幸的是，上帝把聪明和智慧授给了这位充满信心、勇气十足的女人。

到了半夜，农夫一走出小茅屋，恶魔就立刻出现了。

农夫尽力抑制着浑身的哆嗦，说道：

“喂、恶魔老爷，盛金币的地方还没选好呢。”

“地方吗？哪儿都行。”

“不行哪。我本想请老爷进屋去的，但孩子们正睡着，恕我无礼，如果孩子看到老爷这模样，一定会吓坏的……”

“你吞吞吐吐地说些什么呀，是还没有下决心吧？”

“不是。决心已经下定了。是不是就这样，不要在家里干，爬到贮藏室的屋顶上去，我和老爷面对面坐在屋脊上。”

“好吧。”

“然后，敲开屋顶，把口袋从那儿垂挂到贮藏室，再请老爷把金币装进去。”

他们两人爬上屋顶，做好了准备。在屋顶上开了个洞，把口袋从那儿放下去，一直垂到下面的干草堆上。看到这种情景，恶魔开口了：

“喂！不行，那么长的口袋！比我的胳膊还长呢！我原以为袋子不会比我的胳膊长，不过……袋口还算小，那么，好吧，照着讲好的那样，到口袋里装满金币为止。”

在古代的传说中，恶魔多半都具有这样一种魔力：他不用动手也能把金币从地底下的金库中呼唤出来。因此，金币“哗哗”地流进口袋，简直象一阵瀑布。

过了一会儿，恶魔又说：

“喂！怎么老是装不满？这个口袋真长哪！”

“不，不怎么长。刚才您不是看过了。对我来说，这钱无论如何也不算多，因为这是我出卖灵魂的钱呀。”

“我知道！要是被人说我舍不得拿出钱来，那就有损于我的名誉！照说好的那样，装满为止！”

但是，这口袋老是装不满。

恶魔拼命地不断把金币注入口袋，借着月光，它朝袋子里张望了一下，口袋仍然张着黑黑的口子。

恶魔终于开始嘟哝了。农民鼓起勇气说：

“还差一点儿了，再加把劲！”

恶魔已经发火了，他继续往口袋里装金币，但仍然填不满那口袋。

突然，恶魔叫起来：

“该死的！你搞的什么鬼？！”

恶魔竖起耳朵注意倾听，这下，它听到了象麦子脱粒时发出的那种“沙啦沙啦”的响声。虽然恶魔还没有搞清那是用锄头耙平金币的声音，但是，它总算注意到这里面隐藏着什么计谋。

于是，恶魔用震撼山林的可怕声音吼叫起来：

“我知道了！你和你老婆是串通一气的！说女人比恶魔更会出坏主意，

真是不错！这不行，我一不留神，上了女人的圈套，倒进口袋的金币已经堆到贮藏室天花板啦！我可不象你这样蠢，我决不会做给你一屋子金币的傻瓜！刚才的金币就作为装不满这口袋的罚款送给你算了。我已经再也不想看到你这家伙了。”

恶魔大发雷霆，向空中飞走了。

农民高兴极了。他连滚带爬地下了屋顶，叫喊道：

“喂，孩子他妈，你在袋子里搞了什么魔法？恶魔怎么也填不满这口袋，一气之下，滚蛋了！”

女人笑嘻嘻地打开贮藏室的门。

那里的金币堆成了山。

“哪有什么魔法！我只是在袋子从屋顶上放下来的时候，拆开了袋底的线……因为对手是恶魔，所以无论怎样捉弄它也不算罪过。快，穿上漂亮的衣服，叫醒孩子们，你把提灯点上，一起去做圣诞节的弥撒吧。”

贝乌丹湖上的女巫

[波兰]

在米科瓦伊被水淹的草地上住着个女巫。到森林去采野果和蘑菇的妇女有时看见了她。这女巫的头发特别长，偶尔把芦苇缠住了，得三天才能解开。那时湖水波翻浪涌，女巫的笑声在水湾里的大柳树旁都听得见。渔民们就说：“女巫在贝乌丹湖里洗头发哩”，于是他们就不下湖，不撒网。

有一次，维松村的一个农民生了第十二个女儿。因为村子里的人都已做了他家的教父和教母，他只有跑到大路上去，想找个过路人给女儿当教母。

就在那条通向湖的路上，他遇见了女巫。他根据长头发认出了她。她坐在一块石头上，手里数着念珠。

他远远地避开了，不请她当教母。女巫生了气。她抖着珊瑚念珠串，喊道：“我有礼品给你的女儿，但由于你没有请我当教母，你的女儿不会尝到幸福的！”

女巫说话历来算数。安娜长得很丑，是维松村最丑的姑娘。大家都折磨她，讥笑她。谁也不肯跟她打交道，没有一个姑娘愿意同她交朋友。

她开始躲避自己的同龄人，逃进森林里去，坐在小溪旁或者是湖边，久久地凝望着自己映在水中的其丑无比的面孔。嘴里重复着别人说过的话：“你是女巫的女儿，你的母亲在哪里？”

有一天，当她这样坐在森林里的小溪旁，为自己命运痛哭流涕的时候，在河水里不仅看见了自己的面孔，还看见了女巫的面孔，而且听见女巫说话：

“不错，你是很丑。谁见到你，都会厌恶地扭过脸去，你使他们想起了我。你瞧，女人见到了我都面色惨白，男人见到了我都吐唾沫，我让奶牛不下奶，给渔民们把渔网搅乱，把喝醉酒的人引入迷途。夜里，我学雕鸮叫，绕着村子飞。但是我对你从来没有干过坏事。别人都叫你女巫的女儿，我就要送你一分嫁妆，像送给女儿的嫁妆一样。你把这珊瑚串拿去。你出生的时候，我就要把这个送给你。现在对你会有用处。你把它挂在脖子上，到溪水里去照一照。”安娜把珊瑚串挂在脖子上，往溪水里一照：

“我看见一个漂亮的姑娘，在望着我。瞧，她脖子上的珊瑚串多么美！”

“你摸珊瑚串就会知道，那个美丽的姑娘是谁？”

“她也摸珊瑚串！难道真的是我吗？”

“你，你，我的女儿！此刻谁见到你都会爱上你。只是你得记住，不能把珊瑚串从脖子上摘下来。如果你摘下来，就会变成原来的样子，所有的人都会离你而去。回村子里去，去尝尝幸福的滋味吧”。

安娜走后，女巫又自言自语地嘟哝起来。

“你不会长久地享受幸福，也不会给任何人带来幸福。”

安娜沿着湖边往家里走，一步一停，不住地往明镜般的湖水里瞧。“水呀，水呀，你告诉我，我真是个美丽的姑娘？”

姐姐们看见了她：把她围了起来。

“你的头发多美！你的眼睛多美！”

姐姐们羡慕地摸着她脖子上的珊瑚串。

“你从哪儿弄来的，安娜？”姐姐们问，“你到哪儿去过？谁这么慷慨地送你礼品？”

安娜微笑着，她对姐姐们的追问并不介意，只是牢记女巫的警告，不肯把珊瑚串从脖子上摘下来。

“我到森林里的小溪边去过，那儿长着花楸树，我朝花楸树鞠躬，求它给我一个珊瑚串。”

姑娘们一齐奔向森林，去寻找小溪和花楸树。她们找到了小溪，找到了花楸树。她们折断花楸树枝，摘下红通通的花楸，串成串，挂在自己的脖子上。

花楸是美的，花楸串是美的，但是安娜脖子上的珊瑚串要美得多。维松的姑娘们都很漂亮，都梳着长长的辫子，但是她们之中最漂亮的是安娜，她的头发像金子般闪光，她的眼睛像湖水一样深邃，她的嘴唇像花楸果一样红艳艳。

安娜坐在屋前的凳子上，姑娘们在她周围围成了一圈。

“是安娜？不是安娜？”

小伙子们来了，看着安娜，长吁短叹。离去时一个个愁眉不展。他们睡觉时梦见安娜，醒来时一想到又能见到安娜便兴奋不已。他们在湖上捕鱼的时候，总希望在岸上能见到那姑娘。

安娜坐在湖岸上，解开辫子，松开长长的头发，微笑着，久久陷入沉思。正午时女巫来了，在安娜身边坐下，帮她编好发辫，警告她说：“你不能恋爱，我的女儿，我很同情你，可这是没有办法的事。”

“如果我爱上了谁呢？”安娜问，她心里想到了英俊的埃雷克，过去，当她还是个丑姑娘的时候他就请她跳过舞。他是当时唯一的一个既没有折磨她，也没有嫌弃她的人。

“你会毁了他，也毁了自己，”女巫回答。

埃雷克跟着安娜转，盯着她的眼睛说：

“嫁给我吧，安娜，你要什么我都能办到。”

安娜跑去找女巫，问道：“我怎么办？我可怜他，他对我一向很好。你对我发发善心吧，给出个主意吧。”

女巫想了想，朝魔镜里看了看。

“如果他能把贝乌丹湖里最漂亮的贝壳给你拿来，你就可以成为他的妻子。”

安娜穿过森林回家，她采了森林里的鲜花，插在头发上，鸟儿啁啾，松鼠从一棵树上跳到另一棵树上，但是安娜心里不快活。如果埃雷克拿不到那贝壳呢？

贝乌丹湖很美：高耸的湖岸上长着高大的松树。夜静更深，蓝天上布满繁星，水湾里芦苇丛中，清风习习，吹拂着明镜般的水面。这时，贝乌丹王在湖底休息；埃雷克在这个时候有可能夺得神奇的贝壳。

安娜的心里充满了忧伤。她从家里溜了出来，坐在湖边上，幻想着。她幻想离开这儿，到遥远的地方去，到另一个湖上去，到另一个岸上去。那里谁也不知道她过去的丑陋，那里谁也不去考虑她意外获得的美。她从脖子上摘下珊瑚串，俯身在水面上。月光下显出了过去的安娜的面孔，一张让人恶心的丑陋的面孔。安娜赶紧戴上珊瑚串，不安地朝四处张望。得让谁也猜不出她这种变化是由于什么原因。

埃雷克跟着安娜转，盯着她的眼睛说：

“安娜，嫁给我吧，你向我提什么要求我都能办到。”

安娜终于下了决心。

“你倘若能从湖里拿来最美的贝壳，我就能成为你的妻子。”

湖水动荡不宁，波翻浪涌，贝乌丹王在浪上打秋千，从这边湖岸打到那边湖岸。可是埃雷克毫不犹豫，他跳入了水中。

安娜等待着，维松的姑娘们等待着。黄昏过去了，夜晚过去了，可是不见埃雷克回来。

“埃雷克不会回来了，贝乌丹王不会把他从深渊里放出来的。你嫁给我吧。我去给你把最美的贝壳拿来，”埃雷克的弟弟说。

安娜等待着，维松的姑娘们等待着。黄昏过去了，夜晚过去了，可是不见埃雷克的弟弟。

安娜坐在湖岸上，虽然她可怜那兄弟俩，可她哭不出来。每当她朝珊瑚串瞥上一眼，每当她用手去摸摸珊瑚珠，她的脑子里便产生自慰的想法：“世界上小伙子还少吗？”

只要她一摘下珊瑚串，她的心便充满了无边的忧伤：“可怜的埃雷克！可怜的埃雷克的弟弟！贝乌丹王不会把他们从深渊放出来了，他们不会回到村子里，不能来安慰我的心了。即使他们俩都回来，我又怎样报答他们两个呢？”

“你真狠心，安娜，”埃雷克的母亲数落着哭道，“你夺走了我两个儿子。我只有他们两个，还指望他们养老呢，可现在我来到湖岸上，徒劳地盼着他们回来。”

过了一天，两天，三天，过了一个星期。贝乌丹王守着自己密藏的宝贝。谁知他怎样对待这兄弟俩？

月明星稀的晚上，水湾里芦苇丛中，风儿止息了，水平如镜，安娜跑到湖边，向贝乌丹王哀求：

“你放了他们兄弟，命令我干什么都行。”

这天是满月，在这个晚上，所有的请求和咒语贝乌丹王都听。安娜听见他说：“你是比王后希尼亚尔德芙更标致的姑娘。湖底的一切财宝，在晴朗的日子里水波低吟出的所有的歌曲，在暴风雨的天气里巨浪谱写出的所有的乐章，都是你的。你来做我的王后吧，安娜！”

“只要你放回埃雷克和他弟弟，我就做你的王后。”

贝乌丹王放回了英俊的两兄弟。两人都带回了最美的贝壳站在安娜面前。

“你从我俩当中挑一个吧。”

安娜望着，一筹莫展。两个一样英俊，两个她都一样喜欢。挑选哪一个？蔑视哪一个？怎样去履行对贝乌丹王的诺言？

安娜跑进森林，到小溪旁去找女巫。

“我该怎么办，给我出主意！他俩都爱我，我也爱他们两个，而我又答应嫁给贝乌丹王了。”

“我的女儿，现在不是该你选择的时候了。你把珊瑚串扔给贝乌丹王，站到兄弟俩面前去，谁首先冲你微笑，你就嫁给谁。”

安娜把珊瑚串扔进了湖中，湖水翻腾，巨浪滔滔。

贝乌丹王把波浪从此岸推向彼岸。芦苇丛中传出了女巫的笑声。

安娜站到了兄弟俩面前，两人同时扭转了脸去。

“你不是我的安娜，”哥哥说，“我的安娜的眼睛像星星一样明亮。”

“你不是我的安娜，”弟弟说，“我的安娜的嘴唇像花楸果一样红艳艳。”
安娜回到湖边，俯身水上，看到自己的珊瑚串躺在湖底。

“你的珊瑚串在这儿，安娜，”贝乌丹王引诱她说，“来，把它拿去，
你将又是个美丽的姑娘。”

安娜投入了湖水汹涌的波浪之中。

从此有时湖上能听到安娜伤心的啼哭和女巫刺耳的笑声。

那时渔民们便不下湖捕鱼，不撒网。他们说：“女巫在贝乌丹湖里洗她的
长头发。”

易丽君 译

希梅克·弗利萨克的魔琴

[欧洲]

莫特瓦娃码头上老吊车的看守员雅库布·贡肖雷克有个女儿，名叫布雷吉德卡。格坦斯克再也没有比她更美丽的姑娘了。不论是谁，只要见过她一次便永远不会忘记她那像波罗的海的朝霞一样鲜亮的脸蛋儿，她那双像在碧绿的河水上飞翔的海鸥一样洁白的小手。所有在码头上干活儿的工人，过往船只上的船员都爱上了她，所有的革但斯克商人都都看上了她的美貌。甚至连住在绿桥下面的大鲶鱼每逢姑娘从长岸走过的时候，都要把它那滑溜溜的脑袋探出水面，翘一翘它的红胡子。

可是布雷吉德卡把这一切全不放在眼里，每逢有人来求婚，她都一口拒绝。

“她准是在等着市长大人派媒人去！”在鱼市场上出售比目鱼、鲑鱼、鳕鱼和青鱼的小商贩卡塔日娜唠叨说，被称之为天鹅的砖砌的了望塔向这个鱼市场投下一道蓝色的影子。

“我跟你说吧，”卡塔日娜大婶的邻居和教母巴尔巴娜双手叉腰，神秘地说，“就是市长大人亲自登门也会遭到她的拒绝！”

“那她在等什么人呀！”

“大概是在等待童话里的王子。”

果然叫多嘴多舌的巴尔巴娜说着了，因为过不久，市长亲自登门却吃了个闭门羹。布雷吉德卡给父亲管理家务，每天傍晚，她都要到老吊车楼太阳钟下的小窗口给窗台上的花浇水。那些用内河航行的大船往格坦斯克送粮食的身穿红袍的乡下小贵族们，都枉费心地冲她微笑，那些城市乐师和流浪歌手们都白白在她窗下给她唱着动听的歌曲。谁也打动不了她的心。可是有天傍晚，从奥加尔街和牛桥到粮仓岛的路上狗吠声停息之后，老吊车楼下响起了小提琴的声音。这里要加以说明的是，粮仓岛上确实有许多粮仓，每天晚上都要把狗牵到那里以防贼偷粮食。伴着悠扬的小提琴声，有个洪亮的男声唱起了歌儿：

我有个家呀，
我有份家业真不赖：
四只猫儿会干活，
两只耗子会产奶，
三条老狗看大门
什么贼也不敢来！
四只灰猫多么乖，
又磨面，又担水，
活儿干得真是快。

这歌曲跟平常在美丽的贡肖雷克小姐窗下唱的那些歌曲大不一样了，因此，感到好奇的布雷吉德卡从窗口探出了自己美丽的小脑袋，她想看看在长岸上唱歌的到底是个什么人。

黄昏的雾霭已经笼罩了莫特瓦娃码头，遮掩了临水的粮仓的白墙和黑

顶。在港口平台上，有个穿白色粗呢外套的小伙子，背靠着一根朽木桩。红色的匈牙利尖顶帽挑衅似地斜戴在后脑勺儿上，椴木小提琴靠着脖子，悠闲地拉着琴弓，奏出清脆悦耳的声音。

“你可知道那音乐家是谁吗？”雅库布老人问，他那花白的头也出现在窗口，紧挨着女儿金发的脑袋。

“我第一次见到他。”

“这是席梅克·弗利萨克。他是坐卢布林市长克洛诺维茨先生的大船来的。”

“明天他们大概就要返回了吧？”

“应该是明天一大早起航。”

“可惜！”美丽的格坦斯克姑娘叹了口气，她从窗台上的花盆里摘下一朵蓝色的小花，扔到了平台上。

弗利萨克从地上拾起花，抬头一望。他见到一个金发姑娘从老吊车楼厚墙的窗口探出了半个身子，他盯着姑娘那对又大又黑的眼睛看了许久，而她也无法使自己的眼睛离开那个维斯瓦河上的小提琴手。尤其是过了一会儿他又握紧了根木小提琴的琴颈，演奏了起来。那琴声犹如圣杨教堂清晨的银铃声，姑娘的心开始噔噔地跳个不停。

木排上的姑娘，
多么叫我喜欢，
一双大眼把情传，
乌黑的眼睛望着我……
在这暮色苍茫的钟点，
我再也不想回家园，
就在这里把家安。

事态的进程和歌中唱的一模一样，卢布林的大船起锚回去了，而希梅克·弗利萨克却留在了格坦斯克。不久，天鹅了望塔下肥胖的女商贩们，便从货摊后面，从那些游着银色的鱼儿的大盆大桶后面探出头来，传播着一个不寻常的消息。

“教母，你听说过一大新闻吗？”卡塔日娜说着，一边晃动着她那双像风车一样的红手。

“听说啦！”巴尔巴拉回答，“好像就是在伏热什奇村下了一条两个头的小牛呀！”

“那算什么新闻！”女邻居一副瞧不起的腔调，“我的新闻强多了！谁也没有遇见到。”

“啊，大婶，您指的是不是一条鱼，听说赫尔的渔民捕到一条鱼，它突然说起了人话，请求渔民在星期五之前不要把它拿去熬了汤！”

“您胡扯什么会说话的鱼呀！”卡塔日娜撅起了嘴巴，“我说的是贡肖雷克小姐！我听说，她要出嫁了。”

“天哪！您说什么？！简直不可想像，您要是说齐格蒙特国王从市政大厦的塔楼上下来到我这里买鳕鱼，我恐怕还信得快一点！布雷吉德卡出嫁！她嫁给谁？”

“嫁一个普通的船工！”

“不可想像！您知道是谁吗？”

“嫁希梅克·弗利萨克。”

“嫁希梅克！这我倒要可以相信。他不是个普通的船工哩。城里人都说，他有一把魔琴。似乎还是从魔鬼那儿得到的礼品。只要是他一拉那琴，就是最硬的心肠立地也变软了，像在蜜里泡过一样。”

巴尔巴娜没有说谎。确实整个格坦斯克都在谈论希梅克的提琴。有人甚至详细知道，希梅克怎样在一个没有月亮的夜晚跑到十字路口，为了换这把魔琴把灵魂给了魔鬼斯门特克。还有人赌咒发誓说，他们亲眼见到弗利萨克每个星期六都去给魔鬼拉提琴，让他们跳舞，因此整个滨海地区的魔鬼都骑着扫帚和捅火钩子到秃山的酒馆去。

对这些谣传希梅克置之一笑。

“我跟克洛诺维茨先生坐船到革但斯克来的时候，我们到地狱去过，因为是顺路。”他开玩笑说。

“顺路？”吓得目瞪口呆的革但斯克人追问道，“快说，地狱在哪里？”

“在那个船员们经常爱掉鞋的地方，”希梅克笑着说，“在那纳雷夫河同维斯瓦河吵了架，改道流到埃尔堡的地方。”

“离格涅夫不远吧？”

弗利萨克点点头。

“从地狱可以看到格涅夫城堡的了望塔。只是那儿连个可以做药引子的魔鬼也找不着。那儿住的都是普通老百姓，跟别的地方一样。普普通通的村庄，尽管取了这么一个古怪的名字。”

但格坦斯克人对他的解释将信将疑。他们仍然相信，在希姆克的小提琴里有股魔幻的力量。尽管如此，他们都非常喜欢听维斯瓦河提琴手的演奏。经常邀请他去参加舞会和婚礼。弗利萨克在格坦斯克楼房的石台阶上演奏，在城郊的饭馆，酒店演奏。他甚至还到阿尔图斯宫的歌特式的尖屋顶下拉琴，城市富有的市民们常在那儿举行豪华的宴会。但是，他的小提琴只有在老吊车楼的白房子里奏出的曲调最优美，那是希姆克应他年轻的新婚妻子的要求演奏的。

他非常爱自己的妻子，只是当他偶尔从窗口看到莫特瓦娃对面的粮仓岛，看到船工和码头工人从大船上搬运粮食的时候，他才有些怀念过去在维斯瓦河上航行的日子。

过了一年。又过了一个夏天和秋天，冬天来了。莫特瓦娃码头停泊的轮船都被严冰封锁，鹅毛大雪盖裹了格坦斯克的塔杰和屋顶。老吊车楼的小房子里出现了一个新听众参与欣赏希姆克的琴声，他就是弗利萨克的小儿子。他很喜欢拉着小提琴送儿子睡觉，而布雷吉德达就轻轻地哼着摇篮曲。日子就这样平静而幸福地过了一天又一天。

有一天下午，当大厦塔楼上银铃般的钟声在城市上空飘荡的时候，希姆克用布包好了自己的椴木小提琴，开始穿上自己暖和的粗呢外套。

“你到哪里去？”妻子摇着儿子问。

“到下街去，”希姆克回答，“箍桶匠米科瓦伊今天把女儿嫁给皇家海军舰艇舵手长，请我到他的婚礼上拉小提琴。”

“只是你要早点回来，”妻子请求说，“晚上从粮仓岛上回家是很可怕的。”

小提琴手无忧无虑地笑了笑。

“你别笑！”她警告说，“那儿晚上有狗，可厉害啦，那些狗又饿又凶狠，会把你撕成碎片的。”

“别为我担心，我会按时回来，”他答应布雷吉德卡说，亲了她的额头，走了。

妻子站在太阳钟下的小窗口不安地目送他远去，直到他在船员和商人的人群中消失。

希梅克走得很快。他走过了绿桥，走过了尽管是冬天却仍然热闹非凡的粮仓岛，从那些粮仓的窗口小麦像金色的瀑布向外倾泻，赶车人吆喝着牲口；而那些码头工人背上背着盐包、琥珀箱子、大捆大捆的法兰德斯的呢绒，滚着成桶成桶的海外葡萄酒、柏油和火药。我们的小提琴手从两座被称为牛奶桶的砖塔旁边走过了第二道桥，就到了下街。

到了箍桶匠的家里，人们张开双臂热烈欢迎他。主人、新郎和新娘，客人们纷纷向音乐家敬酒。不断地往他的帽子里扔银币，不停地请求他拉了一个又一个新曲子，唱了一支又一支新歌。而他，几杯甜酒下肚，情绪更高，他拉得那么起劲，唱得那么热烈，使得参加婚礼的人们不停地跳舞。谁也无法在长凳和矮凳上坐下来。人们跳得筋疲力尽，累得都要倒下了。墙上的石灰震得掉落下来，地板上也木屑四溅，似乎墙壁、长凳、瓷砖砌的壁炉都在飘然起舞，同哼着愉快的歌儿翩翩起舞的人们一起转着圈子。巡夜的士兵手里提着灯和长柄斧站在窗下。他们合着音乐用皮鞋打着节拍，用嘶哑的嗓音伴唱起来。

希梅克拉得那么起劲，完全忘记了自己向布雷吉德卡的保证。格坦斯克钟楼上的时钟早已敲过了午夜十二点。他才忽然想起该回家，便悄悄地溜了出来。他朝着耸立在星空下的两座牛奶桶塔匆匆走去。地上的积雪很深，他深一脚浅一脚地走到了新莫特瓦娃，站在那儿一看便楞住了。原来连接粮仓岛和城市的那座吊桥夜晚被吊了起来，隔断了他回家的路。他犹豫了一会儿。是不是返回箍桶匠的家里，但是他眼前出现了妻子的身影，她正站在老吊车楼的窗口为他担心着急，等待着他回去。

他没多加考虑，便从岸上跳进了结了冰的河中。朝那个岛屿走去。

走到对岸，希梅克惊诧得揉了揉眼睛。这儿一切看起来与白天大不相同，轮船的桅杆上挂满了长长的冰溜，如同魔幻的圣诞树。高大的粮仓的窗户瞪着黑眼望着迟归的过路人。

希梅克加快了步伐。月亮钻出云层，往雪地撒下蓝光，给雕在粮仓大门上的石头城徽镀上了一层银色：皇冠、橄榄树、咖啡树、诺亚方舟、大象、水果、金鸚鵡、白马、灰鹅、红色的狮子。这时小提琴手突然想起城里流传的关于被粮仓岛上的狗撕成了碎片的窃贼、关于石头的水手长、土耳其人、关于晚上从粮仓正面墙上走下来交谈和争论的圣徒们的种种故事。他心里越来越害怕，仿佛粮仓之间的窄胡同里传来了什么人踏在雪上的脚步声。他朝四处一望，但看到的只有自己身后的影子。

“其实，自从那场大火灾之后，已经不准任何人住在这里！”他试图安慰自己，“别害怕，希梅克，再走几步，你就离开这座魔岛了！”

他突然停下脚步，似乎是钉在了地上一般。在朦胧的月光下，一个身穿市参议制服的人站在他的面前。那人头上戴了一顶积满雪的帽子，右手高举着一个婴儿，左手举着……一个骷髅头。

“天哪！”弗利萨克吓得大叫一声，倒退了好几步。

原来这只不过是座石头雕像而已。它是一座粮仓的标志。正门上还有一行题词：“今天是我——明天是你”。希梅克不懂得那些拉丁字的寓意，但在他从恐惧中冷静下来之后，他又去仔细看了看那雕像，小小的婴儿使想起了自己在家等待的儿子，心里好不后悔没有听从布雷吉德卡的话。

“只要我这次能安安全全地回去，”他叹息道，“以后晚上永远不到这个方向来了。”

他把小提琴夹在腋下，朝前走了。他已经走到了岛的那一头，从粮仓之间的窄胡同里已经看得见莫特瓦娃后面老吊车楼窗口闪烁地灯光，这时，附近传来了狗吠声。

“它们闻到了我的气味，”他恐惧地想，朝河的方向猛跑。

可是那些饥饿的狼犬跑得更快，可怕的犬吠声越来越近，越来越近，竟然把小提琴手团团围住了。雪白的獠牙、红色的舌头，燃烧着绿焰的魔鬼的眼睛……

“我完了！”弗利萨克喃喃地说，尽管莫特瓦娃方向吹来寒冷刺骨的风，希梅克的额头上却沁出了汗珠。他停住脚，举起了小提琴，仿佛想用它来抵御危险。

狗正要向他扑来，却对他呆立不动吃了一惊，也停了一会，喘着粗气，汪汪叫着。

希梅克的脑海闪过一个出乎意外的想法。

“我给它们奏一曲！拿我的魔琴给他们拉个曲子！”

他握紧了琴颈，抓住琴弓，拉起了一支最动听的曲子。狼犬都愣住了，抬起了脑袋，安静了下来。眼睛里那股魔鬼似的凶光消失了，脑袋上那竖起来了的狗毛平复了。而希梅克伴着琴声哼起了一支歌儿：

格坦斯克的娘儿们有姑娘一大群，
七个女儿像天上的七颗明星，
大女儿就是莫特瓦娃，
老二她是个跛脚，
那三名叫拉杜尼亚，
老四的背有点驼，
老五她是停船的锚，
老六生来个子小，
老七她是一支可爱的歌。

风把曲子和歌曲带走了，飞得老高老高。格坦斯克粮仓在岛上狭窄的胡同里用回声跟他伴唱。市政大厦的钟楼在月光下时隐时现，钟楼顶上的国王齐格蒙特也在侧耳倾听这优美的曲词，钟楼上的金钟羡慕希梅克，歌唱似地敲了一下……两下……三下……

到革但斯克来了七个英俊的小伙子，
一起到那老太太面前求婚：
老大就是索波特，
老二他叫大烦恼，
老三的名字叫吵闹，

老四的大名叫鳊鱼，
老五生得很小巧，
老六的动作快得很，
最小的老七是把超级的小提琴。

弗利萨克拉着，唱着，虽说他的手冻僵了，虽说他的腿冻僵了，虽说他的双臂在发麻。

他一刻也不能休息，因为只要音乐略微停止，那些狗就不安地骚动起来，从它们的喉咙里发出可怕的叫声。音乐家把小提琴紧紧地夹在额下，眼望着河那边，老吊车窗口的灯光像一颗明亮的星星，给他送来希望。他接着拉起了魔琴：

他们来了，毫不浪费光阴，
每个都娶了自己的心上人：
索波特娶了莫特瓦娃，
大烦恼和跛子成一家，
吵闹娶的是拉杜尼亚，
鳊鱼娶驼背实在妙，
小巧配的是小个子，
快动作娶上了停船的锚，
超级小提琴跟歌曲结婚了……

狼狗听着，远方塔楼上镀金的国王听着，粮仓、砖塔和楼房都在听着。牛奶桶略略有点向西斜，为了更好地去听希格克的音乐，那些石头雕像：水手、土耳其人、市参议和贵族雅库布都从粮仓的正面转过头来，朝着乐声传来的地方。甚至月亮也停在粮仓岛的上方，它听得出神，把一把银币撒到音乐家的脚下。只有市政大厦上爱吃醋的钟时不时想盖过希梅克的琴声，敲了一下，一下，又一下。

终于东方破晓了。地平线上喷出朝霞，染红了闪闪发光的屋顶。月亮和星星都变得苍白，老吊车窗口的灯光也变得苍白。希梅克用最后一点力气拉琴，一边拉一边从牙缝里挤出一句话：

“再等一会儿，再等一小会儿，我必须坚持。为了我的儿子，为了我的布雷吉德卡。唱吧我的魔琴，唱吧，唱吧，我的魔琴。”

他坚持下来了。

远方雪地上响起了沉重的脚步声。这是粮仓守卫队员从牛桥来了，他把粮仓岛上守夜的警犬领回它们的窝里休息去了。

第二天全城都在议论希梅克的奇遇。市参议先生们带着不相信的神情听着这个故事。商人、手艺人 and 船员们惊讶地点着头。只有在天鹅红塔下卖鱼的小商贩卡塔日娜没有大惊小怪。

“我知道，”她对教母巴尔巴拉喊道：“为什么希梅克能使那些凶恶的狗变得温顺起来。因为粮仓岛上的狗都是魔鬼变的！只有魔法才能降服它们！我跟您说，只要革但斯克还是革但斯克，人们就会世代代将这把魔琴的故事传下去。”

格但斯克的小商败没有说错。城市经历了许许多个世纪，经历过无数次狂

风暴雨。那些古老的墙壁、古老的楼房曾经都变成过瓦砾堆，但是在格但斯克的街道上一直流传着关于粮仓岛上恶狗的故事，流传着关于希梅克·弗利萨克的魔琴的故事。

易丽君 译

钟义与小白龙

[中国]

钟义和母亲住在一个山明水秀的山村里。钟义天天上山打柴。住在这一带的人本来生活得不错。这几年来了个九头鸟的妖怪，可把人们害苦了。

这九头鸟可厉害了，它有一个大头长在中间，左右两边各有四个小头。它能呼风唤雨，吞云吐雾。刚来时，逼迫人们按期给它进贡猪羊，后来又逼着人们按期给它送童男童女。这还不算。谁家有年轻的姑娘，只要被它发现，不知不觉就被它抓走了。人们被它祸害得住不下去，只好背井离乡，逃得远远的。

钟义的父亲是个疾恶如仇的人。一次九头鸟夜间去抢邻居的姑娘，钟义的父亲知道了，他拿起斧头，背上弓箭，就去和九头鸟搏斗。他抛起斧子，砍断了九头鸟的一只脚爪。一箭射去，射伤了九头鸟中间头上的一只左眼。九头鸟带箭逃跑了，姑娘得救了。第二天，钟义的父亲照例上山打柴，刚走进山谷，就听到一个声音喊道：“还我眼睛！”他忙取出弓箭。还没来得及把箭搭好，九头鸟猛地扑来，伸出铁钩般的巨爪，把他捉到空中，一展翅膀，不见了。

那时，钟义才刚满周岁。如今，又过了十六年。钟义长这么大，还不知父亲这段历史，也弄不清这一带为什么居住的人家这样少。

钟义今年十七岁，身材魁梧，母亲说他长得比当年他父亲还棒。钟义有一身好武艺，可就是没有地方施展。

这天，钟义挑着一捆柴往回走，见一只巨鸟和一条小白蛇在搏斗。小白蛇眼看就要被大鸟咬死了。钟义十分憎恨强者欺负弱者，他见小白蛇被大鸟啄得可怜，放下柴担，赶跑了大鸟，救出小白蛇。小蛇得救，苏醒过来，就地打了个滚，变成了一个白衣少年。他给钟义磕了个头，感谢他的救命之恩。

钟义很诧异，就问白衣少年：“这是怎么回事？”白衣少年回答：“我是小白龙，是东海龙王的儿子。我奉父亲之命来看守这琉璃河。刚才和我打架的是九头鸟。它要来抢夺我的聚水瓶。”钟义问：“你这聚水瓶有何用场？它为什么要来抢夺？”

小白龙从怀中取出一只闪烁放光的瓶子来，说道：“这是一个宝瓶，有了它就可以主宰这条河。幸亏哥哥救了我，不然的话，这聚水瓶就落到九头鸟那妖怪手中了。它是要抢到这个瓶，这一带就有被大水淹没的危险。”说完，白衣少年又给钟义行了个礼，说道：“哥救命之恩，容后再报。现在我得赶快回去守河。”他将身一闪，就不见了。

钟义回到家中，把路上发生的事对母亲说了。这又勾起了母亲的一段伤心事。母亲把当年他父亲舍身救人和九头鸟斗争的经过一一对儿子说了。钟义安慰母亲说：“妈妈放心，这仇我一定要报！”

这一年天旱，琉璃河干了，这一带的庄稼枯萎了。白衣少年正拿着聚水瓶，轻轻地往河里注水。一股清澈的流水，在河里细细地流着。两岸的庄稼苗苏醒了，变绿了。白衣少年正聚精会神地注水时，突然来了个黑脸大汉，上去就要夺少年手中的宝瓶。白衣少年来不及收藏聚水瓶，他一只手护着瓶，一只手和黑汉搏斗。这黑汉就是那只九头鸟妖怪变的。

白衣少年与黑汉搏斗了两个时辰，黑汉力气大，越斗越凶。白衣少年身

单力弱，眼见得只有招架之功，没有还手之力。他拚死要保住宝瓶。黑汉见白衣少年后力不继，飞起一脚踢掉了他手中的宝瓶。宝瓶倒在地上，瓶中的水从瓶口中涌了出来。白衣少年想夺回宝瓶，被那黑汉一拳击倒。白衣少年斗不过黑汉，只好就地一滚，变成一条小白龙，跃入巨流中去。那黑汉也现了原形，变成了一只九头鸟，伸出巨爪去抓，九头鸟没抓到小白龙，在空中打个盘旋，俯冲下来，倒提着聚水瓶，腾空而去。宝瓶中的水象瀑布一样倾泻下来。暴雨如注，山洪暴发。这一带一片汪洋，田地淹没了，村庄淹没了。

钟义背着妈妈，骑到一块大木头上，随着水漂流。前面，一个快要淹死的人，在大水中，头一起一落，喊着：“救命，救命！”钟义骑着木头划过去把那人救起，继续随着水漂流。木头漂流到一个高地，上得岸来，那人给钟义磕头，感谢救命之恩。因为无处可去，他要和钟义结拜为兄弟。这个人叫王恩。

从此，钟义和王恩成了结拜的兄弟。钟义天天上山砍柴卖，王恩拿着卖柴的钱到集市上去买米。

这天，钟义在深山里砍柴，突然一阵狂风刮来，飞沙走石，天昏地暗。狂风起处，空中飞来一只大鸟。大鸟的两爪抓住一个披头散发的女人。

钟义知道这鸟就是九头鸟妖怪，他来不及取弓箭，顺手把手中的斧子向大鸟扔去。只听得那大鸟“哇”的一声，在空中翻了一个滚，又挺起翅膀，向着深山里飞去。大鸟翻滚的时候，有一件东西掉了下来。钟义捡起来一看，原来是一只镶嵌着珠宝的绣花鞋。他拾起斧子，看到斧子上沾着血迹。再看看地上，有一滴一滴的血迹，沿着它飞的路线滴去。

钟义循着血迹向前走去，走着走着，血迹把他引到山沟的深处，到了一块大石头后面，血迹不见了。仔细看看，大石头下面有一个深洞。他试图把大石头搬开，搬了两搬，石头没动一动。看样子，九头鸟妖怪就在这个洞里。他留下了记号，往回返。

王恩在市集上买了米往回走，听到人们互相传说着：“城门上贴出皇榜啦，大家快去看啊！”王恩好奇，跟着大家去看，见黄榜上写着这样的话：“妖精抢走了公主，谁能救回公主，就封谁为驸马。”

天大黑了，王恩一个人吃了饭。钟义的妈妈没有吃，她在等儿子。夜深了，王恩睡了，钟义的妈妈没有睡，儿子还没回来，她急得坐又不是，站又不是。妈妈小声地对王恩说：“王恩啊，钟义怕出事了，你去迎一迎吧。”王恩翻了个身，把头往被子缩了缩。

妈妈正在担心，钟义回来了。钟义安慰了妈妈，又把九头鸟妖怪抓女人，自己和九头鸟的遭遇说了一遍。说完，又从怀中掏出那只红绣鞋给妈妈看，并说，明天一定要去捉拿九头鸟妖怪。

王恩听了钟义的话，又偷眼看了看那只红绣鞋，心想，这女人怕就是皇榜上说的那个公主。他一骨碌爬起来，说道：“妈妈，赶明儿我和钟义哥一起去捉拿妖怪。”

妈妈没想到王恩竟有这样的胆量，高兴他说：“好，好。”

钟义找来一匹马，和王恩一起骑着去捉拿妖怪。他们沿着崎岖不平的山路一直往深山里走。路越走越险，狼豺虎豹的吼叫声不时传来。王恩害怕了，要回去。钟义劝他：“再坚持一下，前面不太远了。”王恩不听，拨转马头就要往回走。钟义见劝说不住，就说：“你既要回去，马给我留下。”王恩没法，赌气自己走了。

钟义一个人，骑上马继续往前走。

走了一程，见一位白发似雪的老奶奶在看桃园。钟义走得又热又渴。他下马上前施礼，请求老奶奶给他点水喝。老奶奶说“水可没有，我去给你摘个桃子吃吧。”老奶奶走进园里摘了两个桃，递给钟义。钟义接过桃子就要往口里填。老奶奶忙阻止说：“小伙子，吃那一个。这一个要留给你的仇人吃。”

钟义吃了老奶奶的桃子，不渴又不饿，身上长了千百斤的力气。他谢别了老奶奶，继续往前走。

王恩往回走了一程，见往回走的路也很难走，就掉转头来追赶钟义。他见钟义走远了，就加紧了追赶的脚步。

钟义来到那个洞口跟前，再去搬那个堵在洞口的大石头，这次他没费劲就把大石头搬开了。这时王恩也赶到了。他见钟义有这样大的劲搬石头，很是吃惊。他怕洞里跑出妖怪来，躲得远远的看着。钟义把绳子的一端拴上铜铃和箩筐，慢慢地坠到洞底。把留在洞外的一端也拴上铜铃，固定在一棵大树上。大树上拴好一个滑轮，大绳通过滑轮，系在马拉的绳上。只要铃一响，马拉着往前走，箩筐就提上来了。一切准备好了，他就要下洞。王恩见没跑出妖怪来，也就出来帮助钟义准备。他拉了拉坠在洞中的绳子，小声他说：“洞这么深！”再看看黑咕隆咚的样子，吓得他往后打了个趔趄。钟义鼓励他说：“王恩弟弟，你来了，好，不要怕。你在上面等着，听见铃响，你就让马往外拉绳子。”王恩头也没抬，“嗯”了一声。

钟义两手抓住绳子，两腿往绳子上勾，慢慢地顺着绳子滑到洞底。他取出松明点上，发现洞壁的一边有个通道。他从腰里取出斧子握在手中，沿着通道往里走。走着走着，豁然开朗，出现了一个奇异的天地：有一个极大的广场，广场的对面是高大的围墙，围墙上的门又高又大。围墙外面有一条小河，小河边有一个姑娘正在那里汲水。她手中的汲水器看上去很象小白龙的聚水瓶。姑娘满面愁容，头也不抬，吃力地干着汲水的活儿。

钟义怕这姑娘是九头鸟妖怪变的，他没敢往前走，躲在暗处观看，见姑娘的一只脚上没穿鞋，他断定，这就是九头鸟抢来的公主。钟义从怀中取出那只绣花鞋看了看，正好和姑娘脚上穿的是一双。钟义决定把鞋还给公主。公主发现了来人，看那人手中拿了自己的鞋子，心中明白了大半。她赶紧站起来摇手制止：“不要往前走，千万不要往前走！”

钟义站住了。公主走了过来，说道：“你是砍伤妖怪的人吧！你可不能再向前走，再往前走就会落到妖怪的网里。”钟义问：“妖怪在哪里？”公主说：“那妖怪被你砍断了一个爪子，现在正躺在里面养伤。它把我抢来，逼迫我给它做妻子，我宁死不从，它就给我这个瓶子，要我来汲水。可这瓶永远也装不满，老妖怪就这样折磨我。”

钟义拿起瓶子来看了看，说道：“这不是小白龙的聚水瓶吗？你知道小白龙在哪里？”公主摇了摇头。钟义又问：“你能带我去找九头鸟妖怪吗？”公主点点头。

公主领着钟义，绕过九头鸟布下的网，小心地往里走。钟义从怀中取出一个桃子来，交给公主，说道：“你先进去，想办法让九头鸟妖怪把这个桃子吃下去。”公主点点头，接了桃子先到里面去了。钟义手拿着斧子，躲在外面。

公主走到里面，床上躺着黑汉子忽地坐了起来，叫道：“水汲满了吗？”

公主细声细气地回答：“满了。”

“我不信！瓶子呢？”

“在河边，我拿不动。”公主越发娇滴滴地回答。

“我不听，你在骗我！”黑大汉发火了。

“你干吗发这么大的脾气？”公主装作撒娇的样子说，“你看，我在河边得到了一个桃子，你瞧，多新鲜！我没舍得吃。我想到你的伤没好，该吃这东西补养补养。你吃了这个桃子，把伤养好了，那时，我一切都听你的。”

黑汉听了公主的这些话，每根毛孔了都透着舒服，说道：“我的宝贝，你到底开窍了。好，我吃，我吃。”他从公主手中接过桃子，大口大口地吃起来。一边吃，一边称赞：“好桃，好桃，味道真甜美。”黑汉咽下最后一口桃子，钟义就悄悄地进来了。黑汉发觉有人来，跳下床就去墙上拿他的三股叉。他刚从墙上摘下来，叉就掉到地上。他弯腰去捡叉，那叉变得似乎有几千斤重。他往起拿了三拿，没有拿动。

这时，钟义一个箭步跳了过来，一斧劈去，黑汉往旁边一躲。钟义的斧头劈得太猛，斧砍进后面的木墩上，拔不出来。黑汉伸出利爪来抓钟义，钟义往旁边一闪，顺手拾起三股叉，转身照着黑汉刺去。黑汉摇身一变，变成了九头鸟，张开翅膀要飞，可身上无力，飞不起来。妖怪知道吃了公主的桃子，上了当，回身去追公主，公主回转身逃到门外。九头鸟刚要往外走，钟义的三股叉猛地刺去，九头鸟有三个头应声落地。九头鸟反扑了过来，钟义就势又是一叉，又叉掉了它三个头。这时九头鸟只剩下三个头了，身上又没有力气，知道抵挡不住，拚命逃跑。钟义取弓搭箭，一箭射去，妖怪应弦落地。钟义又去补了一叉，最后三个头也都掉了下来。

钟义见九头鸟已死，就从它的翅膀上拔下一根羽翎插在帽子上，然后到门外去招呼公主。

公主见钟义走出来，长出了一口气，关心地问：“壮士，您没伤着吧！”钟义回答：“没伤着，快走，我送你回宫去。”

公主见钟义诚实、勇敢，又长得十分英俊，深深地爱上了这个小伙子。她对钟义说：“刚才你和九头鸟搏斗的时候，我就暗中替你祝祷。我还暗中设下誓愿。”她看了看钟义，低下了头，没好意思往下说。

“你设下什么誓愿？”钟义问。

“我发誓，你要是战胜了九头鸟，只要你愿意，我就嫁给你。”

钟义不知该怎么表示。公主见他同意了，就从头上取下一只金钗，递给钟义。钟义接过金钗，觉得无可回赠，就将金钗折为两段，一段还给公主，一段自己收藏。

钟义领着公主走出通道，来到洞底，找到早就预备好了的箩筐。钟义让公主先上，公主让钟义先上。推让了一回，公主说：“要不，我们两人一起上。”钟义说：“不行，箩筐盛不开，绳子也吃不消。”他不由公主分说，把公主安排在箩筐内，自己拽了拽拴在绳子上的铜铃。

王恩在洞口外等得久了，他又急又怕。忽然听到铃声响，问了一声，打着马就把箩筐拉了上来。箩筐一出洞口，王恩见里面坐的不是钟义，而是美丽的公主。他心中一动，把绳子收起来不再往下放，却抱起几块大石头扔了下去。然后说道：“我们快走，妖精上来了，我们快走！”

公主刚被拉出洞来，外面强烈的阳光刺得她睁不开眼，听见王恩说快走，就说道：“等等，钟义还在里面。”王恩哪里听她的，把她抱上马，自己也

跳上马背，在马屁股上打了几鞭子，飞奔而去。

钟义在洞底等着王恩放下箩筐来，除了落下几块石头之外，没见箩筐和绳子的影子。钟义想攀援石头爬上去，四壁又陡又滑。他回头再到里面看看。走着走着，忽然听到呼救的声音：“钟义哥，救救我。”钟义听出这是小白龙的喊声，立刻向着喊声跑去。

皇帝自从女儿被妖怪捉去，急得吃不下饭，天天催促派人寻找。这时，太监进来报告说，公主找来了。皇帝听说，喜得不得了，立刻传旨，接见公主和斩妖人。

一会儿，太监带着公主进殿，王恩在殿外面等候。皇帝见公主无恙，立刻传旨：“送回宫中安歇。”公主哭着说：“父王，斩妖人还没来……”皇上没顾上听女儿说些什么，就让太监送她回后宫去了。

王恩进殿，双膝跪倒，高呼：“参见万岁！”皇上问道：“你是何人？”王恩说：“臣下就是斩妖救公主的王恩。”皇帝说：“不是说斩妖人还没来吗？既然来了，先领到承恩宫中安歇。”接着传旨，先让太监带上谢礼，送到承恩宫去候旨。

再说钟义循声来到一个悬崖陡壁跟前，抬头一看，见小白龙被锁在陡壁的一块大石头上。钟义自从吃了老奶奶给的桃子，长了力气，他推倒大石头，扭断锁链，救下小白龙。小白龙一着地，就地打个滚，变成了白衣少年。钟义把聚水瓶交给他，他连连向钟义致谢。钟义说：“妖怪是斩了，可这洞却出不去。”小白龙说：“出洞不难，我背着你就能出去。”白衣少年蹲下身，让钟义伏在他的背上，闭上眼睛。钟义刚一闭眼，白衣少年又变成小白龙，腾空一跃，飞走了。等他让钟义睁开眼时，已经回到龙宫了。

老龙王听说儿子得救回宫，十分高兴。吩咐摆酒，款待壮士。第二天钟义要告别回家，小白龙说：“不忙，我送哥哥回去。”老龙王为感谢救孩儿之恩，叫人把宫中的许多宝物拿出来，任从钟义拿取。钟义一概不要。老龙王觉得过意不去。小白龙说：“我替钟义哥哥要一件，就请父王把胸前的那宝葫芦摘下来，我给带上吧。”

小白龙送钟义回到家中，钟义的妈妈因想儿子已哭瞎了双眼。钟义心中十分难过。小白龙安慰说：“钟义哥，不要难过，我们会给妈妈治好眼睛的。有了宝葫芦，我们什么困难也能克服。”说着拿出宝葫芦，教了钟义一个口诀。钟义一念口诀，宝葫芦里出了一支小花，花上带着露珠。他们把露珠滴进妈妈眼中，眼睛立刻重见光明。妈妈嘱咐他们快去救公主，接着就把王恩冒充斩妖人，要霸占公主的事说了一遍。小白龙说：“妈妈放心，我们这就去。”小白龙变成一匹马，驮着钟义，直奔皇宫而去。

王恩收买了一个太监，在承恩殿里说话。王恩问：“有什么新的消息？”太监说：“公主说你不是斩妖人。”王恩说：“公主当时神志不清，一时认不准，也是有的。”过了一会儿，王恩又讨好他说：“公爷，我刚到宫里来，宫里的规矩，还望公爷指教。”说着把一对锦盒递了过去：“这是圣上恩赐，送给公爷，分享皇恩吧。”太监假意客气：“这怎么好意思。既然驸马垂爱，小人也就……”说着把锦盒收了起来。王恩问：“公爷，您看下一步？”太监说：“公主还在思念那斩妖人。不过，也不要紧，只要抓紧安排，一旦成了婚，也就妥了。”王恩说：“全仗公爷安排。”

皇帝降旨，宣驸马进殿。公主哭泣着阻止说：“他不是，他不是！”皇帝的話一出口，即不能再改，他无可奈何他说：“女儿，你不愿意？是他送

你回宫的！”公主哭得极其伤心，伤心得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了。

太监上前奏道：“万岁英明！这是出过皇榜的！”皇帝不好再改口。公主说：“他不是斩妖人。我已和斩妖人订了终身，我们各有半段金钗。”皇帝说：“既有金钗为凭，就把金钗拿来。”太监走到王恩跟前取金钗，王恩对他说了几句话。太监回来奏道：“陛下，斩妖人说，他当时只顾救公主，半段金钗丢了。”

这时，外边有人进来报告：“有个斩妖人，名叫钟义，要进殿求见皇上。”王恩听了，脸吓得煞白。太监听了，不知怎么办好。皇帝听说又来了个斩妖人，怕在太殿里露丑，吩咐暂领那人到馆驿中住下，宣布退朝，明天再议。

第二天，皇帝宣王恩和钟义同到后殿。皇帝降旨要钟义交出半段金钗与公主的相对。太监从中作了手脚，也对不拢。皇帝大怒，喝令把钟义拿下。钟义说：“且慢，我还有证据。”说着，拿出九头鸟的羽翎。皇帝问：“这羽翎有何稀奇？”钟义说：“这是九头鸟的羽翎，它不怕火烧。”皇帝叫当场试验，放在旺盛的炭火盆里，果然烧了好长时间，羽翎一点也不变样。

皇帝没有别的办法，只好宣布：“明天抓彩轿，凭天意决定。”

第二天，宫中准备了20顶花轿，花轿的装饰完全一样，轿夫的打扮也一模一样。王恩买通了太监，暗中在公主花轿的后面插了一朵花作为标志。王恩牢牢记住。

轿子依次抬了出来，从太极殿前走过。王恩和钟义都在那里等着抓轿，看热闹的人也很多。小白龙变成白衣少年，杂在人中，挤到钟义面前提醒：“宝葫芦！”钟义暗中对宝葫芦念了口诀。霎时之间，宝葫芦里面飞出无数蜜蜂，它们飞到公主的轿后，把那朵花一瓣瓣地分开来，搬到另一顶轿上，重新拼凑起来。然后又飞到公主的轿门上。

花轿一顶一顶地抬过。王恩记住太监嘱咐他的话，只拣有鲜花的那顶轿抓。

钟义站在那里，见一顶顶花轿抬了过去。有一顶花轿的门上有蜜蜂飞来飞去，他就走到这顶轿子跟前，拉住轿杆，叫声：“公主留步”，轿子停了下来。

钟义和王恩各引了“公主”出来，向着大殿走去。来到大殿，皇帝降旨：“揭盖头！”盖头同时揭开了。钟义的面前站着美丽的公主，王恩的面前恰好是他收买过的老太监。

皇帝问清了原因，知道王恩是忘恩负义之人，企图暗害斩妖的壮士，冒充驸马，罪在不赦。立即降旨：“推出去斩首！”

公主和钟义结了婚，一起回到钟义住的村庄，和钟义的妈妈生活在一起。一家人过着幸福和睦的生活。

智慧

聪明的村姑

[爱沙尼亚]

古时候有一个国王，无论如何也找不到一个称心如意的妻子。这完全是因为从童年时代起，人们就反反复复地对国王说，他是世界上最聪明的人。因此他下决心找一个与自己相配的妻子，也就是要娶整个王国之中最聪明的姑娘。

一开头，正象当国王的应该做的那样，他在最显赫的贵族小姐当中选择自己的未婚妻。可是不久他就看出来，名门贵族的姑娘们，身上珠宝钻石发出的光辉，远远地超过了她们的智慧之光。她们舞姿优美，穿着绸缎和丝绒制成的漂亮衣裳；她们口齿伶俐，永无休止他说东道西，对一切人评头论足；可是一旦国王谈起要动脑筋的事情，她们就堵住耳朵，强调说这种话题，高贵的小姐们连听都是不体面的。

于是国王决定在地主小姐当中寻求妻室。

地主们的姑娘也不反对靠打扮出风头，不过她们会讲的话，无非是谈论猎犬和纯种的良马。显然，地主们的闺女，正象地主们自己一样，智慧是有限的。一旦涉及到要动脑筋的话题，她们要说的话在她们的舌头上，就象鸡脚在乱麻里一样，翻来复去地纠缠不清。

国王怎么办呢？只好在村姑当中物色一位未婚妻了。

“她们穿粗布衣裳和木头鞋子，那是没什么关系的。”国王心中想，“只要能找到一位聪明的姑娘，宫中的裁缝和鞋匠就会把她打扮得漂漂亮亮的，而不亚于一个公主。”

不消说，国王有一座位于郊区的宫殿，他动身到那里去，既是为了呼吸新鲜空气，也是为了仔细看看那些乡村姑娘。

正好这一天出了一件事，一个贫穷农民的一匹马跑到皇家的御田里，踩坏了皇家的庄稼。御田总管把这匹马关进自己的马厩，要求农民出一大笔赎金。农民没有钱，同时没有马，不消说，庄稼人的日子一天也过不去。农民只好来找国王请求庇护。

国王听完了农民的话，心中思忖：

“是不是一个巧机缘促使这个庄稼人来见我呢？想必他有一个女儿，而俗话说，有其父必有其女。我倒要看看，这个做父亲的够不够聪明。”

于是国王说：“好吧，就依着你吧，我免了你的赎金。不过你必须回答我三个问题。回答得对，领回你的马；回答不出，马留在我这里，你还要好好地吃一顿鞭子。怎么样，同意吗？”

农民搔了搔后脑勺，问道：

“那么您的问题是怎样的呢？”

“第一个，你告诉我：世界上最快的是什么？第二个：在我们的生活当中最主贵的是什么？第三个：月亮有多大？我给你两天限期，你好好地想一想，然后回到我这儿来听候处理。”

农民忧郁不安地回到家里。女儿在门口迎接他，问道：

“怎么样，爹爹？你在国王那儿把咱们的马要回来了吗？”

“马儿没要回来，”农民回答说，“倒是讨到了一顿鞭子。看起来，国王自己不够聪明，他就打主意向别人借一点儿。他向我提出三个问题，给了我两天限期。如果我回答得出，就把马领回来；如果回答不出，就要尝尝皇家的鞭子。”

“那是些什么问题呢？”女儿问。

农民告诉了她。

“噢！这一点儿也不难！”女儿笑了起来，“我现在就回答你这三个问题。你只要听着，好好地记住，然后到国王那儿去，领回来咱们那匹马。”

农民听完女儿的话，马上进宫去见国王。

“哎哟！你可是有点儿过于性急了！”国王说，“我可不知道你来是为啥：来领马呢，还是来吃鞭子。”

“两样我都要。”农民回答说，“我打算骑着马回家去，那鞭子么，也许可以用来赶马。”

国王笑了起来，说道：“好吧，我们立刻就能看清楚的了。我们从第一个问题开始吧：世界上最快的是什么？”

“人的思想最快。农民回答。

“这是谁告诉你的？我不相信你自己想得出来。”

“我的女儿告诉我的。”农民坦白他说。

“原来如此！那好吧。现在你说：在我们的生活当中最宝贵的是什么？”

“在我们的生活当中最宝贵的是梦。”农民回答说，“在梦里我们忘掉悲哀和烦恼。梦可以使疲倦的人恢复体力，可以安慰不幸的人。”

“这又是谁告诉你的？”国王问。

“我的女儿。”农民回答。

“看起来，你的女儿是一个聪明的姑娘。”国王说，“两个答案都对。那么她有没有告诉你，月亮有多大？”

“当然告诉啦。月亮的大小是四个四分之一。”

“又说对啦。”国王说。

国王十分惊奇。那些最显贵的名门小姐和最富有的地主千金当中，还没有一个人能够回答这三个问题呀！她们光是笑，又说世界上没有能够回答这种问题的聪明人。可是一个普通农民的女儿竟然回答出来了！不过，也许这也不是她自己的才智所能做到的吧。还需要好好地考考她！

于是国王对农民说：

“你履行了规定的条件，带着你的马儿回家去吧。至于你的女儿，由于她的聪明智慧，我送一件礼物你转交给她。”

国王从御厨房里取来一个筛子，里边放了七只鸡蛋，然后交给农民。“告诉你的女儿，叫她在这个筛子里用这些鸡蛋孵出七只小鸡，明天就要派人送回来。”

农民走了。可是过了两个钟头他又回到王宫里。他背着一个大口袋，里面装着大麦。

“这大麦，”农民一面把口袋扔在国王脚下，一面说，“是我女儿叫我给您送来的。她请您立刻把麦子种下去，日出以前要收割回来，碾成大麦米，在小鸡刚刚从蛋壳里孵出来的时候送来喂它们，以免它们饿死。”

国王开心得纵声大笑。

“你的女儿，实实在在是一个聪明的姑娘。我准备娶她。不过需要先预

备好结婚穿的衣裳。你把这架纺车拿去，告诉你的女儿，叫她天明以前要纺成细线，再织成最好的亚麻布。”

农民拿起纺车回家去了。可是没过一个钟头，他就气喘吁吁地跑来见国王。他又背来了一只大口袋。

“在这只口袋里有最好的亚麻种子，”他对国王说，“我女儿请您把这些种子种下去，长成后打成亚麻，可是要快一点儿。不然的话，她就来不及在天明以前纺成线和织成婚礼服用的亚麻布了。”

姑娘的答复使国王十分称心满意。

“我明白，我明白，你的女儿真是伶牙利齿，对答如流。你告诉她，明天我就来向她求婚。”

第二天，国王来敲穷庄稼人的房门。

农民的女儿恭恭敬敬地鞠着躬请他进来。

“您的父亲在哪里呀？”国王问。

“父亲到水在生气的地方去了，为的是把好的东西做成更好的东西。”

“你的母亲在哪里呀？”

“母亲和妹妹正在同风捉迷藏。”

“噢，那么你的弟弟在哪里？”

“也不在天上，也不在地上。他正在拿着还没生下来的东西玩儿哪。”

国王笑了起来，说道：

“唉，你总是一个接着一个地叫我猜谜呀。”

“这有什么，”姑娘回答说，“陛下不是喜欢猜谜吗！您自己就叫父亲和我猜过谜的呀。”

“聪明的姑娘，我的谜语都被你猜中了。现在你自己出的谜语，你也回答得出吗？”

“也许回答得出的，如果您愿意，就考一考看吧。”

“好的。你告诉我，哪里的水在生气？你的父亲如何把好东西做成更好的东西？”

“磨坊的水在生气，因为那些轮子妨碍它流动，于是它就推它们转，推它们动。而我父亲就在那儿把粮谷磨成面粉和米粒。”

“是这样，是这样。那么，你的母亲和妹妹在哪儿同风捉迷藏呢？”

“当然是在田里喽。现在正是施肥的时候，因此她们就升起篝火把去年的落叶和枯草烧成肥料。这种时候不由自主地要同风捉迷藏，你不躲藏，它就一下子用烟呛坏你的眼睛。”

“噢，那么如果你弟弟既不在地上，也不在天上，他到底在哪儿呢？而且怎么能够和还没生下来的东西玩儿呢？”

“这可是再简单也没有的了。显而易见，他是在树上。他是我家的淘气鬼，有蛋的鸟窠他一个也不放过。”

国王又笑了起来，说道：

“你出谜语和解谜语可真是个好能手！现在轮到我了”。听着，我来对你说：我已经来你家做过客了，你也要到我家来做客。可是你要注意，既不能穿着衣服来，也不能光着身子来；既不能步行来，也不能骑马、坐雪橇或坐车子来；既不能从路上来，也不能从路边上来。而你来的时候，既不可以进屋，也不可以留在街上；你不要给我带礼物来，可也不要空着手不送东西来。”

“好的，”姑娘说，“明天您等着我来做客吧。”

第二天，姑娘用密密的鱼网从头到脚把自己包起来，手里攥着一只小麻雀，然后把鱼网的一端绑在一头公山羊的脖子上，赶着山羊紧沿着车辙驰向王宫。

在宫门前她解开了绑在山羊脖子上的鱼网，一只脚踏进门坎里面，另一只脚停在门坎外面。

“我来了，”她对国王说，“我按照您的意思都做到了。我到您这儿来，既不是光着身子，也没有穿衣服；既不是步行，也没有骑马；既不是走大路，也没有走路边；既没有进屋，也没有停在街上。这儿是给您的礼物。”

国王已经伸出手去接礼物，可是姑娘把手掌一张，小麻雀一抖翅膀就飞走了。

这样一来，国王并没有收到礼物，尽管姑娘并不是空手来见他的。

“我承认，”国王说，“这次斗智你又胜过了我。任何一位公主，任何一个地主的女儿，都不敢同你比赛智力。只有在美貌和服装方面，大概她们会胜过你。不过，服装是不成问题的。”

于是国王在女客人面前打开了通往隔壁房间的门，请她进去。在这间屋子里，到处都是姑娘们做梦也梦不到的那么漂亮的衣裳。年轻的村姑走进屋内，随手关上了门。

国王不得不等待相当久，因为即便是最聪明的姑娘也不大容易选中一套服装，这是由于在她面前衣服实在太多了，而且一件比一件漂亮。

可是等到这间邻室的房门终于又敞开的時候，姑娘在门口一出现，国王不由得惊叹起来。年轻的村姑身穿新衣比皇宫里最漂亮的女官还要美一百倍。

国王原打算立即带着姑娘去举行婚礼，可是他及时地想起来，他给自己寻找的，不是一个美丽的妻子，而是一个聪明的妻子，于是他决定再考她一次。

“你能不能告诉我，”他问道，“大地的中心在什么地方？”

姑娘抬起穿着新鞋的脚，朝着地板跺了一下，说道：

“就在此地！假如您不相信，请您自己去量量。”

国王笑了，说道：

“我看清楚了，我搞清楚了，你非常聪明，也非常美丽。”

“我可是根本不算怎么聪明，”姑娘回答说，“我倒是很想再聪明一百倍。”

“唉，你现在这样聪明已经足够了。”国王说，“现在你再回答我最后一个问题：你愿意不愿意做我的妻子？”

姑娘垂下了眼帘，低声说：

“如果国王自己愿意的话，我为什么不愿意呢？”

国王不再拖延，立刻命令皇室总管准备好婚礼酒宴需要的一切物品。一个星期以后，举办了富丽豪华的婚礼。国王请来了新娘子的全体亲属，请来了自己的全体大臣和他们的妻女。

千金小姐们已经听人说起新娘子才智出众，因此婚礼宴席上她们一次也不曾开口，免得在新娘子面前出丑。

可是大臣们的夫人们都很难受，因为国王拒绝选娶她们的女儿，成为王后的荣誉落到了一个普通村姑的头上了。她们摇着头，彼此窃窃私语：“一

家之中有了两个聪明的头脑，那是要坏事的。弄不好就要争争吵吵闹起纠纷来的。”

而且大臣们自己也在各个角落里交头接耳：

“今天我们同普通的庄稼人在一张桌子上吃饭，明天保不定我们不得不同他们一起坐在皇家会议室里。恐怕王后想叫自己的老子当上内阁大臣呢。到那时候，连别的农民也不肯听话了。那么谁来给我们耕田种地呢？！”

当然，这些话都是悄悄说的。可是国王还是听见了。于是等到宾客们吃完喜酒纷纷散去之后，国王就对年轻的妻子说：

“你听我说，亲爱的妻子，我们现在就来个约法三章吧。第一，你不得再同你的亲人们会面，因为你现在是王后了；第二，你不得干预我的事务，因为我是国王；第三……这第三么，假如你违犯了我们的约定，我马上送你回到你父亲那里去。”

年轻的王后听完了丈夫的话，一句话也没回答他。丈夫则认为，既然妻子不讲话，这就意味着她同意了。

随后他们安宁幸福地过着日子。

这样过了一年，两年，到了第三年出了一件事：

王后的父亲带着自己的马到御田里去干活。他这匹马养了一头极好的小马驹。这一次，小马驹跟在母马后面在田里来来回回地走，觉得厌烦了，它就跑到邻近的草地上去玩。草地上皇家的一群母牛带着一群牛犊正在吃草。楞头楞脑的马驹子一下子就同个牛犊要好起来。它跟着牛犊在草地上到处游逛。牛犊走到哪儿，马驹也走到哪儿。

皇家的总管早就注意到了这头小马驹，他非常喜欢它。他一看到小马驹和皇家的牛群混在一起，马上命令牛倌快把全部牲畜赶进牛栏。

傍晚时分，农民发现马驹不在，就去寻找，可是连个影子也找不到。农民就去见总管。

如此这般，他请求他：“我们的马驹混在您的牛群里，请您下命令把它还给我。”

可是总管只是心中暗笑。

“如果你的马驹加入了牛群，这就表明它不是马驹，而是牛犊。可是牛犊你是没有的。因此你在脊背没尝到鞭子味道以前，还是赶快走开的好。”

有什么办法呢！农民又去见国王，请求庇护。

这一天正赶上国王心情不佳，不晓得是因为同邻邦的国王有了什么纠纷，还是由于皇家金库的司库官揩油超过了常规……丈人的请求他连听都不要听。

“总管怎么决定的，”他说，“就怎么办。”

结果是农民毫无所获。他转过身子往回走。走过皇家花园他几乎哭起来。他实在舍不得这匹小马驹！年轻的王后恰巧在这个时候出来散步。她看见父亲就问他：

“父亲，你怎么这样伤心啊？”

“哎呀，女儿啊！”农民回答说，“我并不晓得你同国王相处得怎么样，我可是无论同国王，无论同他的总管，怎么也处不来。我对他们说这是黑的，他们偏说，不，是白的。”

“父亲，你讲清楚一些，到底你同国王之间发生了哪些事故？”女儿问。

“照我的心思，最好一辈子不同国王们打交道。”农民说，“是这么一

回事，你知道，我们那匹母马养了一头极好的小马驹。它不晓得为啥要和皇家的牛群混在一起。总管就把它抓了去，不肯交出来。他说，‘如果马驹加入了牛群，这就表明它不是马驹，而是牛犊。’我去找国王请求庇护，国王也是这副腔调，他说，‘总管怎么讲的，就怎么办。’”

“好啦，你别难过。这件事还可以补救。”女儿说，“我来教你怎么办，使白的再变成白的，黑的再变成黑的。”

接着她就教会了他。

到了第二天，大清早农民就钻进皇家花园，拖来一面老大老大的鱼网，他把鱼网摊开在草地上，自己坐在一棵树下等着。

过了不久，国王从宫中走出来，要在皇家会议开会以前散散步。农民一看到国王，立刻跳起身来，使出全身力气拉拢鱼网，好象鱼网一直到顶都装满了鱼似的。

“你在这儿干什么哪？”国王感到奇怪。

“您自己看得见，我正在捕鱼哪。”农民回答。

“你可真傻！难道草地上会有鱼吗？”

“为什么不会有呢？！自从母牛生下马驹那个时候起，什么事都会有的。”

“啊哟，你倒是很聪明嘛！”国王说，然后命令把农民的马驹还给他。

农民收起自己的鱼网，带着马驹，高高兴兴地走回去了。

国王仔细一想：“哎呀，这不是丈人自己动脑筋想出来的！看来这件事一定有我妻子插手。”

他想到这里，就马上进入宫中。

“喂，你告诉我，”他问妻子，“昨天在花园里你遇见过你父亲吗？”

“遇见过的。”妻子回答。

“这就是说，是你教他戏弄我的喽！”

“戏弄你我可没有教过他，至于如何使他摆脱窘境，那我是出过主意的。”

“不管怎么样，”国王喊叫起来，“你已经干预了我的事务！你已经违反了我们的约定！因此我今天就送你回你父亲家里去，永远休了你。但是，由于你毕竟是我的一个好妻子，我允许你带走在整个王国里你认为是最宝贵、最可爱的东西。”

“就照着你的意思办吧，”王后回答说，“我立刻离开王宫。不过在分别的时刻，我想同你用一只杯子喝点儿酒。”

“好吧，”国王说，“拿酒来。”

王后拿来了一瓶陈年葡萄酒和一只水晶玻璃杯。她满满地斟了一杯酒，暗暗地放进去一些安眠药粉。然后她用嘴唇沾了沾，就把酒杯递给国王。

国王喝干了一杯酒，赞叹他说：

“多么香甜的美酒啊！我似乎从来没喝过比这更好的酒。”

他想再倒上一杯，忽然间他觉得困得厉害，当即坐在安乐椅中，鼾然入睡。

王后需要的正是这样。她立即叫来奴仆，命令他们把睡着了的国王抬到马车里去。她自己坐在旁边，马车行驶起来。

不到一个小时，他们已经来到农民家。王后把父亲喊出来，同他一起小心翼翼地吧国王从马车里抬出来，然后把他放在床上。

第二天早晨国王醒过来，惊讶地观望着四周。他躺在简陋的农家的床铺上，并不是在自己的富丽堂皇的王宫卧室里，而是置身于一所贫寒的农舍之内。

“这是怎么回事？！”国王叫了起来，“也许我还没醒，这一切都是我在梦中看到的吧？”

“不，你已经醒了，这一切都是你在清醒的时候看到的。”王后走向床边对他说。

“那么我是在哪里？又是怎样来到这里的呢？”

“你是在我父亲家，是我亲自用车把你拉来的。”

“你怎么敢这样做！”国王大声喊叫。

“难道你没答应过我，可以把我认为最可爱、最宝贵的东西带回父亲家里？”王后问。

“我答应过的。可那又怎么样呢？”

“你自己想想，”王后说，“对于妻子来说，还有什么比丈夫更宝贵、更可爱的呢？”

“原来如此！”国王惊叹他说，“你又用巧计战胜了我。不，不管怎么说，你实在是世界上最聪明的女人。”

国王从床上跳起来，抱住了妻子，求她同他一起回宫去。

然而妻子推开了他，说道：

“我不知道我是不是象你说的那样聪明。可是，很明显，即便是我所具有的智慧，在王宫里也是根本没有用处的。你自己总是愿意听最愚蠢的话，而一听到明智的话，你就要堵住自己的耳朵。我最好还是留在这里，在普通农民当中寻求一个夫婿吧。这样的丈夫不会由于我的亲属而感到羞耻，而且，如果我对他提出某种善意的忠告，他大概永远也不会说我在干预别人的事务。我同他将会共度患难和同享安乐。”

国王一再求她原谅自己，结果也是枉然，妻子连听都不想听。于是国王只好单独一个人回宫去了。

李霍甫 译

三个真理

[埃及]

古代有个国王，一天，他发布一个命令说：个个犯罪的人都要判处死刑；但要是他说出三个驳不倒的真理，就可以赦免。

有一天，一个士兵犯了罪，被判处了死刑。后来，士兵逃走了，藏匿在森林里。国王命令军队捉拿他归案，结果，士兵被捉住了，送到法官面前。

“你说得出三个驳不倒的真理吗？”

“能。”士兵回答。

“好，那么你说吧！”法官说。

士兵说：

“如果有人告诉你，我生下来就是坏人，请你不要相信。”

接着，士兵又说了第二个真理：

“如果有人告诉你说，我现在很快乐，请别相信。”

“确实没有一个人会在你这种情况下高兴的。”法官说。

士兵又说：

“如果有人对你说，我马上会逃走，以后会自愿回来，你也不要相信。”

“你说得对！”法官同意说，“没有一个人逃离死亡后，会重新回去等死，你说的真理都是无可辩驳的。”

于是士兵获得了自由。

国王和渔民

[苏丹]

有一天，国王同宰相到海岸边去散步。在海边，他们遇到一个渔民准备出海。这天，刮着强大的南风，海浪很大。国王叫了一声渔民：“喂，渔民！”

“哦，国王！”

“四个，四个，难道你还不够四个吗？”

“不够，国王，不够！”

“你这渔民真不错！你可不要给他太便宜了！”

“国王，我是坚韧不拔的，我知道在哪里捉乌贼。”

国王说完，同宰相回去了。在路上，国王问宰相：

“你明白我同渔民谈的话吗？”

“不明白。”

“你身为一国的宰相，竟不明白普通渔民也懂的话？”

宰相惶惶不安，想：叫来渔民问一问。于是，他叫来了渔民，说：“我想要弄明白，你同国王在海岸边谈的话。”

“我也不明白国王说的话，我不过是装装样子罢了。”

“你告诉我，我给你二百银币。”

“我不知道。”

“给你五百。”

“大人，我确实不知道。”

“我把我自己住的房子也给你。”

“好吧。”渔民说，“我讲给你听，但你要写张凭据。”

宰相写好了凭据，于是渔民给他解释国王说话的意思了。

“国王对我说：‘四个、四个，难还不够四个吗？’这意思是，国王看见海上起了风暴，可我在准备渔网要出海，他很奇怪。这时他对我说：‘一年中有四个月是刮北风——这是捕鱼季节，四个月是无风天气，海上风平浪静。难道在这八个月中，你捕的鱼还不够后面起南风时那样不平静的四个月吃的吗？’我回答说：‘我不够！’宰相听到了解释后，就去找国王说：‘我知道了你同渔民说的话。’

“你说吧。”

于是，宰相把渔民告诉他的话全说了。

“是你自己想出来的吗？”

“是我自己想出来的。”

国王很高兴，就赏赐了宰相。

过了几天，国王知道渔民住进了宰相的房子，他想知道原因，就叫来渔民问：“你为什么住在宰相的房子里？”

“这是我的房子，不是他的。”

“这是怎么回事？”

“国王，你记得我们在海岸边相见的事吗？我明白你对我说的话：‘不要给他太便宜，’所以，我回答您说：‘我是坚韧不拔的，我知道在哪里捉乌贼。’这意思是：我是穷人，但我知道如何得到钱。后来，我很快得到了好处，住在宰相家里了。”

国王知道宰相骗了他，非常气愤。他叫来宰相，对他说：

“你说你知道这些话的意思，你是骗了我，你是笨蛋，说谎者，你不能当宰相，你的位置应该让给渔民！”

就这样，渔民当了宰相。

高山 等编译

马加什国王和塞凯伊人的女儿

[匈牙利]

马加什国王 身边有一个忠实的仆人。一天，国王派他到大路旁去守着一块大石头，这样对他说：

“凡是过路的，都把他揪住，叫他剥去石头的一层皮，告诉他，这既是国王的命令，也是国王的意愿。”

仆人来到公路旁，把许多人叫住，但他们都耸耸肩膀，说：

“哎，我们真倒霉，石头怎么能剥去一层皮呢？”

这时，一个塞凯伊人和他的女儿打从那儿经过。仆人便把他叫住，要他帮其他人去剥石头的皮。姑娘对毫无办法的父亲说：

“父亲，上布达去见马加什国王，告诉他，他先给石头放血，我们再给它剥皮！”

塞凯伊人去见国王，把女儿的话对国王说后，国王对塞凯伊人说：

“这是怎么回事，我的好人，你怎么会知道我得先给石头放血呢？你真是一个狡猾的家伙！”

塞凯伊人说，他有个女儿，是她告诉他的。国王听完，给了他两个榛子和一袋钱，说：

“把这些榛子交给你女儿，叫她种在不会长榛树的地方。等榛子长大了，你再来见我。”

塞凯伊人回家把榛子交给女儿，女儿马上把榛壳砸开，把果仁吃了，可怜的塞凯伊人叹口气说：

“瞧！国王会叫你吃苦头的！”

于是人们又可以走各自的路，不用再为石头剥皮了。

过了一段时间，姑娘对父亲说：

“父亲，上布达去见马加什国王，告诉他榛子长熟了。”说着，她碰了碰自己的两个乳头。

听完塞凯伊人的口信，马加什国王便交给他两杆麻，要他女儿用这两杆麻为整座王宫的女子做女帽。国王又给了他一袋钱。于是，塞凯伊人拿着两杆麻回到家，交给女儿，要她用这两杆麻做女帽。父亲又说：

“哎呀！国王又要你吃苦头啦！”

女儿却从院子里捡起两片刨花，说：

“父亲，把这两片刨花拿去给马加什国王，告诉他先用它们做成织布机、线轴和梭子，然后我就能做一大堆女帽。”

塞凯伊人再次上布达。国王问他是谁叫他捎来刨花的，然后说：

“如果你女儿果真那么聪明，就叫她来见我；不过，她来的时候，既不能在路走着来，也不能放着路不走，既不能穿衣服，也不能光着身子；如果她的脸蛋果真像你说的那么漂亮，我一定娶她做妻子。告诉她，她给我带来的礼物不能是礼物；她问候我的也不该是问候。”

姑娘得知国王的口信后，马上捉来一只麻雀当礼物，打算走到国王面前

马加什国王，即胡尼亚迪·马加什，著名的匈牙利国王，18岁当上国王，（1458—1490在位），甚有政绩，深受人民拥护，关于他的许多传说至今仍在民间流传——译注。

时把它放了，再行一个小小的屈膝礼，但不开口。她父亲有一张大鱼网。她用网裹着自己的身子，再去见国王。她父亲还有一头大毛驴。她抓住驴尾巴，自己跟在后头小心翼翼踩着驴的脚印走。这样，她就可以不走在路上，只踩着驴脚印走。

就这样，当她被领去见国王时，微微行了一个屈膝礼，指给国王看看她的礼物，然后放麻雀飞走了。她是那么漂亮，国王见了，不住地亲吻她，拉着她的手，让她做他的新娘。不久，他们举行婚礼，婚宴既排场又欢快，连多瑙河水也变成最醇的美酒。是的，这就是马加什国王同塞凯伊人的女儿的婚礼。

他们新婚燕尔，在一起生活得非常幸福。

可是有一天，恰逢布达城堡里有个大集市，大车拥挤在一起，一个穷人的母马在另一个人的大车下面生了一头小马驹。穷人发现后，设法从那辆大车下面把小马驹拖出来。可大车的主人不肯，说小马驹是大车生的。

他们找马加什国王评理。国王断定，既然小马驹生在大车下，那么它就是大车生的，而不是母马生的。穷人听到国王的裁决后，伤心极了！可是，当他从法院出来时，听到人们在议论，说王后比她丈夫聪明。因此，他去找马加什国王的妻子，向她诉说自己的不幸。

“噢，你这可怜的人！你的确值得同情！”王后接着说：“你快去弄一张鱼网和一根木棍来，赶紧到那边的地里去，在沙地上下网后把网绳拴在木棍上，装着捕鱼的样子。”

穷人照王后的吩咐去做了。不久，国王从那里经过，看见他的举动，便把他召去。国王把他臭骂一顿，说他那么愚蠢，竟在沙地里捕鱼。

穷人说：

“沙地里是没有鱼，可大车的肚子里也不会有小马驹呀！”

“噢，你这讨厌的家伙！”国王生气他说，“我知道，是我妻子教你的。不过，不管怎么着，你可以要回你的小马驹。”

国王很生气自己的妻子竟然给穷人出这样的主意。他马上回宫告诉王后，她必须在天黑之前离开城堡：

王后说：

“我一点也不在乎，我这就走；不过，你得允许我带走一件我最心爱的东西。”

“我很乐意赐给你一件你最心爱之物，”国王说。

王后离去了。她知道自己丈夫晚上有躺在铺着被子的床上睡觉的习惯，而且一躺下就睡得很熟。于是当天夜里，王后领着四个仆人溜进国王的卧室，叫仆人一人抓住一个被角，把国王抬到她刚迁进去、而且关得很严实的房子里。

第二天早晨，马加什国王醒来，几乎看不到窗外的景物，便大声嚷嚷：

“天哪！我这是在哪儿呀？”

王后回答说：

“尊贵的陛下，你的确允许我带走一件我最心爱之物。我带走的正是你本人。”

于是，他们相互亲吻，从此以后一直相亲相爱地生活在一起。

张春风 等译

羊信的故事

[匈牙利]

有一次，羊信赶着羊群进入树林的一处草场放牧。羊群在吃草的时候，他发现草场边上有一堆火，一条蛇在火里扭动。羊群见状惊恐万分，四下逃散。火在熊熊燃烧，蛇在烈火中挣扎，用尾巴拍打火焰，仍然无法将火扑灭。羊信走过去，把蛇从火中拽出来，这时，蛇开口对羊信说：

“喂，羊信，你把我从人里救出来，我该怎么感谢你呢？”

羊信发现蛇会说话，着实吓了一跳。

“我干吗要你感谢呢？再说你也没有东西可给我呀！”

“可我还是向你表示点谢意，让你高兴高兴，”蛇说。“如果你想学所有动物的语言，我全教会你，不过有个条件，你不能泄露出去，不然你会当场死去。”

于是，羊信发誓要遵守诺言，不告诉任何人。

“那好，羊信，你去照看你的羊群吧。你这就会听懂所有动物的语言，连鸟类的语言也能听懂。只要你守口如瓶，你就会获得智慧，但是，一旦你泄露了秘密，你的末日就要来临。”

这时，羊群已经离开树林。羊信在林子里到处寻找羊群，来到一棵有空洞的树前，看见两只喜鹊栖息在干枯的树杈上，唧唧喳喳在叫唤：

“我们拿走钱库里所有的钱，放进树洞里。还有一些放不进去。剩下的藏在哪儿好呢？”

羊信偷听完这番话，朝面前的树仔细瞧了一眼。

“唔，那条蛇的确帮了我大忙，这树洞里果然塞满了钱。”

这时候，他的羊群迷路了，走进另一块草地。草地有篱笆围着，羊群便从大门挤进去。他的两只狗，一只毛发蓬松的匈牙利黑牧羊狗和一只大牧羊狗一直同羊群呆在一起。羊信来到篱笆墙前，从篱笆缝隙往里瞧，看见有一只大狼正靠近羊群。狼朝黑牧羊狗走去，说：

“让我吃一只羊吧，我饿得很。”

“我才不在乎哩，你只管吃吧；不过，你得问问躺在篱笆墙下的那只大牧羊狗；要是它不反对，我也没意见，”黑牧羊狗回答。

狼的要求和狗的回答羊信全听得清清楚楚。

“你这坏蛋，等我抓住你，看我怎样教训你！”他在暗暗自语。

这时，狼朝大牧羊狗走去。

“给我一只羊吧，我饿得很。我已经问过黑牧羊狗，它叫我找你，说你准会给我一只。”

“你走近些，我给你一只，”大牧羊狗说。

说完，大牧羊狗纵身跃起，扑向大狼，可是狼设法转身逃了。羊信跟着羊群进去，叫黑牧羊狗过来，结结实实揍了它一顿。他把黑牧羊狗打够了，朝大牧羊狗走去，想拍拍它，以示奖励。然而大牧羊狗以为该轮到自已挨打了，吓得撒腿就跑。于是羊信只好自己照看羊群。

傍晚时分，羊信赶着羊群往家走，他的老父亲和两头健壮的毛驴正在门口等他。他对父亲说：

“把这两头毛驴套在大车上，父亲，用柳席把车子前后两头堵住，再放

两把斧子上去！”

“你要干吗，儿子？家里柴火够烧的，不用去打柴了。”

“你就照我说的办吧，父亲，咱们进林子去。”

老汉照着儿子说的去办，把毛驴套在大车上，又在车上放上两把斧子。

“如果你非要去不可，咱们这就走吧。”

羊信关上牲口棚，父子俩一起赶着大车进树林。当他们来到有空洞的树跟前时，儿子说：

“把大车调过来，卸下毛驴。咱们来砍倒这棵树。”

“哎，儿子，你要这大树干什么呀？这树太大，拖不回去的。”

“照我说的干，咱们这就动手砍吧。”

老汉见了大树就发怵，而且为要砍那么多木材犯嘀咕，可是儿子已经挽起袖子，从两旁砍大树干。当斧子砍到够深时，树就倒了，一大堆钱跟着滚出来。老汉见到那么多钱，不由得惊呆了，儿子却对他说：

“往后咱们有好日子过了，赶快往车里装吧。”

回到家，等他们把金银财宝全部藏进柜子里时，已经是半夜了。羊信的妻子好奇得按捺不住了，非要知道这些财宝是从哪里弄来的不可。可是羊信只说：

“别问是从哪儿弄来的啦，重要的是咱们拥有金银财宝。”

妻子还是不肯罢休，一个劲地缠着盘问，直到丈夫告诉她说是从林子里一棵树的树洞里弄来的为止。

“你怎么知道钱藏在那里头呢？”

“这事我不能告诉你，要是我说了，我会当场死去的。”

“别犯傻了，你不会死的。你还是告诉我吧！不会要你命的。”

“我真的会死的。”

“死就死呗！”妻子在嘟哝，但不敢大声说。

第二天，她又问个不停，非要丈夫告诉她怎么找到钱的。

“我压根不会告诉你。”

“告诉我吧，试试嘛，你会发现你不会死的！”

“好吧，既然我的性命对你那么不重要，我倒不如死了的好。给我铺好临终时睡的床，再给我准备最后一顿晚餐，吃完饭，我就躺在冰冷的床上，然后告诉你。”

经他这么一说，妻子更想知道了，她甚至不愿意再多等一个晚上，因为她以为他是图财害命后得来的钱哩。临睡前睡的床铺好后，羊信穿上最好的衣服。

消息马上传开，说羊信快死了。羊信索性把门敞开，让乡亲们进来守着他死，看他是怎样死去的。他屋子里聚集着一大帮人。羊信鼓足勇气，躺在临睡前睡的床上。那只大牧羊狗也躺在床底下，要是主人死了，它也要跟着去死。

这就是羊信躺在床上时说的话：

“婆娘，喂我的好狗一片面包，因为它很伤心地看着我死，而且还要随着我死去。”

妻子切了一大块面包，但是狗只伸出两个爪子，把嘴贴在爪子上，忧伤地望着面包。一只公鸡从开着的窗户一眼瞧见面包，便跑了进来，一口啄了就走，嘴里还咯咯咯地叫唤了一阵子：

“来呀，你们快来呀，这儿有好吃的呀！”

狗嗥叫着说：

“把面包放下，那不是给你准备的，是给我的。眼看着主人就要死了，你怎么那么没良心还要来抢吃的呢！我一口都咽不下，可你不但一点儿也不难过，还有心思来大口大口地吃起我那份食物。”

“我犯得着难过吗？你们俩都该死，你和你的主人。”

躺在床上的羊倌把公鸡说的听得真真切切。他几乎要跳起来把公鸡宰了，不过他想还是忍一忍，看看它们还会说些什么。

公鸡说：

“你主人是个没用的傻瓜，你同你主人一样缺心眼。瞧，我有七八十个老婆，我还能把它们拨弄得服服贴贴，他才一个老婆，却治不了她。让你和你主人见鬼去吧。我才不会为他浪费一滴眼泪哩。”

狗顿时感到轻松愉快，因为它开始明白公鸡是对的。听了这席话，羊倌再也忍受不了啦，从床上一骨碌爬过来，说：

“婆娘，跟我到柜子那边去，我把怎样找到金银财主的经过告诉你。”

他从钩上取下一根长长的绳索，拧成双股，准备用来抽打妻子。他对她说：

“喂，把手放在背后！”

她问：

“我干吗要把手放在背后？”

“因为，”他回答，“这是告诉你怎样找到钱财的最好办法。”

那女人把手放在背后，羊倌便把她的两个大拇指用铁丝捆紧。

“我这就告诉你我是怎样找到钱的！”

说完，他捡起绳索，当场把她抽得吱哇乱叫：

“哎哟哟，哎哟哟，你要打死我啦！”

他用绳索把她从头抽到脚。等他把她抽打得遍体鳞伤，才问她：

“喂，还要我告诉你吗？”

“这就是你能告诉我的唯一——种方法吗？那你就别再打我了吧，我再也不问你啦。”

“哦，我明白了，这着实是告诉你的最好方法。”

从此以后，那个女人再也不缠着要丈夫回答问题了。

张春风 等译

三个法官

[非洲]

从前，有三个法官，真主赐给他们智慧，他们生活和睦，调解着人们的纠纷。三个须发斑白的法官中，有一个最聪明，最受人尊敬。那两位法官有什么疑难，也要向他请教。他给他们提出有益的建议。他每天要接待许多请他帮助的人。他的崇高声誉传遍了全国。他有一个女儿，聪明美丽。而他的朋友，那两位法官各有一个儿子，都年轻英俊。孩子们从小一起长大，彼此相爱。后来，年轻人都到了结婚年龄，两个人的父亲都在考虑提亲的事，但互相间没有商量过。一天，一个法官派人来对姑娘的父亲说：

“把你的女儿嫁给我的儿子吧！”

姑娘的父亲没有立即答复，只吩咐仆人备饭款待。正在这时候，另一位法官也派人来提出同样的要求，姑娘的父亲也没有直接答复，又吩咐备饭款待。

第二个送信人吃饭的时候，第一个送信人已经吃饱了，他向主人告别，又重复一遍他带来的请求。

“很好……为什么不呢？我约定三个月为期，告诉你的主人，请他们在这个时间内作好结婚的准备。”

第一个送信的走了。第二得到的也是这样的回答，也走了。两位年轻人的父亲彼此隐瞒着自己的想法，都以为姑娘会嫁给自己的儿子。

两个送信人回到家里，把姑娘的父亲——那位最受人尊敬的法官的回答转告给各自的主人。

“尊敬的法官这样说，”一个青年的父亲想着，“他以为我猜不到他的意图？结婚的准备……”他立即吩咐他的儿子：“我的孩子，三个月不是很长的期限，去买块好地，盖栋好房子，让你和妻子舒舒服服住下，而且能体面地招待客人。”

“没有我不懂的事，”他自豪他说：“这老滑头的意图我一猜就中！”

而另一个青年的父亲却是这样考虑的：

“聪明人的智谋无穷无尽，但是这些话的意思我还是清楚的。我的孩子，带些钱到各地去见见世面，广交朋友吧。你现在虽然有许多朋友，但是还不够。‘作好准备’的含义可能就在这里。”

三个月以后，约定的日子到了。

两个法官都派人对姑娘的父亲说：

“约定的日子到了，我准备好了。”

姑娘的父亲把老人们请到家里做客，安排丰盛的酒席招待，然后说：

“请我的两位朋友来。”

年轻人的父亲来了。受人尊敬的法官站起身来，向老人们请教道：

“我只有一个女儿，可我的两位朋友都向我提出同样的要求：把你的女儿嫁给我儿子吧！我不能把女儿分成两半，请你们告诉我，我女儿该嫁给哪个年轻人？”

老人们都说：

“这件事可有点不好办。平常我们有什么问题都得向你请教，我们能有什么主意呢！”

法官继续说：

“请大家听着，我跟他们约定了一个日子，就是今天，他们都来了，都说做好了结婚的准备工作。有一位买了土地，给自己和客人盖了一栋宽敞的房子。另一位出门结交了许多新朋友。你们说，谁的准备工作做得好，我女儿该嫁给谁呢？”

“我们不知道。”老人们重复说。

最后，姑娘的父亲这样说：

“房屋有什么意义？只要一次灾难就完了：风暴可以刮倒，大火可以烧掉，洪水也可以吞没，一切都是机遇。可是友谊却不同了，越是困难，友谊越珍贵，朋友多的人是最富有的人。就让我的女儿嫁给这样的人吧。不管你们喜欢不喜欢，我就这么决定老人们高兴得喊道：

“做得对！除了你，谁也做不出这样明智的决定！”

曾维纲 译

谁更笨

[欧洲]

有个穷庄稼汉，除了一只老母鸡以外，什么家产也没有。

他派他老婆到集上去把老母鸡卖了。

“卖个什么价呢？”他老婆问道。

“集市上是什么价你就卖什么价嘛！”

农妇抱着老母鸡走了。在城边遇上一个富裕农民，“大叔买只母鸡吧！”她冲着那个富裕农民嚷道。

“什么价？”

“喏，市场上是什么价我就卖什么价。”

“市上卖一个铜板。”

富裕农民给了她一个铜板，她便把老母鸡给了那农民。她进城之后，用一分币买了个小口袋，一分币买了根绳子，一分币买了个小钱袋，把剩下的零钱放在小钱袋里，又把小钱袋挂在手杖上，往肩上一扛，回家了。当这傻婆娘只带回了这几个零钱时，她丈夫气得大发雷霆。后来天长日久又慢慢地平静了下来。有一天他对他老婆说：“如今我不打你。我要进城去找找看，要是死活找不到一个比你更笨的人，我再回来揍你。”

丈夫出门了。有一天，他到了一座城市，站在一座宫堡前，只见一位夫人正从窗口往外瞧，庄稼汉开始双脚蹦跳，头和双手直往上伸，那夫人瞧了他好大一会儿，然后打发一名家仆来问他这是干什么。

“喏，干什么，我想上天。我在天上和我的一位朋友打闹着玩，他把我推了下来，我如今找不到上天去的洞口。”

仆人连忙跑回去，一句不漏地把他说这番话告诉了主人。

那夫人马上派人去叫庄稼汉。

“你去过天上？”庄稼汉来到夫人跟前时，夫人立刻问他。

“当然去过，我还要去呢！”庄稼汉回答她说。

“你不认识我在天上的一个儿子？”

“怎么不认识，那时他正坐在炕上呢！”

“坐在炕上？你能不能行行好，帮我把这三百块金币、六件薄衬衫给他带去？请告诉他，我很快就到他那儿去，要他别难过，在生活上别委屈了自己。”

“非常高兴替您转告一切，快把东西给我吧！”

夫人将金币和衬衣交给了庄稼汉，那人便说要上天去了。他在城郊一户人家的篱笆旁坐下，将钱和薄衬衣统统收藏好。话说庄稼汉走后，夫人回到宫堡告诉老爷说，她如何如何托人给归天的儿子捎去了钱物。

“哎呀，你这个二百五啊，谁听说过有从天上掉下来的人？谁又能从天上掉下来而且再回到天上去啊？准是哪个骗子把你的钱财骗走了！”

夫人连忙告诉他那个人长的什么模样，老爷骑上马便找那农夫去了。

庄稼汉仍旧坐在篱笆旁。他一看到有人骑马过来，连忙用他那顶大帽子盖在地上的一大块干泥巴上。

“请问您，大叔，您没看见一个拿包袱的人打这儿经过？”

“看见了！他没命地朝这森林跑了。他是一个外国人，这都是些骗子。”

他干出什么事来了，老爷？”

老爷将一切都向他陈述了一遍。

“这该死的骗子，竟然欺骗起夫人来了？您可跑得够累的。您瞧，我倒是愿意代劳替您去把他抓回来，只是得有人替我坐在这儿。我这儿有一只稀有珍贵的鸟盖在帽子底下，我要拿它去送给城里一位先生的，我担心它会飞掉。”

“那有什么可说的，我替你在这儿守一会儿。你既然认识这个小骗子，抓他也容易些。”老爷跳下马，将马交给了庄稼汉。

“可我还得叮嘱您一句：您可千万别把手伸到帽子底下去，要是鸟儿飞了，我可赔不起。”

老爷坐到帽子旁，亲爱的庄稼汉扬鞭策马，带着礼物回家了。老爷坐着等了一会，可是当过了好长一段时间，那人总也不见回来时，他便有些不耐烦了。心想，把鸟儿和帽子带回家去，那庄稼汉可以上他的宫堡来取。他轻轻地揭开一点儿帽子，将手伸进去一摸、乖乖！抓出一块干泥巴。他一路咒骂着这个骗子回到宫堡，招来一顿讥笑。庄稼汉快到家时，老远就嚷嚷着：“别害怕，孩子他妈！我不揍你啦，我找到比你更笨的人！”

刘星烂 译

汉斯和主人

[阿拉伯]

一个农夫，有个仆人，名叫汉斯。

有一天，农夫对汉斯说：“汉斯，你可以娶一个老婆到我这里来打短工，我给你房子和木柴，你的牛也可以得到饲料和草场。”

“那敢情好啊！”汉斯就这样做了。

可是没过多久，汉斯和主人吵了一架。主人命令他，要么把牛牵回去，要么把牛杀了。汉斯没理这碴儿。

过了几天，主人把牛杀了，要汉斯去把牛皮剥下来。

汉斯带上剥下的牛皮进城赶集，半路上，路过一片小树林时，他发现山岗上有一伙强盗在数钱。汉斯把牛皮套在头上，两只牛角正冲着前面，朝那一伙人走去。强盗以为碰上了魔鬼，扔下所有的钱，撒腿逃跑了。汉斯拾起钱，包在牛皮里回家了。

到了家，他叫来妻子格蕾特，对她说：“格蕾特，到主人那儿去一趟，借一个斗来。他要是问你量什么，就说量钱，量汉斯用牛皮换来的钱。”

于是，他妻子就按他的吩咐去办了。

“格蕾特，你疯了吧，”主人说：“他换了多少钱，还用得着斗量！”说着，他在斗上涂了些糖。他想弄明白，他们到底量些什么。

汉斯在家里量了他的钱：满满的七斗。

格蕾特到主人家去还斗。

“喂，格蕾特，”他说，“他量了有多少？”

“七斗，老爷。”

“噢，格蕾特，这不会有错吧？”

“主人要是不相信，跟我一起去看看就是了。”

主人跟她一起回到家，看见了所有的钱，他还重新量了一遍，确确实实是七斗。

“嗨，活见鬼！汉斯，一张牛皮真能换这么多钱，我要把所有的牛都杀掉。”

主人叫人把牛赶到一起，把它们都杀了，然后带着剥下的牛皮进了城。他的牛皮要那么高的价，哪儿有人买呀！大家以为他是疯了，都笑话他。最后，他不得不把价钱降到一半。他想，这是不能再低的了。可是，他得到的又是什么呢？人们用鞭子把他赶出了城。

到了家，他就去找汉斯：“喂，汉斯，你坑得我好苦啊！”

“怎么回事，老爷？”

“怎么回事！我把所有的牛都杀了，可我这些牛皮，一个子儿也没换到。”

“可我换到了七斗钱，这是老爷您亲眼看见的！”

“是呀，是我亲眼看见的。”

打那以后，汉斯再也得不到木柴了。

有一天，格蕾特在煮饭，火烧得很旺，米粒开始胀大起来。正是开锅的时候，汉斯突然叫了一声：“格蕾特，主人来了！快把饭锅端下来，放在显眼的地方！你在那儿不停地搅和着点儿！”

主人走过来说：“格蕾特，干什么呢？”

“做饭。”

“你那锅下面没有火呀！”

“是呀，我们没有木柴，只好用这只自熟锅了。”汉斯说。

“噢，见鬼！汉斯，我想要这只锅！”

“这可不能给呀！我没有木柴，我到哪儿去弄木柴呀？”

“你把锅给了我，我马上派人给你送来足够的木柴，我另外再给你一百个塔勒，怎么样？”

“好吧！”汉斯说。主人得到了这只锅，汉斯得到了木柴和一百个塔勒。

主人把米和牛奶倒进锅里，把它端到一个大家都看得见的地方。一个打短工的女人不停地用勺子在锅里搅动。

她搅动了三天，饭锅也没有烧开。它是永远也不会烧开的。

主人又去找汉斯。

“喂，汉斯，你坑得我好苦呀！”

“怎么回事，老爷？”

“我花了那么多钱买下你的锅，可它不能煮饭！”

“可它在我这儿是能煮的呀！这是您亲眼看见的呀！”

“是呀，是我亲眼看见的。”

一天，汉斯对格蕾特说：

“格蕾特，我躺在床上，你给我换身衣服，然后到主人家去哭丧：天哪，老爷，汉斯死了。这会儿，我把两根笛子挂在墙上，一根靠着头，一根冲着脚。等会儿，你用一根笛子往我的喉咙里吹风，用另一根往我的屁股里吹风，我就会活过来。”

格蕾特给他穿好衣服，就到主人家里去了。她哭诉着：“啊呀，天哪，老爷，汉斯死了！主人要是不相信，亲眼去看一看吧。”

主人跟她一起来看了看，肯定他说：“真的，格蕾特，他真的死了，这是真的。”

“唉，”格蕾特说，“这儿挂着两根笛子，我要试试，往他喉咙里吹些风，看他能不能活过来。”

她拿了第一根笛子往他的喉咙里吹风。

汉斯动了一下。

“有门儿！”格蕾特说。她拿起另一支笛子往他的屁股里吹了吹，汉斯一下子跳了起来，他又活了。

“活见鬼，汉斯，我要这两根笛子。”

“不成，”汉斯说，“我不能给你，要是有一天我又死了，就再也活不了了。”

“那好办，到时候我借给你。我可以出大价钱，每根笛子一百塔勒。你们哪一个死了，我都会把笛子借给你的。”

“那好吧！”汉斯说，主人得到了笛子，汉斯得到了二百塔勒。

没过多久，主人准备了一次盛宴，邀请了所有住在周围的人。吃过饭，他搬来一张桌子放在大厅中央。他把妻子叫来，让她躺在桌子上，然后取来一把斧头，把她的脑袋砍了下来。这时候，他把笛子拿出来，使劲地往妻子的喉咙和屁股里吹风，可是无济于事。这下可吓坏了周围的人，他们害怕这

种事也要轮到他们头上，一个个急忙逃走了。

主人又来找汉斯。

“喂，汉斯，你坑得我好苦啊！”

“怎么回事，老爷？”

“哼，我把我的妻子杀了，可我没法儿让她再活了。”

“可我就是起死回生的呀！这是老爷您亲眼看见的呀！”

是的，他是亲眼看见的。

过了不久，汉斯和格蕾特添置了一辆马车。他们套车来到主人家。

“真是活见鬼，汉斯，你从哪儿弄来的这么漂亮的马车？”主人问道。

“从河里，老爷。”

“河里还有吗？”

“有！老爷要是也想要这么一辆马车的话，可以跟我们去一趟。”

主人登上他们的车，一起到了大堤上。水里出现了马车的倒影。

“快看，”汉斯说，“那儿还有一辆！”

主人下了车，跳到水里淹死了。

刘 谦 等译

笨丈夫和聪明妻子的故事

[埃及]

有一个人很爱吹牛，不管懂不懂的事他都要吹。有一天，他自吹自擂说：他能丈量出全地球的土地。甚至还和别人打赌，在明天天亮前，他算出从日出到日落之间的距离有多长。

他回到家里后，妻子说：“快坐下，吃饭吧。”

丈夫只是摇摇头，说：“不想吃。”

然后，他钻进被窝蒙头就睡，好象是生病了。妻子很关心地问：“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这样忧心忡忡？”丈夫只得把事情经过一五一十讲给妻子听，他说：“妻子，我们完了，我跟别人打了赌，要在明天天亮说出地球表面自日出到日落有多长。我怎能说得出来？要是说不出，我们家的一切，都要输掉，被人家搬走。妻子听了后，说：“别害怕，我教你一个办法。你明天去找打赌的人，在他们面前插一根竹子，你说，从这儿到日出的地方有多少尺，到日落有多少尺。要是不信，你们就自己去量。如果我算错了一尺，就罚我，抄走我家的一切。”

丈夫听了妻子聪明的主意，十分高兴，病也马上就好了。

第二天，他就照妻子的办法去办。

大家对这个人的机灵都感到惊奇，他们说：

“他是吹牛大王。但是聪明的办法是吹不出来的。他怎能想出这么个聪明的办法呢？”

这件事，一传十，十传百，最后连国王也知道了，国王下令说：“把这个人带来见我。”

国王问他：“据说你原来很笨，可你这次回答，并不是每个聪明人都能想得出来的，所以，我看这准是有人教你的吧？”

吹牛者承认是自己妻子教的。国王还是不相信，他问：

“难道你的妻子真的那么聪明？”

“她是又聪明、又漂亮、又年轻！”

国王听了，说：“那么你去对你妻子说：聪明、漂亮、年轻的女人应该做国王的妻子。”

笨丈夫回到家里，气得一句话也说不出。妻子问：

“你又遇到什么不幸的事了？”

丈夫说：“没有比这更糟糕的事了！国王今天叫我去，问我上次那个主意是否是自己想出来的。我说，是你教我的。这出乎国王意料之外。我告诉他，你聪明、漂亮、又年轻，我想，让他知道，我的妻子多么好！可是国王听了，却说，你既然那么聪明、漂亮、年轻，你就再也不能做我的妻子，只能做他的妻子。咳！你看这是多么不幸的事啊！”

妻子听了后，说：“俗语说得好，嘴快的人智慧慢，你去向谁吹牛？是向国王！怎么办？得想法挽救。你再去见国王，告诉他：‘你叫我转给我妻子的那些话，使她很高兴。所以我的妻子请你光临我家吃顿晚饭，尝尝她亲自做的菜和饮料。’”

丈夫照办了，他去请国王来吃饭。这时，他妻子又忙了起来，把各种碗放在桌上，大的、小的、深的、浅的、盛肉的、盛鱼的、放酱油的、放作料

的，每只碗里都放了一撮灰尘，用盖子盖好。然后用一块布盖在每只碗上，有的是绸布，有的是缎子，有的是毛料，有的是粗布，有的是花布，有的布有条纹，有的是新的，有的旧得已经破了。

妻子摆好以后，就回到自己的房间里。过了一会儿，国王带着随从来了。男主人揭开绸布，拿起盖子。碗里除了一撮灰尘外，没有别的东西。国王又叫主人打开第二只碗，也是如此。又打开第三只，还是没什么东西。

国王发怒了，说：“这个女人竟敢作弄我？叫她来！”

妻子来了，国王问：“你怎么胆敢作弄我？把我当傻瓜？你为什么把这些布盖在碗上面？为什么每只碗里都放了灰尘？”

女人回答：“陛下！你用不着发怒，我根本没想到要取笑你。由于我不敢指望你同我谈话，所以只能用这种暗示来表达我的想法。你不是看到桌子上摆满盖着各种布的碗，碗里都是灰尘吗？要知道，时间一长，无论多么漂亮的布都要变成灰的。同样，所有的女人也都是如此，不管是漂亮的、丑的，到了时候，都要变老的。而且漂亮的女人随着年龄的增长将失去美丽，但不漂亮的女人在老年时不一定比漂亮的差。所以，只要有一颗忠诚的心，那么，无论在青年，还是老年，都将会一样美好。这就是我要禀告陛下您的。”

国王听了后，非常吃惊，说：“我本来想惩罚你和你的丈夫，但听了你的话后，我对自己卑鄙的想法感到羞耻。”

国王说完，就慷慨地送了许多金银给他们，然后就回宫了。

这时丈夫对妻子说：

“现在我才知知道，有了好的妻子，就会有幸福的生活。”

忻俭忠 等译

盐比金子更珍贵

[欧洲]

从前有一个国王，他有三个女儿。这位国王就象爱护他自己的眼睛一样地疼爱着她们。当他的须发花白如雪，身体一天天衰弱时，便成天思量着：在他死后，该由哪一个女儿来当女王。这事弄得他焦虑不安，因为他对三个女儿都一样疼爱。最后他终于想出了一个主意：把爱父最深的那个女儿立为女王。他于是把三个女儿都叫到跟前，对她们说。“我的女儿，我已经老了，也不知道还能和你们在一起生活多久。我想，在我去世之前，就在你们中间选定一个来当女王，将来接替我的王位。可是，在我作出决定之前，想先了解一下，你们是怎样爱我这个父亲的。好，大女儿，你先说，你是怎样爱你父亲的呢？”

“我的父亲啊，对我来说，您比世界上所有的金子加在一起还要珍贵。”大女儿说完，亲热地吻了一下父亲的手。

“你呢？二女儿，你是怎样爱你父亲的？”

“我的父亲，我爱您胜过世上一切宝石。”二女儿说完，紧紧依偎在父亲的身旁。

“你呢？小女儿，你是怎么爱我的？”父亲问玛露什卡。

“我爱您，爸爸，就像爱盐一样。”玛露什卡满怀深情地望着父亲回答说。

“你这个不孝之女，你爱父亲只像爱盐一样？！”两个姐姐嚷了起来。

“是，像爱盐一样。”玛露什卡诚诚恳恳地重复了一遍。盐这东西谁家都有，谁都不把它当回事儿，小女儿爱父亲只像爱这种最普通的东西——盐一样，难怪他为此感到非常生气。“你给我滚！既然你是这样地不尊敬我，我也不想再见到你！”他对着玛露什卡大声怒吼，还说“等到将来有一天，人家都说盐比金子、比宝石更珍贵时，你再回来当女王吧！”

善良的玛露什卡两眼含着泪水，心中装满了忧愁，伤心地离开了王宫。她不知道该往哪儿走，只好顺风而行，翻山越岭，不觉走进了一座黑森林。突然，神不知鬼不觉地在她面前出现了一位老婆婆。玛露什卡恭恭敬敬地向她问了个好，老婆婆也向她道了声谢。她见这姑娘满脸泪痕，便问她有什么伤心事。“亲爱的老奶奶，您又帮不上我的忙，我对您说了又有有什么用呢？”玛露什卡回答说。

“你只管给我说说吧，小姑娘！兴许我能给你出个什么主意呢！俗话说，人老见识多嘛！”玛露什卡把事情的来龙去脉一五一十地告诉了老婆婆，她含着眼泪补充说，她倒并不想当什么女王，只希望父亲相信，她确实非常爱他。老婆婆原来是位神仙老人，其实她早就知道玛露什卡要对她说些什么。她握着玛露什卡的手，问她是不是愿意到她家去干活儿。玛露什卡正愁找不到安身之所，因此立即答应了。神仙老奶奶领着她来到自己的林中小屋，先让她吃饱喝足，然后问她：“玛露什卡，你会放羊吗，你会纺纱织布吗？”

“我都不会，”玛露什卡说，可是，“只要您教给我怎么做，我一定能全都学会。”

“只要你听话，照我说的去做，你的好时辰准会来到。等到时来运转，就会万事如愿。”神仙老奶奶说。玛露什卡答应一定好好照她的话去做，而

且立即动手干起活来。

玛露什卡在老奶奶家干活的期间，她的两个姐姐却在王宫里整天过着花天酒地的日子。她们不停地在她们的父亲面前撒娇献媚，从他那儿哄走一件又一件贵重的珍宝。大女儿成天穿金戴玉，打扮得妖里妖气；二女儿迷恋着跳舞，宴会一个接着一个。父亲很快觉察出来，大女儿爱金子远远胜过爱父亲，二女儿心里只惦着她的宝石。这时国王更加想念玛露什卡，她可一向都是真心体贴关心父亲的呀！国王现在终于发现：自己更希望见到他的小女儿坐上女王的宝座，他真恨不得立即派人去把她找回来，可是却一点儿也不知道她的去向。不过，只要他一想起她那句“爱父如同爱盐”的话，心里不免重新浮上一股怒气。

有一天，又该举行宴会了。厨师突然惊慌地跑来禀告国王说：“陛下，不好啦，所有的盐都突然化没了，我们拿什么来做菜呢？”“派人去另外找些盐来嘛！”

“派车到国外去运回来，路上要耽搁很长时间，在这以前我们拿什上来做出有咸味的菜来呢？”

“就拿别的什么代替盐放到菜里嘛！”国王说。

“什么东西能像盐这样咸呢？”厨师问道。

国王答不上，他冲着厨师发起火来，说没有盐就别做咸的了。厨师想，国王怎么愿意，我就怎么做呗！于是遵命做了一顿没放盐的菜。这可真是一个奇特的、没有咸味的宴席啊！尽管满桌的菜摆得很中看，可是客人们一点儿也不爱吃。国王十分恼火，只得派出大队人马到各处去找盐。然而他们却一个个空手而归，说到处的盐都化没了，各个盐栈都缺盐，谁家要是有一丁点盐，你就是拿出金子来他也不肯卖。国王无可奈何，又派车队到遥远的异国他乡去买盐。国王吩咐厨师，暂时先做一些不需要盐的菜。厨师想，你国王愿意吃什么我做什么就是了。他做了各种各样的甜食。可是，不管他的甜食做得有多好，客人们还是不爱吃。他们纷纷向国王告辞离去。这一来，两个女儿可难受死啦，可又有什么办法呢？国王连一块带盐的咸面包都拿不出来呀！人们朝思暮想地馋着盐，一个个变得脸色憔悴，就连国王和两个女儿也病倒了。如今这盐已变得十分珍贵，哪怕只有一小把，人们也愿拿出最贵的金银财宝来换它。国王现在才明白过来，他原来根本不放在眼里的盐竟然这么珍贵；他直到现在才意识到，玛露什卡是多少聪明，而他却伤害了她。

这期间，玛露什卡过得很好。她在林中小屋子里生活着，劳动着，一点儿也不知道父亲和姐姐们过得怎么样；可是神仙老奶奶却知道得一清二楚。有一天，她对玛露什卡说：“我的小姑娘，我说过：一旦时来运转，就会万事如愿。你的时运已到，是你回家的时候啦！”“我的好奶奶，父亲不愿见我，我怎么好回去呢？”玛露什卡说着哭了起来。老婆婆把她家中发生了什么事情告诉了她，说眼下盐比金子和宝石还要珍贵，所以劝玛露什卡回家见父亲去。玛露什卡告别老奶奶时实在难分难舍，跟着她学会了许多东西，可是她也十分想念她的父亲。

“玛露什卡，你在我这儿干活很勤快，”老奶奶在分手时对她说，“我要好好酬谢你，你说吧，想要我给你什么？”

“我什么也不要，只想给我父亲带一点儿盐回去。”

“我可以满足你的一切要求，真的什么别的也不要了吗？”老婆婆又问了一遍。

“不要别的，只要盐。”玛露什卡回答说。

“既然你对盐这么珍惜，就让你任何时候也不缺盐。我把这根小树枝给你，等到一起风，你就顺着风向走，经过三片洼地，翻过三座山岗，你就停下来，用树枝抽打地面。地门会立即朝你打开，你只管走进去，你所见到的东西，都是给你的嫁妆。”玛露什卡接过小树枝，把它收好，向老奶奶道了谢。老奶奶还给了她满满的一袋盐，一直把她送出森林。“你要永远这样善良，诚实，我的小姑娘，你会永远幸福。”老婆婆在和她分手时这么说。玛露什卡刚想谢谢她，可是没想到老婆婆突然不见了。姑娘感到十分惊奇，可是见到父亲的心切，便立即赶路回家了。王宫里谁也没有认出她来，因为她穿得破旧，甚至不肯放她去见国王。

“你们只管让我去见见他吧，我给国王陛下带来了一件礼物，它比金子和宝石还要珍贵；我还给他带来了药，能够治好他的病。”当她来到国王跟前，便求他给她一块面包。“可是我们没有盐。”国王悲伤地说。

“我有盐，”玛露什卡说罢切下一片面包，又把手伸进口袋里，将盐撒在面包片上，并将面包连同口袋一起交给了国王。

“盐！”国王高兴极了，“我怎么酬谢你呢？这可是一分珍贵的礼物啊！你说吧，要什么，你全能得到。”

“我什么也不想要，爸爸，只希望您像爱这盐一样地爱我。”玛露什卡边回答边取下了头上的布巾。国王见到玛露什卡，高兴得几乎要跳起来。他请求女儿原谅他，女儿却拥抱了他，抚摸了他，根本不提他过去的不是。

国王最小的女儿玛露什卡回到了家并带来盐的消息立即传遍全宫全城。大家都非常高兴，只有两个姐姐例外。玛露什卡并不因此责备她们，她只为能给父亲和其他的人以帮助而感到欢欣。谁来了，她都从口袋里抓把盐给他。不管她抓了多少盐出去，口袋里仍旧是满满的，总也不见减少。

国王的病好了，由于小女儿给他带来了那么大的欢乐，他立刻召开全王国的元老会，确定小女儿玛露什卡来接替他的王位。就在玛露什卡被宣布为女王的那一天，她感到有股暖风吹到她的脸上。她立刻想起了老奶奶对她说过话，便拿着小树枝上路了。她依照老奶奶的吩咐顺着风向往前走，越过三片洼地，翻过三座山岗，然后停下来，用树枝朝地面抽去，树枝刚一抽到地面，地门立即敞开，玛露什卡朝里面走去。

她首先来到一间大极了的厅里，整个就像冰一样地晶莹透亮。一批个子矮小的盐民，手持燃着的松明，从走廊上跑来对玛露什卡说：“欢迎你，女王，我们已在这里恭候多时了。我们的女主人让我们领着你去看看你在这里的所有财产。”小盐民围着她唧唧喳喳说这说那，跳跳蹦蹦，还像小苍蝇似的在墙上爬上爬下，在灿烂灯光中，四周墙壁象宝石一样地闪闪发亮。这一切使玛露什卡惊讶不已，眼花缭乱。花园里盛开着红艳艳的冰玫瑰和各种奇花异草，他们摘下一朵这样的玫瑰献给了女王。玛露什卡用鼻子闻了闻，可什么香味也没有。“我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美妙的景色。”“这里的一切都是盐。”小矮人说。“怎么盐还能生长？”女王感到惊讶，“是啊，还能再生。你一直拿，总也拿不完。”玛露什卡向小盐民们表示了感谢，然后从地下宫殿走了出来。她身后的地门仍然敞开着。玛露什卡回到家里，把这朵奇怪的玫瑰拿给父亲看。老国王看到，老婆婆送给他女儿的陪嫁，比他王国的陪嫁还要珍贵。

玛露什卡没有忘记老奶奶。她套上一辆漂亮的马车，和父亲一道去找她，

好把她接进宫来，以报答她的恩情。通向林中小屋的道路她记得一清二楚，可是小屋已经无影无踪，他们走遍了整个森林，仍然白费力气。这时玛露什卡才恍然大悟，猜到这位老婆婆是什么人。

盐袋虽然空了，可是玛露什卡知道哪儿产盐，而且即使她从那间漂亮的大厅取走很多很多盐，也永远取不完它。姐姐们并不希望玛露什卡这样走运，即使她们想方设法使坏也无济于事。父亲把玛露什卡视为掌上明珠，全王国的臣民都爱戴她。玛露什卡仍旧像从前一样谦虚、善良，至死也没有忘记这位好奶奶。

刘星灿 译

三个金雕像

[印度]

据说，从前有一个国王，他给邻国的苏丹送了三个外表、大小和重量都完全一样的金雕像，并且告诉这位苏丹，它们的价值是不一样的。国王是想拿这几个东西来试一试苏丹和他的臣民究竟聪明不聪明。

苏丹接到这份不寻常的礼物，感到很奇怪。他要王宫里的人找出这三座雕像的差别来，可是，大家围着它们看了又看，查了又查，怎么也找不出来。

关于这三个金雕像的消息很快就在城里传开了，从老人到小孩，没有一个不知道。一个被关在囚牢里的穷小伙子托人告诉苏丹说，只要让他看一眼这三个金雕像，他马上就能说出它们之间的区别。

苏丹吩咐把这个青年带进王宫。他围着这三座金雕像前前后后地看了一遍，发现它们的耳朵上都钻了一个眼。他拿起一根稻草，穿进第一个雕像的耳朵里，稻草从嘴里钻了出来。他又把稻草穿进第二个雕像的耳朵里，稻草又从另一只耳朵钻了出来。他把稻草穿进第三个雕像的耳朵时，稻草被它吞到了肚子里，再也出不来了。

于是，青年人就对苏丹说：

“陛下！这几个金雕像都有和人一样的特点。第一个雕像就象是一个快嘴的人，他听到什么，马上就要说出来，这种人是不能指望的，所以，这个雕像值不了几个钱。第二个雕像就象是一个东耳进、西耳出的人，这种人不学无术，没有什么本事，值的钱也不多。第三个雕像就象是一个很有涵养的人，他能把知道了的东西全部装在肚子里，所以这个雕像是最值钱的。”

苏丹听了这个青年人的话，非常高兴，他吩咐在每个雕像上写上它的价值，又把它们还给了那个邻国的国王。从此以后，苏丹把这个青年人从囚牢里放了出来，并把他留在身边，遇到疑难的问题就找他出主意。

高山 等译

聪明的士兵

[俄罗斯]

很久很久以前，外国有一个士兵看守一个宝塔。宝塔上了锁，贴了封条。一天半夜十二点钟的时候，哨兵听到宝塔里边有人对他说话：

“喂，老总！”

哨兵问：

“谁？”

“是我，”妖怪从铁窗里回答，“我是妖怪，关在这里三十年了，没有吃的，没有喝的。”

“你要干什么？”

“放我出去，你需要的时候，我会报答你。只要你一想起我，我会立刻来救你。”

哨兵马上撕了封条，砸破锁，打开门。妖怪从宝塔里飞出来，化做一道闪电消失了。

“这下完了，”士兵心里想，“我算是白干了，一分钱也拿不到。会把我抓起来，送交军事法庭，拉出去示众，不会有什么好下场。不如现在逃跑，还来得及。”

他扔下枪和背包，逃跑了。

他走了一天又一天，到了第三天，饿得难受，没有吃的，没有喝的。他坐在路边痛哭起来，心里在想：

“我是不是干了件蠢事，给国王当了十年兵，每天领两斤多口粮，吃得饱，心满意足，现在什么也没有。如今自由是自由了，但是会饿死。唉，都是那个妖怪害的。”

妖怪不知道从什么地方突然钻出来，站在他面前问：

“你好，老总，发什么愁？”

“还不愁，三天没吃东西了。”

“别发愁，这事好办。”妖怪说完，东跑西跑一下，拿来了吃的和喝的。他给士兵吃饱喝足，叫士兵跟他一起走。

“我家里有你住的吃的和喝的，想怎么样就怎么样，只要看好的我女儿就行了，别的什么也不要你干。”

士兵答应了，妖怪把他抱起来，举得高高的，带到很远很远的地方，走进一座白玉宫殿。

妖怪有三个女儿，一个比一个漂亮。妖怪命令女儿听士兵的话，给他吃，给他喝，自己飞出去干坏事。妖怪都是这个样。我说过了，这是一个妖怪，坐不住，到处乱飞，到处害人。

士兵陪着三个漂亮的姑娘，过着舒服的生活，想这样度过余年。

可是有一件事使他很伤脑筋，姑娘们每天夜里都要出去，去什么地方不知道。他几次问她们，个个闭口不谈。

“算了，不说就不说。”士兵心里想，“我整夜守着，看你们去哪里。”

夜里，士兵躺在床上，假装睡着了，暗中观察动静。

时间到了，他悄悄走到姑娘们的卧室门前，弯下身子从锁孔里望去。姑娘们拿出一块地毯，铺在地上，在地毯上猛击一下，变成小鸽子，从窗口飞

走了。

“真有意思，我也来试试。”士兵心里想。

他走进姑娘的卧室，在地毯上猛击一下，变成一只红胸鸟，从窗口飞出去，追赶三个姑娘。

小鸽子落在一片草地上，红胸鸟落在一丛黑栗子树下面，藏起来，从树叶中观察。

一大群鸽子也飞到这里来了，遮天盖地，中间是一只金色的鸽王。

过了一会，天上地上出现一片红光，飞来一辆金色的马车，六条火红火红的蛇拉着它。马车上坐着叶列娜公主。这样的美人，从来没有见过，没有听说过，简直想象不到。

她从马车上下来，落在鸽王背上，把小鸽子挨个叫到身边，教他们学习。她教完了，飞回马车上。

鸟儿都从草地上飞走了，红胸鸟振一振翅膀，紧跟着三个姑娘飞去，回到她们的卧室。

小鸽子在地毯上猛击一下，变成三个姑娘，红胸鸟变成土“你上哪儿去了？”姑娘们问。

“和你们一起到了草地上，见到叶列娜公主骑在鸽子背上教你们学习。”

“算你走运，跑掉了！叶列娜公主是我们的头。如果她当时身边带着她的宝书，会马上认出你，你就活不成了。小心点，当兵的，不要再到草地上去偷看她，不然你要掉脑袋的。”

士兵把姑娘们的话当成耳边风，一点都不怕。第二天夜里又在地毯上一击，变成红胸鸟。他飞到草地上，藏在黑栗子树下边，偷看百看不厌的叶列娜公主。他琢磨着：“要是能讨上这样一个老婆，就心满意足了。我跟着她飞去，看她住在哪儿。”

叶列娜从鸽王背上下来，坐上马车，向自己的宫殿飞去。红胸鸟紧跟着她飞。

叶列娜飞进宫，女仆出来迎接她。拉着她的手，领她走进漂亮的卧室。红胸鸟飞进花园里，选了一棵靠近公主卧室窗口的树，落在树枝上，唱起好听的歌。公主听着歌入了神，通宵没有合眼。

太阳刚刚升起，叶列娜大声说：

“来人，快到花园去把红胸鸟抓给我！”

女仆们急急忙忙跑进花园去抓唱歌的鸟，这些老太婆哪能抓得到。红胸鸟在树丛里跳来跳去，飞得不远，但是抓不着他。

公主等得不耐烦了，跑进花园，想亲自抓住红胸鸟。她向小树丛走过去，红胸鸟站在树上不动，好像是在等着公主去抓。

女主抓住了红胸鸟，高兴极了，拿进皇宫，关进金笼，挂在自己的卧室里。

过了一天，太阳下山了。公主夜里从草地上回来，取下头上的装饰，脱下外衣睡觉。红胸鸟看到她那白嫩嫩的皮肤，有说不出的美，整个身子都颤动起来。公主睡着了，他变成一只苍蝇从笼子里飞出来，在地上一击，变成一个漂亮的小伙子。

小伙子走到公主床边，看着看着，忍不住在她甜甜的嘴唇上亲了一下。眼看公主要醒了，他马上变成苍蝇飞进笼子，又成了红胸鸟。

叶列娜睁开眼睛，往四周看了一下，什么人也没有。“看来，我是做了

个梦。”她心里这样想，翻了个身，又睡着了。

士兵按捺不住，又试了两次，公主睡得很惊醒，被人吻了两次醒来了。

她从床上坐起来说：

“一定有什么事，我拿出宝书来看一看。”

她打开宝书一看，马上明白了：笼子里关的不是鸟，而是一个年轻的士兵。

“呵，你这个乡巴佬，”叶列娜大声说，“你给我出来，你欺骗我，我要你的命。”

红胸鸟没有办法，只好从笼子里飞出来，在地上一击，变成一个英俊的小伙子。他跪到公主面前，请公主饶了他。

“不行，你这个坏蛋，我不能饶你。”叶列娜回答说。她叫来刽子手，把士兵送上断头台。

一个大汉走过来，手拿斧头和断头台，把士兵摔倒在地上，把他的头按在断头台上，举起斧头。这时，只要公主一挥手绢，他的脑袋就保不住了。

“饶了我吧，公主。”士兵眼泪汪汪地求饶，“请允许唱最后一支歌。”

“快唱！”

士兵唱了一首悲伤的歌，公主感动得哭了。她可怜这个英俊的小伙子，对他说：

“你想办法躲起来，要是我十个小时内找不到你，就嫁给你。如果你做不到这一点，我就叫人砍下你的头。”

士兵离开宫殿，走进一座茂密的树林，坐在树丛下面，低着头想：

“哎呀，妖怪，你把我害得好苦。”

妖怪立刻来到他面前问：

“老总，有什么事？”

“唉，死到临头了，我躲到哪里去，才能叫叶列娜找不到？”

妖怪在草地上猛击一下，变成一只蓝灰色的雄鹰，对士兵说：

“爬到我背上来，我带你飞上天去。”

雄鹰驮着士兵，飞上天空，穿过乌云。

过了五个小时，公主拿出宝书看了看，一目了然，大声喊：

“够了，灰鹰，不要再飞了，快落下来，你逃不过我的眼睛。”

雄鹰落到地上。

士兵愁上加愁。

“怎么办？躲到哪儿去？”

“别着急，”妖怪说，“我有办法救你。”

妖怪走到士兵身边，在他脖子上猛击一掌，把他变成一颗大头针。妖怪自己变成一只老鼠，把大头针衔在嘴里，溜进皇宫，找到宝书，把大头针别进书里。

最后的五个小时也过去了。叶列娜打开宝书，看来看去，书上什么也没有。她气坏了，把书丢进火炉里。

大头针从书里掉到地上，变成了英俊的小伙子。

叶列娜拉起他的手说：

“强中自有强中手，聪明更有聪明人。”

他们没有犹豫，很快成了亲，日子过得很愉快。

聪明的宝石匠

[捷克]

拉陀斯在十八岁的时候，父母就去世了。他现在完全一个人生活在世界上了。

“我到大城市里去吧，”他这样决定，“或许在那儿可以找到工作。”他准备停当，就动身了。

拉陀斯在城里的街道上走了很久。拉陀斯从来没有到过城里，这里一切的事物都使他觉得新奇。

在一条街上，他忽然看见一家人家的窗口有几件特别华丽的物品：一些小匣子、手镯、贵重的器皿。它们闪出各种各样的虹彩。这是一个珠宝作坊，有许多人在里面干活。

拉陀斯在窗外看了很久，看着工匠们用灵巧的手把金、银、宝石变成奇异的物品。他十分喜爱宝石匠的工作。

“我应该在这个地方干活！”他决定了，就走到作坊里去。

“你要什么？”作坊主人问。

“我想学做漂亮的物品。收我当学徒吧。”青年人请求说。

“学徒吗？你太大了。开始学习宝石匠的手艺，年龄不应当超过八岁。”

“没关系，我努力加紧学好了。”拉陀斯坚持说。

“你怎样缴付学费呢？”主人又问。

“我缴不起学费，我一个钱都没有，又没有能够替我缴学费的亲戚。可是，我可以努力干活，您会对我满意的。我决不闲坐一分钟。”

“好吧，就这样，留下吧。”主人想了一会儿说，“你在这儿门边工作，在那儿睡觉。”

拉陀斯于是成了宝石匠的学徒。

起先别的学徒都笑拉陀斯，看见他干活那么笨手笨脚，就逗弄他。

但是他们很快就不笑话拉陀斯了。到了第二天，他学得已经不比大多数人坏了，一个星期的光景，他学到了别人花两年功夫才学到的东西。

这个青年人有一双万能的手。他随便学什么都学得会。过了两个星期，拉陀斯已经能够制造宝石戒指、耳环和手镯，做出来的东西并不比工匠坏。

“我真不知道把拉陀斯当做什么人看待好，”作坊主人对妻子说，“或许他本就是一个有经验的宝石匠，只不过把手艺隐瞒起来罢了；或许这个小伙子是福星托生的。”

“我想他不会欺骗你，”妻子回答说，“照我看，他从来没有说过谎话。”

过了一个月，拉陀斯学徒期满，主人留他当工匠帮手。

有一次，拉陀斯同主人经过王宫。他看见王宫门前安着一根木桩子，上面有一个白色的人的头盖骨。

“这是什么意思？”他问主人。

于是主人就说出来了：“我们国王有一个独生女，长得十分美丽，在全国都找不到那样的人儿。但是不幸，她从十二岁起就不能说话。公主连一句话也不会说，现在已经是第五年了。她读书、散步、刺绣，但是做什么事情都不出声。来过无数的医师给她医治，但都不见效。三年以前，这儿曾经来过一个智慧过人的女预言家。她说黎碧娜公主被鬼迷住了，必须等到一个青

年来使她说话，妖法才会结束。国王颁布了一道命令：谁能使他的女儿说话，就把女儿嫁给他做妻子。许多各式各样的有名青年来到宫里，每个人都想法和公主交谈，但是毫无结果。这使得国王和公主感到讨厌了。公主走进自己的深宫，什么地方也不愿意去。于是国王又下命令，来医公主的人如果三天之内不能把公主医好，就要砍头。宫里不再拥挤了，使公主烦恼的那些人都各自回家了，因为谁都不愿意丢掉自己的头。

“过了很久才有一个美貌的青年来到城堡里，他求国王让他试一下，看是不是能医治公主。国王答应了。

“据说，那个青年在黎碧娜面前跪了三天，只请求她说一句话，可是公主连动也不动。这位青年就这样丢掉了脑袋。这头就挂在这儿示众。从此以后，再没有人想来碰运气了……”

拉陀斯对主人讲的故事很惊奇。他可怜那白白送命的青年，也可怜命定永远不说话的美丽姑娘黎碧娜。

拉陀斯在主人那里干了一年活。他现在已经成为最好的宝石匠了。

有一次，国王派一个朝臣到宝石作坊来。

“国王命令给公主制造几件贵重的装饰品，”他对作坊主人说，“可是，这些装饰品要制造得从来没有见过的那样美丽。”

“好吧，”宝石匠回答说，“我来做。”

朝臣走了以后，主人搔了搔后脑勺。他不知怎样来完成这件工作。

“主人呀，发生了什么事情呢？”拉陀斯问。

主人把事情讲了。

“别发愁。我来给公主制造装饰品。”

“连我都害怕干的活，你想你能做好吗？再说，我不知道你是否能承当这件活，又怎能拿许多金子和宝石来供你浪费呢？”

“那么您就随便给我一件东西做吧，如果做出来还合意，再做另外一件东西好了。”

主人给了他点金子和主石。拉陀斯马上动手干活。

当拉陀斯把做成的宝石戒指拿给主人的时候，老宝石匠感到十分惊奇！这个宝石戒指真是美丽无比。

老宝石匠很高兴，就给了青年金子和钻石，让他把剩下的几件做好。拉陀斯日夜操作，最后全部做好了。他还做了一个小银匣子，把做成的珍贵饰物放在里面，拿来交给主人。

主人看到这一切，就抱住拉陀斯的脖子说：

“从今天起，你是我的师父了！在工作中我再不能更多地指点你了。你已经远远地超过了我。”

的确，这样的活计只有伟大的匠师才能做出来。看见那些精雕细琢的项链，奇异的耳环、手镯和其他的装饰品，简直使人不能挪开眼睛。那些装饰品上的金银花纹，细得就象轻巧的蜘蛛网，而叶子和花朵却完全象真的一般。

“做出这样的活计，我真不知应该怎样酬谢你呢。”激动的宝石匠说。

“什么也用不着。只求您答应让我亲自把它们送去给国王。”

主人很乐意地答应了，拉陀斯就动身上王宫去。

侍卫报告国王，说定做的珍贵物品送到了，国王立刻吩咐让宝石匠进去。

青年深深地鞠了一个躬，就把银制的小匣子献给国王。

国王目不转睛，看了奇异的装饰品很久，然后他问：

“青年呀，告诉我，这是谁做的？”

“仁慈的国王啊！是我自己做的。”拉陀斯回答说。

“你是我从来没有见过的艺术家！如果我能用什么来表达对你的好意——你就请求吧。”

“仁慈的国王呀！我听人家说，只要有人愿意试着让公主说话，就能够去见公主。我想试试看，请您允许我见见公主吧。”

拉陀斯心惊胆怕地等着国王回答。

“当然啦，青年人，”国王说，“你可以试着医治公主。不过你知道不知道，不成功你会怎么样呢？”

“我知道的。”拉陀斯断然地回答说。

国王唤来一个朝臣，吩咐他领拉陀斯到公主住地方，让他一个人留在那里。他又对这朝臣做了一个暗号，叫他偷听那里会发生什么事情。朝臣领着他穿过无数的厅堂。它们一个比一个奢华。最后他们来到公主住的地方。朝臣打开最后一扇门，就向拉陀斯做手势，叫他走进去。

黎碧娜公主坐在她那房间的窗户旁边，用金线在那里刺绣。

拉陀斯走进来的时候，她的脸上一根筋也没有颤动，她连看都不看他一眼。这公主好象是没有生命的，就跟墙上金框里她那幅画像一样。

拉陀斯向公主行了一个礼，可是没有和她说话。他走到黎碧娜的画像前面，对它说：“美丽的肖像呀，你来解决宫里的大问题吧：雕刻家用木头雕刻出一位姑娘来，裁缝为她缝制衣裳，而第三人使她说话。究竟那姑娘一辈子感激谁呢？”

“不感激那个叫她说话的人，还感激谁呢！”公主忽然说话了，接着又继续刺绣。拉陀斯鞠了一个躬，退了出来。他心里非常高兴：公主说话了！

朝臣虽然一切都听见了，可是他很嫉妒：没有一个著名贵族能够达到目的，而这样一个穷打扮的普通青年居然能够顺利成功。他就告诉国王，说公主一句话也没有说。

国王下令拉陀斯在城堡里再待一天。

第二天，朝臣又领拉陀斯到公主住的地方去。青年又向画像提出同样的问题。公主又回答说：

“我昨天已经对你说过，她一辈子感激那第三个人。”

朝臣虽然偷听了这番话，但是他仍然报告国王，说公主一句话也没有说。

但是第三天，国王想亲自去听听。

拉陀斯走进公主的房间又对画像提出同样的问题。

“我已经对你讲过两次了，说那姑娘一辈子感激叫她说话的那个人。你还需要什么呢？”黎碧娜说完，就在桌子旁边站起来。

国王立刻跑进去，高兴得哭起来，向女儿扑过去。然后他拉着拉陀斯的手说：“年轻人，你解除了我最大的痛苦！你医好了我亲爱的女儿！你来做我的儿子，当国王吧，因为我看到你比其他的人都聪明而有才干。”

“仁慈的国王呀，”拉陀斯回答说，“我本是老百姓出身。美丽的公主是不是愿意我做她的丈夫呢？”

“你用你的智慧，从妖法里把我救出来。除了你，我再不愿意嫁别人了，”黎碧娜说完，就把手递给拉陀斯。

这消息立刻传遍全城：公主医好了，医好她的人是个普通的宝石匠帮手。

过了不久，他们举行婚礼。公主佩带着珍贵的物品，浑身闪烁发光。这

些宝物都是她的新郎亲手替她制造的。

拉陀斯英明地治理国家，以前没有过一个国王有他那样英明，因此人民都爱戴他。

他有几个儿子，每个儿子都要从小就学一种手艺。至于他们能不能象他们父亲那样聪明呢，那就知道了。

郭卜 译

疯子的劝告

[非洲]

很早以前。有一次，国王派人把他的老铁匠瓦鲁卡加叫来，交给他许多铁块，说：

“我要你给我打一个真正的人，能够走路，说话，有血，有脑子。”

“好的，我的老爷。”瓦鲁卡加回答说，向国王鞠躬，就回家去瓦鲁卡加把铁带回家，可是不知道怎样铸造一个真正的人，要知道世界上还没有一个铁匠能够这样做。

瓦鲁卡加向朋友们一个个征求意见。他可不能对国王说，他不执行他的命令，因为这样就会被当作暴乱分子而处死的。但是没有一个朋友能给他想出主意来。

瓦鲁卡加惶惶不安地回家去。在路上他偶然碰到一个人，他曾经认识他，和他有过一段交情。这个人后来神经错乱了，现在孤单一人住在森林里。瓦鲁卡加不知道这一点，但一见面很快就明白了。

疯子有礼貌地跟铁匠打招呼，瓦鲁卡加也有礼貌地答礼。疯子问：

“你从哪里来？”

铁匠迟疑了一下，回答说：

“我从山上来，去征求意见，我该怎么办。国王给我许多块铁，命令我铸造一个真正的人，可是我不知道该怎么做。”

于是瓦鲁卡加的这位朋友给他提出这样的建议：

“到国王那里去，对他说：‘如果你希望我铸造得又快又好，那就命令所有巴格达女人剪下自己的头发烧掉，以便收集一千包炭。此外，我还需要淬铁的水，所以请你下令叫巴格达女人哭出一百罐眼泪。’”

瓦鲁卡加谢谢他的建议，便径直走到国王跟前，把可怜的疯子对他说的话讲给国王听，他说：普通的木炭和河水不适宜于制造真正的人。

国王听完铁匠的话，立即下令巴格达女人剪下头发烧成炭，还要哭出一百罐眼泪。

但是把所有女人的头发烧了，还没有一包炭，而眼泪只有两三罐。国王看到他不可能收集到那么多的炭和水，便派人把瓦鲁卡加叫来，对他说：

“停止工作吧，你制造不出人来，因为我没有足够的炭和水。”

瓦鲁卡加靠这个方法得救了，他感谢国王，并说：

“我请你弄到那么多头发和眼泪，这就是要做超越你的力量的事；但是你，我的老爷，交给我的工作也超越了我的力量。从来没有一个铁匠能制造一个有血，有脑子，能走路，能说话的活人。”

国王笑了起来，说：

“你是个聪明的，瓦鲁卡加！你说的完全正确。”

从这里得出一句俗语：“如果疯子给了你很好的建议，照他说的做不会后悔。”归根结蒂正是疯子给了瓦鲁卡加一个聪明的建议，而他的那些聪明的朋友什么也没有帮助他。

曾维纲 译

除蛇洞

[中国]

财主侯三是个好色之徒，娶了七七四十九个老婆还不满足，只要看见哪家有个漂亮姑娘，还是哪个娶了个俊俏的媳妇，他就要眼红得睡不着觉，非要把她弄到手不可。要是哪家不答应，晦气的事情就跟着来了，三天之内，这家不是有人被土匪绑票，就是有人挨抓进官府坐牢。因此，人们恨透他啦，背地里都骂他“侯三蛇”。

一天，侯三蛇听说桃花寨有个叫做蒙玲的姑娘长得十分漂亮，便打发一个媒婆去说亲。媒婆一进门就油腔滑调他说：“蒙玲妹妹，恭喜你啦，侯三爷看中了你，今天特地叫我来说亲。他家有钱有势，金银财宝任你用，绫罗绸缎任你穿，山珍海味任你吃，丫环奴仆任你使，真是享不尽的荣华富贵呀！”

蒙玲听了媒婆的话，恨不得抄起拨火棍就把她赶出去。后来，她忍住了气，笑眯眯他说：“那太好啦，明天你叫他亲自来定亲吧。”

媒婆见蒙玲这般爽快就答应了这门亲事，高高兴兴地回去向侯三蛇报喜去了。

这个媒婆前脚刚走，后脚又进来了第二个媒婆。这第二个媒婆是另一个叫做胡地的财主派来说亲的。这家伙坏得很，人们背地里都叫他做伏地蛇。他和侯三蛇一样，都是好色之徒，不知糟蹋了多少良家女了！蒙玲恨不得把他丢进火塘烧了拿去喂狗。不过，她没有把这种愤恨之情表露出来，而是笑眯眯地答应了这门亲事。

第二个媒婆也高高兴兴地走了。

蒙玲的相好阿吼，在侯三蛇家当长工，两个媒婆走后，她便叫她的弟弟蒙静去把阿吼叫回来，商量除掉侯三和胡地这两条地头蛇的办法。

第二天清早，蒙玲刚刚打扮完毕，侯三蛇便来啦。俗话说：三分人材七分打扮，本来就长得很漂亮的蒙玲，经过打扮之后，象朵刚开放的牡丹花，侯三蛇见了，恨不得一下子就弄到手才解馋呢！刚想向蒙玲提说亲事时，蒙玲先开口了，说：“三爷啊，你亲自上门来说亲，我太高兴啦！我是个贫家民女，从来没敢想到有这样的福气，因此跟阿吼相好了。阿吼是你家长工，他的脾气你是知道的，是个炮筒子，我若嫁给你，他会把我的眼睛挖出来的。”

侯三蛇听了，哈哈大笑说：“我还以为讲的是什么重大事情呢，原来是一个小小的阿吼，这你放心好啦，回去我就把他刮了！”

蒙玲十分害怕地说：“我可使不得，我最怕见死人，更不用说是阿吼了，我怕他的鬼魂来报复。”

侯三蛇听蒙玲这样一说，急切地问道：“我的心肝宝贝，那你说用什么办法来对付阿吼才好呢？”

蒙玲仔细想了想说：“离这儿五里地不是有个楞仙洞吗，听老年人说，夜间把哪个装在铁皮箱里丢下洞去，他的灵魂就永远地消灭了……”

蒙玲的话还没说完，侯三蛇早乐坏了，忙说：“好！今晚我就叫人把阿吼那穷小子丢下楞仙洞去，让他和龙王的女儿相好去吧！”说罢，匆匆地走了。

侯三蛇走后，天快黑时，蒙玲借来邻居的一匹快马，叫蒙静奔伏地蛇家去了。一进门，蒙静就装做十分着急的样子说：“胡地爷呀，今天我姐已答

应嫁给你了，可今天早晨侯三蛇又来说要讨我姐做他的小老婆。我姐说，‘侯三爷，你来晚了，我已经答应嫁给胡地爷，没法更改啦。’侯三蛇一听我姐的话，蛮横他说：‘我不管你能不能更改，反正我看中了你，就要娶！’”说到这里，蒙静突然停了一下，然后用挑拨的口气说：“唉，他不但不讲道理，还把你骂得一文不值。”

伏地蛇听说侯三蛇不但要抢走自己看中的女人，而且还在背地里骂他，气得脸色发青，问道：“侯三那条老狗怎样骂我的？”

蒙静心里暗暗好笑，不紧不慢他说：“他骂你是绿头苍蝇，桶底骚甲，是一个扒灰淫母的大王八……”

听到这里，伏地蛇从椅子上跳了起来，暴跳如雷地问：“他还说了我什么坏话？！”

蒙静说：“他还说你的眼睛一年四季不是流水就是流脓，活象个跑花母狗的烂屁股！”

这话象把锥子戳进伏地蛇的屁股似的，刚才气鼓鼓的肚子一下瘪了下去，颓丧地跌坐在身后的太师椅上。

伏地蛇年轻时就寻花问柳，早早的就染上了淋毒性病，后来淋病进眼，把眼睛搞坏了，一年四季红通通的，不是流水就是流脓。为了治眼病，他不知请了多少个医生，吃了多少药，但都不见好。听了蒙静的话，他的心一下子凉了大半截，心想：蒙静听了侯三蛇那条老狗的挑拨，一定不同意嫁给我了。但眼看就要到口的肥肉让人家夺去，他伏地蛇是不甘心的，于是他恶狠狠地问蒙静道：“那么你姐姐的意思呢，翻悔啦？”

蒙静说：“现在还难断定。”

伏地蛇又问道：“你娘和你的意思呢？”

蒙静说：“我娘说，论财势，你们两家都差不多，论年纪，你比侯三小得多，不过就是你的眼睛烂得太难看，要不你是再好不过了。我吗，我恨死侯三那条老狗了，有次我上山捉野兔回来，路过他家门口，被他撞见了，不但把我辛辛苦苦捉得的野兔全抢去了，还放恶狗咬伤了我的脚后跟，我恨不得剥他的皮，抽他的筋，哪里还同意姐姐嫁给他呢！”

听到这里，伏地蛇着急地问道：“那你说我该怎么办才好呢？”

蒙静说：“我有一计，你现在就带着彩礼跟到我家里去，亲自跟我姐和我娘说。说妥了，明天一大早就把人接回来，那时，他侯三蛇知道了也没办法啦！”

伏地蛇听了欢喜若狂，立刻里三新外三新地换了衣裳，带着彩礼，骑上了马跟蒙静一道向桃花寨奔去。

话分两头。天刚黑时，侯三蛇的两个家丁奉命抬着装在铁皮箱里的阿吼摇摇摆摆地向楞仙洞走去，走到桃花寨村前的十字路口时，等候在那里的蒙静笑盈盈地对两个家丁说：“两位大叔辛苦了，到我家喝杯酒去吧，我娘早把鸡肉炒熟了。”边说边把手中的萤火虫在铁皮箱周围涂抹着，使人老远就看见铁皮箱上的萤光在闪闪发亮。

这两个家丁都是酒鬼，听说不但有酒，而且还有鸡肉，口水早流三尺长，于是把装着阿吼的铁皮箱丢在路旁的一棵大树底下，跟着蒙静进村去了。

侯三蛇的家丁刚走不久，伏地蛇和蒙静就来了。蒙静指着放在路旁大树下的铁皮箱对伏地蛇说：“啊呀，那是什么，亮晶晶的，胡地爷，我们去看看吧，说不定是什么宝贝呢！”

伏地蛇听说有宝贝，连忙滚鞍下马，随同蒙静向铁皮箱走去。刚走到铁皮箱旁边，便听见一个声音在箱里唱道：“铁皮箱，是个宝，烂眼睛，能治好……”唱了一遍又一遍。

蒙静拍拍箱盖，故意大声问道：“是哪个在里面唱歌？”

阿吼在铁皮箱里答道：“我是阿吼！”

伏地蛇奇怪地问：“你在里面做什么？”

阿吼答：“治眼病呀！”

蒙静在一旁大笑道：“阿吼，你哄哪个呀，铁盒子就能治好你的眼病，我不信，你出来我看看。”说着，上前把插在锁祥上的铁条扯出来，打开箱盖。

阿吼从铁皮箱里跳了出来，揉揉眼睛，十分愉快地笑着说：“哈哈，你看，我的眼睛明晃晃的，简直比天上的星星还要亮哩！”

蒙静凑近阿吼的眼睛看了一阵，故作惊讶他说：“你患了三年的烂眼炎病，果然治好啦，真神奇啊！”

阿吼说：“这是神仙送给我的宝箱子，专治各种眼病的，莫说是三年的烂眼炎，就是十年、二十年的烂眼炎也能治得好！”

听了阿吼的话，伏地蛇心里暗想：我的烂眼睛治了许多年都不见好，为什么不借他的宝箱子用用？治好了眼病，就没人再讲我长得难看了，那样一来，说不定蒙玲今晚就答应跟我成亲呢！于是便讨好地对阿吼说：“好兄弟，借你的宝箱子用用吧。治好了我的眼病，我一定重重地赏你。”

阿吼耸耸肩膀，冷冰冰他说：“等治好了病才给我报酬？嗯哼，天下哪有那样便宜的事，我不借！”说完扛起铁皮箱就要走。

伏地蛇急了，把要拿去作彩礼的礼物往阿吼面前一送说：“我身上没有带钱，拿这些东西顶了吧。”

阿吼摇摇头说：“太少了，再添一件衣裳吧。”

伏地蛇治眼病心切，立即把外衣脱下，交给阿吼。阿吼把铁皮箱放下，打开盖子，让伏地蛇进去。等伏地蛇进去以后，他立刻把箱子盖好，在锁祥上用铁条扣牢，骑上伏地蛇的大白马，和蒙静扬长而去。

阿吼和蒙静刚走，侯三蛇的两个家丁便醉醺醺地回来了，他们二话不说，抬起铁皮箱，朝楞仙洞走去，咚地一声丢下水里去过了几天，阿吼穿上伏地蛇的新衣，骑着伏地蛇的大白马，走进侯三蛇的大院，大声说：“侯三爷，你家的奴仆阿吼又回来了！”

侯三蛇一看，目瞪口呆，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他结结巴巴地说：“你……你……”

阿吼手中拿着伏地蛇的“彩礼”，笑嘻嘻他说：“三爷，谢谢你，你使我走了红运啦，我身上穿的，手中拿的都是在楞仙洞得的。楞仙洞下多美啊，亭阁，楼台金光灿烂，奇花异草四季常青，比天堂还美啊！”

侯三蛇听到这里，对阿吼的疑虑清除了，问道：“下面可有美女？”

阿吼说：“下面是个女人国，尽是美女！年长的是仙姑，年轻的是玉女。她们欢迎世间多情的男子下去玩呢！她们还说，如果哪个背一面铜鼓下去的，回来时可给十个玉女带回来，哪个背一面大皮鼓下去的，回来可带一个玉女回来，她们喜欢唱歌跳舞，需要鼓来伴乐器呢！”

侯三蛇听了大喜，心想，十个玉女比一个蒙玲强多啦！于是便对阿吼说：“你背大皮鼓给我带路，我背大铜鼓！”

不一会，侯三蛇和阿吼各人背着自己的大鼓，来到楞仙洞，阿吼指着洞口说：“我喊一二三，然后各人同时敲响自己的大鼓跳下去。”侯三蛇说：“好！”于是只听见“咚！”“当！”两声鼓响，两人便跳下水去了。

铜鼓是不浮水的，侯三蛇背的铜鼓足有八十斤重，他连呼喊一声都来不及就沉下去了，永远不会再回来了。皮鼓是浮水的，它托着阿吼沿着地下河飘呀飘呀，一会儿便飘到了桃花寨前的小河里，蒙玲和蒙静姐弟俩早在那里等候着啦，他们把阿吼扶上岸，高高兴兴地回到了家里。

第二天，阿吼和蒙玲举行婚礼，全寨的人都来参加。大家都称赞他们是一对好夫妻，祝他们生活美满幸福。

阿吼和蒙玲用巧计把恶贯满盈的侯三和胡地两条地头蛇消灭在楞仙洞里，为民除了害，从此，人们便把楞仙洞称为“除蛇洞”。

蒙冠雄 等搜集整理

阿布努瓦斯的故事

[埃及]

—

有一次，阿布努瓦斯造了一幢房子，当房子造好后，他开始找买主。他的运气还算好，找到一个商人，同意买房子。但是商人只要上面部分，以及靠在墙边的楼梯，这样商人可以上去。过了好多天，阿布努瓦斯仍想把房子的下面部分也卖给商人，但商人不要。阿布努瓦斯就去找别的买主，可是没找到。于是阿布努瓦斯耍滑头了，他雇了几个短工带回家里。

阿布努瓦斯对商人说：

“我要拆除属于我的下面部分，你把上面部分撑撑牢，以后不要说我事先不说。”

商人没办法，只好以阿布努瓦斯出的价格买下了整幢房子。

二

从前有一个老太婆和一个儿子，他们很穷。有一天，他们家里来了一个商人，对青年说：

“如果你能在结冰的湖里站一夜，我给你一万第纳尔。”

青年接受了商人的建议，在冰冷的湖里站了一夜。母亲疼儿子，也在湖边过了一夜。她在岸上等，给儿子照亮。天亮了，青年对商人说：

“把钱给我吧。”

商人答道：

“不给。”

青年问：

“为什么不给？”

商人说：

“因为你母亲给你整夜取暖。”

青年答：

“不是取暖，她给我照亮。”

商人说：

“你说谎，她给你取暖。”

青年去告诉阿布努瓦斯。阿布努瓦斯说：

“好吧，我帮你忙。”

这时阿布努瓦斯说：

“你先去向国王告状。”

青年把一切情况都向国王说了。国王却回答说：

“商人对的，他不应给你钱。”

青年把国王的决定告诉了阿布努瓦斯，阿布努瓦斯说：“明天你一定能得到应得的钱。”

阿布努瓦斯买了一只山羊、油、辣椒和举行酒宴的小菜。他宰了羊，把油切成小块，放在锅里，米放在锅里，生了火，把一锅水放在离炉子较远的

地方。然后阿布努瓦斯请人吃饭，他请了国王和大臣们。

他们来了，在阿布努瓦斯的家里一直坐到天黑，连一杯咖啡也没吃到。人们心里很气，他们到厨房去看，看到肉放在离炉子很远的地方。国王对阿布努瓦斯说：

“你发疯了！”

“为什么？国王。”

“我们一早就来，可什么也没吃过，我们连菜也没看到！”

阿布努瓦斯答道：

“国王，肉有人在烧，但没烧好。”

国王到厨房去看，看见肉和米离炉子很远，说：

“这些东西十年后也烧不熟。”

阿布努瓦斯回答说：

“不，菜会烧好的。”

国王说：

“不，我知道菜烧不熟的。我去对大臣说，叫他们都回去。”

“国王，你不要发火。您想想在冰冷的湖里站了一整夜的青年吧，他来向你告状，你说商人的话是对的。他母亲只是疼儿子，给他照照亮，如果那也算是母亲给儿子取暖的话，那么这里的小菜也早就烧熟了。”

国王说：

“阿布努瓦斯，你说得对。”国王说完，马上命令商人交出属于青年的钱。

商人被迫交出了钱，然后阿布努瓦斯吩咐烧菜，宴请客人。

阿布努瓦斯就这样帮助青年收回了应该得到的钱。

三

某人想去旅行，但他家里有一头母牛。他就把牛牵到城里一个老头家去。老头家有一头公牛，所以那人在旅行时，他的母牛产了七头牛犊。他旅行回来后，到老头家去取自己的母牛，说：“我要取回母牛和牛犊。”

老头说：

“你到牛棚去牵自己的母牛。”

“我的母牛还产了牛犊啊！”

“不，这是我的公牛产的，你牵来母牛时没有牛犊，现在也只能牵回去一头。”

那个人很气，就去找阿布努瓦斯，把一切情况全对他说了。阿布努瓦斯答应帮忙。他走进家里，拿了件又旧又破的衣服，穿在身上，到老头的家去了。

“老头，借三个卢比给我，我想请我的父亲，因为他养了我。”

“如果你说是母亲养了你，我就给你三个卢比。”

“不对，老大爷，是父亲生我的。”

“我可从来没听说男人会养孩子的。”

“老大爷，怎么会没有！是你第一个这么说的！”

老头不同意阿布努瓦斯的话，于是阿布努瓦斯大声说：“既然男人不会养孩子，那为什么你抢走牵来母牛那人的牛犊？你说过，是你的公牛产了牛

犊。”

老头对阿布努瓦斯的话无言可答，就只好把七头牛犊全交还给了它们的主人。

四

有一天，阿布努瓦斯得到一百第纳尔，他到市场上去，买了一头好驴子，骑在上面，回家了。一个人来向他借驴子，阿布努瓦斯说：

“驴子现在不在家里。”

可是，驴子竟在院子里叫了起来。那人很高兴，忙说：

“驴子在！这不是驴子在叫吗？你还说它不在家！”

阿布努瓦斯笑了一下问：

“你来向我借什么？是驴子还是驴子的叫声？如果你是来借驴子叫声的，那么我也会叫。于是阿布努瓦斯学驴子叫：“伊——啊！伊——啊——啊！伊——啊——啊！”他叫了一会儿又说，“客人，为什么站着，你骑上去走吧。”

五

巴格达城的显贵富商不喜欢阿布努瓦斯，他们决定耍弄阴谋，挑拨他同国王争吵。他们唆使国王召见阿布努瓦斯。国王说：

“我要你在三天之内在天空中造一座房子，你不执行我的意旨，我就要下令处决你。”

“国王陛下，好的。”阿布努瓦斯回答后，就出了宫。

阿布努瓦斯回家后，就考虑如何造这种房子。想啊想，终于想了出来。他取了一张纸和一点浆糊，做了一只风筝，在风筝上缚了一只铃和一根长绳子。起风时，阿布努瓦斯把风筝放到天空，绳子一系在树上，不让风筝被风吹走。

第二天一早，居民们都听见了铃声，抬头一看，看到高空上有一个黑点子，他们十分惊奇，这种东西他们是见所未见，闻所未闻的。

这时，阿布努瓦斯去见国王，报告说：

“国王，房子已经造好，你打开窗子看一看吧！”

国王打开窗，阿布努瓦斯给他指了指天空上的黑点，问：

“你听见了响声吗？”

国王说：“我听见了。”

“这是师傅在做屋顶，但是做屋顶的木板不够用，请你给一点木板，叫人拿上去。”

国王很惊奇，问：“人怎么上去？”

“哦，那不要担心！那里有路。”阿布努瓦斯回答说。

这时国王叫来仆人，对他们说：

“你们去搬点木板来，跟阿布努瓦斯去。”

奴仆把木板搬来了，阿布努瓦斯带他们向着系风筝的一棵树走去。当他们来到那里时，阿布努瓦斯指指绳子，说：

“这是通向房子的路，现在你们走上去吧！”

奴仆们想爬上去，但爬不上，他们说：

“ 我们不会走这种路！ ”

“ 不行！你们一定要走上去！ ” 阿布努瓦斯说，“ 国王的圣旨你们不听？房子造不好，他要动怒的。 ”

奴仆们再次想在绳子上走，还是不成功。这样反复了好多次，最后他们只得回去报告国王说：

“ 我们无法从绳子上走到天上去。 ”

国王听了，十分恼怒，但他想了一想，叫道：

“ 世界上没有一个人能从绳子上走到天上去的！ ”

这时，阿布努瓦斯问国王：

“ 国王，如果你知道这一点，为什么叫我在天上造房子？ ”

国王无言可答地沉默一会儿，只得让阿布努瓦斯出了王宫。

阿布努瓦斯走到大树前，解了绳子，让风筝飞走了。他又一次用智慧胜了权贵们。

六

有一天，阿布努瓦斯没有钱了，他同妻子商量，但她也想不出一个办法，说：“ 你自己好好想一想吧。 ”

这时，阿布努瓦斯说：

“ 我去对国王说，我的妻子死了。你去对王后说，我死了。这样，他们会给我们丧葬费的，我们可以有钱买需要的东西了。 ”

他们就这么做了。阿布努瓦斯到了国王跟前，哭着说：

“ 国王，今天早晨，我的妻子死了，我没有钱葬妻子。 ”

国王可怜他，给了他包尸体的布和钱。

同时，阿布努瓦斯的妻子去见王后，流着泪说：

“ 王后，我的男人刚死去，我没有钱去安葬。 ” 王后也同情她的苦难，给了她包尸体的布和钱。

阿布努瓦斯回到家里数了钱，同妻子一起到市场上去买东西了。

这时国王来到王后那里，告诉她：

“ 你听说阿布努瓦斯的妻子死了吗？ ”

“ 真的？ ” 她大吃一惊。她也告诉国王说，阿布努瓦斯也死了。他们互相看了一眼，相视而笑。然后，国王叫人去看一下，阿布努瓦斯是否真的死了。

奴仆来到阿布努瓦斯的家，看到他躺在桌上，妻子把包尸布盖在他身上。妻子看到国王派来的奴仆就哭起来：

“ 我好苦命啊！男人死了！我一个人怎么过日子啊！ ”

奴仆刚走到阿布努瓦斯身前，他突然打了一下喷嚏，好象刚刚复活，奴仆大惊失色，叫道：

“ 阿布努瓦斯，怎么搞的，你不是刚刚死了，怎么又活了？ ”

“ 真主保佑！他使死者复活，使活人死去。 ” 阿布努瓦斯说。

奴仆们对这种奇迹感到奇怪，就带阿布努瓦斯去见国王。

国王凶狠地望了他一眼，问：

“ 阿布努瓦斯，你为何骗我，早晨你来告诉我，说你妻子死了，我给了

你丧葬费。后来，你的妻子又来，说是你死了，王后也给了丧葬费。原来，你根本不想死，只不过想要点钱。”

阿布努瓦斯答道：

“我没有骗，早晨我的妻子死了，我正要葬她，她突然复活了。然后我死了，后来，我也复活了。不信，你问奴仆，他们亲眼看见的。”

奴仆们都说是真的，国王只得相信了。

七

有一天，阿布努瓦斯说：

“要是真主给我九百九十九个银币，那么我一个也不花掉，一定要积满整整一千。”

人们听了后想：真是个神经病！哪里见过有人得了九百九十九个银币，离一千只少一个，而不花钱的？世界上怕未必能找到这样的人！”

阿布努瓦斯的话很快就传遍了全城。一个富商想试试阿布努瓦斯，如果他得到一千少一个银币时，是否真的一个钱也不花？半夜里他偷偷地往阿布努瓦斯的院子里扔了一袋钱。

第二天早晨，阿布努瓦斯醒来，在院子里拾到了钱袋，他很高兴，拿回家就数钱。袋里有九百九十九个银币，离一千只少一个。

“赞美真主！”阿布努瓦斯叫道，“上帝听到了我的请求，给了我一千银币。但是我现在只有九百九十九个，一个银币我借给上帝，下一次他会还我的。”

然后，阿布努瓦斯到市场上去，花光了全部的钱。

第二天，那个商人知道他已花完了钱，就来问他：

“你在院子里拾到过一袋钱吗？”

“拾到过。”阿布努瓦斯说。

“里面有多少钱？”

“九百九十九个，一千少一个。”

“那么请你把钱还给主人。”

“我为什么要还？”

“因为你没有兑现自己许下的诺言。”商人答道，“你想一想，你不是说过：‘如果真主给我九百九十九个银币，不积满一千，我就一个也不花。’可是你昨天全花光了。”

“不还，我不会还钱的。”阿布努瓦斯说，“我要求真主，真主满足了我的愿望，他给我不是一千，给我九百九十九个银币，因为一个银币我借给了真主，难道真主不会还我吗？怎么，钱袋是你给我的？”

“当然是我。”商人答。

于是，他们争吵起来，后来决定去请哈龙·阿尔·拉西特国王解决。

阿布努瓦斯说：

“我这个样子不能去见国王，我没有一件象样的衣服，也没有你那种缠头布和驴子，你能给我吗？”

“可以给你。”商人答道，他叫奴隶给他拿来衣服、缠头布，还牵来一头驴子。

阿布努瓦斯换了衣服，骑在驴子上，他们就到王宫里去了。国王接待了

他们，商人就控告阿布努瓦斯。阿布努瓦斯说：

“这个人指责我拿他的钱是没有理由的，也许他会说，骑的驴子也是他的。”

“当然是我的！”商人插进来说。

“衣服也是你的？”

“当然是我的。”

“缠头布也是你的？”

“什么？这一切难道不都是我的？”商人气得直叫。

这时，国王相信，怪罪阿布努瓦斯是不公正的，认为他是对的。

阿布努瓦斯又一次用智慧胜了商人。

八

有一天，阿布努瓦斯到森林里去打柴。他爬上树枝，用斧头把树枝从树身上砍下来。一个人走过，看到阿布努瓦斯坐在枝上，就叫：

“你坐得不对！树枝要掉下来了，你也会同它一起掉下来的。”

“真的吗？”阿布努瓦斯笑道，“我这是用新法砍树。”

那人不再说了，继续走自己的路。这时，阿布努瓦斯砍下了树枝，树枝掉下来，他也一起掉下来。他吃了一惊，想起了过路人说的话，他跳起来就去追。他追上那人问：

“喂，朋友！请告诉我死的日期！”

“我怎么知道？”过路人惊奇地问。

“怎么不知道！你说我要掉下来，我就真的掉下来了。”

“啊！原来如此！”过路人恍然大悟，说，“我看到你坐在砍的那根树枝上，所以才这么说。至于你的死期，我无法预言。”

但阿布努瓦斯还是要问，过路人见他缠住不放，就随便说：

“当你骑着自己的驴子，而驴子又在路上跌交三次，那天的白天就是你的死期。”

阿布努瓦斯努力记住这些话。有一天，他骑了驴子到田里去。回来时，阿布努瓦斯赶得很急，用鞭子抽驴子，要它快跑。驴子跑了几步，跌了一交，过了一会，又跌了一交。阿布努瓦斯马上惊觉起来，想：啊，我的死期已到！他刚想到这里，驴子第三次跌交了，阿布努瓦斯马上跌到地上，伸直四肢，以为自己死了。

他躺在路边，想：“我的驴子今天跌交三次，今天就是我的死期。”他就这么躺了三天三夜，吓得动也不敢动。

这时城里的人在找阿布努瓦斯，但到处找不到。一个过路人走过阿布努瓦斯躺着的地方，走到他面前问：

“请问这条路是不是通到哈龙·阿尔·拉西特国王的京城？”

阿布努瓦斯稍为弯起身，往四周望了一下，回答说：

“我活着时认识这里的路，你走过那棵芒果树，就快要看见城市了。”

过路人听到这种话，感到很奇怪，问：

“为什么你回答得那么奇怪，说什么：当我活的时候，我是认识路的？”

阿布努瓦斯说：

“这是因为我要马上就要死了。”他说完又躺在地上了。

几个贝都印人骑着骆驼走过，突然骆驼受惊，往前乱窜。贝都印人很奇怪，慌忙下了骆驼，原来是阿布努瓦斯躺在地上。贝都印人用脚踢他，他勇敢地忍受着，因为他以为自己死了！贝都印人踢累了，爬上骆驼继续走。

这时，向阿布努瓦斯问过路的那个人，受到了国王的接见。他听人们在谈论阿布努瓦斯失踪的事，就说：

“我进城时，路上遇到一个人，他象死人一样躺着，他也许就是你们说的阿布努瓦斯。我问他，如何进城，他的回答很奇怪，说：‘我活着时认识这条路，你经过一棵芒果树再向前走。’”

国王想了一想，认为只有阿布努瓦斯才能这么回答，所以他说：

“阿布努瓦斯一定出了事，否则不会躺在那里的，如果就这么去叫他，他是怎么也不会来的，要想个办法。”

于是国王对奴仆说：

“你们拿了号角去吹，一直吹到阿布努瓦斯听见为止。然后你们说：‘你起来吧，城里早已发布了起死回生的命令。’”

奴仆们去了。他们吹着号角，宣布着起死回生的命令。就这样一边吹，一边走到了阿布努瓦斯身边。他还是象死人一样躺在路上，奴仆们叫道：

“阿布努瓦斯起来吧！城里已公布了起死回生的命令。”他一听到这话，马上站起来，跟着奴仆们走了。他刚走进城，只见周围聚集了一大群人，人们哈哈大笑，讽刺他：“啊！你们来看，阿布努瓦斯起死回生了！”

有的人还问起他死后的生活，但阿布努瓦斯不理睬讥笑，严肃地说：

“人们只是吓唬我们，说什么阴间里有什么有什么，实际上，那里一无所有，我只知道阳间里在闹饥荒，因为我老是想吃。”

真的，他多想吃啊！他已整整三天三夜没吃过一点东西！

阿布努瓦斯又继续说。

“我看见过贝都印人骑着骆驼，如果你们在阴间里碰到他们就完了！他们打人可厉害！你们看！”阿布努瓦斯露出身上的伤痕给大家看。

最后，阿布努瓦斯被带进王宫，国王命令他说：

“说说你的经历吧！”

于是他又把以上的事讲了一遍。国王说：

“是哪个人在害你！”

阿布努瓦斯不同意，说：

“不是，恰恰相反，他为我做了好事，现在我知道了死后的生活。”

九

巴格达的权贵和富人们多次想要惩治阿布努瓦斯。但是国王庇护他，因为那些权贵富人个个是饭桶，什么事也不会干。后来，他们的阴谋却得逞了。他们搞了阴谋使国王下令将阿布努瓦斯扔入井里。因为井里有只狮子，所以富人们知道后，松了一口气，说：

“这下，我们终于除掉了他。”

他们以为狮子一定会吃掉他。但是要干掉阿布努瓦斯并非那么容易。当阿布努瓦斯看见狮子后，心里想：狮子马上就要吃掉我，我来抓抓它的耳朵，这也许会使它欢喜我，而不吃我。

于是，他这么做了。狮子果然很高兴。它走到阿布努瓦斯面前，躺在旁

边，而阿布努瓦斯给狮子的耳朵抓痒。狮子对阿布努瓦斯已习惯了，他们每天一起吃饭。

就这样，阿布努瓦斯在井下过了好几天，人们逐渐把他忘了。有一天早晨，人们醒来往大海一看，看见一个人手伸着三个手指。他们很是惊奇，但猜不透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流言终于传到了国王那里，他也到海岸来，也看到了那只手。但他也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国王下令要找能够说清这件奇事的人，但找来找去，仍找不到。

过了几天，国王召集全体大臣谋士，要他们弄明白伸着三只手指的手是什么意思。大臣谋士们绞尽脑汁想，还是想不出。

国王见全国没有一个人能解开这个谜，就下令除掉这只手。但是那些谋士们无论使什么办法，手还是不消失。国王又请最著名的魔术师来，要他用魔术去掉这只手。但魔术也没有用，手还是留在海里。

忽然有人想起了阿布努瓦斯，就向国王说了。国王马上派人去看阿布努瓦斯在井里是否还活着。奴仆走到井边，往下一看，叫道：

“喂！阿布努瓦斯！”

“什么事？”阿布努瓦斯答应道。

奴仆见他果然活着，十分惊奇，又叫：

“国王叫你出来去见他。”

阿布努瓦斯答道：

“我很想出来，但我没有好的衣服，身上的衣服全破了。”

奴仆们回去报告国王说：

“阿布努瓦斯不能出来见你，因为他没有好衣服穿。”

于是，国王给了他一大块布料。

阿布努瓦斯得到布后，没有做衣服，却做了缠头布。过了一会儿，奴仆们叫道：

“出来吧！”

阿布努瓦斯回答：

“不行，我出不来，我还是没有衣服。”

仆人们很是惊奇，叫道：

“我们不是扔了一块布给你吗？”

阿布努瓦斯答：

“你们是扔给我一块布，但它只够做缠头布，衣服我还是没有。”

仆人们又给他拿来一件衣服，叫道：

“这个，你总可以出来了吧？”

“不，不能！我没有衬衣，没有外衣，我这个样子怎么能出来？”

仆人们把阿布努瓦斯要求的東西都拿来了，阿布努瓦斯穿好衣服后说：

“我准备好了，你们把绳子扔下来！”

奴仆把绳子扔给了他。阿布努瓦斯用绳子捆住自己身子，叫道：

“你们拉吧！”

阿布努瓦斯被拖出来后，去见国王，国王向他说明了要他来的原因，但阿布努瓦斯说：

“我饿得要命，先给我吃点东西。”

阿布努瓦斯吃饱后，被带到海岸边去看那只手。海岸上有一大群人，大家都想听听阿布努瓦斯是如何解释这只手的出现的。只见阿布努瓦斯看了看

手，然后伸出自己的手，做了个否定某种事物的动作。这时，人们发现海面上的那手突然去掉了一只手指，只剩下两只手指了。

阿布努瓦斯又动了动自己的手。海面上的那手又少了一只手指，只剩下一只手指了。这时，他又动了动自己的手，于是，海面上的那手消失了。人们议论纷纷，要求阿布努瓦斯解释这种现象。阿布努瓦斯说：

“手问我，三个人之间有没有秘密？我挥了一只手，表示没有，因为三个人之间常守不住秘密。所以手缩进了一只手指，剩下两只手指。这时，它又问，两个人之间是否守得住秘密？我做了同样的手势，表示也不可能。这时手只伸出一只手指，它又问，一个人是不是守得住秘密？我伸出一只手指，表示一个人可以守住秘密，于是手完全消失了。”

人们都夸阿布努瓦斯聪明，国王送给他房子和许多贵重的东西。阿布努瓦斯成了全城最受尊敬的人。

高山 等编译

农民是怎样找到真理的

[德国]

从前有一个有钱有势的公爵。他家的仓库里堆满了金银财宝，装钱的柜子排了一行又一行，个个都装满了金光闪闪的金币，他的财富真是数也数不清！

他的房子盖在一座小山顶上，四周有高高的围墙，墙角上还有四个钟楼。围墙外面是一圈灌满了水的大水沟。

这个公爵又凶残又任性，他狂妄地说：

“我的仓库里堆满了黄金，我的房子是全国最高的，我是一个最显赫的公爵，我想干什么，就一定要办到！”

有一天，公爵巡视了一遍自己的领地，发现小山岗的那一边还有一个村庄，那小小的农舍淹没在绿荫之中，周围还星星点点地有一些畜棚、草棚和水井。

公爵慢慢悠悠地把那个地方仔细看了一遍。那儿的房子整整齐齐，干草垛得井井有条。院子里，鸡群和鹅群在欢快地歌唱，四周还围有一圈非常别致的金色的篱笆墙。

“这个小村子倒是不错呀！”公爵一边赞赏，一边骑着他的千里马来到了房前。主人在门口恭恭敬敬地迎候他。

公爵傲慢地说：

“喂，我已经看中了你的这个农舍，你是不是愿意把它卖给我呀？”

“请原谅，我的大人。”农民回答说。“我不能把它卖给你。这里住过我的父亲母亲、我的爷爷奶奶。我家祖祖辈辈都住在这里，我还想在这里度晚年呢。我死了之后，我的子子孙孙还要在这里住下去，你说，我怎么能把这座房子卖掉呢？”

“你这个无礼的家伙！”公爵发起火来。他已经打定了主意，无论如何也要把这个农舍弄到手。“你怎么敢同我尊贵的公爵大人顶嘴？好了，我给你一个期限：明天早上如果你还不能满足我的愿望，你就绝不会有有什么好下场！”公爵威胁了一阵，就骑着马回去了。

农民摇了摇头。他丝毫都不害怕。他想：

“只要我自己拿定了主意，公爵再威胁我也没有用！”

第二天一大早，公爵就骑着马过来了。他老远就喊：

“喂，老乡，你想好了没有？同意把房子卖给我吗？”

农民很有礼貌地向他欠了欠身子，说：

“老爷，我昨天已经回答你了，这所房子我不能卖。”

“什么，你不卖？”公爵冷笑着说，“好吧，那你就等着瞧吧，我要把它夺过来！”

公爵气得满脸通红，把鞭子一挥，就找法官去打官司。

法官们知道公爵有钱有势，谁都不敢得罪他，连连向他鞠躬，虔诚得脑袋都快要碰到地上了。他们低三下四地说：

“卑职不敢用自己平平庸庸的眼睛抬头看您公爵大人！”

公爵向他们喝道：

“我先不管这些规矩，我是找你们打官司来的！”

他就把自己要买家产的事情说了一遍。

法官们连忙献媚地说：

“这个案子再简单不过了，我们马上就能判决！”

法官们把农民传到法庭，先是一顿恐吓：

“你这个傻瓜，公爵大人给你钱你还不要，胆敢硬顶！你那个房子有什么可宝贵的？还是趁早同意了吧！”

“我怎么能同意呢？”农民说，“这所房子虽然普普通通，可是这里住过我的父亲母亲，爷爷奶奶，曾祖父曾祖母，住过我的老祖宗！我自己要在这里住到老，还有我的儿子、孙子，他们也要在这里住下去！你们这些法官都是一些有学问、懂道理的人，你们怎么能叫我把房子卖掉呢？”

法官们对他说：

“你这个乡巴佬简直是脑袋发昏，敢跟公爵大人对抗。既然这样，那么就只好打官司了。其实，公爵大人随时都可以把你的房子拿到手，揪着脖子把你撵走。不过，公爵大人讲究正义，他吩咐我们要秉公判案，我们就只好审理你们这场官司了。”

农民说：

“我和公爵之间哪儿有什么官司好打呀？他有他的房子，我有我的房子，真是井水不犯河水。不过，既然要打官司，你们就把良心摆正了，评评谁有理吧！”

法官们开始审案子了。他们审了一天又一天，一个礼拜过去了，案子还没有审完。对于公爵来说，这无损于他一根毫毛。他派了一个忠实的狗腿子代他出庭，狗腿子竭力为公爵辩护，一张油嘴说个不停。可是，农民却耽误不起，他有一大堆农活要干，还要运柴禾，钉马掌，哪样事情不是他亲自动手干呀！经不住这么多的折磨，他瘦了许多，眼窝都陷下去了。但是，他认为自己有理，还是一口咬定不卖这所房子，不管法官们怎么说，都寸步不让。

后来，法官对他说：

“我们为你们忙了这么多天，是为了把案子判得公正。现在你该向我们付钱了！”

“我为什么要付钱呢？”农民说，“我没有钱！这场官司也不是我要打的！”

这时候，公爵的狗腿子连忙塞给法官一袋金币，说：

“这是给法官先生的报酬，谢谢你们主持公道，审了这么多天！”

法官拿到了钱，立即把房子判给了公爵，硬逼农民搬到别处去住。

农民气极了，对他们说：

“唉，你们这群法官真昏庸，都象你们这样审案子，世界上就没有讲理的地方了！说不定天上还有一个法官，他会惩罚你们的！”

法官们哈哈大笑。年纪最大的法官对他说：

“乡巴佬，你胡说些什么呀！天上哪里有什么真理？真理早就死亡了！”

“原来是这样！”农民说，“从前还有地方讲理，现在连个讲理的地方都没有了，真叫人伤心！”

“快走开，快走开！”法官们说，“快回去把房子让出来吧，公爵大人的忍耐是有限度的！”

农民二话不说就走了。他没有回家，而是一直往城里去。城里有一个国王，王宫附近有一个最大的教堂，教堂旁边有一所小房子，房子上只有一个

小窗户。

农民敲了敲这个窗户，房子里面住着他最需要的敲钟人。

“敲钟人，你好啊！”农民向他问好，并深深地向他鞠了一躬。

“你好，”敲钟人回答说，“你为了什么喜事来敲我的窗呀？是儿子娶亲，还是女儿出嫁，要我替你敲喜钟啊？”

“亲爱的老人，不是为了什么喜事，而是一件伤心的事。”

他把自己所受的委屈向这位老人说了一遍。就请求说：

“我剩下的钱不多，你就把它收下吧！请你替我把所有的钟统统敲响，要敲成一个悲哀的调子，就象死了一个最重要的人物一样。老大爷，你去敲吧，快去敲一首祈祷的曲子！”

老人去了。他把大、中、小钟一起敲响，连最小的一口钟也没有放过。

“当当当！……”顿时，令人心碎的悲哀的钟声传遍了整个城市、整个王国。

路上的行人停了下来，在家里的人全部跑了出来。

“发生了什么事？死了什么人？今天给谁送葬？”

人们你问我，我问你，谁也回答不上来。

老人还是敲个不停，而且调子越来越悲哀。大家都向广场跑去。

国王也听到了钟声，他也问：

“今天死了什么人？给谁敲丧钟？”

大臣们都摆摆手，回答说，他们什么也不知道，什么也没有看见。

国王派了一个走得飞快的仆人到广场上去探听。广场上人山人海，他好不容易才挤到钟楼前面，看到一个农民走过来，仆人连忙拉住他问：

“快告诉我，是谁死了？大家在给谁送葬？”

“真理死亡了，敲钟的老人正在叫大家为真理祈祷呢！”农民回答说。

人群喧闹起来，愤怒的呼声淹没了钟楼上发出的当当声。义愤的人们从广场出发，一起向王宫跑去。

仆人回来后，连忙向国王报告：

“原来是真理死了，刚才为真理而敲的丧钟。现在，老百姓正向王宫涌过来呢。”

国王一听，吓得不知如何是好。

愤怒的人群已经越来越近了。大臣们慌忙关上窗户，关上大门。

首相是这个国家最聪明的人，他替国王出了一个主意：

“陛下，你不能把自己关在王宫里，现在已经没有选择的余地了，只有一个解救的办法。”

首相附在国王的耳边，教了他一个诡计。国王穿上外衣，就到王宫门前去迎接人民。没等大家开口，国王自己先说话了：

“善良的人们，我一切都清楚了。你们以为真理已经死亡了吧？不，它没有死亡！它正在睡觉呢，我现在就去叫它起来！”

国王传下命令，要公爵把房子还给农民，并且把傲慢的公爵和受贿的法官统统绞死。

人们都回家了，农民也回到自己家里。国王又回到王宫，继续处理他的国家大事。

不知道过了多少时间，国王心里的恐惧消失了，那个农民的名字大家也早就忘掉了。

一切如旧，人们还在自己的家里，国王还在他的王宫里，公爵还住在他的城堡里，法官在继续开庭审判，可是，哪儿也找不到一块公正的地方，真理又死亡了。

朱兆顺 译

乡下医生

[立陶宛]

有一次，一个农民运一车干的白桦柴到市场上去卖。地主走到他的面前问他：“你这一车稻草要多少钱呢？”

“哪里话，老爷，这不是稻草，这是白桦柴啊！”

地主拿起一根鞭子，在农民的背脊上抽了一鞭，再问他：

“那么，你这稻草要多少钱呢？”

“随便您，”农民说，“您给多少，就是多少。”

地主把一车木柴，照一车稻草的价钱付出以后，就走了。

第二次，这个农民带了一头牛到市场上去卖。又碰到了这个地主。

“你这头山羊要卖多少钱呢？”

“哪里话，老爷，这不是山羊，这是牛啊。”

地主抽出鞭子，把这可怜的人打了一顿，又问他：

“你这头山羊要卖多少钱呢？”

“随便您，老爷，您给多少就是多少。”

地主付给他一头山羊的钱。农民说：“哪怕就让我把牛尾巴割下来也行。让我纪念自己曾经有过一头牲口吧。”

地主答应了。

“谢谢您这条尾巴！”农民说。他走开了一点儿，又叫了一声：“等一等，老爷，你打了我两次了，为了这个，你自己会挨三次打呢！”

地主正要去抓鞭子，可是农民早已连影子也不见了。

不知道过了多少时候，地主想装一架风磨。农民听到了这个消息，就穿了稍微干净一点的衣服，剃掉了胡须，拿了斧头、锯子和别的木工用具，打扮得跟里加来的木匠一模一样，就到地主的建筑场来找工作。

地主和他一道到森林里去挑选木料。他们留下一个仆人看守马，另一个仆人就和他们一道到森林里去。

农民正仔细看着树木，忽然他掏了掏自己的口袋。

“啊，真糟糕！尺忘记带来了！”他说。

“不要紧，我叫仆人去拿尺。”地主安慰他。

仆人跑去拿尺，留下地主和木匠两个人在森林里等他。

“您的仆人这么久还不来，”木匠说。“哦，不要紧，我有别的法子来量树。老爷，您把树抱住，自己注意它的大小，再把手张开，我就用手指来量您两手之间的距离。我们在里加量树，就没有用过别的法子。”

地主双手抱着树，农民马上把地主的手绑住，从怀里把牛尾巴拿出来，问他：“这是什么尾巴？”

“牛尾巴。”地主回答。

“真是笨蛋！牛尾巴和山羊尾巴也分不清！”

他就用牛尾巴打地主，然后，他指着树问他：“这是什么？”

“白桦树。”

“真是笨蛋！稻草和白桦树也分不清！”

他又把地主打了一顿。他是尽他所有的力气打的。他临走，还说：“你已经挨过一次了，还有两次留在我这里。”

仆人回来了，可是主人被绑在树上，几乎死了过去。他松了主人的绑，用水喷他，把他送回家去。

地主病倒了，他不好意思对医生承认是农民打了他。他甚至于还不让医生们好好地检查。从维尔纽斯和考那斯请来了一些医生，可是医生们怎样也弄不明白他害的是什么毛病。

这位农民就粘上白胡子，穿上了一件长袍，把腌卷心菜的咸卤，倒在一个小玻璃瓶里，另一个小玻璃瓶里就倒上些甜菜汁，再拿了三颗大麻的种子，动身去替地主诊治。他远远看见病人就说：“您是被牛尾巴打了嘛。”

地主奇怪起来。任何一个城里来的医生都不能确定他的毛病，这个乡下医生却完全说得对。他请求农民好好地看一看，并且给他把病治好。

“要把洗澡间烧暖和，在那里好好发一身汗才行。”医生说。

地主马上吩咐去把洗澡间烧热。仆人们把他带进洗澡间。医生也带着自己的药品来到洗澡间里。他把三颗大麻的种子交给仆人们说：“快回家去，把这药放在有水的玻璃瓶里，你们轮流去搅拌它，一直到玻璃瓶里的水变成了白色为止。”

现在只有医生和地主两人面对面地留下了。他就从怀里拿出牛尾巴来问他：“这是什么尾巴？”

“山羊的，山羊的！”地主叫起来。

“真是笨蛋！你难道看不出这是牛尾巴吗！你等一等，我来教你把牛尾巴和山羊尾巴认明白！”

于是农民又把地主痛打一顿，打得那家伙身上一块好肉也没有。

他用牛尾巴教训了他以后，临走还说：

“你已经挨过两次打了，还有一次暂时存在我这里。”

地主的病好不容易才熬好了。这时候他只好对自己的医生们承认，说是这个农民打了他。他怕这个农民怕得要死，没有仆人在，他就哪里也不敢露面。

农民却又在开始准备第三次去教训地主。他听说地主已经复原了，而且准备去做感恩祈祷。

农民走到一个茨冈人那里去——这茨冈人因为有一匹快马，所以全区闻名——他对茨冈人说：

“你帮助我去打地主吧，你可以得到一个卢布。”

茨冈人答应了。打地主他为什么不去呢！

茨冈人穿着农民的衣服，骑着自己的快马，在矮树林里等地主来。他一看见地主的四轮马车，就叫起来：

“你挨过两次打了，还有一次在我这里！”

“捉住他，捆起来，把他打死！”地主吩咐仆人们。

仆人们跟在茨冈人的后面追，可是往哪里追去呢，茨冈人骑在快马上，早已跑远了！这时候农民却从矮树林后面走了出来。他揪住地主的衣领，把他从四轮马车上拖出来，又把牛尾巴伸到他的面前，问他：“喂，老爷，这是什么尾巴？”

“用不着问啦！”地主流着眼泪说。“你打吧，不要下毒手啊！”

农民又把地主打了一顿，临走还说：

“柴账和牛账我们已经算清了。可是瞧，我已经把你那老爷的毛病彻底治好了，你又欠下我一笔债啦！”

农民和三个枢密官

[葡萄牙]

从前，有一个国王， he 有三个枢密官，他们都自以为自己是世界上最聪明的人，但是国王不大相信他们的本领，决定要考验他们一下。有一天，国王带了三个枢密官一道去打猎。路上，他们遇到了一个农民在耕地。国王停下来，看了老农民一眼，说：“啊，山顶上下了多少雪啊！”

“国王，是下雪的时候到了。”老农民回答说。

“你的房子火烧过几次？”

“两次，国王陛下！”

“还要烧几次？”

“三次。”

“我给你三只笨鹅好不好？你能把它们毛全拔掉吗？”

“随您拿来多少，我一定能让它们的毛都拔掉。”农民笑着说。国王告别了老农，继续向前走，过了一会儿，他问枢密官说：“现在，我来考考你们的智慧了。我刚才问了农民什么？他的回答是什么意思？你们给我说出来，如果回答不出，我就斩了你们！”

枢密官急得叫起来：“怎么？马上要回答？得让我们想一想！”

国王说：“好，但是三天以后还猜不出，我就要处决你们。”

枢密官们翻阅了几百本书，但没有一本书有这样的答案。这时他们只好去问那个老农民。“老伯，请告诉我们，那天国王问的和你回答的话，是什么意思？”

“好吧，我可以告诉你们。不过，你们得先脱下贵重的衣服交给我。”

“为什么你要我们的衣服？我们付钱给你好了。”

“不行！”农民坚持自己的主意，“我不需要钱。”

枢密官看到无法说服老头，只得乖乖地脱下衣服交给农民，然后问：“当时山顶上都是鲜花和绿树，国王为什么说山顶上都是雪？”

“国王是看到我头上的白发，才这么问的。我回答说，年纪大了才白的。”

“为什么你说你家里火烧了两次，还要烧三次？”

“国王问我嫁了几个女儿，我回答说，嫁了两个。因为嫁女儿要给一份好嫁妆，这嫁妆等于火烧后造了一座新房子。我还有三个女儿，就是说，我的家还要火烧三次。”

“那么他答应给你三只什么样的笨鹅？你还要把它们毛全拔光。”“笨鹅就是你们！”国王秘密地跟在枢密官后面，当他听到了他们的谈话后，忍不住站出来说了。

枢密官们听了，吓得索索发抖，连忙跪在国王面前求饶。

“好吧，我饶了你们，但你们应该火烧这个农民的房子。”

“三次火烧？”枢密官惊奇地问，“这是什么意思？”

农民笑着说：“这是说，你们应该给我三个女儿置办嫁妆！”

国王的三个笨枢密官，为了自己的脑袋免遭国王的刽子手砍掉，只好给这个聪明的农民的三个女儿，办了三份丰厚的嫁妆。

高山 等译

狡猾的窃贼

[非洲]

有个国家的执政官下令修建一座塔楼，保藏他的金银财宝。建造塔楼的人非常狡猾，他在塔楼底下修了一条暗道，临死前把这条暗道的位置、出入的方法告诉给他的两个儿子。

父亲死了以后，两个儿子便按照父亲教的方法，经常神不知鬼不觉地从暗道进去，偷窃金银财宝。执政官发现，尽管塔楼的门关得死死的，可财宝在悄悄地减少。他便下令在塔楼里安一个捕兽夹子。

一天夜里，兄弟俩象往常一样来偷财宝，一个爬进去，一个在外面放风，哥哥刚进去就被夹住了，他叫道：

“我的兄弟，我被夹住了！我会送命的！快进来把我的头割下来带走，这样做才能保全我们全家人的性命。”

弟弟含着眼泪答应哥哥的请求，把他的头割下来带走了。早晨，执政官发现了断头的人，便吩咐把他的尸首拖出来，扔到大街上，并且派几个卫兵看守着。他想，一到晚上死者的亲人一定会来收拾他的尸体的。可是谁也没有来。

小偷的母亲见家里都不敢去偷她儿子的尸体，便愤怒地威胁家里人，如果他们今天晚上不把她儿子的尸首运回来埋葬掉，她就要到执政官那里去告发，叫大家都活不成。二儿子没有办法，只得去执行母亲的吩咐。

他驮了一毛驴酒，来到卫兵跟前，说他是外国商人，错过了歇店，请求他们允许他一起过夜。卫兵问他：

“驴子驮的什么？”

“好酒。”他回答说，卸下一坛酒来，坐到卫兵旁边，和他谈笑着，他说：

“不喝酒算什么谈话！喝吧！”

卫兵们很快醉得像死人一样。他把他们的胡子和头发都割去一半，把哥哥的尸首放到毛驴上运走，埋葬了。

早晨执政官看见人们在幸灾乐祸地嘲笑着他的卫兵，便问：

“谁把你们弄成这个样子？谁把小偷的尸体运走了？”

卫兵们便把发生的经过告诉他。

执政官对这个狡猾的人非常气恼，下令一定要把他找来，但是谁也找不到这个狡猾的人。这时执政官宣布，如果这个人出来自首，他将奖给他钱财，给他荣誉。于是狡猾的人来到执政官跟前，把全部情况讲给他听。执政官对他的聪明和机智惊叹不已，他奖给他黄金，把女儿嫁给他，让他做了自己的谋士。

曾维纲 译

公羊的故事

[非州]

皇帝阿才·巴卡法有一只公羊，他非常喜欢。白天公羊在牧场上，碰到什么就吃什么，晚上就在皇帝的卧室里过夜。阿才·巴卡法爱这只公羊爱到这个程度，以至颁布一道保护令，上面说：“公羊无论走到谁的房子，都必须好好饲养，不然，我将严厉惩治该室主人。”

公羊由于长期娇惯变得非常淘气。它不再到草地上去吃草了，而习惯于吃掉并且弄脏人们晒在门口的东西，它给大家带来许多烦恼，人们越来越讨厌它。

有一次，命运终于惩罚了它。它走进一个录事家里，录事对他说：

“欢迎你！”

随后他关上门，一刀把羊宰了，把羊肉切成一小块一小块，扔到阴沟里。

平时，公羊无论在哪里逛，晚上一定回到皇帝卧室里过夜。可是这天晚上皇帝不见公羊回来，便下令各处搜寻。

再说录事把羊宰了，把羊皮硝成羊皮纸，裁成小张，在上面写道：“皇帝的公羊是我杀的，我把它吃了，很肥，很香。公羊的胡作非为把人害苦了，杀了它，是它罪有应得。”他把写好的羊皮纸偷偷地散发到广场上，谁也没有看见。

有人把羊皮纸拾了交给皇帝，皇帝看了大发雷霆。他说：

“这个坏蛋杀了我心爱的公羊，还敢在广场上散发羊皮纸，真是罪该万死！你等着瞧吧，坏蛋！我会好好收拾你的！”

他发布一道命令：

“拿一些金箔，称一称，记下一共是多重，然后放到广场四周的大路上，派些忠诚的士兵躲到附近监视着，如果谁弯腰去拾那些金箔，就把他抓来见我！”

录事知道，这是给他设下的陷阱，他不爱财，而且非常聪明机智，所以不会上钩。然而他想整治一下皇帝。他在广场四周看了又看，想了又想，最后想出了一个好办法。

他叫人缝了一双短筒皮鞋，鞋底厚厚地涂上一层蜡。然后，他穿上皮鞋，缠上漂亮的缠头，拄着手杖，迈着庄重的步子，在散满金箔的大路上走着。他走得很慢，尽量将皮鞋重重地压在地面上，使金箔牢牢地嵌进皮鞋。他就这样大摇大摆地踱来踱去，一次，两次，三次，好象在散步一样。

他回到家里，取下嵌在鞋底蜡里面的金箔，收起来，谁也没有发现。

傍晚，皇帝下令：

“把金箔收起来称一称。”

分量不够了，皇帝听到报告，火气更大。

卫兵说：

“我们监视得非常用心，但是没有看见一个人弯下腰去拾金箔。”

皇帝想了想，叫把巫师们叫来，问他们：

“这个坏蛋住在哪里？”

巫师们念动咒语，然后指出录事家的地方。皇帝马上派兵去抓，但是扑了个空。因为录事也能未卜先知，早有预防。他从别的地方拿些上来，撒到

自己屋里，把屋里原来的土扔出去，就使士兵们找不到他了。士兵虽然来到巫师指出的地方，但是不知是哪个房子，只好空着手回去。

皇帝的火气越来越大，把巫师们统统赶了出去。他召集谋士们，叫他们出主意。一个谋士说：

“要在上等人中间寻找。”

皇帝想了想，便下令：

“安排酒席，把教堂长老、神甫、信徒、录事和所有有学问的人召集起来，好好款待他们。”

同时，皇帝暗暗地挑选了一些最可靠的亲信，嘱咐他们说：

“客人入席的时候，你们分散坐到他们中间，殷勤招待，特别要好好敬酒，注意监视着。那个坏蛋喝醉了，一定会对他的朋友泄露自己的秘密。你们一听到，立即在坏蛋身上作个记号：割下他的耳垂。早晨客人出去的时候，就可以抓住那个没有耳垂的人。”

的确象他所说的那样，酒席上果然很多人喝醉了，那个录事的话渐渐地多了起来，向朋友们吐露了自己的秘密。

而那个站在他后面的忠于皇帝的亲信不放过他的每一句话。

这时候大家都喝得烂醉，很快就呼呼睡去。那个亲信对自己说：“该下手了！”便割下录事的耳垂。

录事睡了很长时候，后来被耳朵痛醒了，用手一摸，知道耳垂被人割掉。“现在我被捉住了。”录事想。可他又想出了一个办法，他也割掉一些教徒和睡在他旁边的几个录事的耳垂。

快天亮的时候，给录事作记号的亲信把这好消息告诉皇帝，皇帝非常高兴，等待着天亮。

天亮了，皇帝吩咐说：

“现在去送客，把那个割了耳垂的人留下，带到我这里来。”

客人都出来了，好些人耳垂被割掉了。皇帝听到这个报告，非常生气，说：

“天亮前给我报告好消息的人在哪？”

当那个告密人被带来的时候，皇帝愤怒地说：

“你说，是我叫你这个疯子把所有这些受尊敬的人的耳朵都割下来吧？”

那人回答说：

“啊，皇上！我只割了一个录事的耳朵呀！”

这时皇帝说：

“哦，这又是那个坏蛋干的！他醒来以后，耳朵使他记起了他干下的勾当，于是他割下了别的客人的耳朵。”

皇帝对录事的机灵感到惊奇，便说：

“为什么要惩罚一个聪明人呢？最好是奖赏他，给他一个职务，那样他对我是有用的。”

他随即下令：

“叫鼓手们出去宣布：我饶恕那个杀了皇帝公羊的那个录事，而且，我还要奖赏他，委任他职务。我发誓，我不会骗他，请他来，不必害怕。”

录事听到了通知，非常高兴。他打扮得漂漂亮亮，得意洋洋地走到广场上；然后走到王宫前面，叫仆人向皇帝通报。皇帝仔细地打量他，说：

“听着，你说这些都是你干的吗？从头至尾讲一讲。”

录事毫不隐瞒地把全部经过从头到尾讲了出来。皇帝听完他的话更加惊奇，给了他一个很高的职务。

曾维纲 译

骗子老板

[尼泊尔]

一个富商死后，把遗产留给两个儿子，老大叫高瑞，老二叫卡雷。弟兄俩继承父业，开店卖货。可是老二压根儿看不起老大，认为他是个笨头笨脑的家伙。

一天，老二卡雷出外采购，天黑的时候，来到三岔口的一家客店投宿，当他打开毛毯要睡的时候，店老板进来搭讪。

卡雷根本不知道店老板是个骗子，人家一问他，他就说出自己是商人，要去市镇采购。老板立即从他的回答中断定他随身带着不少钱。

于是，老板一本正经地对卡雷说：“现在小偷很多，你住在楼下靠门不安全，楼上设备好又安全，我带你到楼上住吧！”

卡雷随即搬到楼上，对老板表示感谢。

老板看到卡雷已经落入他的圈套，便进一步诱惑他说：“咱们俩打个赌好吗？”“打什么赌？”卡雷问。

“我说出一件事，如果你回答‘不’，你带的钱就归我，你说出一件事，如果我回答‘不’，我的全部财产都归你。”

卡雷自认为聪明过人，毫不犹豫地同意了。

于是，老板让自己两个漂亮的夫人端着酒菜陪卡雷一起吃。眼看着卡雷陶醉在美酒和美女中，老板首先开口：“我有一块奶油，它化了以后可以淹没五亩地，你说是不是奇迹？”

“不，”卡雷说，“根本不可能！”

“好，亲爱的先生，”老板得意地说，“你输了，快把你带的钱给我！”卡雷一言失口，不得不把钱交给店老板。

第二天卡雷空手回到家，闷闷不乐。老大高瑞听说弟弟打赌输了钱，决定亲自跟老板斗一斗智。老二心想：傻大哥会比自己输得更惨。

老大随身只带了五卢比，前来投宿，骗子老板不知底细，“关心”地问：“你身上带了多少钱？”

“五千卢比。”老大回答。

老板一听暗暗叫好：“这是条大鱼，可得让他上钩。”这次，他又让两个夫人陪老大喝酒助兴。老板看高瑞一副傻相，打赌时先让客人开口。

高瑞马上讲了下面这件奇迹：“我是一个阔老财，有一幢九层的楼房，一天大风吹倒了我的楼房，刮走了我所有的财产，连我的两个女奴也丢失了。”接着，他指着老板的两个夫人说：“没想到我的两个女奴在这里，你说怪不怪？”

老板一听十分尴尬，不知回答“是”好，还是“不”好。沉思了一会儿，他只好回答说：“不，她们是我的妻子，不是你的女奴！”

显然，老板这次输了。老大带着老板的两个妻子和输了的钱高高兴兴地回到家里。

老二听到老大如何智胜老板后，从心眼里服了老大，改变了过去的态度。

老大用事实教育了老二后，又把骗子老板叫到自己家说：

“我可以把你的妻子和金钱还给你，但是有一个条件：不许你再诈骗过往客人。”

老板表示悔改，连连点头说：“是，是。”

王炽文 译

阿里失窃案

[伊拉克]

从前，巴格达城有个名叫阿里的单身汉。有一天，他决定出外旅行，可是总不放心手头积蓄的一百枚金币，放在家里怕人偷，带到路上怕人抢。他左思右想终于想出一个主意，他把全部金币放到一个坛子里，上面再装满绿豆，坛子封好以后交给邻居的米店老板说：“我要出趟远门，这坛绿豆先存放到你家好吗？”

“好吧，”老板一口答应，并且打开库房的门，让阿里放到屋里一个不显眼的角落。“你尽管放心走吧，什么时候回来什么时候取。”说完便锁住了库房。

阿里一走竟是七年，一天老板娘做饭想用绿豆，老板心里想阿里说不定死在外面，不会回来了。于是，他去库房找阿里的绿豆坛子。他打开坛子后，发现绿豆已经变质，便继续往下翻，翻着翻着发现了下面的金币，不禁喜出望外。

为了不走漏风声，老板当时没有把金币取走，而是封好坛子锁好门。

老板毕竟是一个贪财的人，晚上躺在床上一直合不上眼。第二天一早，就悄悄地把坛子里的金币全部偷掉。金币取走后，坛子里的绿豆陷了下去，上半部空了，怎么办呢？他急忙买了些绿豆装满，照原来的样子封好。

不料没过几天，阿里旅行归来。他到老板家去取坛子，老板把库房钥匙交给他说：“坛子从未动过，你去拿吧！”

阿里把坛子拿回家后，发现坛子里一枚金币也没有了，于是去找老板，客气地说道：“要是你把我坛子里的金币拿去用了，请您写一个借条，什么时候有了再还我。”

老板死不认帐，阿里便去找哈里发告状，哈里发问他：“你在往坛子里放金币时，有人看见没有？”

“没有，”阿里回答。

“既然没有人看到，”哈里发说，“我怎么能相信你的话是事实呢？你还是回去吧！”

阿里告状不成，闷闷不乐地回到家里，老板听说后却暗暗欢喜。

关于阿里丢钱的事，巴格达城里议论纷纷，人们都说阿里是老实人，而老板是一个偷奸耍滑的家伙。

百姓的议论一下子传到哈里发的耳朵里，哈里发便打扮成平民，走街串巷去探听虚实。一天晚上，他看到路边有三个男孩子在演一出“戏”：一个扮成阿里，一个扮成老板，另一个头裹头巾扮成哈里发。

“哈里发”问“阿里”：“你在坛子里放过金币吗？”

“放过。”

“哈里发”又问“老板”：“是你偷走了坛子里的金币吗？”

“没有。坛子里完全是绿豆。”

“哈里发”又指着坛子问：“里面现在放的是绿豆吗？”

“是的，”两个同时回答。

于是。“哈里发”从坛子里分别拿了几颗绿豆放在嘴里嚼，发现有的豆子发硬变质，有的豆子新鲜发甜。

最后，“哈里发”指着“老板”的鼻子说：“你在撒谎！你是偷阿里钱的贼！”

哈里发看到这出“戏”后又惊又喜。第二天便派人让阿里带着绿豆坛子到王宫来，同时叫去的还有老板、绿豆商人和扮演哈里发的那个孩子。他们向哈里发施礼后，哈里发对那个男孩说：“昨晚我看到了你，我很喜欢你。请坐我身边来！”接着又说：“今天我要让你来审阿里的案子，我相信你既公正又聪明，一定能判断出谁在撒谎。”

那孩子俨然变成一个真正的哈里发，开始问阿里：“是你把坛子存放在老板家吗？”

“是的。”

“你看到他坛子里的金币没有？”那孩子又问老板。

“没有，”老板回答，“里面全是豆子，根本没有什么金币。”

最后，小“哈里发”对站在一旁的绿豆商人说：“你看看坛子里的豆子放了有多久？”

商人从坛子里取出几粒豆子分别在嘴里一一品尝，然后得出结论说：“发硬变质的豆子有七年之久，松软的豆子是新鲜的。”

话音一落，小“哈里发”指着老板喝道：“是你把金币偷走了！你拿走了金币后，又往坛子里添满别的绿豆。——这一切不是很清楚吗？”

老板一听脸色发白，瞠目结舌，跪在地下求饶。阿里站在一边笑了。

最后哈里发开了腔，他命令卫兵把老板带出去打一百棍，并责成他归还阿里的金钱。

哈里发含笑对小男孩说：“你干得很出色！你还小，我派人送你去学校学法律，相信你将来会成为我们国家最好的法官。”

王炽文 译

公理的地位

[德国]

记不得是什么朝代，有那么一位有钱又有势的伯爵。他的城堡里堆满了财主，钱箱一排排的，全都装满了金币。

伯爵的城堡坐落在山顶上，四周有高墙，四个墙角有岗楼，墙外有又深又宽的护城河。

伯爵骄横跋扈。他曾说过：

“在这个王国里，我的城堡修得最高，我的库房里黄金最多，我在所有的爵臣中地位最显赫，我想做的事情必须马上办到。”

有一天他巡视领地，看到山下界外有个小田庄——绿荫笼罩下的一处简陋的农舍。房屋周围有畜栏、仓房、水井。伯爵望着这小小的茅屋、高高的草垛、黄色的漂亮篱笆和成群的家禽，禁不住动了心。他想：多么幽静的地方，多么美丽的田舍啊。伯爵策马奔农舍而去。他对这家主人说：“你这块地方我看中了，你把田庄卖给我吧！”

农民说：“大人，请宽恕我，我不能卖，我父母在这里住过，我祖父祖母也在这儿住过。这是我家祖祖辈辈生息的地方，我也想在这儿度过自己的晚年，我的子孙也还要在这儿生活。您想想看，我怎么能把它卖给您呢？”

“好一个顽固的农夫！你真不识抬举。”伯爵高声地吼叫起来，“你竟敢和最显赫的伯爵顶嘴！我限你明早答应我的要求，不然你会倒霉的！”说完伯爵便调转马头，扬鞭离去。

农民无可奈何地摇了摇头。但是他并没有被吓倒，他想：“只要坚持到底，就不怕伯爵的威胁。”

第二天一清早伯爵又来了。他远远地就不耐烦地喊道：

“喂，农夫，你想好了吗？快把房子卖给我吧！”

农民客客气气地行了礼，然后回答说：

“大人，我昨天已经说过，这田舍我不能卖。”

伯爵冷笑道：“你既然不卖，那就等着我来白捡吧！”说完他扬起马鞭，狠狠抽了几下自己的坐骑，怒气冲冲地直奔法庭而去。

法官们都知道伯爵有钱财有权势，一个个在他面前唯唯诺诺，卑躬屈膝。他们低着头，不敢直视伯爵大人的眼睛，而伯爵则对他们大声地发号施令：“我现在顾不上这些礼节，快给我把事情办妥！”

法官们齐声说：“伯爵大人，这件小事很好办，我们马上办好！”

法官们把农民传来，不容分说，先斥责了一顿：

“你这混蛋！为什么这样顽固？伯爵花钱买你的田舍，你竟敢拒绝。现在还为时不晚，把房子卖给大人吧！”

农民说：“我不能同意。我家祖祖辈辈住的是这座房子，我现在住在这里，还要在这里度过余生。我的子子孙孙都要在这里生活。法官先生们，你们是有学问的人，请想想，我怎么能把房子卖掉呢？！”

法官们若无其事地说：

“既然你这傻瓜鬼迷心窍，竟敢与尊贵的伯爵发生争执，那就只好诉诸法律了。如果伯爵大人愿意，他完全可以把房子要过来，把你赶走。但是伯爵大人最讲公理和正义，他已交代让我们秉公处置，因此我们现在就来裁决

伯爵和你之间的纠纷。”

农民反驳说：“这里根本没有什么纠纷！我和伯爵之间没有争端需要诉诸法律。他有他的城堡，我住我的茅舍，两不相犯，事情一清二楚。但是，如果没有别的解决办法，就请你们主持公道处理吧！”

法官们开始审理“案件”了。他们审了一天又一天，审了一周又一周，没完没了地审理。伯爵倒是无所谓，他指派一个忠顺的仆人替他打官司，这个人不遗余力地替主人办事。农民却吃不消，许多活儿等待他去干：田地等他去耕，烧柴等他去拉，牲畜要他去喂，样样事情都得他自己操心，自己动手。他心急如焚，坐卧不宁，一天天消瘦下去。但是他仍然毫不屈服，不肯让步。

法官们对农民说：“我们天天开庭审案，将要对你们的案子作出公正的判决。现在你必须先交付本案的诉讼费用。”

农民说：“我没有钱，而且我也没有请你们来审理我的房产问题。我为什么要花钱呢？”

这时，伯爵的仆人却把一袋钱递了过去：

“这是诉讼费用。你们审理案件公正无私，十分辛苦！”

法官们见钱眼开，作出了不公正的判决：农民必须把房产交给伯爵，离开自己的家园，远走他乡。

农民非常气愤地说：

“法官先生们，你们怎么可以作出这样错误的判决！难道世界上就没有公理了吗？不过，也许天上有公理，有法官，他会惩罚你们的！”

法官们听了大笑不止。首席法官说：

“你别做梦了，土包子！天上哪里还有什么公理？公理早就死掉了！”

“噢，原来这样，真是不可思议。有过公理，可现在没有了。”农民感慨地说。

“滚！赶快滚回家去吧！”法官们说，“快去收拾东西搬家吧！伯爵老爷一旦失去耐性，保证没有你好受的！”

农民不再理会他们。他离开了法庭。但他并没有回家，而是直接向国王住的城堡走去。离王宫不远的地方有一座国内最大的教堂。教堂附近有间只有一扇小窗户的小房。农民来到小房窗下，敲了起来，他要找的正是住在这里的敲钟人。

敲钟人问道：“你有什么喜庆的事情来敲我的窗子？是儿子结婚，还是爱女出嫁？你是让我敲起欢乐的钟声通知人们都来参加婚礼吗？”

农民摇了摇头，痛苦地回答说：

“不，我不是来报喜，我是来报丧。”农民把自己的遭遇从头到尾叙述了一遍，“现在我只有很少一点钱，我把钱全都给你，我请你帮忙，把大钟小钟全都敲响，就象国家死了大人物那样。敲吧，为死去的公理敲起丧钟！”

敲钟人把大大小小的钟全都敲了起来。！，！，！洪亮的钟声响彻全城，震荡四面八方。行人停下了脚步，房子里的人跑上了街头，大家相互询问：“出了什么事情？谁死了？为谁送葬？”

但是谁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在为谁敲丧钟。

敲钟人仍在不停地敲钟。钟声呜咽，响遍四方。人们跑上街头，奔向广场。

国王也听到了钟声。他问身边大臣：

“谁死了？这是在为谁送葬？”

大臣们摊摊手，耸耸肩，谁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国王急派差官去教堂询问为什么敲丧钟。差官跑去一看，广场上已经人山人海，大街小巷全都挤得水泄不通，差官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挤到钟楼前，迎面遇上了农民。差官问：

“谁死了？给谁敲丧钟？”

农民说：“公理死去了。敲钟人是在为死去的公理送终。”

人群骚动，喊声四起，淹没了钟声。愤怒的人们从广场上蜂拥奔向王宫。差官跑回王宫禀报说：

“人们说公理死去了，正为他敲钟送葬。人们正向王宫拥来。”

“国王一听害了怕，不知如何是好。人声鼎沸，越来越逼进王宫。大臣们早已慌作一团，急忙命令仆人们关窗户，锁大门。

首相比较机敏，他对国王说：

“陛下，禁止和抵挡都不是良策，办法只有一个，别无其他选择。”

首相俯在国王耳边，低声讲了他的退兵之计。

国王穿上王袍，走出王宫，迎着人群走去。不等人们说话，国王首先开口说：

“善良的人们！你们年迈的国王已经洞悉一切。说公理已死是不正确的，公理只是暂时睡去，我将亲自唤醒他。这就是我的旨意。”

接着国王宣布把田舍归还给农民，宣布把目空一切的伯爵和贪脏枉法的法官全都绞死。

人们终于散去。农民返回家园，国王也回宫执政。

过了不久，国内经历的一场虚惊就被人们遗忘了，谁都不记得那个农民叫什么名字。

一切都恢复了常态：国王在王宫里掌政，伯爵们在城堡里享乐，法官大人们也仍在法庭上审理案件。

而公理，在上述这些人那里仍然没有什么地位。

章 晨 以 放 译

机灵的温德拉

[欧洲]

穷父亲有一个儿子，他年轻而又机智。有一天，父亲对他说：“你已经是一个身强力壮的大小伙子啦，儿啊，我力你操心也操够，如今你自己到世上去闯一闯，自己照看自己吧！你去学一行你乐意于的手艺，能够养活你自己就行。”

“我去，爸爸，总能找到一行手艺的。”温德拉说。不多久就上路了。就这么越山过岭地走了一些时日，遇上了一位绿林好汉。

“上哪儿去？”他问这小伙子说。

“我想去学一行手艺，”温德拉回答说。

“你不想学当绿林好汉？”

“干吗不？我什么都愿意学，只要能养活自己就行。”

“等你学会了，准养得活自己，跟我来吧！”小伙子跟着绿林好汉进了森林，学当绿林好汉。过一段时期，那绿林好汉对他说：“今天就看你的啦！看你是一条龙，还是一条虫。”

有一个土豪将骑着一匹骏马打森林里过，小伙子得把这匹马偷来。温德拉来到骑手将要经过的路上，他脱掉外衣，爬到一棵树上。他一听到马蹄声，便大喊大叫救命。土豪骑着马朝他走来，问他出了什么事，为什么呼救。温德拉哭丧着脸对土豪说，绿林好汉把他全部财产抢光了。土豪身缠万贯，也担心绿林好汉会抢去他的钱，决心下马探听个仔细。他刚一下马，温德拉便象松鼠一样从树上跳到他的马背上，还没等那土豪明白过来，他已经骑着马跑掉了。

“你干得不错！我看你能成为一条好汉。”当温德拉把马牵了回来时，首领夸奖了他，几天之后，温德拉又接受了一个任务：必须从一个富农的手里把正在耕田的牛偷过来。

离森林不远的地方，那富农正赶着一头牛和一匹马在犁田。温德拉躲在森林边缘，等待着那富农推着犁背着森林走的时刻。那富农朝森林这方向犁过来，刚一转身往回走，温德拉便从掩藏处走出来，在犁沟尾丢下几个铜钱，然后又稀稀拉拉朝森林一路抛下了几个。

那富农又往森林这边犁过来了，发现地上有铜钱。我的天哪！贪财的富农想：我是不是犁着一个地下宝库了？他寻着，捡着铜钱，越走越远，一直进到森林里。温德拉立刻从灌木丛里钻出来，从犁套上解下了牛，逃走之前，还把一节牛尾巴割下来塞在马嘴巴里。

富农在森林深处并没有找到铜钱，便折回来。可是当他发现马虽在，牛不见了时，是多么地吃惊啊！他喊啊，找啊，可是白费力气。是狼把它咬死拖走了？还是怎么的？他一边思索一边走到马跟前。怪啦！马嘴巴上还露着一小节牛尾巴。“你这个雷打火烧的！谁听说过马吃牛呢？！”富农好不惊，他从马嘴巴里扯出牛尾巴，往马背上揍了个够。

温德拉将牛牵到首领跟前，还向他述说了一番他是怎样把牛弄到手的。

“你是个勇敢的好汉，已经用不着再学了。”首领对他说，“但是你还得跟朋友们较量一下力气，看你能把石头块儿扔多高，能不能用手掌将石块捏成粉末。”

温德拉同意较量。

第二天早上他进城买了一块奶酪和一只银雀。一回到家，小伙子们便拽着他去比武，他高高兴兴同他们一道去了。当大家都拿起一块石头准备往上扔时，他也拿了一块石头，但另一只手伸进口袋里去抓鸟。抓着它便往天上一扔，鸟儿飞得老高，小伙们只看见天上掠过一个小黑点。尽管其他人的石头扔得很高，但胜利还是属于机灵的温德拉。他的“石头”扔得高不可测，不知何时才落到地上。他们还想比赛谁能把石头捏成粉末。温德拉说：“这算不了什么，可谁要是能把它捏出乳浆出来，这才算得了本事哩！”

“你能吗？”首领问道。

“能啊，您瞧！”他弯身象是捡石头，可同时却从口袋里掏出那块奶酪来。“瞧！”他一边吼一边捏得乳酪直从他指头缝里滴浆。大家公认他是力气最大的，并把打赌的钱交给了他。从这个时候起，他就不再是徒弟了。他出了师，有了足够的钱，于是告别绿林好汉和森林，回家看望父亲。

“我的儿啊，”父亲问他，“你在外面学会了什么本事？”

“学会了机灵。”温德拉说。

“能养活自己？”

“咳，当然能养活，只要世界上还有笨人存在。”温德拉笑了。

在这个村子里富有的小贵族是全村最大的财主。他有一匹心爱的骏马，雇工必须精心照料它，夜里看守着它。当温德拉得知这个情况时，便说：“我可以把他的马弄到手，即使他们坐在上面我也能弄到手。”

人们讥笑他吹牛，说他弄不到手，而他说能。小贵族派人把温德拉叫来，问他是否真的即使有人骑在马背上，他也能把马从厩里牵走。温德拉回答说他能办到。

“好，你要是能牵走马，我奖你一百块金币！”小贵族对他说，然后叮嘱牧马人要整天专心致意地盯着这匹马，一步也不许离开它，晚上让管家亲自骑到马背上，还找一个仆役守在马前头，另一个守在马后头。要是突然发生了什么事情，哪怕有人大喊救命，也不要理睬他。白天，连一只小鸟打马厩那儿飞过，也躲不过侍从的目光。天快黑时，管家便上了马背，马的前头站一个人，后头站一个人守着它，主人还去察看了一次，看看是不是照他的吩咐办了。并严厉地警告他们注意力要集中，出了差错要受罚。他然后便安心地去睡觉了，以为这一回温德拉的机智准无用武之地。等他庄园里的一切都静下来时，有一个人来敲马厩的门，并在外面喊道：“开门啊！要不你们在睡觉？”

“我们怎么可能睡觉呢？你是谁？想干什么？”

“你们难道不知道我是谁？真该死，我是主人家的厨娘啊，给你们送点儿酒来，让你们看守起来更得劲。”

其中的一个看守跑去开门。一个驼背的高个儿婆娘走进了马厩，手里提着一个大罐子。

“‘每人给一杯吧，苏丝卡！’主人是这么吩咐的。可我想，最好每人来两杯，整夜不得睡一下，得想法长点儿劲呀，请吧！”厨娘轻声说，把罐子递给了管家。

“味儿不错！”管家尝了一大口，并向另外两个看守称赞说。“你们怕什么？你们是大活人，只要别睡着就行。难道那无赖还敢来？只管喝吧，喝了对你们的健康有好处，这是我死去的父亲常说的，但愿他在九泉之下万

事如意，他是个老实的人，饱经风霜。”

“我认识你父亲啊，”管家说，把伸进酒罐里的头探出来。厨娘苏丝卡便一个劲儿地讲她父亲的故事，讲他见过什么，知道些什么；管家则一个劲儿地喝呀喝，两个看守也一个劲儿地喝。边喝还边夸奖这个厨娘。苏丝卡也老劝酒，让他们一直喝着。她几次像是准备走，但又总不离开。她终于发现他们已经醉得像团烂泥，眼看就要睡着了。她又等了一小会儿，见他们都已睡熟，便拿来一个打麻架子放在原来马站着的地方，把总管搁在架子下面，一头放一个看守，还往他们每人手里塞了一把干草，然后便悄悄地从马厩里把马牵走了。

大清早，天刚发白，老爷便起床了，准备到马厩去看看管家是不是还在看守着马。到处一片静寂，他放心地走进马厩。可是当发现马已不在，立在那里的却是一具打麻架，架旁躺着烂醉如泥的看守时，他惊成了个什么样子啊！他虽然非常生气，但也不得不佩服温德拉的机智聪明。他打算再给他出个难题。早晨，温德拉牵马来时，大谈了一通怎样骗住看守的。老爷给了他那一百块金币，接着说：“我说啊，今天夜里你要是能把我太太手指上的金戒指摘走，我就给你两百块金币；你要是摘不走，你就给我一百金币，同意吗？”

“那还用说吗，当然同意，”温德拉答应之后便离开了庄园。老爷迫不及待等着黑夜来临。傍晚，他亲自察看了一切，大小角落都瞅了一遍，然后躺到他太太的身旁。他们虽然躺着，但是老爷睡不着，他好奇地等着，看温德拉这回能玩出什么花样。他根本没想到温德拉这回能赢，因为太太躺在他身边，戒指戴在她手上，整个庄园都关着门。

正当他这样高度警惕，注视着每一个小小的动静之际，忽然听得窗子上有声音，他连忙转过脸来，看见有个头朝窗里探望。我的乖乖，你等着吧！老爷爷暗自想道。他抓起长柄镰刀，打开窗子就是一砍，这人就象根木头块似的掉下去了。

“哎呀我的丈夫，你把他杀死啦！”吓坏了的太太嚷道。

“真的，他不动了！”丈夫望着窗子外面说，有架梯子竖在窗子边，梯子下面躺着一条大汉。那人像一块木头似的躺着一动也不动。老爷刚一走出来不久，太太又听得走回来了；他走近她的床前，悄声对她说：“你还不如把戒指放在我这儿哩，万一那小子来了，免得把戒指拿走。”太太把戒指给了他，他便走了。

过一会儿，老爷又回来了。对他太太说，“爬窗子的那个人不是真人，而是穿上了衣服的稻草人。可我不会上他的当！”说着他走到太太跟前，“你还是把那戒指给我，免得那小子万一来了，不至把它弄到手。”

“可是刚刚不久我已经把它交给你了呀！”太太吃惊地说，老爷愣得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没想到他已经上当了。

第二天早上，温德拉给他送来了戒指，他只好付给他二百块金币。

“你真是机灵的小子、可是还得试试你！”老爷对他说：“今晚你要是能把村长家的厨娘偷到我们庄园来，我就给你三百块金币！”

“我不仅能把厨娘送到您这儿来，而且还可把村长本人也送来。”温德拉笑眯眯地说，高高兴兴地回了家。他走到小溪那儿，抓了许多虾。天快黑时，他化装成天使，又在大虾尾巴上粘上一支小蜡烛，走进村长屋里，把虾尾巴上的蜡烛点燃，虾子满屋乱爬，屋里到处是小烛光，厨娘突然醒来，发

现屋里到处是移动的小光，惊讶得发呆了。这里，天使突然出现在她面前，对她说：“收拾一下，我是为你而来的，你跟着我上天去吧！”厨娘相信了，她一点也不感到奇怪，因为她是个最虔诚的宗教徒，所以总盼望有一天出现奇迹。村长大人一见他的厨娘能活着上天，不禁惊讶不已。他也愿意这样，便求天使也带上他，说是他离了厨娘活不了，天使同意了，准备把村长也带上天去。出门时，温德拉用一块帆布蒙住他们，装在一辆独轮车上，拉着就往庄园走去。他们又叹气又摇头的，因为一路上车子蹦跳得很厉害，温德拉拉着他们走了一条很不好走的路。他一听他们叹气发牢骚，便对他们说：“通向天上的道路石头太多，高低不平。你们只好忍着点儿！”

贵族老爷已经起床，在等着看温德拉能否完成这次的任务。瞧，院子里已响起了独轮车声，温德拉将一个大包裹塞进了院子里，打开一看，是村长和他的厨娘，贵族老爷笑得前仰后合，当村长和厨娘看到原来是这么个“天上”，羞得撒腿就跑。老爷给温德拉付了三百块金币。温德拉回到了父亲身边，诚实度日，听说他后来也曾表演过几回他的机灵绝招。

刘星灿 译

贝都印人的远见

[阿拉伯]

一个阿拉伯人在沙漠里失去了骑骆驼的同伴，他找了一整天也没有找到。晚上遇到了一个贝都印人，阿拉伯人开始打听失踪的同伴和他的骆驼。

“你的同伴不仅是胖子而且还是跛子吗？”贝都印人问。

“是啊。他在哪里？”阿拉伯人急忙问下去。

“我不知道他在哪里。但是你告诉我，他手里是不是拿一根棍子？他的骆驼只有一只眼，驮着枣子，是吗？”

那个人更高兴了，急忙回答说：“对，对！这是我的同伴和他的骆驼。你是什么时候看见的？他们往哪个方向走？”

贝都印人回答说：“我没看见他们。从昨天起，除了你，我一个人也没看见过。”

“你怎么嘲笑我？！”阿拉伯人很生气，打断了对方的话，说，“你刚才详细说出了我同伴和骆驼的样子，现在说没有见到过，这不是在欺骗我吗？”

“我没骗你，我确实没看见过他。”贝都印人平静地重复说，“不过，我还是知道，他在这棵棕榈树下休息了许多时间，然后向叙利亚方向走去了。这一切事发生在三个小时前。”

“你既然没看见他，那么这一切又是怎么知道的呢？”阿拉伯人惊奇地问。

“我确实没看见过他。”贝都印人说，“我是从他的脚印里看出来的。”

他拉了阿拉伯人的手，走到沙漠上，指着脚印说：

“你看，这是人的脚印，这是骆驼脚掌的印子，这是棍子的印子。你看人的脚印：左脚印要比右脚印大和深，这不是明明白白说明，走过这里的人是个跛子吗？现在再比一比他和我的脚印，你会发现，那个人的脚印比我的深，这不是表明他比我胖？”

阿拉伯人很是惊奇，说：“这一切都很好。不过，请你说说，你是怎么知道骆驼只有一只眼的？要知道，它的眼睛又不接触沙面。”

“道理也是一样的，”贝都印人笑着说，“它的眼睛是没有触到地面，但是它还是留下了痕迹。你看，骆驼都吃它身体右边的草，这就说明，骆驼只有一只眼，它只看到路的一边。”

阿拉伯人更加奇怪了，问：

“那么驮在背上的枣子留下了什么痕迹呢？”

贝都印人朝前走了二十步，说：“你看，这些蚂蚁都聚在一起。难道你没有看清它们都在吮吸枣汁吗？”

阿拉伯人沉默了好久，然后问：“那么时间呢？你怎么确定他们在三个小时以前离开这里的呢？”

贝都印人又笑了起来，解释说：

“你看棕榈树的影子，在这样的大热天，你总不会认为一个人不要凉快而坐在太阳光下吧！所以，可以肯定，你的同伴是在树荫下休息的。可以推算得出：阴影从他躺下的地方移动到现在我们看到的的地方，需要三个小时左右。”

忻俭忠 高山 等编译

女农民如何战胜魔鬼

[尼泊尔]

某国有一个穷农民，他有一个妻子和两个孩子。为了养家，农民每天到森林里去砍伐竹子，然后在城里出卖。有一天，农民来到了森林，他刚走进小树丛里，忽然听到了声音：

“你要找到更长的竹子，就跟我走！”

农民回头一看，没有一个人。

“谁在叫我？”农民非常惊奇，就向声音传来的方向走去。

不一会儿，他真地碰到了一处竹林，里面竹子都很高。农民很高兴，就动手砍竹子了。他不知道，这一切，都是魔鬼设下的圈套。这声音就是魔鬼为了诱骗他而发出来的。

农民砍好了竹子，背在肩上，就回家去了。但是无论他怎么努力，总找不到回家的路。魔鬼在暗地里看着农民，嘲笑他说：

“现在，你永远也别想走出去了！趁你在这里乱闯，我变成你的样子，到你家里，吃掉你的妻子和孩子，然后再来把你也吃掉。”

于是，恶魔变成了农民，到他家里去了。农民的妻子见了，没有怀疑魔鬼是不是自己的丈夫，就给他端来了晚饭。吃好晚饭后，又拿来了烟斗和烟叶，魔鬼同她的丈夫一点也没区别，就是坐在窗口抽烟时，也同她丈夫一模一样。临睡前，魔鬼叫女人用油给他擦脚，以消除疲劳。

女农民用油帮他擦皮肤。魔鬼舒服极了。他心想：等他们熟睡时，我再把他们都吃掉！现在，我不妨先休息一下，消除路上的疲劳！于是，他就不知不觉地睡得象死人一般。

而女农民从一开始就发现，他的脚趾是弯的。她感到奇怪，心想：只有魔鬼才是这样。于是，她发现面前的不是丈夫，而是魔鬼！但是她克制自己，一点也不露出恐惧的神色，继续给他的脚擦油。等到魔鬼熟睡后，女农民轻轻地在他身边放了三只枕头，让他还以为旁边有人睡着。接着，她同孩子一起离开了家。在走之前，她又在地上撒了豆子，上面盖上了草席，然后拿走了通到下面一层去的扶梯，再放上一大锅开水。聪明的女农民做好这一切后，就在不远的地方藏了起来。

到了后半夜，魔鬼醒了，心想：“我休息够了，现在可以吃点热的血了！”于是，他一口咬住了枕头，原来，他以为旁边睡着的是女农民了。但是咬下去后，他发现嘴里不是血，而是羽毛！魔鬼在黑暗中找了好时间，但除了枕头外，什么也没找到。

“啊！她骗了我！”魔鬼的牙齿咬得格格响，“没关系，反正你逃不脱！”

魔鬼从床上跳起来，没走几步，脚上碰到了一张草席；他一踏上草席，下面的豆子就滚动了。魔鬼站不住，扑通一声跌倒在地上。他好不容易站起来，摇摇晃晃向扶梯走去，没料到，扶梯已被搬去，他一脚踏空，就掉到一大锅的开水里去了。于是，魔鬼完蛋了。

女农民等到屋里的响声停了，就小心地打开门，朝里面一看，一切都象她所预料的。现在只要考虑如何去掉魔鬼的尸体了。这对聪明的女农民来说，根本不是什么困难。

在房间的角落里有一只大箱子，这是女农民从娘家带来的嫁妆。箱子是

空的，因为家里没有什么东西需要遮掩别人眼睛。女农民好不容易把嗜血成性的恶魔的尸体塞入箱子，锁了起来，然后安心地躺下来睡觉，甚至连门也没有上锁。

这一夜有几个小偷东奔西跑，在富人家里偷不到东西。当鸡叫第一遍时，他们到了女农民家。小偷们走到门口，试着开门，门却没上锁，小偷感谢命运的帮助，终于给他们带来了成功。他们潜入房子里，看见屋角有一只大箱子。

“这东西可以拿走！”贪心的人高兴起来了，试着抬起箱子。

“现在不是看箱子里东西的时候！”贼头目说，“天马上就要亮了，可能会碰到人。我们快把箱子拖到森林里去，到那边去看看里面是什么东西，然后再分赃。”小偷们好不容易才把沉重的箱子从女农民家里拖出来，喘着气，朝森林里拖去。在路上，一个小偷说：

“我们从来没有拿到过那么多的财物，我们发财了！”

另外一个补充说：

“任何人也不许多分，要大家平分！”

他们已经感到分赃的快乐了。到了森林后，他们想马上把箱子打开来看。可是，开了很久，锁还是打不开。他们终于敲坏了锁，打开了箱盖，一看，他们都吓得呆住了，拼命地向四处逃散；逃到了家里后，还是发抖，不省人事。许多贼以后就不敢夜里出去偷了。

再说，女农民等到小偷们把箱子拖出门之后，就锁上了门，睡觉了。天亮时，她到森林里去找丈夫。她心想：要是恶魔吃了我的丈夫，我一定要把他的骨头找来，放在火上烧掉。

她很快在竹林里找到了丈夫，原来他还活着，只是不会说话了：望着妻子，说不出话，只是微笑。

聪明的女人知道、这是中了恶魔的邪！没什么关系，我马上把你治好！于是，她开始一边用自己黑纱丽（印度的妇女服装，是一块围腰的布，布的一端搭在肩上）的一端扇丈夫，一边念着咒语。

不多一会儿，农民就恢复了正常。他一恢复说话能力，就把他遇到的奇事告诉妻子听，以为这会使她惊奇的。但是，妻子讲给他听的事更为神奇：她如何杀死恶魔，救出全家。农民对妻子的聪明机智感叹不已，连连感谢她的救命之恩。

这一天，农民的全家坐在桌子边做弥撒仪式——一种把福仪式。女农民给每人一只煮蛋和一碗酒，这种仪式要求大家互相鞠躬。等吃完蛋，喝完酒，参加这个仪式的人，必须坐着饿三天。但是，大家都感到幸福，感谢命运。从此后，农民的家庭虽然穷，但却是幸福、平安的！因为家里的人都和睦相处，从不互相欺负。

高山 等编译

老奸巨猾的人和他的仆人

[印度]

从前有一个老奸巨猾的人，他不想把工钱付给奴仆们。于是他为自己弄到一条被单，而被单是那样的短，如果你用被单从头上盖起，那么被单就够不着脚；如果你盖住了双脚，那么被单又够不着头部。当仆人们中间有谁向主人要自己一个月的工钱时，老奸巨猾的人就躺下来讲道：“你马上将那条被单拿来给我盖上！”

仆人用被单盖了主人的头部，他的脚就露在外面；如果仆人将被单裹住主人的脚，他的头部一点也盖不上。这时主人生起气来，斥骂仆人违犯了他的规矩，不但分文不付，还要将仆人赶出门外。因此这位主人就臭名远扬，谁也不肯替他做工。

这样过了许多天，来了一个外乡人，他向主人要求给点活干。邻居们知道后，都来劝告说：“这家主人是一个老奸巨猾的家伙。你最好还是离开这儿吧！”

“那是为什么呢？”外乡人问道。

邻人们给他讲述了这家主人的所作所为。但是外乡人说道：“我既然侍候他，当我离开时，我就要从他那里得到完整的工钱。”

于是他信将疑地服侍主人。一个月的时间过去了，他就请求得到自己的工钱。这时，主人按照他的惯例，躺下身子，命令仆人道：

“你马上给我取来那条被单，替我盖上！”

仆人取了被单，从主人头部盖起。这时主人说：“难道你没有看见，我的一双脚露在外面吗？”

仆人又将被单扯了扯，盖住了主人的脚。

“你瞧瞧，我的头一点也盖不住！”主人叫嚷着。

仆人用被单又盖住了主人的头。这回主人却大发雷霆，高声嚷道：

“你是怎么了，眼睛瞎了吗？你看看我的一双脚一点也盖不上！你就是这样听我的话的？”

这时仆人一言不发，拿起藏在床边的一根木棍，举过头一下子打到主人的脚上，主人急忙将双脚缩起来，在被单下面蜷成一团。而仆人一眨眼工夫将主人的全身用被单覆盖起来了。“再见吧！”他拿了自己的工钱，头也不回地走了。

王维正 等编译

背 篓

「尼泊尔」

从前，村子里有一户穷苦人家，家里有四口人，爷爷、爸爸、妈妈和孙子。爷爷辛辛苦苦地劳动了多少年，现在年纪太大了，不能再干活了，只好依靠儿子和儿媳妇养活，而他们却把老爷爷当做一个沉重的包袱。

日子一天天过去，他们觉得老头子愈来愈讨厌了。爷爷需要别人帮忙，可是儿子和媳妇都不愿意照料他，他经常挨冻受饿。他们给他残羹剩饭，他只好吞下肚子；他们给他破衣烂衫，他也只好穿在身上。有时，孙子看不过去，就把自己的一份分给他吃。但如果被父母看见，老爷爷就会挨一顿臭骂，说他糟蹋好粮食。

他们这样对待老人，使老爷爷心里很难过，于是他经常嘟嘟囔囔地抱怨。两口子不去设法安慰他，反而一再重复一句古老的格言：“老牛脚步不稳，老头抱怨不休。”

情况越来越糟糕，老人越来越多话；两口子越来越不耐烦。最后，他们实在容不下老爷爷了，就开始悄悄地商量怎样摆脱他的办法。他们决定把老人送到很远很远的地方，把他一个人留在那里。丈夫说他要到市场买一个背篓——一个用竹子编成的大筐子，把老爷爷装进去背到远方。

丈夫说：“我要把他送到一个非常非常远的地方，让他没法回家。我把他放在路旁的大树下面，也许有人会可怜他，会照顾他的。”

“可是邻居会怎么说呢？”妻子问，“他们很快就会发现爷爷不在家的。如果他们问起爷爷，我们怎么回答呢？”

丈夫说：“就说，他要我们把他送到一个圣地去，他愿意在那边平平安安地度过晚年。”

他们就这样商量好了，但没有想到说的话全都被孙子听见了。

父亲到市场去买背篓，等他一出门，孩子就问母亲：“妈妈，你们为什么要把爷爷赶出去？”

“不，不！”母亲连忙回答，“我们不是把爷爷赶出去，当然不是。你看，家里没有人好好照顾他，因为你爸爸和我一天到晚都忙着干活。你爸爸这才决定把爷爷送到一个地方，在那里，他可以得到多一些照顾。”

“那个地方在哪儿？”孩子问。

“啊，远得很。那个地方你不认识。但你不用担心，会有很多善人出来照顾他的。”母亲这样说，好让孩子放心。

傍晚的时候，男人背着一个大背篓回来了。他要等到天黑之后，才采取行动，因为他不愿意让邻居看见他的勾当。天完全黑了，他把爷爷放在背篓里。

“你这是干什么？”老爷爷紧张地问，“你要用背篓把我背到哪儿去呀？”

“爸爸，你知道你儿媳妇和我再也养不起你了。所以我们决定把你送到一个圣地，在那边每个人都会对你很好的。”儿子回答，“在那边你会舒服多了。”

但老爷爷没有被他们蒙骗，他立刻明白了他们的诡计。“你这个忘恩负义的东西！”他喊道，“你不想想我抚养了你多少年……你现在却这样对待我！”

他大声诅咒他的儿子和儿媳妇。

儿子生气了，他猛一下把背篓背在背上，很快地离开了家。孙子默默地注视着这一切。在茫茫的黑夜里，在他快要看不见他父亲的时候，他高声喊道：“爸爸，就算您要扔掉爷爷，也请您把背篓保管好，把它给我带回来。”

父亲被这句话弄得莫名其妙，他停下脚步，回过头来问：“孩子，这是为什么？”

孩子天真地说：“因为将来我还用得着它，您老了之后，我也得把您扔掉呀。”

听了孩子的话，父亲双腿打颤，一步也迈不动了，他转过身子，把爷爷送回家来。

刘寿康 译

谁是伞的主人

[柬埔寨]

在柬埔寨的雨季中，一个人离家到朋友家去。路很远，在离家时，妻子叫他带把伞去，以防回来途中下雨。

他带着伞走了一段路后，感到口渴。当他遇到一个小池塘时，便把伞放在池塘边，走下水塘的水桥，俯下身子去捧水喝。

正当他喝水时，另一个人经过此地，他看见伞放在地上，弯腰取了就走。

当伞的主人喝好水上来时，已找不到自己的伞了！但看到一个人走开了，这个人手里拿着一把伞，便急忙跑步追了上去，谁知那人竟冷冷地说：“这把伞是我的！”

两个人在路上争了很久，都说伞是自己的！路上的其他行人便叫他们一起去找法官来解决。

法官想了一想，说：“既然你们都说自己是这把伞的主人，那好吧！把这把伞一分为二，每个人各得一半！”

两个人都带着不快回家去。法官叫了两名办事人员分别跟着那两个人，把在那里听到的一切都记下来！

偷伞的人带着半把伞回到家里，他的儿子惊奇地望着半把伞问道：“爸爸！这半把伞哪里来的？”

第一个办事人员遵照法官的命令，把孩子的话一字不漏地记了下来，然后回报法官去了。

当伞的主人回到家中时，他的妻子看到这半把伞时惊奇地叫道：“您怎么把我们家一把好伞弄成这个样子！为什么您只拿回半把坏伞？”

第二个办事人员把听到的话也一字不漏地记录下来，交给了法官。

第二天上午，法官派人传讯那两个人，要他们带上各自半把伞到那儿听候判决。

法官当众读了昨日跟他们回家去的两个办事人员的记录。谁是伞的主人就不用说了！

法官判偷伞的人付给对方五把新伞价格的钱——为的是教育、惩罚他的不劳而获的偷窃行为！

王维正 等编译

谁是孩子的真正母亲

「柬埔寨」

两个女人为了一个婴孩争吵起来，她们俩都高声说着自己是婴孩的母亲……结果她们决定去找法官判决。

法官听了她们双方的话，想出了下面的考验办法：他叫两个女人当着婴孩的面解决谁是孩子的真正母亲的问题。法官命令：两个妇女同婴孩站在法官面前（他派人在后边扶住婴孩），谁能把婴孩拉到自己的身边，婴孩就是谁的！

两个妇女每人拉着孩子的一只手把婴孩往自己身边拉。婴孩痛了，挣扎着放声大哭。听到婴儿的痛苦哭声，真正的母亲感到自己的心忍受不住这种考验，她没有力气了，放了手。孩子理所当然地留在另一个女人手里，孩子的哭叫声丝毫不能感动她，她刚才是狠命地用足力气要从自己对手的手中把孩子夺过来。

夺得孩子的女人一脸得意之色。

“那个输了的女人赢了，婴孩是她的！”这时法官宣布了判决，并解释说：“显然不忍心从另一个女人手里用力拉走孩子的女人是真正的母亲——对婴孩的爱怜使她放开了孩子，使孩子不受损伤。”

冒充的母亲被罚钱，法官把钱交给了婴孩的母亲。

裁缝师傅和学徒

[越南]

有个裁缝师傅，收了一个姓宋的男孩当了学徒。这个裁缝又贪心又吝啬。一般说来，师徒俩到一家人家去做衣服，主人就端出两碗饭：一碗大的，给师傅吃，另一碗小一些，给学徒吃。但学徒刚伸手拿饭碗，师傅已经把徒弟的那碗饭拿到自己面前，对主人说：“他今天吃过了，我从昨天起一直没吃过饭。”

他们在别的人家里干活，每次都这样。学徒挨饿，师傅却吃两个人的饭。学徒饿得很难受，就决定教训一下师傅。

有一天，裁缝要为一个大官做一件朝服。在量衣服尺寸那天，师徒俩到官府去，一个仆人看见他们，说：

“裁缝师傅到厨房里去，那里已为你们准备好了点心。”

裁缝马上说：

“小学徒今天已经吃过了，我从昨天起就没吃过饭，一直在干活。”

裁缝说完，把针别在草席上，就到厨房里去了，而学徒肚子饿得直叫。这时，大官进了来，问：

“你的师傅呢？”

学徒叹了口气说：

“我的可怜的、不幸的师傅现在在厨房里吃点心。”

“你为什么说他是不幸的？”

“难道你不知道，我的师傅每星期要发一次疯？他发疯时就把顾客的衣料剪碎，幸好我总是能事先知道我的师傅是否会发疯。”

“你是怎么知道的？”

“我有可靠的观察方法。如果师傅不是吃一碗，而是吃两碗饭，那么他的毛病又要发作了。如果他吃饭后用手在席子上摸，就是说，过十分钟他要开始剪顾客的衣料了。”

“他发疯的时间长吗？”大官不安地问道。

“不长，只要用竹棍往他脚后跟敲二十下，他就马上能恢复正常。”

学徒说完后，就悄悄地从席子上拿走了师傅插着的针。这时，师傅从厨房里出来了。师傅向大官鞠了个躬，说“谢大人，我从来没吃到过那么好吃的点心。”

大官提防着，问：

“你吃了几碗？”

“大人，我吃了两碗，正好两碗。”裁缝回答说。

说完，他坐在席子上，开始寻找针了。但针没有了，于是近视的裁缝就急忙用手在席子上摸，大官一见，吩咐仆人们说：

“抓住他！把他的手缚起来！否则他要剪坏我们这么好的料子的！”

仆人们完成了大官的命令后，大官又对学徒说：

“现在，你去把角落里的竹棍拿来，往师傅的光脚后跟打二十下！”

学徒心里说不出的高兴，他满意地执行了大官的命令。

“你们为什么打我？为什么打我？”裁缝呻吟着说。

“让你的病好得快一些。”大官说。

“什么毛病？我从来不生病的！”

“怎么不生病？你的徒弟说，你每个星期要发一次疯……”

裁缝听到这话，抓住学徒的衣领，叫道：

“你竟敢说我会发疯吗？”

“难道不是吗？”学徒说，“你自己去想想吧，每次我饿的时候，你说我已吃过了，难道一个神经正常的人会说一个挨饿的人已经吃饱了吗？只有神经有毛病的人才会这么说的！”

从此后，裁缝师傅不敢吃学徒的一份饭了。

晓河 等编译

弃老山

[日本]

这是很早很早以前的故事。传说在萨摩国（鹿儿岛县）有位嫌弃老人的国主，向全国颁布一道非常野蛮的命令：但凡父母到了六十岁，就得由他们的儿子或孙儿带到山上去扔掉。要是不遗弃，侯爷就会处以重刑。这真是太残酷了，又是多么不孝的习惯啊！但是，因为这是自古遗留下来的旧习惯，在当时谁也没有办法改掉它。

那时，在一个村子有一位老父亲，已经到六十岁了。他的儿子和孙儿商量好，把老人家装在筐子里，用杠子抬着慢慢地向山里走去。他们在路途中通过浓荫蔽天的大森林，有时不得不分开灌木丛前进，越走越向深山里去。这时，六十岁的老父亲在一路上，从筐子里伸出手一个劲儿地、劈啪地掰断断路旁的树枝。孙儿见了憨直地问道：“爷爷，您是不是被扔在深山里以后，还打算回村子里去，所以沿途弄断树枝做个标记？”

爷爷回答说：“傻孩子，你说些什么呀？爷爷已经是被遗弃的人啦！根本设想要回村子。我折断这些树枝，全都是为了给你们作路标啊，为的是让你们在回村子的时候不至于迷路！”

儿子和孙子听了后，不由得热泪盈眶，停放下筐，抱着老人的脑袋，放声大哭，异口同声地哀求说：“爷爷，请您宽恕我们吧！”爷爷说：“不，不，没有什么，没有什么，把我抛弃，不是你们的过错。这是自古遗留下来的坏习俗。我一点也不埋怨你们。好啦，好啦，就把我扔在这里，你们回去吧！”

听了爷爷说的这一番话，儿子和孙子更是心如刀割，非常悲痛。他俩说：“太对不起您老人家啦。我们怎能忍心把这么好心的爷爷扔在这个深山老洞里呢。我们情愿接受侯爷的任何惩罚，请您老人家和我们一起去回村里去吧。”

这样，他们终于把老人抬回村中家里来，人不知鬼不觉地把他窝藏在库房地窖里，瞒着官府偷偷地送饭供养他。

这个时候，突然邻国派来使者，向国主提出了三个难题，要萨摩国解答。并说倘使解不开这三道题，他们将出兵灭亡萨摩国。这三个问题是：首先，他们送来了颜色相同、大小一样的两条蛇。让萨摩国的人辨别：“哪一条是公蛇，哪一条是母蛇？”

于是，许多人聚拢来，看着这两条蛇，歪着脑袋苦思冥想。“哟，这可不好办呀。”猜来猜去，没有一个人能辨别雌雄，都感到头痛。要是解答不了难题，这将是萨摩国的一大耻辱，也可能遭到灭国之祸。国主为难，就出了一个通知，征募贤者来解决。孙儿把这情况告诉了藏在库房里的爷爷，爷爷听了后说：“这算什么！在客厅里铺上丝棉，让两条蛇在上面爬爬看。其中一条趴在那儿不动，另一条则慢吞吞地往外爬。往外爬的是公蛇，老老实实趴着不动的是母蛇。”孙儿把这话禀告了本国的官员，官员听了也很高兴，立即如此这般地回答了出难题的那个国家。就这样首先解决了第一个问题，免受耻辱。

古代日本行政区划分为七道，七十余国。

地方官叫国司，国主是国司的长官。

可是，那个邻国又出了第二个难题。他们送来了削得颜色、形状和粗细都相同的两根仅有三尺长，好象挺稀罕的木棍。要萨摩国区别：“哪一根是树根底部的老木棍，哪一根是前梢的嫩木棍？而且要指出每一根哪一端是前梢，哪一端是树根？”

这也没有一个人能够解答。这时，孙儿又去问他爷爷。爷爷说：“我当是什么？原来是这么一点事。”于是马上就教给孙儿解决难题的办法。他说：“把两根棍同时扔进长流不息的河里：浮起来的是嫩木棍，沉下去的是老木棍。经流水一冲，朝前的一端是前梢，坠后的一端是树根。”

第三次，邻国使者送来一颗圆玉石，它剔透玲珑，内中有一个七弯七曲的小孔。让他们用一根线，从这小孔穿过去。大家一时都没有主意了。孙儿回到家来，钻进库房间躲在地板下的爷爷。爷爷听了后，告诉小孙儿：“在孔眼的一头涂上蜜糖，然后把线系在蚂蚁的腰上，让蚂蚁从孔眼的另一头爬进去，线也就穿过去啦。”孙儿照这办法一试，果然灵验。

当萨摩国按这些办法解答后，出谜的国家的国主很佩服，说：“萨摩国真是聪明人云集的国家呀！”打那以后，就再也不敢出难题了。萨摩国多亏这孙儿解决国家的危难，于是国主把孙子传来问道：“你这个毛孩子是怎样解答那些难题的呢？”

孙儿照实情回答了，他说：“老实说，我们家库房里藏着六十岁的爷爷，我实在不忍心把爷爷扔到山涧里，所以，就把他老人家背回来，安置在地窖里养活着。国主的命令，不敢违抗，真是进退两难，而我又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碰巧，国主贴榜招贤解答难题。这三道都是我爷爷给解决的。”

国主听了以后，很受感动，这才恍然大悟，开始懂得老年人有丰富的经验和智慧，应该受到爱护。他说：“看来，老人阅历广，经验多，有用处，而且应该受到尊重。扔到山涧里是不对的。”据说，从此以后，国主颁布了一道命令：在萨摩国老年人不但不再遭到遗弃，而且加倍地受到尊重。

坏的习俗已破除，老人从此庆新生！

陈志泉 译

聪明的法官

[朝鲜]

有一次，一个绸缎贩子从平壤动身去赶集。他带着三十小卷绸缎，骑上驴子就走了。他走到半路上，天黑了，附近既没有村庄，又没有荒废的房子，只有离开大路不远的地方，矗立着一座坟墓。坟墓四周围绕着很宽的墙，在坟墓两旁站着两个石头人。

贩子决定在这里过夜。他把绸缎卷捆在一起当枕头，躺下就睡着了。疲倦的旅人睡得很熟，等到他醒来，看见头枕着的不是绸缎，而是一块大石头。

贩子哭了起来。他既没有钱，也没有货，不知道怎样才能养活自己一家人。

不幸的人想了很久，到底怎么办呢？后来他决定到附近的村庄里，去向法官告状。可是这村庄的真正法官到汉城去了，要在那里待很久。因此居民让一个老头子代替他做法官。这个老头子和其他人一样，是个普通的农民。不过他的公正和聪明是有名的，所以人民都很尊敬他。

老头子听完贩子的控诉，就问他说：“你在坟墓附近，没有看见谁吗？”

贩子回答说：“没有看见。坟墓两旁就站着两个石头人。”

“那就把石头人搬到法庭上来吧。他们可以做见证人。”

农民们都惊奇起来：他们的法官是不是发疯啦？哪里见过有让石头人到法庭上来做见证人的？不过跟法官不能争辩。老头子怎么说，大家就怎么做了。

全村的人聚集在一幢房子门口，老头子正在房子里公正而又严厉地审案。大家都想听听法官怎样审问石头人。

但是老头子规定只让三十个人进屋子。开庭审判以前，老头子亲自数了一下，看屋子里是不是的确有三十个人。他数清楚确实只有三十个人以后，才开始审判。

法官先念了几页作家的优秀著作，然后宣读了用严刑处罚窃贼的朝鲜法律，最后才让绸缎贩子说话。

贩子把遭遇到的事情完全说了出来。

那时候，老头子就郑重而严肃地问两个搬到法庭上来的石头人：“你们回答我，贼偷绸缎的那天夜里，你们看见了什么人？”

石头人当然沉默不语。

于是法官又大声地说：“你们不肯回答我的问话，我就判决打你们二十棍。让你们知道我的厉害！”

老头子对卫兵做了一个手势。

卫兵拿起沉重的橡木棍，开始打石头人。

这时候所有坐在屋子里的人，都忍耐不住，大笑起来了。

法官听见笑声，非常生气，从座位上跳起来，喊着说：“讥笑法官的判决，是犯罪的！现在我罚你们在日落之前，每人送一卷绸缎来。不送来的，就要挨木棍子。去吧，快去办吧！”

当然，这时候所有的人都恳求老头子：“法官先生，可怜可怜我们吧！您知道我们这个村庄里是不卖绸缎的，我们没有地方买这么多绸缎啊。”

但是法官说：“不带绸缎回来的人，就会知道橡木棍打起来痛不痛！”

大家于是只好赶快走了，因为他们知道：他们的法官是说到做到的。

法官怎么样想，事情果然就怎么样发生了。日落的时候，三十个人在法官脚边放下三十卷绸缎。

绸缎贩子看见这三十卷绸缎，快活地大叫，全屋子都听得见：“这是我的绸缎！这是我的绸缎！”

法官说：“当然是你的！”

他向拿绸缎来的人转过脸去问：“你们从谁那里买来的？”

大家异口同声地喊着说：“跟我们小店主人买的。他很久都不想卖给我们，但是，我们因为怕挨木棍子打，所以付了他三倍的价钱。”

法官说：“这样说来，绸缎是小店主人偷的。你们去找他把你们的钱要回来，同时把那个贼给我带到这里。他脚跟上应该挨打一百棍。”

然后老头子看了看大家，又补充说：“这是石头人帮助我们找到犯人的，如果我不命令打他们，你们就不会笑了。如果你们不笑，我就不会罚你们了。如果我不罚你们，你们就不会去找绸缎，也不会出三倍价钱买绸缎了。所以应该说是石头人帮助我们找到了窃贼。”

辛坦 译

一个农民救了济州市

[朝鲜]

故事发生在很久以前。那时，我们的祖父还没出生，日本侵略者占领了朝鲜的济州市。他们吹嘘说：

“我们要世代留在这里，朝鲜人永远别想收回济州！”

这时国王召见将军们，下令要驱逐敌人。

“如果不赶走敌人，我要把你们当作箭靶子来射！”国王威胁说。

将军们告别了国王后，回到了家里，终日想办法要把敌人从济州市赶走。这个城市难以接近，四面是荆棘丛，又密又高，没有人通得过。所以，尽管将军们想尽办法要执行国王的圣旨，但就是没有人想得到。

其中，有个将军，叫赵永其。这一天，他登上了济州市附近的山岗，观察在荆棘丛里是否有路可走。离赵永其将军不远处有一个老农民，这时，他正套着一头黑牛在耕地。将军对农民连看也不看一眼，但突然他听到农民在骂牛：

“你想老在原地踏步吗？你又不是赵永其，他可以在必须行动时，不干事！”

将军听了很生气，走到老农民面前，问道：“你竟敢骂赵永其？你难道不知道他是朝鲜最聪明最勇敢的将军吗？”

农民问：“他既然有勇有谋，为什么不能把敌人从济州赶出去？”

“你真是瞎子！否则怎么会看不到城的四周都是无法通行的荆棘丛！”将军叫道。

“那么谁妨碍将军除掉荆棘丛呢？”农民问。

“你胡说什么！”赵永其又叫道，“荆棘丛日夜有人守卫！”

“如果一个人热爱自己的土地，他一定知道怎么保卫土地，赶走敌人！”农民说。

“这么说，你知道如何把敌人从济州赶出去？”将军讥笑地问。

“我知道！”农民回答，“你过十五个月给我派一百个兵来，济州一定又重新是朝鲜的了。”

“老头，你大概忘了，你收回放出去的箭要比说出的话还要快。到时候，我给你一百个士兵，但你要注意，如果你不能兑现的话，不能赶走敌人，我要下令把你的皮拿来作鼓！”

赵永其说完，就离开了农民，到国王那里去。当将军把农民的吹牛告诉国王时，国王笑了好多时候，然后说：

“必须监视这个农民，否则他逃走后我们就不能杀他的头第二天，国王派来的奸细老是在老农民家附近转。晚上，他们向国王报告说：“农民整天在粘一种小小的纸袋。”

过了一天，奸细又来报告说：“农民从早到晚又在粘小纸袋。”

一连十天，国王都接到报告说，农民在粘小纸袋。

第十一天，奸细们报告说：“农民不断地在粘风筝。”

“他发疯了！”国王说。

不久，国王又听到了农民的新花样：他召集了村里的男孩，从早到晚同他们放风筝。

国王非常气愤，他想马上杀农民的头，但赵永其行了个礼，说：“仁义的国王，我答应这个吹牛者等十五个月。现在不必杀他，他的头逃不出我们的刀！”

“就照你的话办吧。”国王同意了，“不过，要监视好，别让这坏家伙逃走了。”

夏去秋来，看来，农民已完全忘记了同赵永其的谈话。他整天在干普通的农活：收庄稼，修房子，在森林里拾干柴和织网。

冬天不知不觉过去了，接着春天又来了，农民答应收复济州的日期临近了，国王的奸细到他家监视越来越频繁了。但老农民装出没看见他们，仍在做着自己的事。

五月终于到了。这一天，老农民走到山岗上，仔细察看了荆棘丛，满意地回到村里。他在屋子周围看到一个国王派来的奸细，便笑着对他说：“你去告诉赵永其将军，在阴历九月初我等他派士兵来。”

时间比飞马跑得还快，阴历九月初一的夜晚终于到了。一百名武装着的士兵来了。他们悄然无声地走到老农民的村里。士兵中有一个刽子手，国王命令他，如果老农民不能赶走敌人，就把他的头送到宫里去。

这时，农民从屋里出来，对士兵们说：“你们跟在我后面爬，要非常轻，轻得连森林里的老鼠也听不见一点响声！”

士兵们在老农民后面爬行。当爬到离荆棘丛不到一里路时，农民轻声地叫士兵们不要爬了。然后，他选了十个最灵活的青年，对他们说了几句话，于是青年又迅速朝前爬去。

突然，离士兵不远处，一下子在十个地方燃起了火，风吹着火，把火吹到荆棘丛上，荆棘丛的四面很快都着火了，火焰直冲天空！

“猛悉！猛悉！（朝鲜兵的胜利呼声）”农民叫道。

于是，攻无不克的朝鲜兵士们冲进了济州市，战斗很快结束了。日本武士在城堡里很勇敢，但城堡被攻克后，他们就成了朝鲜兵的俘虏。

俘虏很多，当农民把他们数好后，天已亮了，国王同将军一起到了济州城。

国王走到农民面前，问：“请告诉我们，火是怎么烧着荆棘丛的？”

“我叫十个勇士点燃城堡周围的草，风把火吹到了荆棘丛上。”

“你说谎！”赵永其叫道，“城堡周围根本没有草，否则我自己也会想到烧草，然后再烧到荆棘丛。”

“那么你为什么 not 种这些草？”农民问。

将军气得更加厉害了，说：

“难道你不知道日本人要杀死每个接近城堡的人吗？！”

农民回答说：“为了打仗，需要弓、箭和剑。为了取得胜利，也应比敌人更聪明、机智。您听我说来，我是如何战胜敌人的：

“我做了十天纸袋，里面放了草籽；又做了十天风筝，我把草籽袋系在风筝上，把风筝放到荆棘丛上面；风筝钩在荆棘丛里，种籽掉了下来，风把它们带到城堡的周围。春天，草籽发芽了，夏天草长高了，于是昨天夜里风往济州城吹时，我就点燃了野草。”

国王和将军们听到老农民的叙述后，愤怒地叫道：

“我们也能想出来的！”

老农民鞠了一个躬回答说：

“倒下的树容易砍，事后诸葛亮容易做。”

农民说完后，到河边去，借口要填塞小船上的漏洞，离开了受到耻辱的国王和将军们。

喇嘛和木匠

[蒙古]

很久以前，在一个国家里有一个贪婪、残忍的喇嘛，就在他居住的旁边还住着一位木匠。

有一次喇嘛遇到了木匠，就对他说：

“所有的人都应该互相帮助，你如能为我造一间房子，我就会请求神仙给你降临幸福。”

木匠说：

“只要我的双手拿着斧头，能参加劳动，那无论谁也不能从我身上夺走我的幸福。”

木匠这样说完就继续走自己的路了。

喇嘛从此对木匠怀恨在心，因为他已习惯别人白白地替他干活。他开始想怎样才能断送不听话的木匠的生命。他想呀想，终于想出来了……

他来到皇帝那儿说：

“今天夜里，我曾在天上看到了你已故的父亲。他命令我转交你一封正式信函，这封信函在这儿！”

喇嘛将自己写的那封信交给了皇帝。

皇帝拿了信就读了起来：

“我想在天空里建造一所庙宇，但这里没有木匠，给我派一位好的木匠来！喇嘛将告诉木匠怎样到我这儿来！”

皇帝招来了木匠，对他说：

“我的父亲想让你为他在天上造一所庙宇，这就是他的命令。”

木匠看了看信函，就问道：

“我怎样到天上去呢？”

“这很简单，”喇嘛说，“天皇命令将你锁在一间草房子里面，然后点燃草房子。这时火烟直上云霄，你就一直飞向天上去了！”

“就这样定了吧，”木匠说，“明天中午你来陪我上天吧！”

木匠回到家中，对妻子讲述道：

“奸诈的喇嘛想断送我的性命，你得帮我做一件事情。”

一整夜，木匠和妻子在住房和草屋之间挖一条地道，直到早上他们才挖好。

到了中午，皇帝和随从来到了木匠的家，喇嘛和兵士也来了。

士兵们将木匠锁在草房子里，喇嘛拖来几大捆干柴，然后点燃了干柴。

当浓烟遮住一切时，木匠经过地道钻到家中，从门缝里看到草房子在燃烧，而皇帝和随从朝天上望着，因为他们想看看木匠是怎样上天的。

狡猾的喇嘛也抬起头叫嚷道：

“他去了，他去了，木匠去了！浓烟覆盖了他，直把他带到天上去了！”

这时大家已各自散开了，都希望木匠能很好地完成老皇帝的意愿。

木匠在家中整整待了一个月，哪儿也没有去。他一天三次用酸马奶洗脸洗手，不久脸和手比天上的白云还要白。

过了一个月，木匠穿上了白绸缎的衣服，来到皇帝那儿说：

“老皇帝要我到陆地上来，命令将书信转交给你。”

皇帝拿了正式信函，读了起来：

“木匠为我造了一所很好的庙宇，你为此要奖赏他。三天内你要派喇嘛到我这儿。庙宇没有喇嘛，比空中帐篷还不如，让喇嘛到我这儿来！照木匠来的路子走。”

皇帝赠给了木匠装满货物的骆驼，并命令叫来喇嘛。

喇嘛看到木匠的白脸、白手，穿着白的衣服，感到非常惊奇，这是怎么回事？他怎么又活了？要知道你的草屋，仅剩下一堆灰烬呀！

皇帝将天皇的信给喇嘛看，并命令喇嘛赶快动身。

喇嘛暗暗想：“如果普通的木匠也会上天，还会活着回到地面上，这样我早就应该上天走一趟了！”

第二天中午，皇帝和随从来到喇嘛身边，木匠和士兵们也来了。卫兵们将喇嘛锁在一间草房子里，木匠也拖来了几捆干草，然后点燃了干草。

不一会儿，喇嘛倒在浓密的烟雾中。

事情往往是这样的：以损人开始，到害己告终。

高山 等编译

两个邻居

[日本]

许多年前，京都市有两个邻居。一个是穷鞋匠，一个是渔行的富老板。渔行老板从早到晚剖鱼、煮鱼，他把鱼穿在竹子上，放在火炉上，熏好晒干。他做的鳗鱼特别好吃，他把鳗鱼浸在酱油里，然后放在油锅里余，再浇上一些醋。一句话，这个人精通自己的一行！这个鱼制品店老板只有一个缺点：太吝啬，对谁也不肯欠账。

再说，他的邻居穷鞋匠，非常喜欢吃鳗鱼。但他从来没有一个余钱去买鱼尝尝味道。但穷有穷办法，我们的穷鞋匠找到了克制自己对鳗鱼渴望的办法。

一天中午。到了吃饭时间，他走到鱼店老板家里，怀里掏出一块米饼，坐到烧熏鱼的炉子边。穷鞋匠坐在炉子边后，同鱼店老板谈话，同时贪婪地吸着熏鱼的香味。

这味道多好啊！鞋匠用鱼的香味就着米饼吃，他好象感到自己嘴里有一块又肥、又柔软的鳗鱼。

鞋匠就这么坐了一整天。

后来，吝啬的鱼店老板发现了鞋匠的计谋，就决定无论如何要收他的钱。

有一天早晨，鞋匠正在补一只鞋子。鱼店老板走进鞋匠家，默默地交给他一张纸，纸上写着鞋匠到鱼店里去过几次，吸了几次熏鱼的香味。

“先生，这张纸为什么交给我？”鞋匠问。

“怎么为什么？”老板叫道，“难道你以为每个人都可以到我店里来吸熏鱼的美好的味道吗？不对！这种享受必须付钱！”

鞋匠一句话也不说，口袋里掏出两枚铜币，放在茶杯里，用手掌捂住，开始摇茶杯，铜币发出很响的声音。

过了几分钟，他把茶杯放在桌子上，用扇子碰了碰鱼店老板拿来的纸条说：

“现在，我们抵销了债务！”

“怎么抵销？你说什么？你不肯付吗？”

“我已经付给你了！”

“怎么付的？在什么时候？”

“我以铜币的声音付了你鳗鱼的香味。您要是以为我的鼻子得到的比你的耳朵多，那么我可以把这个茶杯再摇几分钟！”

鞋匠说完，就伸手去拿茶杯。但吝啬的老板没等到发出声音，已经急忙跑回自己的店里去了。

晓河 等编译

有心机的游牧人

[蒙古]

从前在蒙古国里，住着一个快乐的游牧人。他是一个聪明的、有心机的人。一次，他在草原上行走，遇到一个牧民，牧民悲伤地走着，手中拿着一根马尾巴。

“你为什么这样悲伤？”游牧人问道。

“我遭到了不幸！”牧民说，“一群狼将我的最后一匹马咬死，吞食了，仅给我留下一根马尾巴。我现在再也没有马了！”

“将马尾巴给我，”游牧人说，“你在这儿等我。你将得到一匹比以前还要好的马。”

牧民将马尾巴交给游牧人，自己就留在草原上等着将要发生的事。于是游牧人朝一个帐篷集中地走去，那儿矗立着一个贪婪、无知、诡诈成性的王爷的帐篷。在离开王爷帐篷不远的地方，游牧人发现了一个狐狸洞，他用劲将马尾巴插进这个洞里，而他本人坐在洞旁，用两只手拽着尾巴顶端。

刚坐了一会儿，王爷骑着自己最好的活泼而善跑的马飞跑过来，王爷看到游牧人，勒住马问道：

“你在做什么，为什么揪住马尾巴？”

游牧人回答说：

“我在这里放马吃草，而马跑开钻到这个洞里去了。还算好，我还算来得及抓住了马的尾巴，否则我要丢失这匹马了。让我现在休息一下，我要把马拖出洞口。”“你的马是怎样的一匹马？”贪婪的王爷问道：“它善跑吗？”

“我的马带着我一天能环绕地球七次！马的毛象山脊上的白雪一样洁白；由于马跑得快，连升降脚蹬都会折断；马的两只耳朵之间，可放置十个骆驼；当马用后足立起来时，马鬃可以触到天上白云。”

世上有这样一匹好马！王爷由于贪婪的欲望而哆嗦起来，他从马上跳到地面上，用手推开游牧人，由他自己抓住马的尾巴。

“是谁允许你这样做的，”王爷叫嚷，“你怎么在我的帐篷旁边牧马？还不马上从这儿滚开！”

游牧人说：

“我的双脚受伤了，不能步行了……”

“好吧！那就让我来揪马尾巴，而你骑上我的马，为了让我不再在我的帐篷旁边看到你，滚得远一点吧！”

游牧人骑上王爷那匹活泼而善跑的马，在草原上疾驰而去。在草原那头，他将马交给牧民，而他本人又继续走了。

在中午，他遇到了一位富人。富人头上顶着一只盛肉的锅。这个人是这样的贪婪，当他离开帐篷时，总是将食物随身带着，他生怕有谁趁他不在时偷吃了食物。

富人看见游牧人，就嘲笑起他来：

“据说，你能巧妙地欺骗各种傻瓜，但我敢说，你无论什么时候也不能欺骗一个聪明人。要是你不信，那请你试一试，欺骗欺骗我吧！”

“我根本不懂什么欺骗不欺骗的！”游牧人说，“一切都由老天爷作主，不过你看不见罢了！”说完仰头望着蓝天。

富人也不由自主地看了一眼苍天，他头上的铁锅掉到地上，碰成碎片了。
游牧人说：

“由此看来，你也是一个傻瓜，我一次就将你骗住了。”

他这样说着，又继续走自己的路去了。

在路上，一位王爷遇到了他。

“你是干什么的？”王爷问道，“哪儿是你的帐篷，你会做什么事情？”

“我没有帐篷，”游牧人回答说，“因此我想做什么就能够做什么。”

王爷生气了，他吼道：

“你在撒谎！我作为王爷也不能够做一切我想做的事！你只是一个小小的牧羊人……”

游牧人却说道：“你不能做到，我可能做到呢！”

“既然如此，”王爷说，“请你做到让我马上从马上下来。”

“你说的有理！”游牧人说：“我不能强迫王爷从马上爬下来。可是如果你跳到地面上，那我将强迫你再跳回马鞍子上。”

“好吧，请试试吧，请你强迫强迫看看！”王爷说着，就下了马。

“现在你看，”游牧人笑了起来，“我强迫你下马，这不是做到了？你已站在地上了！”

“那你不能再欺骗我了！”王爷叫嚷道，又跳上了马。

“而现在我又第二次实现了我的允诺，使你又骑在马上了。”游牧人说着又动身继续往前走了。

高山 等编译

游牧民法官

[蒙古]

一个穷困潦倒的人听说山里有宝石，就告别了自己的双亲，到深山里去碰碰运气。碰巧在第三天，穷人找到了一块绝妙的宝石。他一面走回家，一面高兴地自言自语道：“我的双亲不会再挨饿了，我自己也可吃饱了。我还要买几匹马，牵几头羊，一些奶牛也可在我的帐篷边吃草了。”

在离家还不远的时候，他遇到一个喇嘛，喇嘛问他：

“你从哪儿来？到什么地方去？为什么你这样高兴？”

穷人给他讲述了什么样的幸福降临到了自己身上。

喇嘛说：“这是佛、佛像帮助你找到了宝石，你把宝石交给我，我将它带给你的双亲。你到庙里去，念一个月的经文感谢佛像，感谢给你带来幸福，一个月之内你不要回家。”

穷人听从了喇嘛的话，到庙里去朝拜各尊神像和念经文。

一个月以后，他回家了，周围一切如故，在旧帐篷里面悬挂着的是空皮口袋，口袋里既没有酸牛奶，也没有酸马奶，更没有奶油，一句话，什么也没有。

“为什么你们还贫困地生活着？”他向双亲说道，“应该卖掉宝石，另为自己造一座新的帐篷，买一些奶牛、羊……”

“什么宝石？”双亲惊奇地说道，“从哪儿给我们拿来了宝石？”

“难道喇嘛没有将宝石转交给你们吗？”

“我们连喇嘛的影子都没有看到过，”父亲说，“更甭说看到什么宝石啦！……”

这时穷牧民才明白，喇嘛欺骗了他。他去寻找骗子手，找了很长时间，终于在一个寺院里找到了那个喇嘛。于是他向喇嘛请求要回自己的宝石。

喇嘛说：“我并没有从你那儿得到过什么东西。不错，我是有一块宝石，但这是我自己找到的！在我放出狗赶你之前，快滚开吧！”穷牧民来到可汗跟前，诉说喇嘛怎样骗走了他的宝石。可汗将喇嘛召来问道：“你拿走了这个人的宝石吗？”

不诚实的喇嘛回答说：“我并没有从他那儿拿过任何宝石。我仅有的一块宝石，是我自己找到的。”

可汗问穷牧民道：“谁看到你是怎样把自己拾到的东西转交给喇嘛的？你有证人吗？”

“我给他时，并没有任何人在场。”穷牧民回答说。

“既然是这样，那也不必请求什么了。”可汗说。“你自己走吧，请不要再麻烦我了！”

穷牧民走回家，一边走一边哭着。他迎面遇到一个游牧民法官。“你在哭什么呀？”游牧民法官问道。

穷牧民向他讲述了喇嘛怎样骗走了自己拾到的宝石，以及可汗没有能够判断他们争论的是非。

游牧民法官听后说：“如果这样的争论也不能判断，那他算什么可汗。他吃饱了牛奶，却不能管理国家。”

这时，经过这儿的一位大官听到了这些话，便转告给了可汗听。可汗命

令抓住这个游牧民法官，并要立即带去见他。

游牧民法官被带到可汗那儿。可汗说：

“如果你证实不了是喇嘛偷了这块宝石，我就命令将你拴在我的一匹烈性公马的尾巴上。”

喇嘛听到这话，笑着道：“游牧民法官，你要与你的生命告别了！你不能再嘲笑富人和喇嘛了吧！”

游牧民法官对喇嘛说：“请你证实一下，你自己找到了宝石。”

“我证实！”喇嘛回答说，“我有证明人，证明人有三个。”

“很好！”法官说，“那明天请你在中午时来到可汗的帐篷，并将你的三个证明人都带来。”

第二天中午，喇嘛来到可汗帐篷，同时带来了三个证明人。

可汗走出帐篷，游牧民法官命令审判开始。

法官将证明人安排在不同方向，让他们互相之间背对背，而他自己到河边去，在那里他取了五块一样大小的泥巴，然后转回来。法官给每个证明人一块泥巴，第四块泥巴给喇嘛，第五块给了穷牧民，然后说：

“我将从一数到一百，在这段时间里，你们每个人都要把泥巴捏成宝石的形状……”

当游牧民法官数到一百时，他立即从五个人手中取回泥土捏成的宝石形象，然后放到可汗面前。可汗看到，只有喇嘛和穷牧民捏成的形状与宝石一样，而喇嘛的三个证明人捏成的形状彼此都不一样。这时游牧民法官说：“穷牧民捏成的模型是正确的，因为宝石是他找到的。喇嘛捏成正确的模型，是因为他将这块宝石已收藏多时，因而多次看到这块宝石。而证明人从没有看到过这块宝石，所以他们每个人捏成了不同形状的宝石模型。喇嘛将假证人带到这儿来了，这意味着，他没有发现这块宝石，这块宝石是他偷来的。”

可汗感到很惭愧，游牧民法官显得比他聪明，他马上将宝石交给穷牧民，而喇嘛和假证人都被赶出自己的国家。

高山 等编译

两桩奇事

[印度]

有一天，雷电打着了一个人的房子，这人的财产一下子全烧光了，只剩下一只火烧不坏的铁锅子。这个人名叫南杜加，他决定离开故乡，忘记不幸。在出发前，他到一个邻居家去，此人名叫拉克什门。他说：

“好朋友，我请你把我的唯一财产铁锅保存到我回来。”

南杜加在异乡度过了两年，第三年他思念故乡，回到了村里。南杜加回到家里后，对邻居说，他想看一看自己的那只铁锅。而拉克什门装出一副不幸的样子，说：

“我的朋友，真是不幸！你的一只铁锅被老鼠吃掉了！”

南杜加听了没有露出不相信邻居话的样子，他高声说：

“那好吧，我要到河里去，走了那么多的路，想去洗洗身子。请你的儿子帮我个忙，把一切洗澡用具都搬到河边去。”

南杜加说完，就向河边走去。拉克什门七岁的男孩子跟在后面。

南杜加在岩石边选了一个荒僻的地方，洗完澡，就抓住拉克什门的儿子，把他推到山洞里，外面用大石头封住洞口。南杜加做完这一切后，好象没有事发生过一样，回家去了。晚上拉克什门惊慌地跑来找南杜加，叫道：

“南杜加！我的儿子呢？为什么他没有回家？”

“我的朋友，发生了不幸，在我洗澡时，一只燕子抓走了你的儿子！”

“你这无赖！你说什么？！”拉克什门叫道，“谁会相信，一只燕子会拖走一个七岁的男孩！我们去打官司！”

他们到了法官那里，拉克什门走上前先说：

“贤惠公正的法官！这个伪君子说，一只燕子从河边岩石上把我的七岁孩子拖走了，请你叫这个无赖把我儿子交出来……”

法官听完拉克什门的话后，对南杜加说：

“你以为我们都是笨蛋！你把孩子还给邻居！”

“孩子是被燕子拖走了，我怎么还得出呢？”

这时，屋子里的人都忍不住了，大声叫：

“他说什么？燕子能把一个孩子举到空中？”

南杜加微笑了一下，说：

“在老鼠能吃掉铁锅的地方，燕子当然能把一个七岁的孩子举到空中。”

于是南杜加告诉大家，他如何把一只铁锅放在邻居家里，以及后来又发生的那些事。

众人听了都笑了，说：

“南杜加和拉克什门和好吧，不要吵了。拉克什门把铁锅还给南杜加，南杜加把儿子还给拉克什门。”

他们就这么办了，两个人满意地作了交换。

从此后，村民们常说：

“在老鼠吃铁锅地方，燕子会带走一个七岁的男孩！”

忻俭忠 等编译

智慧胜过黄金

[巴基斯坦]

有一天，商人和铁皮匠争论：财富和智慧，哪个更重要。商人说：

“如果穷得象田里的老鼠一样，智慧有什么用？”

“可是黄金也帮助不了傻瓜！”铁皮匠回答说。

“哼，你吹牛，”商人说，“黄金能够把一个人从任何灾难中救出来。”铁皮匠不同意，说：

“没有智慧，黄金就一钱不值；有智慧，没有黄金，也能帮助人。”

“胡说！”商人生气了，“这根本是不可能的。如果你的智慧比我的黄金强，我送你一千卢比；如果我的黄金比你的智慧强，你做我的奴隶。你答应吗？”

“我同意。”铁皮匠回答说。

“那么我们去找国王，把我们的争论告诉他，我们双方都不能反悔。”

接着，他们见到了国王，叙述了争论的情况。这个国王既残酷，又凶恶，他没有一天不杀人。这一天，他已杀了三个无辜的人。这时，国王看到商人和铁皮匠，想叫刽子手来把他们也杀了。但他想起了父亲的遗训：“一天杀人不得超过三个，否则没有人为你猎取大象，放牧你的马群，给你种棉花和大米。”

国王不敢违反父亲的遗训，但他又想出了下面一条奸计，他交给商人一封用棕榈叶写的信，上面加了三道封漆，说：

“你同铁皮匠到邻国去，把这封信转交给邻国的国王。你们回来时，我将要赏赐你们。”

商人和铁皮匠到邻国去了，把信交给了国王后，就等待国王说什么。国王去掉封漆，展开棕榈叶信，高声读了起来：

“我的强大邻居！你要过好日子的话，就把这两个人杀掉！”

商人一听到信中写的内容，吓得马上跪在国王面前，哀求说：

“大王饶命！我把黄金都给你，只要你给我活命！”

国王微笑了一下，说：

“我自己的黄金已够多了。卫兵！把这两人关押起来。一小时后，叫刽子手杀掉这两个外国人的头！”

卫兵们围住了商人和铁皮匠，牢牢监视着他们两人。商人哀求说：“放我走吧，我一定重重谢你们，每人给一千卢比！”

“我们把你放了，国王就要杀我们的头。”卫队长叹了一口气说，“没有头，黄金也不能增添快乐。”

还没过一小时，刽子手来了，后面是国王和宫廷官员。刽子手刚拿起刀，铁皮匠哈哈大笑起来。

“你笑什么，没理智的人！”国王感到十分奇怪。

“国王，我告诉你我笑的原因：五天之前，在我们国王的王宫里出现了一个伟大的预言者，这个预言者看到我们，就对国王说只要在你的国家里还有这个铁皮匠和这个商人，你的国家就要遭到可怕的灾难！例如，鼠疫、干旱、暴雨、饥饿。除掉这两个人吧，但你要记住，如果你把他们杀死，你的国家里的各种灾难就会一齐发生。所以，你要想法让别的国王去杀死他们，

这时一切灾难就降临到别的国土上。”

国王听了这个故事，勃然大怒，他狂叫道：

“这么说，你们的国王是想要毁灭我的国家！你们回去吧，告诉这个不守信义的家伙，三天后我的勇士们要踩毁他的土地，我要把他俘虏来，叫他在這裡种田！”

铁皮匠和商人向国王行了礼，急急忙忙回去了，在路上铁皮匠对商人说：“现在你明白智慧比黄金强了吧？要不是我，你现在头也没有了！快给我一千卢比！”

“我们先回家再说。”商人回答说，“到了家里后再看情况。”

商人舍不得一千卢比，他决心要谋害铁皮匠。

没有几天，他们就来到了国王面前，说：

“邻国国王向你宣战：三天后他的军队要踏平我们的庄稼！”

国王听了，吓坏了，问：“国王怎么对我生气的？”

这时商人抢着说：“这都是由于铁皮匠不好，国王才对你发火的。”

于是商人把一切经过都告诉了国王，国王听了，从王位上跳起来，叫道：“我要杀你们两个人的头！来人，快叫刽子手来！”

刽子手来了。商人跪在刽子手面前哀求：

“先生，饶了我吧！我给你一头大象，一袋黄金。”

国王听到后，叫道：

“你们两人叫敌人军队来进攻我国，我非杀了你们不可！”

刽子手挥了一下刀，铁皮匠就哈哈大笑起来，笑得眼泪也不断滚了出来。刽子手感到奇怪，放下了刀，看着国王。

“没头脑的人，你笑什么？”国王问。

“我笑，是因为你要处死我。你却不知道，只有我一个人才能迫使敌人的军队退回去。你杀了我，你自己必定要遭受灾难，所以我笑了……”

“我倒要看看你的话是否对！”国王说，“你听着：如果你不能使敌人的军队逃跑，我要下令把你活活烧死。”

“你给我一匹马，敌人就不敢进攻你的国土。”

“给他一匹马！”国王下令说。

铁皮匠骑上马，迎着敌人军队驰去。在国境线上，他看到了敌国的军队，怒气冲冲的国王骑着马站在最前面。铁皮匠就骑着马走到国王面前，挡住了他的路，说：

“你先杀死我，然后踏坏我国田里的庄稼吧！要知道，只要我活着，士兵就没有一个能跨过边界线！”

国王想：如果我杀死他，那末可怕的预言就会实现。鼠疫、饥饿、旱灾就会降临到我的土地上！

“不能杀！”国王叫道，“让你的国王把你杀死吧，我不是你的敌人！”

于是国王命令军队撤走了。

铁皮匠回来见国王，说：“我已实现了自己的诺言：现在没有人威胁我们的国家了。”

国王非常满意，下令给铁皮匠一千卢比。铁皮匠把钱放进袋里，转身对商人说：“现在你把输了的钱给我吧！”

商人不得不付了一千卢比。铁皮匠背了钱袋，告别时对商人说：

“要记住：黄金帮不了傻瓜，聪明的人没有黄金也能驱除灾难！”

国王的鹰

[意大利]

这个故事，是一个农民在喝完酒后讲给我听的。他是从他爷爷那里听来的，而他爷爷又是从自己的爷爷那里听来的，至于那个爷爷是从谁那里听来的，就说不清楚了。不知是他本人的事，还是他兄弟的事，还是邻居的事，反正这个故事非常精采。

从前，有一个国王，他有一只心爱的捕猎用的鹰。国王喜欢它，因为它长着有力的翅膀、敏锐的眼睛和坚利的脚爪。鹰为自己的主人干了三年，几乎每一次回来都带来了猎物。因此国王在它的头颈上挂了一只铃，这只铃是用一半金子、一半银子做成的。鹰一转动头，铃就会发出银铃般的声音。

有一次，国王想出去打猎。鹰象往常一样，坐在国王张开的手指上。不多一会儿，国王等人就到了平坦的田野上，于是，国王把鹰放了出去。第一次放出去，鹰带来了一只鹌鹑；第二次放出去，鹰带来一只沙鸡。可是当国王第三次把鹰放出去后，鹰就再也没有回来。国王派人找了很长时间，仍然不见鹰的影子，只好快快不乐地带着人回到了城堡。

第二天，国王派了七个武上去找鹰，他们不知翻过了多少山，蹚过了多少河，整整找了七天，第八天还是空手而归。这时国王命令大臣向全国各地发出命令：谁找到鹰，送到国王城堡里，谁将得到一大笔赏赐：二百个金币。谁要是找到鹰藏匿不交，也得到赏赐：头颈上套一条绳子。

正当国王为心爱的鹰悲痛时，这只鹰已飞到远处的高山，停在一棵树上。这时，在这棵树不远的地方，有一个农民正在耕自己的田。他既不是给我讲故事的那个爷爷的爷爷，也不是爷爷的兄弟，更不是爷爷的邻居。这个农民已经有了妻子和两个女儿。在一个家里如有三个女人，一个男人，那么，这个男人还是沉默为好。因为女人的话，就象袋里倒出谷糠一样多，你吵不过她们。可这农民非常爱讲话，沉默不下来，所以，他为了避免同妻子女儿发生争论，只得到田里去同自己或同驴子去倾吐积愆。这时，他对着驴子又说了：“长耳朵，你日子倒好过，无忧无虑，可我得安排两女儿出嫁的事，姑娘倒是娴静、谦虚，一天吵架次数不超过十次。可她的未婚夫太挑剔了，他们长得不漂亮，但要的嫁妆却很多。亲爱的驴子，你说，我到哪里去凑这份嫁妆？”

驴子当然不会同他搭话，但农民突然听见了轻轻的声音。他转身一看，见树上有一只鹰，农民便举起手，开玩笑地用手指招引鹰。这鹰却真的张开翅膀飞到他的手指上。鹰脖子上的铃，发出了银铃般的声音。农民顿时感到十分惊奇！

“唉，”农民说，“你一定是只不平常的鸟，要不，为什么我那头勤劳的驴子从来没有人给它挂上个金的铃？”

这时，他又眯起眼睛细细一看，见铃上还刻了很精细的王冠。农民心里说不出有多高兴，对着鹰高兴地说起话来：

“鹰，我认出你了，你就是一个星期前国王丢失的那只鹰！现在你落到我的手里，这倒不坏，我的运气来了！”

说着，他手托着鹰，高高兴兴地回家去了。一踏进自己的家院，他就指着鹰对女儿们说：“女儿们，你们的嫁妆来了！”

女儿起先很高兴，一看父亲手里是只鹰，就说：

“父亲，你别嘲笑我们了！你把一只鸟作为嫁妆，可它连一只好的鸡都不如。”

“你们懂得什么！”农民说着，转身对妻子讲，“喂，你准备让我上路！我将到王宫里去，路很远，给我带三只烧饼，二只橄榄和三只大蒜头。”

他妻子把三只烧饼、三只橄榄和三只大蒜头放在燕麦袋里，农民就带着鹰，背着个大口袋出发了。这农民不知翻过了多少山，蹚过了多少河，第三天，便来到王宫。王宫的铁门锁着，但是这位农民并不感到为难，他手近门前，用脚拼命地踢了起来，因为他的手腾不出来，一只手拿着口袋，另一只手上是一只鹰。

不多一会儿，门开了，农民刚想进去，但被两个卫士用长矛挡住了去路。这时另外一个卫士敲响了大钟，从王宫里走出来一个胖胖的卫士长。他凶狠地责问农民：“乡巴佬，你到哪里去？”

“我来见国王。”农民答。

“你手上是什么？”

“鹰。”

卫士长一看，果然是国王丢失的那只鹰，心里说不出有多高兴，他明白：这是一个发财的好机会！于是他马上想出了一个计策，装腔作势地说：“鹰倒是鹰，可这是谁的？”

“是国王的。”农民说。

“哼，无赖！”卫士长叫起来：“这鹰当然是国王的，是你把它偷走的！你是否知道，国王由于思念心爱的鹰，吃不下、睡不着吗？现在，我终于捉住你这个无耻的贼了！喂，卫士们，把这个乡巴佬抓起来！”

卫士把农民拖到右边，农民一看，面前是一座绞架，绞架上有一条准备好的绞索，心里不由颤抖起来：恐怕要把我吊死吧！这可是天大的冤枉，我不能这样死去，于是他叫了起来：“你们怎么发疯！哪里看见过贼偷了东西，送还给主人的！”

“等一等吊死他！”卫士长下令说，“你说什么，你是给国王送来这只鸟？”

“当然是给国王送来的。”农民神气地回答，他有点转忧为喜了。

“那么交给我吧，”胖胖的卫士长说，“我替你给国王送去。”

“不行！鹰是我的！”

“哼，你的！”卫士长又喊道，“这么说，你还是想隐藏国王的鸟？那好吧，卫士，执行任务！”

农民又被抓了起来，拖到绞架边上。这一下，农民着急了，他拼命地从卫士手里挣脱出来，跑到胖卫士长面前，深深地鞠了个躬，说：“仁慈的大人！我不想在天与地之间晃摇，我们是否商谈一下？”

卫士长巴不得这句话，他捻捻自己胡子，装模作样地说：

“为国王办事可不是闹着玩的。我卫士长要对一切事情负责。我也不愿白白地失掉头颅。那么，我们一起去见国王，不过你要注意，我们的协议是这样的：鹰是我们两个人一起捉的，所以，国王给的赏金当然也要我们两个人分！”

农民想了想说：“那就照你的意见办吧！”

于是，胖卫士长带着农民去见国王了。国王一看见心爱的鹰，顿时从王

位上跳了起来；鹰见了主人，也高兴地从国王的一只手指飞到另一只手指。国王问：“这鹰是谁捉住的？”

“我……”农民开始说，“他……也……”

“是的，我也捉的。”卫士长马上接住说。

国王想了想又问：“那么是谁第一个看见我的鹰？”

农民说：“看是我第一个看见的，不过，因为是我们两人一起捉住的，所以国王陛下要是能赏赐我们，那我们就各人一半。”

“那好吧，我就把金币赏赐给你们。”

“不，不，”农民连忙说，“我请求国王不要赏赐金币给我们。”

“那你要什么呢？”国王问。

“我只想吃饭。您就给我们每人抽五十下鞭子吧！”

国王非常惊奇，但他不说，叫来了宫廷刽子手，下令对他们每人打五十鞭子。农民自己把背露出来，他的表情非常满意。但是把卫士长拖到打手那里却要六个人，因为他的腿已经吓软了。这时国王越想越不对头，就忍不住，下令将农民带来。国王对他说：“你给我解释，为什么你选了那么奇怪的赏赐？”

“因为我们两人都值得打一顿，”农民开始解释说，“我挨打是因为我骗了自己，卫士长先生挨打，是因为他作弄了我。”

“他怎么捉弄你？”

这时农民把事实经过叙述了一遍。

“当然，”他补充说，“我想要点别的东西，因为我是一个穷农民，我有两个女儿要出嫁了，庄稼人做得弯了腰也没有一份体面的嫁妆。但我是一个公正的人，我认为，谁干的，就该谁得到。”

国王听了哈哈大笑，然后说：

“那我也是个公正的人，所以现在我另外决定：我要把卫士长再打五十下鞭子；这个钱袋你拿去，里面有二百个金币，你两个女儿的嫁妆就不错了。”

“如果真的这样，我的女儿一定会很感谢您的！”

农民说完，拿了钱袋，向国王鞠了躬，一边唱着歌，一边走上回家的路了。

高山 等编译

面包、酒和盐

[意大利]

有个国王有三个女儿，大女儿长着黑头发，二女儿长着棕黄头发，小女儿长着淡黄头发。大女儿有点傻，二女儿不漂亮，小女儿既善良，又漂亮。所以两个姐姐很妒忌她。

国王有三把龙椅：白的、红的和黑的。国王心情好时坐白色椅子，心情不愉快时坐红色椅子，愤怒时坐黑色椅子。

有一次，他对两个大女儿生气，坐在黑椅子上。她们马上在父亲身边转，讨好、奉承父亲。大女儿说：

“父亲，您夜里睡得好吗？您坐黑椅子，是不是生我的气？”

“是的，我生你的气。”

“父亲，为什么呢？”

“因为你一点也不爱我！”

“我不爱你，父亲，看您怎么说的，我是多么爱您啊！”

“怎样爱我？”

“象面包一样爱您！”

国王皱起眉头，但什么也没有说，他心里很喜欢这个回答。

第二个女儿来了，说：“父亲，您晚上睡得好吗？您为什么坐黑椅子？是不是生我的气？”

“是的，我生你的气。”

“为什么？”

“因为你根本不爱我！”

“我！我是多么爱您啊……”

“怎么爱？”

“象酒一样。”

国王嘴里不知嘟囔了什么，不过看样子，他是满意的。

这时，小女儿来了，她很开朗、可爱。见父亲坐在黑椅子上，她问：

“父亲，您晚上睡得好吗？为什么您坐黑椅子？也许生我的气吧？”

“对，生你的气，你不爱我！”

“您说得不对，我非常爱你。”

“你怎么爱我的？”

“象盐一样。”

国王一听，马上叫道：“什么？象盐一样？你这个没良心的！你给我滚出去！我永远不要见到你！”

国王下令把小女儿带到森林里去杀死。王后很爱小女儿，她知道国王的命令后，想救她。王宫里有一个银的烛台，非常大，象小女儿一样高，她可以藏在里面。所以，王后叫女儿快爬到烛台里面躲好，然后对自己心腹奴仆说：

“你把这个烛台拿去卖了。看到穷人，你开价要高，看到富人，开价要低，就把烛台卖给他。”

王后拥抱了小女儿，并在烛台里放了饼干、无花果干等食物。

奴仆把烛台拿到市场上，人们看到后，讲价钱了，但没有一个人被奴仆

看得上，所以他开价高得吓人。这时，来了一个高塔国的王子，仔细看了看烛台，问多少价格，奴仆说了个非常低的价格，于是王子叫人把烛台搬到自己王宫，放在饭厅里。宫廷里的人都被这美丽的烛台吸引住了。

晚上王子出去有事，他不喜欢有人在王宫里等他，所以只要奴仆们把吃的食品放在桌上就可以走了。小公主看到饭厅里没有人，就从烛台里跳了出来，吃了晚饭，又藏了起来。

王子回来了，见桌子上的饭菜被吃得一点不剩，就摇了摇铃，奴仆马上来了，他们发誓说饭菜是放好的，一定是被猫或狗吃了。王子说：

“下次再是如此，把你们都赶出王宫去！”说完，叫他们再拿一份饭来，吃完了后，就去睡了。

第二天晚上，饭厅里的门都上了锁，但又发生了类似的事。王子大发雷霆，叫的声音，连房子也要塌下来似的。当他冷静下来时，说：

“再看看明天怎么样。”

第二天，王子想了办法，让桌布一直拖到地板上，自己躲在桌子底下。奴仆们来了，放好饭菜，赶走了猫和狗。锁上了门。奴仆们刚走出夫。美丽的小公主就从烛台里爬出来，她走到桌子边，刚要把饭菜住嘴里塞，这时王子跳了出来，一把抓住了她的手。小公主拼命挣扎，可王子却捏得越来越紧。于是小公主跪在王子面前，向他说出了全部事情。王子听了，非常爱她，他安慰了姑娘，说：

“不久你就要成为我的妻子，现在暂时再躲进烛台去吧！”

这一天，王子整夜没合眼，他对姑娘爱得非常深。第二天早晨，他下令把烛台搬到自己房间里。说是烛台那么好看，他就是在半夜里也不舍得离开它，然后他又叫奴仆多送点饭菜来，因为他的胃口特别好，于是奴仆给他送来了咖啡，然后又是早饭、午饭，每次都是两份。奴仆饭一送进来，王子就马上锁上门，从烛台里放出小公主，他们一起吃得十分快乐。

后来，王子的母亲王后发现有点不对头，为什么儿子老是不跟自己一起吃饭呢？她开始抱怨儿子了：

“我待儿子有什么不好？为什么他不同我一起吃饭？我有什么事得罪他了？”

王子总是要求母亲忍耐一下，因为他有重要的事。有一天天气很好，王子对母亲说：

“我要结婚！”

“未婚妻是哪一位？”王后问，她心里是很高兴的。

王子回答：

“我想同烛台结婚！”

“你不是疯了吗！”王后叹息着说完，用双手掩住了脸。

但王子一定要结婚，母亲千方百计劝他，要他考虑一下，人们会怎么说。但是王子不听，下令一星期之内准备好婚礼。

在举行婚礼的那天，王宫的大门里驶出了许多马车。第一辆是王子，他的身边是一个烛台。他们来到了教堂，王子叫人把烛台抬到祭坛旁边，烛台打开了，小公主从里面跳了出来。她穿着绸缎和天鹅绒，戴着宝石项链和闪闪发亮的耳环。

他们在教堂里结了婚，回到宫里后，把一切都告诉了王后。

王后是个聪明的女人，说：

“这事交给我好了。我会教训她的父亲的。”

他们办了喜酒，请了各国国王，也请了小公主的父亲。王后下令为他准备一份特殊的菜：所有的菜都不放盐。然后，王后对客人们说，新娘身体不舒服，不能同大家一起吃酒。”

客人们吃菜。小公主父亲的一碗汤是淡的，一口也不想吃，并且不满地说：

“竟有这样的厨师，忘了放盐！”

过了一会儿，又给他送上了别的菜，也没有盐，国王放下了叉子，不吃了。

王后问他：

“国王，您为什么不吃！菜不好吗？”

“不，不，菜都很好吃！”

“那您为什么不吃？”

“嗯，有的菜我不要吃。”

过了一会儿，他吃了一块肉，嚼了一嚼，又是没有盐，实在无法下口，这时他想起了自己小女儿的话，她爱父亲象盐一样，现在他后悔了，哭了起来，说：

“我真是不幸，我做错了事！”

王后问他怎么了？于是他说出了小公主的事。这时，王后从座位上站起来，下令叫新娘子出来。国王一看，原来是自己的小女儿，赶紧走上去，拥抱了她，哭着问她，是怎样到这里来的，是什么奇迹使她死而复生。

后来，小公主的母亲也被请来了，他们又办了喜酒，每天都有宴会，大概直到现在，他们还在那里跳舞哩。

高山 等编译

第一封信是怎样写成的

[英国]

很久很久以前，还是在石器时代，有一个原始人，住在山洞里。他没有什么衣服可穿，读书、写字更谈不上，他只要吃饱，就感到幸福了，他的名字叫吉古马·波普苏雷，这个名字的意思是：走路永远不急的人。

小朋友，我们就叫他吉古马，这样可以简单些。他有一个妻子；名字叫吉舒梅·吉文特洛，意思是：提过多问题的女人。亲爱的小朋友，我们就叫她为吉舒梅，这样也可简单些。他们有一个女儿，名叫塔法梅·美塔鲁梅，意思是：由于顽皮该好好打一顿的女孩，但我们简单地叫她为塔费。吉古马和吉舒梅很爱她，三个人生活得很幸福。

塔费一学会走路，她就跟在父亲吉古马后面到处跑，他们常常是肚子不饿，就不回山洞。这时吉舒梅说：

“你们到哪里去了，弄得那么脏？吉古马，你一点也不比我的塔费好！”

下面，我亲爱的小朋友，你们听我说，仔细地听。

有一天，吉古马在沼泽里走。沼泽里有海狸。吉古马走到瓦加河边，想用尖矛刺条鲤鱼当菜吃，塔费同他一起去。他的矛是用木头做的，头上有尖牙。他刚开始刺鱼，矛就断成两段。怎么办？回家拿太远，而备用的矛吉古马忘记带了。

“鱼很多。”他说，“修矛要用去我一整天的时间。”

“你还有另一把矛！”塔费说，“一把又黑又大的，你要的话，我跑回山洞，去向妈妈要。”

“这么远你怎么跑？”吉古马说，“你的小脚是走不动的。再说，路上很危险，你会在沼泽里淹死的。让我们就在这里解决这个困难吧。”

说完，他坐在地上，拿出修理用的皮袋，里面放着鹿的血管，长条的皮，几块松香和蜂蜡，修起自己的矛来了。塔费在他不远处坐下了，把脚伸进河里，手托住下巴，拼命地想啊，想啊，然后她对父亲说：“依我看，我们不会写字如同野兽一样无用，要是写张纸条到家里，家里就会给我们拿来另一把矛了！”

“塔费，”吉古马说，“我给你讲了多少次，叫你不要说蠢话！‘野兽一样’多这个词很不好，但如果你说到我们不能给你妈妈写字条，这话说得不错。”

这时河边走来一个陌生人，他对吉古马说的话一点也不理解，因为他是从遥远的吉瓦尔部落来的。他站在河边，微笑着看着塔费，因为他家里也有个女孩子。吉古马从布袋里掏出一卷鹿血管，开始修自己的矛。“你过来，”塔费对那陌生人说，“你是否知道，我妈住在什么地方？”

陌生人回答：“嗯？”——他听不懂，因为，你们知道，他是吉瓦尔部落人，“笨蛋！”塔费说。她蹲着脚，因为她看到河里有一大群鲤鱼，正好在父亲不能使用木矛时游过。

“不要同大人纠缠。”吉古马头也不回地说。他忙于修理木矛，甚至没望一下陌生人。

“我没有纠缠。”塔费回答说，“我只是希望他做我所想的事，但他不懂。”

“你不要叫我讨厌！”吉古马说。他把鹿血管的一端用牙齿咬着，开始用力拉紧。

这时陌生人（他是真正的吉瓦尔人）坐在草地上，塔费指给他看父亲在做什么。

陌生人想：“这是一个令人惊奇的孩子，她用脚踏我，给我做鬼脸。她大概是这个著名头领的女儿，而她的父亲却是那么庄重，看也不朝我看。”所以，他微笑得更客气了。

“我希望你到我妈那里去一次，因为你的脚比我长，你不会掉到沼泽里去的。”塔费指着父亲手中的矛，用手比划着说，“你去给我拿另一把矛，黑色的，挂在我家的墙上。”

陌生人（他是吉瓦尔人）想：“这是一个非常奇怪的女孩子，她舞着手，对我叫喊，但我一句话也不懂。我非常想执行了她的命令，我又怕这个威严的背朝着客人的头领发怒。”陌生人站起来，从白桦树上剥下一大片平整的树皮，交给塔费，他想用这树皮表示自己的心灵象桦树皮一样洁白，表白他一点也没恶意，但塔费不是这样理解的。

“噢，”她说，“我明白了！你想知道我妈妈住在那里。当然我不会写，但我向来就会画，只要手里有点尖的东西，我就能用来画。请把你项链上的一颗鳄鱼牙齿借给我一会儿。”

陌生人（他是吉瓦尔人）什么也没回答，所以塔费伸出手，把陌生人头颈上挂着的项链拉了一拉，那项链是由珠子、谷粒和鳄鱼牙齿串成的。

陌生人（他是吉瓦尔人）想：“这可真是非常、非常、非常奇怪的孩子，我的项链上的鳄鱼牙齿是有魔力的，我总是听到有人没经我同意碰那鳄鱼牙齿，马上就会发胖，膨胀而死，但这个女孩没膨胀，没胀死，而那个威严的头领对我一点也不注意，看来他不担心女孩子受到灾难的威胁。我对他们最好还要敬重一点。”

所以，他把自己的鳄鱼牙齿给了塔费。塔费马上伏在地上，双脚在空中蹬着，就象现在有的孩子躺在房间地板上画图一样。塔费说：“我马上给你画张漂亮的画！你可以从我肩膀后面看，不过不要碰我手。我先画爸爸捕鱼，爸爸画得不十分象，但妈妈能认得出，因为我画了爸爸的矛断了。现在我画另一根矛，就是爸爸要的一根，是黑的，我画成矛刺在爸爸的背上了，这是因为你的鳄鱼牙齿太滑了，还有桦树皮也太小了点。这是矛，你应该拿来。这是我，我站着，派你去拿矛，我的头发不是象我画的那样竖起来，但这样容易画一些现在我画你，我想实际上你很漂亮，但我不能把你画成一个美男子，所以请你不要对我生气。”

陌生人（他是吉瓦尔人）微笑了，他想：“也许有什么地方发生了一场大战，所以这个不平凡的孩子要我去叫威严头领的整个部族来帮助他，他是威严的头领，否则不会背朝我。”

“你看，”塔费指着桦树皮上的画说，“我把爸爸需要的矛放在你的手里，使你不忘记把矛带来。现在我给你画我妈妈住的地方。你一直走到有两棵树的地方，然后上山（就是这座山），那时你就到了沼泽地，沼泽里都是海狸，我不会画海狸的整个样子，但我会画它的头，因为你看见过海狸的头。你沿沼泽走，但当心不要走错。沼泽走完，就是我家的山洞。事实上，山洞不如山岗那么大，但我不会画很小的东西。这是我的妈妈，她从山洞里走出来，她很美丽，比大地上所有的妈妈都美丽，但我画得不怎么好看，她不

会生气的。现在为了提防你忘记，我画了爸爸需要的那把矛的外形。实际上矛在山洞里面，你把这画给妈妈看，她就会给你这把矛。我画了她是怎样举起矛来的，因为我知道她一定很高兴见到你……一张很好的画，是吗？你明白了？还是要我再解释一次？”

陌生人（他是吉瓦尔人）看了看画，连连点头，他心里想：“如果我不叫这个威严头领的部族来帮助他，那么敌人就会拿着矛从四面八方偷偷赶来杀死他。现在我明白了，为什么威严的头领装着没注意我，这是因为他怕敌人藏在小树丛里，怕敌人看见他把任务交给了我，所以故意转过身，叫这个聪明的、令人惊奇的孩子画这张可怕的图，好让我明白他们危险的处境。我马上去叫他的整个部族来救他！”

陌生人甚至没有问塔费路怎么走，就一把接过桦树皮，象风一样跑进了小树丛，而塔费坐在河岸上十分满意。

“塔费，你做了什么事？”吉古马小心地晃动着刚修好的矛。

“这是我的秘密，亲爱的爸爸。”塔费回答，“如果你不问我，你马上就会知道是怎么回事的。这事会叫你大吃一惊，你要答应我，你一定会高兴。”

“好的。”吉古马说完开始捉鱼了。

陌生人（你知道他是吉瓦尔人吗？）手里拿着画，跑呀，跑呀，跑了好几英里，突然完全意外地碰到了吉舒梅，她正站在洞口，同史前太太们在谈天。她们是来作客，吃史前早餐的。

塔费很象吉舒梅，眼睛和脸的上部特别象，所以陌生人——真正的吉瓦尔人——有礼貌地微笑一下，交给吉舒梅一张桦皮纸。陌生人在沼泽里跑得很快，所以气喘吁吁的，他的脚都被有刺的乌荆子划破了，但脸色还是非常温和。吉舒梅一看画片就叫了起来，朝陌生人猛扑过去，别的史前太太们也一下子把他推倒在地，六个人都坐在陌生人身上捶打着。吉舒梅从陌生人的头上拔下一绺一绺的头发。

“一切都很明白、简单，”她说，“这个陌生的男人用矛刺我的吉古马，而且威胁塔费，她吓得头发也竖了起来，这还不够，他还给我看这张可怕的画，以夸耀自己的恶行。你们看——”她把画给耐心地坐在陌生人身上的史前太太们看，“这是我的吉古马，他的手断了，这是刺到他背上的矛。这个人准备把矛扔向吉古马，这另一个人从山洞里把矛扔到他身上。这是整整一群坏蛋（塔费画的是海狸，但画得很象人），偷偷地从后面向吉古马走去……这一切可怕，可怕！”

“可怕！”史前太太们赞同地说，她们用泥抹在陌生人的整个头上（这很使他感到奇怪），并且打起了战鼓。

吉古马部落的各个头领听到鼓声，立刻率领着小头目、大兵奔来了，在他们后面是预言家、向导、占卜者、巫师、各种官员——他们都异口同声地说：“砍掉陌生人的头！”但他们还是让他先带他们到河边，指明他把不幸的塔费藏在哪里。

这时陌生人（他虽然是吉瓦尔人）对太太们大为不满，她们用脏东西抹他的头发，在尖石头地上拖他。其中有六个人坐在他的身上，打得他喘不过气来。虽然他不懂太太们的语言，但他不难猜到，她们在用最恶毒的话骂他。当吉古马部落的人们赶来时，他仍然没说一句话，他带了这些人到了瓦盖河。在那里他们看见塔费，她坐着，在用雏菊花编花环，而她的父亲吉古马正在用修好的矛瞄准游着的小鲤鱼。

“你回来得那么快！”塔费高兴地说，“但你为什么带来那么多的人？爸爸，这就是我的玩意儿，你奇怪了，不是吗？”

“很奇怪。”吉古马说，“你给我解释，为什么我们部落的人跑到这里来了？”真的，整个部落的人们都在这里了，前面是吉舒梅同她的女邻居，她们牢牢地抓住陌生人，陌生人的头发被涂上了脏泥（虽然他是吉瓦尔人）。陌生人后面是主要头领和副头领，再后面是头领的部长们和助手们（他们武装到了牙齿，小头领、百人长、十人长、战士和后备部队也武装到牙齿），他们发出的可怕喊声把鱼赶到了二十公里之外，至少二十公里。

这使吉古马很生气，他用最难听的史前话骂赶来的人。

这时吉舒梅跑到塔费面前，热情地吻她，拥抱、抚摸她。吉古马部落的主要首领却抓住了吉古马头发上露出的羽毛，疯狂地摇他。“你说、你说、你说！”整个吉古马部落在呐喊着。

“什么事大惊小怪的？”吉古马说，“放开我头上的羽毛，为什么要这样做！一个人在猎鱼时断了一根矛，整个部落就来责问他，还要痛打他，谁给你们权力干涉别人的事？”

“你怎么不把爸爸的黑长矛带来？”塔费说，“你们怎么能这样对待我这可爱的陌生人？”

时而两个人，时而三个人，时而整整十个人都跑到陌生人面前打他，打得他眼珠也突了出来。他说不出一句话，默默地指着塔费。

“亲爱的，用尖矛刺你的坏蛋在哪里？”吉舒梅问。

“这里根本没有坏蛋！”吉古马回答，“今天我看见的唯一一个人，就是现在被你们打的那个不幸者。吉古马部落人，你们都发疯了吗？”

“他给我们带来一张可怕的画，”首领回答说，“在画上，你从头到脚中了矛。”

塔费感到很困惑，她说：“嗯、嗯、嗯，说实话，这画是我给他的。”

“是你？”整个吉古马部落人喊道，“是因为胡闹要好好打一顿的姑娘是你？！”

“我想叫陌生人把爸爸的长矛拿到这里来，所以我画了长矛。”塔费解释说，“矛只有一根但我画了三次，为了使陌生人不忘记矛，但却画矛刺进了爸爸的背。这一切是由于树皮很小，上面地方不够；而妈妈叫做坏蛋的那些人，不过是我画的海狸，这是因为我要告诉陌生人应该沿沼泽地走。我画妈妈在山洞口，她站着向陌生人微笑，因为他是那么可爱、善良，而你们……世界上没有比你们再笨的人！他是可爱而善良的人，为什么你们用污泥抹他的头？马上给他洗清！”

大家都沉默了，没有人再说一句话。最后首领笑起来了，然后陌生人也笑了起来（正如你知道，他是吉瓦尔人），接着吉古马笑了，他笑得那么有力，甚至站下住了，接着整个吉古马部落的人全笑了，笑得很响、很久。这时，吉古马部落首领唱了起来：“噢，因为顽皮该痛打的姑娘啊，你作了一次伟大的发明！”

“我什么也没发明过，”塔费说，“我不过想叫他把爸爸的黑长矛拿来。”

“反正是一样的！这是一个伟大的发明！以后我们就用画互相寄送，但你们自己看见，不总是可以弄得明明白白的，这样做有时会发生最大的误解。吉古马部落的孩子们啊，但这不会长久的，等我们想出了字母，靠着字母我们学会读书和写字——那时候我们就不会搞错了。”他说完就叫史前的太太

们擦掉陌生人头上的污泥。

“这就好了！”塔费说，“你们把吉古马部落的全部长矛都拿来了，但你们忘了一根长矛，那就是我爸爸的黑长矛！”

这时吉古马部落首领又说了起来：“下一次，你如果想用画的形式写信时，就叫这个人带信来，他会说我们的话了。那个人会把你信上的一切都说清楚的，否则你自己会看到，又要出现吉古马部落的不愉快的事了，而陌生人又要受苦了！”

此后，吉古马部落接受陌生人加入了他们的部落（虽然他曾是真正的吉瓦尔人），部落收他为儿子，因为当史前太太们用污泥涂他的头时，他表现得非常有绅士风度，没有出丑。但从那天起，直到今天（依我看，这都是由于塔费的缘故），世界上爱学习、读书、写字的小姑娘并不多，喜欢画图，或在爸爸附近的角落里玩、完全象塔费那样的孩子倒不少。

高山 等编译

穷人和魔鬼

[卢森堡]

从前，有一个穷人，穷得象教堂里的老鼠，他的孩子多得如丝网里的洞。有一天，妻子对他说：

“孩子爹，反正我们的生活过得不象生活。你出去试试运气，也许能找到一个工作。否则，我们只能把牙齿放到搁板上去，很快就会饿死。”

妻子给丈夫烤了饼，放进旅行袋里。这样，穷人就出远门了。

他在路上走啊，走啊，竟遇到了一个魔鬼。

“穷人，你上哪里去？”魔鬼问。

“我去找一个朋友，想试试运气。我们一起走，怎么样？”

“好的，我同意。我们去打粮食吧，现在是秋天，麦子成熟了，是农忙季节。我们打多少，就分多少。”

他们就这样商量好了。后来，找到了一个主人，去给他打粮食。他们从早一直工作到晚上，可是糟糕的是，穷人饿得十分虚弱，一点都打不动，而魔鬼身强力壮，他只要轻轻挥舞一下，麦捆上的麦粒就全打下来了。

晚上，麦子打完了，主人看了看说：“小伙子，你们干得很出色，只一天时间，就打完了全部麦子。我要好好酬谢你们。”

穷人和魔鬼把麦子堆成一堆，麦壳堆成另外一堆。主人给他们拿来了容器，给他们分粮食，穷人问主人：“麦壳给吗？”

主人笑了一下说：“麦壳随你拿多少。”

穷人拿了容器，倒出麦子，又在旁边堆起一堆麦壳。堆好麦子和麦壳后，穷人问魔鬼：

“老兄，你挑选吧，要大堆的，还是小堆的？”

魔鬼看了一眼，麦堆很小，麦壳堆很大，发出一片金黄色。魔鬼说道：“我活干得多，应该多拿，大堆的给我吧。”

于是就这样分了：麦子堆给了穷人，麦壳堆分给魔鬼。

第二天，穷人和魔鬼到另一户人家去干活。打下的麦子也堆成了小山。不言而喻，麦壳比麦粒多。魔鬼又取了一堆大的麦壳堆，他还说，这是他应该拿的。

就这样，一直工作到星期六。他们走了好几户人家，穷人只拿到一袋粮食，而魔鬼却拖着整整一车的麦壳。

他们都回到了家里，把得到的报酬交给妻子。

穷人的妻子用小麦烤面包；魔鬼的妻子用麦壳做面包。穷人烤的面包松软、红润，发出滋滋声；而魔鬼做的面包又扁又平，象只鞋后跟，根本不能吃。

“怎么搞的，穷人妻子烤的面包比你的好吃得多！”魔鬼非常生气，狠狠地揍了老婆一顿。

星期一，穷人和魔鬼一清早又出发了。魔鬼对穷人说：

“穷人，你听我说，上次你骗了我，现在我们去不去打麦，去偷。附近有个富人，猪圈里都是猪，我们去偷几头来。干这一行，我是内行，这下你可骗不了我！”

他们一起到了一个地主庄园，溜进了猪圈，里面足足有一百多头猪！

“老兄，你也知道。”穷人说，“我们必须事先决定，谁该分得什么样的猪。否则，你自己说过，干这一行你是内行。可不能让我吃亏啊！”

“好吧，”魔鬼说，“怎么分呢？”

穷人建议：“我们这样来分，你偷出来的猪，按原来的样子丢出来。我偷到的猪，为了识别，将猪尾朝上弯。这样，我们就能知道，哪头猪该归谁了。”

穷人和魔鬼一起动手去偷猪。他们偷了一百头猪，最后魔鬼说：

“够了，走吧，不然要被人捉住了。”

当他们将猪赶到远处时，魔鬼说：

“老兄，分猪吧，你分！”

穷人捉住一头猪，用树枝赶到一边，说：“这是我的！”

他把另一头也赶到一边，说：

“这是我的。”

他又赶了第三头，说：

“这也是！你看，尾巴向上弯的！”

哪头猪尾巴不是向上弯的？魔鬼坐着，还没想通是怎么回事，只听穷人说。

“这头也是我的！”

“这头也是我的！”

一百头猪只有三头的尾巴是直的，而且，看来还是有病的。

穷人把猪赶到家里，过起了富裕的生活。

可是魔鬼依然到处流浪，不知在找些什么。这时，他才明白，不该同人合伙，因为人总是比魔鬼聪明。

聪明的佃户女儿

[瑞典]

从前有一个穷人，他有一小片土地，他和他的女儿就在那块土地上一同生活，一天，他在地里干活的时候，偶然碰到一个用纯金做成的臼。但是只有臼，没有杵。他当然要把臼带回家去，让自己的女儿看看，还说他一定要把它送给国王，因为他耕种的土地都是属于国王的。然而他的女儿常常显示出比其他姑娘聪明，在没有杵的情况下，她求他不要把臼送给国王。但是佃农不听他女儿的劝告，而是坚持要见国王。可是他很快就意识到，女儿劝他不要把臼送给国王，她是多么地聪明啊！因为国王以为佃农自己把杵藏了起来，所以把他关在一个不见天日的牢里。

佃农现在非常后悔他没有听他女儿的聪明劝告，他坐在牢里，大声抱怨自己的愚蠢。他的话让看守听见了，看守立刻向国王报告了这一情况。

于是国王想试一试佃农的女儿是否真的像她父亲说的那样聪明。他让他的侍从给她送信，说如果她完成了责令她去做的的事情，她就能够把她的父亲从牢里解救出来。她将要到王宫里来，但是既不要在白天也不要夜里来，既不要乘车来也不要走着来，既不要穿衣服也不要不穿衣服来，既不要在路走也不要走在路旁，既不要禁食也不要吃饱。

这一切佃农的女儿是这样完成的：她黎明的时候起床，把一张渔网套在身上，然后把渔网结在一个牛角上，让牛在路上沿着车轮子留下的痕迹驮着自己走，早上她就吃了一棵葱。

国王对她的这一巧妙安排太高兴了，他不仅把佃农放了出来，而且还娶了他的聪明女儿做王后。

过了一段时间发生了这样一件事情，一天，有两个农民各自拉着一车粮食来到王宫。一个农民用牛拉车，另一个则用马拉车。正当他们的车停在那里准备卸车的时候，那个农民的马生了个小马驹。小马驹起来走到那头牛的旁边躺了下来。后来当两个农民走过去看见小马驹的时候，他们开始为到底谁该占有那个小马驹而争吵起来。用马拉车的农民说，小马驹是他的，因为他的意思是，小马驹当然是马生的。但是用牛拉车的农民却说，小马驹是他的，因为小马驹躺在了他的牛旁边。为这件事两个农民吵了很久，最后他们来到了国王这里，让国王为他们两人做出裁决。但是国王觉得，这是一件很麻烦的事情，他说他需要考虑考虑。

占有马的那个农民于是又找到王后，请她帮忙搞清是非。这时王后建议他拿一个钓鱼竿呆在一个国王能看见他的干地山坡上，他装着在那里钓鱼。

那个农民照着王后说的那样做了，他站在那里钓鱼的时候，国王正好从他身边经过。于是国王问，你是发疯了吗，你怎么能站在干地上钓鱼。

“噢，”农民说，“在这儿钓鱼对我来说就像一头牛能生个小马驹一样容易！”

于是国王裁决他有理。但是国王立刻明白：王后一定从中参与了这件事情。国王对王后以这种方式干涉他的事情异常恼怒，责令她回到自己的家和原来的贫困中去。但是她可以把宫中她最喜欢的东西带走，他想以此做为对她的宽恕。

临行前，还安排了一个小小的告别宴会。但是王后给国王制做了一种安

眠作用很大的饮料，以至于他坐在那里手里拿着杯子就睡着了。于是王后把他扛在背上背回到她父亲的家去。

但是国王醒来的时候，他不知道自己是在什么地方，开始惊恐不安地叫起来。

“我是在什么地方？我是在什么地方？”他叫道。

这时佃农的女儿走进来跪在他的面前说：

“我亲爱的国王陛下！你曾答应，我可以从宫里带走我最喜爱的东西。因为你，我的国王陛下，是我所最喜爱的，所以我把你带回到我的穷家来了。”

这一回答使国王异常激动，他被佃农女儿的聪明才智所深深打动，他把她紧紧抱在自己怀里，并又高兴地把她带回王宫。他们在那里一直生活到今天。

杨永范 译

皮恩克尔

[瑞典]

从前有一个穷寡妇，她有三个儿子。两个大的儿子在外面干活，很少在家侍候老母。这倒也好，因为她让他们干什么他们也不乐意。但是那个最小的男孩待在家里，什么活儿都肯帮着干。因此，他母亲很爱他，而他的两个哥哥却不能容他，他们给他起了个皮恩克尔的绰号。

一天，老寡妇对她的儿子们说：

“现在你们必须出去走向社会，尽力寻找你们的幸福。我不能把你们再留在家里，因为你们已经长大成人。”

儿子们都说这正是他们求之不得的。他们准备以后就出发了。他们转游了很长时间，可是什么工作也没有找到，一天晚上，他们来到一个大湖旁边。在离湖岸较远的地方有一个岛，从岛上射出了火一样的光芒。他们停下来，看着那奇异的光芒，他们一致认为，那里肯定有人。天早已经黑了，他们还没有找到可以过夜的地方，为了找个过夜的地方，他们就找了一条在芦苇里放着的小船，划着它来到岛上，他们到了那里，看见岸边有一座小房子。但是走过去时他们才看到，照在这一地区的美丽的光芒是来自放在门口的一个金色的灯笼，一只公山羊在院子里走动，它的角是金色的，角上还有许许多多的小钟。公山羊一动，那些小钟就响起来，声音特别悦耳动听。弟兄们对这一切感到非常吃惊，但最使他们惊奇的是他们看到那里住着一个和女儿住在一起的老太婆。老太婆又脏又难看，但是她穿的毛皮衣服很漂亮，那件衣服是用金色的线织成的，它就像最亮的金子那样闪闪发光。弟兄们这时才知道，他们是来到了一个妖怪而不是一个普通人的家里。

弟兄们在那里站着商量了一会儿，然后走进屋里，老太婆正站在炉子旁边在锅里动着什么。他们请求让他们在那里过夜，但是老太婆不愿意，而是对他们说，他们可以到湖对面的王宫里去过夜。这时她却严厉地看着那个仔细扫视着屋里一切的最小的男孩。

“你叫什么名字，我的孩子？”她问。

“皮恩克尔。”他回答。

“你的哥哥们可以走自己的路，但是你可以留下来，”妖怪说。“看起来你比你的哥哥们要机灵得多，我预感到，如果你到王宫里去，对我一点儿好处也没有。”

皮恩克尔诚恳地请求让他跟着两个哥哥一起走，并且答应从不对老太婆做什么坏事。最后他得到允许可以跟着他的哥哥们走，弟兄三个一起划着船离开那里，还为轻而易举地摆脱掉老妖怪而高兴。

清晨，弟兄们来到一个他们从未见过的又大又漂亮的王宫。他们走进去，问能否在那里找点儿活干。两个哥哥当了在马厩里干活的长工，最小的弟弟当了王子身边的仆人。因为皮恩克尔干起活来眼明手快，他很快就得到了国王的宠爱。他的两个哥哥为他受到国王的宠爱而嫉妒他，他们开始考虑怎样才能把他除掉。他们以为，如果他不在的话，他们要好得多。

一天，他们来到国王那里，给国王讲述了照耀着水面和陆地的漂亮灯笼的故事。他们为国王没有这件宝物而感到遗憾。国王聚精会神地听他们讲完话说：“哪儿有这只灯笼，谁能给我弄到这只灯笼？”

“只有我们的弟弟皮恩克尔可以弄到，”他们回答说。“他也最清楚那个灯笼在什么地方。”

国王现在很想占有那个灯笼，于是把皮恩克尔叫到跟前。

“如果你能把照耀着陆地和水面的那只金色灯笼搞来，我将封你为我宫里头号人物。”国王说。

皮恩克尔答应尽力而为，为此弟兄俩很高兴，因为他们知道这是件冒险事情，几乎没有成功可能。

皮恩克尔弄了条船在湖里划行。他到那里的时候，又是傍晚，老太婆像平常一样站在炉子前面熬她的粥。皮恩克尔小心翼翼地爬到了屋顶上，他不时地把盐从烟囱里一撮一撮地撒下来，盐都掉在了锅里。粥熬好了，老太婆要吃的时候，她不明白粥怎么会这样咸。她向女儿嚷嚷她放盐放得太多，她不论怎样加水调稀，粥也没法吃。最后她命令女儿到泉边打水来，她要重新熬一锅粥。

“天这么黑，这怎么能找到泉呢？”女儿回答说。

“提上金灯笼，”老太婆生气地说。

姑娘提起那只漂亮的金灯笼就出去打水了。但是当她弯下腰打水的时候，皮恩克尔立刻把她推倒。他就这样提起金灯笼，赶快划船走了。

姑娘还没有把水打回来，老太婆开始感到奇怪。就在这时他向窗子外面张望，看见那只灯笼在离湖岸很远的湖面上闪闪发亮。她当时非常不安，立刻跑出去高声叫嚷：“皮恩克尔，是你吗？”

“是的，是我，大婶！”他回答说。

“是你拿了我的灯笼吗？”她问。

“是的，是我拿的，大婶！”皮恩克尔回答。

“你是不是个大骗子呀？”女妖怪又问。

“嗯，是的，我是个大骗子，大婶！”他说。

“唉，我让你走掉真是太愚蠢了！我知道你要戏弄我。但是你要再来的话，你是逃脱不掉的！”

皮恩克尔平平安安地回到王宫，成了宫里头号人物，就像国王答应的那样。但是当他的两个哥哥得知皮恩克尔把事情干得很漂亮的时候，他们比过去更加心狠手辣，他们再次考虑怎样才能把他除掉。因此他们又到了国王那里，竭力吹嘘那只漂亮的公山羊，说它有两个像最晶亮的金子般的角，角上有精致的钟，它一动钟就发出悦耳的响声。他们对国王没有这只公山羊感到奇怪。国王像以前一样问他们哪有这只公山羊和谁能搞到它。弟兄俩回答说，皮恩克尔是唯一能够执行这项任务的人。国王又把皮恩克尔叫到跟前，当他来到的时候，国王把弟兄俩讲的关于公山羊的事讲给他听。

“你若能给我搞到那只公山羊，我就把这个国家的三分之一封给你。”国王说。

皮恩克尔答应尽力而为，国王十分满意，弟兄两个为再次把皮恩克尔打发走而高兴，他们深信，皮恩克尔这次是不可能从妖怪那里逃脱掉的。

皮恩克尔来到岛上的时候，已是傍晚时分，因为现在那只灯笼没有了，到处一片漆黑。他在外面考虑了很长一会儿怎样才能弄到那只每天夜里都待在屋里面的公山羊。老太婆和她的女儿要睡觉的时候，她们是一定要关门的。但是皮恩克尔躺在外面打盹，在门后面插进一个木片，这样一来门就锁不上了。姑娘进行了多次尝试，但还是不能把门锁上。最后老太婆叫道，晚上门

就开着吧。第二天早上他们才发现毛病在哪儿。

到了夜里他们都睡下的时候，皮恩克尔爬进屋里来到公山羊跟前，他在炉前伸直躺下。皮恩克尔先在钟里面塞上羊毛，然后抓起金山羊把它抱到船上。他来到湖上的时候，又把羊毛拿掉，金山羊一动，钟又发出了悦耳的响声。这时老太婆醒了，她跑到岸边发疯似地叫起来：

“皮恩克尔，是你吗？”

“是的，是我，大婶！”皮恩克尔回答。

“是你偷了我的金山羊吗？”

“是的，是我偷的，大婶！”

“你是不是个大骗子？”

“嗯，我是个大骗子，大婶！”皮恩克尔回答。

“唉，我没有把你留下，真是太愚蠢了！”女妖怪抱怨道。“我很清楚我是不能相信你的。下次你等着瞧吧！”

当皮恩克尔带着金色山羊来到王宫的时候，国王就把自己王国的三分之一给了他。弟兄俩听说皮恩克尔这次又成功了，非常恼火，他们决定再次把他推向绝境。他们无法忍受皮恩克尔因为给国王搞到宝物受到大家的赞扬。

一天，他们来到国王那里，告诉国王那个老太婆有件用金色的线织成的像最红的金子一样闪闪发光的毛皮衣服。弟兄俩认为，这样一件好衣服更适合于王后穿，不适合女妖怪穿，国王应该占有它。

“哪儿有那件毛皮衣服和谁能给我弄到？”国王问。

“我们的弟弟皮恩克尔是唯一能给国王陛下搞到那件衣服的人，他也最清楚那件衣服在什么地方。”弟兄俩回答。

国王很想有那件奇妙的毛皮衣服，于是再次把皮恩克尔叫到跟前。

“我早就知道你喜欢我的女儿，”国王说。“如果你能为我搞到你的两个哥哥告诉我的那件漂亮的金色毛皮衣服，你可以和我的女儿结婚，在我之后继承王位。”

皮恩克尔答应尽力而为，他上路了。

在他向岛上划去的时候，他一直在想怎样才能得到那件毛皮衣服。这可不是件容易的事情，因为老太婆总是穿着那件衣服，但是最后他还是想出了一个获取那件衣服的计划。他在衣服里面系了个口袋，然后走进屋去，装作很害怕、很谦虚的样子。女妖怪冲他瞪大了眼睛说：

“皮恩克尔，是你吗？”

“是的，是我，大婶！”他说。

“你自投罗网，这次就别想活着回去了，你多次戏弄我。”老太婆高兴地说。

他装成非常害怕的样子说：

“因为反正要死，我认为，我应该选择一下死的方式。我宁愿喝白米粥撑死。”

老太婆想了一会儿。她认为，男孩子选择这种死的方式真是别扭，但是还是答应他将得到他所要的东西。她把一口大锅放在火上熬了很多粥。粥熬好了以后，她把粥放在桌子上，皮恩克尔开始吃。但是他用匙吃一口，就往他系在衣服里面的袋子里装两口。老太婆对他怎么会吃这么多感到奇怪，但是最后皮恩克尔装着病了，从椅子上倒下来。他刚滚到地板上，就用刀子把袋子割了个洞，这样所有的粥都流出来了。老太婆非常高兴，她赶忙跑出去

把在泉边打水的女儿找来。因为天在下雨，老妖怪先把自己漂亮衣服脱下来放在屋里。她刚出门，皮恩克尔闪电般地拿起衣服朝着他的船跑去。

过了一会儿，皮恩克尔正在湖上划船时老太婆看见了。这时她才明白他再次欺骗了她，还看到自己漂亮的衣服在船上发光，她愤怒地呼叫：

“皮恩克尔，是你吗？”

“是的，是我，大婶！”

“是你拿了我的毛皮衣服吗？”

“是的，是我拿的，大婶！”皮恩克尔回答。

“你是不是个真正的坏蛋？”老太婆尖叫着。

“嗯，我是个真正的坏蛋，大婶！”皮恩克尔高声说，皮恩克尔幸福地安然无恙地带着那件金色毛皮衣服回到了王宫。他被选为王子，和公主结了婚。老国王死了以后，他就继承了王位，但是那两个哥哥终生都是在马厩里干活的长工。

杨永范 译

羊信进宫

[意大利]

有个小伙子在放羊的时候，忽然一只小羊掉到深谷里摔死了。羊信的父母本来就嫌弃他，他回到家里父母又打又骂，半夜三更就把他赶出了家门。他哭着在山上走来走去，后来发现了一个石洞。他在里面铺上一些干树叶儿，便蜷缩成一团躺下来，全身都冻僵了，怎么也睡不着觉。

黑夜里，有个人走到石洞口，说：“你竟敢占了我睡觉的地方！深更半夜的，你在这儿干什么？”

小伙子吓得全身发抖，对他讲了自己被赶出家门的经过，恳求让他在这儿呆到天亮。

那个人说：“你把干树叶儿弄进来，还蛮有心眼儿呢。我从来没有想到过。呆在这儿吧！”他在羊信的身旁躺了下来。

小伙子缩成一团，尽量不碰着那个人。他躺着一动不动，装作睡着了，但他并没有合上眼，而是瞧着那个人。那个人也没有睡着，他以为小伙子睡着了，便自言自语地说：“这年轻人替我在石头上铺上树叶，考虑得挺周到，躺在这儿不碰着我，我能给他什么礼物呢？我可以给他一块亚麻手帕，摊开以后，想要吃饭的人就能美美地吃一顿；我可以给他一只小盒子，打开以后，就会出现一枚金币；我可以给他一只口琴，一吹起来，听到琴声的人都会跳起舞来。”

他在这自言自语的声音中不知不觉地睡着了。天刚蒙蒙亮，羊信醒来，还以为自己是做了一个梦哩。可是在他身边的树叶上，却放着手帕、小盒子和口琴。那个人已经走了，羊信连他的面孔也没有看清。

走了一段路以后，他来到了一座城市。城里到处是拥挤的人群，那儿正准备进行比武大会。这座城市的国王宣布：取胜者就可娶他的女儿为妻，还能得到这个国家的全部财富。羊信心想：现在我可以试验一下小盒子了，如果它能给我足够的钱，我也要参加比武。他开始把盒子打开，关上，又打开，又关上，盒子里每一次都出现一枚闪闪发光的金币。他把这些金币收起来，去买了马、盔甲和豪华的衣服，还雇了侍从和仆人，扮作葡萄牙国王的儿子。结果，他在比武中取胜了，国王只好宣布他是自己女儿的未婚夫。

然而，这个小伙子是个牧羊出身的，在宫廷里举止粗俗，不懂礼仪。他用手抓菜，然后又用窗帘擦手，还经常拍拍贵妇们的肩背。因此，国王对他怀疑起来。他马上派使者到葡萄牙去了解，结果了解到葡萄牙国王的儿子由于患水肿病，从未出过王宫的大门。于是，国王命令立刻将这个说谎的年轻人关入牢房。

王宫的牢房正好在宴会厅的下面。当他走进牢房时，关在里面的十九个囚犯，因为知道他曾经厚着脸皮充当过国王的女婿，便一起朝他哄笑起来。他对那些人的嘲笑只当作耳边风。中午，牢房的看守象往常一样，给犯人们送来一罐子煮豆。羊信跑过去一脚把罐子踢翻，豆子撒了一地。

“你发疯啦？现在我们吃什么呢？你要赔！”

“嘘，嘘！等着瞧吧！”他回答。他从口袋里掏出手帕，说，“来二十个人的饭菜。”接着，他打开手帕，二十个人的饭菜已经准备停当了：有汤，有好多盘美味可口的菜，还有美酒。看到这一切，囚犯们象对待英雄一般向

他欢呼起来。

看守每天都发现那罐子豆翻倒在地，可囚犯们却个个吃得胖乎乎的，比以往快活多了。于是，他将这事儿禀报了国王。国王觉得挺奇怪，就到牢房里，叫他们说个明白。那个年轻人挺身而出，说：“听着，陛下，我就是供给伙伴们吃喝的那个人，我们的饭菜比你们王宫餐桌上的要强多啦。要是您愿意的话，我请您跟我们一起吃饭，我包您满意而去。”

“好吧，”国王说。

小伙子打开手帕，说：“来二十一个人的饭菜，要配得上国王吃的。”手帕上出现的饭菜精美极啦，人们从来没见过。国王看到十分高兴，就坐在囚犯们中间。他吃啊，吃啊。

吃罢饭后，国王说：“你把这块手帕卖给我好吗？”

“陛下，有什么不可以呢？不过，得有个条件：您的女儿是我的合法的未婚妻，您要答应我跟她同宿一夜。”

“可以嘛，囚犯，”国王回答说，“不过，我也有个条件：你要躺在床上，不能动也不能讲话。房间的窗子要开着，灯要亮着，还要八个卫士在房间里看守着。如果你同意这些条件的话，那就可以。否则，你什么也得不到。”

“好啊，陛下，一言为定。”

这样，国王带走了手帕。年轻人跟公主同宿了一整夜，但没法跟她说话，就连碰也没法碰她一下。第二天早晨，他又被带回了牢房。

囚犯们看见他回来了，都大声嘲笑起来。“嘿，真蠢！你真是个大傻瓜！我们现在只好每天吃煮豆子啦！你跟国王搞的交易真棒！”

这个小伙子并没有生气。“从现在开始，难道我们就不能用叮当响的钱来买饭吃吗？”这样，宫殿附近的一家饭馆每天给他们送来美味可口的饭菜，他们还是把送来的那一罐子煮豆踢翻在地上。

看守又去禀报了国王。国王又到牢房里来调查。他一了解到那只盒子的情况，便问道：“你把盒子卖给我好吗？”

“陛下，有什么不可以呢？”他回答。他们又交换了同样的条件。他把盒子给了国王，然后跟公主同宿了一夜，但还是没能跟她说上话儿或碰她一下。

看见他回来了，囚犯们又奚落他了。“喂，我们又要吃豆子了，好哇！”

“欢乐倒是件好事情。不管有没有吃的，我们先跳跳舞吧。”

“什么？”

年轻人掏出口琴，吹了起来。囚犯们听到音乐声就围着他跳起舞来，脚镣当啷当啷地响着。他们跳起了小步舞、加伏特舞和华尔兹舞，一直跳个不停。看守闯进来，他也跳起舞来了，腰里的一大串钥匙叮当叮当作响。

此时此刻，国王正在宴请宾客，刚坐到餐桌旁。国王和客人们听到从下面传来的口琴声，也都不由自主地跳起舞来。这些人看起来都象是着了魔似的，谁也弄不清究竟是怎么回事。贵妇们跟男仆人跳了起来，绅士们跟厨师们跳了起来，甚至连桌椅板凳也都翩翩起舞了。桌上的瓷盘瓷碟和水晶玻璃杯都摔了个粉碎，烤鸡也飞跑了。人们七倒八歪，跳上翻下。国王大声叫着要别人别跳了，可他自个儿还在跳。突然间，那个年轻人停止了吹奏，所有的人一下子都跌倒在地板上，头也晕了，腿也软了。

国王气喘吁吁地走到牢房，问道：“是谁这样爱开玩笑？”

“是我呀，陛下，”年轻人挺身而出，回答说，“您想亲眼看看吗？”

他吹了一下，国王又迈开了舞步。

“停，马上停！”国王惊慌地说。接着，他又问道：“你把它卖给我好吗？”

“陛下，可以的。不过，这一回是什么条件呢？”

“跟过去一样。”

“喂，陛下，这回我们必须订个新的条件，否则，我要一连吹更长的时间。”

“不，请你别吹了！先说说你的条件吧。”

“今儿晚上，我要跟公主说说话儿，她要跟我答话，这样我才能满足。”

国王想了一下，最后还是同意了。“但是，我要加倍派卫士去看守，房间里要点上两盏灯”。

“随您的便吧。”

接着，国王秘密地把女儿叫到身边，对她说：“仔细听着：你要说‘不’。今天晚上，那个混帐不论提什么问题，你都要回答‘不’。”公主答应照父亲的吩咐去做。

晚上，年轻人到了公主的卧室。房间里灯火通明，站满了卫士。他躺在床上，跟公主保持着距离。一会儿，他说：“我的新娘子，夜里寒风刺骨，你认为我们应该敞着窗子吗？”

“不。”

“卫士们，你们听到了吗？”年轻人大声问，“公主下了特别命令，要把窗子关起来。”卫士们照着做了。

一刻钟后，年轻人说：“新娘子，我们两个人躺在床上，而卫士们都围着我们，你认为这合适吗？”

“不。”

“卫士们！”年轻人叫道，“你们听到了没有？公主下了特别命令，你们走吧，不要再到这儿来啦。”于是，卫士们都去睡觉了，这个命令正合他们的心意，简直是天上掉下来的好事儿。

又过了一刻钟后，年轻人说：“新娘子，我们人躺在床上，却让两盏灯亮着，你认为这好吗？”

“不。”

于是，他下床把灯熄灭了，房间里一片漆黑。

他走回来，又躺在床上，接着问：“亲爱的，我们是合法夫妻，可我们却离得那么远，就象我们中间有堵蒺藜墙一样，你喜欢这样吗？”

“不。”

听到这话，他把公主搂在怀里，跟她亲吻起来。

天亮后，国王来到女儿的房间。公主对父亲说：“我遵照您的吩咐做了。以往的事就不要再提啦。这位青年男子是我的合法丈夫。宽恕我们吧。”

国王没法子，只好下令举行盛大的婚礼庆祝活动，还举办了舞会和比武大会。这个年轻人就成了国王的女婿，后来又当上了国王。从此，人们才听到这样一个故事：一个十分幸运的羊倌一屁股坐到了王宫的宝座上，终生为王。

刘宪之 译

阿南西的故事

[加纳]

“阿南西”是加纳民间传说中的典型形象。它有时以人的形象出现，有时以动物形象出现；它有时作为被称赞的形象出现，有时则作为被嘲讽的形象出现……

‘阿南西’是加纳人民老少皆知的人物，可以说，没有任何一个加纳人不知道‘阿南西’的故事。

‘阿南西’故事共包含十六则小故事。

一、阿南西如何知道全部的故事

起先所有的民间故事和传说只有天的主宰尼雅马知道。后来，蜘蛛克维古·阿南西想要占有世界上的全部故事，于是，它决定去向主宰买故事。

尼雅马说：

“我愿意卖给你，但价钱很贵，许多人来找我买，但他们的钱都不够。有钱人家也买不起，你行吗？”

阿南西回答说：

“是的，我买得起，但你要多少钱？”

尼雅马说：

“我首先要一窝胡蜂，然后我要一条大蟒蛇，最后要一头豹，有了这些东西，我才把讲故事的权利转交给你。”

阿南西说：

“你说的一切，我都能得到。”

它说完，就回家去了。它开始动脑筋，如何办到这些东西。

它先剖开了一只空南瓜，上面开了一个小孔，然后它拿了一只盛满水的南瓜壳，走到一棵树边，上面有胡蜂。它在自己身上浇了一点水，让水从自己身上滴下来，然后又在胡蜂窝上浇了一点水，使水从窝上流下来，它再把空南瓜套在头上，防止胡蜂叮咬。它做完这些后，对胡蜂说：

“你们是不是都是傻瓜？要不，你们为什么坐在雨下面淋呢？”

胡蜂回答：

“那么我们到哪里去呢？”

“你们过来，到这个南瓜里。”阿南西说。

胡蜂谢了谢它，就一只接一只地飞进空南瓜里去了。当最后一只胡蜂飞进去后，阿南西用一团草塞住小孔，说：“你们真笨！”

阿南西把装满了胡蜂的南瓜，拿去交给尼雅马。尼雅马拿了胡蜂，说：

“你还有两个条件没完成。”

阿南西又到森林里去，砍了一根长竹子和几根藤，它走到大蟒蛇的家门口，自言自语地说：

“我的妻子多笨！我对她说：它又长，又有力气，可是她一点也不在乎，谁对？是我还是她？当然是我对！它确实比较长，很有力气。”

蟒蛇听到阿南西的说话声，问：

“你自说自话地在说些什么？”

阿南西答道：

“啊，我在同妻子吵架！她说：蟒蛇比这竹子要短，力气也小，我说是蟒蛇长，而且有力。”

蟒蛇说：

“当真理可以确定时，争吵不但是无益而且还是愚蠢的。你把竹子给我，我们量一量。”

阿南西把竹子放在地上，蟒蛇爬到前面，躺在竹子旁边。

“看来你短了一些。”阿南西说。

蟒蛇又伸直身子。

“还是短了一些。”阿南西说。

“我再也不能伸长了！”蟒蛇说。

“你前面伸长时，后面变短了，”阿南西说，“让我把你前面缚起来，使它不能滑动。”

蟒蛇同意了。于是，阿南西把蟒蛇的头缚在竹子上。然后它走到竹子的另一头，把蟒蛇的尾巴缚在竹子上。然后它又把藤条牢牢地缠住蟒蛇，使它动弹不得。

阿南西说：

“蟒蛇，我妻子说得对，我错了，你比这根竹子短，而且力气也不大。你比我原先想象的要笨！现在你成了我的俘虏了。”

阿南西把蟒蛇给尼雅马送去。尼雅马说：

“你还有一件东西没有送来。”

现在轮到抓豹了。阿南西到森林里去了，在豹经常走过的地方挖了一个坑，用网盖住，上面放了一些树叶、灰土，伪装起来，然后阿南西藏起来等待。

到了半夜，豹出来找猎物，它走过阿南西做好的陷阱时，就掉了进去。

阿南西一听到豹掉下去的声音，说：

“啊，豹啊，你原来并不聪明！”

第二天早晨，阿南西走到坑边，看见豹，它问：“豹，你在坑里干什么？”

“我掉入了陷阱。”豹说，“你帮我出来吧！”

“我倒很愿意帮助你。”阿南西说，“但我相信，我救了你后，你不会感谢我的。而且，当你肚子饿时，你还要吃掉我和我的孩子！”“我发誓，我决不会这样做！”豹叫道。

“好，好，既然你发了誓，我就救你。”阿南西说。

阿南西把一棵高大的树压向地面，然后，它在树梢上缚了一根绳子，把绳子的另一头放进坑里，对豹说：

“你把绳子系住尾巴。”

豹把绳子系在尾巴上，阿南西问：“你扎得牢吗？”

“我扎得很牢很牢！”豹答道。

“那么，你是个地地道道的傻瓜！”阿南西说完，放开了大树，树伸直了，豹从坑里飞了出来，头朝下，吊在树上，它挣扎着，叫着。阿南西乘机打死了豹，然后阿南西背起豹，给尼雅马送去。

“我完成了你的三个要求，现在，我要同你结账了。”阿南西对尼雅马说。

尼雅马对它说：

“克维古·阿南西，多少勇敢的军人和领袖没做到的事，你做到了，所以我把全部故事都交给你。从现在起，一切故事都是你的了，不管谁讲了什么故事，他都应说明，这是阿南西的故事。”就这样，蜘蛛阿南西成了世界上一切故事的主人。

二、为什么智慧到处有，但不是每个人都有

蜘蛛阿南西认为自己是世界上最聪明的人，它会造桥、筑堤、铺路、织布、打猎……但它不肯把自己的本领教给人家。有一天，阿南西准备把世界上的智慧收集在一起，藏在远处，只给他一个人用。

于是，它到处走，一点一点地收集智慧，然后，都放在一只陶罐里。陶罐装满了，阿南西想把它藏在一棵大树的树梢顶，使得没有一个人能找到。它一手拿着陶罐，一边往上爬。

阿南西的儿子英吉古梅很想知道父亲在干什么，所以，它躲在灌木丛里，偷偷地看。它见自己的父亲把陶罐抱在怀里，怎么也不能爬上树，所以就忍不住说。

“父亲，可以给你出个主意吗？”

阿南西听了，大怒，叫道：

“你竟敢跟踪我？”

儿子说：

“我是想帮你忙。”

“这不是你的事！”

儿子回答说：

“父亲，你说得不对。我看到你抱着陶罐爬树很吃力！我想：你要是把陶罐挂在头颈上，或者背着，就能轻松地爬上去了。”

阿南西想了想，就照儿子说的做了。它果然很容易地爬上了树。然后它停了下来，看了看儿子，这时，它感到很尴尬：自己拿一罐智慧，却不知道怎么爬树。

阿南西大怒，气得把智慧罐往地下用力一扔，打碎了陶罐，于是里面的全部智慧飞向四面八方了。

人们听见响声都跑来看，每个人都得到了一点智慧。要是我们碰到了傻瓜，那是因为他迟到了，没有得到自己的一份。

这个故事使人想起了阿沙吉部族人的话：

智慧到处有，但不是每个人都有！

三、年纪越大，越应受到尊敬

有一天，平原上和森林里的野兽在争论，谁的年纪最大，谁就应该受到尊敬。每种野兽都说：“我年纪最大！”

它们激烈地争了好久，最后决定去找法官解决。它们来到蜘蛛阿南西的家里，说：

“克维古·阿南西，我们有一个问题怎么也解决不了，就是我们当中谁更应受到尊敬，你听我们说吧！”

阿南西叫自己的儿子给它拿来一个椰子壳，它庄严地坐在上面，那副样

子就象部族首领坐在雕花的椅子上。珠鸡第一个说：

“我发誓，我说的是对的！我是动物中年纪最大的！我出生时，发生过一场森林大火。除了我以外，世界上谁也没有扑灭大火，都被火烧死了。但我不怕火，用脚踩灭了大火，当时我烧伤了，直到今天还留下伤痕。所以我的脚一直是红的。”

大家往珠鸡脚上一看，它的脚果真是红的，所以大家说：

“对、对，它年纪最大！”

接着鸚鵡说：

“我发誓，我说的都是事实！动物界年纪最大的要数我。我出世时，当时还没一件工具，是我为铁匠做了第一把铁锤，当时我用尖喙凿斧，凿出了第一把铁锤，所以我的嘴才弯了。”

大家看了看鸚鵡的嘴喙，叫道：

“是呀！是呀！鸚鵡真的是我们中间年纪最大的！”

但象却说：

“我发誓，我说的全是真理。我的年纪比珠鸡、鸚鵡都大。我有充分的理由来证明。我出生时，上帝把又长又方便的鼻子第一个给我，当他创造其它动物时，原料不够了，所以它们都是短鼻子。”

野兽们仔细看了大象的鼻子后，叫道：

“是啊！是啊！大象真的是年纪最大的！”

兔子却在象后面说：

“我发誓，我说的都是事实。在你们当中，我年纪最大！我出世时，既没有白天，也没有黑夜，一片灰蒙蒙的。所以我的毛皮一直是灰色的。”

大家都同意兔子的说法，说：

“对！对！对！兔子年纪最大！”

最后一个说的是豪猪，它说：

“我发誓，我说的都是事实！你们大家一定会承认我是这里年纪最大的。我出生时，地球还没形成，它是软绵绵的，谁也不能在上面走路，我只能用自己身上的针支撑起来。”

豪猪的结论是很有说服力的，所以在场的动物都向它欢呼：

“对、对、对！还有谁的年纪比豪猪大？”

此后大家都不说话了，准备倾听阿南西的判决。阿南西坐在椰子壳上，摇摇头，说：

“你们早点来找我，就不会争吵了。因为世界上，年纪最大的是我。我出生时，地球还没有，世界上没有东西可以站，我父亲死时，没有地方可安葬，所以我把父亲葬在自己头脑里。”

动物们听了后，说：

“对、对、对！克维古·阿南西年纪最大，这还有什么可怀疑的吗？”

四、阿南西同时参加两次婚礼

克维古·阿南西由于贪吃，肚子被腰带勒坏了。

据说，某一年阿南西要参加两次婚礼：一次在基贝斯城里，另一次在迪阿比。可两次婚礼在同一天举行，阿南西就问自己：“我该去参加哪一处的？”

它想了想，决定：“两处都要去，我都想吃！先到较早开始吃的一家，

然后再到另一家去吃。”

但是要打听哪家先开始吃，并不是件容易的事。它到迪阿比去问：“你们什么时候吃酒？”

没有一个人能回答这个问题，于是它到基贝斯城去，又问：

“你们什么时候开始吃？”

但这里也没有人能说得出口。它就这样在两个城里来来去去，走得精疲力尽，但它还是不知道哪家先开始吃。

后来，克维古·阿南西总算想出了一个办法。它买了一条长绳子，叫来了两个儿子英吉古马和特辛。它用绳子缚住自己的腰，把绳子的一头交给英吉古马，说：

“你拿住这头绳子到迪阿比城去，当那里开始吃酒时，你就用力拉一拉绳子，我马上来。”它把另一头绳子交给特辛，说：

“你拿着这头绳子到基贝斯城去，当那里吃饭时，你用力拉一拉绳子，我马上来。这样我就知道，哪一家先吃饭了。”

英吉古马拿了一头绳子到迪阿比去了，而特辛拿了另一头绳子到基贝斯去了。它们各自等待可以拉绳子的时刻。

没料到，两地的宴会同时开始，结果，当英吉古马用尽力气拉绳子时，特辛也在拼命拉绳子。两个人用的力量是一样的，所以阿南西站在原地动弹不得，而两个儿子越拉越有劲，直到婚宴结束，才把绳子丢掉，去了解为什么父亲不来吃喜酒。

儿子们在原来的地方找到了父亲，但它的样子不是原来那样了：绳子把阿南西勒成两半，当中非常细，以后它一辈子就如此身形。

从此后，蜘蛛阿南西的贪馋就出了名。

五、一场有趣的比赛

有一天，苍蝇、蝴蝶和蚊子一起去找食物。它们在森林里遇到了蜘蛛阿南西。

“我们要吃掉你！”它们对阿南西说着，就想捉住它。但阿南西力气比较大，苍蝇它们制服不了它。阿南西问：

“你们为什么要打我？”

苍蝇它们说：

“我们饿了。你也知道，大家都要吃东西的。”

“我也想吃的，但为什么我不吃你们？”

苍蝇它们说：

“因为你没有力量战胜我们。”

“但你们也没有力气战胜我！”阿南西说，“那么我们用别的方法解决争端吧。我们各自讲一个故事，如果我不相信你们讲的故事，你们就吃掉我；当然，如果你们说我是说谎，我就要吃掉你们。”

苍蝇它们都同意了，于是蝴蝶第一个讲：

“我到世界上来以前，我的父亲搬到新的土地上生活。但第一天他的脚就被园艺刀弄伤了，不能干活。这时，我代父亲清除地里的树木，准备播种、除草、收割、脱粒，最后把粮食藏在仓库里。过了几天，我才出生，我的父亲已成为富翁。”

蝴蝶、苍蝇、蚊子看了看阿南西，只要它说：“这是不可能的！”那么就可吃掉它了！但阿南西却说：

“多好的故事！看来，这完全是可以相信的。”

接着蚊子讲了：

“我四岁时，我被大象踩死，但我又熟练地爬了起来，骑在大象的背上。我的情绪非常好。这时，我看见豹在森林里走，我就去追它，刚要抓住它时，它回转身，张开大口要吃我。我立即把腿伸进它的嘴里，抓住它的尾巴，然后拖到自己身边，将它肚子剖开来。豹刚吃了一只绵羊，现在绵羊在外面了，而豹在里面了。绵羊衷心地感谢了我，就吃起草来了。”

蚊子、苍蝇、蝴蝶看了看阿南西，只要它说：“这是吹牛！”那么它们就可以吃阿南西了。可是阿南西说：“这完完全全是事实！是事实！”

这时，轮到苍蝇说了：“有一天，我去打猎，发现了羚羊的脚印，我举起枪瞄准它，打了一枪，跑到前面，抓住羚羊，把它翻了个身，撕下皮，割成四份。这时，我刚刚打出去的子弹从旁边飞过，我捉住子弹，又装在枪里。我肚子饿了，就把肉放在一棵大树树梢上，在树枝上点了火，烧鹿肉。我一口吃了整整一头羚羊。”

这时，苍蝇、蝴蝶和蚊子以为阿南西肯定会说：“这是不可能的！”但是阿南西却说：

“这是世界上所有故事中最真实的一个！”

下面，轮到阿南西说了。它说：

“在去年，我种了一棵椰子树，没过上一个月，它就长大了。这时，我很饿了，就摘了三个椰子。我用园艺刀割开第一个椰子，里面飞出一只苍蝇，我割开第二个，里面飞出一只蝴蝶，我又割开一个，里面飞出一只蚊子。因为结这三只椰子的树是我种的！就是说，苍蝇、蚊子和蝴蝶都是属于我的。我想吃掉它们，它们却飞走了。从此后，我就到处找，要吃掉它们。现在，我终于找到了我的苍蝇，我的蚊子和我的蝴蝶！”

苍蝇、蚊子、蝴蝶一听，愣住了。阿南西说：“你们要对我说什么吗？”

它们又不能说阿南西说谎，因为这么一来，它们就输了，阿南西就要把它们吃掉。它们既不能说阿南西说的是对的，又不敢说它说谎。它们只得转身逃了。

六、会跳舞的帽子

只要仔细看一看蜘蛛阿南西，就会发现，它的头是秃的。据说，很久以前它的头是长毛的，失去毛的原因，是它太爱虚荣。

有一天，阿南西的丈母娘死了，消息传来，它的妻子阿索马上回到自己故乡去参加葬礼。

阿南西对阿索说：

“你马上走，我等会儿就来。”

阿索走了，阿南西想：我到了丈母娘家，应表示出沉痛的哀悼，那时，我将不吃饭，所以现在要多吃一点。于是，它在家里先吃得饱饱的，然后它穿上丧服，到阿索的娘家去了。

到了那里，阿南西为了表示尊重丈母娘，它对别人说：

“人家都在沉痛悼念我妻子的母亲，我怎吃得下饭？我要戒斋七天，到

第八天才吃。”

其实，没有一个人要它戒斋那么多日子！再说，亲人亡故，也不必用饥饿来折磨自己。但是阿南西的性格就是如此：要么不吃，吃起来，就一个人顶两个人；要么不跳舞，一跳起来，就顶两个人；对死者要么不哭，哭起来就比别人都伤心。总之，无论做什么事，它总是不让别人超过自己。

后来，兔子、蛇、珠鸡、豪猪等动物都吃饱了，只有阿南西没吃。

第二天，它们又劝它说，“你吃点吧，不然，要饿坏身体的。”

但阿南西回答：

“我要饿七天。要不，丈母娘死了，我还吃得饱饱的，这算是什么女婿？”

第三天，朋友们又对它说：

“阿南西，你吃吧，不要再饿了。”

但是阿南西十分固执，说：

“我妻子的母亲死了只三天，我怎么能吃得下？”

朋友们吃的时候，阿南西贪婪地吸着食物的香味，他饿得难受极了。

第四天，阿南西一个人留在屋里，这时炉子上在烧豆，它闻到了豆的香味，忍不住往锅里看了看。阿南西再也忍不住了，它拿了一只很大的汤匙，舀了一汤匙大豆，藏在偏僻角落里，躲着吃，不让别的动物看见。可这时，狗、珠鸡、兔子回到炉子前，阿南西马上把豆放在帽子里，戴在头上。朋友们走到锅子边说：

“阿南西，你应该吃了！”

阿南西回答说：

“不吃！我伤心得喉咙里梗住了，我吃不下！”

但这时，滚烫的豆烫坏了它的头，它痛苦地用手转着自己的帽子，它看到朋友们看着它转动帽子，就说：

“今天，在我们村里是跳舞节，我将转动帽子，以示庆祝。”

豆烫得更厉害了，阿南西把帽子也转得更快了，后来，它痛得实在忍不住，就跳了起来，可嘴里却说：

“我们村里的舞是这么跳的。”

阿南西一边跳，一边转帽子。因为豆在烫着它的头，它想脱帽子，但怕出洋相。所以，只好叫道：

“我们村里逢到重大节日，就是这么跳的！我要去参加！”

朋友们对它说：

“阿南西，你吃点东西再上路吧！”

但是豆烫着阿南西的头，它一边跳，一边痛得身子也弯了下来，它叫道：

“不吃！它们就是那么跳的！我应该回去，到自己村里去，它们等着我！”

说着，它跑出屋子，一边跳，一边转动帽子在路上跑。朋友们追了出来，在后面叫：

“吃一点再走吧！”

阿南西叫道：

“我的丈母娘刚刚死，我就吃东西，这是在侮辱自己！”

朋友们跟在后面，但阿南西痛得太厉害了，它受不了，只得脱下帽子。当狗、珠鸡、兔子等朋友看到阿南西帽子上的豆，就停下来，嘲笑挖苦它。

阿南西非常惭愧，它跳进深草丛里，说：

“把我藏起来！藏起来！”

于是草把它藏了起来。

所以，从这以后，蜘蛛经常在草里躲着；藏在帽子里的热豆，把它的头发烫掉了，所以成了个秃顶。

这一切的原因，就是因为蜘蛛一直想装出比别人好的样子。

七、月亮为何在天上？

阿南西生了第一个儿子，想给它起个名字。但孩子突然说起后来了：“我不要名字，我已有了名字，我叫阿加加伊，意思是预知灾祸。”

过了一段时间，阿南西又得了第二个儿子，它也对父亲说，自己已有了名字，它说：“我叫特凡·阿克文，意思是筑路者。”

过了一段时间，阿南西又生了第三个儿子，这儿子说：

“我叫赫瓦·苏奥，意思是弄干河流。”

过了一段时间，阿南西又生了第四个儿子，这儿子说，它叫阿特瓦福，意思是吃动物内脏者。

后来，它又生了第五个儿子，叫托托·阿布奥，意思是扔石头者。第六个儿子，叫达伊雅，意思是象枕头一样躺在地上者。

当时，阿南西只有六个儿子，英吉古马和特辛还没出世。

有一天，阿南西出去旅行，过了几个星期，它还是没有回家。大儿子阿加加伊会预知灾祸，说：

“阿南西在一个遥远的原始森林里掉进了一条河里。”第二个儿子特瓦·阿克文，即筑路者，马上筑了一条直通原始森林的路，兄弟们顺着这条路来到了河边。

第三个儿子赫瓦·苏奥，会抽干河水，在河底找到了吃掉阿南西的那条大鱼。第四个儿子阿特瓦福会剖动物的内脏，它剖开鱼的肚子，解放了父亲。儿子们把父亲抬到岸上，但这时一只老鹰在向它们进攻，又抓走了阿南西。

第五个儿子托托·阿布奥会扔石头，它用石头击中了老鹰，鹰立即放下了阿南西。阿南西掉到地上时，第六个儿子达伊雅马上上去，象枕头一样躺在地上，使自己的父亲掉在枕头上。

六个儿子就这样救了父亲。

过了些时候，有一天阿南西在森林里走，突然看到草丛里有什么东西在闪光，原来，这是月亮。阿南西从来没看见比月亮更美的东西，它决定把月亮送给一个儿子。

可一个月亮送给哪一个儿子好呢？阿南西问上帝尼雅马：在六个儿子中，是谁最出色救自己脱险。尼雅马放下自己的事，到地面上来。

阿南西叫来儿子们，它们来了，看见上帝手里拿着一个月亮，它们谁都想得到这份礼物。为此，它们争了起来，个个认为自己应该得到。老大说，是它发现父亲在河里，老二说是它筑了路，老三说是它弄干了河水，老四说是它剖开了鱼肚子，老五说是它用石头打伤了鹰，最小的说是它象枕头一样放在地上，救了父亲，它们争了一整天，又是吵又是闹，谁也说服不了谁。连英明的上帝也无法决定谁该得到这份奖励。

后来上帝听腻了，就站起来，到天上去了，当然，把月亮也带上了天。所以，现在月亮一直在天上，那就是当时上帝带上去的。

八、阿南西捉鱼

在西非洲，有一个阿尚吉部族住的村庄。这村庄在一个大森林的边上，阿南西也住在这个村里。附近一带的动物都知道蜘蛛阿南西，这是因为它太狡猾，常常欺骗邻居，占它们的便宜。

阿南西喜欢过好日子，但更喜欢别的动物替它干活。由于大家都知道阿南西的狡猾，所以，就处处提防它。后来，阿南西只好玩弄新花招，才能给自己弄点东西。

有一天，它坐在自己家门口，有一个名叫奥森沙的人走过。阿南西对他说：

“我同你一起撒网，卖了鱼，就可以发财！”

奥森沙知道阿南西是个滑头东西，所以说：

“现在，我东西很多：有各种水果，有余粮可出卖，我已经够富了，你自己去撒网捕鱼吧！”

“唉！独个儿能撒网？我一个阿南西干得了那么多的工作！现在就是有一个笨蛋我也需要！”

可奥森沙还是坚持走了。过了一会儿，另一个人走过来，他名叫阿涅尼。阿南西看见他说：

“我想出了一个好主意！我们一起去撒渔网吧！我们卖了鱼，就可以发财了！”

阿涅尼也知道说话的是个滑头家伙。所以装作思考的样子，说：

“你这个主意想得真好！两个合作捕的鱼肯定比单个儿捉得多。好，我们去吧！”

阿南西和阿涅尼一起去捕鱼的消息立即传遍了整个村庄。

奥森沙在市场上遇到了阿涅尼，对他说：

“听说你同阿南西去捕鱼，有没有这回事？你不知道它会欺骗你吧？它对大家都说过，要找一个笨蛋，给它撒渔网，替它做一切工作，而卖鱼得的钱，它独个儿要！”

“我的朋友奥森沙，你不要担心！我不会受它骗的！”阿涅尼说。

第二天一早，阿南西和阿涅尼一起到森林里去砍棕榈树枝，准备织网。阿南西想办法要使阿涅尼多干一点活。但它到了棕榈林时，阿涅尼却先开口了：

“我们是伙伴，做什么事都一切平分。这样吧，我割棕榈枝，你代我受累！”

“慢着！让我想一想，”阿南西说，“为什么要我代你受累？”

“要知道，我们人干活时，总有别的人要为干活的人受累的！”阿涅尼说，“你和我一起干活，也是这样！如果我砍树，说什么你也要为我受累。”

“原来如此！你把我当作傻瓜了！”阿南西说，“快把刀交给我！我来砍，你代我受累。”

于是，阿南西拿了刀，开始砍树了。它每砍一下，阿涅尼就喔唷叫一声。他坐在树影下面，“累”得直哼，而阿南西砍了一枝，又是一枝，总之，它干得十分起劲，还不知道，已经上当了。

树枝终于砍完了，阿南西又把树枝扎成一大捆，这时阿涅尼才慢慢站起

来，摸着腰，装着很累的样子，一边哼，一边说：

“阿南西，你让我背树枝，你该代我受累了！”

“朋友，不必！我不是你想象的那种笨蛋，树枝我来背，你还是代我受累。”阿南西说。

阿南西背起一大捆树枝，向村里走去。阿涅尼一边走，一边打着哼哼：

“喔唷！阿南西，你轻些！喔唷！”

他们到了村里，阿涅尼说：

“阿南西，现在你让我织网吧，你代我受累！”

“不、不，”阿南西连忙回答，“你继续干你的事：代我受累！”

于是阿南西织网，阿涅尼躺在树影下，闭着眼睛呻吟。阿南西织得满头大汗，它看了看躺在近处的阿涅尼，只是砸砸舌头，直摇头，想：阿涅尼自以为很聪明，现在可又是呻吟，又是叹气，几乎要累死了！

网织好了，阿涅尼站起来，说：

“阿南西！我的好朋友，现在，你让我把网拿到河里去，你可以代我受累了！”

“不行！”阿南西说，“网我自己拿去，你继续代我受累！”

于是，他们一起向河边走去。阿涅尼对阿南西说：

“阿南西，等一下，我们应该好好想一想，这条河里有鳄鱼，曾经咬死过人，我想，你还是让我到河里去撒网，如果鳄鱼咬我，你就代替我去死！”

“什——么？”阿南西叫道，“你放明白点！你说这话，是在骗谁？我下水去，我来放鱼网，如果鳄鱼咬我，你就代替我去死！”

阿南西拿了鱼网，走到河里，把网撒了下去，然后一起回到村里。

第二天早晨，他们一起去检查鱼网，里面只有四条小鱼。阿涅尼抢先说：

“阿南西，只有四条鱼！你拿吧，明天鱼多了，我来拿。”

阿南西听了，大为生气，说：

“你把我当作什么？你以为我是个十足的傻瓜？不，阿涅尼！你拿这四条鱼，我明天再拿！”于是阿涅尼拿了鱼到城里去卖了。

第二天，他们来到河边，把网拉起来，一看，阿涅尼说：

“你看，只有八条鱼！我很高兴，今天这么少的鱼轮到你拿，我明天的鱼一定比今天多一倍！”

“等一等！”阿南西说，“你要我今天拿，这样，你明天好拿更多的鱼吗？不行，今天这些鱼也都给你拿！”

于是，阿涅尼拿了八条鱼到城里卖了。

第二天，他们又来到河边，一看，网里有十六条鱼，阿涅尼说：

“今天十六条鱼都你拿，这不算多，明天我一定拿更多的鱼！”

“当然罗，今天该轮到我拿了！你拿明天的一份。”阿南西说到这里，却又改变了主意，说，“你今天又想欺骗我，你要我今天收下这十六条小得可怜的鱼，好让你明天拿更多的，是不是？”

于是阿涅尼又拿了十六条鱼到市场上去卖了。

过了一天，他们又到了河边，拉起鱼网，发现网烂了，坏了，阿涅尼说：

“好极了，今天当然轮到你拿。我很高兴，你看，网烂了，坏了，不能再用了。我告诉你我们应该做的事：你把鱼拿到城里去卖，我把烂网也拿去卖。这种网很贵，我的办法很好。”

“嗯……等一等”阿南西听说鱼网很贵，就动起了坏脑筋，说，“你忙

什么？我拿鱼网去卖，这钱我为什么不拿，要给你呢？”

阿南西说完，头顶着破烂鱼网到城里去了，阿涅尼拿着鱼，跟在后面。他们到了市场上，阿涅尼卖了鱼，而阿南西仍然在市场上跑来跑去，大声叫着：

“卖破鱼网！卖最好的破鱼网！”

当然没有一个人要买破鱼网，而且人们对阿南西十分生气，因为它把大家当作会买这种破鱼网的笨蛋！

就这样，整整一天，阿南西背着鱼网在市场上一边走，一边叫：

“请买烂鱼网！最出色的破鱼网！”

最后，部族头领也听说阿南西在市场卖破鱼网的事，他派出使者，要他立即将阿南西带来。头领见了阿南西，大怒地问：

“你回答我，你在干什么？你想把我的百姓当作傻瓜？”

阿南西答：

“我是在卖烂鱼网，最最好的破鱼网。”

“你把我们当作什么？”头领说，“你以为我们都是不懂事的？你的朋友阿涅尼常到市场上来出卖很好的鱼，可是你要我们买谁都不需要的破网！这是嘲笑我们！你侮辱了我们！”

头领对站在旁边听的市民们说：

“你们把阿南西带去，惩罚它一顿！”

市民们抓住阿南西，把它赶到城外，用木棍揍了一顿。

阿南西大叫大哭，但毫无用处。当它被打伤后，阿涅尼对它说：

“阿南西，这次就作为你的教训吧，我想找个傻瓜同你一起捕鱼，但你不用到别的地方去找，因为你自己就是一个大傻瓜！”

阿南西听了点点头，擦了擦自己被打伤的背，责备地看了阿涅尼一眼，说：

“但我挨打时，我为你代受了痛苦！”

九、为什么到处都有大象？

有一天，蜘蛛阿南西在森林里走，看见一头大象，把一棵棵树连根拔起，扔到空中。蜘蛛以为大象是在夸耀自己的力量，就非常气恼，责问大象说：

“哪个傻瓜在拔草？”

大象吃惊地往四周一看，问：

“是你在同我说话吗？”

阿南西回答：

“是你在对我说话。”

大象很气，说：“你难道不想活了？你只要碰我一下，我就叫你变成死的东西！”

蜘蛛阿南西却勇敢地说：

“好吧，那我们就来较量一下吧！”

这时，大象哈哈大笑说：

“我从来没有听到过这么好笑的事！”

阿南西说：

“好吧，我们来试试看，到底谁胜谁败！”

大象认为反正这是闹着玩，就答应了。它们商定：大象先接连三夜到阿南西家门口来打它，然后蜘蛛接连三夜到大象家里去打它。

在回家的路上，阿南西想着办法如何保全自己的性命。它知道自己受不了大象的一击，但办法终于想了出来：要叫大象打到别的动物身上，而不打在我身上。

这一年没有长雅姆斯草（热带攀藤草，有钱人把它磨成粉当食物），阿南西回到家里，装了满满一篮，拿到河边等。不多一会儿，终于一只兔子来了，这时阿南西一边把草扔在河里，一边说：

“这下子我的家里宽敞了。”

兔子看了，十分惊奇，问：

“阿南西，你在干什么？现在雅姆斯草那么少，你为什么把它丢在河里？”

阿南西满不在乎说：“这有什么了不起的！我家里多得放不下，不信，你到我家里去，我请你吃饭，你可以随便吃我的雅姆斯草！”兔子对蜘蛛阿南西的本性也是十分明白的，就问：

“你不会骗我吧？”

阿南西回答：“我为什么要骗你？你自己想想吧！”于是，兔子到阿南西的家里去了。它们煮了一点雅姆斯草，一起吃，然后阿南西要兔子帮它收雅姆斯草。兔子问：

“这是什么意思？”

阿南西说：

“你会看见的，每天夜里有一个动物走到我的窗前，给我拿来一篮雅姆斯草。你既是我的朋友，就代我接收下来。当那动物问：‘你准备好了吗？’你回答说：‘我准备好了！’就是这些！”

兔子说：

“好吧，这事我来干，我会的。”

于是，兔子开始等了，而阿南西却睡了。

深夜，大象来了，问：

“你准备好了吗？”

兔子回答：

“是啊，我已准备好了。”

于是大象用长鼻子打了一下兔子，兔子差一点被打死，它拖着受伤的身子好不容易才回到了家里。

第二天，阿南西又拿了一篮雅姆斯草，走到河边，当一只珠鸡走过来时，阿南西一边把雅姆斯草扔到河里，一边说：

“这下我的家里可以宽敞一点了！”

珠鸡见了问道：

“阿南西，你这是在干什么？你为什么要把雅姆斯草扔在河里，现在正在闹着饥荒啊！”

“我家里这种草可多了！”阿南西说，“多得放也放不下。你到我家去。我请你吃。”

珠鸡问：

“你不会骗我吧？”

阿南西说：

“瞧你说的，我怎会骗你呢！”

于是珠鸡去了，吃了雅姆斯草，到了睡觉时，阿南西说：

“亲爱的珠鸡，你今夜帮我接收雅姆斯草吧！”

珠鸡问：“怎么个接法？”

阿南西说：

“你站在窗口，我的奴仆来了，就会问：‘你准备好了吗？’你只要说：‘准备好了。’它就会把一切应该给的东西交给你。”

珠鸡站在窗口边。蜘蛛阿南西去睡了。在黑暗中大象来了问：

“你准备好了吗？”

珠鸡回答说：“准备好了，你来吧！”

于是大象用长鼻子狠狠地打了珠鸡一下，把珠鸡打死了。

第三天，阿南西又到河边去，它一边往河里扔雅姆斯草，一边说：“这下我家里宽敞多了。”

这时，一只豪猪走过，觉得好奇，问它为啥这样做？阿南西对它说了同前两天一样的话，并请它吃了草，要它帮助接受大象送来的东西。

半夜里豪猪站在窗口，大象走来，问：

“你准备好了吗？”

豪猪回答：

“准备好了，你来吧！”

于是，豪猪遭到同兔子、珠鸡一样的命运。

现在轮到阿南西去打大象了。它到了铁匠铺，买了一把大铁锤，半夜里，它到了大象家门口，叫道：

“我来了！你准备好了吗？”

大象答：

“好了，当然准备好了！”

阿南西用大铁锤打大象，大象叫道：

“喔唷！喔唷！这个阿南西力气这么大？”

第二夜阿南西又来了，问：

“你准备好了吗？”

“喔唷！”大象叫了一声，它想起了昨天的第一次打击，说：

“不，我想……好象……准备好了……”

阿南西又用大铁锤打了大象，大象又痛得大叫。

在第三夜，阿南西又来到大象家里，叫了一声：

“大象！你准备好了吗？今天我要狠狠揍你一下！”

“我在这里。”大象轻轻地说。

“这么说，你已准备好了？”

“好象已……不知道……也许……”大象想到挨铁锤的可怕滋味，大叫道，“大家各自逃命吧！蜘蛛阿南西来了！它要打我们！”

大象的一家几口，顿时往四处逃跑，有的往东，有的往西，有的往北，有的躲在山里，有的进了山沟，有的逃到遥远的地方去所以现在到处有大象。

十、蜘蛛织网

有一年是荒年，阿南西想：它的仓库里应该装满吃的东西，这样就不怕

闹灾荒了。所以，当它听儿子英吉古马说，蜥蜴的菜园长得好极了，就决定亲自去看看。到了那里一看，蜥蜴的菜园果然不错。阿南西想：要是我有那么好的菜园，就一定不会挨饿他回到家里，开始想办法，要把蜥蜴的土地抢过来。想啊，想，它终于想出了一个绝妙的办法。

到蜥蜴菜园里的蔬菜一成熟时，阿南西就在半夜里叫醒了自己的孩子，对它们说：

“你们跟我走，我说什么，你们就做什么。”

阿南西在前面走，孩子们在后面跟。到了蜥蜴的菜园后，又转身回到自己家里，然后又到蜥蜴的菜园里去，然后又回到自己家里。这样走了好几趟，孩子们就埋怨说：

“父亲，你为什么这样做？”

这时，阿南西生气地说：

“永远不许向长辈提问题！我怎么说，你们就怎么做！”

它们就这样来回走了一夜，天亮时，它们看见杂草丛生的地方有一条小路。阿南西给自己的孩子几只篮子和一把园艺刀，它们就到蜥蜴的园子里去割雅姆斯草，采蔬菜和水果。

不多一会儿，蜥蜴来到自己菜园，看见阿南西一家在采它种的东西，就叫道：

“你们在我的土地上做什么？”

阿南西回答：

“你的土地上？这是我的土地！我倒要问你，你在我的菜园里干什么？”

它们争了很久，最后蜥蜴说：

“我们去找头领，请它给我们解决。”

于是，它们去找头领了。到了头领那里，它们都说自己是菜园的主人。头领听完它们的诉说，说要到菜园里去看看，到底谁说得对。

到了那里，头领问蜥蜴：

“你的房子在哪里？”

蜥蜴用手指了一指边上。

这时头领又问它：

“你家出来的路在哪里？”

蜥蜴很是惊奇，回答说：

“我家附近没有小路，我们很少一条路走两次的，有时候走小路，有时候在草丛里滑行，有时在树上跳来跳去。”

头领听了后，摇了摇头，生气地说：

“这可是从来没听说过的事。如果有谁常常从家里到菜园，它一定要把菜踩坏的。”

然后头领又问阿南西：

“那么你走的路在哪里？”阿南西指了指自己和儿子一起走出来的那条路。

头领看了，宣布说：

“我的决定如下：既然阿南西有路从家里通到菜园，菜园就应属于它的。”

蜥蜴听到后，气得说不出一句话。后来，头领和蜥蜴回家去了，而阿南西和儿子就把菜园里的蔬菜都搬到自己家里。

蜥蜴决心要报仇。它在自己家附近挖了一个深坑，为了掩盖坑的深度，它在坑的上面盖了泥，只留了拳头大的孔。然后蜥蜴捉了一些蓝的、红的苍蝇，用苍蝇和发光的线织了一件漂亮的披肩。这样美丽的披肩，周围地方是从来没看到过的。只要稍许抖动一下披肩，苍蝇就开始嗡嗡响，发出一种十分好听的声音。蜥蜴就穿着这件披肩到市场上去了。到了市场上，谁看到这件披肩都想买。但蜥蜴回答大家说：

“这就是我所留下的唯一的東西，我的蔬菜和整个菜园都被抢走了，我家里什么也没有了，我不能卖出最后的东西了。”

别的动物提出用各种值钱的蔬菜交换它的披肩，但蜥蜴不肯。

阿南西也听到了关于这件披肩的事，就到市场上来看这种宝物，它想：我要买下它的披肩，这东西对我完全合适！

这一夜它来到蜥蜴家，问：

“你这件用苍蝇做的披肩要卖多少钱？”

蜥蜴回答：

“我能把这件美丽的披肩送给你，但你必须把我院子的坑用蔬菜填满。”

阿南西去了，它看了看坑，不很深，就认为蜥蜴比它想象的要笨，因为只要把一篮雅姆斯草还给它，就可填满这个坑，得到披肩了。于是它对蜥蜴说：

“好，我用雅姆斯草填满这个坑，你把苍蝇做的披肩给我！”

它们请头领作证人后，阿南西就去拿蔬菜了。

它拿来一小篮雅姆斯草，撒在坑里，但坑没有满，它又回家去拿了一篮，但还是不够。阿南西拿来了许多，后来又叫儿子们帮助搬。阿南西全家人把一篮篮装得满满的雅姆斯草搬来，但坑还是没填满。它们搬了整整一夜，天亮时，院子里的坑还是没被填满。这时，阿南西拿来了最后一篮雅姆斯草了，倒在坑里，说：

“我家里所有的一切全给了你！我没有了！”

蜥蜴看了看坑，说：

“坑还是空的，你什么也没拿来过！”

但阿南西回答说：

“我一点也没有了！家里全空了！”

“我有头领作证！”蜥蜴说，“你的保证没有完成。”

阿南西叫苦连天。这时蜥蜴又对它说：

“好，我要你把菜园还给我，我就把披肩给你！”

“菜园是你的！菜园是你的！”阿南西叫道。

“这就对了！”蜥蜴说，“你就可以得到披肩了。”

蜥蜴说完，脱下披肩，交给阿南西。阿南西披在肩上，十分自豪。但突然刮来了一阵大风，苍蝇嗡嗡叫了起来，阿南西还没明白是怎么回事，苍蝇做的披肩就从它身上飞走了。阿南西马上去追。但哪里追得上！

就这样，蜥蜴收回了土地和雅姆斯草。

现在阿南西一直在织补蜥蜴送给它的苍蝇披肩。阿南西不停地织着网捕捉苍蝇，但不论怎么努力，总不能完成自己的工作。

十一、饥饿的蜘蛛和乌龟

蜘蛛阿南西老是感到肚子饿，一直想吃。人们都知道它非常贪馋和贪婪，老想得到更多的东西，所以人们都对它敬而远之。

有一天，一个外国旅客到阿南西家里来，它就是乌龟。它在太阳光下走了整整一天，走得又累又饿。蜘蛛阿南西不得不请乌龟到自己家里作客。但它心里很不愿意，但要是接待劳累的乌龟，周围的邻居知道后，都要谴责它的。

所以阿南西对乌龟说：

“那边溪里有水，可以洗脚，你从一条小路下去洗一洗，我先去做饭。”

乌龟回转身，尽快向溪水边爬去。它吸了点水，洗了脚，然后又回到蜘蛛阿南西家里，但小路上泥很多，所以它到了蜘蛛家后，脚又弄脏了。这时，蜘蛛阿南西已把饭菜端上来了，正冒着热气，发出一股香气。乌龟闻了后，直淌口水，因为今天一早起它还没吃过一点东西！

这时，阿南西讨厌地看了看乌龟的脚，说：

“你的脚很脏，在吃饭前，先去洗洗脚！”

乌龟看了看自己脚，确实很脏，它自己也感到不好意思了，于是回转身，又到溪边去了。它把脚浸到水里，起劲地洗，然后又爬回蜘蛛家里去。乌龟走起路来不是很轻松的，当它走到蜘蛛家里时，蜘蛛已在吃了。

蜘蛛阿南西又讨厌地看了看乌龟：

“嗯，你就不想洗干净吗？”

乌龟看了看自己的脚，它走得太急了，路上起了灰尘，它的脚又弄脏了。

“我洗过脚了，”乌龟说，“我洗了两次，这是因为路上灰泥太多了。”

“那么你是存心要把我的房子弄脏吗？”

“不，我不想这样。”乌龟说：“我不过是想说明一下原因。”

“那么，好，好！你再去洗一次，我们一起吃。”

乌龟朝桌上一看，菜已吃完了一半，可蜘蛛阿南西还在拼命地吃剩下的东西。

乌龟只好回转身，向小溪飞快跑去。它洗好脚，又爬回去。这次，它不走小路，而是走草地、灌木丛，这要花更多的时间，但它的脚却不会弄脏了。当它爬到家里，看见蜘蛛阿南西已在舔嘴唇。乌龟往盘子里一看，菜一点也没有了，连气味也都消失了！乌龟饿得要命，但没有责备阿南西，它只是微笑着，说：

“对啊，我们吃得很满意，你对路过你们村庄的旅人十分友好，如果你有机会到我们那里去一次，就能相信我是多么的好客。”

乌龟说完，就走了，它没有把蜘蛛阿南西接待它的情况说出去。

过了几个月，阿南西离开自己的家，到了乌龟住的地方。它在湖边碰到了乌龟，乌龟在晒太阳。乌龟看见阿南西，说：

“老朋友，阿南西！你离家很远了，在我家用饭吗？”

饥饿的蜘蛛阿南西回答说：

“本来，规矩就是这样的：一个人远离家乡，就应受别人的慷慨接待。”

乌龟说：

“你在湖边坐一会儿，我下去，给你准备点吃的。”

乌龟从岸边滑到水里，潜到湖底，在那里做好了午饭，然后它浮出水面，对焦急地等待着的蜘蛛说：

“一切顺利，饭菜准备好了，我们一起下去吃饭！”

乌龟说完，就潜到湖底去了。蜘蛛阿南西饿得要命，它往湖里一跳，但它身体很轻，只在水面上漂浮。它又是跳，又是划，但就是沉不到水下去。

过了一会儿，乌龟爬到湖面上，舔着嘴唇，问：

“怎么？你不想吃吗？今天饭菜好极了，快去！”于是乌龟又到湖底去了。

蜘蛛阿南西拼命地划着，想潜到湖底里去，但还是浮在水面上。后来，它想出了一个很好的办法，它上了岸，拾了不少石头，放在自己衣袋里。然后，又往水里跳。这一次它迅速地沉入水底。这时，乌龟已把饭菜吃剩了一半，阿南西饿得要命，它刚要吃饭，乌龟彬彬有礼地对它说：

“朋友，原谅我！我们这里吃饭时，不能穿着上衣。所以，你脱了上衣，我们一起吃。”

蜘蛛饿得一点力气也没有了，所以，它答应了乌龟的条件，脱下了衣服，但刚想吃饭，由于它身上失去了石头，又变轻了，很快浮到了湖面上。

所以人们说：要礼尚往来。

十二、阿南西和大象去打猎

很久以前，地球上发生了饥荒，阿南西想：怎样才能得到吃的东西？它的妻子阿索对它说：

“给我弄点雅姆斯草来！”

阿南西回答说：

“整个大地都干裂了，什么地方也没有雅姆斯草了，我到哪里去找？嗯……或者你等一等……”它停了停，又说，“我知道森林里有一个地方有，但要铺一条路，否则我拎着重重的篮子就走不回来……我有办法了。”

阿南西说着，跑去找大象，请它一起去找食物。大象同意了，于是它们一起到森林里去了。

大象对阿南西说：

“我们到哪里去找雅姆斯草？土地都干裂了，附近一带没有一点雅姆斯草。”

阿南西回答说：

“我知道有一个地方长着出色的雅姆斯草。在森林的深处有一个大菜园，每次碰到荒年时，我就到那边去采雅姆斯草，你要多少，就有多少。”

大象说：

“我可从来没听说过这个神妙的地方，你带路，我跟你走。”

于是阿南西带着大象在森林里的小路上走，它们走得越来越远，到了小路尽头。由于阿南西很小，所以很容易地穿过了密林。而大象身躯庞大，在森林里很难行走。

天黑了，大象在树木丛中看不清楚，它对阿南西叫了一声：

“你在哪里？”

阿南西已经站在长着雅姆斯草的田边了，但它不告诉大象，只是回答说：

“我在这里，你跟我走！”

阿南西带着大象在靠着很近的大树中间走。由于大象的身体后部要比前部宽，所以它经过两棵靠得很拢的大树时，就被卡住了。大象叫道：

“我不能动了。”

阿南西劝它说：

“你用一下力吧！”

大象想在两棵大树中间穿过，但它越是用力，大树越是夹紧它，最后它说：

“我一步也不能走了！”

阿南西说：

“如果你留在这里，就能猎到豹。”

大象问：

“我应该怎么办？”

阿南西回答说：

“我们先休息一下，再想想办法。”

阿南西就一边休息，一边在想还没进森林前就想到了的东西。它沉默了一会儿，说：

“你身体后部很宽，你变得窄一点，就能通过了。”

大象问：

“那我怎么才能变呢？”

阿南西说：

“你在这里等一等，我马上回来！”

但阿南西根本没有回来，而是采了满满一篮雅姆斯草，然后顺着大象踩出的小路回家去了。它回到家门口，就大声对妻子说：

“雅姆斯草给你采来了！”

然后它锁上了门，同妻子一起用雅姆斯草烤饼，吃得饱饱的。

大象仍在等阿南西，它等了好多时间，仍不见阿南西的影子，这时，它就用力挤，但没有用，还是被牢牢卡住了。大象非常愤怒，它用足力气一冲，说也奇怪，竟冲了出来，可两腰变得非常窄，完全不象原来的样子了。

大象又累又痛，只得慢慢地回家去了。它走进家里，妻子、儿女一起叫了起来：

“你怎么啦？你不象自己了！你原来胖胖的，现在瘦得不象样了！”

大象看了看自己，然后，冲着小儿子说：

“这都是骗子阿南西干的！你到它家里去，去为我报仇！”

大象的小儿子向阿南西的家跑去。阿南西听到脚步声。就给儿子英吉古马一只鼓，教它要这样敲：加塔帕加塔尔！洛托托！加塔帕加塔尔！于是英吉古马就这么敲了。而阿南西在一边唱道：

谁站在门口？

谁站在门口？

该跳舞时候，你为什么站着？

小象听了，用同样的调子唱下去：

我是大象的小儿子！

我是大象的小儿子！

你骗了我的父亲，

我要来报仇！

阿南西又接着唱下去：

我们吃饱了雅姆斯草做的饼，好吃极了！

我们吃饱了雅姆斯草做的饼，好吃极了！

该跳舞的时候，你为什么要站着？

于是，小象忍不住跳了起来，因为鼓声使它跳舞。它围着房子跳，跳了一圈又一圈，怎么也停不下来。

而大象正在家里等儿子回家，可等来等去不见儿子回来，就又派了第二个儿子去。

第二个儿子来到阿南西家门口，看见它的弟弟在跳舞，这时它听到了有节奏的鼓声，然后又听到了阿南西的歌声：

谁站在门口？

谁站在门口？

该跳舞的时候，你为什么站着？

第二个儿子唱着回答：

我是大象的第二个儿子！

我是大象的第二个儿子！

你欺骗了我的父亲，

我要为父报仇！

阿南西接着唱：

我们吃了雅姆斯草做的饼，味道真好！

我们吃了雅姆斯草做的饼，味道真好！

该跳舞的时候，你为什么站着？

鼓不停地敲着，于是第二头小象也按着节奏跳起舞来了，它同哥哥一起跳，无法停下来。

没过半个小时，大象又派大儿子去，老大听到音乐声，看到两个弟弟在跳舞，还没对阿南西说上两句，自己也跳了起来。

而大象在家里一直在等着，见儿子一个也没回来，它便亲自到阿南西家里去，要找它算账。到了那里，它看见儿子们在跳舞，听见了阿南西儿子的鼓声。大象冲着儿子们叫，要它们马上停止跳舞，但儿子们怎么也停不下来。大象敲了敲阿南西的家门，阿南西唱：

谁站在门口？

谁站在门口？

该跳舞的时候，你为什么站着？

大象气呼呼地叫：

我是大象，是我父亲的儿子，

我是大象，是我父亲的儿子，

你欺骗了我，我来报仇。

而阿南西唱着回答：

我们吃了雅姆斯草，好吃极了！

该跳舞的时候，你为什么站着？

突然大象也跳起舞来了，它一点也控制不住自己，按着鼓的节拍跳着。它向前跳，向后跳，围着房子跳，往各个方向跳！它跺着脚卷起一阵灰尘，它踏坏了篱笆，在院子里踩出了一个坑。

“不要打鼓了！”大象叫道，“我没有力量跳了！”

但鼓还在打：加塔帕加塔尔！洛托托！加塔帕加塔尔！

大象终于哀求说：

“不要敲了，我走吧，我们以后不提雅姆斯草了，我们说，这草是你买

来的，你用这音乐作代价买的。关于这件事，我今后不再说了。”

阿南西这才不敲鼓了，大象和三个儿子才停止跳舞，这时，它们个个都跳得精疲力尽了。

大象的后部要比前部窄，就是这么形成的。

十三、阿南西赖债

有一天，阿南西需要钱，它去向邻居借。但是它的名声相当不好，没有一个愿意借给它。后来它去向豹借，又去向大象借，但它们谁也不肯借给它。它又去找珠鸡、乌龟、鹰，还是没借到。最后，它到遥远的村庄里去，那里住着一一条蛇。结果蛇把钱借给了它，但有一个条件：过二十一天要还。

二十一天过后，阿南西没有一个钱还债，它开始动脑筋，如何摆脱困境。它到自己菜园里，来了一满篮雅姆斯草，它把篮子顶在头上，就到蛇家里去了，对蛇说：

“你很客气地借钱给我，现在时间到了，但这两三天我还是没有钱，我希望你发发善心，再等几天。现在为了表示感谢你的帮助，我特地带来了一篮雅姆斯草。”

阿南西说了许多恭维讨好的话，于是蛇同意再等三天。阿南西把带来的一半雅姆斯草交给蛇。蛇把草分给朋友了。阿南西把自己的一份留在篮里。

但在半夜里，阿南西偷偷地从席子上爬进来，悄悄地溜到外面，它把自己的一份雅姆斯草，藏在草丛里。它回来后，把空篮子放在门口，又睡下去了。

早晨，它走出蛇的家，问蛇：

“我的雅姆斯草呢？”

蛇根本不知道阿南西草的事，所以也讲不清楚是怎么一回事。阿南西拿了一只空篮子，回到家里。它走到头领那里，向它诉说自己的雅姆斯草被偷了。

附近的动物知道了这件事都很不安，互相议论：

“哪个贼竟敢偷阿南西的雅姆斯草？”“哪个贼竟敢偷阿南西的东西？”

头领召集全体村民审问，要找到一个偷东西的人。村里的人都来了，阿南西说：

“我用一把神刀，碰一碰大家，如果它没有罪，就不会被刀割伤，如果它有罪，神刀就要伤害它。”

这时，珠鸡第一个出来，阿南西在它的羽毛上划了一刀，但不是用刀口，而是用刀背，所以珠鸡没有受伤。阿南西对乌龟、兔子和别的动物也都是这样，它们都连伤痕也没有。

最后轮到蛇了，蛇说：

“我也想来试一试。”

但阿南西不肯，它叫道：

“你那么客气借钱给我，你怎么会偷我的雅姆斯草！所以对你试验是没有意思的！”

但蛇一定要试，说：

“我也应该试一试，你的草被偷时，你在我的家里，别的野兽都受了试验，我也应证明自己无罪。”

阿南西还是劝它说，这是多余的，但蛇还是一定要试。

阿南西终于说。

“好吧，既然你自己要试，我们就来试试看吧。”

于是，阿南西用刀划了一下蛇的皮肤，但这一次它不用刀背，而是用了刀刃，一刀把蛇杀死了。这时，大家一起叫道：

“它经受不住试验！就是说它是有罪的！”

蛇死的时候，肚皮朝天躺着，好象在说：

“上帝！看看我的肚子吧，我到底吃过雅姆斯草没有？”

所以每一次蛇被打死时，肚子总是朝天，这是要叫上帝证明它是无罪的。

十四、阿尚吉部族如何欠债的

有一个叫索柯的猎人，有一天，从明城来到阿尚吉部族居住的地方。他不是这个部族的人，但同柯马西村的一个姑娘结了婚，所以，就住在阿尚吉部落里了。他很快学会了阿尚吉的语言，后来人们也忘记了他 是异族人。他来到阿尚吉部族之前，向别人借了许多钱，这使阿尚吉人十分不安，因为在索柯借钱之前，这个部族里是从来没有人借钱的。可现在在阿尚吉部落里却出现了一个欠债的人。因此人人都很讨厌。老头子们对索柯说：

“索柯，你来之前，我们阿尚吉人是从来 不借钱的，你也不应该欠债。”

索柯想办法解决，想了很久，感到确实应该还债，但怎么还，他是不知道的。

有一天早晨，索柯用椰子汁做酒时，阿南西从门口走过，索柯就问：

“阿南西，你的智慧出众，给我出出主意，如何来摆脱债务。”

阿南西想了一会儿，说：

“这样，你宣布：谁喝完你的椰子酒，你的债就转到谁的身上。”

索柯听了大喜，说：

“这可简单极了！谁喝了我的椰子酒，我的债就转到了谁的身上！”

阿南西问：

“那么我可不可以尝尝你的酒呢？”

索柯说：

“请喝吧！尽量喝吧！你自己倒，自己喝吧！”

阿南西喝完了酒。索柯说：

“现在，我的债都转到了你的身上，我不欠债了！”

阿南西就这样承担了索柯的债，它回到家里，种了几颗麦子，宣布说：

“谁吃完我的麦子，谁就承担我的债务。”

麦子长大了，有一只鸟从自己巢里飞出来，飞到阿南西的菜园里，啄吃了麦子。

“‘哈——哈——哈！现在我的债务转到了你的身上！’阿南西说，‘我不欠债了！’”

鸟回到自己巢里，下了几个蛋说：

“谁打碎我的蛋，谁就承担我的债。”

有一天鸟不在巢里，风刮来，吹折树枝，树枝打在鸟巢上，打碎了鸟蛋。鸟回来了，看见发生的事，就对树说。

“现在我的债转到了你的身上，我没有债了！”

于是，树成了欠债者。树枝上开了花，它说：

“谁折了我的花，谁就欠了我的债！”

这时一只猴子走过，它摘下了这棵树上的全部花，树说：

“现在你承担了我的债，我再也不欠债了。”

现在债转到猴子身上。猴子说：

“谁捉住我，谁就欠债。”

这时，狮子走过森林，它抓住猴子，它的有力脚爪差点打死了猴子。

“哈哈！”猴子叫道，“现在债已转到你的身上了！”

于是狮子就欠债了。它在树林里走了很久，怎么也想不出摆脱债务的办法，最后它说：

“谁吃掉我，谁就承担我的债。”

有一天索柯来森林打猎，打死了这只狮子。他把狮子肉拿到村里，分给阿尚吉部族人吃，他们个个都吃了狮子肉，这样债务又回到了阿尚吉部落人那里。

十五、为什么阿南西藏在暗角落里

阿南西和妻子儿女有一块田，它们自己耕种，所以全家都有得吃，但阿南西不愿同妻子、儿女们一块耕种，所以想出了一个狡猾的办法。

阿南西告诉妻子阿索说，它生病了，要去找巫医看病。可它一走，直到深夜才回来，对妻子说，自己病情很严重，巫医好象已暗示自己，死期已不远了。如果它死了，巫医说，把它埋葬在田里的最远角落里，就在种雅姆斯草田的旁边。

这个消息如晴天霹雳一样，震惊了全家。阿南西还说，巫医的话还不止这些，要阿索应该把丈夫同样、臼、盘子、碗、锅子葬在一起，以便使阿南西到了另一个世界也能生活。

过了几天，阿南西躺在自己的草席上，装出死的样子。阿索在田的最远一角种雅姆斯草的旁边埋葬了它，并在它的坟墓里放了日用品。

但阿南西只在白天留在坟墓里，天一黑，它就爬出来，拔了几把最好的雅姆斯草根，煮熟吃了。阿南西吃了个饱，然后又到坟墓里去了。它每夜出来，采摘最好的雅姆斯草根，煮了吃，到了白天又躺在地下面。

阿索和她的儿子们发现有动物在偷它们的最好雅姆斯草、玉米、木薯，于是它们到阿南西的坟墓上去，它们祈祷，请求阿南西的灵魂赶走小偷。

同以前一样，阿南西又从坟墓里爬出来，摘了一把最好的雅姆斯草、玉米、木薯，又吃了个饱。

阿索和她的儿子看到阿南西的灵魂不能赶走贼，它们就决定想办法捉住贼。

它们用很粘的树脂做了一个象人的东西放在长雅姆斯草的地方。这一夜，阿南西从自己坟里爬出来，看见田里有一个人形。阿南西问：

“你为什么站在我的田里？”

树脂做的人没回答。阿南西又说：

“如果你不从我田里滚开，我要打死你！”

人形还是不说。阿南西又叫：

“快滚开，否则我要收拾你了！”

仍没有回答。阿南西忍不住了，它用脚狠狠打去，没料到，它的脚爪牢牢地粘在树脂上了，怎么也挣脱不了。阿南西说：

“快放开我的右脚，我无法忍受了！”

但人形还是不放它。阿南西又说：

“你还不知道我的力气之大吗！我左脚的力气比右脚还要大，你想尝尝它的味道吗？”

阿南西没等到回答，就再用左脚踢去。现在它的两只脚都粘在树脂上了。

阿南西叫道：

“可怜虫！你马上放开我，从我田里走开！否则，我要打你耳光，叫你一辈子也忘不了！你听说过我的右后腿的力气吗？”

阿南西说到这里，又用它的右后腿踢了一下，它当然也被粘住了，阿南西叫道：

“你不放我，那么再请你尝尝我的左后腿！”

它又用左后腿踢了一下，现在它的四条腿被牢牢地粘在人身上。阿南西叫道：

“你真是太固执了！你听说过，我的头有多厉害吗？”于是它又用头撞了一下人，结果，头也被粘住了，阿南西非常愤怒，说：

“现在我给你最后一次机会，如果你马上乖乖地离开，我就不告诉你们部落的头领，如果你不走，我马上压死你。”

那人还是不说话。于是阿南西深深吸了一口气，用力压人。现在阿南西整个身体粘在人身上，完全动弹不得了。

早晨，阿索和儿女们来到田里，找到了阿南西，见它紧紧粘在那树脂人的身上。它们一切都明白了。它们把它从树脂人身上取下来，带到村里去见法官。路上碰到的人看到阿南西满身是树脂，就嘲笑它，给它编了可笑的歌。

阿南西羞得满面通红，用帽子遮住脸。当阿索和两个儿子停在泉水边喝水时，阿南西挣扎出来逃走了。它逃进附近一家屋里藏了起来，爬上墙，到了梁上，藏在最暗的角落里。从此后，阿南西不愿见人了。因为人要嘲笑它，所以它藏在最暗的角落里。

十六、魔 剑

某国遭到饥荒，只有上帝的谷库里堆满了各种粮食，所以上帝尼雅马宣布：他需要一个助手，把食物分发给饥饿的人们。

有许多人来向上帝要求做这件事，但上帝规定了这样的条件：谁要做这事，谁就应剃光头发，使大家认得出他是上帝的仆人。谁也不愿意剃光头发，所以上帝叫老阿南西做这事。

上帝的仆人就捉住阿南西，给它剃了头发，这时阿南西感到十分懊恼，这下只要一出现在市场上，就会成为被大家取笑的对象。

干了一段时间以后，它终于忍不住了，拿了上帝的一部分粮食，逃进了原始森林。

阿南西请求妖婆保护，愿意用它从上帝那里偷来的粮食报答她，妖婆同意了。但上帝尼雅马有一群凶悍的牛，谁也躲避不了它们的眼睛。尼雅马下令它们去找阿南西，并把它带来。

牛马上打听到了阿南西藏身的地方，就到原始森林来捉了。它们到了妖婆的房子里，说：

“上帝尼雅马叫阿南西回去。”

“它不在这里。”妖婆回答说。

“它在这里，我们是来带它的。”牛说。

妖婆有一柄长剑，能够自动砍杀。所以，妖婆从家里取出魔剑，对剑发出命令：

“杀死它们！”

魔剑马上从她手里飞出，斩杀了上帝的全部使者。然后妖婆又说：

“静下来吧！”于是，剑就停了。阿南西也就这么得救了。它仍住在妖婆家里。

有一天，妖婆到邻村去做客，临走前，要求阿南西照顾好她的房子，阿南西答应了。但妖婆一走，它就偷了魔剑，逃到上帝住的城里。

阿南西跑到上帝那里。说：

“我破坏了同你的协议，因为我无法忍受你每天给我剃头。现在我回来了，是因为我有了一样锐利的武器，可以在战斗中保护自己了。”

上帝尼雅马听完了阿南西的话，也没有惩罚它。

但有一次，发生了一件事，敌人的军队逼近城里，要攻进城里，掳去居民。上帝下令吹号击鼓。战士们听到信号，拿起枪矛、盾牌，从各处奔来，但尼雅马看到敌人的军队多得不计其数，他又对付不了，于是叫阿南西来助战，对它说：

“把你的锐利武器表现给我看！”

阿南西抽出魔剑，下令说：

“杀敌人！”

于是，剑从它手里飞出去，向聚集在城门外的敌军飞去。魔剑左右砍杀，所到之处，无人可以逃命。

敌人尸体遍横，血流成河，有的士兵想逃，但魔剑自动追上去，把他们杀了。最后全体敌兵都死在战场上了。

这时，阿南西才叫魔剑停住，但魔剑竟不听命令。阿南西又叫道：“回到原来地方！休息！”但剑还是不想停下来。

原来，阿南西忘记妖婆说的“静下来吧”这句话，所以魔剑才不听说。

当魔剑杀完了敌人士兵后，就开始杀上帝的士兵了。阿南西时而发出这个命令，时而发出那个命令，但总是找不到关键的话，魔剑继续左右砍杀，竟把上帝尼雅马的士兵也杀得一个不留。

最后战场上一个士兵也没有了，魔剑就飞向阿南西，阿南西慌忙躲进一条狭长的岩缝里，才免于死。后来，魔剑插在地里，变成了一种植物，名叫吉尼草。

直到现在，只要有人一接触到吉尼草，就会被它划破皮肤，流出血来，就是因为当时阿南西没有说出“静下来吧”这句话。

聪明的阿布纳瓦

[埃塞俄比亚]

传说很久以前在埃塞俄比亚有一个叫阿布纳瓦的人，人们都知道他很聪明。一天，阿布纳瓦来到皇帝居住的城市，他走到皇宫门口要求工作。

“你看上去很结实，”皇帝说，“就做守卫吧！”

皇帝发给阿布纳瓦武器，阿布纳瓦当了皇宫的守卫。

一天，皇帝把阿布纳瓦叫去说：“我要出去了，你好好看守皇宫的大门。”

“我一定看好。”阿布纳瓦说。

皇帝和他的随从骑着马走了。阿布纳瓦坐在皇宫的大门边，看着大门，他觉得很寂寞。他听到从城里传来的跳舞的音乐，便自言自语说：“皇帝又没说不让我跳舞。”

阿布纳瓦把门从门框上卸下来，背着它来到了人们跳舞的地方。整个晚上，阿布纳瓦又唱歌又喝酒，直到天亮他才背着门回到皇宫。但是，当阿布纳瓦不在时，小偷们到皇宫里偷走了许多东西。

皇帝回来后很生气，他派人把阿布纳瓦叫来。皇帝问：“我不是让你看守我的宫殿吗？”

“哎呀，”阿布纳瓦说，“你只叫我看门，我一直看着它呢。你可没说要看宫殿呀。”

“好哇，你真会说话！”皇帝说，“明天你将受到惩罚！”他把仆从叫来说：“把这家伙带出皇宫埋起来！”

仆从们把阿布纳瓦带了出去，他们在皇宫外面挖了个坑，把阿布纳瓦推进坑里，填上土，只让他的头露在外面。然后，他们走开了。整个晚上，阿布纳瓦就这么站在坑里，手脚都动不了。天亮了，一个驼背商人牵着一队骆驼走过来，他看见阿布纳瓦就停了下来。

“你好，”商人说，“你在这里面干什么？”

“你好，”阿布纳瓦说道，“我正在拉直身子呢。”

“怎么拉直？”

“呃，我背驼了，昨天皇帝的医生把我埋在这里，为的是把我的背弄直。”

“你真幸运，认识皇帝的医生。”商人说，“我的背也驼了，不知道能不能治好。”

“这样就可以治好你的驼背。”阿布纳瓦说，“我现在感觉腰跟长矛一样笔直。”

“如果你让我站到你的坑里去，你要什么我给你什么。”商人说。

“你愿意把所有的骆驼给我吗？”阿布纳瓦问。

“我可以给你一半。”

“那好吧，一言为定。先把我挖出来。”阿布纳瓦说。

商人把阿布纳瓦挖了出来，他自己跳了下去。阿布纳瓦在他四周严严实实地埋上了土，只剩头露在外面。

“我永远不会忘记你的好意。”商人说。

“但愿你一辈子都不忘记。”阿布纳瓦说。他牵走了全部骆驼，而不是一半。

过一会儿，皇帝的仆从们来了，他们以为商人就是他们昨晚埋的那个人，

把他挖了出来，拖着他在沙地上来回走，还用木棒打他。商人不断地喊道：“行了，我的背已经直了！行了，我的背已经直了！”

仆从们听了这番话莫名其妙，最后把他带到了皇帝面前。

“这是谁？”皇帝问。

“阿布纳瓦。”仆从们回答说。

“不，我不是阿布纳瓦！”商人喊道。他向皇帝讲了事情的经过。

“啊，阿布纳瓦真是聪明！”皇帝说，“但我还要考考他，看他究竟有多聪明。”

皇帝转身对传令兵说：“你们去把阿布纳瓦找来，不管他在什么地方，一定要找到他。你们对他说，‘皇帝命令你立即去见他。但是你去见皇帝时，既不能光身子，也不能穿衣服；既不能步行，也不能骑牲口。’”

传令兵离开了皇宫，不久他们找到了阿布纳瓦，向他转达了皇帝的命令：“你既不能光身子，也不能穿衣服，既不能步行，也不能骑牲口。”

然后，传令兵们回到皇帝那里，告诉皇帝说他们找到了阿布纳瓦。消息传开了，人们聚集在皇宫门口，都想看看究竟皇帝怎么难住阿布纳瓦。

“他来了！”有人叫了起来。大家都伸长了脖子。果然，阿布纳瓦出现了。人群中有一人噗哧一声笑了起来，接着笑声传开了。原来阿布纳瓦没穿衣服，却浑身上下围了一张渔网。他一只脚踩在马鞍上，另一只脚踩在地上，马往前走一步，他用一只脚跳一步。

皇帝一看就泄了气。当人群中的笑声停止后，皇帝说话了：“阿布纳瓦，你的恶作剧该收场了。你虽然聪明，但很讨厌。我可以下处罚你，但有一个条件：你以后再也别让我看到你这张脸！”

于是，阿布纳瓦走了。

几天之后，皇帝骑着马穿过大街，他一来到露天市场，每个人都面对着他鞠躬。但在人群中却有一个人用背对着皇帝。

皇帝十分生气，他说：“把那个背对着我的人带来！”

卫士们抓住了那个人，把他带到皇帝面前，这个人正是阿布纳瓦！

“啊，是你呀！你竟敢用背对着我！”

“噢？我只不过是执行你的命令罢了。”阿布纳瓦说，“你叫我不让你看见我的脸，所以我就转过了身。”

“你的舌头还这么厉害。你太无礼了！”皇帝说，“现在我最后一次命令你：立即离开埃塞俄比亚！只要你再踏上埃塞俄比亚的土地，我就绞死你！”

阿布纳瓦走了。人们因为聪明的阿布纳瓦战胜了皇帝笑了好几天，但是他们也为阿布纳瓦受到的惩罚叹息。

一天，城里庆祝节日，街上挤满了乡下来的农民，皇帝骑着马上街，在露天市场门口看到了阿布纳瓦。

皇帝骑着马走到他面前；举起一只手要大家安静。

“埃塞俄比亚人民，”皇帝说，“实在太扫兴了，今天我不得不绞死一个人。”他转过身对阿布纳瓦说：“看来，你是忘了我最后的命令罗！”

“没有，我没有忘记。”阿布纳瓦说，“你命令我不许再踏上埃塞俄比亚的土地。”

“那你怎么还在这里？”

“我忠实地执行了你的命令。”阿布纳瓦说，“我按照你的命令离开了埃塞俄比亚，我到了埃及，把埃及的泥土放进我的鞋子，从此，我脚下踩

的就总是埃及的土地了。”

施燕华 译

和巨人比赛吃饭

[挪威]

从前有一位农民， he 有三个儿子。他负债累累，而且年迈多病，儿子们也都碌碌无为。家里有一大片森林，父亲让儿子们把树伐掉，卖了还债。

他费了很长时间才说服儿子们去伐树，大儿子先去。他走进森林，动手去砍一棵冷杉。这时候，来了一位高大、肥胖的巨人。“你要砍伐我的森林，我就打死你！”巨人说。大儿子听了，扔掉斧头，飞快跑回家里。他上气不接下气他讲了事情的经过。但是父亲说，大儿子是一个胆小鬼，他自己年轻的时候，到森林砍伐树木，巨人从来不恫吓他。

第二天二儿子去伐树，遇到的情况与大儿子完全一样。他刚砍了几斧头，那个巨人就来了：“你要砍伐我的森林，我就打死你！”二儿子连看也没敢看巨人，象大儿子一样扔掉斧头就往家里跑，比哥哥跑得一点儿不慢。他跑回家的时候，父亲生气了，他说他年轻的时候，巨人从来不恫吓他。

第三天轮到三儿子阿斯凯皮尔坦去。

“好啊，”两位哥哥说，“你这位没出过门的人物，肯定会马到成功！”

阿斯凯皮尔坦不理睬他们的挖苦。他只要求带一口袋吃的东西。母亲没有现成的黄油和干奶酪，所以她架起锅给他做了一点儿。他在背包里放好奶酪，就上路了。

他刚砍了几斧子，巨人就来了，对他说：“你要砍伐我的森林，我就打死你！”

但是他没有逃回家，而是跑到背包跟前取出奶酪，用力压挤，压得乳清都流了出来。

“你如果不住嘴，”他对巨人说，“我就象把这块石头挤出水一样挤死你！”

“这可使不得，亲爱的，饶了我吧，”巨人请求说，“我一定帮助你伐木。”

由于这个条件，他饶恕了巨人。巨人伐得很快，所以这一天他们采伐了很多木材。

天黑的时候，巨人说：“你跟我回家吧，这里离我家比离你家近。”

阿斯凯皮尔坦同意了。他们来到了巨人的家。巨人去生火炉，他去找下锅的水。但是巨人的水桶都很大很重，他连拿也拿不动。

这时候他说，“拿那些象顶针一样小的水桶有什么用处？还是让我把整个水井都搬来吧！”

“不行不行，亲爱的，你发发善心。”巨人说，“我可不能没有那口水井。请你来生火，我去提水。”

巨人提水回来以后，他们做了一大锅麦片粥。

“喂，”阿斯凯皮尔坦说，“你愿意与我比赛吃粥吗？”

“好啊。”巨人回答，他当然相信自己会取胜。说定以后，他们就在桌子旁边坐下来。阿斯凯皮尔坦偷偷地把皮背包藏在衣服里面，倒在背包里的粥比他吃进肚子里的多得多。当背包满了的时候，他就掏出一把刮刀，在上边戳一个窟窿，巨人看到了也没说什么。他们吃了很长时间，巨人终于放下了勺子。

“哎呀，我已经吃不下去了。”他说。

“你一定要再吃，”阿斯凯皮尔坦说。“我半饱还不到。象我这样：在肚子上戳个洞，这样再多你也能吃下去。”

“会不会痛呀？”巨人问。

“不会，没什么问题。”他回答。

巨人就在自己肚子上戳了个洞，结果丧了命，阿斯凯皮尔坦拿了巨人的金银财主回家了。他肯定用这些钱偿还了一部分债务。

李之义 译

愚 蠢

聪明反被聪明误

[瑞典]

从前有一个很富的农民，他有四个儿子。最大的儿子留在庄园里他父亲身边，准备在他父亲去世之后接管庄园，而另外三个儿子却走出家门自谋职业。他们认为，当个农民没有“出息”，因此他们想找一个更好的职业。他们分手之后就各奔前程，结果他们每个人都找了个大夫在那里学医。过了一段时间，他们学业期满，三个都成了真正的大夫，他们就开始单独行医。

后来他们的父亲，老头子死了，为了给他送葬和分配他留下来的一点儿遗产，他们弟兄三人都收拾好行装，日夜兼程，赶回家去。留在家里的那个儿子当然准备了举行葬礼时喝的啤酒，而且啤酒准备了很多，银酒杯和锡壶碰得越响，年轻的三兄弟讲话声音就越高，他们都竭力吹嘘自己的学识。没过多大会儿，他们就为他们三人之中到底谁的学识最高而争吵起来。什么也没学的农民对这些一窍不通，他也没有在学问上和他们竞争的想法。

“我可以把我两只眼睛挖下来，”其中一个说，“然后把它们再装上去，看起来还和从前一样好！”

“这有什么了不起的！”另一个说。“我可以把我的肚子剖开，取出内脏，然后再把它放回去，我仍然和一个好人一样。如果你们行的话，也照我的样子试试看！”他说。“那些玩艺儿你们也值得吹嘘呀！”第三个说。“只要有两只手，做这样的手术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因为我可以让你们砍掉我的双手，我再把它们重新安上，而谁也看不出来这双手是被砍掉过的！我就是这样的一个人！”

老大力他对所有这些学识一窍不通而不安，因为他根本不会这些东西。

半夜里三个大夫都躺在那座屋子里的一个小屋里，他们到了那里，就开始像他们说的那样干起来。一个挖下了自己的眼睛，另一个剖开了自己的肚子，第三个则让别人砍下自己的双手，就这样他们都躺在了桌子上。

太阳出来的时候，女佣人走进那间屋子看看客人是否正好醒来，老妈妈可以给他们端进早上喝的东西，这时女佣人看见了桌子上面令人作呕的东西。

“唉呀，真惨啊！”她一边叫一边赶忙去拿只桶来，把那些恶心的东西弄到桶里，然后就把脏东西倒在了猪食桶里。

“我的有学问的儿子们怎么了？”当女佣人又回来的时候，老妈妈问。

“我也不知道他们怎么了，”女佣人说。“他们一定是一劳永逸地睡着了，但是上帝知道他们后半夜怎么样了。我相信我看的没错，他们是在那里把他们的老父亲拉到桌子上解剖了，我早上进去的时候看到的就是这样。”

“我的天啊！”老太太不安地说。“上帝呀，你干了些什么呀，你可不要动。这正是他们要做的，这是大夫的本领，你懂吗？”

老妈妈讲这话的时候，小猪们正在那里会餐。但是女佣人很机灵，她赶忙来到牲口棚里。在牲口棚里她抓着一只猫，把猫眼睛挖下来，又宰了一头猪，把猪的内脏都掏出来，然后又跑到一个执行绞刑的山坡上，因为还真有运气，那里刚刚绞死一个盗窃犯，她把他的两只手割了下来，然后她把这些

东西都抱进去放在桌子上。她想，现在大夫们可以施展他们的才能了，他们也的确干了一阵子。他们一醒过来，就都抓着了各自的那一部分——他们以为是他们自己的——他们一个个都认为自己医术高明而趾高气扬。他们三个都很同情当农民的哥哥，因为他连一点学识也没有，然后弟兄们就分手了，有学识的三兄弟都回到了自己原来的地方。

又过了一年或一年左右的时间，最大的兄弟要结婚，他当然要请自己有学识的三个弟弟来参加婚礼。他们开始讲起自从他们最后一次见面之后过得怎么样。他们当然挣了不少钱——这是不言而喻的，因为作为一个医生可以用一只手抓钱，用另一只手行骗，而没有人对此进行指责。但是他们之中没有一个人真正过得很好。

“我不知道，”其中一个说，“我是怎么搞的。半夜里我就像白天看东西一样清楚，我一听见老鼠吱吱叫或啃东西，我就不得安宁，不管我愿意不愿意，就得从床上跳下来在后面追，直到我抓着老鼠为止。对这我恼火透啦！你们有什么医治的方法吗？”

不知道，这他们可不知道。

“我比你还要糟糕，”另一个说。“最近我对人们平常喜欢的肥肉和瘦肉以及其它食物一点儿兴趣也没有。但是对我所看到的所有废物和脏东西我都想塞进肚子里，不论有多少我都不反对，我都能把它们填进肚子。对此你们有什么医治的办法吗？”

没有，他们也没有什么办法。

“你们连自己的病都治不了，你们肯定也治不了我的病，”第三个说。“看来最糟糕的一定是我。我的手指头总是发痒，我怎么也摆脱不了，手指头好像不是我的，虽然我是天底下最诚实的人，我的手却违背我的意志去偷，使我差一点上了绞刑架。”他说。

现在当农民的老大又因他们有这么大的学识而可怜起他们来。

“可怜的弟弟们，”他说，“那么说我的一切倒还不错呢。耗子和老鼠我让猫去逮，脏东西我都扔给小猪吃，凡不是我的东西，我从不伸手。”

杨永范 译

愚蠢女人的故事

[加纳]

一个女人在山上走，她走到半山腰时，遇到了一个牧人。牧人对她说：
“你坐下休息一下。你是从很远地方来的吧？”

女人问：

“你知道我从哪里来的吗？”

牧人说：

“知道，你从山下来的。”

女人以为牧人很聪明，所以十分惊奇地说：

“对的，从下面来的，你怎么知道的？”

牧人也很惊奇，这个女人那么笨！就说：

“我怎么会不知道你住在哪里？我同你是老相识了！”

“真的？”女人更惊奇了，说，“那么你为什么还不叫我名字玛丽雅米塔？认识的人是互相叫名字的。”

牧人说：

“对，玛丽雅米塔，要是一个人不认识你，他怎么知道你叫玛丽雅米塔？”

愚蠢的女人听了，惊得目瞪口呆，她惊奇地说：

“你们看吧！这个牧人真的知道我的名字！我的情况他都知道，真是了不起！”

灰马、黄马和黑马

[俄罗斯]

从前，有一个老头。他有三个儿子，小儿子是个傻瓜，什么事也不做，整天坐在角落里擤鼻涕。老人临死前说：

“孩子，我死后三天里，你们轮流到坟上来陪我睡觉，每人一夜。”他说完就咽了气。

兄弟埋葬了父亲。

天黑了，轮到老大到坟上去睡。不知是懒还是害怕，他对老三说：

“傻瓜，你什么事也不做，替我到父亲坟上去睡！”

傻瓜去了，来到父亲的坟上睡觉。半夜里，坟墓裂开了，父亲走出来问：

“谁，是老大吗？”

“不，父亲，是我，是傻瓜。”

老人问他：

“为什么你哥哥不来？”

“他派我来，爸爸。”

“好，祝你幸福！”

老人吹了一声响亮的口哨：

“灰马，黄马，黑马！”

灰马跑来了，震得地动山摇，眼里冒着金花，鼻子里喷出一股浓烟。

“给你这匹好马，儿子。马，你要像服侍我那样服侍他。”

老人说完，回到坟里去睡觉。

傻瓜摸一摸马背，放了它，自己回家去了。

哥哥问他：

“怎么样，夜里没事吧？”

“平安无事，哥哥。”

第二天夜里，老二也不想到父亲的坟上去睡，他说：

“傻瓜，你替我到父亲的坟上去睡。”

傻瓜二话不说，收拾了一下，马上走了。他来到父亲的坟上躺下。

半夜里，坟墓又开了，父亲走出来问：

“你是老二吗？”

“不是，”傻瓜回答说。“是我又来了，爸爸。”

老人吹了一声响亮的口哨：

“灰马，黄马，黑马！”

黄马奔跑过来，震得地动山摇，眼睛冒着金花，鼻子里喷出一股浓烟。

“喂，黄马，你要像服侍我一样服侍我的儿子，现在去吧。”

黄马跑开了，老人躺到坟墓里。傻瓜回到家里，哥哥问他：

“怎么样，睡得好吗？”

“很好，哥哥。”

第三天夜里，轮到傻瓜自己，他不等哥哥吩咐，收拾一下就走了。

他躺在坟墓上，半夜里父亲又走出来，他知道是小儿子来了，吹了一声响亮的口哨：

“灰马，黄马，黑马！”

黑马跑来，震得地动山摇，眼里冒着金花，鼻子里喷出一股浓烟。

“喂，黑马，你要像服侍我一样服侍我的儿子！”

老人说完，和儿子告别，走进坟墓躺下。

傻瓜在马背上摸了摸，看了看，放它走了。他回到家里，哥哥又问他：

“怎么样，夜里睡得好吗？”

“很好，哥哥。”

两个哥哥忙着干活，傻瓜什么事也不做。国王发出布告，谁能跳过园木，摘下公主的画像，就把公主嫁给谁。

两个哥哥想去看热闹。傻瓜坐在炕上说：

“哥哥，给我一匹马，我也要去。”

“呸！”哥哥骂他，“你还是呆着吧，你去干什么，想去捣乱吗？”

傻瓜不让步，哥哥没有办法。

“那好，你骑三条腿的那一匹！”

两个哥哥先走，傻瓜跟在后面，穿过田野，到了一个很宽的地方。傻瓜下马，把马杀了，剥下皮，挂到牧场上，把马肉扔了。他吹了一声响亮的口哨：

“灰马，黄马，黑马！”

灰马跑来了，震得地动山摇，鼻子里喷出一股浓烟。傻瓜从马的一个耳朵钻进去，吃饱喝足，从另一个耳朵里钻出来，换了衣服，变成一个英俊的小伙，两个哥哥认不出他。

傻瓜骑上灰马去摘画像。人多得数不清，看见他来了，都转眼看他。傻瓜催了一下马，马一跃而上，只跳过三根园木，没有摘到画像。人们只见到他从哪里来，没有看到他去的方向。

他放开马，回到家里，坐到炕上。两个哥哥回来了，对他们的老婆说：

“嗨，来了个从没有见过的小伙子，差三根木头就可以摘到公主的画像了。大家看见他从哪里来，却没有看到他的去向。他还会来的……”

傻瓜坐在炕上说：

“哥哥，那是我吧？”

“见你的鬼，你蹲在炕上擤鼻涕吧！”

过了一些日子，国王又发出布告。两个哥哥又要去看热闹，傻瓜说：

“哥哥，给我一匹马，什么样的都行。”

哥哥回答说。

“你呆在家里，给马作伴！”

哥哥拦不住他，告诉他只能骑瘸腿马。傻瓜骑上瘸腿马，照样杀了，把马皮挂到牧场上，把马肉扔了。他吹了一声响亮的口哨：

“灰马，黄马，黑马！”

黄马跑来了，震得地动山摇，眼里冒着金花，鼻子里喷出一股浓烟。傻瓜从黄马的一只耳朵钻进去，换了衣服，从另一只耳朵里钻出来，变成一个英俊的小伙。他跨上马，还是没有摘到画像，还差两根木头没有跳过。大家看到他从什么地方来，却没有看清他去的方向。

他放走黄马，回到家里，坐到炕上，等着哥哥回来，哥哥回来了，对他们的老婆说：

“那个小伙子又来了，只差两根木头就可以摘到画像了。”

傻瓜对他们说：

“哥哥，那是我吧？”

“你歇着吧，傻瓜，谁知道你到什么鬼地方去了！”

过了不久，国王又发出布告。两个哥哥准备去看热闹，傻瓜也要去：

“哥哥，给我一匹马，什么样的都行，我也要去。”

“你呆在家，到哪儿去找马！”

哥哥左说右说，拦阻不住，告诉他拿那匹瘦马。

傻瓜骑上瘦马，然后把它宰了，扔掉肉，打了一声响亮的口哨，大声呼叫：

“灰马，黄马，黑马！”

黑马跑来了，震得地动山摇，眼里冒着金花，鼻子里喷出一股浓烟。傻瓜从黑马一只耳朵钻进去，吃饱喝足，从另一只耳朵钻出来，换了衣服，变成一个英俊的小伙，骑上黑马走了。

他骑马来到富丽堂皇的宫殿，摘下了画像和手绢。人们看到了他从哪里来，却不知他的去向。

他又放走黑马，回到家，坐在炕上，等着两个哥哥回来。哥哥回来了，对自己的老婆说：

“娘们，还是那个小伙子来了，跳过了园木，摘下了画像和手绢。”

傻瓜坐在烟筒后面说：

“哥哥，那是我吧？”

“你歇着吧，傻瓜，谁知道你到什么鬼地方去了！”

过了不久，国王举行舞会，邀请各地的亲王、省长、学者、议员、商人、市民和农民参加。傻瓜的两个哥哥去了，他自己也去了，坐到烟筒后面看，张着大嘴傻笑。

公主招待客人，给客人敬酒，她注意观察，谁拿出手绢擦脸，谁就是她未来的丈夫，可是不见一个人擦脸。她从傻瓜身边走过去了，没有看见他。客人散了。

第二天，国王又开了一个舞会，还是没有发现摘下手绢的人。

第三天，公主还是亲自给客人敬酒，她从每位客人身边走过，没有发现有人用手绢擦脸。“怎么回事，”她心里想，“没有我意中的人。”她向烟筒那边看了一眼，发现了傻瓜。他穿着破旧的衣服，满身油烟，头发竖起。公主倒了一杯酒，送到他面前。他的两个哥哥看见了，心里想：公主还给傻瓜敬酒！傻瓜喝完酒，用手绢擦嘴，公主乐开了，拉着他的手去见国王。

“爸爸，这就是我的意中人！”

两个哥哥的心像刀绞一样；心里琢磨：“公主怎么了，是不是发疯了？看上了一个傻瓜！”

闲话少说，言归正传。立刻摆了喜酒、举行婚礼。我们的傻瓜当了国王的女婿。他洗得干干净净的，穿得漂漂亮亮的，变成一个英俊的小伙，谁都认不出来了。这时，两个哥哥才明白，到父亲坟上睡觉有什么好处。

余威夷 译

马、台布、喇叭的故事

[俄罗斯]

从前，有一个老奶奶，她的儿子是个傻瓜。有一次，傻瓜找到三颗豌豆，刨了个坑，种到地里。豌豆长出了土，他经常去看守。有一次他去看豌豆，发现一只白鹤在啄豌豆。他悄悄走上去，抓住了白鹤。

“好，我打死你！”

白鹤回答说。

“别打我，我送给你一件礼物。”

“拿来！”傻瓜说。白鹤送给他一匹马，告诉他说：

“如果你需要钱用，就说‘站住’，要够了就说‘好’。”

傻瓜接过马，骑上去说：“站住！”马变成了银子。傻瓜哈哈大笑，然后说：“好！”银子又变成了马。

傻瓜和白鹤告别，牵着马回家，进了院子，走进屋告诉母亲，说：

“妈妈，你千万不要说‘站住’，要说‘好’。”

傻瓜又去看豌豆了。

母亲想了很久：“他为什么对我说这样的话？我说一句‘站住’，看看怎么样。”她说了一句“站住”，马变成了银子，老奶奶的眼睛发亮，赶忙把钱捡起来，放进箱子里。她心满意足了，说了声“好”。

这时，傻瓜又发现白鹤在啄豌豆，抓住白鹤，说要打死它。白鹤说：

“别打我，我送给你一件礼物。”白鹤送了一块台布。

“你想吃东西的时候，说声‘铺好’，吃饱了说声‘收起来’。”

傻瓜试了一下，说了声‘铺好’。台布上立即出现一桌丰盛的酒饭。他吃饱喝足，说了声“收起来”，桌布就卷起来了。

他拿着桌布回家。

“请你注意，妈妈，不要对桌布说‘铺好’，要说‘收起来’。”

傻瓜又去看豌豆了。母亲像上次那，对桌布说了声“铺好”，便围着桌布转，把那上边的东西吃光喝光，然后说了声‘收起来’，桌布就卷起来了。

傻瓜又抓住了白鹤，白鹤送给他一个喇叭，把它向上举起来说：

“傻瓜，你说一声‘出来！’”

傻瓜倒霉了！他说了声“出来”，立刻从牛角里钻出两个手拿大棒的小伙子，把他狠狠揍了一通，揍得他站不住了才住手。白鹤对着牛角说了一声：“回去”，两个小伙子钻回去了。

傻瓜回到家里对母亲说：

“妈妈，千万别说‘出来’两个字，要说‘回去’。”

傻瓜刚去邻居家串门，母亲把门插上，说了声“出来”，两个手拿大棒的小伙子钻出来，狠狠地揍老太太。老太太使劲叫喊。

傻瓜听到叫喊声，飞快跑回家，走到门口一看，门从里边扞上了。他大喊了几声：

“回去！”“回去！”

老太太清醒了点，给傻瓜开开门。

“哎呀，妈妈，我对你说过不要说什么嘛。”

傻瓜举行宴会，请来了大臣和官员。客人到齐入了席，傻瓜把马牵进屋，

说了声：“站住，我的好马。”

马变成银子，客人非常惊讶，抢着往口袋里偷偷装银子。傻瓜说了声“好”，马又出现了，只是少了条尾巴。

傻瓜看看时间到了，该开宴了，拿出桌布，说了声“铺好。”

桌布立刻铺好，上边摆满了各种吃的和喝的。客人大吃大喝起来，尽情地乐。

大家吃饱喝足了，傻瓜说了声“收起来”桌布就卷起来了。

客人打着哈欠，开玩笑说：

“傻瓜。还有什么拿出来给我们见识见识？”

“好，”傻瓜说，“可以给你们看看。”他拿出牛角。

客人呼喊起来。

“出来！”

突然钻出两个手拿大棒的小伙子，使劲揍他们，揍得他们把偷的钱交出来，各自逃跑。

傻瓜和母亲，还有马、桌布和牛角在一起生活，日子越过越好。

余威夷 译

卡拉可希的裁判

[亚洲]

人们有句俗话：“象卡拉可希的裁判。”每逢好的法律被愚蠢地或轻率地执行时，就有人这样说。

据说，有一次，一个小偷闯进一家人家去偷东西。他从花园的围墙爬上窗户，打算把窗子撬开。但是窗框不结实，突然垮下来，小偷跌进屋子里，摔伤了一条腿。

第二天，小偷用他那条好腿一跷一拐地走到总督卡拉可希面前。他指着自已受伤的腿说：

“大人，我的职业是小偷。昨天我到了某人的家里，我撬窗子对，窗子塌下去，害得我摔伤了一条腿。”

卡拉可希一听，就叫卫兵们把那房子的主人带来。一会儿，房子的主人被拖到总督面前来了，他不知道自己犯了什么罪，吓得直发抖。卡拉可希把小偷的控诉重述了一遍，还说：

“你为什么把窗子做得那么不结实，让它塌下去，叫小偷摔坏了腿？”

房主对这样的罪名有什么好说的呢？从什么时候起，小偷们有权要求他们打算抢劫的老实人去保护他们呢？可是他知道，和卡拉可希争辩是没有什么好处的。他想了一想之后，对总督说：

“大人，我家的窗子做得不结实并不是我的过错。我发誓曾经付给木匠足够的钱，要他做一扇能防止这种意外的结实的窗子。”

“那就把木匠带来！”卡拉可希大发雷霆地下命令。

木匠来了，总督严厉地对他说：

“这个房主肯定他说，他给你的钱足够做一扇结实的窗子。你为什么把窗子做得那么不牢固，使得这个可怜的小偷在设法弄开窗子时摔伤了腿呢？”

木匠听到这个突如其来的控诉，吓得脸无人色。但是他也知道，和卡拉可希争论是没有用的。因此，迟疑了一下之后，他说：

“大人，那扇窗框装得不牢固不能怪我，当我钉钉子时，一个穿红衣服的漂亮女人在窗下走过，我一看见她，心就乱了，把钉子也钉歪了。”

卡希可希要知道那女人的名字，叫人立刻去把她找来。

她来了。总督重述了木匠的控诉，并且说，若不是因为她的美丽和她穿的红衣服，木匠就不会分心，窗子就会装得结实些，小偷就不会摔伤腿了。

听了这话，那女人微笑着回答说：

“我的美丽是真主给的。但我的红衣服是染匠染的。因为他把衣服染红了，才使我弄得木匠心烦意乱。”

“那么把染匠带到这里来。”卡拉可希命令道。

过了几分钟，染匠也哆哆嗦嗦地站在总督面前了。

“啊，把染料胡乱使用的人！”卡拉可希吼道，“你为什么把这女人的衣服染红，使她引起了木匠的注意，把钉子钉歪了，窗框子装得不牢固，而这个小偷在撬开窗子时就摔伤了腿？”

可怜的染匠站在那儿，吓得话也说不出。他结结巴巴地说了一个一个理由，但是没有一个能使无情的总督满意。最后，总督叫道：“把这个家伙

带走，把他吊死在监狱的门口！”

这个染匠碰巧是一个个儿高得出奇的人。士兵们把他带到监狱门口要吊死他时，发现门太矮了，没有挂绳子的地方。他们急忙去回禀总督，因为染匠太高，牢门太矮，没法吊死他。

卡拉可希可不会那么轻易地被人难倒，他对那些吓呆了的士兵怒吼道：

“出去找一个矮的染匠来代替这一个，把他吊死！”

于是士兵们便出去，按照总督的命令，找到了一个矮个儿的染匠。他虽拼命地抗议说，自己没犯什么罪，他们也不理，还是把他拉到监狱门口吊死了。

因此，每逢伤天害理和放过罪犯的愚蠢代替了正义和公道时，人们就说：“这就象卡拉可希的裁判。”

光 军 译

阿基尼法斯村的英雄

[非洲]

有一天，十二个阿基尼法斯村的人到马依叶台葛城去打麦子。当他们掂着袋子穿过溪谷回家，在一条通过仙人掌林的路上走着的时候，他们之中有一个想知道，是不是所有的人都从城里回来了。于是他叫其余的人停住，开始数起来。因为他忘了数自己，结果只有十一个。

“等一等！”他喊道。“有一个人不见啦！”

“谁不见了？”一个旅伴问道。

“你自己数吧，”头一个回答。可是第二个人也跟头一个人一样，忘了数自己。

“你说得对。我们只有十一个。有一个人不见啦，”他说。

这时另外一个人重新把大家数了一遍，但是他也看到路上只有十一个人。

“唉哟！”他大叫道。“有一个人迷路啦！他一定被豹抓走了！”

十二个人都为失去的朋友痛哭起来。最后，他们重新上路，回阿基尼法斯村去，一路上责备自己没有保护好同伴。

“我们应该好好儿照顾他的。”中间有一个说。

“是啊，不应当把他一个人丢给豹吃！”另一个接着说道。

“而且是那么大的豹！”第三个说。

“是一只凶猛的母豹！”第四个怜惜地说。

“他赤手空拳地跟豹打，多么勇敢！”第五个嚷道。“他真是个勇士！”

“是季格拉人中最勇敢的人之一，”第六个肯定地说。“他甚至没有因为害怕而叫过一声。”

“当我们告诉他的可怜的寡妇，说这么个好人被一群豹杀了的时候，她可怎么办呢！”第七个说。

“他的家庭真可怜啊，没有这件事已经够苦的了。”第八个悲伤地接着说。

“他非但勇敢，而且又高尚又善良。”第九个说。

他们就这样痛哭悼念着自己的朋友，一直来到阿基尼法斯村。他们嚎陶大哭地进了村子。人们都从屋里跑出来，向他们迎上去。

“唉，多么不幸啊！我们从马依叶台葛城回来，路上出了一件可怕的事！”回来的人大喊道。接着他们就讲，那个失踪的同伴是怎样跟豹群搏斗，怎样英勇地牺牲的。听着的人都激动起来，喧嚷起来了。

这时候，有一个小姑娘在面粉袋中间走过。这些面粉袋是城里回来的人放在地上的。她数了一下袋子整整是十二只。

“妈妈，”她说，“这里是十二袋面粉。”

“别缠着我，”女人回答，“死了这么个好人！”

“妈妈，”过一会儿小姑娘又说，“这里是十二袋面粉，那就应该有十二个人。”

女人再不谈话，自己数了下袋子。

“这里是十二只袋子，那就应该有十二个人！”她大叫起来。

村长开始点从马依叶台葛城回来的人。

“现在他们是十二个，”他说，“迷路的人回来了。”

村人们喧嚷起来了。

“他一只手战胜了豹群，现在回来啦！”一个旅伴说。“他赤手空拳打死了所有的豹！”另一个嚷道，“现在我们多么光荣啊，这个英雄就住在我们村里！”随后举行了盛大的庆祝会，他们唱歌，跳舞，大摆筵席。从那时候起，就一代代地流传着这样的故事，说他们村里的一个农民，由于他的勇敢和力量，使全村都得到了光荣。

陆卯君 译

懒人怜惜不得

[南斯拉夫]

从前有个穷人。他多多少少有点家当，不过他最得意的是有个能干的妻子。他们起早摸黑的干活，这才勉强能过活。可是俗话说得好：晦气不离倒霉人。那穷人结婚还不到一年，他忠实的伴侣就去世了。于是他失去了唯一的宝贝。

贤惠的妻子是家里最大的福分，谁要是失掉这样的妻子，以后遇上差一些的女人，就再也不会看上眼。

穷人的小木房变得冷清清的，炉灶也变得冰凉。他无论出门或者做客，都只穿着那身又脏又破的衣衫。他只好打算再娶个妻子了。等待出嫁的少女到处都是，真象森林里的胡桃。不过个个都是指头也不肯动弹一下的懒人。后来他打定主意：“我到邻村去吧，碰见第一个等待出嫁的姑娘，就娶她作妻子。”

那时候，乡间磨坊还使用牲口拉磨来碾谷磨面，那个死了老婆的人走到邻村，看见村口上有座磨坊，磨坊旁边坐着一个姑娘。她正等着磨面哩。

“美丽的姑娘，你嫁给我好吗？”他问道。

“我不知道，你去问问我妈妈吧！”姑娘象是吃了蜜糕似的，娇声娇气地回答。

穷人满可以随他的心意挑未婚妻，可是他既然说过要娶第一个碰见的未婚姑娘，就想说到做到。

他去找那姑娘的母亲，她回答他说：

“我们的姑娘正等着出嫁哩，但是我事前把实话讲清楚，牧羊、做饭、洗衣服她都做不惯。瞧，我什么也没对你隐瞒，过后你可别说我一个百事不干的馋猫装在口袋里扔给了你！”

“好小子，你要知道，”姑娘的父亲插嘴说，“她母亲把她宠坏了！这姑娘只是没在蜂蜜里打滚、牛奶里洗澡罢了。你想把她教育成人，会把你累死的！”

姑娘一开口说话的时候，穷人就已经晓得这一切，他对那老头儿说：

“这没什么了不起！我有一大口袋的家私，只要它还满着，新娘子就可以闲着两手不必干活。”

穷人打筐子里掏出一个花花绿绿的大口袋，里面装满各种各样的东西：面包、肉、牛油……真是应有尽有，丰富极啦！

“你瞧，这个口袋只要老是满着的，你就不必操心啦。”他对未婚妻说。

这门亲事一家人都称心如意：父亲一下子去掉个累赘，心里很高兴，母亲看着女儿找了个不愁吃喝的靠山，心里也挺乐意。

他俩结婚以后，第二天清早丈夫去耕地，妻子留在家里看门。丈夫临走把口袋挂在钉子上，嘱咐它说：

“喂，口袋，你满着的时候，就把家里的活儿通通给我干完！”

这时候，妻子叫他站住。她说：

“我心上的人儿，怎么搞的呀？你要出去，为什么不告诉我上哪儿去吃午饭和晚饭呢？”

“亲爱的，口袋里的吃食样样都有，你想吃什么，自己去拿好啦！”

晚上，丈夫从地里回家，只见妻子坐炕上，膝盖上趴着一只猫。屋子里却象个杂货摊似的，弄得乱七八糟，新娘子坐在原地一动也没动，连笤帚都没摸一摸。是呀，家里的活儿丈夫已经吩咐口袋去做啦。

丈夫还没跨进门坎，妻子就叫嚷起来：

“你快瞧瞧吧，口袋连屋子还没打打呢！”

穷人摆出一副生气模样，怒冲冲地瞪着口袋，挥起拳头就揍它。

“呸，你这个懒鬼，光知道闲着手挂在钉子上，什么也不干！”

他结结实实地痛打了口袋一顿，就对妻子说：

“喂，妻呀，这只口袋怎么变小了呢？”

“我吃的午饭和点心都是打口袋里拿出来的。”回答说。

“哦，怪不得今天口袋没有好好干活儿，想必就是这个缘故。”穷人说完这话，就打口袋里取出晚饭。

第二天和第三天又照样过去了，丈夫对口袋总是又打又骂，最后有一天口袋终于空了。

“这会儿咱们该怎么办呢？”吃午饭的时候妻子焦急不安地说。

丈夫也垂下了头，好象也有点担心的样子。直到妻子饿得受不了的时候，他才对她说：

“妻啊，既然如此，咱们俩就应当再把口袋装得满满的。到了那会儿，咱们再歇着！”

“多新鲜！”

“我不是对你说过吗：只有口袋满着的时候才能歇着。如果口袋一空，就得再把它装满。你瞧，它不是差不多都空了吗？”

为了把口袋装满，他们就动手干活。妻子把屋子收拾得干干净净，又把牲畜喂了。丈夫宰了一只最大的公鸡，吩咐妻子把它烤熟，然后又教她怎样和面、生炉子和烤面包。做好这一切，他就把面包和烤鸡装在口袋里，说：

“得了，我的爱人，这会儿你可以闲着手儿不必干活儿啦！”

割麦的季节来到了。穷人招呼妻子到田里去捆麦子。

“这种粗活我可不会干！”她抱怨地说。

“亲爱的，别发愁，你能学会的。你还不明白吗：如果想在炕上坐着，就得把口袋装满。大饼是用面粉做成的，面粉是用麦子磨成的。你瞧，就是这样才把口袋装满的呀！”

新娘子迫不得已，只好去干活。但是这只口袋却老是空的时候多，满着的时候少。可怜的新娘子实在吃不消了，就回到娘家向母亲诉苦，求母亲把她接回家来，或者帮助她把丈夫制服。

母亲象个老妖婆一样暴跳起来，三步并作两步跑到女儿家里。她的女婿早在家里等她好久了。他一瞧见丈母娘，连忙抄起一把大锯子，独个儿锯起木柴来。

“女婿，这是干吗？你莫非疯了不成？哪儿见过独自一个拉大锯的呀？”隔着篱笆她就喊叫起来。

“那么你快来帮帮我吧，妈！”女婿口气温和地说，好象还没有料到立刻就要发生一场大风波似的。

丈母娘觉得女婿是个呆头呆脑的家伙。她骂起女婿来。母女俩喋喋不休地咒骂这个可怜虫，直把他数落得狗血喷头。接着她们还要揍他，但刚要动手，忽然女婿不见了。她俩四下寻找，末了儿才在顶楼上把他找到。

“你是什么东西？是个偏幅还是个猫头鹰？干吗躲在烟囱后面？”老太婆尖着嗓子喊道。

“阿呀，妈妈，您可别骂呀！”他哼呀哼地呻吟起来，“我躲起来是为了免灾呀！我现在真不晓得怎么办。马上要大祸临头啦！”

“什么灾祸，难道你会挨雷击吗？”

“眼看就该耕地了，可是我偏偏死了一头牛。这阵儿叫我这个倒霉人可怎么办？一头牛耕田，颈箍既容易脱落，犁出的垄沟也弯弯曲曲的。”

“要是不按时耕地下种，你上哪儿去弄粮食养活你的妻子呢？你这个坏蛋！”老太婆凶狠地骂着他，“决把牛牵来，把犁也搬来！我好好教教你这手活！”

不消一会儿，女婿就把犍牛牵到田里，犁和颈箍也准备齐全。丈母娘一刻也不耽误，拿起颈箍，一半给犍牛套上，余下一半套在自己脖子上，接着对女婿说：

“你扶好犁杖吧，这会儿犁出的垄沟就笔直了。”

女婿遵照她的话扶住犁杖，丈母娘拉着犁耕起地来。差不多犁到田中央了，她才猛地醒悟过来。

“你怎么有气无力的，象棵酸白菜？你自己把颈箍套上，叫你老婆扶着犁杖，照这样把田耕好，再种上庄稼吧。”

“太好啦，妈妈，只是我求求您再大声说一遍，好让我老婆也听个清楚。”

“我哪有工夫在这儿跟你这种呆子闲扯！”丈母娘用鼻子嗤了一声，转身回到女儿跟前，就照直溜回家去。她再也不想看见她的女婿了。

丈母娘回到她的村子，就向街坊造谣说她的女婿是个无赖，连老婆都养不活，光知道抱着他的口袋赞不绝口。她唠叨得连邻居们都腻烦了，她的老头儿当然更是烦上加烦。后来他只得到女婿家去看个究竟。

“这可好哇！两位圣贤眼看就要会面啦！”老太婆在一旁挖苦他说。

老头儿不把老伴的话放在心上。他很喜欢女婿，初次见面就看出他是个刻苦勤劳的庄稼人；至于他妻子和女儿的为人，他是一清二楚的。老头儿决定亲自去看看女婿那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他刚刚走到田边，就看见女婿套着颈箍，女儿牵着犍牛，两人正在犁地呢。

“对，做得对，我的好孩子！”老头儿兴致勃勃的称赞说，“你们小夫妻俩团结一心地干吧，好日子在后头呐！”

女婿听了丈人的鼓励，简直不知如何是好，可是女儿马上向父亲抱怨说：

“爸爸，他刚娶我的那会儿，当面答应不叫我干活儿，可是这会儿我倒和他一样地在田里从早忙到晚。”

“妻呀，你先别这么说，我们有言在先，只要口袋满着的时候，你尽管袖手闲坐，不必干活。爸爸，当初不是这样说的吗？口袋倒空了该怎么办呢？”

“对呀！”老头点着头说。“你快告诉我，现在口袋怎么啦？完全倒空了吗？”

“怎能不空呢！除非我们不吃午饭，不吃晚饭，它才是满的呐！”女儿回答说。

“那你就别吃午饭，也别吃晚饭好啦。那么着，你就可以袖手闲坐，不必干活，口袋也可以永久是满的了。”父亲说。

“我可不能挨饿呀！”

“既然如此，你从口袋里拿出来多少东西，就得再放进去多少东西！”

老头儿发现女婿比他料想的还要聪明，心里挺快活；女婿也看出丈人是个通情达理的老人，就把他招待得特别殷勤周到。他们足足大吃大喝了三天，女主人摆饭端菜，忙得没个消闲。老头儿酒醉饭饱，十分满意。女婿恭恭敬敬地送他出门，还装了一瓶酒给他挂在脖子上。

老头儿回到村上，老太婆已经在那里等着他了。她远远瞧见他脖子上挂着一件东西，立刻尖声喊叫起来，惊得左右邻居也慌慌张张跑了过来。老太婆对他们说：

“我不是对你们说过，我的女儿落到无赖手里了吗！谁要不信，就瞧瞧吧！这个流氓骗我给他犁了一半田，亏得我当天就跑了回来！可我那可怜的老头儿却让他留了三天。说不定就在我耕好的那块田里，又利用他耙地播种啦。你们瞧，他脖子上直到这会儿还挂着颈箍呢！”

她正谈得起劲，老头儿已走到大伙跟前。等大伙看清楚他脖子上挂的东西，都不禁哈哈大笑。老大爷当场把好酒分给乡亲们。农民们快快乐乐地喝完酒，便异口同声地说：

“喂，老大娘，您要是有一种颈箍，就挂到我们的脖子上来吧！”

从此以后，穷人家里的日子过得挺顺心。他妻子时时刻刻地照顾着那个花口袋，取出多少食物来，马上装进多少食物去。

天长日久她养成了干活儿的好习惯，也就用不着那个口袋了。

这就是：要想日子过得好，就得活儿干得多。

鲍浦诚 译

两个懒汉

[中国]

从前，维吾尔族有这么两个懒汉，一个叫哈山代吾来克，一个叫沙吾提卡巴克。他们都懒得要命，吃穿全靠父母，一点活儿也不干，一天到晚靠着墙根晒太阳。

这样，久而久之，弄得他们父母也讨厌他们了，不得不把他们从家里赶了出来。他们俩过着流浪的生活，饿了几天肚子，一块馕也没有吃到。

这天，他俩蹲在馕坑上商量着今后该怎么办。哈山代吾来克说：“最好到一个有吃有穿，又不需要劳动的地方去，不知道有没有这么个地方？”

沙吾提卡巴克说：“鬼知道！世界上是没有这么个地方的，只伯天上有吧！听说天上的神仙最快活。”

哈山代吾来克说：“那末，我们就上天去吧，干嘛要呆在这个必须劳动的地方受人鄙视呢？”

沙吾提卡巴克说：“好倒好，不过怎么上去呢？能找到这么个长梯子吗？”

哈山代吾来克肯定地说：“这么长的梯子是不可能的。但是，没有梯子也可以上去。”

沙吾提卡巴克惊奇地问道：“怎么上去？”

哈山代吾来克说：“山谷里有一只大鹏鸟，小时候我跟父亲上去看见过。我们只要把这只大鹏抓住，它就会带我们上天去的。”

沙吾提卡巴克说：“好办法，我们就这样办好了。”两个朋友就这么决定了。第二天一早，他们就起身往山上走去，走到一个山谷里，找到了大鹏的窝，他们在附近躲藏起来，等到太阳落山的时候，大鹏飞回来刚落在窝里，就被哈山代吾来克紧紧地抓住了。他连忙招呼沙吾提卡巴克抓住自己的脚，大鹏受了惊，直往天空飞去。

就这样，沙吾提卡巴克抓住哈山代吾来克的脚，哈山代吾来克抓住大鹏的爪子，飘飘荡荡地一直飞向七层云端里去了。

沙吾提卡巴克问道：“嘿！到了吗？我的手吃不消啦！”

哈山代吾来克望着云层的空隙说：“快啦！连窟窿都已经看见了。”

沙吾提卡巴克问道：“窟窿有多大？我们能不能钻进去呀？”

哈山代吾来克回答：“有这么大。”哈山代吾来克一面答应着，一面用手来比划窟窿的大小。

不料哈山代吾来克两手一松，这两个懒汉朋友都离开了大鹏鸟，摇摇晃晃地掉下来，摔成肉酱了。

叶少钧 整理

尚纳德的爱人

[法国]

从前，有一个很笨的姑娘，她居然也找到了一个爱人。

一个星期六的晚上，大家都知道，这是商量婚事的日子。那个爱着笨姑娘的小伙子抱着办妥喜事的目的，到了姑娘的家里。你们也猜想得到，姑娘的爸爸和妈妈怎样殷勤地招待着小伙子。妈妈把一盆酱肉放在桌子上。

爸爸对女儿说：“尚纳德，到地窖里去给我们拿酒来。”

女儿不大高兴，拿了小酒瓶，走到地窖里去。她走完了扶梯，想起一件事来：

“我就要结婚了，当我们有了孩子，应该叫他们什么名字呢？所有的名字人家都用过了。”

她想来想去，简直找不到解决这个难题的方法。她站在那里，手里拿着小酒瓶，十分烦恼。

妈妈看见菜冷了，很焦急，就走下地窖去。

“喂！尚纳德，你在这里干什么？”

“唉！妈妈，我很苦恼。我就要结婚了，我将要生小孩子，但是给他们起什么名字好呢？所有的名字人家都用过了。”

“女儿，你说得很对……”

于是，妈妈也开始动起脑筋来，想解决这个问题。

爸爸和那小伙子早已坐在桌旁。一点都不晓得酒迟迟不拿上来的原因，他站起身来，走去看看。

他走到母女两人身边，说：“你们这两个人在想什么呀？为什么酒不拿上来？”

妈妈说：“唉！我们的女儿就要出嫁了，她将要生孩子，但是给孩子起什么名字呢？所有的名字人家都用过了。”

“这倒是实话。”

于是，爸爸也开始想起来，他也觉得这个重要的问题很难解决。

来求婚的小伙子独个儿坐在桌前，他等得心焦了，也走下地窖里去。

“你们三个人象木桩那样地站在这里干什么呀？”

爸爸说：“唉！朋友啊，我们的女儿就要出嫁了，你们将要生孩子，但是给孩子起什么名字呢，所有的名字人家都用过了。”

小伙子说：“对！我走了，待我找到了三个象你们一样傻的人，我再来看你们。”

他走了。在旅行中，他来到一个地方，他看见许多居民集合在一个广场上，他们现出很吃惊的样子。原来有一只狗在一座教堂前面拉下了一堆粪。这种情形是人们不能容忍的，可是与其扫除粪便，人们却宁愿决定把那座教堂搬家。他们用一根羊毛搓成的绳子围绕在教堂四周，那些力气大的人，正在把绳子拉着，拉着，于是绳子伸长了，他们以为绳子伸长，教堂也跟着走……

小伙子问道：“你们在这里想的是什么鬼主意啊？”

“你看，为了这堆粪，我们在把教堂搬家。”

“可是，你们只要拿一把铲子，把粪铲去就行了。”

“你说得对，这真是一个好主意。”

“唉！如果我再找到两个象你们这样傻的人，我就回到尚纳德家里去。”

他继续赶路，来到一个村子里，他看见一个妇人，用一根绳子拉着一头母牛，想把它拉上灶去，因为那里生着草。

小伙子向她说：“你这样搞多么费事啊。”

妇人回答：“唉！是呀，但是这里草少极了，把生在上面的这些草丢掉是很可惜的。”

“那么你为什么不上自己上去割下来，把草喂给母牛吃呢？这样你省事得多啊。”

“的确这样好，可是我没有想到。”

“等一等，我来帮助你做这件小事吧。”

小伙子上了灶，割下草，投给母牛。

他自言自语说：“如果我再找到一个同样傻的人，那就是三个了。我将回去看尚纳德了。”

他重新上路。他走进一个小村庄，那里有一个老人，手里拿着大木叉，站在一堆胡桃前发愁。他把木叉伸到胡桃堆里，举了又放下，弄得满身是汗。

小伙子对他说：“你在这里干得很滑稽。”

“唉！我苦得很呢。我想把这些胡桃抛到我的顶楼里去，可是办不到。”

“你拿一个袋子，把这些胡桃装在袋子里，你就能随便拿到顶楼里去了。”

“你主张这样做吗？……我认为你的意见很对，我来试试看。”

小伙子说：“这一回，是第三个了，找尚纳德去吧。”

小伙子回到姑娘家里，受到殷勤的招待。小伙子就和姑娘举行了婚礼。

严大椿 等译

傻约翰

[法国]

从前，在阿蒲西亚乡有一个很傻的男孩子，人们称他傻约翰。

一天，他的妈妈叫他到市场里去买一只猪，傻约翰就随随便便地拣了一只猪，付了钱，然后他对猪指着到村里去的路，说：

“猪啊，现在，你是属于我的了，你走到我们的阿蒲西亚去吧。一直走就是了。”

傻约翰吩咐了猪，他自己在城里兜了一个圈子，然后回家。

到了家，他的妈妈问他：“你买的猪在哪里？”

傻约翰就把他刚才所做的一切告诉了她。

“可怜的孩子啊，你应该用绳子缚住它的一只脚，并且不能放松绳子。如果它想站停下来，你就用棒打它，赶它向前走。”

“好的，下一次我懂得这样做了。”

第二天，妈妈叫他去买一只锅子。傻约翰用绳子缚住了一只锅脚，拖着它走，他常常回过头去看它是不是跟他走。走了不远，锅子撞在一块石头上，碎成了三四块，一只锅脚仍旧被缚住在绳子上。傻约翰看到那些碎片不肯跟他走，他就拿起棒来打，把它们打成了许多小块，陷落在泥土里。他就拖着缚在绳子上的那只锅脚，回到了家里。妈妈问他：

“你买的锅子在哪里？”

“我依照你叮嘱的话做了，可是锅子不愿意服服贴贴地跟着我走。”

“可怜的孩子啊，你应该把它背在你的背上，慢慢地走回来，当心撞坏。”

“好的，下一次，我懂得这样做了。”

第二天，妈妈叫他到市场里去买一块牛油。傻约翰把牛油背在背上。回家时，他在大路当中走着，避开路旁的石头。可是，这天正好是大晴天，太阳把牛油晒得融化了，流得傻约翰满背。他回到了家里，妈妈问他：

“牛油在哪里？”

傻约翰把他的背指给她看。

“可怜的孩子啊，你应该把它放在一只袋子里，不让太阳光照到，并且要不时把它浸在水里凉一凉，保持它的硬度。”

“好的，下一次，我懂得这样做了。”

第二天，妈妈叫他去买一大块糖。傻约翰把糖放在一只袋子里，他看见第一个水潭，就停下来，把袋子浸在水里。他继续走去，又遇到第二个水潭、第三个水潭，都照样地做了。后来，他沿着一条河走去，几次三番地把袋子浸在水里。每次他把袋子在水里浸过后，袋子就减轻了不少。他自以为完全依照妈妈的叮嘱做了，非常得意。

到了家里，妈妈问他：“糖在哪里？”

傻约翰打开袋子，袋里什么都没有了。

“可怜的孩子呀，应该把你的糖块用绳子捆起来，提着绳子带回来。”

“好的，下一次，我懂得这样做了。”

第二天，傻约翰去买面酱，他用绳子把面酱捆了起来，面酱落掉了。妈妈告诉他应该把面酱放在篮子里，把篮子顶在头上。

第二天，傻约翰去买羽毛，他把羽毛放在篮子里，把篮子顶在头上。羽

毛被风吹走了，妈妈告诉他应该在羽毛上压一块大石头。

第二天，傻约翰去买鸡蛋，你们猜猜看，这孩子是怎么搞的……

严大椿 等译

三个阿訇

[伊朗]

三个阿訇在路上走着，一位骑士骑着马朝他们走来。他向三个阿訇问好，而阿訇们却为这事争辩起来。第一个阿訇说：

“骑士是在向我问好！”

第二个叫嚷道：

“不，骑士是在向我致敬！”

而第三个硬说：

“不，不！他是在对我行礼！”

三个阿訇就这样你一言我一语地争吵个不停，彼此间谁也不能说服对方，于是他们赶上骑士；问道：

“喂，骑士！请告诉我们，你是向我们中间哪一个问好的！”

骑士回答道：

“我是向你们中间最愚蠢的一个问好的。”

于是阿訇们又辩论起来，他们每一个人都声明自己比别人愚蠢。这时骑士建议道：

“那么就请你们各自说一说你们最愚蠢的行为，也好让我知道一下你们之中谁最愚蠢。”

阿訇们赞同了，他们围着一个圆圈坐着，就开始讲述他们做过的最蠢的蠢事。

第一个阿訇说：

“我是一个乡村教师，经常打喷嚏，孩子们为此都要说：‘阿訇，愿你身体健康。’我也被迫逐个回答每一个学生说：‘谢谢’或者‘祝愿你也身体健康’，但这样花的时间太长，我就向孩子们建议道：‘当我打喷嚏时，你们大家一起鼓掌吧！’

孩子们高兴起来。此后我每次打喷嚏时，学生们就一起鼓掌，以此代替以往所讲的：‘阿訇，愿你身体健康。’从此我也得到安宁了。”

“有一次发生了一件事，一只鸡雏掉到了井里，我在身上缠上一根绳子，命令孩子们抓住绳子的另一端，我还吩咐他们：

‘我万一在井中发生了什么事，就快把我拉上来。’

我开始下井了，正当下到一半的地方，我打了一个喷嚏，怎么，孩子们没有鼓掌！我叫嚷道：‘把我拉上去！’

我爬出井后，一面打孩子一面说道：

‘当我打喷嚏时，你们为什么不鼓掌？’

孩子们带着哭声嚷道：

‘老师，我们的手要拉着绳子呢！’

但这不能使我信服，我把他们结结实实地痛打了一阵。然后我又在腰部系上绳子，重新下井。天晓得，在半途中，我又打喷嚏了，这时孩子们放开绳子鼓起掌来，而我却掉入井里，摔断了一条腿。正如你们大家所看到的，我的一条腿还瘸着呢。这就是从那次得来的。”

第二个阿訇开始说：

“我也是乡村教师。一次，我坐在一个水池边，在祈祷前，我要洗一洗

手。在水中我看到自己的倒影，我想一定是一个小偷换上我的衣服，藏在水里，等到天黑了，来偷我的东西，我回到学生那里，命令他们：‘你们都放下书本，每个人都拿着一根木棍，和我长相一样的小偷藏在水池里，我脱去衣服，潜入水池中去抓他。你们要注意地等着，当他的头一露出水面，你们就用木棍打他。’

“孩子们放下自己的书，拿着木棍等着打小偷。我潜入到水中去，当我浮出水面时，孩子们就用木棍打我。我忍受不了木棍的痛击，又潜入水中，但当我喘不过气来时，又企图浮出水面，爬出水池子，而孩子们又向我猛扑过来，叫嚷道：‘打，打他，狠狠地打他一顿。’

我看到，这下完了，孩子们要打死我了。幸亏我的妻子沙金娜跑了过来，把我从学生们手中救了出来。”

第三个阿訇开始讲述：

“我也是个乡村教师，有一次我坐着教孩子们，我的心情好极了。突然一个学生对我说：

‘阿訇先生，您今天脸色苍白，是不是病了？’

另一个学生补充说：

‘您真的变瘦了。’

第三个学生插话说：

‘您的眼神也变得迟钝了。’

就这样，每个学生都讲了这一类话。我相信了他们，就说：‘这是真的，从昨天开始，我就感到有点不舒服了。’

就在这时，我突然感觉，眼前的景物模糊不清了。

孩子们在我妻子的帮助下，送我到卧房安息，就这样，我一直躺了半天。中午送来了午饭，但由于生病，我不能吃东西，甚至我连晚饭也拒绝了。早上，由于饿，我感到很虚弱。我朝四周看了一下，看到壁橱里放着一只汤盆，在汤盆里盛有一些碎肉和米饭，是昨天放在那儿的。我朝周围看了一下，一个人也没有，我赶快从床上跳了起来，将肉、饭放进嘴里。就在这个时候，我妻子走进卧房。我吃了一惊，将这些肉和饭都塞在面颊旁边。妻子看了我一眼就问道：

‘你的面颊为什么肿起来了？’

我回答她说：

‘我不知道，昨晚我病得厉害，现在就肿了起来。’

妻子出去后一会儿，带了个医生回来。医生看了看就说：

‘肿瘤已熟透了，应该切除。’

妻子说：

‘那就赶快动手吧！’

医生切开我的面颊，从那里取出饭粒、肉块和其他许多东西，医生指了指这些东西说道：

‘你们看，肿瘤熟到什么程度了，如果这个瘤子今天不切开，它就会化脓，那他就不得不遭受更大的痛苦。’

现在我的面颊上，正如你们看到的，有一块疤。由于自己的愚蠢，我相信了学生的话，还说了谎，遭受了这些痛苦，使我的脸也变丑了。骑士先生，现在请你说说看，谁最愚蠢，是我还是他们中间的另一个？”

骑士看了他们三个一眼，说道：

“啊！真主！你们真是世界上最愚蠢的人，而愚蠢的程度也简直叫人难分上下，因而我只好向你们三位——致以问候。”

忻俭忠 等编译

三个傻瓜

[保加利亚]

从前有三个农夫，别人都说他们是三个傻瓜。可他们却认为自己是最聪明的人，还老是去管别人的事。这三个人，一个是路柯夫人，叫萨蒙·格列，一个是木霍夫人，叫沙乌·米呵乌，第三个是日林人，叫叶林·梅林。他们是在一条大路上碰到的，决定去周游世界，见见各种人，也显示一下自己的聪明才智。

他们走啊，走啊，翻过了一座高山，到了美丽的索菲亚平原。

只见平原的当中有一棵高大的柳树，树下面站着一个人，神甫手里牵着一只鹅，神甫把绳圈的一头套在鹅的头颈上，另一头丢在树枝上，绕了几圈。

“此事没有我们就不行了！”三个人一边说，一边向柳树走去。

“喂，神甫！”萨蒙·格列在老远处就叫了，“你怎么这样对待可怜的鹅？”

“我要把鹅吊死。”神甫回答说。

“它有什么罪，你要吊死它？”叶林·梅林惊奇地问神甫。

“是这么回事。”神甫一本正经地回答，“昨天晚上我睡在院子里，就是这只鹅走到我面前，看见我的胡子，还以为是草地，就拔了起来！拔啊，拔啊，等我醒来时，已拔掉了一半！”

“噢，神甫，不要吊死它！”沙乌·米呵乌插进来说，“把它交给我们，我们知道怎么处死鹅：把它扔在水里淹死！”

“好，你们拿去吧！”神甫同意了，“你们要淹死它，不要让它到岸上来。”三个农夫拿了鹅，向河边走去。他们把鹅按在水里，等着鹅断气。他们按着，按着，到后来显得不耐烦了，他们想：现在鹅一定淹死了！于是他们放开了鹅。没料到，鹅从水下浮上来，张开翅膀，游到对岸去了，好象根本没事一样！

“唉！”叶林·梅林搔了搔后脑勺，说：“这只鹅真狡猾！伊斯基列河淹不死它，大概是太浅了！下一次我们再发现它拔神甫的胡子，我们就把它送到黑海去！在那里我们一定可以淹死这个无赖！”

三个农夫继续走。他们走啊，走啊，终于走累了，就倒在路边休息。不过他们睡不好：苍蝇飞来了，叮他们的鼻子、眼睛、耳朵！

“哎哟！”萨蒙·格列叫了起来，“苍蝇把我们当作狗来咬！我们回到神甫那里，去问问他如何把全世界的苍蝇都消灭掉！要知道，这样伟大的事业，除了我们，别人都无法胜任的！”

于是，农夫们就往回跑，闯进了神甫家里，叫道：

“请告诉我们，如何对付可恨的苍蝇？它们把我们当作狗来咬，用不到一小时，就会咬死一个人！”

“孩子们，你们就杀死苍蝇吧！”

“用什么去杀？”

“用木棍也行！没有人允许打人，可打苍蝇上帝自己也允许的！”

这时，正巧有一只苍蝇落在神甫的头上，沙乌·米呵乌一看，连忙拿起一根棍子朝神甫头上打了一下！神甫痛得叫出的声音也变了样，他妻子和孩子

子们闻声赶来，手执棍子向农夫们扑打过去，打得农夫们站也站不住！

后来，三个傻瓜农夫从神甫家走出来，到了克洛保伏村，看见路边有一只大甜瓜。

“这是什么怪东西？”萨蒙·格列弯下腰看着问。

“这是鸵鸟蛋！”日林人叶林·梅林叫道，“我们拿去，孵个小鸵鸟出来，我们就可全区出名了！”

“我们到哪里去孵呢？”

“比较暖和的地方——太阳晒得热的地方！”

说到做到，农夫们把甜瓜拿到一座小山上，放在太阳烤得最热的地方，就依次孵蛋了：先一个人坐着，然后换一个人，最后轮到萨蒙·格列了，他坐在甜瓜上，无意地把甜瓜推了一下，甜瓜就从山上滚下去了，一直滚到乌荆子矮树丛里。农夫们一看大声叫着，挥着手，跑去追甜瓜，这时，从树丛里跳出一只兔子，看见他们，马上就逃！

“兄弟们，你们看！”萨蒙·格列叫起来，“小鸵鸟从蛋里出来了！我们追上去捉！”

他们奔下山去捉兔子，而兔子一下子钻进了森林里！“完了！”叶林·梅林搔搔后脑勺，说，“这只小鸵鸟出来得多么快！它的耳朵为什么这么长？我要是不捉住它，我就不叫叶林·梅林！”

“森林这么密，你怎么捉得到？”

“我们去买几把斧头，把树林都砍光，就一定能找到小鸵鸟。”

他们说到做到，买了三把斧头，就开始砍树木了。他们砍啊砍啊，砍得力气也没有了，就坐在森林边休息。这时，路上来了一个小贩，骑着一匹马，后面还有一匹小马在欢跳。这个小贩是个大骗子，他走到农夫面前，问：

“喂，弟兄们，你们为何砍森林？”三个农夫把一切情况都告诉了小贩。

“善良的人啊，你们不要砍了！”狡猾的小贩说，“先让我试试看，你们的斧头是否适宜做这种工作？”

“你打算怎么试？”

“这很简单，我到家里后，从自己头上拔下一根头发砍一下，那把斧头就成了最好的。”

三个蠢农夫相信了小贩的话，就把斧头给了他，小贩骑上马，带着斧头走了。

农夫在路上等小贩回来，可是小贩根本没有回来。三个农夫身边只有小贩的一匹小马。

“兄弟们，你们知道，这个小贩骗了我们！”沙乌·米呵乌终于明白了，“我们打死这匹马吧！”

“怎么打死它呢？”

“把我们的全部裤子、帽子都压在它身上，赶它跑，它背着那么重的东西一定走不了多远，就会倒下来死掉。”

他们说干就干。三个农夫脱下裤子、帽子，都放在马背上，然后拼命地吆喝、叫喊。于是小马就飞快地奔跑了。

“唉！”叶林·梅林搔了搔后脑勺，说：“我们的帽子同裤子都完了！”

三个农夫没有办法，只得穿着衬裤，光着脚继续走。他们走啊，走啊，走到了一条河边，一看，河岸上有一棵柳树，树枝垂到了水面上。

“兄弟们，柳树为何垂在水面上？”萨蒙·格列问，“它是不是想喝水？”

“难道它是这么喝水的吗？”沙乌·米呵乌说，“柳树，你听着，应该把树枝伸到水里去！”

但是柳树还是原样站着，三个农夫看着就生气了。

“现在我们应该强迫它喝水！”

“对，应该强迫它！叶林·梅林说，“我们去一个人，爬到树梢上，吊在上面，另一个人抓住他的脚，第三个人再抓住第二个人的脚，我们大家一起往下拉，柳树一定伸进水里，不得不喝饱水。”

他们说干就干。三个人抓住柳树，吊了起来，可是柳树连动也不动，还是站在原地！

“兄弟们，我们往手上吐一点唾沫，再大家一起拉！”沙乌·米呵乌在树上面叫，“这样，柳树一定会弯下腰喝水的！”

于是，农夫们就这么干了。他们想往手里吐唾沫，手一放开，于是三个人都“扑通”掉到河里去了！

他们从河里出来时，湿得象落汤鸡，于是，就爬到一块大岩石上去晒干。他们登上最高的岩顶上，住下一看：下面的山谷里面一片浓雾，象云一样白。

“兄弟们，这是什么！”萨蒙·格列问。

“你难道看不出来？这是羽毛垫子！”沙乌·米呵乌回答说，“不过，不知是谁铺的，为什么不来问问我们这些聪明人？来，我们先跳下去，乘主人还没来，我们先在这柔软的垫子上舒舒服服地睡一觉吧！”

“好！”另外两个同意地说。

说到做到。三个农夫想也不想，手拉手，一边跑，一边喊着“乌——哈！”就从悬崖上跳下了山谷！

从此后，他们不再干涉别人的事了。

高山 等编译

愚蠢的老太婆

[瑞典]

从前有一家穷人住在一个叫里尔埃里克的村子里。他们只有一头牛，一天，他们想把牛拉进城里去卖。老太婆让老头子别管这件事，她想自己一个人去卖。她走的时候还带了只公鸡。临走时老头子嘱咐她，那头牛的要价为一百个国币，而那只鸡要一个国币。

为了不忘掉价钱，一路上她不停地小声说着：“牛的要价为一百国币，公鸡一个国币，牛的要价为一百国币，公鸡一个国币！”

但是数着数着，她不知怎的一下子把牛和公鸡的价钱倒了过来。过了一会儿她说：“公鸡的要价为一百国币，牛一个国币，公鸡的要价为一百国币，牛一个国币！”

她还没有走到城里，半路上却碰见一个屠夫。他问她带着牲畜到哪儿去？她回答说她要进城把它们卖掉。屠夫想把它们全都买下，所以问她要多少钱。

“公鸡的要价为一百国币，牛一个国币，”她回答。

“啊哈，牛的要价为一个国币，给一个国币绝对没有问题，”屠夫说，“你到了城里，那只公鸡一定能卖一百个国币。”

他们买卖完毕。但是她来到城里，却没有人愿意为那只老公鸡付一百国币。这时她想：

“看来除了再到屠夫那里去没有别的办法。他既然买了牛，也一定可以把公鸡买下。”

她到了屠夫那里，屠夫把她让进屋去，还请她吃喝，东西很丰盛，最后她喝得酩酊大醉，连她在什么地方和她是谁也不知道，这时他先把她在沥青里滚了儿滚，然后又在一堆羽毛里滚了滚。当她慢慢清醒过来的时候，她自己也不知道她到底是。一个人还是一只鸟。想了一会儿之后她自言自语他说：“如果我是一只鸟，狗就不再冲着我狂叫，小牛犊也不再舐我。”

她急急忙忙赶回家去。但是狗仍然向她狂吠。这时她又来到牛棚，牛犊因闻到她身上的沥青味，所以就不像平时那样舐她。因此，她想她一定是只鸟，她想试验一下自己的飞行能力。

有个梯子靠着牛棚的墙竖在那里，她沿着梯子爬了上去，直到爬到屋脊上，最后她站在那里伸开双臂就要飞起来。恰在这时老头子带着枪走出来向她瞄准。她害怕地尖叫起来：

“是我！是我！”

“噢，是你呀，”他说，“那就下来把你做的生意的帐清了。”

下来之后，她发现身上那一元国币没有了，因为屠夫把那一元国币又拿走了。老头子当时气急败坏地说，他要立刻离开她和这个家，他说在找到三个和她一样笨的老太婆之前，他是不会回来的。他就这样离开了家。走了整整一天，他来到一座新建的房前。在那里他看见一个老太婆带着一只桶出出进进，每次她来到院子的时候，总把桶在太阳光下放一会儿。然后把围裙罩在上面又抱着桶跑进屋去。

“你这是做什么呢，老妈妈？”老头子问。

“我只是想搬进来一点阳光。”老太婆说，“因为我们原来往的那间屋

子阳光特别多。但是这里没有一点阳光，所以，如果有人帮助我在屋子里能得到点阳光，我心甘情愿给他一百个国币。”

“给我一把斧子！”老头子说，他给她砍了一个窗户，然后得到一百元国币就继续走了。

又走了一天之后，他来到另外一个地方，他老远老远的就听到了可怕的尖叫声和嚷嚷声，他走进屋子的时候，看到那家的男主人坐在一把椅子上，老太婆正在给他穿一件新做的上衣，但是她忘记剪开口了。当时她正用一根木棍试图从主人的脑袋上往下打。“你在干什么，老妈妈？”老头子问。

“我想给他穿上新衣服，”她说。

“是的，”她的丈夫说，“谁能教给她用别的方法穿上这件衣服，我愿给一百元国币表示感谢。”

“给我一把剪子！”老头子说，他在衣服的上面开了个脑袋可以钻进去的口，然后拿着一百元国币高高兴兴地走了。

他又走了一天之后来到一座庄园，那里的女主人曾结过三次婚，她三个丈夫的名字都叫佩尔。第一个和第三个丈夫她都不特别喜欢，她比较喜欢第二个丈夫，而且特别肯定他死后已经到了天国。

“你好，大妈！”老头一进屋就问候，她还了礼并问道：

“你是从什么地方来的？”

“从里尔埃立克。”他回答道。

但是老太婆听力不好，她叫起来：

“啊呀，你从天国来！那么说你一定认识安德烈·佩尔，他是我死去的丈夫。他现在怎么样了？”

“嗯，他差不多和我一样，他也不得不在庄园之间到处流浪。”老头子说。

“他用不着到处流浪，他留下了很多东西，”老太婆不满地说。“你能帮忙给他带些东西吗？”

“非常愿意。”老头子说。他们装了满满的一车东西，还在车前面套了一匹马，车上有衣服、吃的、喝的和其它东西，这些东西他都要带给安德烈·佩尔。

老头心满意足地赶着车子走了。但当他在路上走了一会儿之后，她的第三个丈夫看见了自己的马和车，他匆匆忙忙跑回家去问老太婆到底是怎么回事儿。

“啊，”她说，“这人是从天国来的，他说，我的已故丈夫安德烈·佩尔在那里境况很不好，所以我想请他给佩尔带些东西去。

“你什么时候都是个十足的傻瓜！”那人一边尖叫着，一边拉出另外一匹马套上一辆车在老头后面拼命追赶。老头发现后边有人追赶时，他把车拉到森林里藏在几个树丛后面。然后他又出来跑到路上拦住那人喊道：“看！那边云彩中间有一辆马车！”

“在哪儿？”另一个说，“我什么也没有看见！”

“你躺到这棵树边向上看就能看见。”老头说。

他走过去躺下在树枝中间看了很久，却还是什么也没有看到。老头这时却趁机坐上车，抓着另外一匹马的缰绳，同时赶着两辆车向自己的家走去。

“天国”和“里尔埃立克”在瑞典文里听起来有点近似。

到家以后第一眼他就看到，他的地已经耕过并种上了东西，于是走进屋去问他的妻子种了什么东西。

“是这样的，”她说，“有一天来了一个北方人，他请求允许他把一袋盐先放在门厅里，后来我把盐拿出来种上了。因为种瓜得瓜，种豆得豆。是的，现在只要我们的上帝发发善心下点雨，盐就可以长出来了。”她说。

杨永范 译

石门开

[中国]

早年间，在东海边上，有一个渔夫叫胡四，他从十多岁就出海打鱼，已经打了二十多年的鱼了。经他手打的鱼，堆起来真是比小山还高，可是，他的日子还是过的奇穷，不只是家里没有隔宿粮，就是连条小船，连口网也没有。他一年到头，指着去租财主家的船和网用，他一年到头，水上来，水上去，辛辛苦苦，冒着风险，打来的鱼，都跟了船和网去了。他心里是又难过又生气。

有一天胡四又到海里去打鱼，蓝光光的大海，风平浪静，他正在撒网，一只鸬鹚飞来了。黑油油的羽毛，绿光闪闪，只见它向下一落的工夫，就从海里叼上一条鱼来。

胡四说道：“鸬鹚，鸬鹚，你捕鱼还有那翅膀和弯嘴，我捕鱼没条渔船没口网。”

鸬鹚好像是懂得他的话，看样很可怜胡四，它扑扑翅膀，飞到了船上头，嘴一张，一条金鳞鳞的鱼落到了船舱里。

鱼尾巴拍的船板咚咚地直响。

胡四走到跟前一看，鱼的眼里扑拉扑拉的往下掉泪。

胡四很可怜它，就把它放回海里去了。金色的鱼翻了一下身，尾巴一摆，掉转身，头朝着胡四一连点了三下，才浮浮摇摇地向海中间游去了。

胡四一连下了三次网，只打了很少的一些鱼，他心里十分着急，船主还催着要船租，老婆在家里还等着米下锅，胡四越寻思这个日子越是没法过，他就愁的掉泪。他伸手擦泪的工夫，忽然听到身边上有谁说话：

“好人呀，别哭了。”

胡四一抬头，只见眼前站着一个白胡子老汉，手里拄着一根青高粱秸。

老汉又说道：“亏你救了俺的孩子，你想着要什么，我就给你什么。”

胡四想了老一会才说道：“老人家，我能有一只好船和一口好网，我每天欢欢乐乐的到海里去打鱼，回到家里，我和俺老婆都不愁吃，不愁穿，要能那样就好了。”

白胡子老汉点了点头，看样是很赞成他的话。老汉说道：“在沂山有一个百丈崖，你和你老婆到那里面去过日子吧。”

胡四问道：“我怎么能进去呢？”

老汉说：“不用犯难，我有办法叫你进去。”说着把手里的那根青高粱秸递给了他，胡四接到手里，觉得沉甸甸的，凉森森的。看去青光照眼。

胡四心想：给我这个，有什么用呢？

老汉说道：“你用它指着那百丈崖，就这么说，‘石门开，石门开，受苦的人要进来。’可是你千万记住，进去以后不要起坏意，什么时候也不要扔掉青高粱秸。”

胡四心里很惊奇，他还想再问一问，老汉却忽然不见了。

胡四拿着老汉给他的那根青高粱秸回了家。老婆见了，生气的说道：“拿米拿面来，拿根青高粱秸来充不了饥，解不了渴，有什么用？”

胡四说道：“你先别急呀，你成天价盼着自己有条船，有口网，这回咱真的不愁吃，不愁穿了。”他就一五一十地把遇到的奇怪事情都对老婆说了。

老婆却埋怨他道：“你该跟他多要些好东西呀！”

胡四没有做声，他觉得自己只有她这么一个亲近人，万事都迁就她，这次也没有和她争论。

胡四把打来的鱼，收拾了两筐，一根扁担挑着，和他老婆，两个人整整地走了七天七宿，才走到沂山下面的一个庄里。那个庄最多也就有个十几家子人家，有一个老妈妈坐在一家门口前，胡四走到跟前问那老妈妈说：“借问一声，这里离沂山百丈崖还有多远？”

老妈妈向西一指说：“往正西出去五里路，就是百丈崖，那里又没有人家住，你把鱼挑去卖给谁呢？”

胡四一想老妈妈的话也对，就说道：“老大娘，我们到百丈崖去办一点事，先把这担鱼放在你这里。”

老妈妈的心底很好，她说道：“是呀，挑着大沉沉的，就放在这里吧，你们尽管放心，任凭放多久，也不能动你们一个鱼鳞。”

胡四就把鱼放在她那里，和老婆两个人向百丈崖去了。一出庄，就望见那百丈崖了，嘿，那真是顶天立地的高崖，他俩到了跟前，抬头一看，白云盖顶，野鸟在半腰里飞。

胡四用那青高粱秸，指着石崖说道：

“石门开！石门开！受苦的人要进来！”

说时慢，那时快，胡四的话刚说完，山动地摇“哗啷！”的一声响，百丈高崖好像两扇石门，向两边分开了。

胡四和他老婆又惊又奇，眨眼的工夫，从里面走出一个媳妇来，那媳妇，眉是月，眼是星，怎么看，怎么俊，怎么相，怎么好，真好像初出的日头一样的放彩光。

媳妇说道：“看样你是个勤快的好人，你要进来吗？”

胡四和他老婆忙说：“是呀！我们要进去呀！”

胡四和他老婆走了进去，媳妇用手一指，门“哗啷！”的一声又闭上了。

媳妇问胡四道：“勤快的好人，你要什么呢？”

胡四说道：“我能有一只好船和一口好网，我每天欢欢乐乐地到海里去打鱼，回到家里，我和我老婆都不愁吃，不愁穿，要能那样就好了。”

媳妇听了，笑嘻嘻地说道：“勤快的好人，你是应该过那日子的。”她说完，向东一指，果然在胡四的眼前出现了一个无边无际的大海，海水绿得像玉，平静得像镜子一样，眼看着，从大海里，升起了一个红光大日头，海面上立时红光闪亮。海岸上人来人往，媳妇指着一栋瓦房说：

“勤快的好人，这就是你的房子了。”

媳妇又指着一条新船，一口好网说道：“勤快的好人，这就是你的船，这就是你的网。”

胡四看看渔船和渔网，心里十分满意，胡四老婆还想再跟媳妇要些别的东西，媳妇却忽然不见了。

胡四和他老婆住在高高的瓦房里，里面是不冷也不热。铺的盖的穿的用的，什么都有。只是没有多少吃的，胡四拿上好渔网，驾上新渔船，要出海去打鱼，西风刮了起来，渔船浮浮摇摇的漂到了海中间，风才煞了。

绿光光的海水，透明丝亮，水里的鱼是数也数不清有多少样，刀鱼像银带，鲤鱼闪红鳞，黄花鱼的肚皮黄，大鲑鱼脊梁青光光，胡四轻轻地撒下网去，一网一网的，打得那些鱼是没有数，舱满了，船也满载了，胡四想着回

家去，东风又刮了起来，小船好像活了一样，溜溜的靠了岸。他拿这些鱼换了一些米面来。

胡四照常的去打鱼，每次也是满载而归。就这样也不知过了多少日子，因为那里的日头是从来不落的，可是在胡四家院里那棵老槐树，叶子是一会变黄，一会变绿，一会变黄，一会变绿。

胡四和他老婆，两口子真是不缺吃，也不少穿，胡四老婆却还是断不了咕咕啾啾，她说：“你去跟那媳妇要些金子银子给我，有吃有穿，我还要有放着的财宝。”

胡四老婆叫金银想红了眼，心也变狠了，有一次她真想跟胡四吵架，胡四觉得老婆是最亲近的人，还是迁就她吧，他说道：“走吧，咱们一起去找那媳妇，你愿意跟她要什么就要什么。”

胡四拿着那根青高粱秸，他老婆拿着两条大布袋，两口子就出门找那媳妇去了。找了也不知多少日子，因为那里的日头是从来不落的，可是路旁的白杨树叶子，却一会变绿，一会变黄，一会变绿，一会变黄。到底胡四和他老婆在石门旁边找到了那个媳妇。

媳妇问胡四道：“勤快的好人，你要什么呢？”

胡四觉得实在的不能张口，他老婆却抢着说道：“要金子，要银子。要银子，要金子。”

媳妇听了，没有做声，她向西一指，立时满地闪亮，白的是银，黄的是金。眼看着那红光光的大日头，就要落进黄金里面胡四老婆高兴得了不得，她手忙嘴也忙，催着胡四快地拾金子，拾银子，拾银子，拾金子。

整整的拾了两大口袋金子银子，日头落下去了，天就黄昏了，胡四心里犯了愁，他对老婆说道：

“谁知道这日头落下去到什么时候才出来，黑糊糊的咱怎么会找着咱那家，和咱的渔船渔网！”

胡四老婆欢天喜地地说道：“找不着，也不用愁，我想，咱不在这里住了，这里面的人都有吃有穿，谁也不能听咱使唤，咱有这些金银，出去做个大财主，饭来张口，水来伸手，你也不用再打鱼了。”

胡四听着老婆的话，很不顺耳，又想那绿玉样的大海，又想那新渔船和新渔网。

胡四老婆在他耳朵旁催的是火急，胡四觉得她是自己的老婆，还是依随她吧。

胡四和他老婆背着两大口袋金银，累得喘吁吁的，到了石门跟前，胡四用青高粱秸指着石门说道：

“石门开！石门开……”

他话还没说完，地动山摇地“哗啾！”一声响，石门又向两边开开了。

胡四和他老婆刚刚走了出来，立时地动山摇的一声响，石门又闭煞，又变成了原来的百丈崖了。

胡四和他老婆看看日头，也不过是大半头午，两个人背着两大口袋金银，顺着来时的路向放鱼的那个庄里走去。

金子银子把他们两个人压得通身淌汗，气喘喘的，胡四手里还拿着那青高粱秸，不知是什么缘故，那青高粱秸是越来越沉，胡四记着那白胡子老汉的话，还不肯把青高粱秸丢掉。他和老婆商议，想把金银丢掉一些。

老婆却说道：“咱有这么些金银，还要那青高粱秸做什么！”

这次胡四又依随了老婆，他把青高粱秸顺手一扔，只听霹雳一声响，青高粱秸变成了一条青龙，腾空飞走了。

胡四和他老婆背着金银还是往前走，方向还是那个方向，看看却不像以前的样子了。他俩还是往前走，约莫也走了五里路，也到了庄了，那庄却比从前那个庄大了不知多少倍，看去少说也有几千户人家。

他俩在街上看到一个人，就打听他这是一个什么庄。

那个人说道：“这叫个霉鱼庄。”

胡四听了，又问道：“为什么叫个霉鱼庄？”

那个人又说道：“也不知是几辈子以前，那阵俺这个庄才十几家子人家，有那么两口子，放了一担鱼在这里，他两口子到百丈崖去了再也没回来，日子多了，鱼霉了，臭得隔好几里也能闻到，从那以后，俺这个庄，才叫个‘霉鱼庄’。”

胡四惊奇的看着老婆，老婆也惊奇地看着他，两个人都还是那么个年纪，却实实在在是过了几百年。

他们两个又走了不多远，碰到了个饭铺，胡四老婆觉得腿痛，胳膊酸，又饥又渴。

胡四也说道：“咱们住下买点什么吃吧！”

胡四老婆放下大口袋，想拿出块银子来，可是摸出来一看，是一块白石头，她慌忙再摸出一块金子来，一看，又是一块黄石头。摸出一块是一块石头，摸出一块是一块石头。胡四老婆脸变黄手发抖，她还指望口袋底下能是金子，她哗哗啦啦的都倒了出来，黄石头、白石头满地滚，胡四也哗哗啦啦地都倒了出来，还是不见那金子影，也不见那银子星。

胡四和他老婆白瞪着眼，扎撒了手，他俩还指望那石门能再开开，又跑回了百丈崖，可是已经没有那根青高粱秸了，胡四只得用手指着石崖说道：

“石门开！石门开！受苦的人要进来！”

胡四叫哑了嗓子，百丈崖还是纹风不动。他一想到又要回去过那号穷苦日子，身子凉了半截，他长叹了一口气说道：“都说吃过黄连才知苦，我怎么又想把黄连给人家吃！”

胡四越想越懊恨，越想越懊恨，越想是越懊恨，一头向百丈崖碰去了。

胡四碰死了，胡四老婆放声地哭了起来，不是自己起了那坏意，哪会到了这步田地，她懊恨加懊恨，懊恨上加懊恨，也一头向百丈崖上碰死了。

第二天日头还是从东面出来了，胡四和他老婆在黑夜里已517经变成了一对深灰色的小鸟，抖着翅儿，在百丈崖的周围，一面飞，一面叫：

“可懊恨死了！可懊恨死了！”

一月又一月，一年又一年，不管是冷冬三九，不管是三伏六月，无冬无夏，总是那样叫着：“可懊恨死了！可懊恨死了！”天长日久的，当地的人给它起名叫。‘懊恨雀’。直到如今，这懊恨雀还在沂山百丈崖周围叫着：“可懊恨死了！可懊恨死了！”

讽刺

会变人的驴子

[黎巴嫩]

从前，有个穷苦的农夫，名叫阿里。他有一头驴子，驴子的前额正中有一团白色的毛。阿里每天到市场上去，总是由它驮运东西。他在驴子的脖子上套了一条绳子，他带驴子出门的时候，拉的就是这条绳子。

一无傍晚，整整劳累了一天的阿里，在市场上卖完了蔬菜，把空篮子放到驴背上，牵了驴子，拖着疲倦极了的身子，沿着一条尘土飞扬的小路，无精打采地走回家去了。

当阿里从一棵大树前面走过的时候，被坐在大树底下闲聊的两个坏蛋——法拉和沙欣看见了。

“你看见那个人了吗？我认得他，”法拉指着阿里说，“他生来笨头笨脑，我们设法把他的驴子偷来，他可能还不知道呢！”

“不可能吧！”沙欣反驳道。

“你不相信？我跟你打个赌，假如真的把驴子偷到手，我们就把它卖了，把钱平分，怎么样？”

“好是好，不过……”沙欣这家伙怎么会见钱不动心呢！

“你有兴趣，那就照我的话去做。”说着，法拉把嘴凑近沙欣的耳朵。渐渐地，沙欣脸上出现了微笑。

于是，他们站起身来，向阿里追去。当他们快追上阿里的时候，便轻手轻脚地走到驴子身边。法拉脱下系在驴脖子上的绳子，把它套在沙欣的脖子上，然后拉着驴子的耳朵，转身向市场走去。沙欣呢？他半弯着腰，跟在阿里后面，静静地走着。可怜的阿里还不知道驴子已经被人偷走了，跟在他后面的是一个人呢！

走了一阵，快回到村子了。阿里转过头去，发现绳子上绑着一个人，他吓了一大跳。

“你是谁？”阿里惊叫道。

“我是你的驴子。可是，你别紧张，让我把事情的经过告诉你。”沙欣慢条斯理地说着。

他们找了个地方坐了下来。

“我年轻的时候，”沙欣开始叙述他自己的故事，“品性很坏，时常打妈妈。我一打她，她就骂我。有一天，我又打她了，她又骂我，咒我变成一头驴子。想不到我真的变成了一头驴子。后来，你买了我，从那时起，我就一直跟着你了。”

阿里听了，大吃一惊，问道：“那么，你又是怎样变回人的呢？”

“最近，我妈妈后悔了，她向上帝祈祷，请求上帝把我变回人。没想到上帝真地答应了她的请求，所以，我就重新变成人阿里完全相信了沙欣的话，说道：“我不知道你是人变的，还常常跟老婆骑在你背上，用鞭子打你呢！”

“不要紧，我不会怪你们的。”沙欣回答，“现在，我想回家去，你可以让我走吗？”

阿里放走沙欣以后，便急急忙忙往家里跑。

“古丽！古丽！”他没进家门就大声嚷起来，“你做梦也想不到，我们那头驴子，其实是一个人呀……”他上气不接下气地把路上发生的事情告诉了妻子。

“啊！它是人！可是，以前我时常不给它吃饱！而且自己明明走得动，还要让它驮着走呢。啊！上帝，请原谅我吧！”他的妻子虔诚地说。

阿里在一旁低着头说：“我们是错了，但我们又不知道它是人，不是驴子喽！不过，没有驴子是不行的，这样吧，明天我到市场上再去买一头驴子吧。”

第二天一早，阿里来到市场，一眼就看见那头额头正中长着一团白毛的驴子。他弯下腰，拉着驴子的耳朵，说：“怎么！你又打妈妈了。这次你可别想我会把钱花在一头会变人的驴子身上了！”

说完，他头也不回地朝别的驴子走去。

潘文荣 改编

聪明的地主

[巴哈马群岛]

从前，巴哈马群岛有个地主，自以为很聪明，时常变着法儿让那些替他种地的农民多干活，还总想少给些工钱。农民要是吃了饭休息一会，他就会大声呵责：“不许偷懒！”农民要是在工作时间内讲几句话，他就要吹胡子瞪眼：“少废话，快干活！”

在这个村子里，住着一个真正聪明的小伙子。一天，聪明的小伙子对他哥哥说：“我要给那个坏蛋一个教训。”说着，就转身向地主家走去。

“老爷，请求您让我干些活。”

“好呀！”地主说，“可你要知道，干活必须又快又好，不许偷懒，不许讲话。”

“我知道。”聪明的小伙子回答。

“你早饭吃过没有？”地主问。原来，巴哈马群岛那时有个规矩，工人的伙食是由主人供应的。

“还没有。”小伙子回答。

“这样吧，我给你早饭，你就在这里吃，不过要记住，只准吃饭，不许讲话。”因为巴哈马人喜欢一面吃饭，一面讲话。

吃完早饭，小伙子站起身来，想到地里去干活。地主故意大声问道：

“这么早就下地去？难道你不想吃了午饭才走吗？”

“吃午饭？”聪明的小伙子当然明白地主的鬼计，他这是想让我从早到晚一刻不停地干活啊！但他却应道：“好啊！好啊！”

“真是笨蛋。”地主心里想道，“他把早饭和午饭一起吃了，不是可以节省许多时间吗？不是可以干更多的活了吗？想不到他这么容易上当。”

不一会儿，地主把午饭拿来了。小伙子把它吃得一干二净，然后站起身来，抹抹嘴巴往外走去。

“你哪里去？”地主又问道，“你不吃了晚饭再去吗？”

“吃晚饭？不！不！我的肚子太饱了。”小伙子随口回答。

然而，地主说：“我看啊，还是现在吃吧，今天的晚饭不太多，等你收工回来，恐怕早就吃光了。”

“既然如此，那我现在就吃吧。”小伙子说。

不一会儿，地主又把晚饭拿来了。见鬼！晚饭跟刚刚吃过的早饭、午饭一模一样，除了咖啡、牛油、面包外，什么新鲜东西都没有。照理说，小伙子是根本无法吃得下去的。可说来奇怪，小伙子却吃得津津有味！

“好！好！今天的早饭午饭和晚饭都吃过了，快点到地里干活去吧。记住，干活时不许讲话，不许休息，月亮出来才能收工，明白吗？”地主好笑着说。

聪明的小伙子呢？他坐着没起身，只是张开嘴巴，哈哈大笑，“我现在要睡觉了，地里不去了。”

地主听了，大吃一惊，叫道：“你要睡觉，不去干活了？我请你来难道就是白吃饭的吗？”

小伙子平静地答道：“你别生气，老爷。吃了晚饭，天不就黑了吗？月亮不就不出来了吗？我不就可以休息了吗？再见！我的老爷。”说完，他头也

不回地向外走去。

自以为聪明的地主气坏了。他呆呆地站在门口，一动也不动，半天也没说出话来。

真假阿必甲

[巴西]

在山北村，有个叫阿必甲的农夫，他勤劳聪明，种出的玉米又香又大。每次玉米成熟后，他总是把玉米分给穷人，村里的人都喜欢他。

山北村的南面，有个山南村，村长早就知道了阿必甲的为人。

有一天，村长派人捎信来，叫阿必甲到山南村去，他想把自己最美丽的女儿嫁给他。

阿必甲兴高采烈地上路了。正走着，碰到了本村的巴古冬。巴古冬是个游手好闲的二流子，平时尽干坏事，乡亲们都很讨厌他。

巴古冬问道：“你匆匆忙忙去哪儿啊？”

阿必甲说：“去山南村。村长打算把女儿嫁给我。”

巴古冬佯装高兴地说：“是吗？那可要恭喜你啦！”接着，他又说：“你一定走累了，先在这里休息一会，我去采些果子来给你吃。”

不一会，巴古冬捧回一大包果子。

“这是什么果子啊？”阿必甲发现果子有一种奇特的香味，就好奇地问。

“你尝尝看，这是我特意为你采的。”巴古冬狡黠地笑道。

阿必甲尝了一个果子。不一会儿，他觉得昏昏沉沉，便倒在草地上睡着了。

巴古冬朝阿必甲冷冷一笑，说：“阿必甲啊，阿必甲！你终于上了我的当！”说完，便从阿必甲身上搜出村长的信，拿了阿必甲的行李，向山南村走去。

两天后，阿必甲苏醒过来，他觉得喉咙象火烧似的，便到河边去喝水。

他正弯腰喝水时，吓了一跳：水面上映出了一个瘦骨嶙峋的老头，没有牙齿，头发雪白。阿必甲转过头来，发现周围一个人也没有。

“这个样子可怕的老头就是我吗？”阿必甲痛苦极了。

为了揭露巴古冬的阴谋，阿必甲来到山南村。

这时，村里的人正在欢天喜地庆祝假阿必甲和村长女儿的婚礼。

阿必甲见到村长，说：“我就是阿必甲！”

村长听了哈哈大笑：“你这个老头别寻开心了！阿必甲可是个年轻人！”

阿必甲眼巴巴地看着巴古冬娶了村长的女儿，心里很难过。

不久，村长把村里最肥沃的一块土地送给了巴古冬，让他种玉米。

阿必甲也在村里住了下来，在一块荒地上种上了玉米。

收获的季节到了，阿必甲的玉米又香又大；巴古冬的玉米又瘦又小。

一天，阿必甲给村长送去一袋玉米。村长从未见过这么大的玉米，十分惊奇。

巴古冬看到大家都称赞阿必甲，心里的妒火又燃烧起来。

一天夜里，他偷偷摸摸到阿必甲的地里，想偷些玉米回去，谁知在把玉米装进筐里的时候，不小心跌进了一个土坑里，怎么也爬不上来。

第二天，村长发觉巴古冬失踪了，叫人到处去找。

村长来到阿必甲的家里，问道：“老伯伯，您见过阿必甲吗？他昨晚失踪了。”

“我们到田里去看看吧！”阿必甲说。

他们来到玉米地，只见巴古冬陷在土坑里，旁边有一筐玉米。

村长生气地说：“阿必甲，你竟敢偷别人的玉米！”

“他不是阿必甲！真正的阿必甲是种玉米的能手，绝不会偷别人的玉米！他叫巴古冬，是个大坏蛋！我才是阿必甲，因为吃了他给我的果子，才变成现在这副模样的！”阿必甲忿忿地说。

这时，一位老人走了过来，说：“听说吃了这种怪果的人，只要到山上洗个温泉澡，就能恢复以前的模样了。”

阿必甲听了老人的话，立刻跑到山上，洗了温泉澡。洗完后，他发觉自己同过去一样年轻、英俊了。

巴古冬的行径，激起了村民们的愤怒。大家把他狠狠揍了一顿，赶出了村子。

阿必甲终于同村长的女儿结了婚，过上了幸福美满的生活。

钱正 改编

小牛喝水的风波

[古波斯]

古时候，在一个名叫哈马顿的城市里，住着一对年青的夫妇，妻子很勤快，从早忙到晚，里里外外一把手。而丈夫呢？却懒得出奇，成天躺着，连动也不想动。夫妇俩为了家务活常常吵个不休。

这一天，可怜的妻子正忙得不可开交之时，忽然发现刚刚起床的丈夫又呆呆地坐在门前的青石板上了，她气得要命：“喂，你这样愣愣地望着天空，难道就不觉得难为情吗？”

丈夫没好气地回答：“你管得着吗？我从父亲那儿继承了一大群羊，我已全部送给了牧羊人，他每天给我送鲜奶、奶酪，难道我还要做事吗？！至于你，”他顿了顿，又说，“你是我的妻子，就得洗衣烧饭，”说完，他又叉起双手望起天空来。

“懒鬼！”妻子再也忍不住地嚷了起来，“我可以做家务，可给小牛喝水是男人的事，我再也不干了，以后就你干！”

于是，他俩喋喋不休地争吵了起来，最后，终于达成了一个协议：从第二天起，谁也不许讲话，要是谁先讲了话，每天就由谁来给小牛喝水。

第二天一清早，妻子先起床，她把活都做好了，果然一句话也没说。而丈夫呢？起床后吃罢早饭，他又呆呆地望着天空了。两人相视无语，倒也清静。

约过了一个小时，妻子见丈夫一动也不肯动，火气又慢慢升上来了，她真有点忍不住气了，可转念一想，又终于忍住了。

丈夫望着想讲又不敢讲话的妻子，脸上泛起了一丝得意。妻子实在看不下去了，就披上外套，戴上面纱，到邻居家去了。

丈夫一声不响地看着打扮得十分漂亮的妻子走了出去，心想，她这是要干什么呀！可想归想，却仍然一言不发。

时间很快就过去了，这时，迎面来了个乞丐。乞丐走近痴呆呆的丈夫，深深地行了个礼：“尊贵的先生，请看在安拉的份上，给我一点吃的吧！”

丈夫哪敢开口啊，他心里思忖，说不定这乞丐就是妻子指使来试探我的呢！于是，他依然一言不发。

“奇怪！”乞丐觉得纳闷：“这人难道是哑巴？”他又向前行了个礼，仍然轻声轻气地把刚才的话说了一遍，哪知道这人还是呆呆地，一言不发。

“他一定是个傻子！”乞丐放心地走进屋里，自己动手拿了许多好吃的东西，边吃边看门前的男人，可这个懒鬼就是一声不吭。其实呀，懒鬼心里这时正在盘算：这乞丐装得倒真象，诚心想激怒我，好让我开口，我才不上当呢！天塌下来，我也绝不说话，不然我就得给小牛喝水了。

乞丐美美地吃了好半天，他还从来没有遇到过这样的好事呢！过了好久，乞丐吃饱喝足了，他抹了抹油光光的嘴，打了几个饱嗝，然后拿起懒鬼家的一个最新最大的口袋，又装了许多干粮，往背上一搭，便得意地扬长而去了。可懒鬼呢？他心里还在得意呢：看我会上你的当！

过了不久，又来了个蓬头垢面的江湖理发师。他看了懒鬼一眼，轻轻地走上前来问了一声：“先生，要修面刮胡子吗？”

懒鬼没有回答，理发师心想，要是他不想的话，他一定会拒绝的。于是，

他便拿出剃刀，不管三七二十一，动手就剃了起来。

懒鬼刚想张口，不对呀，这肯定又是我老婆串通来诱我上当的，我绝不能开口！

理发师痛痛快快地剃了头，又刮好了胡子，然后把工具收拾好，问懒鬼要钱。

可懒鬼没有回答，理发师一连问了他几声，可就是没有回答。理发师恼火了：“喂！你想赖帐吗？快拿钱来！”

可懒鬼仍旧不说话，理发师气极了，他索性摀住懒鬼的头，重新拿出工具，唰、唰、唰，三下五除二，将懒鬼的头发剪成一条鸡尾巴形状，并且用剃刀把他的脸修成了溜光溜光的女人脸，这才骂骂咧咧地走开了。

可懒鬼仍然什么也没说，他只要先不开口，不用给小牛喝水，什么都不要紧。

又过了一会儿，一位卖化妆品的老妇人走了过来，她看到被弄成女人脸的懒鬼坐在那里，便走上前来道：“高贵的女士，您为什么连面纱也不戴，头发又剪得这么短呀？怪难看的，来，我给您戴上一顶美丽的假发。”说完，老妇人自作主张地给懒鬼打扮了起来：她先给懒鬼抹了口红，涂了眼影面霜，又给懒鬼戴上一顶珠光宝气的假发，然后自得其乐地欣赏起自己的杰作来。而懒鬼呢！他怕这老妇人又是妻子派来的密探，因此还是一言不发地望着天空。

一切都完了以后，老妇人向他要钱，可他什么也没回答，乖巧的老妇人伸手挖空了懒鬼的口袋，满意地离去了。

天渐渐暗了下来，打扮得妖形怪状的懒鬼依然仰面朝天，一言不发。

突然，墙角处溜出一个黑影，转眼就到了懒鬼的眼前。懒鬼吓了一跳，刚想张口，一想不对，连忙屏住声息，一声也不吭，他以为还是他妻子派来试探他的呢！原来啊，这黑影是一个小偷，这小偷看到这个女人见他进来一声也不吭，以为是害怕了，索性放大胆子，迈步跨进了屋内。他在屋子里到处乱翻，把所有值钱的东西全部装进预先准备好的口袋里。到后来只要是能带的，不管什么东西，他都塞进口袋，然后就扬长而去了。

天完全黑了下來，懒鬼有些急了，他的肚子咕噜咕噜地叫了起来。突然，只听见“砰”的一声，隔壁牛棚倒塌了，一条小牛窜了出来。原来，一天没吃没喝的小牛又饿又渴，再也忍不住了，终于撞倒了牛棚，冲了出来。

懒鬼见小牛冲了出来，心想，这肯定又是妻子搞的鬼，他决定还是一声不吭，反正已经坚持到现在了。一不做，二不休，随他去！

就在此时，妻子在邻家的窗前突然发现了发狂似的小牛，她连忙冲了出来，用力抓住小牛鼻子上套着的缰绳，小牛便乖乖地站了下来。妻子牵着小牛回了家。她远远看见家门口坐着一个女人，她很纳闷：“这是谁呀？我怎么不认识呀！她怎么到咱家来啦？莫非懒鬼他……”她越想越不对劲，连忙三步并作两步走近那个女人。

她生气地问道：“喂，你是哪家的，一个人呆在这儿干嘛？！”

懒鬼一听到妻子开口了，高兴地一下就跳了起来：“哈哈！你输了！”他伸手把头上的假发拿了下来：嘴里开心地大叫：“哈哈！快给小牛喝水去！”

妻子这才发现眼前的怪物竟然是她的丈夫，她奇怪极了：

“你怎么会弄成这样的？”等妻子走进屋内一看，她差点没昏过去。家里的东西全给偷光了，地上乱七八糟，一塌糊涂。她再也受不了，大声喊了

起来：“你这个懒鬼，难道死了吗？家里的东西都给偷光了，天哪，这可怎么办啊！”

懒鬼得意地笑了起来：“别装了，你以为我不知道啊！告诉你，我才不会上当呢！”

妻子一听，这才恍然大悟：原来懒鬼是为了怕做事而不管不问的呀。她气得什么似的，拿起了自己的东西，牵着小牛，一阵风似地走了出去。

懒鬼的妻子走啊、走啊，走了很久很久。一天晚上，她来到一群孩子中间。

“孩子们，你们有谁看见过一个背着大布袋的人走过去吗？”她问道。

“有的、有的，”孩子们七嘴八舌地告诉他说。“半个小时之前，那个人刚从这儿走过，唔，是朝这走的。”

她谢过孩子们，朝着孩子们指点的方向，朝前走去。

果然，没走多远，她就看见一个蓬头垢面的家伙正背着一只大布袋，往前走着。那人走得很慢，大概是布袋太重了。懒鬼的妻子一见，心中已经明白了八九分，于是她便快步赶了上去。

“女士，您往哪里去啊？”那人一见旁边来了个女人，就笑嘻嘻地问了起来。

“我要赶回家去。”懒鬼的妻子低声答道。

“怎么您一个人走啊？”那家伙问。

“我爸爸妈妈年纪大了，不能陪伴我，我经常独自一人外出的。”

“啊！那您丈夫呢？”

“丈夫？我还没结婚呢！”懒鬼的妻子故意羞答答地回答道。

小偷见这女子长得很漂亮，说起话又很动人，不禁想入非非了，他献媚似地说：“那我陪你走你愿意吗？”

懒鬼的妻子甜甜地笑了一下：“那多不好意思呀！”

于是，他们俩便一起继续向前走。一路上俩人有说有笑，十分亲热。走了没多久，小偷向懒鬼的妻子求婚，她一口就答应了。小偷喜出望外，得意极了。他们决定到沙漠边缘的城市去举行婚礼。

天黑了，他们来到了一座城市。他们找到一位长老，长老答应第二天就为他们举行婚礼。

夜深了，小偷在长老为他们准备的客房外间的地板上睡了下来，很快他就睡着了。这时，懒鬼的妻子悄悄走到小偷一路上扛着的大布袋旁，解开布袋，发现家里失去的东西都在里面。她高兴极了。只见她把小偷和长老的鞋子都拿到外面，然后轻轻打开门，吃力地把布袋放在小牛背上，赶着小牛就往家里奔。

天亮了，小偷发现东西全没了，那个女人也不见了，才知道自己上了当。他自嘲地自言自语道：“唉！偷来的东西总归是别人的，就让它去吧！”

“我回来了，我回来了！”懒鬼的妻子一进家门就兴奋地叫了起来。可连人影都没见。她找到后院一看，哈！她呆住了：四周打扫得干干净净，一排排洗好的衣服正晾在窗边。那位懒鬼丈夫正在卖力地劈着木柴，在为冬天取暖做准备呢！懒鬼妻子高兴极了，她望着她的丈夫，幸福地笑了。

她拉着丈夫的手，柔声说道：“我该给小牛喂水了。”

丈夫的脸刷地红了，他抓住妻子的手：“这事应该我来做，我马上去，这是我们男人应该做的事！”

从此，他们成了当地最幸福的一对夫妻。

祖俊 改编

席子下的小妖精

[日本]

日本人是爱清洁的。在他们传统的“榻榻米”（床）下，总是铺着一张整洁的席子。他们吃、坐、走、睡都在席子上面，他们对席子有种神秘的感情。他们虔诚地相信，席子底下住着一大群天使般的小妖精，它们是日本人民的保护神。它们最害怕粗心的孩子把席子弄脏，使它们不得安生。

但是，日本孩子中也有一些懒惰者。传说，在很久以前，北海道就曾出现过一个小懒鬼，她的名字叫贞子。

贞子自幼家境富裕，饭来张口，衣来伸手，身边整天围着一大群佣人，只要她轻轻咳嗽一声，佣人们就会服侍得她舒舒服服。

日子过得真快，一直长到十七岁，贞子连怎么洗脸洗手都不会，四邻的男青年没有一个爱上她的。

不过，事情也真凑巧，有一次东京一个著名的武士在慕名拜访贞子父亲时，向贞子提出了求婚。武士虽然身无分文，但他的勇敢，他的英俊，一下子赢得了贞子姑娘的心。很快，他们就结了婚，远离了父母，来到了东京。

可怜的贞子没钱还无所谓，没有整天服侍她的佣人却使她寸步难行，因为她连洗手都不会。于是，她每天只是干巴巴地躺着，象个垂危的病人，完全要由丈夫来服侍。每天一日三餐之后，总是把剔好的牙签随手扔到席子下面。久而久之，席子下堆起了一大堆又脏又臭的牙签，弄得小妖精们寝食不安。

不久，丈夫远征去了。就在第一天晚上的两点多钟，突然，贞子被一阵奇怪的声音吵醒了。在昏暗的灯光下，她看到一大群约寸把高的士兵从席子底下整齐地开了出来，他们挥舞战刀，口里念念有词，冲着贞子呲牙咧嘴，恶狠狠地扑杀过来。

“啊！”贞子大惊失色，想逃走已来不及了，她赶紧用被子蒙住头。但晚了，矮人们已经冲上来撕开了被子，无数把战刀杀得贞子顾此失彼，遍体鳞伤，她奋力扑打，打走一批。又来一批，就这样整整折腾了一个晚上，贞子真害怕极了。

以后天天如此，弄得贞子一天比一天瘦下去，脸上布满了恐怖的阴影，但是，她又不敢把这情形告诉周围的人。

半个月过去了，丈夫终于回来了。“亲爱的，你怎么啦？”一见爱妻如此神情、丈夫焦急地询问，“家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见到了丈夫，贞子再也忍不住心中的害怕与痛苦了，她嚎啕大哭，把事情原原本本地告诉了勇敢的武士。

“我今晚躲在衣柜里，让我来收拾这帮小子！”丈夫的果断，终于使妻子安定了下来。

夜深了，躲在衣柜里的武士果然又见到了贞子所说的那一幕。他奋不顾身地大吼一声冲上前去，他的凛凛威风震慑了这帮矮矮的武士，它们吓作一团，终于露出了原形。

“哈！原来是一堆肮脏的牙签！”武士大叫起来，胜利的喜悦中流露出轻蔑而惊讶的神情。“这究竟是谁扔的牙签？”他大声发问。可是他得不到回答。因为答案隐藏在贞子的心中，她羞愧万分，脸涨得通红，默默地低下

了头。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原来是小妖精们起作法术，将这些牙签变成武士来戏弄懒鬼贞子的。此刻，妻子的忏悔全落入了妖精们的眼睛，它们满意地离去了。

果然，从那以后，贞子变了，变得勤快了。席子下面再也没有她扔下的脏牙签了。小妖精们也再也没有什么举动了。

一袋月亮

[爱尔兰]

很久很久以前，在爱尔兰这片美丽的土地上，人鬼共处，世代相传。

蓝色的大海簇拥着这座仅有一个山峰的罗兰岛，峰顶上住着一个名叫弗韦尔的魔鬼巨人。他很爱罗兰岛，爱岛上的一草一木，每天清晨与夜晚，他都要巡视海岛两次；他从来不从农田和庄稼中行走，也从不让自己的脚踢到任何一间小木屋上，他是全岛的保护神。

一天黄昏，他兴致勃勃地出来蹒跚蹒跚，粗笨的大脚在农田行间小心翼翼地走着，他丝毫不敢怠慢，就怕会踩坏庄稼。

“哈哈！”他突然发现前方有一大片野草，于是一双大脚痛痛快地踩了上去，心里觉得很舒坦：总算找到一块可以休息的地方了。他索性仰面躺了下来，“咦，不对啊，难道这是一片荒地？”

这时，他觉得头颈里痒痒的，不知是什么原因，他想，难道脚下的这些野草有什么古怪吗，他赶紧拔起一把野草，仔细一看：那干瘪的谷粒被茁壮的野草裹得严严实实，好象在向他诉苦求救。

“真岂有此理！”弗韦尔一边嘀咕着，一边四下打量：“谁家的田园竟如此荒凉？！”

顺着视线望去，弗韦尔看见了远处有一排歪歪斜斜的小草屋，没有玻璃的木格窗在寒风中瑟瑟发抖，发出“格格格”的颤音。

“这地是谁家的？！”巨人弗韦尔在大声嚷道。

风依然在呼啸，窗户依然在颤抖，没有人理会他。

“给我出来，再不出来我就揍扁你这小子！”弗韦尔显然发怒了，他咆哮着，手舞足蹈地威胁说。

就在这时候，草屋的小门“吱呀”一声轻轻打开了。“是我！是我！”走出来的人急不可待地回答。

弗韦尔定睛一看，心里一下子明白了：“我说是谁呢？咱罗兰岛上除了他还会有谁呢？”巨人仿佛早就料到了一般，两道目光闪电一样直射来人。

提起眼前这人，说来可就话长了。

他叫库尔珀，是全岛出了名的懒鬼。他矮矮的个子，一张粗笨的脸上永远是那么脏，因为他从来不洗脸，多年的积灰嵌满了额上、眼角上边的每一道皱纹，阴沉的脸上生就一张贪吃的大嘴，身上披着一块破麻袋片，七零八落的，活象马戏团里的小丑。别看他这模样，可他的福分却不小，他娶的老婆可是全岛有名的勤快姑娘，库尔珀对老婆有一句口头禅——“还早呢！”每天太阳晒到屁股了，老婆催他起床，他总是“还早呢！”屋子脏了，他只当没见；牛儿叫着要挤奶，他却慢条斯理地回答“还早呢！”这回，田里长满了野草，他差不多已有三个多月没干这活了，他老婆不知催了他多少回，他总是一口一个“还早呢！”老婆的叫骂声，在库尔珀听来只是一阵轻轻飘过的耳边风。

可今天呢，外面的叫声怎么这么响，这么可怕呢？他那双无精打采的眼睛眯成了一条线，微微地睁开了开来，心砰砰直跳，腿嗦嗦直抖，他断定不是妻子的骂声，便一骨碌地爬了起来，“吱呀”一声挪开了小木门，刚把头探出去，只听到一声惊雷劈来：“库尔珀！又是你这个懒鬼！我早就料到了，

咱全岛就数你最懒！”库尔珀浑身上下一阵哆嗦。

“我限你明天一早统统拔掉野草！否则，我就把你这废物扔到大海里去喂鱼！”巨人愤怒地吼叫着，他还是第一次在这宁静的小岛上如此大发雷霆。

懒鬼库尔珀耷拉着一顶破草帽，垂手拱立，战战兢兢地说：“遵命！遵命！”

可他马上灵机一动，献媚似地恳求巨人：“弗韦尔，今天天气不好，晚上的月亮肯定很暗，要想在一个晚上拔光野草，除非求您老人家上天宫带一袋月亮回来，我才能顶着月光拔光这害人的野草！”

弗韦尔见库尔珀一副虔敬的神态，反而起了怜悯之意。“是啊，没有月光怎么能拔光野草呢？”他暗自思忖，渐渐松弛了绷紧的脸。

“好吧！今晚我去带一袋月亮来，帮你完成任务。”说完便扬长而去。

可谁不知道天上只有一个月亮啊？巨人弗韦尔兴致勃勃地奔赴天宫，当然遭到了众神的奚落和嘲笑，带着一肚皮的气怏怏而归。

“喂！弗韦尔，你干吗这么垂头丧气啊？”半路上，魔术师杰克大声问道。

巨人把事情经过——告诉了杰克。

“你可上了懒鬼库尔珀的当了！”杰克抚掌大笑，“懒鬼明知天上只有一个月亮，却让你去找回一袋月亮来借光拔草，这不是哄你上当，想蒙混过关吗？”

巨人弗韦尔这才恍然大悟，他气得浑身发抖，挥拳向天怒吼，那声音，惊人极了。突然，他转身就向库尔珀住的小木屋狂奔而去。

“懒鬼，你听着。你明明知道根本没有一袋月亮，却自以为聪明来捉弄我，告诉你，我再宽限你一天，到明天晚上我带一个袋子来，你必须把田里所有的野草统统交给我，否则，我就把你连同这破房子一齐扔进大海。”说完，巨人便气哼哼地走了。

库尔珀吓得目瞪口呆，他害怕极了，一筹莫展地坐在门槛上，凝视着漫无边际的野草，祈求苍茫的大海和辽阔的蓝天，快帮助他度过这揪心的难关吧！这个从来没有心事的大懒鬼竟然不吃不睡犯起了愁，恐惧的泪水悄悄地沾湿了他的破衣襟。

站在一旁的妻子是个绝顶聪明的女人。她来到丈夫跟前：“库尔珀，要是你现在能听我的话，也许还能得救。”

“快说呀，有什么办法？”库尔珀焦急的目光里透露出了一丝希望。

“现在唯一的办法就是，你立即带上咱家最好的耕牛奔到田里，把所有的野草全部犁光，一棵也不剩。等明天巨人来了，你就说是七个小矮人半夜里把野草全偷完了，草没有了，你自然也就不需要去拔了。”

事到如此，库尔珀也只能照办了。他足足花了一天一夜的时间，懒鬼的汗水湿透了里里外外的每一件衣服，他的足迹踏遍了自家田里的每一个角落，所有的野草和干瘪的谷子全没了，只剩下一片黑油油的土地，一望无边。

“这下可好了。”他满意地站在田边的树下，揩着汗，等待巨人的到来。

到了晚上，弗韦尔夹着一阵狂风突然来到了田里，他惊异地望着这寸草不剩的良田，惊异地望着汗流浃背的懒鬼，刚要张口，只见库尔珀双膝一软，扑通一声跪了下来。

“巨人老爷，昨天您老人家刚离开，我就牵着牛一边耕地一边拔草，到了半夜里，我实在累极了，就躺在这星光下打了一个盹，没想到我刚一合眼，

田里的野草就没有了。我老婆告诉我那是七个小矮人趁我睡着的时候，把野草偷光了。现在正在路上逃呢！如果您不信的话，那就马上追上去，兴许还能抓到这帮小偷。”

弗韦尔信以为真，二话没说，背起口袋，夹着狂风；飞也似地追了前去，但始终没有追到小矮人。

为了不让巨人弗韦尔再来找麻烦，妻子郑重其事地叮嘱丈夫，一定不能让野草再在田里长出来了。库尔珀早就吓破了胆，怎么敢不依呢，从此以后，他每天起早摸黑地耕作，黑油油的田园里长起了令人羡慕的庄稼。

他竟成了罗兰岛上最勤快的人了。

祖 俊 改编

千金买谎

[中国]

从前，有一个大官，因为年纪大了，所以就退休在家养老。他从早到晚不是吃饭，就是睡觉，实在太没劲了，所以他就想出了一个可以解闷的办法。

他叫人到处张贴写着这样内容的布告：“征求谎话，谁要是能够一连说出3个谎话，奖赏黄金3000两。”

布告贴出不久，很多人争先恐后地来到大官家里。他们在大官面前编造了许多荒唐的故事，说了许多谎话。那些故事和谎话都编得很有趣，听得大官哈哈大笑，非常高兴。说故事的人还以为大官很欣赏自己吹牛说谎的本领呢，所以越说越起劲，就盼着大官能赏他们黄金。可他们哪里知道，大官每听完一个故事，哈哈一笑之后，总是说：“是啊！是啊！那时候真有这事啊！”大官这样一说，不就是说讲故事的人没有吹牛，他也不必拿出一分钱了吗？你看大官这个方法有多妙啊！

可是，他的这个诡计终于给人看穿了。那些上过当的人，一个个都把他恨得咬牙切齿。

在大官家附近，住着一个见义勇为的年轻人，他知道了这个退休大官的行为后，非常生气，他告诉村民们说：“我一定要戏弄戏弄那个老混蛋。”

一天，他从容地来到那位大官家，恭恭敬敬地对大官说：“大人，我今天是来说谎给你听的。”

大官告诉年轻人：“你想得到3000两黄金？很好，你就讲吧！不过请你记住，如果你说的故事合情合理，不荒唐，那你就输了。一分钱也得不到的。”

“我知道。”年轻人对大官说：“大人，你看我多么富有啊！”

大官心想：哼！你这穷小子瘦得象根竹竿，衣服破破烂烂的，还夸自己富有呢？明明是在吹牛嘛，不！我可不上你的当。所以，他就顺着年轻人的话说：“是啊！你真富有。”

年轻人接着说：“大人，你可知道为什么我会这样富有吗？告诉你，我养牛的方法很好。”

大官问道：“都是些什么好方法啊？”

年轻人说：“我钉了许多大木箱，每个大箱刚好装进一头牛。我把牛关在箱子里，在箱子的前后左右挖了4个洞。我从箱前的洞喂牛，用箱后的洞让牛大小便，从箱左的洞里抽牛油，从箱右的洞割牛肉。嘿！我的那些可爱的牛啊，油越抽越多，肉越割长得越快。我就是靠了这些牛才赚了很多很多钱的……”

“哪里会有这种事？不可能，你在吹牛！”大官忍不住喊了起来。

“吹牛？”年轻人一听高兴了，赶快说道：“吹牛就是说谎，怎么样？我胜了！”

这下，大官除了悔恨自己讲话不小心外，还能有什么法子呢？

年轻人接着说：“我小的时候，读书总考第一。这点你早就知道了。”

“是！是！是！我知道。你真的总考第一。”大官已经输了一回，怎么还敢不承认呢？“那时，你常摸着我的脑袋，亲切地称赞我：‘你真聪明，等你长大了，我就把三姑娘嫁给你，’现在我已经长大了，请快把你的三姑娘嫁给我吧！”

大官一听急得大声辩白：“胡说，我什么时候答应要把三姑娘嫁给你？”年轻人听后不慌不忙地笑着说：“您说我胡说，那就是承认我又在说谎了，谢谢您啊！”

大官听了，吓得张大了嘴巴，暗暗叫苦：“啊！我又输了！”

年轻人又说：“几年前，我是一个商人，到处做生意。有一次，我载了满满一大车梨子，到你家门口卖，那时天气很热，梨子卖价很高，一箩梨就要卖一千两黄金。我记得你买过我三箩呢！”

大官赶快附和年轻人的话说：“是啊！是啊！我买过三箩！我买过三箩！”

年轻人兴奋地说：“你买过三箩，不错。我记得当时你并没有给我梨钱。那么，大人，请你现在便把钱还给我！”

这一下大官呆在那儿，一句话也说不出。因为如果他说真有这回事，他就得给年轻人三千两黄金！但如果说没有这回事，那么，不就等于承认年轻人在说谎？在吹牛了吗？这样一来，他还是要付给年轻人三千两黄金！

年轻人望着大官那副狼狈样，轻松地笑了：“大人，你输了！不过今天我到这里来，并不是为了你的钱，而是要让你知道：‘世界上并不是只有你最聪明！’告诉你，今后不要再吃饱没事做，专找别人寻开心了。”说完，年轻人转过身去，头也不回地迈开大步向屋外走去。

全明 改编

爱吹的女人

[印度]

国王花园里有一个园丁，名字叫拉合尔。他干活十分认真，手也真是巧，不管什么样的花园，只要一经他打扫，就会变得特别清洁；一经他修剪，就会变得格外美丽。国王很喜欢他，就把他升做管工，让他管理国王花园里的所有园丁。

拉合尔高升了，他妻子乌莎可高兴了。乌莎特别喜欢吹牛皮。丈夫这次得到国王的重用，她象是捡到了一大笔资本一样，吹起来更加起劲了。

拉合尔当了管工后，对工作更加认真负责了。这天晚上，天气非常地闷热，拉合尔睡不着了，他想到了花园里那几棵白天刚种下的花木。他悄悄地爬下床，推开门，朝花园走去。一进园门，他就看见有一只大白象正在不远的草地上低头吃草。月光柔和地照着绿色的小草，照着白象的身体，那情景真美极了。拉合尔想起小时候曾听妈妈讲起过的天帝和神象的传说，传说中的那只神象就象眼前这只白象一样，浑身上下雪白如银，天帝巡视时，就骑着这只神象！拉合尔惊喜地想：神象吃完草，是要回到天上去的，我要是在它飞升之前抓住它的尾巴，不就可以同它一起到天宫去看看了吗？

拿定主意后，他便悄悄地躲到神象的身后，静静地等待神象飞升。

神象吃呀，吃呀，一直吃到天快亮了，它才慢慢地抬起头，移动身体，准备离去，拉合尔见了，立刻飞快地跑了过去，双手紧紧地抓住它的尾巴；神象腾空而起向天宫飞去。

拉合尔来到了天上，他立刻被天宫里的景象陶醉了：无数朵不知名的鲜花散发出芬芳的香味；无数种从未见过的水果沉甸甸地挂在枝头；还有那数不清的建筑，是那樣的宏伟、华丽、辉煌、别致……

太阳下山、月亮升起来了，拉合尔又拉着神象的尾巴，回到了地上，临走还采了一颗椰子般大小的槟榔。

他刚踏进家门，乌莎便冲着他大声哭骂起来：“你这个该死的混蛋总算回来了呀！说！快说！你滚到哪去了！”

拉合尔双手捧着那只特大的槟榔，兴奋地对乌莎说：“我到天宫去了，快瞧，这是我给你从天上采来的大槟榔。”

乌莎拿过槟榔一看，可不是吗？人间哪有这么大的槟榔呀！她那挂满泪水的脸上，顿时绽开了笑容，她让拉合尔把见到神象和去天宫的经过，一点不漏地全告诉了她。

拉合尔说完后，乌莎又惊又喜：拉合尔见过神象，去过天宫，还给她带来一颗天上的大槟榔，这些，不都是向邻居们夸耀的好材料吗？她抹去脸上的泪水，拿起那颗大槟榔快步走了出去，她要敲开所有邻居的门，好好吹个痛快！

拉合尔一见，急得赶快追出门来，一把抓住他老婆：“站住！乌莎，你千万不能去告诉别人，这可是天大的秘密啊！要是让神象知道了，它就不会再到花园来了呀！”

乌莎在拉合尔的苦苦哀求下，终于答应了，因为她不仅是个吹牛鬼，而且还是一个贪心鬼呢！她想，神象如果真的不再到花园里来了，那么她丈夫就不能再把天宫里的宝物带给她了。所以，从那天晚上开始，她便逼自己的

丈夫每个晚上都到天宫里去，为她带些人间没有的宝物回来。

这天晚上，拉合尔从天宫里给她带回来一朵象脸盆一样大小的玫瑰花。乌莎嗅着那从花蕊里散发出来的芳香，再也忍不住了，她一定要向邻居们夸耀一番！

第二天一清早，她趁丈夫还在熟睡，立刻拿起那朵神奇的玫瑰花，冲出门去，逢人就不停地夸耀起来：“瞧见了没有？都瞧见了没有？这可是生长在天宫里的玫瑰花呀！你们有吗？闻闻，都把鼻子伸过来闻闻吧，世界上最好的香水也不能和它比！”

村里的妇女们一个个争先恐后地伸长了脖子，拼命嗅着玫瑰花溢出的芳香，她们每一个人的脸上都露出了羡慕的神色。乌莎见了，更加得意起来，她把丈夫拉合尔怎样发现神象，怎样跟着神象去的天宫，在天宫里又见到了些什么……一五一十地全说了出来。

拉合尔去过天宫的新闻，象一阵风似地传遍了全村。村民们轰动了，天还没黑哩，他们就向拉合尔家涌了过来，恳求拉合尔带他们去天宫开开眼界！拉合尔一见，知道乌莎把秘密全告诉别人了，非常生气。但又有什么办法呢？一切都晚了。可乌莎才不后悔呢！她见全村人都在恳求自己的丈夫带他们去天宫，高兴地都快疯了。她当着全村人的面，象女皇般地对丈夫命令道：“拉合尔，把他们全部带上天宫！”

可怜的拉合尔只好答应。那天晚上，全体村民悄悄地跟着拉合尔来到国王的花园里，藏在大树后面，静静地等待神象出现。

不一会儿，神象在柔和的月光下出现了。村民们亲眼看到了雪白的神象，兴奋得几乎叫出声来！乌莎得意极了，她禁不住悄声向身边的村民问了一句：“怎么样，我没吹牛吧！”拉合尔怕吓跑神象，急忙轻轻用手拉了一下乌莎的衣服，这才使她闭了嘴。

神象并没有发觉藏在树后的村民，仍象平时一样，低着头，在柔和的月光下，静静地吃着草。天快亮的时候，它才抬起头，移动身体，想飞回天宫去了。拉合尔赶忙向村民们悄悄地打了个手势，然后静静地跑近神象，猛地伸出双手，紧紧地抓住了神象的尾巴。乌莎抱着拉合尔脚，就这样一个抱着一个，跟着神象朝天上飞去。乌莎听着耳边呼呼的声响，兴奋得心都快从胸膛里跳出来了，她吹牛的老毛病又发作了。她忍不住夸耀道：“喂！觉得有趣吗？要不是我的丈夫和我，你们大家能到天上来玩吗？”

村民们谁也没开口，可乌莎才不管这些呢，仍然不住声地继续吹着。这时，有一个人实在熬不住了，也接口说道：“我想从天宫里带一个大西瓜回去，你知道天宫里的西瓜有多大吗？”

乌莎一听，便神气地回答道：“天宫里的西瓜可大啦，你只要采一个回来，你们全家可以围着吃一年呢！”

可那人对这样的回答并不感到满足，继续追问道：“那到底有多大呢？”

天宫里的西瓜到底有多大，乌莎心里可一点数也没有。她只好仰起脸来低声问自己的丈夫：“喂！拉合尔，天宫里的西瓜到底有多大呀？拉合尔一听，忙回答说：“就这……样……大。”他一面说，一面张天双手比给老婆看。可他刚一张双手，天啊！他的身体便迅速地往下掉，那一大串村民也跟着统统掉在了国王的花园里……

从那天晚上起，神象再也没到花园里来吃过草。

自找苦吃

[埃及]

从前，有个吹牛鬼跟人打赌说：“明天中午，我能算出从日出到日落的全部距离。”

他真算得出来吗？不！他只是吹吹牛而已。因此，他一回到家里便打不起精神来了，愁眉苦脸的。妻子看见后，非常着急地问他：“瞧你这副没精打采的样子，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啊！”

他只好把打赌的事告诉了妻子，并说要是明天中午还算不出来的话，那么，他们的房子和地就都要变成人家的了。

这个吹牛鬼的妻子是个非常聪明的女人。她说：“事情既然到了这个地步，怕也没有用了，我来教你个方法：明天中午，你把一根竹竿插到那些跟你打赌的人面前。告诉他们，从那根竹竿到日出的地方的距离是36000公里，到日落的地方距离也是36000公里。如果他们不信，就让他们自己去量好了。”吹牛鬼一听，高兴得跳了起来。

第二天，他真的照着妻子的话去做了，那些跟他打赌的人，一个个又佩服又惊奇：“奇怪！这家伙本来并不聪明，为什么今天居然能够想出这样的妙计？”

吹牛鬼打赌胜了！这消息传到了国王的耳朵里。国王立刻命令说：“能够想出这么个好方法的人，一定不平常。你们快把他找来见我。”

人们把吹牛鬼带到国王面前。“吹牛鬼啊！听说你不但会吹牛，而且还非常聪明，真是个人才。我要给你做大官。”

吹牛鬼急得双手直摇，喊了起来：“不！不！我不聪明，我不要做大官，那个办法不是我想出来的，是我老婆教我的呀！”

国王一听感到非常惊奇，就问道：“是你老婆教你的！你会有这样聪明的老婆？”

吹牛鬼听了，心里又高兴又不服气。他大声地对国王道：“我的老婆不但聪明，而且还非常年轻漂亮呢！”

“真的吗？”国王一听高兴极了，他说：“又聪明又年轻漂亮的女人应该嫁给国王！好家伙！还不快回去把你老婆带进宫来？”

吹牛鬼垂头丧气地回到家里，悔恨得连一句话都说不出来了。妻子一瞧他这副模样，便着急地问：“快告诉我！到底又发生什么事了！”

吹牛鬼强忍住心里的悲痛与焦急，把事情经过告诉了妻子。妻子不高兴了：“什么！你居然跑到国王面前去吹牛？你把我吹得那么聪明，那么年轻漂亮，那好啊，我就嫁到王宫里去吧！”

吹牛鬼急死了。他再三恳求妻子想个主意，让国王打消娶她的念头。

“事到如今，急有什么用呢？”妻子说，“现在你赶到王宫里去，告诉国王：‘我妻子听说你要娶她，心里非常高兴，叫我来请您到家里吃晚饭。其他的事就让我来应付吧。’”吹牛鬼一听妻子有办法了，高兴得快步跑进王宫，邀请国王到家来吃晚饭。没多久，国王真的带着随从来了。他走进吹牛鬼的家，看见桌上摆了许多碗，这些碗有大有小，有深有浅，有圆有扁，每个碗上都盖着一块质地很好的布。吹牛鬼请国王坐下吃饭。国王的随从翻开盖在一个碗上的布，发现碗里装着一些灰。他连着翻了好几只碗，发现碗里

装的都是灰。国王气极了，大声喊道：“可恶！竟敢作弄我！快叫她出来见我！”

吹牛鬼的妻子从房间里轻盈地走了出来，国王向她怒吼道：“你这个可恶的女人！请我来吃饭，为什么碗里装的都是灰？饭呢？你是想作弄我吧！”

吹牛鬼的妻子回答说：“陛下，您是国王，我只是民间一个普通的女子，我怎么敢作弄您呢？”

国王听了仍旧十分气愤：“你不敢作弄我？那么，我问你，你这样做是什么意思？”

吹牛鬼的妻子微微一笑：“陛下，我想用这个方法向您解释一个道理。这个道理是这样的：时间一久，无论质地多么好的布料也会变成灰的，同样，一个女人，不管她年轻时多么漂亮，有一天她老了，她的美貌也就失去了。到那时，美丽不美丽就会变得毫无意义了，最要紧的就是她有没有一颗始终不变的忠诚的心了！您是一个聪明的国王，一定会明白这些道理的。”

国王一听，真的呆住了。过了好一会，他才说：“你的话的确很有道理。本来，我是想处罚你和你的丈夫的，可听你这么一说，我知道是我错了，我现在就告辞，祝你们在我的国家里生活得快乐，请你们原谅我。”说完，国王带着随从走了。

“啊！我的宝贝！你真是我又聪明又漂亮的好妻子，全世界没有一个女人比得上你了！”吹牛鬼兴奋地几乎发狂了。可是，吹牛鬼的妻子却叹了口气：“唉！如果你不把吹牛的恶习改掉的话，我总有一天要被你害死的！”

三个吹牛鬼

[缅甸]

从前有三个喜欢吹牛的兄弟，他们到处卖弄，弄得人家谁也不信他们说的话了。

在家里待不下去了，兄弟三人决定换个环境，到一个很远的地方去。

一天，他们在路上见到一个王子。他们望着王子身上穿的那套华丽衣服和满身的珠宝，便凑在一起想了个办法，要把王子的东西全部骗过来。

于是，他们亲热地拦住了王子：“尊敬的王子啊！我们早就耳闻您的智慧和聪明了，请您答应和我们比赛讲故事吧。谁要是不相信别人讲的故事，那他就必须做讲故事人的奴隶。至于奴隶呢，我想，您一定是知道的，奴隶的一切都得属于他的主人！”

这三兄弟为什么要和王子比赛讲故事呢？因为他们觉得自己吹牛的本领很高，年轻的王子一定会败给他们的。只要王子一输，王子就要做他们的奴隶了。那时王子的东西不就都属于他们三兄弟了吗？

王子答应了，他们找了几个过路人来做证人，然后就在一棵大树下坐了下来。比赛正式开始了。

三兄弟中的老大第一个开始。他说道：

“在我还是个小孩时，有一次曾和弟弟们玩捉迷藏的游戏。我到全村最高的一棵大树上躲了起来，找了一整天，弟弟们也没找到我。望着渐渐黑下来的天，他们不再找我了。见弟弟们走了，我也想爬下树来了，可那时天那么黑，树又那么高，我怎么也爬不下来。后来我想，如果我有根绳子，将绳子的一头拴在树上，顺着绳子，不就可以既安全又顺利地爬下树来了吗？于是我就到附近的村子里，向村民借了一根粗绳子，靠着这根又粗又长的绳子，我终于爬下了树，回到了家里。”

王子听了这个前后矛盾的故事，并没有和他争辩，也没有对故事的内容表示不相信，他一句话也没说，只是微微一笑了一下，然后，静静地看着三兄弟中的老二，等他接着往下吹。三兄弟非常吃惊，他们没想到王子居然没有上当。于是，就轮到老二开始吹了。他说：

“在我们和哥哥捉迷藏的那天，我不知道哥哥躲在村里最高的那棵大树上，所以便跑进森林去找哥哥。在森林里，我突然看见有一个黑影窜进了草丛，我还以为是哥哥呢？就追了进去，哪知道那黑影根本不是哥哥，而是一只饿虎。那只老虎张大着嘴巴，向我扑了过来。我一看已无处可躲，逃跑是根本来不及了，于是便灵机一动，猛地跳进了老虎那张血盆大口，我顺着老虎的喉咙爬进了它的肚子，为了早点能活着从老虎的肚里出来。我就在它的肚子里又踢又跳，大喊大叫。老虎实在受不了，它张开嘴巴，使劲把我吐了出来。我在空中飞行了好几百尺，才安全地落在家门口。就这样，我救了全村人的性命，因为从那天起，那只大老虎再也不敢到我们村子里来为非作恶了。”

听了老二的这番胡吹，王子仍然没有表示意见，他叫老三赶紧接着吹下去。老三心里非常害怕。他想：“我要是不能使王子不相信我的故事，那我们兄弟三个不都要变成他的奴隶了吗？”于是，他眉头紧皱，结结巴巴地吹了起来：

“有……一……天，我……从岸边走过，发……现渔夫们都很忧伤，我问他们这是为什么？他们告诉我说，他们已经有一年没抓到过一条鱼了，肚子都饿坏了。我跟他们讲，我能够帮助他们把鱼找回来。于是，我便跳到水里，变成一条鱼，在水里寻找着。忽然，我发现，原来有一条象天一样大的鱼，把海里所有的鱼都吞到肚子里去了。那条大鱼一看见我，便张开大口向我扑来。我马上又变了回来，拿着小刀向大鱼的嘴巴砍去，终于砍断了大鱼的嘴巴，使大鱼既合不拢嘴巴，也不能咬人了。然后，我又变成一条小鱼，游进了大鱼的肚子，把被它吃到肚里去的鱼统统赶了出来，结果这些鱼全被渔夫们活捉了。我游上岸后，渔夫们把我当成了英雄，送给我许许多多的礼物。”

听完老三的胡诌以后，王子依旧没有表示一点怀疑。三个吹牛鬼见了，心里是又惊又怕！不过，他们想：“他不上我们的当？等一会轮到他讲时，我们小心一点，也绝不上他的当，就可以和他平手了，最多谁也赢不了谁就是了！”

拿定主意后，兄弟三人又重新振作了起来，他们竖起六只耳朵，一言不发地听王子讲了起来。

“我是一个王子。这你们都知道，”王子说，“我不但有富饶广阔的国土，而且还有数不尽的财物。可就在昨天，我的三个奴隶逃跑了。所以我就顺着他们逃跑的足迹，追到了这里。为的就是要捉到这三个奴隶，现在我终于找到他们了。”王子说完，略一停顿地看着他们兄弟三个，又继续说：“你们可知道这三个倒霉的家伙是谁吗？就是你们这个三个吹牛鬼！”

三兄弟一听，都吓坏了，因为，他们要是同意了王子的说法，那他们不都成了王子的奴隶了吗？如果要是不同意王子的说法呢？那不就等于承认他们比赛输了，而只好老老实实地去做王子的奴隶了吗？哎呀！究竟是对王子讲的表示赞成还是反对呢？兄弟三人张大了嘴巴，半天说不出话来。

最后，证人们下了判决，他们说：“王子胜了，三个吹牛鬼都应成为王子的奴隶！”

可王子并没有真地把这三个吓成一团的吹牛鬼带回去做他的奴隶。他只是神情严肃地对这三个吹牛鬼说：“你们必须记住，靠吹牛到处骗人是不会有好结果的。你们应该找一份正当的工作，靠劳动去吃饭，老老实实做人才对。如果你们胆敢继续吹牛骗人，我就派卫士用刀割下你们的臭舌头。”

王子说完，扔下这三个呆如木鸡的吹牛鬼，走了。

全明 改编

约翰不再吹牛了

[瑞士]

从前，有个国王，他身边有两个仆人，一个叫约翰，另一个叫皮姆。约翰是一个有名的吹牛鬼，他最喜欢对人许下美丽动听的诺言，不过这些诺言最终都是没有结果的空话。而皮姆最爱同约翰捣蛋，只要听见吹牛鬼约翰在对人吹牛或许诺，他就会拆穿约翰的西洋景，让他丢人现眼。

一天，国王想在晚餐时吃山鸡。他叫来约翰吩咐道：“你今天到山上捉十只山鸡回来。”

约翰一听就叫了起来：“十只？陛下，十只太少了，我去替您捉一百只山鸡回来吧！”

国王听了很高兴：“好吧，如果你真的捉住一百只山鸡，我赏你一百枚金币。”

皮姆一旁听见了，立刻偷偷地抢在吹牛鬼前面，爬到了山上，对山鸡们说：“快飞走吧，山鸡，快拍着翅膀飞上天空吧，吹牛鬼约翰就要来替国王捉山鸡了。”等约翰好不容易爬上山顶，一只山鸡也没有了。他只好空着手回到了王宫。国王十分生气，命令卫士们把他关进监牢，一关就是整整一百天。

一百天以后，国王才把约翰放了出来。

一天，国王想在晚餐时吃到新鲜的活鱼。他叫来约翰，对他说：“你到河边去，给我捉五条鱼回来。”这一回，约翰不敢吹得太厉害了，他还没有忘记上次坐牢的滋味，于是，他对国王说：“陛下，五条太少了，让我替您捉五十条回来吧！”

国王点头说：“好吧，如果你真的能捉回五十条鱼回来的话，我每一条赏你五枚金币。”

这话又让皮姆给听到了，他又悄悄地赶在吹牛鬼前面赶到河边，对鱼儿说：“快游走吧，鱼儿，快摇动身体游到对岸去吧，吹牛鬼约翰就要来替国王捉鱼了。”当约翰来到河边抓鱼时，竟连一条也没捉到。约翰没办法，只好空着手回到了王宫。国王十分生气，约翰又被押进监牢关了整整五十天才被放出来。

一天，国王想在晚餐时吃野兔，把约翰叫来，对他说：“约翰，你到田里捉一只野兔子回来。”

约翰对国王说：“陛下，一只太少了。我替您捉十只回来吧！”约翰变得比以前又老实了一些。其实，这也难怪，谁愿意老呆在监牢里呢？

国王说：“也好，如果你真的能给我捉十只野兔子回来，每只赏你十枚金币。”

可当约翰急匆匆地跑到田里时，竟连野兔影子也没见着。原来，又是那个皮姆捣的鬼。约翰只好又空着手垂头丧气地回到了王宫。国王非常生气，把约翰押进牢房又关了整整十天。

几天后的一个早晨，国王想在晚餐时吃到野山羊。他要约翰去树林里捉一只野山羊回来。约翰告诉国王：“我的陛下，我立刻就到树林里去，看看能不能给您捉一只山羊回来。”

皮姆又在一旁听到了，不过这次他可没有再去和约翰捣蛋。因为约翰现

在已经变老实了。

果然，约翰真的给国王捉了一只野山羊回来。他高兴极了，国王也笑呵呵地对约翰说：“干得好啊！约翰，如果你这次又许下诺言的话，可能还得去坐监牢！”

从那天起，约翰象变了个人似的，再也不轻易向人许那些做不到的诺言了。

小母牛的故事

[日本]

从前，有一个名叫源兵卫的农民。他喜欢吹牛，并且能在被人拆穿牛皮后，仍然厚着脸皮，死不认输。所以邻居们都很讨厌他。

一天，他到城里去买一头小母牛。临走时，他老婆递给他一根绳，叫他用这根绳子拴住牛头牵回家来。临出家门时，他老婆又再三告诫他路上要多加小心，千万别把小母牛给丢了。源兵卫听了，勃然大怒：“你说什么！把牛丢了？我怎么会把牛丢了昵？”

不是我吹，世界上谁敢偷我的牛？告诉你，多嘴的女人，敢偷我牛的人还没有生出来呢！”说完，气哼哼地带着钱，进城买小母牛去了。

源兵卫在牛市里东挑西选，累得满头大汗，终于满意地买下了一条健壮的白色小母牛。他用绳子拴好牛头，牵着往回家的路上走去。走着走着，走过了一个村子，源兵卫突然想起这个村子里住着一个做鞋的老朋友。他看看天色还早，就想：“他可是我为数不多的朋友啊，我已经很久没有见过他了，为什么不到他家去坐坐，顺便让他看看我买的这头小母牛哩！”

他牵着牛来到那个做鞋的老朋友家里。老朋友相见，格外高兴，这时，源兵卫的老毛病又犯了，他禁不住向老朋友夸耀起来：“喂！老弟啊！你瞧瞧我买的这条小母牛！不是我吹，我敢说，你这辈子不会再见到比它更健壮的牛了！”

鞋匠是源兵卫的朋友，所以根本不把源兵卫的话当回事。可源兵卫的夸耀却激怒了鞋匠那个年轻的小徒弟，他对源兵卫那副不可一世的态度很不服气。于是就停下手里的活计，讥笑起源兵卫来：“啊！您老人家的眼光真是太棒了！这头谁见了都爱的小母牛竟让您给买到了手！不过，您老可千万要当心啊！别让羡慕您走运的人把这头小母牛给偷走了！”

源兵卫听了更加得意起来，他鼓起眼珠子说：“不是我吹，谁敢偷我的牛？老实告诉你——小家伙，世界上偷我牛的人还没有生出来呢！再说它是我的牛，而我又是它最好的主人，它又怎么会舍得离开我呢？”

不久，他告别了老朋友，又继续牵着牛往回家的路上走。

他离开后不久，徒弟便气愤地对师傅说：“师傅，这个人太狂了，应该给他一个教训。我想把他的那头牛偷来，师傅您看好吗？”

鞋匠一听，不禁笑了起来：“源兵卫是我的老朋友，吹牛和夸口是他的老毛病了，你真的能够偷到他的牛，跟他开个玩笑，教训他一顿也不错。”

小徒弟一见师傅同意了，高兴得蹦了起来。他立刻从鞋柜里拿了一双做工精美的新鞋子，朝着源兵卫追去。

他从小路赶到了源兵卫的前头，把手里的一只新鞋子丢在路上，然后躲到大路附近的草丛里藏了起来。不一会，他就瞧见源兵卫牵着牛由大路得意洋洋地走来了。忽然，他听到源兵卫惊喜地叫了声：“啊！多漂亮的鞋子啊！”他仔细地欣赏着，嘴里不由地感叹起来：“我敢说这是世界上最漂亮的鞋子了，唉！可惜只有 一只！要是再有一只该多好啊！”说完，源兵卫四下望了一望，忽然，他惊喜地发现，就在离他几百步的地方，还躺着一只与他手中一模一样的鞋子。他乐坏了，赶忙把小母牛绑在附近的树上，然后快步向那只漂亮的鞋子奔去。等他兴冲冲地捡了鞋，再返回原先绑牛的小树旁时，那

头小母牛却无踪无影了。源兵卫急得满头大汗，他不敢马上回家，因为他曾向老婆夸过海口。无奈，他只好重新回到城里，再买一头小母牛，免得让老婆和邻居笑话。当他再次经过鞋匠朋友住的那个村子时，实在口渴得厉害，就去老朋友家弄点水喝。鞋匠一见源兵卫就热情地跟他打招呼：“啊！我的老朋友，你怎么又回来了呢？”接着，他又故作惊讶地问源兵卫：“咦？你的牛呢？你那可爱、健壮的小母牛怎么没有了呢？”

可源兵卫的老毛病实在改不了，他打肿脸充胖子地说道：

“哦！老弟啊！那头牛我越看越觉得不怎么特别好，被我卖给路上的一个行人了。现在，我想到城里去买一头更合我心意的良种小母牛去。”

鞋匠一听，心里暗自好笑，他装出十分赞同样子说：“是啊！你做的对，不过你用不着再到城里去买了，我这儿有一头良种小母牛，价钱吗，可以便宜些，因为我们是老朋友了。”说完，他叫小徒弟把牛给牵出来。

源兵卫一见高兴地笑了起来：“啊！老弟，这的确是条良种小母牛！比起我刚才卖掉的那只可要强过一千倍了。这样吧，这头牛我买下了。价钱吗，用不着便宜，因为我们是老朋友了！”

源兵卫付了钱，牵着牛，马上就要走。鞋匠笑着叮嘱他：“老兄啊！路上的盗贼很多，你可要千万小心点哇！”

源兵卫拍着胸脯又夸起了海口：“放心吧！老朋友，谁也别想从我手里把牛偷走！”说完，源兵卫告别了鞋匠，牵着那头白色的小母牛回家去了。

不一会，他来到一座森林里，忽然，他听到不远处的树丛中传来牛叫声。源兵卫高兴地喊出声来：“哈哈！这不就是我丢失的母牛在叫吗？太幸运了！我马上就要有两头小母牛了。”

这回，他可谨慎多了。他先把小牛紧紧地绑在树干上，然后，急步向矮树丛跑去。可树丛中的牛叫声越来越远，源兵卫也就越追越远。后来，他再也听不到牛叫声了，因为他已经追出森林了。他失望地回到刚才绑牛的地方，这下，他可呆住了：那头紧紧绑在树干上的牛怎么又不见了呢？

原来呀，老鞋匠的那个小徒弟见源兵卫丢了牛，出了丑，却依旧不改他吹牛的毛病，感到非常可笑，于是就求师傅允许他再教训源兵卫一次。

在得到了师傅的允许后，小徒弟立即抢先赶到源兵卫的前头，躲在树丛里学牛叫，把源兵卫引走后，迅即抄小路快跑回来，又一次把源兵卫绑在小树上的牛给偷走了。

源兵卫接连两次被人偷去了小牛，怎么还敢回家呢？他拖着沉重的脚步，疲惫不堪地再次经过鞋匠的村子。这时，天上已是满天星斗了。源兵卫又渴又饿，只好到老朋友家住一宿。

他走进鞋匠家里，鞋匠又故作惊讶地问他：“老朋友，你怎么又回来了呢？咦！你的牛，牛怎么又不见了？”

源兵卫依然面不改色地笑着夸耀道：“老弟呀，你是问卖给我的那头良种母牛吗？为了积善修身，我把它送给一个穷得买不起牛的老太太了。今晚，我想在你这儿住一宿，明天早上，我再到城里去买牛。”

鞋匠一见源兵卫死吹牛皮，心里很不高兴，他说：“不用等到明天了，我这里还有一头小母牛，如果你还想买，就卖给你吧。”说着，他就让徒弟把牛牵了出来。天啊！它就是源兵卫两次被偷的那头白色小母牛呀！可源兵卫却不屑一顾地说道：“哈哈！老弟，你这头牛怎么能跟我以前的那两头牛比呢？”

鞋匠忍不住大笑起来：“哈哈！老朋友，你睁大眼睛仔细看看吧，这头牛真比不上你以前那两头吗？哈哈！哈哈……”小徒弟和老鞋匠一起，笑得眼泪都流出来了。而源兵卫呢，等到鞋匠把事情经过全告诉他，再从鞋匠手里接过钱后，他就回家了。那么，经过这次教训后，源兵卫还吹不吹牛了呢？那就只有去问他手中牵着的那头小母牛了！

全 明 改编

蛙背上的骑手

[拉丁美洲]

从前，有一个名叫马丁的吹牛鬼，他常向别人夸耀自己如何如何能干，但实际上，除了信口开河以外，他什么事情都不会。

一天，马丁到邻村去玩。在村口，他碰到了一群手拿武器准备到田里去捉青蛙的村民。他们都认识吹牛鬼马丁，所以都十分高兴，都想拿他来开开心。

一个村民对马丁说：“喂，马丁，我们这儿的青蛙，一只只都有野猪那么大。你敢和我们一起捉吗？”

马丁一听很高兴，因为他很爱吃蛙肉，何况象野猪那么大的青蛙，他可是连见也未曾见过的啊！所以他马上应口道：“好啊！我和你们一起去。”

另一个村民提醒他说：“马丁，带一根粗点的大木棒吧，那些青蛙都是很难对付的呀！”

吹牛鬼马丁大笑起来：“哈哈！木棒？带木棒做什么？田里的青蛙如果真的象野猪那么大，我就骑到它们的背上去，空手把它们的脖子拧断。”

马丁真的没带木棒，就跟着村民们到田里去了。当然，他一路上没有忘了向村民们吹嘘一通。他的这些大话，却让躲在树叶下的蛙王给听去了。蛙王把树底下所有的青蛙都召集起来，告诉它们：“大家注意了，让我们教训教训那个吹牛鬼，看他以后还敢不敢吹牛！”

这时，村民们都分头去找青蛙了。马丁独自一人向前走着，蛙王紧紧地跟在他后面。走着，走着，蛙王忽然一下子跳到了马丁前面的河岸边。它半闭起眼睛，静静地伏在那里，一动也不动。马丁可不知道这些，他继续向前走着。路旁的蛙群不停地向他叫着，声音象打雷一样。马丁听得又惊又怒，就在他实在受不了的时候，突然，他真地看见一只巨大的青蛙就伏在面前，动也不动。这下，马丁可高兴了，他真地跳到了蛙王的背上。说时迟，那时快，蛙王立刻用一只前脚紧紧地勾住马丁的脖子，向河里跳去。这时，马丁可有点害怕了，他拼命想挣脱蛙王的那只前脚，可蛙王的力气太大了，他怎么也挣脱不开。这时蛙王说话了：“别怕，年轻人。我带你游过河去，我们一面游，一面唱歌怎么样。”说着，他真的张大喉咙，大声唱了起来，岸上所有的青蛙也都跟着叫了起来，那个嘈杂，简直让人受不了。

马丁害怕极了。他更加拼命地挣扎着，想从蛙王的背上逃走，但他已被蛙王紧紧勾住了，一点办法也没有。

村民们听见这样嘈杂的蛙鸣声，都觉得十分奇怪，他们纷纷来到河边。当他们看到马丁真的骑在一只巨大的青蛙背上，在河面上游动时的那副熊样时，都禁不住笑了起来。

望着骑在青蛙背上的马丁，村民们都大声叫了起来：“喂，马丁你不是要拧断青蛙的脖子吗？‘快拧呀！快拧呀！你不是说你不必用武器，就能捉到青蛙吗？那就快让我们开开眼吧！”

没过多久，蛙王把马丁背到河的对岸，用力把马丁抛上岸，然后对马丁说：“现在没事了。今后你还敢再吹牛吗？”蛙王说着，一跳便不见。马丁羞得满脸通红。回村以后，他对村民们说：“我错了，我喜欢吹牛，就是因为怕别人笑我，瞧不起我，可结果还是让人家笑了。今后，我要老老实实做

人，再也不吹牛了。”

真的，从那天起，马丁再也没有吹过牛。

上天入地

[蒙古]

从前，有一个出了名的吹牛鬼，名叫巴拉根仓，他住在蒙古，那里的牧民都喜欢听他吹牛，因为他吹出来的那些故事，时常使他们哈哈大笑，笑得忘记了疲劳，忘记了忧愁。

可是，那些有钱的财主们没有一个喜欢巴拉根仓，因为他的口才实在太好了，财主们谁也别想辩过他。所以，只要听到巴拉根仓在吹牛，他们就会恨得咬牙切齿，巴不得他快点生病死掉。

一天，巴拉根仓从草原上走过。牧民们见了他，都争先恐后地同他打招呼：“你好啊，巴拉根仓。很久没见你了，你到哪儿去了呀！”

巴拉根仓感慨地说：“是啊！我们大概已有一年没见面了吧！在这一年里，我上天入地，可看见了很多有趣的东西，也遇到过很多稀奇古怪的事情。这段时间，可真算得上是丰富多彩了啊！”

牧民们都惊奇地问巴拉根仓：“这是真的吗？”“他们知道这下又有故事听了，高兴极了，大家都争着要求巴拉根仓：“快讲给我们听听吧，让我们也开开眼界！”

巴拉根仓很乐意地说：“好吧！现在就开始。”于是，巴拉根仓便说了起来。

“去年夏天，那天我正在家里闲着，我妻子叫我上山去打柴。老婆的话当然要听啦！哈哈！我拿着磨快了的斧子，骑上那匹又老又瘦的马，就往山上走去。走着，走着，马忽然站着不动了。我转头一看，原来是挂在腰间的斧子掉了，正巧把马的一只后腿给砍断了。唉呀，三条腿的马怎么能上山呢？我急了，就砍了一根粗树枝，绑在马屁股下面，当做它的后腿，然后继续上山了。可走了不一会，马又站住不动了。我回头一看，原来那根绑在马屁股下面的粗树枝已经长成一棵很高很高的大树了。这棵大树的树顶一直长到了天上。当时我想，到天上去玩玩也不错，所以我就沿着树干往上爬，爬了八十一天，我才爬到天上。我在天上玩了很久，后来，肚子饿坏了，我才想到回家吃饭。但是，我找来找去都没找到那棵大树。你们猜怎么着？原来是那匹瘦马把大树给拉走了。找不到大树，就没法回家了。怎么办呢？别紧张，我找到了一座喇嘛寺。这座寺里有几位佛爷，正没事找事，蹲在那里打苍蝇呢。我问他们：‘佛爷啊，我是从地上来的人，现在肚子饿极了，你们能给我一点东西吃吗？’起初，他们谁也不理我。后来才慢慢抬起头来对我说：‘你没见我们也都饿着肚子吗？最近拜佛的人少了，供奉的食物也不多。告诉你，我们自己都没得吃，又怎么能帮助你呢？’我这才仔细地看了他们一眼，果然一个个饿得面黄肌瘦，连说话都有气无力地。我只好离开喇嘛寺，到别处去碰碰运气了。我在天上找了好久，竟连一个人影也没见着，实在饿得受不了。”

就在这时，我见到了一根大冰柱。那冰柱很长，从天上直垂下来。我想也许这冰柱会垂到地上吧？所以，我就抱着冰柱往下滑去。谁知道冰柱并未垂到地上，它的末端离地面还很远呢。这时啊，我真是上天无门，入地不成了，抱着冰柱，在那里不知怎么办才好。后来，我想起现在正是秋天，草原上的人们正忙着打草呢，草和灰尘正满天飞呢。于是，我就抓了一些草和灰

尘，用它们搓成一条粗绳、绑在冰柱上，这才抱着粗绳往下滑。我滑呀，滑呀，忽然一阵大风吹来，把绳子吹断了。我被吓得头昏眼黑，只觉得身体直往下掉，结果，一下子从天上掉进了地里，就只剩下个头露在地面上了。

我的身体全部陷进了地里，动也动不了。我的耳朵旁边长着两棵小红花树，一边一棵。它们笑着对我说：‘喂！如果不是我们姐妹俩人遮盖着你啊，恐怕你的耳朵早就给风吹掉了。’我很不服气：‘你们可别乱说啊！告诉你们，要不是我保护你们啊，你们早就被虫子咬死了！’谁要是听见我们那样争吵，一定会认为我们都相互讨厌对方呢。可其实呀，这样吵来吵去，是吵着玩的呀！

冬天过去了，春天来了。有一天，天气很暖和。我正想闭上眼睛，好好睡一觉。忽然跑来了一头饿狼。小红花树看见了，就赶忙用自己的叶子遮住我的脸，不让饿狼瞧见我。可谁知那畜牲的鼻子很灵，眼睛也很利害，它一下子便找到了我藏身的地方。那饿狼一口咬住我的耳朵，我痛极了，不知从哪里来了一股子很大的气力，双脚使劲一蹬，就从泥上里跳了出来。我抓住那饿狼就打。饿狼害怕极了，夹着尾巴想逃跑。这怎么行呢？我赶紧冲上前去，一把抓住它，使劲一扔，饿狼被我扔到很远很远的地方，摔死了。我把死狼拖回家，哈！哈！我的妻子刚好把饭煮熟。我饱饱地吃了一顿饭，就到草原上来看你们了。怎么样？我这一年来的生活够有意思吧！”

牧民们听巴拉根仓讲完他上天入地的生活经历，禁不住都高兴地大笑起来：“哈哈！巴拉根仓，你可真是一个出色的吹牛鬼啊！”

巴拉根仓一听，连忙说：“说欺骗人，吹牛夸口是不对的。而我吹牛给你们听，是想为你们增添一点乐趣，减轻你们的疲劳。你们可千万不要把我当成一个不务正业、专门说欺骗人的家伙啊！”

鬼屋历险记

[中国]

杨秀才是个不得志的读书人，原指望科举得第，能弄个官做做，可二十多年过去了，仍然一事无成。

杨秀才心想：“学文不成，习武兴许会有出路呢！”于是，他决定习武了。

对杨秀才来说，习武可不是一件简单的事。因为他生性怯懦，胆小如鼠。习武必须舞刀弄棍，没有胆量，永远别想学有所成。

于是杨秀才决定先去练胆量，把胆子练大后再会习武。

一天，几个秀才请他去喝酒，他想，这倒是一次练胆的好机他全副披挂，腰佩宝剑，抬头挺胸地来到酒店。

秀才们见他这副打扮，都很惊讶，纷纷问道：

“杨兄为何要这样打扮？”

“莫非杨兄要习武从戎了吗？”

“杨兄，你这身衣服从哪儿弄来的？”

杨秀才颇为得意他说：“我觉得做秀才的，身体瘦弱，手无缚鸡之力，成不了大事。我想，习武才有出息！”

“什么？你要习武？”秀才们哈哈大笑起来。

杨秀才并没有感到大家这是在讥笑他，反而以为大家在为他高兴，也跟着大笑起来。

笑过以后，大家开始喝酒聊天。杨秀才特别兴奋，喝了许多酒，一会儿，已经有几分醉意了，话也多了起来：“习武，最主要的是要有胆量。我杨秀才，说别的没有，要说胆量，浑身上下都是！”

一个秀才不服气地说：“杨兄，你说得倒轻松，真要是碰上什么事情，你有胆量去试试？”

另一个秀才也附和着说：“是啊！你真有胆量去试吗？”

杨秀才正想找个机会显示一下自己的胆量，于是，他提高嗓门说：“怎么没有胆量？你们说说，怎么个试法？”

“这个容易。”一个秀才说：“城外有一间鬼屋，无人敢住。杨兄若敢独自在那里住上一个晚上，就谁也不会怀疑你的胆量了。”

“好！鬼屋有什么可怕的？今晚我就去那里住。我倒要看看有什么鬼怪！”杨秀才满不在乎地说。

大家一起走出酒店，骑着驴子，把杨秀才送到鬼屋门口，转身回城去了。

杨秀才壮壮胆子，牵着毛驴走进了院子。他把毛驴留在院子里，然后手握宝剑走进鬼屋。

他摘下帽子，脱下长袍，把它们挂在窗上，然后坐了下来。

夜深了，屋里漆黑一片。这时，杨秀才的酒也渐渐醒了，心里害怕起来。他东张张，西望望，什么也看不见。

“如果鬼怪从门口闯进来，岂不没命了？”他想着，摸到门口，把门关好拴紧，又推了一张桌子到门边，顶住门。

他提心吊胆地抱着剑坐在凳上，双眼紧盯窗外。

过了一会，月光投进了窗户，屋子里有了一点儿亮光。

“啊！这是什么？”杨秀才差点叫出声来，只见窗上有一个长长的黑影，一动也不动。杨秀才看不清他的脸，却感到那个黑影在看着他，他吓得缩到了墙角。

突然，一阵风吹来，那个黑影晃了几下，象要扑过来似的。杨秀才顾不上多想，抽出宝剑，朝黑影砍去，黑影无声无息地倒了下去。

过了一会儿，门外忽然传来了“啊乌啊乌”声，紧接着门被推了几下。杨秀才吓得浑身发抖，心扑通扑通乱跳。那怪物推不开门，就往狗洞里钻，一个黑脑袋慢慢伸进洞来。

杨秀才吓得冷汗直流，举起宝剑，朝怪物的脑袋扔去，谁知胡乱一扔，偏巧刺中了怪物的头。那怪物发出一声惨叫后，便退了回去。

杨秀才经不住几次惊吓，瘫倒在地，昏了过去。

第二天一大早，秀才们来看他，发现他昏倒在地上，赶忙把他唤醒。

杨秀才醒来后，结结巴巴他讲述了昨晚的事情。

秀才们听罢，四处去查看，只见杨秀才的帽子和长袍都掉在地上，帽子上还有一个洞。杨秀才的驴子则躲在假山后面，嘴巴淌着血，痛得直叫唤。

原来，昨晚那个黑影，是杨秀才的长袍和帽子，那个想钻进狗洞的怪物，是杨秀才的毛驴啊！

杨秀才练胆的事，一传十，十传百地传了开来，全城人都把它当成了笑话。

钱 正 改编

无敌大英雄

[泰国]

很久以前，有这么一个农夫，他整天好吃懒做，不肯劳动，不愿种地，却梦想有一天能做大官，当国王。

农夫有一个聪明、能干的妻子。她见丈夫不肯劳动，就好心劝他说：“做事应该踏实，你是农夫，就应该好好种地，不要整天想入非非了。我们一起到地里去除草吧！”

“你懂什么？”农夫一点也听不进妻子的忠告，反而对她大声嚷嚷道：“我们村里有那么多农夫，他们祖祖辈辈在这块土地上勤劳耕种，可到头来还是农夫，多没意思啊！”

“他们都能吃饱肚子，可因为你不愿劳动，我们整天为粮食发愁。”妻子说着，伤心地掉下了眼泪。

“好了，你等着瞧吧！总有一天我们会时来运转的。”农夫说完，往床上一躺，好象在耐心等待好日子的到来。

有一天，农夫的妻子在院子里忙着干活，农夫躺在一旁睡得正香，忽然听到有人大声喊道：“不好啦！老虎来了。”

农夫本来就是胆小鬼，听到有人说老虎来了，吓得他头皮都发麻了，赶紧跳了起来，双手抱着头，拼命往屋子里跑，一进门就立刻把门关上，这才松了口气，但是他只顾逃命了，竟把妻子关在了门外。

胆小的农夫明明知道妻子被关在门外，却不敢开门放她进来。他隔着门缝向外张望，只见妻子被老虎逼到了墙角，但是她很镇静，手里紧握着一把砍刀，当老虎向她扑过来的时候，她就对准老虎的头部狠狠地砍一刀，然后巧妙地闪开，就这样几个来回之后，老虎的头部被深深地砍了好几刀，最后，因流血过多，终于倒下死了。

“胆小鬼，快出来吧！老虎被我砍死了。”妻子高兴地朝屋子里的丈夫说。农夫听见妻子在外面喊他，但却仍不敢出去，他看了好一会儿，见老虎躺在地上不动了，断定老虎死了，这才战战兢兢地打开房门走了出去。他围着老虎转了好几个圈子，一边走，一边很为难地说：“这可怎么办呢？这可怎么办呢？”

“这有什么不好办的呢？老虎皮拿去卖，老虎肉煮来吃。”农夫的妻子说。

“我可不是这个意思，我只是担心万一有人问起老虎是谁杀的，我们应该怎么回答呢？”农夫说着，看了妻子一眼，接着又说：“有谁能相信一个弱女子能杀死一只大老虎呢？我本来是准备进屋去拿刀杀老虎的，可惜晚了一步，如果不是你那么心急，我就能亲手杀死老虎了。”

“哦，原来为这个。”妻子总算明白了丈夫的意思。于是，她笑着说：“好吧，好吧，我就说老虎是你杀死的。”

农夫听妻子这么一说，这才满意地笑了。

第二天，农夫杀死老虎的消息一下子就传开了。方圆几十里都以为农夫真的杀死了一只老虎。后来，这消息又传到了国王的耳朵里，他很想见见这位勇敢的打虎英雄，便派人传旨召农夫带着死虎进宫。农夫非常高兴，他得意地对妻子说：“瞧，我的运气来了，虽说不能当国王，总可以弄个官做做

了！”

农夫到了王宫，国王问起他杀虎的经过，农夫免不了大吹一番，称他自己如何勇敢。国王看了老虎的尸体，当然深信不疑，赠给他一颗红宝石、一颗蓝宝石和一颗钻石，还封他为“打虎英雄”，国王还留农夫住在宫殿里。这下子，农夫可心满意足了。他每天吃的是山珍海味，穿的是绩罗绸缎，过着无忧无虑的日子。

农夫也经常回家探望妻子。每一次都要开导妻子一番：“做人不必那么辛辛苦苦地工作，要靠机会，碰运气。你看我，现在多舒服啊！总有一天，我还要当国王呢！”

妻子不同意他这么说，好言相劝道：“一个人要有自知之明，千万不要说大话。依我看，你还是回来种地吧，免得将来人家知道你是个胆小鬼。”

农夫听了连连摇头：“天下哪有这样的傻事！放着荣华富贵的日子不过，去当农夫？哼，我不但要永远住在王宫里，而且还要接你一起去呢！”

“不去！不去！你自己回去吧！”妻子的态度非常坚决。

农夫劝不动妻子，只好一个人回王宫去了。有一天，国王忽然要召见农夫，农夫立刻赶去见他。只见国王愁眉苦脸，好象遇到了什么为难的事。国王看见农夫，立即从座位上站起来，走到农夫跟前对他说：“打虎英雄啊！我有一件事要你去办。”

农夫说：“有什么事？您尽管吩咐！”

国王说：“最近王宫里来了一条恶龙。它晚上躲在井里睡觉，白天从井里爬出来吃人。你一定要帮我把这条恶龙除掉。”

“是，大王。”农夫嘴里虽这么说，但心里却很害怕，可是，国王要做的事他又不能不做。他的两条腿已经不听使唤了，直打哆嗦。农夫越想越害怕，两脚一软，跪了下去，再也站不起来了，只好倒爬着退了出去。国王见了，还以为农夫这样做是尊敬他呢！

农夫回房以后，老想着这事，站也不是，坐也不是。他想，这一回肯定活不了啦。这可怎么办呢？不如今晚趁恶龙睡觉的时候先去看看再说吧。

这天晚上，农夫胆颤心惊地来到井边，正想探头看看恶龙的动静，谁知道一不留神，踏到了一块香蕉皮，一个跟斗掉进了井里，正好跌在恶龙的头上。恶龙正在睡大觉，被农夫一撞，早已是眼冒金星，头昏脑胀了。

“救命啊！救命啊！”农夫不会游泳，一掉进水里就大声呼救。他这时也顾不得害怕了，不顾一切地死死抱住龙的颈部。农夫为了不被淹死，所以越抱越紧。恶龙在井里想挣扎，可是地方太小了，动弹不得，而且颈部又被农夫紧紧抱住，无法呼吸，过了一会儿，恶龙就被憋死了。

王宫的卫兵们听到井里有声音，就赶紧跑过来。他们看见农夫正抱着龙头在井里翻动，赶紧放下绳子，把农夫和死龙拖了上来。农夫稀里糊涂地被拖了上来。他还不知道自己已经把恶龙杀死了，直到听见卫兵大叫：“恶龙死了，恶龙死了！”才跳起身来，一脚踏在恶龙头上，表现出一副得意威武的样子。

农夫杀死了恶龙，立了大功。国王赠给他两颗红主石、两颗蓝宝石和两颗钻石，还封他为“降龙伏虎英雄”。

过了不久，农夫又回乡下探望妻子。他把自己如何跌进井里，如何抱死恶龙的事一五一十全告诉了妻子。妻子还是劝他应该脚踏实地，但是，农夫就是听不进去。

杀死恶龙以后，农夫满以为可以安安稳稳地在宫殿里生活了。谁知过了不久，国王又给了他一个新任务。原来王宫的湖里不知什么时候来了一条大鳄鱼，凶残的鳄鱼经常伤人，害得国王再也不敢到湖上去划船了。国王要农夫把鳄鱼杀死。农夫听说要他去杀鳄鱼，吓得一句话也说不出，只能老是向国王弯腰行礼。最后，还是跪着倒爬了出来。

第二天，农夫带了六个卫兵划船到湖面上去寻找鳄鱼。船慢慢地向湖中心划去。一个卫兵忽然指着前面不远的水面上大声叫道：“快看啊！鳄鱼出来了，鳄鱼出来了。”

农夫连忙朝那个方向看过去，只见鳄鱼正朝他们游过来，吓得他浑身发抖。他身边的六个士兵却一点儿也不害怕，端起枪对准鳄鱼，“砰、砰、砰”开了几枪，把鳄鱼打死了。

卫兵们高兴地欢呼起来。可是，农夫却满脸忧愁地说：“你们不该抢先开枪，国王明明是让我来杀死鳄鱼，你们却先把鳄鱼打死了，你们叫我怎么向国王交代呢？”

卫兵们听农夫这么一说，觉得很不好意思，就对农夫说：“勇敢的降龙伏虎英雄啊！就算我们没开枪打死鳄鱼，你也会把鳄鱼打死的。不如这样吧，你就对国王说，鳄鱼是你打死的。”

农夫听后很满意，这正是他希望的。“好吧，也只好这样了。”他装模作样地点点头。农夫带着卫兵来见国王。他免不了又要大吹一番自己如何勇敢。国王听后非常高兴，赠给农夫三颗红宝石、三颗蓝宝石和三颗钻石，并封他为“所向无敌大英雄”。国王对农夫说：“这是我的王国中最光荣的封号。在你之前，还没有一个人得到过这个封号呢！”

农夫依旧住在王宫里，过着荣华富贵的生活。

过了不久，农夫又回到乡下来探望妻子。他又把自己怎样占有卫兵们杀死鳄鱼的功劳一事讲给妻子听。妻子听后直摇头，但也没有什么办法再来规劝他了。

一天，国王又把农夫召到跟前，对他说：“现在又是你立功的机会了。邻国的军队正准备侵略我们，我命令你带兵把敌人赶这位胆小的英雄只好带兵上前线去了。到了前线，两国军队隔着一座山驻扎下来。这天夜里，农夫一个人偷偷地跑到山上，趴在一棵大树上察看敌情。说来也巧，敌人的将军带着两个卫兵也到山上来察看敌情。他们来到农夫躲着的那棵大树下，一个卫兵对将军说：“听说对方的将军虽然是农夫出身，但却是个所向无敌的英雄。”

将军听了卫兵的话后说：“什么英雄，等明天我们杀进敌营里去，我一定要他象这枝树杈一样。”说着，他拔出剑来，“咔嚓”一声，把身边的树杈砍了下来。

农夫躲在树上听得一清二楚，再听到砍断树杈的声音，吓得魂不附体，从树上跌了下来。他这一跌，刚巧跌在那将军身上，把他活活压死了。

两个卫兵见一个黑影从天而降，把将军压死了，吓得结结巴巴他说：“勇士饶命，勇士饶命，请问尊姓大名。”

农夫心里很害怕，也结结巴巴他说：“我……是……无故……大……英雄。”

两个卫兵听了，还以为农夫故意装出结结巴巴的样子捉弄他们呢，吓得掉头就逃，农夫也趁机掉头就逃走了。

对方将军一死，军中没有了主将，顿时乱作一团，再加上两个卫兵把无敌大英雄形容得非常厉害，吓得敌军很快就撤走了。

敌军撤退以后，农夫带领着军队凯旋归来了。这回，国王更高兴了。除了给农夫许多珠宝之外，还把农夫当兄弟看待。

过了不久，农夫又回到家乡探望妻子，并把吓退敌人的事告诉了妻子。妻子听了，仍然只是摇头。

又过了几年，国王去世了，临终前，他决定把王位传给农夫。农夫终于如愿以偿了。可这时，他却觉得乡下的妻子不够漂亮了，决定另娶一个年轻漂亮的女人来当王后。

农夫的妻子听到这个消息后，立刻赶到王宫，当着大小官员的面，把农夫怎样胆小，怎样侥幸杀死恶龙和敌人的将军，怎样把别人的功劳占为己有的事，统统说了出来。农夫听后感到非常羞耻，他两腿一软，倒在地上，再也起不来了。

割错了马尾巴

[日本]

从前，有一个棒小伙子，名叫横山。他生来胆子就小，但就是不肯承认，还总喜欢穿着武士服装，腰挎武士刀，摆出一副耀武扬威的样子，逢人便夸耀自己如何勇敢，武功怎样高强。人们听了都信以为真。不论他走到哪里，村里的乡亲们都很尊敬地给他行礼，称他为“勇敢的横山”。

光阴似箭，一晃几年过去了。横山虽然没做什么勇敢的事，但却一直保持着他的威名，乡亲们还是很尊敬他。

过了不久，横山住的村子受到敌人的围攻，村子里的男女老少都拿起武器和敌人作战。可是一贯夸耀自己勇敢的横山却躲在家里一动也不敢动，他心里害怕极了，吓得浑身发抖。他怕敌人杀进村子把他杀死。他真希望乡亲们能快点儿把敌人杀退。

也不知是谁发现了这件事，消息一下子传遍了全村。不多一会儿，就有人来到了横山的家门口。这时，横山正吓得躲在床底下，忽然听见有人敲门，还以为是敌人杀进村子来了，他真恨不得地上有条缝钻下去。敲门声越来越响，横山吓得结结巴巴地喊道：“别……敲了，别敲了，屋里没……人。”

“屋里没人，那你是谁呢？”外面的人喊道。

这一问可把横山问傻了，“我……我……”他突然灵机一动，随口说道“我……我是一只鸚鵡。”

横山满以为这样一定能把外面的人骗过去了，可外面的人听了大声说道：“横山君，我们听出了你的声音，快开门吧！”

横山一听是村里的人，心里一亮，大概是仗打胜了吧。他从床底下钻了出来，跑过去打开房门，第一句话就问：“敌人被打退了吗？”

有一位老大爷对他说：“仗还在打呢！你是我们村里最勇敢的武士，为什么躲在家里呢？还不赶快到村外去杀敌啊！”

“什么？杀……杀敌？”横山吃惊地看着老大爷结结巴巴地说，“可……可是，我没有……马，怎……怎么去杀敌呢？”

“那就骑我的马去吧！”老大爷叫人把他那匹黄马牵来。

“不行，我……骑黄马不会打仗啊！”横山装出很为难的样“那你骑什么颜色的马才会打仗呢？”老人家问他。

“什么颜色……”横山不由得心里盘算起来：村里什么颜色的马都有，就是没有黑马，那我就说黑马吧！

“黑马！我只有骑黑马才能打仗。”横山说完，得意地坐了下来。心里想：这回你们拿我没办法了。

说来也巧，村里有一位老农夫，前几天刚巧从镇上买了一匹黑马。老农夫一听横山要骑黑马，满口答应说：“有，我有黑马。”说完，急急忙忙赶回家把黑马牵来了。

横山一看黑马，又吓得浑身哆嗦起来，心想这下糟了。可是，话已经说出去了，再改口就不好了。他只好硬着头皮骑上黑马向村外走去。没一会儿工夫，横山来到了战场。只见两军对阵，刀来剑往，杀声震天。横山吓得连马也骑不住了，一不留神从马上摔了下来，刚好摔在一堆尸体旁。地上粘乎乎的都是血。这一下摔得可不轻，过了好一阵子，横山才清醒过来，他看了

看身旁的死尸和地上的血，又有了一个主意。他用手在地上沾了血，胡乱地抹在脸上，然后往后一倒，干脆装死。

大约又过了几小时，喊杀声渐渐小了，后来，连一点声音也没有了。横山这才睁开眼睛，伸手摸了摸自己的脑袋，还好脑袋没丢。他看了看四周，连一个活人也没有。他这才站了起来，顺手割了一匹死马的尾巴，转身就往村里跑。

乡亲们看见横山回来了，都围了过来。七嘴八舌地问开了。

“横山君回来啦！勇敢的横山回来啦！”

“横山君，仗打完了吗？”

“横山君，敌人打败了吗？”

“横山君，你杀了几个敌人？”

“横山君，你负伤了吗？”

“横山君，你的马呢？”

大家都把横山当成了英雄，而横山呢，他也装出一副胜利凯旋的战士的样子说：“敌人已经被我打退了。我赶到战场的时候，看到我们的武士被敌人团团围住，可危险啦！我拔出大刀猛地向敌人冲去，我奋力冲杀，敌人纷纷倒下，不一会儿，我就杀了十几个敌人。”

“啊，你真勇敢！”乡亲们不由得赞叹起来。

“结果怎么样呢？”大家都很想知道结果。

“结果嘛，我拿着刀在敌人群里横冲直撞，敌人看见我就逃，逃得慢的就没命了。”

“那么结果呢？”乡亲们还是问。

“后来敌人就逃走了，一个个都象丧家犬似的。”横山说完，哈哈大笑起来。

“那你骑的那匹黑马到哪里去了呢？”有人问。

“那匹黑马在混战中被敌人砍死了，真可惜，”横山装出伤心的样子，又扬了扬手里的马尾巴说：“你们瞧，为了纪念这匹黑马，我把它的尾巴割下来了。”

大家争着去看横山手中的马尾巴，不约而同地说：“奇怪，你骑的是黑马，怎么割下的却是白尾巴呢？”

“这个……，这个……，”

横山吱唔了半天也想不出该怎么解释。就在这时村外传来了马蹄声。村里的武士们打败了敌人胜利回来了。横山一看不好，他知道刚才的谎话很快就会被戳穿的。他赶紧推开人群，急急忙忙溜走了。走了不远，就听到背后有人说：“大家看啊！胆小鬼夹着马尾逃走啦，象不象一只丧家犬啊！”

钱正 改编

想发财的渔夫

[马来西亚]

从前，在马来西亚的西海岸边上，住着一个叫左汉的渔夫，他每天早出晚归出海捕鱼，卖鱼的钱除了吃饭、穿衣等必需的日常开销外，剩下的就不多了。左汉对辛辛苦苦的捕鱼生活很不满意，一心只想着发财。可是，左汉心里明白：靠捕鱼，自己是永远不会成为富翁的。

这一天，大风呼呼，海面上卷起了巨浪，哗哗的大雨把大地遮盖得严严实实。左汉不能出海了，这下可好，连吃饭都成了问题。忽然，左汉想起父亲临死前对他说的话：“附近海底下有一艘装满了金银珠宝的轮船，是遇上大风浪沉没的。孩子，如果你能找到它的话，就能变成富翁啦！”

“对呀，”左汉兴奋地自言自语道，“我为什么不去碰碰运气呢？说不定真能找到那条船，那我就可以不用捕鱼而天天享福了！”

于是，左汉每天只用半天时间捕鱼，另外半天时间就花在寻找沉船上。

老天对于肯下功夫的人总是格外照顾的。

一天，左汉又划着舢板出海了，一方面是为了钓鱼，另一方面是为了寻找沉船。中午时分，左汉忽然觉得鱼钩很沉。“一定是条大鱼，”左汉心里想，高兴得拚命拉绳子。拉了半天，也不见鱼儿的动静。“咦，不对呀，是鱼怎么不动呢？如果不是鱼，那又会是什么东西呢？”左汉抑制不住自己的好奇心，仍吃力地拉着，想看看究竟是什么玩艺儿。

啊，终于拉上来了。左汉只觉得眼前一亮，一条金光灿灿的大金链出现了。“一定是那艘珠宝船上的。”左汉高兴得快要发疯了，“哈哈，这回我变成大富翁啦！”可是，这条金链也不知有多长，舢板已经装满了，眼看快要沉没了，还是拉不完。

左汉一边拚命地拉，一边计划着，买个大胶园，建幢大洋房，再置辆大汽车……他沉浸在穿豪华衣服、吃山珍海味的想象中了。这时只听得“轰”地一声，小舢板承受不了超量的负载，终于沉没了。左汉也带着他那没做完的发财梦葬入了海底。

吴立萍 改编

空婴孩的老太婆

[日本]

很早以前，在日本的一座大山脚下，人们经常看到一个年轻的小伙子抱着一个婴儿，到处去求人家给她喂奶。这是父女俩么？不是，这婴儿是小伙子的妻子。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说来话就长了。

这对夫妇原来都已是白发苍苍的老人，牙齿都掉光了。老两口没儿没女，这么大的年纪了，还要为生活而整天忙碌：老头子上山打柴，老太婆料理家务。他们俩非常怀念自己年轻时候的日子。每当看到年轻的小伙子或姑娘，总是流露出羡慕的神情，叹息道：“唉！岁月不饶人啊！”

一天，老头子和往常一样，拿着砍刀上山打柴去了。打好柴，老头子觉得口渴难熬，可巧，旁边正好有一股泉水在叮叮咚咚地淌着，他连忙走过去，捧着泉水喝起来。

“这水太清凉了！”老头子喝完水，又揩洗起来。无意中低头一看，水中有个小伙子的倒影。谁呀？老头子左右张望，除了自己，周围什么人也没有。再仔细一看，咦，这不正是自己年轻时候的模样吗？老头子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了。他摸摸自己的脸，看看自己的手脚，哈哈，对！正和自己年轻时候一模一样。老头子高兴极了，背起木柴，三步并作两步跑回家去，老远就喊：“我回来了！”

老太婆听到老头子的叫声，忙放下手中的活儿，迎到门口，却见一个小伙子正对着自己笑。

“你找谁呀？”老太婆问。

“哎呀，老伴，你怎么连我都不认识啦？”老头子兴高采烈地跑到老伴跟前，让她看个清楚。

“哟！你怎么成这个模样了？”老太婆认了半天，终于看清“是啊是啊！我喝了山中的泉水，就变年轻了。”

“喝了泉水会年轻，这是真的？”

“那还有错！你看看，我不就是最好的证明吗？”老头子神气活现地挺直身子说。

“太好了！明天我也去喝些泉水，变得象你一样年轻。老伴啊，你就等着瞧吧，我会和从前一样漂亮的。”老太婆高兴得手舞足蹈起来，仿佛现在已经年轻了似的。

第二天，天还没透亮，老太婆就上山了。老头子留在家里等着。可是从早上等到中午，又从中午等到下午，老太婆还是没回来。“哎呀，别出事了吧？要是遇到野兽那可糟了呢！”老头子担心死了，急急忙忙上山去找老太婆。

不一会儿，老头子就来到了泉边。找来找去，可就是不见老太婆的踪影。老头子垂头丧气地坐在大石头上，望着泉水发起呆来。“呜哇……”，大树底下传来了婴儿的哭声。老头子顺着哭声奔过去，只见一个婴孩正躺在老太婆的衣服里。

“是你吗，老伴？”老头子问。

婴孩不会说话，只望着老头子点点头。

“唉！你一定是泉水喝得太多了，才变成这个模样的。你为什么要这样

贪心呢？”老头子叹息着，无可奈何地用老太婆的衣服把婴孩包起来，抱着回家了。

金 跳 蚤

[法国]

法国有一座城，城西有个小姑娘叫玛若莉。玛若莉家里很穷，她和妈妈、妹妹住在一间祖传的、没有窗户的小房间里，每天吃不饱穿不暖，瘦得皮包骨头。由于房间里照不到阳光，所以跳蚤特别多，每天夜里总要成群结队地爬到她们身上来吸血。

玛若莉的妈妈看见可怜的女儿们生活得这样苦，心里难过极了，常常向神祷告，希望幸福早日来临。

有一天夜里，玛若莉果真梦见幸福降临了。第二天醒来，发现地上有很多跳蚤。她伸手去抓，却见这些跳蚤身上发出一闪一闪的光芒。玛若莉赶快将妈妈摇醒：“妈妈，妈妈，你看，金跳蚤！”

“哪来的金跳蚤？”妈妈睁开带着睡意的眼睛，朝地下一看，“啊！金跳蚤！果然是金跳蚤！”

妈妈立刻起身，把地上的金跳蚤一个一个拾起来，想把金跳蚤拿出去卖了，换回点食物来。可是由于饿得太久了，还没等走到门口，她眼前一黑，就栽到了地上。

“妈妈，你怎么啦？”玛若莉一步冲上去，扶起了妈妈。

妈妈有气无力地说：“好孩子，这些金跳蚤来得太晚了，妈已经走不动了。”

玛若莉急忙安慰道：“妈妈，你不用担心，我会把金跳蚤拿去卖了，再给你和妹妹买些吃的回来的。你先休息一下吧！”

“好吧，也只能这样了。”妈妈无可奈何地点了点头。

玛若莉双手捧着金跳蚤，来到城东珠宝店。店主是个贪心十足的人，虽然他已是全城的首富了，但还是要想尽办法坑害别人，赚黑心钱。

珠宝商一见玛若莉走进店门，立刻指着门外对她嚷：“快滚出去，吓跑了我的顾客，我要你的命！”

玛若莉被骂得脸涨得通红，真想马上转身回家，可是妈妈和妹妹正等着自己带吃的东西回去哪！玛若莉强压着愤怒，无可奈何地装出一副笑脸：“先生，我是来卖金跳蚤的。”说着，伸出握着金跳蚤的手。

“啊，金跳蚤！请进，请进。”珠宝商一见金跳蚤，脸上立刻堆满了笑容，“小姑娘，这些金跳蚤我都要了，每个算你，一个法郎，怎么样？”他欺负玛若莉不懂得做生意，拚命把金跳蚤的价钱压低。

“一法郎一个？”手上这么多金跳蚤，值好几十个法郎呐，妈妈和妹妹再也不会挨饿了。想到这里，玛若莉高兴地跳起来：“行啊，行啊！”

珠宝商怕玛若莉变卦，赶忙点清了金跳蚤，又数出钱塞给了玛若莉，还对她说：“小妹妹，如果你还有金跳蚤，就拿到我这儿来吧，我会全部买下的。”

玛若莉接过钱，答应了声：“好吧。”然后蹦蹦跳跳地跑去买食物了。

这一天，玛若莉一家三口过上了她们有生以来最快乐的日子，不但吃上了从来没见过的好东西，而且还穿上了很漂亮的新衣服。再也不用为饥饿和寒冷担心了，连睡觉都觉得安稳多了。当然，跳蚤们仍然要来吸她们的血，可一想到正是这些跳蚤给她门带来了幸福生活，也就没有怨言了，而且第二

天早上，她们又看到了遍地的金跳蚤。

做了几次买卖后，珠宝商奇怪了：这个小女孩怎会有那么多金跳蚤呢？于是，就向玛若莉打听起来。

诚实的玛若莉识不破珠宝商的坏心眼，经他一问，就一五一十地把真相全告诉了他。谁知这么一来呀，恶运就落到她们头上了。

一天，玛若莉正和妈妈、妹妹一起边吃边谈话，忽然闯进几个大汉来，对她们说：“喂，珠宝商已把这间房子买下了，你们赶快滚蛋吧！”

玛若莉急了，拉着妈妈说：“妈妈，那我们住到哪里去呢？还有那些跳蚤怎么办？”

“傻孩子，”妈妈笑着轻轻地安慰女儿，“做人不可太贪心。我们攒下的钱已足够过好日子了，咱们走吧！”

妈妈拉着两个女儿搬走了。

珠宝商急不可待地想得到金跳蚤，当天夜里就钻到小房子里来睡觉。半夜那些跳蚤果然又来了，跳到他身上拚命地咬呀，吸呀，这滋味实在是太不好受了，可是为了明天能得到更多的金跳蚤，珠宝商情愿多挨几下侵袭，也要咬紧牙关坚持下去。

好不容易捱到天亮，珠宝商不顾被跳蚤咬得又红又肿的身子，跳起来满屋子寻找，那料到竟连金跳蚤的影子也没见着一个，只好垂头丧气地回到家里，想在收藏着的金跳蚤身上找点安慰。打开保险柜一看，珠宝商傻了眼，里面哪有什么金跳蚤，只看成千上万的跳蚤蜂涌而出，跳得身上、家具上、地板上、珠宝店里里外外、上上下下满地都是。

原来，玛若莉卖给珠宝商的金跳蚤都活过来了。珠宝商眼睁睁地看这满地的跳蚤，一句话都说不出来了。

吴立萍 改编

燕子给的礼物

[南朝鲜]

从前，有兄弟二人，他们住在一个村子里，哥哥名叫永太，家里很有钱。弟弟叫永江，家里却很穷，住在一间又矮又暗的小草房里。

按理说父母不在了，兄弟之间，更应该相亲相爱、互助合作才对。但是这个永太非但看不起他一母同胞的弟弟永江，反而时常欺负他！

有一次，弟弟永江种的地里庄稼长势不好，收下的粮食连饭也不能够吃饱，孩子们饿得哇哇直哭。永江面对困境实在没有办法了，只好硬着头皮去向哥哥永太商量借一点小米。可哥哥永太非但不肯借一粒小米，反而还摆出一副大哥的架子来，把弟弟永江狠狠地臭骂了一顿。

永江面对哥哥的无礼，连一句无礼的话也没有说，默默地转过身去，拎着那只空空如也的口袋回家了。

为了度过饥饿的难关，弟弟永江只好忍痛卖掉了家里唯一的一块地。

春天来了，有两只燕子飞到弟弟永江家小草房的梁上做窝。不久，便孵出了几只小燕子。因为在永江家里找不到什么吃的食物，老燕子便只好一天到晚地往外面飞，捉一些小虫子来喂它们的孩子。

有一天，一条蛇爬到燕子的窝里去偷吃小燕子，小燕子受到了惊吓，从窝里掉了下来，把腿给摔断了。永江很可怜这只小燕子，就把这只摔伤了腿的小燕子拾了起来，很小心地为它治疗腿伤。为了让小燕子养好腿伤，永江把自己家里仅有的那只旧木箱腾了出来，给小燕子另外做了个舒适的燕子窝。

小燕子在永江一家的精心照料下，一天天地长大了。在它羽毛丰满又能开始飞翔的时候，冬天也来到了。永江把它放到空中，深情地对它说：“小燕子啊，快飞到南方，寻找你的幸福生活去吧！”

小燕子留恋地在永江家的草房上盘旋了好几圈，吱吱地叫了几声，就勇敢地向南方飞去了。

冬去春又来临了。一天，永江坐在草屋门前，正在为没有种子和地而难过呢。突然，有一只燕子出现了，它在他的房顶上盘旋了几圈，然后，吱吱地叫了几声，引起永江的注意后，就把一样东西扔在了永江的脚边。永江拾起一看，原来是一粒南瓜种子。他感激地对小燕子说：“谢谢你呀！好心的小燕子！”

永江立刻把这粒南瓜种子种在了草屋旁。几天之后，瓜苗就长出来了，它越长越高，越长越大。到了秋天，它终于结出了3只很大的南瓜！

南瓜熟了，弟弟永江想用刀把南瓜切开，可不管怎么用力也切不开它，永江没法，只好借来锯木头的大锯子来锯这几只南瓜。他锯开第一只大南瓜一看，哟！奇迹发生了！只见里面装满了各种珍贵的药草。永江又惊又喜，又锯开了第二只南瓜，发现里面装的全是连见也没见过的美丽衣服；永江锯开第三只南瓜时，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了：南瓜里装满了闪闪发光的金子和银子。

永江用这些金银给自己家盖了一座新房子，又买回了原先卖掉的那一小块地，将余下的金银全分给了村里最贫穷的村民，过起了丰衣足食的生活。

哥哥永太知道了弟弟永江生活得挺舒服后，心里非常妒忌。他那不会生

孩子的老婆则更是恨得双眼冒火。她决定到永江家去走一趟，问问永江究竟是怎样发的财。永江是个从来就不会撒谎的人，便把燕子和南瓜的故事详细地告诉了嫂嫂。她回到家里，立刻把从永江那儿听来的，一点不漏地告诉了永太。

转眼春天又到了，成群的燕子又从南方飞了回来。其中有两只燕子也在永太的屋檐下垒起了窝，没多久也孵出了一窝可爱的小燕子。永太和他的妻子一起从燕窝里抓出一只小燕子来，然后恶狠狠地把窝里其余的小燕子全部用手给捏死了。接着他们又把那只仅存的小燕子的腿折断，然后将它关在鸟笼里喂养起来。

冬天转眼就到了，小燕子也长大了，永太把它放回空中，对她说：“别忘了是我治好了你的腿！我为你这只小东西花了不少钱哩！”

第二年春天，燕子们成群地从南方飞回来了。永太就天天坐在门口，仰着头，伸长着脖子，焦急地望着天空。只要他一看到成群的燕子飞过，就忍不住放声喊叫起来：“喂！欠我债的燕子在哪里呀？它来了没有？”

终于有一天，一只燕子飞到了永太的屋前，把一粒南瓜种子往地上一扔，头也不回地飞走了。永太拾起那粒南瓜种子，把它当做了宝贝，学着弟弟的样子，将它种在了屋旁。不久，南瓜苗也长了出来，它越长越高大，这一切直乐得永太夫妇心花怒放。为了防止被人挖走这颗宝贝南瓜，永太夫妇轮流在南瓜旁日夜守护。

秋天到了，永太家的屋顶上终于结了3只大南瓜。永太和他老婆高兴得手舞足蹈，连眼睛都看不见了。他们再也等不及了，马上拿起锯木头用的大锯子，抖着双手，开始锯第一只南瓜。他们锯得满头大汗，终于把南瓜给锯开了。突然，从里面飞出了无数只蝗虫，嗡嗡嗡一下子飞到永太的地里，把永太家种的庄稼全都吃光了。

永太一见可急坏了，赶忙又锯开了第二只南瓜，啊呀！南瓜里竟爬出了千万只白蚁，一会儿便把他家的屋子全部蛀倒了。

这一下，永太夫妇把全部希望都放在了第三只大南瓜上，当他们锯开第三只南瓜的时候，从瓜里爬出两条毒蛇，把他们缠绕了起来，活活缠死了永太和他的老婆。

这就是妒忌鬼的下场！

全明 改编

苦行僧和懒汉的故事

[伊朗]

很久以前，有一个身强力壮但是不愿劳动的人。他只想得到东西，却不肯付出一点力气，只会坐在家里空谈，说大话。

每天天刚黑，他就象鸟儿急于飞回窝一样爬上床，准备睡觉。到了早上，太阳已出来两个小时，他才又打哈欠又伸懒腰地起床。有多少熟人、朋友都劝他走正路，但这一切都象瞎子点灯——白费蜡。懒惰已和他结不解之缘，无论什么话也不能将懒惰从他身上赶走。

这个懒汉照这种方式过活，因而他的日子过得非常贫困。

他在各个方面都倒尽了霉，不过有一点他倒是很有福气的。这是哪点呢？就是他有一个聪明的、有见识的妻子。她不时劝这个懒汉说：

“你去工作吧，要知道每个人都应该有自己的工作，你应该做好自己的工作，给其他人带来益处。你不是也需要别人为你劳动吗，那你也应该在力所能及的范围里为他们干一些工作。”但所有这些话对他就象春风吹驴耳——一无动于衷。

妻子已做了她能做的一切。最后，绝望的她只好对他采用另一科方法。第二天大清早，她叫醒了丈夫，帮他洗了脸和双手，将早饭拿来放在他面前，厉声对他说：

“请你马上离开这个家，你得去找工作。如果在傍晚前你即使能得到哪怕是两、三个戈罗斯铜币，才可以回来。从今天起，这个家容不得懒汉。”

“但是我毕竟什么也不会啊！”丈夫回答道。

妻子说：“你会做不会做，我管不着，你给我走，你不去工作，就没有你的家！”

她抓住他的手，把他推到街上，随后关上了门。

丈夫在关紧了的门外哭着，蹬着脚，说：

“喂，妻子，你对我这样，真主会惩罚你的！”

妻子回答说：“真主倒是应该惩罚我第一天就没有这样做，现在祈祷完了就去工作吧，真主一定会给你一件好工作做，你要信赖真主，但自己也要注意！”

“真主会给任何人以食物，但象工作这样的小事，他是不会给的。”懒汉说道。

妻子看到他在门外说个不停，就叫嚷道：

“够了，你不要再讲空话了！”说完便走进院子。虽然丈夫还是在门外讲个没完，但她再也听不清楚了。

懒人不得已，只得走到街上，走进广场，找到一块清静的地方，在那儿一直呆到傍晚。晚上他回到家，敲敲门。

妻子在里面问道：“外面是谁？”

他回答说：“是我。”

妻子说：“好吧，请你先告诉我，你带来了什么东西，你是怎样工作的？”

“我什么东西也没有带回来！什么也没有做，因为我没有找到工作。”他答道。

这时妻子说：“你说的是假话！要知道我对你讲过，这个家不让懒汉走

进来！”

由于门锁没有打开，懒汉只得待在门外一直到第二天早上，其间，无论他使用什么方法，无论他讲什么话，妻子的回答是：

“你去找工作，挣了钱带给我，我就放你进来。”

这样他们夫妻两个拌嘴不停，一直到第二天天大亮。懒汉看到已无计可施了，他只好去找工作了。找了很长时间，他这才明白，找一件工作也并不是什么容易的事。他丧魂落魄，愁闷伤心地徘徊在市场枷街道上。一直到吃午饭的时候，他遇到一个老朋友，立即走近这位老朋友说道：“你好！你生活得怎样！”

老朋友回答说：“你好、你好！我还过得可以，你过得怎样呢？奇怪的是你不在家里睡觉，而一个人在街上。”

懒汉说：“请不要揭我老疤好吗，我的事情很糟呀。从昨天开始我妻子老是不停地说，我应该工作。昨天晚上甚至不让我回家，一整夜我只好留在大门外面。而今天从一大早开始，我走遍了許多地方，向所有遇到的人打听工作的事，但什么地方也找不着工作。现在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我只好一个人象个乞丐似的在街上徘徊着。”

老朋友说：“奇怪的是，你怎么直到现在还过着懒汉的生活，但你并不真是一个乞丐。我的忠告是这样的：你应当离开这个城市，到农村去，在那里你能为自己找到工作。让你的妻子安静一段时间吧。如果她来到农村找你，你就对她说：‘这个家我不回去了，这个家不是我这个懒汉和穷鬼住的地方。’”

懒汉想了一下，觉得这样不错，他将脚上的鞋子修补一下，就动身去农村了。

他离开城市大门，步行走了将近一个发尔沙吾克（伊朗长度）。中午，炎热的太阳晒得他汗如雨下。这时他正好走到一眼泉水那儿，泉边生长着三、四棵杨柳树。在那里他洗了脸和手，一连喝了两三口水——要知道他是多么想喝水呀！他决定在树下睡一会儿，突然他看到，一个骇人的怪物正从远处向他走过来。他害怕地爬上了树。他张望了一会儿，发现原来是一个苦行僧骑在一头驴子上。这个令人害怕的人是一个浑身是毛的驼背，肩上还背着只袋子。苦行僧走近泉边，环顾了一眼周围的树木，朝清澈的流水里看了一下自己的倒影，响亮地自言自语道：“我在这儿休息一会儿，吃顿午饭，抽一袋水烟，小睡一会儿，傍晚以前我就可以进城了。”

他从驴子上下来，卸下了鞍子，让驴子自己吃草去。他在地上铺了一张羊皮，从身上放下那个大口袋；将手伸进口袋，取出一个小铁罐子，拿出一些木炭，敲击打火石生起火来。一切都准备就绪，他又一次将手伸进那只口袋，取出一个小锅，里面盛满蜜汁哈勒瓦（用芝麻、花生、胡桃等制作的油质酥糖）和肉馅饼，铺放在面前的台布上。他用锅里的哈勒瓦塑成四个小人。当他塑成第一个小人时，说道：“这是个魔鬼。”

塑成第二个小人时就说：“这是埃娃。”

塑成第三个小人时就说：“这是阿达姆。”

塑成第四个小人时就说：“这是真主。”

他将水烟袋的烟嘴放入口里，点上火，转回身来对小人们说道：

“今天我要同你们算帐。”

他朝着埃娃说：

“噢，我们的伟大母亲！请你如实地回答我为什么你让魔鬼欺骗了自己？你自己在天堂，商量妥了的事仅仅是你不能吃小麦。而你吃了，你不仅自己吃了，还强迫你的丈夫吃！是你先去对阿达姆说：‘你听着，魔鬼劝诱我们吃小麦！为什么我们不能吃？’阿达姆当然同意了。你们就吃了小麦。无论是你们或是你们的子孙们在此之前都不知道什么是艰苦的劳动，也不知道什么是痛苦。你为什么要把自己和你们的后代受苦？啊！你这个没出息的！现在我同你算帐！”

苦行僧说完话，将这个埃娃小人包在馅饼中吃了。然后转向阿达姆说：

“你听着，爸爸！你在天堂里，那里同你在一起的只有一个女人。你根本用不着在几个女人之间跑来跑去，而埃娃除了你，就不能到任何人那里去。您究竟为什么要干出这样的事，以至被赶出天堂？要知道你使你的子孙陷入艰辛的劳动和忧虑痛苦之中！啊，你这个没有出息的！怎么，你对此能回答我什么呢？我现在就要同你算帐！”说完，将阿达姆小人包在馅饼之中吃了。而那个懒汉，坐在树上，将一切都看在眼里。苦行僧吃了阿达姆以后，吸了几口水烟，又转向魔鬼说：

“喂，魔鬼！现在轮到你了。什么原因使你憎恨阿达姆？你欺骗他那贫困的妻子，又将他弄得成为一个不幸的人。要知道，你是一个有本领和聪明的人，你究竟为什么不服从真主的命令，不崇拜阿达姆？你真该死，你只想怎样将人引入歧途！该死的家伙，你为什么这样做？现在我要同你算总帐！”

他也将魔鬼小人包入馅饼，开始吃，当他咀嚼吞下去时，深深地吸了一口水烟，从嘴中喷出一缕缕浓烟。然后让自己坐得比较舒服一点，又转向真主说：

“是……是啊，如果你能同意，我所吃的人都是罪有应得的。不过我认为比起你来，他们倒还算不上犯了特别严重的过失。因为如果照他们自己的意志，本来是不会有这样的过失的！他们的罪过是谁造成的？为什么会造成埃娃受骗，还去勾引阿达姆上当？而象阿达姆这样的人还会去听埃娃的错话？而魔鬼又是为什么不时地将人们引离正途，走上邪路？”

苦行僧这样说了不多一会儿，又说道：“现在我要同你算帐！”

说完这话，又将一块哈勒瓦塑成的真主包在馅饼中，正准备吃。

这时懒汉在树上喊叫起来：

“喂，你在那里干什么呀，你这个有罪的人，你想吃真主吗？你是想的时间和空间混在一起吗？你是疯了还是怎么的？”

苦行僧一听见树上懒汉的声音，吓得半死不活。他想象这是加夫里尔·阿尔结尔（真主的使者）从天上发出的声音。他是这样的害怕，吓得丢下了水烟袋、盛有哈勒瓦的小锅和驴子，拼命地跑，两条腿不够，恨不得再生出两条腿来。

懒汉从树上下来，第一件事是大口大口地吃馅饼和哈勒瓦。吃饱后，将苦行僧的家什装入口袋，手中拿着一根粗棍子，骑上驴子朝家走去。

一到家，懒汉兴高采烈地敲了敲门。谁也没有马上给他开门，于是他又重重地敲了几下。妻子从里面走到大门后，从门缝里看到，丈夫回来了。不只是空身一人，还随身带着一头驴子。她从门里面说道：

“你带回来什么东西？”

丈夫回答说：“所有你想得到的东西。”

妻子说：“你看到了吧，我不是对你说过，要信赖真主，他会帮助我们

的。只要你肯好好工作，他会施恩于你的。”

丈夫回答说：“没有的事，如果我不及时赶到，不帮助那个真主，苦行僧早就把他给吃了。”

忻俭忠 等编译

粮食和黄金

[阿拉伯]

阿巴斯是一个穷苦农民，他为了养家活口，一天到晚干活。他老是想摆脱穷困的办法。

有一个大热天，阿巴斯象平常那样在田里干活，他感到十分疲劳，就坐在树下，想：如果真主阿拉给我一种魔力，使我用手触到的东西都变成黄金，我就不必这么苦干了，就能过着满足而舒服的日子了。

这时，他突然听到说话声：

“阿巴斯！现在你可以得到你所要的东西了。只要你把手一放到任何物品上，它马上就会变成纯金。”

阿巴斯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但他还是从地上拾起一块小石头。当他的手刚刚碰到石头，石头就马上变成了纯金。然后，他又碰了一块石头，石头又马上变成了黄金。阿巴斯心里可高兴了，心想：我马上进城去，要把所有的灰尘和石头都变成金子，然后买许多田，在河岸上盖一座宫殿，周围都是花园。我还要买许多骏马，给它们穿上漂亮的衣服……

这时他想站起来，但感到累得要命，又饿又渴，他明白自己是走不动了。他想吃一点早晨从家里带来的东西，伸手拿了一块饼，但放进嘴里的饼却变成了金子，根本不能吃。

袋里还有两颗大蒜，阿巴斯又去拿大蒜。但当他的手碰到大蒜后，大蒜也变成了金子。他是多么懊丧啊！阿巴斯害怕了，在这一片金子的世界里，他怎么生活呢？这样下去，他很快就要饿死渴死的，而直到那时，他不花任何劳动得来的黄金，还没来得及享受一番呢！

阿巴斯越想越害怕，突然，这时他睁开眼睛，看见自己是躺在树影下。明白自己原来是在做梦。他深深地叹了一口气，肩上好像卸下了一座大山。他自言自语地说：

“光荣属于真主，幸好这一切都是梦！”

忻俭忠 等编译

商人和他的儿子的故事

[伊朗]

在伊斯发格住着一个有钱的商人，他只有一个独生儿子。他年纪轻轻就已经走上了邪路，变得既不知羞耻，也没有良心。他同一些不三不四的坏家伙来往，从不去考虑干一些正经事。他的父亲无论怎样劝导他，都毫无效果。于是商人只得反复地叹息：“在我死后，我儿子将不可收拾。”

有一次，商人在房间阁楼上藏了十万金阿司拉符（波斯钱币），然后对儿子说：“亲爱的，如果你遭到厄运，想自杀时，你就取一根绳子，将绳子的一端系在头颈周围，然后站到这张桌子上面，将绳子的另一端系在阁楼的这个环上，再用脚将桌子踢开，这样就比较容易地死去了。”

儿子听完父亲的话，笑了笑，暗自想：“爸爸是发疯了不成，难道一个聪明人会企图自杀吗？”

过了没有多久，商人死了。荒唐的儿子开始胡乱挥霍父亲的财产，两年中，他和自己那些不务正业的狐朋狗友将家中的金钱都花了精光；又来变卖家中家具杂物，今天卖掉地毯，明天又卖其他东西。就这样，家里全部杂物都卖完了。眼看家中已没有什么值钱的东西了，就开始卖掉男女奴隶，今天家中送走了萨发拉吾，明天又是玛树特，后天轮到菲鲁丝，最后他卖掉了卡哈·努乌鲁丝。

就这样，这个青年人的家中再也没有什么东西可卖了。

有一次他和朋友们到城外去散步，其中一位朋友对他说：

“在一个公园里我们将成为你的客人，你必须供应宴会所需要的东西。”

青年人答应了，他说：“一切将会安排妥当。”然后他就回家了，但家中既没有钱，又没有吃的东西，真是要什么没有什么。他只好走到母亲那儿，哭了起来，说道：“妈妈，明天我拿什么去招待客人呢，一样东西都没有，我感到很耻辱！”

母亲宠儿子，她放下自己的活儿，为了招待儿子的客人，她尽可能准备好充足的食物。

第二天早上，青年人满意地拿了母亲准备好了的食物，出发到朋友们聚集的那个公园去了。走了一段路后，他感到很累，就将一包食物放在地上，坐到树荫底下休息。过了一会儿，他想继续走，突然一只狗朝他飞跑过来，企图夺走他包中的食物。他想把一包食物捆扎好，却把捆包的带子套在狗的脖子上，狗拖着那包东西逃走了。商人的儿子赶快去追，但又怎么可能追得上呢？

青年人心中烦恼，眼泪汪汪地走到朋友们那里。他向他们讲述了事情的经过，朋友们却报之以嘲笑。他们之中每一个人都找点话来讥笑他。

朋友们另外搞来一点酒和下酒的菜，举行了一个小型的宴会，但是他们没有把可怜的朋友——商人的儿子请去入席。直到这时，他才恍然大悟，明白了自己以前的所作所为结果是什么。为了他那些毫无良心的朋友，他挥霍完了父亲的财产。

他哭了好长时间，真是悲痛万分。为了使自己不再受到他那些没有信义的朋友的嘲笑，商人的儿子决定结束自己的生命。这时他想起父亲的遗嘱：

“当你生活遇到不幸，想结束你的生命时，可以把绳子系在那个环里，

站到桌面上，再把桌子踢倒，就能到另外一个世界去，这是自杀的最好方法。”

青年人想：“父亲生前，我没有听他一句忠告，一句训导。让我就听这一次吧！”

他回到家中，拿了一根绳子，将绳子一端系在阁楼的一只环上，另一端做成一个圈，套在自己头颈里，站到桌面上，将双脚用力踢翻了桌子。这时，他身体的重量将阁楼上的一只环扯了下来，一阵响声，金币哗哗地散落到地板上。

到这时儿子方才明白，亲爱的父亲是多么爱他。父亲早就明白，同这些朋友的友谊不会给儿子带来好处。他失掉一切希望后，必然要用双手结束自己的生命。到了这样一个绝境，得到了父亲的最后一份礼物，他会觉悟到应该抛掉一切愚蠢行为，再也不能继续荒唐地生活了。

儿子拿了一些金币，就到母亲那儿说：

“我们准备吃饭！现在上帝和父亲已保证了我们的前途。由于我经历了苦难，因而我已知道应该怎样去生活。”

第二天他赎回了被他卖掉的男女奴隶，赎回所有卖掉的东西，并把所有东西放回了原处。从这以后，他经营父亲开办的一家商店，开始继承父亲的家业。

有一天，他以前的一个朋友经过他家，看了一眼，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还是商人的儿子先开口招呼他道：

“进来吧！这的确是我呀！”

于是青年人又同过去的朋友相逢在一起。他请了他们到上次聚会的那个公园去赴宴，当时那里是他最不幸的地方。到了中午，青年人两手空空出现在公园里，对大家说道：“朋友们！我的厨师今天准备了达不里斯的肉饭菜，没想到跑来一只老鼠拖走了盛肉的盘子。所以我不能邀请你们作客了。”

这时一个朋友站起身说道：

“我们几天前也发生了这样一件事。厨师准备好了荤菜，但是跑来了一只老鼠，将盘子带肉饭都拖走了。”

另外一个朋友说：“我遇见过的事情还要奇怪哩，老鼠将盘子拖到洞里，连刀和餐具也拖去了。”

这时第三个朋友插进来说：

“喂，朋友！你真是少见多怪。有一次，我的一个厨师在厨房里烧菜，一只老鼠将所有东西都拖到洞里去了。厨师想阻止它，把它从相反方向拖，老鼠把厨师也带进洞里去了。”

商人的儿子听了这些话说：

“从前，我把真实情况讲给你们听，是只狗拖走了一包食物，你们不仁不义地讲我撒谎，仅仅是因为我穷，以后就不认我这个朋友了。而今天你们知道我又富有了，你们就是这样昧着良心说谎。要知道老鼠是不能把盘子拖进洞里的，难道老鼠能将刀和重达五十公斤的餐具，还有厨师一起拖进洞去？我之所以没有准备设宴招待你们，是因为那一天你们对我太恶毒了，你们就是如同一句诗中所指的人那样：

金钱，
你有了它，
我就是你的朋友，
我不惜一切为你效劳！

你们该知道了，我已经不是那个让你们死缠住不放的，为你们挥霍金钱的人了，你们用你们自己的所作所为给我上了一课，使我明白，你们交朋友是看钱来的，在贫困时就不再是朋友了。再见吧！”

年轻人回到自己家中，继续从事商业，他的事业蒸蒸日上，很快就成了伊斯发格的巨商。

固执毁了拉芙季贝

[马达加斯加]

据说，有一天，老拉芙季贝同儿子商量，他们怎么才能发财致富。商量到最后，拉芙季贝对儿子说：

“孩子，你到市场去打听一下，哪一种商品最贵，哪一种商品买的顾客最多！”

儿子到市场上去了，他看见鳄鱼的牙齿最贵，而且需要的人最多。儿子回到家里，母亲问道：

“你说，什么商品最贵，买的人最多？”

“妈妈，市场上有许多贵重东西，”儿子回答，“但是没有什么比鳄鱼的牙齿更贵重了。”

拉芙季贝心中大喜，她以为得到鳄鱼牙齿是很容易的小事情，就问儿子：

“一颗鳄鱼牙齿值多少钱？”

儿子回答：

“三四个阿利阿利（等于五个法郎），獠牙甚至要卖七八个阿利阿利，漂亮的牙齿还要贵，每一个卖十个阿利阿利。”

这是实话，因为鳄鱼牙齿确实是一种贵重的装饰品。

过了一会，拉芙季贝对儿子说：

“孩子，我们一定要结束穷日子。我们到河里去取鳄鱼牙齿。”

于是，她们两人向河边定去。正巧这时河边躺着一条巨大的鳄鱼，它在晒太阳，一打呵欠，露出全部的牙齿。拉芙季贝非常高兴，她对儿子说：

“快把袋准备好，盛这个懒汉的牙齿，我马上去打死它！”

拉芙季贝猫着腰，悄悄地向鳄鱼走去。当她走得很近时，鳄鱼仍没有发现。拉芙季贝一把抓住鳄鱼的前脚，在陆地上鳄鱼不会打架，很容易对付它，但拉芙季贝不善于抓住鳄鱼，反被它拖到了水里。拉芙季贝在河里水已没到了她的膝盖，儿子见到后非常怕，叫道：

“妈妈，要是抓不住，就快放开它！”

母亲回答说：

“孩子，我还没拿到牙齿，怎么能放走它？！”

拉芙季贝被鳄鱼拖得越来越远了，水已没到齐腰深了，儿子在岸边又对她说：

“妈妈，要不要帮你忙？”

母亲回答：“孩子，不要！让它拖我好了，我一定要拔掉它两颗最长的獠牙！”

后来，拉芙季贝总算抓住了鳄鱼的獠牙，但是拔不掉，可是鳄鱼却把她拉得越来越远，河水已没到了她的喉咙了。

儿子更害怕了，问：

“妈妈，要叫人来帮助你吗？”

母亲生气地说：

“怎么，你是傻瓜是不是？！财富找到了，却准备叫人来！孩子，你大概是疯了是不是？！”

于是，她又同鳄鱼斗，但是她斗不过鳄鱼。这时，她只有一个头露在水

面上了，儿子已吓得灵魂出窍了，他哀求母亲：

“妈妈，不要固执了，让我去叫人来吧！”

母亲有点动摇了，说：

“你再等一等。”

但这时，鳄鱼已到了深水区，拉芙季贝的处境非常危急，她时而浮出水，时而沉入水中，水面上只露出几个水泡。

儿子哭了起来，喊道：

“妈妈，快救自己的命吧！”

这时，拉芙季贝力气完全没有了，可怜地哀求：

“快去叫人，否则鳄鱼要害死我了！”

儿子用尽力气喊。

“来人哪！鳄鱼抓住了我的母亲，谁救我母亲，我就做谁的奴隶！”

人们跑到河边，而拉芙季贝已经看不见了，鳄鱼已把她拖到水的下面去了。

高山 等编译

兄弟报仇

[南美]

很久很久以前，有这样一个哥哥和一个弟弟，他们非常要好，无论做什么事都要在一起，同心协力，从来也没有争吵过，后来。哥哥和邻村一位漂亮女人结了婚。但兄弟俩仍然没有分家。相处得仍然很好。

可是，哥哥所娶的这个年青女人空有一副漂亮的外表，心地却不怎么好，很爱妒忌。她最看不惯丈夫和他弟弟在一起时那种友爱的表现。因此，心里老想着找个机会来破坏他们兄弟之间的友情。

有一次，她偷偷地把丈夫的渔网用剪刀剪破了，然后告诉丈夫说是弟弟剪的；又有一次，她悄悄地把弟弟打猎用的箭全都折断了，然后说是哥哥干的。可兄弟两人并没有为这些事去争吵，他们还是和从前一样那么友爱。这就加重了这个女人的妒忌心。她知道了，她丈夫和他弟弟之间的感情是很难破坏的，唯一的办法，就是害死其中的一个。于是，她暗暗下了决心，先找个机会弄死自己的丈夫再说。

一天中午，她看见弟弟在河边一棵大树下乘凉睡着了，心中暗暗喜欢，连忙找来一张大渔网，紧紧地罩在他身上。这样，弟弟醒来后就不能再动弹了。然后，她跑回家对丈夫说：“我很久没有吃香蕉了，请你跟我一块儿去摘些来吃好吗？”

哥哥没想到妻子会害死他，便答应了。临走时，他还叫妻子带把锋利的斧子去。

他们找到了一棵长得最高最大的香蕉树，树上结的香蕉都已经成熟了。哥哥对妻子说：“来，快把斧子给我，让我把它砍下来。”可是妻子却说：“不要用斧子砍倒它，我只要吃那几个熟的就够了。”

听妻子这么一说，哥哥只好爬上香蕉树去，不料，他才爬了一小段树干，突然感到左腿一阵剧痛，低头一看，他差点儿昏了过去，原来他的左腿已被妻子用斧子给砍断了！妻子还不罢休，又举起斧子准备再砍他的右腿。他急忙将腿往上缩，同时拼命地朝高处爬。

妻子一看砍不到他的右腿，气得大骂：“你这个只要弟弟不要老婆的鬼东西，看你还能爬多高，这回你死定了。”

她以为失去一条腿的丈夫肯定会从树上痛得掉下来的。可是，哥哥不但没有掉下树来，反而忍住剧痛，继续往上爬去。

妻子一看急了，她挥起斧子就要砍倒香蕉树。就在这最危急的关头，不知从哪儿吹来一阵大风，把香蕉叶吹得上下飘摆。哥哥靠着剩下的另一条右腿，拼命地向上爬去。爬呀，爬，一下子就爬得好高好高。不一会，他的身体就变成了一个小黑点，最后，连小黑点也消失在云堆里，再也看不见了。

他的妻子看呆了。过了好久，她才想起该把那把染着血迹的斧子丢掉。她想：“这样也好，省得我再杀了，反正没有谁知道这件事。”于是，她装着若无其事的样子，走回家去。

在河边乘凉睡着了的弟弟一觉醒来，发现自己被渔网给罩住，身子一点也动不了，只得高声大喊救命。邻居听到后，跑来帮忙解了好一阵，才把渔网解开。

弟弟回到家后，一见嫂嫂开口就问：“哥哥哪儿去了，你知道吗？”

嫂嫂满脸不高兴地答道：“你怎么来问我？你们两个整天形影不离，他到哪去了，你应该比我更清楚。我还要问你呢！”

弟弟听她这么一说，便把自己被渔网罩住的事告诉了她。

“那你就自己去找吧，我忙着呢，没空陪你去。”说完，她就不理弟弟，假装着忙东忙西去了。

弟弟只好走出屋子，一个人去找哥哥了。可是，找了整整一下午，还是没找着哥哥的影子。

天渐渐黑了下來，弟弟在那棵香蕉树下，发现了一把染血的斧子。啊，这是哥哥的斧子呀！他立刻伤心起来：哥哥准是被人杀害了！

弟弟非常痛心，不过，他没把这件事告诉别人，只是默默地坐在门口，一动也不动，象一座大理石雕像。他想，究竟谁是杀害哥哥的凶手呢？

想啊，想啊，他无意中抬起了头，望了望夜空，突然，他听到了一阵微弱和熟悉的说话声：

“亲爱的弟弟呀，我知道你已找了我整整一天。请你看看太阳升起的地方，就会知道我并没有死。”

弟弟听后，立刻朝东方望去，只见那边的天空，出现了一个奇异的景象：几颗闪闪发光的星星，勾画出哥哥的身形。虽然这副身形没有血肉和衣服，但他却能清楚地看见他的哥哥只剩下了一条腿。

弟弟忍不住问道：“哥哥啊，你的那条腿到哪儿去了呢？”

哥哥把自己的遭遇全部告诉了弟弟，并提醒弟弟说：“我那个妻子的心肠实在太坏了，她没有能杀死我，一定会再想法子来杀你的。弟弟呀，你千万要小心啊！”

弟弟哭了，他朝天上的哥哥喊道：“哥哥啊，你不要为我担心。这个女人既然要害死我们，那我就让她知道她所犯下的罪行！”

从那天晚上起，弟弟再也睡不着觉了，他几乎每天都在想办法，惩罚这个坏心肠的女人。

一天，他走进一片大森林，无意中发现有一群野生的蜜蜂，正在一棵老树干的洞里做窝。这个树洞大得都能走进一个人了。他突然想起来，嫂嫂是非常喜欢吃蜂蜜的，便心生一计，连忙从附近找来一块大木头，把它放在树洞旁。真是巧极了，这块木头的大小，正好可以严严实实地将树洞堵住。然后，他就兴冲冲地跑回家对嫂嫂说：“告诉你一个好消息，我在一棵树洞里，发现了许多你最爱吃的新鲜蜂蜜。你想不想和我一起去弄点回来呀？”

那女人一听有蜂蜜，口水都流出来了，赶忙说：“当然想！蜂蜜在哪里啊？快带我去吧！”

于是，她背着一个大罐子，跟在弟弟后面，来到了那个有蜂蜜窝的树洞旁。

弟弟指着那个大树洞道：“蜂蜜就在这个洞里，你进去采吧。”

那女人探头往洞里一看，啊！果然里边有个挺大的蜂窝，她高兴极了，连忙钻进洞去。弟弟一看，立刻把那块早已准备好的大木头，滚过去堵住树洞。那女人一见树洞被牢牢地堵住了，急得满头大汗，她一面拼命地用力拍打木头，一面扯起嗓子喊叫起来：“你这是干什么呀？快把木头搬开，让我出去！”

蜜蜂们以为受到了袭击，纷纷飞动起来，用屁股上的那根毒刺朝坏女人的头上、脸上和身上乱蜇一气。

“救命啊，唉哟，我的妈呀！疼死我了！唉哟！……”

树洞里不断传出嫂嫂那嘶哑的哭叫声，弟弟头也不回，向家里走去。

当天晚上，弟弟眼望天空，又看见了哥哥熟悉的身形，他听见哥哥高兴地对他说：“亲爱的弟弟，谢谢你为我报了仇。为了让你和朋友们过上好日子，今后，只要看见我出现在空中，我就会给你们带来晴天。”

从那天起，人们只要一看见空中出现这个由星星排成的单腿人形，就可以知道，第二天肯定又是一个晴天。

全明改编

加多墙

[象牙海岸]

在几内亚湾的北面，有一座城，叫丁捷拉。城里有个富人名叫加多，他有许多田，他的田一直伸延到城外很远的地方。在农忙时，几百个男人和小伙子给加多松土，几百个妇女和姑娘下种，加多的仓库一年到头放满了粮食。日子一长，谁都知道，加多有无数的财富。

有一天，加多想在家门口召集全城的居民，由于加多是城里最有权的人，所以市民们都来了。

“我有一桩心事。”加多说，“它早就使我不安，使我睡不着。

事情是这样的，我的仓库里有那么多的粮食，我不知道怎么办？”

有一个人听了说：

“我们城里有的人没有粮食，他们很穷，如果你有多余，为什么不给他们一点粮食呢？”

加多摇摇头，回答说：

“不行！这个想法不好，我不愿采用。”

另外一个人又说：

“那么你能否把粮食借给收成不好的和没有播种的人？这样我们城里就没有贫穷了。”

加多说：

“这样，也不好，我也不喜欢这种做法。”

第三个人出了一个主意：

“为什么不把你多余的粮食卖掉，买些牛呢？”

加多又摇摇头，他说：

“这个做法也不是最好。看来，你们穷人，当然很难为一个富人出个好主意，解除他心头的烦恼事。”

这一天加多听了许多主意，可就是没有一件使他满意的。他想啊，想啊，想了半天，终于说：

“明天请给我派几个姑娘来，多一些，请她们帮我把这些粮食磨成粉。”

人们走了，心里很不满意。但第二天早晨，还是按他的要求送来了一百个姑娘。一百个姑娘整整忙了一天，她们才把粮食放进磨盘里，磨成粉。

就这样，一百个姑娘不停地磨了七天七夜，当最后一粒粮食磨成粉时，加多把姑娘们叫到面前，对她们说：

“现在，你们去打泉水，我们把水同粉掺起来，揉面团。”

姑娘只好用陶罐去把泉水装来了，揉成了面团，然后加多叫她们把面团做成砖头，并对她们说：

“砖头干了后，我要用它在我房子四周造墙头。”

加多要在自己房子周围砌墙的消息很快传遍了全城。全城居民都来抗议了。

“不行！”他们说，“你这样干，太残酷！”

“人没有权用吃的东西造墙头！你的做法不对。”一个人说。

“啊，”加多回答说，“怎么知道是对是错？我有我的权，因为我富；你们也有你们的权，你们最好不要管我的事。”

“粮食可以吃，可以使人活命、健康，”另一些人说，“粮食不是用来挖苦穷人的。”

“你们住嘴吧！不要胡说八道了！”加多说，“粮食是我的，多余的粮食也是我的，我吃不光的粮食是从我的田里收来的。我是富人，如果一个人不能支配自己的财富，当富人还有什么意思？”

人们走了，气得直摇头，而一百个姑娘继续用面粉做砖头，在太阳下晒干。砖头干了后，加多下令用这砖头在自己房子周围造墙。

为了使砖头做得更好，姑娘们用湿的面团把它们接起来，所以墙砌得越来越高。姑娘们还在墙上嵌了各种彩色的贝壳。当最后一点面粉用完时，墙已砌好了。加多十分得意，他走来走去，不时地看看墙，慢慢地绕着墙走了一圈，然后走进了大门，他感到十分幸福。

现在有人来找他，要在门口等好多时间，得到加多允许才能入门。如果为加多耕田或播种的雇工来找加多，加多就坐在大门口的墙上，听他们说话，并作出决定。如果市民来问他对某件事的意见，加多又爬上墙头，在那里给市民答复，而市民们站着听。

这种情况持续很久，加多的富裕在整个国家里出了名。就是在最偏僻的角落里，人们也在谈论加多的围墙。

有一年，加多的田里歉收，那年雨水很少，土地干裂了，加多的一大片土地上颗粒不长，他亲戚家的田里也是颗粒不长。

第二年又是如此，加多仓库里一粒粮食也没有了。他卖光了马、牛，买吃的和播种的粮食。但这一年加多又是颗粒无收！

加多田里连年颗粒不收，他的一部分亲戚已饿死了，另一些没有种籽播种，他们也不指望加多帮忙了，就各自背井离乡了。加多的奴仆也纷纷逃走，因为加多养不活他们。加多住的那个城市几乎变成了空城，同他一起留下来的只有一个小女儿和一头驴子。

加多吃光了一切，他就挨饿了。起先他从墙上刮下一些碎屑吃，第二天他又从墙上刮点东西吃。这样加多的墙一天比一天矮了，终于有一天加多的墙被吃光了。这时加多才明白，他要想活下去，就要请别人帮忙。于是他想：谁能帮助他？市民们肯定是不会的，因为他得罪过他们，老是对他们很不客气。世界上只有一个人，加多还能去找，这就是国王索高里，他以慷慨和宽宏大量著名。

加多带着女儿，骑了驴子就到索高里国土的王宫那儿去了。

他们骑了七天，才到了那里。他们走到王宫门口，看见了索高里国王，他坐在门口，高兴地接待客人。他们在他们面前铺了一块柔软的兽皮，请加多和女儿坐在自己身边，并叫仆人去拿新鲜的啤酒来。

索高里说：

“亲爱的客人，你们不远千里，从丁捷拉赶来看我，所以先请你喝完这杯酒。”

“谢谢你。”加多说，“但我不能喝酒太多。”

“为什么？”索高里惊奇地问，“一个人想吃饭时，就先吃酒。”

“这是对的。”加多回答说，“但我饿了好多天，肚子完全空了。”

“你不要怕，喝吧，你是我的客人，你再也不会挨饿了，你要吃什么，我就给你什么！”

加多就把酒喝完了。

“现在请告诉我，”索高里说，“你说你从丁捷拉城来看我，我听到过关于这个城的许多传说，那里发生了饥荒，许多人被迫离了城，据说，人们连播种的粮食也吃完了。”

“是呀！”加多说：“遇到灾难，人都逃出去了，粮食也吃光了。”

“但请告诉我，”索高里说，“听说，在丁捷拉有个富人，很出名，叫加多，他现在还在那里吗？他怎么啦？他还活着吗？”

“是有的，他还活着。”加多回答。

“这个加多很会动脑筋。据说他用面粉在自己房子四周砌了一道墙，他坐在门口的墙上同奴仆谈话。”

“是啊，是有这么回事。”加多无可奈何地回答说。

“他现在的牲口有过去那么多吗？”索高里国王问。

“不，他的牲口已没有了。”

“一个人过去拥有那么多的财富，现在却失去了，这是巨大的不幸。”索高里说，“那里雇工和奴仆还同他在一起吗？”

“他们也都逃走了。”加多说，“整个大家庭只留下了一个女儿，别的人都走了，因为他一没有食物，二没有钱。”

索高里忧郁地看着加多，又说：

“请你告诉我，他造在自己房子周围的那座墙怎么样了？”

“加多把它吃光了。”加多说，“他每天挖下一点吃，最后吃光了整堵墙。”

“真可怕！”索高里说，“不过生活就是这么回事。”

国王沉默了一会儿，然后说：

“你可能就是加多家里的人吧？”

“是的，我是加多家里的人。我过去很富，很出名，我的牲口曾经多得数不清，我的土地也一望无际，产的都是最好的粮食，我有过几百个奴仆和工人，他们服侍我，为我种田，我的许多谷仓里都堆满了香喷喷的粮食和各种食物，是的，我曾经是丁捷拉城的首富。”

“那么说，你就是那个加多罗？”索高里惊奇地问。

“是的，我曾经富裕，自豪，现在坐在你面前，衣衫褴褛，请求施舍。”

“我能为你干什么呢？”索高里问。

“现在，我是一无所有了，给我一点粮食吧，让我回家去，重新播种。”

“你拿吧！随你拿多少！”索高里命令奴仆拿一袋粮食，放在驴子上。加多谢了国王，带着女儿回到丁捷拉城里去了。

他们走了七天。回到城里，加多饿得厉害，他已好久没有看见过索高里给他的那么多的粮食了。他拿了几颗粮食，放在口里嚼，然后拿了一小把吃了，但肚里仍然很饿。他不断地吃着，他忘记了这么远运来的粮食是用来播种的。他回到家里，马上倒在床上睡了，早晨，刚一起床又吃了起来，一直吃到生病。他躺在床上，痛得直打哼哼，因为他的肚子早已不习惯消化粮食了。所以生了几天病，就死了。后来，他的子孙也成了穷人，所以这个国家的人常对富人说：

“不要用面粉给自己家造围墙！”

高山 等编译

宝贝女儿

[保加利亚]

从前有一对夫妻。他们子女不多，一共只养了一个女儿。父母对她宝贝得不得了，整天抱在手里，不敢对着女儿呼吸，不让一粒灰尘落在女儿身上。父母对女儿百般宠爱，所以邻居叫她“宝贝女儿”。

宝贝女儿什么事都不做，饭来张口，衣来伸手。天一黑，她就睡了，一直睡到太阳当空；母亲来帮她起床、洗脸、梳头、穿衣、穿鞋，然后在炉子前铺好地毯，让她坐在上面。她女儿在上面一坐，就是一整天，肚子饿了，母亲拿食物给她吃，给她喝，而宝贝女儿还是一直坐着。宝贝女儿冷了，就叫：“拉一拉，拉一拉！”于是，父母亲就拉着她的手，把她拉得离火近一些，暖和一些。宝贝女儿热了，就叫：“拖开一点，拖开一点！”于是，父母又把她拖开一点。

今天这样，明天那样，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宝贝女儿长大了，该出嫁人，媒人们上门做媒了。每一个来做媒的人一上门，母亲就要对媒人讲，她是如何宠爱女儿，不要她做一件事，甚至还要抱她，最后她母亲还要说：

“我们不反对把女儿嫁出去，不过那户人家对待她不能比我差一点。”

媒人们一听，拔脚就走，你想：谁愿意这么服侍媳妇？来做媒的人陆陆续续来了不少，但母亲总是对他们喋喋不休地讲自己如何娇养女儿，人家听了后，一去就不再来了。

后来过了很多天，终于来了一个青年，母亲对他说：

“孩子，你听我对你说。我女儿的习惯是这样的：不论她要起立，要坐下，都要我们服侍。她想吃喝，我们就拿给她，甚至可以说，是我嚼好后，放在她嘴里的。她冷了，我们抱她坐在炉子边，时而要移近一点，时而要拉开一点。事情就是这样，孩子，你直说吧：你是否能这样待她？如果你能这么做，我们就把她嫁给你。”

“你放心好了，”青年说，“我一定比你们服侍得还要好。我一定会使你们满意的。”

青年保证对待妻子不比父母差，于是父母就把宝贝女儿嫁给他了，并且举行了婚礼。

于是青年丈夫服侍宝贝女儿了，给她在炉子前铺好了地毯，让她在炉子边取暖。宝贝女儿热了，叫道：“拖开一点！拖开一点！”

可是青年丈夫不知到哪里去了。这时，火烧得更旺了，宝贝女儿喊道：“拖开一点！拖——开——点！”

尽管她这样叫，可是没有人来，于是她只好自己往边上移开一点。

第二天，丈夫把地毯铺在院子里，让妻子坐在地毯上后就走了。这一天天很冷，宝贝女儿坐了一会儿，感到冷了，就叫：

“移近一点，移近一点！”

但是，没有一个人来。她坐了一会儿，又叫了：

“移近一点，移近一点！”

可还是没有人来。这时，她已经冷到骨头里了，实在熬不住，只好自己朝炉子边移动。

婚后的第三天，丈夫起得很早，套上了牛，就去耕田了，他直到中午才

回家，看到新娘子还是躺在毯子上，等着他给她做饭。

第二天，丈夫又要去耕地，临走前，他拿了一把斧头，挂在墙壁的钉子上，说：

“斧头，你听好！我去耕地了，你要下来扫地、烧饭，我耕好地回来，你要出来接我，给牛卸套，牵到牛栏里，给它们吃稻草，然后帮我脱鞋、倒茶，把饭端上来。”

丈夫叮嘱好斧头要做的事后，就去耕地了。但新娘子还是在床上，不过没睡着，丈夫讲的话她全听到了。她感到十分奇怪，斧头怎么能做那么多的事？她躺了一会儿后，想吃饭了，看了看斧头，说：

“你为什么老是挂在那里，动也不动一下？你太空闲了！你怎么不知道我起了床要吃饭？”

斧头还是不动。到了中午，丈夫耕好地回来了，他在院子里吹了一下口哨，没有人出来接。他卸了牛，走到屋里，从钉子上取下斧头，就拼命往地下摔，斧头脱开了，然后丈夫把斧头再接好，挂在原来的地上，说：

“怎么样，你满意吗？要是满意的话，明天也不要听我话好了。”

第二天，丈夫又一早就起床，还是对斧头说，要做什么什么的。说完，自己就去耕地了。新娘子等着斧头干活，但斧头连动也不动！所以新娘子对它说：

“喂，你下来，叫你干什么就干什么，否则你又要吃昨天的苦头了！”

斧头默不作声。年轻的妻子想了想，自己也惊奇了。她想：我也会同斧头一样，吃到昨天那般的苦头。于是她自己起了床，把房间收拾好，做好了午饭。丈夫耕地回家，她就出去迎接。接了丈夫后，帮他卸了牛套，把牛牵到牛栏里，丢给牛几把稻草，然后给丈夫倒了茶，端上了饭。夫妻俩吃完饭，她收拾好桌子，说：

“亲爱的，现在我们家里一切都很好，只是我不愿看见这把斧头，如果可以的话，你把它拿掉，不要让我看见。”

丈夫站起来，取下斧头，扔在谷仓里，说：“去你的吧！”

从此后，妻子干活了，而且干得十分好，博得了邻里的称赞。村里的人都十分羡慕那个穷青年娶到了那么勤劳的媳妇。

消息传到妻子的故乡，她的母亲一听到有人强迫宝贝女儿干活，就象发疯一样责问老头子，为什么把女儿嫁出去，而不留在家里，接着就对老头子说：

“你快去看看他们，发生了什么事，要是人们没说错，你就带女儿回家。”

老头子实在没办法，只得骑上骡子，到女儿家去。女婿听到丈人准备来作客，当天一早就叫醒妻子，叫她揉面团，做面包，烤饼，杀鸡，自己仍然到大路旁边的田里去干活。女婿在地里不停地干活，当太阳已很高时，他看见丈人骑着骡子来了。女婿放下犁和牛，走到路上，恭恭敬敬地迎接了丈人。丈人老远就叫道：“孩子，你好！你真勤劳啊！”

“爸爸，上帝祝福你！”他们互相问好后，就到女婿家里去了。他们一边走，一边谈，到了门口。

妻子出来迎接丈夫和父亲，招待得十分周到。年轻夫妻同老人说话的态度十分温和，亲切，对老人十分尊敬。

老头走了，心里是说不出有多高兴。回到家里向老太婆讲了小夫妻的情况。老太婆皱起眉头，什么也不要听，一定要亲自去看看。老头子不放她去，

但劝阻不住，只得让老太婆走了。女婿听说丈母娘要来作客，还是到路边的田里去干活。将近中午时，丈母娘来了，她从老远地方就开始骂女婿，她叫道：

“你这个坏家伙！你不是我女婿！你是该死的狗！你竟敢强迫我女儿干活，你不会对妻子好，就不要结婚！”

丈母娘在大路上一边骂女婿，一边走。然后，她拾起一块泥土，往女婿脸上扔去，而女婿只管耕地，一句话也不说。

丈母娘跑到家里，看见女儿在家里忙碌，什么事都是她自己做。母亲问女儿。

“女儿啊，丈夫疼你吗？给你移一移、拉一拉吗？”

女儿回答说：

“不，妈妈，他不给我移一移，也不给我拉一拉。”

天黑了，妻子准备出去迎接丈夫了，母亲问：

“女儿，你到哪里去？”

“妈，你坐着，”女儿说，“我每天晚上都出去迎接丈夫，每天早晨送他到田里去。”

“女儿，你不要出去！当心狗！难道他一个人到不了家吗？还要人接他？”

于是，女儿留在家里，没去迎接丈夫。

丈夫从田头上回来了，他骂妻子没出去接他，而丈母娘又骂他，骂了最不堪入耳的话，可女婿仍不理她。

丈夫对妻子说：

“把饭菜端上来，我已象饿狼一样了。”

妻子盛了两碗果酱，拿来了一张面饼，丈夫掰开面饼，一半给妻子，说：

“你吃吧！”

“那么我呢？”丈母娘问。

女婿对她说：

“给你吃吗？你的嘴是金子做的，你教女儿不要干活，所以我给你藏着金黄的饭菜。”

女婿走到院子里，耙出稻草，装进一只口袋，回到屋里把一袋稻草挂在丈母娘头颈上，大声说：“你吃吧！”

丈母娘气得脸色发青，跳起来扔掉稻草袋，叫道：

“我的脚永远不再跨进你的家了！”

丈母娘走了，她跑了一会儿，回头看看，跑了一会儿，又回头看看，跑回家里，已是满身是汗。她把女婿如何欺负她的事告诉老头，但老头说：

“女婿做得对！我对你说过：女儿生活得很好，你用不着去的，可你不听我的话。”

事实确实如此！丈夫连一个手指头也没碰过妻子，只是吓了一跳，就教会了妻子干活，而丈母娘白白受了委屈，真是活该！对这种女人就该如此！

高山 等编译

乡下佬照镜子

[南朝鲜]

南朝鲜北部有个小村子。村子里住着许多人，可是，他们谁也没有进过城。

一天，有位姓金的先生说，他要到城里去见见世面。他的妻子贞姬和三个宝贝女儿听了，都非常高兴，并祝他一路平安，而且请求他回家的时候，给她们买些礼物。他的母亲嘱咐他把钱收好；他的父亲叫他别太贪吃。

金先生都一一答应了，他也希望家人小心一些。

第二天一早，金先生就动身去汉城了。

他在城里痛痛快快地玩了好几天。回家的前一天，他走进一家商店，想给家里人买些礼物。店里的东西很贵，他随便买了些便宜的丝带、花布和几双鞋子。店里的伙计见他土里土气，猜想他一定是第一次进城的乡下佬，就有意跟他开个玩笑。

“你看见斜对面那家商店吗？”伙计说，“他们店里有件圆形的宝物。你为什么不去开开眼界呢？”

有宝物可看。金先生三步并成两步，穿过马路，来到商店。

他在店里看见一件新奇的东西。那东西圆圆的、亮亮的，跟天上的满月差不多。他走上前去，仔细一看，看见那东西里面有张人脸，那张脸很象他的一个邻居。他转过头去，想跟那人打招呼，可是，周围哪有什么邻居呢！可等他转回头来，望着那件圆东西时，他又看见那个邻居的脸了。然而，不管他用多么快的速度转过头去，却总是看不见那人的踪影。金先生觉得有些奇怪：他抓抓头，那人也抓抓头；他开口笑，那人也开口笑；他扮鬼脸，那人也扮鬼脸。金先生心想这一定就是对面伙计所说的圆形宝物了。于是，他掏出口袋里所有的钱，买下了这件宝物。

这件圆形的宝物到底是什么呢？原来是一面镜子。可怜的金先生居然还是第一次看见镜子呢！

回到家里，金先生把丝带、花布、鞋子分给妻子和女儿，然后到屋子外面去查看家禽和家畜。那个装着镜子的盒子却遗忘在桌子上了。一个女儿将盒子打开，把镜子拿了出来。

“妈妈！妈妈！‘快来看呀！’女儿高声喊道，“爸爸从城里带回一个年轻的姑娘。”

贞姬跑进屋里，向镜子里望了一眼，尖声说：“啊！这没良心的东西，竟然娶了另一个女人。”

她越想越伤心，忽然放声大哭起来。

金先生的母亲听见哭声，跑来一看，看见镜子里面有个满脸皱纹、白发苍苍的老妇人。她生气地骂道：

“滚出去！我们家里不需要你这个老太婆。”说完，也大声哭起来了。

“你们为什么又喊又哭的？”金先生的父亲问。然而，那些女人正哭得伤心，谁也没有回答。

老人感到莫名其妙。他向桌子上的镜子望了一下，生气地叫道：“这个不孝的东西！我还没死，他就认别人做父亲了。”

这时，金先生从外面查看回来，看见里面哭哭闹闹的，就惊奇地问：“到

底发生什么事了？”

贞姬十分生气，她一把抓住金先生，朝屋外走去。金先生的父亲、母亲和三个女儿都跟在后面。贞姬的力气很大，金先生挣也挣不脱。

贞姬把金先生拉到村长家里，哭着告诉村长，金先生带了另外一个女人回家，要求村长主持公道。

“金先生，你到底带了什么人回家来，使得你太太这样生气？”村长问道。

“哦！原来他们为了这件事生气。”金先生如梦初醒，“我从城里买回一件圆形的宝物，宝物里面有一个男子。”

“不！不是男子。他带来了一个妇人。”

“妈妈！不是妇人，是一个年轻的姑娘。”一个女儿说道。

“村长，你别听他们胡说八道。明明是一个老家伙，哪有什么妇人、姑娘？”父亲说着便取出那件圆形的宝物。

可惜，村长也未曾见过镜子。他向镜子里望了一眼，看见镜子里有个村长，他十分生气，大声责问：“你们为什么把外村的村长带到我家里来？”

金先生和他的父亲、母亲、妻子、女儿听了，个个感到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就在这时，一个仆人走进来，告诉村长门外来了个城里人，有封信要交给他。

“好极了！村长。”金先生高兴得跳起来，“这人从城里来，一定知道这件圆形的宝物是什么东西。”

当然，村长也不会放过这个机会。于是，他们恳求送信人：“尊贵的先生，请告诉我们，这件使我们个个都暴跳如雷的宝物是什么东西？”

送信人告诉那些乡下佬说：“这件圆形的宝物叫镜子。你们从镜子里看到的不是另外一个人，而是你们自己。”那些乡下佬听了，不约而同地大声笑了起来。他们笑个不停，一个个笑痛了肚子，笑弯了腰。笑了很久很久才停止。

年轻的女儿听说出现在镜子里的，原来是自己的模样，高兴极了。大家争着照镜子，她们照了又照，因为她们没有想到自己的模样这么美丽。然而，她们的老祖母就不愿意照了，她说：“老人的相貌个个差不多，照不照都一样。”贞姬呢？她低下头，请求金先生原谅。

“好了！好了！事情弄明白了，你们都回家去吧！”村长笑着说。

回到家里，邻居们听说金先生有一件名叫镜子的宝物，纷纷跑来，请求让他们看一看自己的模样。

当然，金先生是不会让人失望的。

潘文荣 改编

聪明的托米

[印度]

从前，有一对农家兄弟，哥哥叫古力，老实憨厚，弟弟叫托米，聪明过人。

一天，古力听说有个财主想雇个长工，就跑去试试看。

财主是个刁滑的人，他对古力说：“我是想雇个长工，但必须说清楚：如果你辞职不干，我就割掉你的鼻子和耳朵；如果我把你辞掉，你就割掉我的鼻子和耳朵。咱们谁都不可反悔！”

古力问：“我一年工钱多少？”

财主说：“我雇工从来不给工钱。不过，我每天给你吃一团用叶子盛的饭。”

老实巴交的古力稀里糊涂地同意了。

几个星期以后，托米发觉哥哥消瘦了许多，关切地询问缘由，古力满腹冤屈地告诉弟弟，财主每天只给他吃用一片小叶子盛的饭团。

托米说：“这怎么行？你为什么不辞职呢？”

“唉！”古力叹了口气说：“当初我们已经讲好了，如果我辞职不干，他就要割下我的鼻子和耳朵！”

第二天，托米来到财主家，说：“我哥哥病了。今后我来替他做事，好吗？”

财主见托米身强力壮，比他哥哥更有油水可刮，就很高兴地同意了。

第二天，托米在财主家干完活，拿了一片香蕉叶子到厨房盛饭。

财主大叫起来：“哎呀！你怎么拿这么大的叶子啊！”

托米说：“你只说过给我吃盛满叶子的饭，并没有说什么叶子啊！”

财主自知理亏，只好忍着痛，眼巴巴地看着他捧着一大团饭大吃起来。

财主真恨不能立刻辞掉他，但因为有言在先，不敢这样做，所以，便想方设法刁难他，迫使他离开。

第二天，财主叫托米去翻土，说：“你把地从头至尾耕一遍。”

托米拿起锄头，从地的一端到另一端锄了一条线，就坐下歇息了。

几天后，财主问他：“我的地耕好了吗？”

“照您的吩咐，全好了！”

财主感到很满意，心想：“他倒是个干活的能手。”接着，又对托米说：“你到树林里砍些柴回来，路上遇到什么小动物，顺便捉回来当晚饭。”

“您放心，我一定照您的吩咐去做！”托米说完，到屋外把财主的小狗杀了。然后，又把锄头柄砍成两段，扔进火炉，烧起小狗来。

吃晚饭时，财主吃得津津有味，还留了些骨头准备给小狗吃，可找了半天，也没发现小狗的影子。

托米笑着说：“别找了！早上我去砍柴时，正碰上你的小狗，我便捉回来杀了。刚才你吃的就是它的肉。”

财主火冒三丈，真想把托米赶走，但为了保住自己的鼻子和耳朵，他只好忍住气不发。

第二天，财主来到地里，想看看托米干得怎么样，突然，他的眼睛瞪得滚圆：这块地根本就没有翻过！

他气急败坏地跑回家，一把拉住托米来到地里，指着地说：“你不是说地都耕好了吗？这是怎么回事？”

“是啊！照您的吩咐，我从头至尾耕了一次。喏，那条线不是吗？”托米不紧不慢地问答。

财主的肺都快气炸了，声嘶力竭地说：“你现在就给我翻土！快！”

托米摆摆手，说：“不行啊！煮狗肉时，我把锄头柄当柴烧了。没有柄的锄头怎么能耕地呢？”

财主真没想到，自己碰到了“克星”，后悔也来不及了。

有一天，财主和他老婆要去岳父家，因为路途遥远，他们决定骑马去，让托米跟在后面走。

走了一天，他们来到一家客店，财主和他老婆住下歇息，吩咐托米去喂马。

托米把马牵到附近的村子去卖了，向买主讨回马尾巴，返回了客店。

他在客店门外的地上挖了个洞，把马尾巴的一端塞进洞里，用泥土埋好，大部分尾巴留在外面，然后大声呼叫起来：“不好啦！快来人啊！”

财主闻讯忙跑出来，只见托米正抓着马尾巴拚命往上拉。

“这匹马不知怎么的，直往地里钻，我无论如何也拉不住它。你看，现在只剩马尾巴留在外面了。”托米说。

财主气得七窍生烟，但又奈何不了托米，只好步行上路了。

快到财主岳父家的时候，财主让托米先去通报，要岳父家准备好酒菜和床铺。

托米来到财主岳父家，说：“我家老爷和太太马上就到。他们在半路上得了一种怪病，医生吩咐说，只能吃生虫的面，睡在地上。”

一会儿，财主夫妇到了。他们精疲力尽，脸色苍白，真象患了重病一样。

岳父家人忙让他们席地而坐，端上两碗生虫的面，招待他们。

财主夫妇十分奇怪，以为岳父家破产了，只得把两碗生虫的面吃了下去。

事后，财主得知又是托米捣的鬼，决定无论如何也要把托米撵走。于是，他们全家连夜商量了一番。

第二天，由财主的妻舅出面，对托米说：“只要你答应自动离开，而且不割掉你主人的鼻子和耳朵，我们就送你一百个卢比。”

托米早就不想再干下去了，他拿了这笔钱，回到家里，与哥哥一起开起了一间小杂货店，日子过得倒也挺不错。

钱丽丽 改编

阿曼的魔刀

[缅甸]

有个船主心眼很坏，经常搞一些花招来骗船员的工资，有许多船员吃过他的苦头。

有一天，船上新来了一位年轻的船员，名叫阿曼，看上去挺老实的。

船出航来到一个地方，船主对阿曼说：“这一带公鸡很便宜，你可以买只鸡，到了别的地方再高价卖出。这一进一出，你就能赚钱了。”

阿曼觉得有道理，就买了一只公鸡。

每天，阿曼从厨房抓来一把米喂鸡，船主见了，总是微微一笑，什么也没说。

船出航回来了，船主便把工资发给船员。阿曼来领时，船主说：“阿曼，在船上我只供你的伙食，可没有供你鸡的伙食啊！你喂鸡用的米饭钱，今天一定要付清！”

阿曼说：“好吧！我该付你多少钱呢？”

船主眼珠一转，说：“你这个月的工资正好付清喂鸡的钱，你就别领了。”

阿曼知道自己中了船主的诡计，也没有同船主争辩，扭头就上岸了。

回到家里，阿曼请人打了两把一模一样的小刀。

几天后，他来到船上，对船主说：“我还可以回船上干活吗？”

“可以啊！”船主有些意外地说。

船又启航了。几个船员坐在船边聊天。

阿曼说：“我回家时，父亲送给我一把魔刀。”说完，拿出一把小刀炫耀了一下。

船员们争着传看，问道：“这种刀能有什么魔法呢？”

“我也不知道它的魔法在哪里。”阿曼说着去接小刀，故意没接住，让小刀从他手里滑落下来，掉进水里。

“快跳下去找啊！”船员们焦急地说。

阿曼不紧不慢地从同伴那里借了一把刀，在船边刻了一个记号，说：“刀就是从这里掉下去的，什么时候下去找都行。”

“阿曼，你真傻！船一直往前走，魔刀可不会跟着船走啊！”有的船员说。

阿曼仍显得漫不经心的样子，不理睬这些船员的劝告。

这件事传到了船主的耳朵里，他认为天赐良机到了，便找到阿曼说：“阿曼，你肯打赌吗？明天船一到岸，你就跳下水找你的魔刀。如果找到了，我把船送给你；如果找不到，你这个月的工资就别想了。”

阿曼笑呵呵地说：“好吧！咱们一言为定。”

船主生怕阿曼后悔，还请了其他船员做证人。

第二天，船停靠在一个码头上。阿曼站在船边，仔细地看了一下记号，然后纵身跳下水去。在水底下，阿曼从衣服里掏出另一把小刀，接着浮出水面，挥动小刀说：“找到啦！找到啦！”

船员们仔细地看了看刀，都说：“这的确是阿曼昨天丢失的那把魔刀。”

船主自知中了阿曼的圈套，拚命想抵赖，其他船员都站在阿曼一边指责船主，船主被逼得无可奈何，只好把船送给了阿曼。

钱丽丽 改编

鱼 香

[日本]

从前有个穷鞋匠，他家隔壁，开着一家鱼铺。

每天，鞋匠闻到从店铺里飘来的咸鱼香味，总禁不住口水直流，他多么想尝一下啊！可咸鱼价钱很贵，他连一条都买不起。后来，他终于想出了一个办法。

每天吃午饭的时候，他总是先买一块烧饼，然后来到鱼店，找一个地方坐下。这时，店堂内充溢着诱人的鱼香，他就一边与店老板闲聊，一边嗅着鱼香吃烧饼。

“ 闻着鱼香如同嚼着咸鱼一样。 ” 鞋匠美滋滋地想着。

几天后，店老板发觉了鞋匠的做法，十分不满。

一天早上，鞋匠正在给人修补鞋子，鱼店老板满脸怒色地踏进屋子，递给他一张帐单，帐单上写着鞋匠在鱼店嗅鱼的次数和所欠钱款。

“ 老板，我没吃过你的咸鱼，凭什么要我付钱给你？ ” 鞋匠责问道。

“ 凭什么？难道你以为享受了咸鱼的香味就可以一走了之了吗？ ” 老板蛮横无理地说。

鞋匠拒不付钱，鱼店老板恼羞成怒，指着鞋匠的鼻子说：“ 你不付钱，我就到法庭去告你！ ”

过了几天，鞋匠果然被警察带到了法庭。鱼店老板给自己请了一个律师。

法官听了双方的陈述，对鞋匠说：“ 既然闻了别人的鱼香味就应该付钱。你就照帐单付钱吧！ ”

鞋匠没有办法，只好取出辛辛苦苦赚来的钱来，交给了法官。

法官接过这些钱，把它们放在一只小碗里，然后用手盖住碗口，拿起来不断地晃动，碗里的钱币发出了叮当的响声。

法官放下碗来，问鱼店老板：“ 听到碗里的声音了吗？ ”

鱼店老板点点头。

法官取出钱币，还给鞋匠，说：“ 好了！你的帐单已经付清，钱还给你。 ”

“ 法官老爷！这是我的钱啊！ ” 鱼店老板急忙叫了起来。

“ 不！刚才那些钱发出的声音已经偿还了你的咸鱼香味了，这些钱已经不属于你了！ ” 法官说。

鱼店老板只好垂头丧气地回家去了。

几天以后，鱼店老板收到一张帐单，是律师寄来的，限他十天之内还清请律师的费用。

钱丽丽 改编

“有毒”的蜜糖

[日本]

有个财主非常爱吃蜜糖，他们的亲戚朋友为了讨好他，常给他送蜜糖来。

有一次，一个亲戚送给他一瓶上等蜜糖。那蜜糖色泽清醇，只要一打开瓶盖，屋里便充满了芬芳诱人的香味。财主象得到一件宝贝似的，小心翼翼地把蜜糖放在柜子上，每天都要捧出来看一看，把鼻子凑到瓶口上去嗅一嗅，总也舍不得吃。

有一天，财主要出门，晚上才能回来，他担心仆人会趁他不在时偷吃蜜糖，便在临走前指着那瓶蜜糖对仆人说：

“你千万要小心啊！这瓶东西看似蜜糖，实际上是毒药！只要你用舌头舔一舔，马上就会完蛋！”

仆人是聪明的小伙子，他心里暗自好笑，表面上却装作害怕的样子说：“老爷，您尽管放心，我绝不敢碰它一下的！”

财主放心地出门去了。

财主一走，仆人便去捧出那瓶蜜糖，拧开瓶盖，嗨！一股香味扑鼻而来，仆人禁不住口水直流，伸出舌头舔了一下、二下……，最后索性大口大口喝起来，把蜜糖吃了个精光。

吃完蜜糖，他倒害怕起来：“主人回来后，我怎么向他交待呢？”

他想啊想，终于想出了一个法子。

他把花架上那只名贵的花瓶举了起来，狠狠地摔在地上，花瓶顿时被摔得粉碎。

天色黑了，财主跨进了家门，刚一进门他就惊呆了。只见屋内碎片满地，蜜糖瓶空空如洗，仆人也不知哪里去了。财主咆哮起来：“死鬼！你到哪儿去了？谁干的坏事？”

财主喊了半天，也没有人答理，便怒气冲冲地跑进仆人的房间，见仆人正躺在被窝里痛苦地呻吟着。

“老爷！求您原谅我吧！我快要死了！”仆人未等财主发问，便抢先说道。

财主脸都吓白了，慌张地问：“到底出了什么事？你快说呀！”

仆人说：“您出门后，我去替您打扫房间。我正在抹花瓶的时候，一只猫忽然窜了过来，撞到了我的手，花瓶滑到地上，全碎了。您说过花瓶是您最心爱的东西，如果我把花瓶打碎了，一定要打死我。我想，迟早要死，不如自杀算了，所以把那瓶毒药全吃了。”

财主听了仆人的话，直愣愣地站在那里，半天说不出话来。

钱丽丽 改编

倒霉的鞋子

[伊拉克]

穆法格很有钱，却是个守财奴，平日里总穿着破旧的衣服和鞋子，如果有外乡人到这里，难免还会把他当作乞丐呢。

穆法格的那双鞋子，缝缝补补不知补过多少次，少说也穿了十几年了。乡邻们都议论说：“如果好运气能象那双鞋子那样长久就好了。”

可不久，那双鞋子却给穆法格带来了一连串倒霉事。

一天，穆法格花了不少钱买了瓶香水带回家来，摆在窗户边，然后便到澡堂去洗澡。在澡堂门口，碰到一位朋友。

那位朋友瞥了一眼穆法格的鞋子，摇摇头说：“穆法格！你有那么多钱，为什么不去买双新鞋呢？你这双鞋恐怕全城也找不出第二双了！但愿上帝带给你好运，给你换上新鞋。”说完，摇着头走开了。

穆法格洗完澡，擦干身体，穿上长袍，正准备穿鞋子，突然发觉鞋不见了，找了好一会没找到，后来，穆法格在放鞋子的地方，发现了一双名贵的新鞋，便用脚试了一下，嘿，正好合适。

穆法格心想：“这兴许是刚才那位朋友送给我的礼物。”他穿上鞋子，高高兴兴地回家去了。

穆法格走后不久，一位法官洗完澡出来，发现自己的鞋子丢了，到处都找不到，结果从一张长凳底下拉出了穆法格的那双破鞋。

“这不是穆捧格的鞋子吗？准是他穿了我的鞋！想不到有钱人还会做小偷。”法官气呼呼地想，准备教训穆法格一顿。

他派了几个卫兵把穆法格抓了来。果然不出所料，穆法格穿的正是他的鞋子。

他怒气冲冲地说：“给我重重打十大板！”

穆法格竭力为自己辩护，但一点用也没有，结果，不仅被重重打了十大板，还被罚了一百块金子。

穆法格拖着伤痕累累的身子回到家里，满肚子闷气都发泄到了那双鞋子上面。“倒霉的东西，我要让你会见阎王！”他说着，把鞋子扔进了河里。

可偏偏有个渔夫，打鱼时把破鞋捞了上来。

渔夫想：“这不是穆法格的鞋子吗？如果我送还给他，说不定还会得到他的赏钱呢！”

晚上，他提着鞋子来到穆法格家门口，见窗户开着，里面没有动静，心想：“穆法格大概不在家，我先把鞋子扔进去，改日碰到他，再向他要赏钱。”

他举起鞋子，朝窗户里一扔，只听得“乒！乒！”两记响声，渔夫吓了一跳，赶快逃回家去。

穆法格不一会回到家里，只见香水瓶已被打碎，香水洒在地上，旁边睡着那双倒霉的破鞋。穆法格怒火中烧，拣起鞋子骂道：“你为什么尽给添麻烦？我要把你扔进阴沟，叫你永远见不到太阳！”穆法格把鞋子扔进阴沟，以为再也不会有什么麻烦了。谁曾料到，这双鞋子竟把阴沟给堵塞住了，脏水和粪便溢了出来，弄得满街臭气熏天。

后来，阴沟被人疏通了，那双倒霉的鞋子也被人拖了上来。

穆法格受到法庭的传讯，不仅偿付了疏通阴沟的费用，还被罚了一千块

金子。

怪 谁 呢

[波兰]

从前有一对母女，过着贫困的生活。母亲既勤劳又谦虚，女儿不但骄傲，而且特别爱虚荣。因为姑娘长得很美，所以有很多青年来向她求婚，可她一个也瞧不起。求婚的人越多，她就越骄傲。

一天，母亲半夜醒来，见身边睡着女儿不知在做什么梦，脸上不住地微笑着。第二天早晨，母亲问她：“昨晚做梦了？”

“啊，妈妈，有个美少年乘着铜马车向我走来，送给我一枚星星般灿烂的戒指。当我走进教堂时，很多人看着我和圣母像哩？”

“怎么会做这样的梦呢？”母亲惊奇极了，但并没把此事放在心上。

那天下午，有个勤劳的农家子弟来求婚。母亲觉得这门亲事很合适，女儿却连看也不看一眼。

“别要求太高了。”母亲这样教育女儿。但她一句也听不进去。

晚上，母亲又发觉女儿在梦中微笑。第二天，天刚朦朦亮，母亲就问：“昨晚你梦见什么了？瞧你那高兴的样子！”

“我梦见一个青年乘着银马车到我们家来，给我戴上银制的头饰，当我走向教堂时，路上的行人都盯着我看。”

“别瞎想了，随和点吧！”母亲劝说道。

当天下午，一位贵族青年来求婚。母亲认为这是很大的荣耀，但女儿却不加思索地一口回绝了。

“你这傲慢态度不改变的话，总有一天会后悔的。”母亲责备女儿。但她只当耳边风。

晚上，母亲为女儿的将来而担忧，翻来复去睡不着。于是，起来跪在圣母像前，默默地祈祷。这时，听得一阵咯咯咯的笑声，走到床边一看，只见女儿在睡梦中脸上挂着甜甜的笑容，嘴里喃喃地不知在说些什么。母亲连忙摇醒她：“你又做了什么美梦啦？”

“告诉你，又要骂我了。”女儿扭着身子说。

“你就说给妈听听嘛！”

“有个英俊的青年，乘着金马车来向我求婚，送给我好多金衣服呢！当我穿上金衣服走出家门，到教堂去时，所有的人都盯着我看，羡慕得不得了！”说完，一骨碌从床上爬起来，跑到外面去了。

那天下午，来了铜、银、金三辆马车。铜马车套着两匹马，银马车套着贝匹马，这两辆马车上跳下许多穿着红裤绿衣的随从。他们的手里捧着好多礼品。金马车套着八匹马，一个美男子从上面走下来，一直走到母亲跟前，行了个礼，说：“请答应把你女儿嫁给我吧！”

“不，先生，我们可配不上你们这样的大户人家。”母亲谦虚地推辞了。然而，女儿却觉得这位求婚者，正是自己梦里要我的英俊青年，立即接受了他的求婚。美男子给她戴上星星一般灿烂的戒指、金制的头饰，还送给她一件金衣服。“啊！我的美梦实现了！”女儿高兴死了，马上跑进屋里，对着镜子穿戴起来。

对于这突然而来的幸福，母亲却很怀疑，便忍不住问：“请问先生，你家吃的是什么？”

“铜面包、银面包和金面包，你女儿可以任意选用。老人家，你不用担心。”美男子笑着答道。

女儿换好了衣服，兴高采烈地从屋里蹦出来，向母亲挥了挥手：“妈妈再见！”乘上金马车，跟着美男子走了。

母亲望着他们远去的背影，真为女儿的命运捏把汗呐。可是事到如今，只能暗暗地祈祷夫妇俩幸福美满了。

马车队穿过一片片树林，越过一座座山丘，又走了好久好久，才踏进一个平原，在一座金碧辉煌的金城前面停了下来。

新郎把新娘扶下马车，领进城里，对她说：“我是这里的金属大王，你就是金属王后，今后这座城以及这里的一切东西，全归你了。”

新娘望着这一片金光闪闪的宝贝，心里又惊又喜。她还不知道，忧愁正等着自己呢。

开饭了。仆人们端上的第一道菜是铜做的，新娘看了看，没吃；第二道菜，是银制的，新娘还是没吃；接下来几道菜是金子做的，新娘只能看着别人津津有味地吃，自己却一口也吞不下去。

“给我一片面包吧。”新娘对新郎说。

“好的。”新郎马上吩咐仆人拿面包来。

面包上来了，但不是铜面包、银面包，就是金面包，新娘还是没法下咽。赶了老远的路，她正饿着呢，不禁发火了：“这里难道就没有可吃的东西么？”

“只要有，我什么都愿意给你，但这里只有这些面包呀。”金属大王说。

“那我吃什么呢？”金属王后伤心地哭了起来。

“哭什么？你明明知道我们这里就是吃这些东西的，是自己愿意嫁给我的，可不能怪我呀！”

是啊，自己选择的路，得自己走。现在除了忍受饥饿和痛苦外，这位虚荣、骄傲的少女还能有什么办法呢？

吴立萍 改编

空心麦子

[荷兰]

有一个美丽的国家叫荷兰，荷兰沿海有一座繁华的城市，城里住着一位漂亮的年轻寡妇。她非常有钱，住的是最豪华的别墅，墙上挂满了名画，地板上铺的是名贵的地毯，连餐具都是金银制成的，更不用说她还有一支船队哪！

一天，她对老船长说：“你率领船队去作一次全球环游，把世界上所有你认为最美丽、最宝贵的东西给我带回来。记住，明年的这个时候一定要回来。”

有着丰富航海经验的老船长一句话也没说，领着船队出海了。老船长会带些什么回来呢？城里的人每天在茶余饭后都要猜测、议论一番。

一年很快就过去了。一天，在海边了望的人忽然叫了起来：“快来看哪，船队回来了！”

人们纷纷奔向码头，寡妇也洋洋得意地赶来了。她睁着美丽的大眼睛望着徐徐靠岸的船只，心想：有了这么多的宝贝，这下我可以大出风头了。

船队靠岸后，头发灰白的老船长手里拿着帽子，不慌不忙地走到她面前。

“你给我带来了什么好东西？”寡妇迫不及待地问。

“夫人，一年里我们游遍了世界各国，看了数不清的金银珠宝，可始终没能找到我认为的世界上最美丽、最宝贵的东西。我失望极了，甚至想放弃这项工作，早点回来算了。”停了一下，老船长又接着说，“可是当我们的船队驶进波罗的海的一个港口时，发现两岸都是绿油油的麦田，一眼望去，无边无际，我这才改变了主意。我觉得这些麦子才是世界上最美丽、最宝贵的东西！所以，我就把所有的船只都装上了小麦运回来了。”

“什么？”寡妇的漂亮脸蛋胀得通红，“你简直老糊涂了，这种东西还用你花一年时间到处找吗？”

“是的。我用了那么长的时间行了几万里路，才发觉小麦是世界上最宝贵的东西。没有它，我们就没有面包吃，那一切都完了。”船长冷静地回答道。

“把这些东西统统给我扔掉！”寡妇恼羞成怒地大叫起来，“你给我滚，从现在起我不想再看到你！”

船长默默地走了。船员们把小麦一桶一桶地往海里倒。一个白发老大爷看不下去了，走到寡妇面前，用低沉有力的声音说：“当心啊！你把上帝赐给人类的最宝贵的东西丢进海里，上帝要惩罚你的。你想想，这世界上不知有多少穷苦人正在挨饿呢！再说，讲不定你也会变成穷人哩！”

“哼！我会变穷？”寡妇冷笑着，退下手指上的宝石戒指往海里一扔，“我永远也不会变穷，就象这海水永远不能还我戒指一样。”说完，头也不回地走了。

几个月后，寡妇在家里举行盛大宴会。城里的富翁全来了，人人珠光宝气，围坐在华丽的大餐厅里又吃又喝，好不热闹。

这时，女仆端上来一个大盘子，盘里盛着一尾烤好的大红鱼，寡妇用金刀把鱼切开，刚想招呼大家来吃，“啊”寡妇惊叫起来。

“怎么回事？”大家围过来一看，也全都呆住了。

原来寡妇几个月前丢到海中的那枚戒指，此刻正在鱼肚子里闪闪发光呢。大海还是把戒指给傲慢的寡妇送回来了。

第二天早晨，寡妇还没起床，一个仆人慌慌张张地跑来报告：船队在海上遇风遭难了。

这个美丽而又骄傲的寡妇终于破产，变成了乞丐。那个原本繁华的港口呢，由于沉积了大量的小麦而变成了浅滩，船只再也不能靠岸了。一年以后，港内变成了一片麦田，但这里长出来的麦粒竟然全是空心的，你说奇怪不奇怪？

吴立萍 改绵

小人特拉克

[法国]

在法国朗格多克的一个小城里，有一位年轻的商人，名叫米歇尔。他年纪已经不小了，一心想找一个温柔、美丽、聪明、富有的好人家出身的姑娘做妻子。不幸的是他找遍了全城，也没有找到这样一位姑娘。后来他听人说，附近的拉瓦尔城里有一位符合他要求的姑娘，姑娘的父母决定在某天晚上举行一次宴会，请所有的求婚者都去，从中挑选出一个女婿来。米歇尔觉得凭自己的相貌、才智以及家产，准能被选中。于是，他决定也去赴宴。

到了那一天，米歇尔在旅行皮箱里放了一套苹果绿的礼服、一件金色的上装和一件燕尾服、一条黑天鹅绒的套裤、银色的丝袜和一双擦得贼亮的皮鞋；把马打扮得漂漂亮亮的，马背上安了一副皮鞍子；因为没有枪，所以就在马上的手枪套里，装了一瓶烧酒和一些花生糖。等忙完了这一切，米歇尔就骑上马，兴冲冲地向拉瓦尔出发了。

临近拉瓦尔时，已经傍晚了。米歇尔忽然想起，自己还没准备好今晚上该说的话，话要说得好，才能取得姑娘及她父母的好感，这可疏忽不得啊。于是他下了马，拿着手枪套，走进路旁的小树林里，在草地上坐下来，一边用花生糖下酒，一边思考起来。由于喝了烧酒，他越想越兴奋，等他从美妙的幻想中醒来时，太阳早已不知在什么时候下山了。米歇尔站起来，伸了个懒腰，刚准备动身。突然，身后的树丛中传来了轻微的脚步声。米歇尔回过头来一看，嗬，一队小人正向着自己奔过来呢。而且从他们的脸上隐隐约约地看到，这些小人的眼睛都盯着自己的花生糖看。

米歇尔把糖分给他们吃，挨到小人的首领特拉克时，他却一粒糖也拿不出了。小人们又把眼睛转向他的烧酒。于是烧酒瓶子在他们手里传来传去，谁知传到特拉克时，瓶里一滴酒也倒不出了。

米歇尔见特拉克气哼哼地把空酒瓶扔在地上，不由得哈哈大笑起来，开玩笑说：“哟，两次都轮不到你，看来你只好吃屁了！”特拉克没吃到东西本来正不高兴，听米歇尔这么一说，觉得自己受到了侮辱，便大声叫：“我要让你记住自己说的这句话！”

“怎么啦？就凭你这样一个小不点儿，难道还想报复？”米歇尔轻蔑地说。

特拉克沉着脸没回答。一转眼，小人们就突然消失了。

米歇尔得意洋洋地翻身上马，重新开始赶路。可只走了不到一百步，突然被马鞍子掀倒在地。噢，是喝了酒的缘故。他摸了摸摔疼了的地方，重新骑上马。走了不远，又给马鞍子莫名其妙地掀下来。这下可把他摔得不轻，痛得他差一点爬不起来。“这该死的马鞍子！”米歇尔骂道。怕它再作怪，索性卸下来扛在肩上，骑着光马来到了拉瓦尔城。路人见他这副狼狈相，全都笑得捧起了肚子。

米歇尔好不容易找到一家客店，租了一间房间。一进房间，他急忙打开行李箱。哎呀，礼服象生了脚似的，从箱子里蹦出来，到处乱跳，怎么也抓不住。不好，姑娘家的晚宴怕要赶不上了，那就别换衣服，换双鞋子算了。米歇尔拿出鞋子，先套上右脚，扣上扣子，然后再套上左脚，扣好扣子。咦，刚才扣好的右脚鞋扣怎么松开来了？他连忙再去扣上，左脚上的扣子又松开

来了。就这样扣来扣去，一个多小时过去了，还是没把鞋子穿好。

米歇尔不禁火冒三丈，索性甩掉新鞋，仍旧套上原来穿的那双旅行鞋，这时，箱子里的帽子、衣服、鞋袜全都自动穿戴起来，成了人形，还模仿着他的姿势在房间里走来走去。

出鬼了！米歇尔这一惊非同小可，一步一步往后退，一直退到窗口。谁知那套衣服竟也转身向他走来。终于，在那顶三角帽下，他看到了特拉克的脸。

米歇尔气得直喊：“原来是你在作怪！快把衣服还给我，要不然我就捏死你这个小家伙！”他叫着向特拉克扑去。特拉克一闪，米歇尔扑了个空。特拉克冲出房门，米歇尔紧追不放，一直追到顶楼。看见特拉克从一扇天窗爬上了屋顶，米歇尔也赶紧爬了上去。又从这个屋顶跳到那个屋顶。最后，特拉克爬到一个高高的烟囱顶上，笑嘻嘻地对守在下面的米歇尔说：“你看，尊敬的大个子，你的新衣服全给我弄脏了。不过没关系，这烟囱下面是洗衣店的洗衣池，它会把你的脏衣服洗干净的。”说完，脱下帽子、衣服、鞋袜，塞进了正在冒烟的烟囱里。

事到如今，米歇尔还能有什么办法呢？看来只好穿着身上的这套旅行服去姑娘家碰碰运气了。

哪料到祸不单行，钟楼上的钟声“当—当—当—”地一共敲了十二下，分明早已过了赴宴的时间。唉，连运气也碰不成了。米歇尔绝望地呆在那里，感叹自己又一次的不幸！

特拉克看着米歇尔那副可怜的样子，说：“啊，我的大朋友。小不点儿报复起来也蛮厉害的吧？我劝你今后再也别取笑那些比你弱小的人了。”说完，他突然一下子就不见了。

吴立萍 改编

猎人和矮子

[蒙古]

从前有一个猎人，他的本领可大了：跑起来象一阵风一样，追得上小鹿；箭射得准极了，一箭就能把飞着的大雁射下来；棍法也很厉害，不管多么凶的野狼，只要一棍子就能把它打倒；要说力气，那更不得了，折起牛的大腿骨来就象折根筷子似的，拔起又高又粗的大树，就象拔根小葱一样容易。正因为自己的本领很大，所以猎人慢慢地变得骄傲自大起来。

有一天，猎人在深山里打了一只三百多斤重的野猪，想把它拿到城里去卖。要是背着它进城，那多麻烦啊！于是，他就把野猪放到木车上，推着向城里走去。走啊，走啊，走到一条小河边，遇上一伙人正忙着在河上架桥。猎人一看，心里乐了，他想：我有这么大的本领，为什么不向他们露一手呢，于是，他连车带猪一起扛在肩上，渡过河去了。

河岸上架桥的人惊奇地望着猎人，都被他的举动吓呆了：“哎呀，这个人的力气多大呀！”人们一窝蜂似地围了上来，争着向他问长问短。这时候，人群中走出一个矮子来，问猎人：“这只野猪您打算卖吗？”“那还用问！不卖的话，我把它推来干什么？”猎人不耐烦地说。“请你给我割五斤吧。”矮子掏出十个铜板，用两个手指头夹着递给猎人。可是猎人拉了半天，也没能从矮子的指缝里拉出那十个铜板来。

“您可以用绳子穿在铜板的钱眼里，再用双手使劲拉！”矮子笑咪咪地说。

“用不着使劲，我就能把你这个矮子和钱一起拉过来！”猎人还是一点不肯放弃炫耀自己的机会。

最后，猎人用尽了全身的力气，还是没能把钱拉出来，只好不收肉钱就走。

矮子还是笑嘻嘻地说：“别着急嘛，还是拿了钱再走吧！”一边说着，一边把钱放在猎人的车上。大伙儿一看，那十个铜板已被捏得粘在一起，变成一块铜疙瘩了。

周围的人发出了一片赞叹声。猎人红着脸，轻轻地说：“过去，我一直自以为了不起，觉得本领比谁都大。现在才知道天外还有天，天底下本领大的人多得很哪！”

从此，这个猎人再也不敢骄傲自大了。

仙鹤的眼泪

[印度]

有个年轻人，在父亲死后，得到一笔遗产。他整天好吃懒做，不务正业，没过几年，弄得倾家荡产，还欠了人家一身债。

他不愿去工作，也不愿活活饿死，左思右想，决定投湖自杀。

他来到湖边，迈进水里，慢慢向湖中心走去。湖水渐渐淹没了他的身体，呛着他的鼻子，他觉得很难受，又转身走上岸来。

他这样来回走了好几次，总也下不了死的决心。

湖对面有一只仙鹤，对年轻人的一举一动感到十分奇怪，就问道：“你在干什么呀？”

“我欠了人家一身债，无法还清，想想还是死的好。”年轻人忧愁地说。

“别这样想！我已经活了一千岁了，都不想死呢！好吧！我来帮帮你。”好心的仙鹤说完，就潜到水底去了。

过了一会，仙鹤钻出水面，嘴里咬着一颗闪闪发光的红宝石。

仙鹤把红宝石送给年轻人，年轻人高兴极了，跑到城里，把它卖了，换了许多钱，不仅还清了债，还成了小富翁。

有一年国王的女儿生了重病，医生们都束手无策。

一天，国王听人说，千年仙鹤的心能治好公主的病，便向全国宣布：“谁捉到千年仙鹤，我愿把女儿嫁给他。”

年轻人听到这个消息，喜出望外，赶紧跑到湖边，大声喊道：

“仙鹤！你在哪里？我遇到了困难，想求你帮助！”

仙鹤听到他的叫声，从水里钻了出来。

“你能到岸上来听我说吗？”年轻人装出一副很忧伤的样子说。

仙鹤跳上岸来，坐到年轻人身边。突然，年轻人一把抓住仙鹤的头颈，二话不说向城里奔去。

“你干什么呀？”仙鹤问。

“我要把你的心献给公主。”年轻人得意地说。

仙鹤伤心地流下了眼泪，眼泪滴在地上，立刻变成了一颗颗闪闪发亮的珍珠。

年轻人看见满地发亮的珍珠，惊喜万分。他伸出左手拼命去拣，可手一碰到珍珠，就被紧紧地粘在地上。他只得扔下仙鹤，用右手去抓，可也被珍珠粘住了，在地上无法动弹。

这时，仙鹤趁机拍拍翅膀，飞上了天空。

年轻人急得大喊大叫：“救命啊！救命啊！”

过路人闻讯赶来帮忙，可他们越是用力拉，年轻人的手粘得越紧。

年轻人的双手就这样一直被粘在地上。好多年以后，他离开了人世，人们发现，他的双手依旧粘在地上。

钱正 改编

做过木匠的苏丹

[新加坡]

有一个苏丹年老多病，自知马上就要死了，便想把王位传给他的爱子易卜拉欣。

老苏丹的另一个妻子辛西娅，想让自己的儿子哈欣继承王位。于是就去求巫婆帮忙，巫婆给她一包药，让她趁人不备时倒入易卜拉欣的食物里。

第二天，易卜拉欣吃完早餐，便去森林里打猎，走到半路，他觉得四肢瘫软，接着便眼前一片漆黑，栽倒在地上。

这时，一个过路的老木匠发现了他，就把他背回家来精心照料。

易卜拉欣渐渐苏醒了过来。老木匠问他：“你是什么人？从哪儿来？”

易卜拉欣目光呆滞地说：“我不知道自己是谁，从哪儿来。”

老木匠说：“你就留下做我的帮手吧！等你恢复了记忆，我就送你回家。”

从此，易卜拉欣成了一名木匠。

不久，老苏丹奄奄一息了，临终前，他很想见到易卜拉欣，可辛西娅却骗他说，王子只顾在外享受，不愿回来。

老苏丹非常伤心，决定把王位传给哈欣。他把哈欣叫到病榻前，拿出一把宝剑，颤颤巍巍地说：“得到这把宝剑，你就成为苏丹了。”

说完，把宝剑递给哈欣，可哪知道宝剑一下子就从哈欣的手里滑落了下来。

大臣们见到这种情形，非常担忧，因为他们知道，只有真正的苏丹才能握住这把宝剑。

老苏丹死了，哈欣成了新苏丹。他十分残暴地压制人民，大家都非常痛恨他。

有一次，苏丹要到远方去旅行，便委托他的亲信大臣代他治理国家。

临行前，苏丹召集了許多人，准备当众把宝剑交给亲信大臣。就在苏丹从剑鞘中抽出宝剑的时候，宝剑突然向人群飞来，跌落在年轻的木匠面前。

苏丹一看见年轻的木匠，大惊失色：“易卜拉欣！你怎么还活着？”

易卜拉欣捡起宝剑，记忆力突然恢复了过来。他站到高处，向周围的百姓揭露了事情的真相。

百姓们沸腾起来，一起把暴君哈欣赶下了台。

在大家的拥戴下，易卜拉欣登上了王位。他废除了拉欣的暴政，努力改善了人民的生活，把国家治理得非常出色。

钱正 改编

吝啬的财主

[非洲]

某个国家有一位吝啬的财主，他的邻居是一个穷人。那时正是荒年，穷人家一点吃的也没有，他来到隔壁财主家，请求道：

“借给我两个马克吧，过几天就还给你。”

吝啬的财主拒绝了他，还恶狠狠地把他赶了出去。

过了几天，穷人躺在床上呻吟：

“哎哟，我的眼睛好痛呀！”

他对来看望他的人都这样说，而且眼珠子一动也不动，大家都相信他。财主听说邻居的眼睛瞎了，也假惺惺地过来问他：

“我的兄弟，你发生了什么不幸？上帝可怜可怜你吧！”

“这叫飞来横祸啊！”穷人回答说，然后又悄悄地对财主说：“叫别人都出去，我有件秘密告诉你。”

等人们都走了，穷人把财主拉到身边，说：

“谁都知道，你是全国最富有、最受人尊敬的人，你不需要别人的财富，我信赖你，像信赖上帝一样，所以才把秘密告诉你。前天我挖地的时候挖到了一个金窖，一窖金光闪闪的真金——我的眼睛就叫黄金的光刺瞎的，穷人就是这个穷命：我怕金子放在家里不保险，你看我一没柜，二没箱，藏哪儿呢？想来想去只有请你帮忙，请求你把我的黄金和你的财宝放到一起保存，如果我死了，它就是你的，反正我无儿无女，孤寡一身。如果上帝饶我不死，我要用就到你那里来拿好了。这个过分的要求，务必请你看邻居分上，答应我。”

吝啬鬼高兴得不知说什么好，连忙问：

“金子在哪里？”

“今天晚上等大家都睡了，”穷人接着说，“我会摸索着把金子背到你家来，你听见是我敲门，敲三下，你就把门开开。”

“好的，好的，我等着你。”财主兴高采烈地回去了。

到了深夜，“瞎子”背着沉甸甸的皮袋，来到财主家，敲了三下门，财主马上把门打开，穷人把一个皮袋交给他，皮袋口扎得死死的，发出铿铿锵锵的金属声——其实里面是拴骡马的旧链条。吝啬鬼高兴地接过去，他以为穷人的眼睛真瞎了，放心大胆地在他面前打开存放金银财宝的暗壁，把穷人的皮袋放进去。

“你放心，在我这里万无一失！”

穷人打探到了财主藏财宝的地方，过了一会就转回来，拿走全部金银钱财，跑到外国去了。

第二天早晨，吝啬的财主想去看看穷人存放的金子是什么样的，有多少，只见暗壁的门打开了，他的金银财宝不见了，可那只皮袋还在，打开一看，全是生了锈的旧链条、马蹄掌之类的破铜烂铁。

财主气昏了，一下倒在地上。

财主害病了，病得很重。当死神快来到他身旁的时候，他把家里的人，还有亲戚朋友，都叫到跟前，断断续续地说：“千万不要吝啬，不要贪婪，不要象我这样……要记住：吝啬和贪婪将带来死亡……”他留下这样的遗言

就见上帝去了。

曾维纲 译

贪心的农民

[非洲]

神父塔克利亚·海玛诺特从前是个农民，他有四对公牛。当上帝指给他一条光明大道的时候，他把牛宰了，把肉分给穷人，逃避人世来到山林里成了隐士。

有个农民离开农村到城里去找活干，路上碰见了神父塔克利亚·海玛诺特。神父知道这个农民有些狡猾和贪婪，他想拯救他，便走上去问：

“你好，兄弟，上哪儿去呀？”

“进城去。”农民回答他。

“我正好也到那里去，我们一起去吧：有人说话不觉路长。”神父建议。他们就这样做了。到了该吃饭的时候，神父海玛诺特对农民说：

“我们在这河岸上吃点、喝点吧，然后再继续赶路。”

他们拿出各自的大面包来吃：塔克利亚·海玛诺特从怀里拿出，而农民从绷带里拿出。他们吃完了农民的一个面包还没有吃饱，又吃海玛诺特的面包。他们吃得不能再吃了，可神父的那个面包并没有变小，像天神赐的一样。

农民非常惊讶：“他的面包不比我的大，可是吃不完；我的面包和他的一样，却很快就吃完了。这是怎么回事？有点不对劲啊！”

塔克利立·海玛诺特拾起面包屑，对农民说：

“喂，走吧！”

走了一会儿，神父海玛诺特说。

“老弟，告诉我，出门的时候，你老婆叫你拿几个面包在路上吃？”

农民是个贪心的人，心想：“在路上我还是吃他的面包，我剩下的那两个，下次还有用。”

农民以为塔克利亚·海玛诺特不清楚他的想法，所以回答说：

“你看见的，我们一起吃了的那个面包是我唯一的面包，”

夜晚来了，他们决定到一个地方去过夜。神父提议吃晚饭并把那个面包拿了出來。第二天他们继续赶路，神父海玛诺特说：

“你家里到城里有三天路程；告诉我，你老婆给了你几个面包在路上吃？”

“真的，唯一的一个面包我们吃了，她不让我多拿。”农民回答说。

神父问了四五次，得到的回答都是一样。

最后他们来到一个十字路口，看见了城市。

这时塔克利亚·海玛诺特对农民说：

“既然你要到这城里去，那就去吧。我还要在这里办点事，然后我也到那里去。生活中什么事情都可能发生……给你这两根草作个纪念。一根草可以治病，而另一根草会毒死人。现在你去吧，可能我们还会见面的。”

接着塔克利亚·海玛诺特又一次问农民：

“你说说，你老婆到底给你几个面包在路上吃？”

农民还是回答说：

“就是我们吃了的那一个。”

于是两人各走各的路了。

农民进了城，打听城里有什么新鲜事，人们对他说：

“不久前，国王宣布：谁治好他女儿的病，就奖给他许多黄金首饰，并且把王国的三分之一送给他。”

农民听了，心想：“我发财的机会来了！我马上就去对国王说，我能治好公主的病。”

他就这样做了。国王说：

“许多有学问的人都没有治好我女儿的病……那好吧，把这个人叫来，让他去治治，他会怎么治就怎么治吧，难道我不希望女儿好起来？”

农民被叫到病人跟前，他在急忙中拿错了草，没有拿治病的草，而拿了毒死人的草，挤出草汁给姑娘喝了，姑娘痛得全身抽搐，很快就死了。

国王知道以后，大怒道：

“我原以为他能治好她，谁知道加快了她的死，马上绞死他！”

农民立刻被带去绞死。正准备行刑的时候，突然神父塔克利亚·海玛诺特出现了，说：

“兄弟们，等一等，不要绞死这个人，我请求你们，我知道是怎么回事，现在还让他活着吧。你们去告诉国王，我能把姑娘救活。”

他们回答他：

“如果我们不执行命令，我们也会被处死的。”

但神父坚决地说：

“快去把我的话转告给国王。”

当这些话转告给国王的时候，他悲伤地说：

“人都死了还能有什么办法，只剩下埋她了。”

他们又说：

“啊，神父塔克利亚·海玛诺特是位伟大的人，他说了一定把她救活。他叫暂时不要绞死那个你下令处死的人，”

于是国王吩咐道：

“领他到死人那里去，我看他怎么个治法。”

神父被领到死人的房间里，他作了祈祷，把她从死神的梦里叫醒，就把她治好了。

国王和所有的人都愣住了。国王说：

“把这些黄金首饰和王国的三分之一拿去。”

“我什么也不需要，”塔克利亚·海玛诺特说，“我只有一个请求：饶了那个你下令绞死的穷人。”

“好吧，就这样！”国王答应了。

塔克利亚·海玛诺特带上农民就走了。

塔克利亚·海玛诺特的行为使人们大为吃惊，他们说：

“竟然有这样的人，钱财不要就走了……”

当只剩下塔克利亚·海玛诺特和农民两个人的时候，神父问：

“我的朋友，当你从家里出来的时候，老婆给你几个面包在路上吃？”

“我的神父，只有一个，就是我们在路上开头吃的那一个。”农民回答说。

“那好吧……”海玛诺特说，“继续走路吧。”

他们先在大路上走，然后从大路拐到小路，走到一块岩石面前，神父向岩石祝福，然后对它说：

“变成金子！”

岩石就变成了金光灿灿的黄金。这时神父海玛诺特对农民说：

“兄弟！这块金子分一半给你，不过你要对我说实话，出门的时候，你老婆给了你几个面包在路上吃？”

农民看了一眼金子，说：

“神父，只有一个面包，就是我们一起在路上吃的那一个。”

“把这块金子全部给你，你说实话。”神父又对他说。

农民听说这块金子——简直是座金山——全部归他的时候，才老实回答：

“神父！其实老婆给了我三个大面包，可我们第一次吃饭的时候，很快就把我的一个吃完了，而你的那个面包，无论我们怎么吃，也吃不完，我很奇怪，心想，如果继续吃你的面包，我剩下的两个面包便可以省下。我就把两个面包藏起来，我太贪心了。”

他刚刚说完，塔克里亚·海玛诺特神父就不见了，周围一个人影也没有。

农民望着金子，心想：“如果有人来看见了，会抢走这些金子，还会把我杀死的。”他使用草和树叶把金子盖起来。他又想：“我老这么守着也不行，要想个办法运回家去。可我一个人怎么运得走呢？必须找赶骆驼的人来，他们在那边大路上过身。”

他来到大路上等着。不久，一些赶骆驼的人来了。农民问他们：

“兄弟们，你们运不运货？”

他们回答说：

“怎么不运呢，只要价钱合适。我们就是干这一行的啦！”

农民说：

“那好，我有一块大铜要运回去，它太大，要分成一块一块才运得走，你们去买些铁锤和凿子来，先把它打碎，分成碎块运走。至于工钱，你们放心好了，我不会亏待你们的。”

赶脚人同意了，他们到城里买了工具，跟着农民来到金子跟前，动手凿起来。凿着凿着，他们惊讶地睁大了眼睛：

“这哪里是铜，是十足的纯金呀！这样的纯金就是在王宫里也找不到。谁给这个穷光蛋这么多金子？他从哪里搞来的呢？”

脚夫们互相议论着。

一个脚夫说：

“不要白费口舌了，我看是这样办：快点把金子凿碎，运走，走到洼地把这个家伙杀了，然后我们把金子平分，各人运回家去。只有傻瓜才会见财不要的。”

他们就这样定了。农民又叫脚夫给他拿来一些面粉，说是给他们做面包吃。农民可也不是个傻瓜，他想，我给他们每人一块金子作工钱，同时把那杀人的草拌到面粉里，做成面包，让他们吃了毒死掉，然后我自己把金子运回去，还可以赚几头骆驼呢！

不一会，他们把金子凿好了，装到骆驼背上，便动身了。走到一个洼地，脚夫们让骆驼停下来，说是歇一会，吃点东西，就把农民杀死了。他们肚子饿了，拿起面包来吃，一个说：

“这面包真白，白得像太阳一样！”

“你真是傻瓜！这样白的面包只有他们这些财主才有，你看他有多少金子！”

他们贪婪地吃着，不一会儿全都毒死了。而驮着黄金的骆驼叫一个过路人牵走了。

曾维纲 译

贪婆的女人

[非洲]

有个人有两个妻子，第一个有钱，第二个贫穷。她穷得连一根布条也没有，只好用树皮把孩子背在背上。她每天扫树叶卖掉来维持生活。

有一天，她像往常一样，背着孩子到树林里去扫树叶，她把孩子放到地上，自己走到林子深处去了。她走了不久，一只猴子抱起小孩，爬到树上，逗着他玩。女人回转来，不见了小孩，便放声大哭。这时猴子正抱着小孩，从一棵树跳到另一棵树，闹着玩。小孩听见母亲的哭声，他也哭了，女人抬头一看，看见树上的猴子抱着她的小孩。女人便唱起一首歌，猴子听见歌声，便跳起舞来，慢慢从树上下来，把孩子交给他母亲。猴子问这女人：

“你怎么落到这个地步？你是这样一个美妙的歌手，可每天还到这里来扫树叶。”

女人回答说：“我太穷了，只能靠这个来糊口。”

这时猴子便说：

“沿着这条路走，你会看见左边有条小路，再沿着小路走，不久就会看见一棵树结满了果子，一些果子会朝你喊叫：‘摘下我！摘下我！’你不要摘它们，而要去摘下那些不作声的果子。”

女人按照猴子说的那样做了。

她走到了那棵结满果子的树旁，一些果子请求：“摘下我吧，摘下我吧！”但是她没有摘它们，只摘下那些不作声的果子。然后她回来，把一切讲给猴子听，并且把摘的果子给她看。

猴子吩咐她：“你回到家里，关上门，把果子切开。”

女人回到家，把果子切开，果子里面尽是金子和银子。她把金子银子分成三份：她自己、她丈夫、她丈夫的第一个老婆各人一份。可那个女人嫌少了，并且说：“我自己知道怎样去拿的。”

第二天，她也带上孩子，走到丛林深处，扔掉背带，用根树枝系上孩子，像穷女人做的那样。然后把孩子放到地上，自己便到处闲逛去了，开头猴子不在，后来回来了，看见了孩子，觉得很奇怪，他心想：“难道这个女人是这样的忘恩负义，或者是那样贪得无厌？总之要弄清楚，她为什么又来了。”

猴子抱起孩子，爬到树上，逗着他玩。女人看见孩子不见了，就像前一个一样唱起歌，猴子也像那次一样跳着舞，来到地上。

随后猴子把小孩交给女人，问她：

“昨天给你的东西你嫌少了么！”

有钱的女人不想承认昨天来的是另一个女人，便回答说：

“是的，太少了，我还想要多一些。”

于是猴子便像上次对那个女人讲的那样，叫她只拿那些不作声的果子。

但是女人来到树前，她想：“我才不呢，这猴子把我看成什么人了！我没有这样笨！”

她就把那些喊“摘我，摘我”的果子摘下来，然后回来拿给猴子看，猴子叫她回去把果子切开。

女人照猴子说的做了。但果子切开以后，那里面不是金子和银子，而是各种各样的爬虫和猛兽，它们把女人一块一块撕碎吃掉了。

所以别人给你的东西，总是应该感到满足。

跛子大康

[中国]

大康和阿牛是一对好朋友。

一天，他俩去外地做生意。半路上，他们捡到了一袋金子。

大康见到闪闪发光的金子，惊喜万分。他把金子紧紧抱在胸前，对阿牛说：“有了这些金子，我就可以买许多地，过上荣华富贵的生活了！”

阿牛并不这样想，他说：“不！我们应该把金子还给失主，要不然就把它分给穷苦人。”

“什么，把金子送给别人？你别傻了！”大康瞪大眼睛，不高兴地说。他们没有争执下去，继续往前赶路。大康一面走，一面想着怎样独占那袋金子。

不一会，他们来到一座山边，大康指着山谷对阿牛说：“你看！山谷里长着一棵果树，果树上结满了又大又红的果子。咱们俩都饿了，你爬下去采些果子来吧！”

阿牛同意了。他紧紧拽住一根藤，从山上慢慢往下滑。突然，狠毒的大康拿出身上的小刀，割断了藤条，只听阿牛“啊”的一声，摔了下去。

大康松了口气，心想：“阿牛这下不摔死，也会饿死，金子是我的了！”他得意忘形地背着那袋金子回家去了。

到了家里，大康悄悄地把金子藏好，然后来到阿牛家，哭丧着脸对阿牛妻子说：“不好了！阿牛摔到山下去啦！”

阿牛妻子听了，如晴天霹雳，扑在桌上大哭起来。

大康心想：“阿牛家那块地真不错，今天是个好机会，我要把它搞到手！”

他假惺惺地说：“阿牛不在了，你们怎么过呢？这样吧！我家里还有点钱，你拿去用，把你家的地典给我吧！”

阿牛妻子的心如一团乱麻，也来不及多想，就答应了。

再说阿牛，那天摔下山谷以后，脚受了伤。他大声喊道“救命”，可不见有人来救，只好一拐一拐地采些野果充饥。

几天以后，一个猎人发现了，把他救了上来。

阿牛在山边找到了藤条，发现它是被刀割断的，明白了一切。

阿牛回到家里，妻子大吃一惊，扑上去紧紧抱住阿牛，痛哭了一场。阿牛得知大康骗了他家的地，心里升起一股怒火，攥紧拳头，直冲大康家。

大康正在家得意地数着金子，忽然听到一阵急促的敲门声，赶忙把金子包了起来，拉开了门。

“啊！怎么是你？”大康见是阿牛，差点吓昏过去。他两腿一软，跪在阿牛面前，嗦嗦发抖地说：“阿牛哥，饶了我吧！是我黑了心肝啊！”

“把金子拿出来！”阿牛厉声叫道。

“都在桌上。”大康胆颤心惊地说。

阿牛走到桌子跟前，一把抓起那包金子，拔腿就走了出去。

阿牛走后，大康突然在屋子里叫了起来：“有鬼！有鬼！”

他叫着，拼命往外跑，谁知心急慌忙，跌了一跤，栽倒在地第二天，阿牛把大部分金子分给了穷人。

大康呢？不但失去了金子，还变成了一个疯跛子。

三个商人买三条猫腿

[印度]

一个村镇里，有这么三个商人，一个叫白胡子，一个叫没胡子，另一个叫秃头。他们仨合伙做买卖。他们有座装货的仓库，里面装着地毯、披肩、绸缎、男女时装和其他一应物品。世上的商人都最害怕盗贼。所以，他们三个人雇了一个名叫阿里的穷人给他们看守仓库。

没想到，搅得商人们不得安生的恰恰不是偷儿，而是老鼠。

仓库里老鼠成灾，把许多货物都咬坏了。

商人们吩咐阿里快去买一只猫来。

阿里说：

“我家有一只猫，很能捉老鼠，可以卖给你们。”

商人们问：

“你想要多少钱？”

阿里说：

“很便宜，每条腿要一个银币。”

这时，最吝啬、最狡猾的白胡子商人问：

“你的猫是四条腿吧？”

阿里回答说：“当然是四条腿。”

“那我们只买三条腿。顶用的猫有三条腿就能够捉到老鼠。现在给你三个银币，我们买下三条猫腿，你把猫拿来吧！”

阿里问道：

“那第四条腿是属于我的，对吗？”

贪财的商人们说：“是的”。

于是阿里把猫放进了仓库。

谁料到，第一天就发生了倒霉的事：猫在捕捉老鼠的时候从货架上跌下来，把一条腿摔坏了。

商人们听说之后，异口同声地说：

“快去找兽医看看！”

阿里说：

“我将立即按你们的吩咐办。不过，尊敬的先生们，我想知道，你们谁给我钱去付治疗费？”

白胡子商人抢先声明：

“我不付钱。我买的是左后腿。猫摔坏的是右前腿。”

没胡子说：

“我付钱买的可是右后腿。”

秃头说：

“我买的是左前腿。”

白胡子说：

“属于阿里的那条猫腿摔坏了。医疗费用应由阿里负担。”

阿里并没有争辩，他把猫装进口袋，进城去了。在城里，兽医给猫整了骨，把摔坏的腿包扎了起来。医生对阿里说：

“一周后才能好。现在它只得用三条腿跳来跳去了”。

阿里把卖猫得来的三个银币付给医生作了诊费，然后带着猫回来了。黑夜，他又把猫放进了仓库。

这一夜，老鼠可太多了。它们听说小猫摔断了腿，就闹腾得更加厉害了。可怜的猫儿为了捉老鼠，不得不用三条腿跳来跳去，好不艰苦！有一回，它在追捕一只最调皮的老鼠时，尾巴把油灯打翻到地上。这样，就引起了一场大火，仓库全烧掉了，货物变成了一堆灰烬。

商人们遭到这样惨重的损失，心里恼火极了，气得嗷嗷直叫。稍微冷静下来之后，他们说：

“全怪这只该死的猫。而这只猫又是属于四个人的。阿里也该承担损失的四分之一才是。”

阿里说：

“我的全部财产就是一身破衣裳。可敬的先生们，你们从我身上是榨不出什么油水来的！”

白胡子说：

“我们的货物一共值一千卢比。如果你拿不出二百五十卢比，法官就会判处你做我们的奴隶，你将终身为我们白白干活。”

商人们捉住阿里的衣袖，把他扭送到法官面前。

白胡子商人手里抱着小猫，猫的一条腿上还扎着绷带。白胡子对法官说：

“公正的法官先生！这只猫捉老鼠时用尾巴把油灯扫倒了，引起了一场火灾，我们的货物全被烧光了。英明的法官，您说，难道猫的主人们不应当平均分担这场火灾的损失吗？”

“应当。”法官说。

于是三个商人一起扑向阿里。

“你听见尊敬的法官说什么了吗？快给我们二百五十卢比，不然我们就让你当奴隶累死。”

这个时候，法官提了一个问题：

“为什么猫有一条腿包扎起来了？”

商人们齐声回答：

“猫捉老鼠时摔伤了一条腿，医生给它包扎起来了。”

法官问白胡子商人：

“告诉我，为了医治猫腿，你付了多少钱？”

“法官先生，猫摔伤的那条腿，不是属于我的，我没有付钱。”

“那么，请秃头商人告诉我，你付了多少钱？”

“善良的法官，我买的那条猫腿没有摔坏，我为什么平白无故地付钱呢？”

“那么一定是没胡子商人付的治疗费用了？”

没胡子也连连摇头说：

“不，猫摔伤的那条腿是属于阿里的，所以阿里付了这笔款。”

法官问：“就是说，猫儿受伤的那条腿是阿里的？”

商人们又一次异口同声地说：“是的，是属于他的。”

“另外三条腿分别属于你们三个人？”

“是的，一点不错。”三人齐声答道。

这时，法官想了想又问：

“就是说，猫儿是用三条没受伤的腿跑的时候撞倒了油灯？”

三个商人连声说：“是的，是这样。”

法官这才判定说：

“看守仓库的阿里一个卢比也不应当付给你们。猫之所以撞翻油灯造成火灾，是因为它在捉老鼠。当时，猫是用属于你们三个人的三条腿在捉老鼠，第四条腿受伤包扎，并未参与捉老鼠。请你们走开吧，不要再打搅我了。”

听了这样的判决，白胡子气得把猫使劲扔到地上，把白胡须扯掉了好几根，气急败坏地走出了法庭。秃头和没胡子也跟着白胡子跌跌撞撞地走了出去。

阿里对法官的公正判决非常满意，抱着自己的猫儿回到自己的小草房。

章晨译

聪明的法官

[印度]

某人家里一袋金钱被窃，那人去找法官，说：

“先生，今天夜里我的钱被偷走了，由于我的家里住了许多人，所以我不知道应该怀疑谁。”

法官说：“叫你家里的人在太阳升起时来找我，我给你指出偷东西的人。”

第二天，太阳升起后，那人家里所有的人都到了法官家里。

法官说：

“我给你们每人一根芦苇杆，明天早晨你们都把它还给我。谁偷钱，谁的芦苇杆就会在一夜之间长出一指长。”

贼怕了，他想欺骗法官，他想啊，想啊，终于想出了一个办法：“我把芦苇杆切短，只有手指这么长，一夜下来它长了出来，就同别人的一样长了。”

第二天早晨，大家都到了法官那里。别人的芦苇杆都是一样长短，只有一个人的芦苇杆比别人短了一指。

“谁偷钱就很明白了！”法官说着，就判贼坐牢。

交换工作

[瑞典]

从前有一对夫妻像一般人那样生活着。他们在生活中既不是亲密无间，也不是格格不入，而是和大部分人一样凑和着过日子。老头子当然是干外面的活儿，他每天一早就到森林里去，为的是给他自己和他的老伴儿挣碗饭吃，而老太太则留在家里料理家务，干些诸如做饭、纺纱、织布之类的活儿。虽然是在家里，她也有很多活儿干，他们的生活倒还过得去。

但是晚上老头子从森林里回到家的时候，手指头冻得要死，膝盖子累得又酸又疼，相比之下他认为老太婆在家里太舒服了，这时候他们之间常常发生争吵。

一天晚上，老头子浑身上下湿淋淋地坐在炉子旁边擦干他的皮衣服的时候，他开始抱怨说他一个人一天到晚像个奴隶一样为家里疲于奔命。

“你比我强多了，你，老太婆，”他说，“因为我这个可怜虫在森林里卖命干活、忍饥挨冻的时候，你只是在炉子旁边做做饭，前面烤暖和了再烤后面。”

“你这么认为吗？你，”老太婆说。“然而我可不这么认为，因为我手里要干的活儿也很多，我的意思是说如果不把家里安排好，你也不会那么舒服。但是男人就是这样。你不在他们跟前的时候，他们才体会到你对他们的好处。”

“她要是不在跟前，他们就再也听不见她吼叫了，”老头子说。

“吼叫！”老太婆说，她显然对他的话很生气，“你也配说这话！实际上你干了些什么呢？你一天到晚只不过捡些树枝罢了，这也值得吹嘘，就这。我的工作可不一样。我要照料牛，儿子小卡尔·约翰，还要打扫房间，酿酒，烤面包，纺线，缠线，捻线，漂洗，织布，剪裁，缝缝补补——我干这一切的目的都是为了不让你的肠子贴着你的脊梁骨，不让你穿得破破烂烂，免得丢人现眼。”

“上帝呀，别嚷嚷了！”老头子说。“你该喘不过气来了，你又是叫又是嚷嚷，好像你什么都清楚一样，但是谁也不会比穿鞋的人更清楚脚到底什么地方夹得慌，这一点是肯定的。”

“我知道吗？”老太太开始冷静下来说。“但是你如果真的像你所说的那样辛苦的话，我想我们明天换换工作吧。我到森林里去干活儿，你在家料理家务，这样就可以知道，到底谁最辛苦。”

老头子立刻表示同意。

第二天早晨老太婆拿起斧头准备到森林里去，临走时她还嘱咐老头子：

“你在家要照看好小卡尔·约翰，喂好牛，还要烤面包，做奶油，把做晚饭用的绿白菜煮一煮，现在我要来看看你到底做得怎么样！”

“咳，”老头子说，“你放心吧，你！比这再难的事情我都没问题。走你的路吧，注意回来的时候别把胳膊和腿砍着了。”

就这样老太婆到森林里去了，老头子站在门前的台阶上一目送着她。

“我真不知道这一天她怎么过，”他摇了摇头说。

但现在不是站在那里想问题的时候，因为小卡尔·约翰醒了，他孤零零地躺在那里开始叫起来，老头子从未听见孩子这样叫喊！他赶忙走进屋去

晃动摇篮，可是他是用男人的方式晃动的，他晃得越快，小孩儿叫得越厉害，他也就晃得越发起劲，直到小孩儿从摇篮里掉下来，当时他叫得真是可怕，老头子简直没了主意。

“你别像个狼一样叫了，求求你静一会儿吧！”他使劲地晃动着小孩儿说，然而他叫得更凶了。

“你等一会儿，”他说，他转身到床那里取了个羽毛枕头放在小孩儿身上，他立刻不叫了。老头子能很快地哄好男孩儿不哭，在这方面他比老太婆还强。

现在他开始烤面包，他先点着炉子，再把面粉和水倒在一个揉面钵里，他开始揉啊，揉啊，尽力地揉起来。当他认为面团揉得恰到好处的时候，他就开始做圆面包，他做了一个又一个，有的大，有的小，有的圆，有的不成样子，看起来奇形怪状。但他还是马上烤起来，只要快就行。

“圆不圆都一样吃，”他说，于是把它们扔到炉子里去烤。他应该先用火钩把炉子里清理一遍，这他可没有意识到。当他后来把面包全部烤完以后，他瞪着两只眼睛呆呆地站在那里。

“他妈的，面包烤的也真糟糕！”他说。但是他又想，不好也比没有强，然后就把面肥扔进炉子，面肥在炉子里发出了噗噗声和嘶嘶声。

“我认为一切都成了，”他自言自语地说，“因为现在你可以听到里面在怎样发酵，她回到家的时候，她可以看到她从来没有见过也从来没有吃过的面包。”

他们常常说老年人的牙齿适合吃新鲜的面包，如果能来点瘦肉和啤酒岂不更好？他认为他自己也可以安排一个小小的宴会，他在森林里累得腰酸腿疼的时候，老太婆肯定每天都在家里举行这样的宴会。因此他赶快到另外一间小屋里取了块肉，接着又来到地下室。

倒啤酒的时候手里是不能拿东西的，他把手里的肉放在台阶上。恰在这时一条狗走过来嗅来嗅去，老头子没有注意到狗来了。然而狗却闻到了肉味，他刚把塞子拿到手里，狗已经来到跟前，噙上肉就向森林里跑去。老头子在后面紧紧追赶，但是狗跑得太快了，老头子不得不放弃追踪。

“从没见过这样乱七八糟的！”他抱怨道，突然，他又想到他手里还拿着塞子呢——真糟糕！他急急忙忙跑回地下室，但是桶已经空了，啤酒渗到了地里。老头子直挠头。这叫什么宴会呀，他想。但是只要有面包就没有问题。因此他进到屋里想拿一个面包尝尝，但是当他打开炉子盖，看到烤的面包成了一个黑煤球的时候，他茫然不知所措。

他再次挠头，而且是用两只手。

“我希望老太婆还是待在家里，”他说，“因为我在家里弄得一团糟，她在森林里一定也一样。她会把胳膊和腿都砍坏的，是的，这一点是肯定无疑的。”他开始小声哭起来。

但是现在考虑这些东西是不合适的。因为太阳已在天空照得老高老高的，他必须抓紧时间才能把活儿干完。刚才已说过，他还要煮绿白菜呢？他开始四处寻找。在房门旁边的一个钉子上挂着老太婆的崭新的上衣，这是他在这个房间里能找到的唯一的绿色东西，也许她指的就是这个？是的，一定是这样，因为这里没有别的绿色东西好拿。他取下上衣把它剁成碎片放在了一口锅里。但还必须要有水才行，到泉边的路很远，而他还没开始做奶油呢。

“没了主意真糟糕，”他想，“如果在到泉边去的路上把搅乳器放在背上不

停地摇动，那末我到家的时候，搅乳器里就有奶油了。”于是他就照此想法做起来，他把搅乳器背在背上，手里提着水桶。然后到泉边打水去了。

“老太婆就是活一百岁，也决不会想出这么个好主意来，”他得意地想。他对自己很满意，所以下坡的时候，他的两条腿甩来甩去，走起路来还蹦蹦哒哒，搅乳器在他的两肩之间来回晃动。

但在匆忙中他忘记了盖搅乳器的盖子。

当他来到泉边把桶固定在泉边挂钩上正要弯腰的时候，搅乳器从他脑袋上掉下来，所有的奶油都流到了泉里。现在他可怎么办呢？他想搔头都不成，因为他满脑袋都是奶油，看起来就好像是把手插进了酸牛奶一样难受。桶他还是捞上来了，但是回家的时候两腿不再甩来甩去。因为现在他很沮丧很生气。

他刚要走，却又听到了牛棚里的牛的哞哞叫声，这时他才记起来，他还要照料牛呢。要他站在炉子旁边煮绿白菜，而同时还要跑到丛林里去放牛，这他可不愿意，而且根本不可能。但是男人毕竟是男人，他很快想出了个办法。泥炭房顶在阳光下被照成美丽的绿色——在那里放牧一定不错！他想他要把牛带到那里去，他在牛脖子上套上一根绳子，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牛弄到房顶上。他把绳子的另一端通过烟囱扔下来之后，他又跑回到屋里。他把绳子拴在自己的腰上，然后开始吹火做饭。

他想一切进行得还不错，他还不是个笨蛋。但是特别好还不能说，因为正当他吹火做饭的时候，牛从房顶上掉了下来，他简直像一个复活节女巫从烟囱里骑着扫帚上了去，然后搭拉着脑袋坐在那里。

但就在这时老太婆背着一捆荆条从森林里回来了，她一眼就看到牛靠墙悬吊着。她立刻把绳子割断，牛扑通一声掉在地上的时候，老头子也掉在了炉子里，老太太进来的时候，他正躺在那里。

“哎呀，哎呀，哎呀，”老太婆尖叫起来，“太可怕了，我不在家的时候你是怎么搞的？”

“哎哟，哎哟，哎哟，”老头子啜泣着，因为他无力说话，他被炉子里的烟烧得太厉害。老太太很快发现屋里弄得一团糟。肉不见了，啤酒桶空了，面包烧成了煤球。奶油在泉里，上衣在锅里，牛几乎被勒死，老头子被烧。小卡尔·约翰，哎呀。小卡尔·约翰在羽绒枕头下面困难地呼吸着。

“太可怕了，太可怕了！”老太太说着说着开始大哭起来。

“以后你还是像从前一样料理家务吧，”老头子恢复了说话能力之后说，但他仍然在哭泣。

“你还是到森林里去干活吧。”老太婆说。

“好的，太好了，”他说。

第二天他们又都干起了各自原来的工作，从那以后老头子再没和老太婆发生过争吵。

杨永范 译

编后记

世界各国都有自己的民间故事，各个民族也都有自己美丽动人的传说。民间故事是一个浩瀚的大海，它以劳动群众为主体，是广大人民思想、感情的忠实表白，是历代社会生活的直接或间接的艺术反映，也是人民文艺才能的有力体现。少年朋友对于优秀民间故事，历来是十分厚爱的。它可以使你得到启迪，培养高尚的情操，提高识别真善美、假恶丑的能力，丰富知识，并能从中得到无穷的乐趣。

为了方便小读者在浩如烟海的世界民间故事宝库中，以有限的课余时间，能读到优秀的各类民间故事，我们遵照陈伯吹老先生的意见，在编选这套丛书时，根据故事内容、主题，归类分辑，收集世界民间故事中最基本、最常见、最有代表性的篇目，我们为此历时一年有半，披阅了大量民间文学作品，去芜存精，从中精选了许多名篇及广大读者喜闻乐见的作品，进行了归类编辑各册，分别独立，互不重复，自成体系。

我们编选这套丛书，既是尝试，也是一个很好的学习。由于我们水平有限，掌握的材料也不够丰富，故选得不当或挂一漏万等恐仍难免，祈望读者和专家批评指正，便于今后修订。

并在此，向给予我们无私帮助和提供资料的朋友们，表示最真挚的谢意。

戴山 查洪燮
1991年5月于上海

